

江湖一怪侠

—代《古龙作品集》序

罗立群

古龙，原名熊耀华，生于1936年，卒于1985年，9月21日，终年49岁。古龙从小身世飘零，性格孤独沉郁。他14岁时，从香港到台湾读书，18岁时，因父母离异，生活陷入困境，靠朋友接济却半工半读就读于台湾淡江大学外文系。毕业后，他曾在台北美军顾问团任过职，后开始写武侠小说。

古龙一生“侠剑江湖载酒行”，他嗜酒如命。经常用喝酒来打发日子。借酒来麻醉自己，以忘掉自己心底的哀愁和寂寞。他为人豪爽，生性洒脱，爱交朋友，待人真挚，诚恳，善于理解别人，很得朋友的心。古龙很“好色”，是性情中人，他不能一日无女人，而女人也乐意与他交往。据古龙好友丁情说：“古大侠虽然不能缺少女伴，可是他常讨会为了朋友，而舍弃他心爱的女人。他总认为女人可以再找，朋友知己却是难寻，怎么可以舍朋友而重女人呢？这是古大侠对于女人和朋友的态度的原因，也是很多女人‘恨’他的原因。”由于酗酒和好色。古龙自中年以后，健康状况日趋下降，曾数度病危住院，但他出院后依然故我。他的好友、著名武侠小说家倪匡说，长期的病痛使得古龙已经看淡了人生。过度的酒色，致使古龙病情迅速恶化，终因肝硬化引起食道静脉曲张大出血而去世，古龙的身世、性情和行为，直接影响了他的武侠小说创作，了麟了这些，有助于我们理解古龙的作品。

古龙步入“武坛”，足为生活所逼，用古龙自己的话来说，“为了等钱吃饭而与稿，虽然不是作家共同的悲哀，却是我的悲哀，我也相信有这种悲哀的人大概还不止我一个。”他自第一部武侠小说《苍穹神剑》起，接二连三地推出新作，共创作数十部武侠小说，有许多被香港、台湾拍成电影、电视连续剧，成为港台影视界争相拍摄的热门题材。古龙的小说更是风靡大陆、港台及海外。

古龙对武侠小说创作有他自己的看法和理解。首先，他认为当代武侠小说不应再走传统武侠小说的老路，而是“要新，要变”。他说：“武侠小说的确已落入了固定的形式，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已成了俗套，成了公式。”“谁规定武侠小说一定怎么样写，才能算正宗的武侠小说？武侠小说也和别的小说一样，只要你能吸引读者，使读者被你的人物故事所感动，你就算成功。”对于武侠小说应该如何变，如何新，古龙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说：“武侠小说中已不该再写神，写魔头，已应该开始写人，活生生的人，有血有肉的人！武侠小说中的主角应该有人的优点，也应该有人的缺点，更应该有人的感情。”“武侠小说的情节若已无法改变，为什么不能改变一下，写人类的情感，人性的冲突，由情感的冲突中制造高潮和动作。”他还认为：“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人性并不仅是愤怒、仇恨、悲哀、恐惧，其中也包括了爱与友情。慷慨与侠义，幽默与同情。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写武侠小说的目的，是“使读者在悲欢感动之余，还能对这世上的人和事看得更深些、更远些”。基于这种认识，他更指出：“武侠小说写的虽然是古代的事，也未尝不可注入作者自己的新观念。”“武侠小说中的动作的描写，应该是简单，短而有力的，虎虎有生气的，不落俗套的。小说中动作的描写，应该先制造冲突，事件的冲突，尽量将各种冲突堆构成一个高潮。若你再制造气氛，紧张的气氛，肃杀的气氛，

用气氛来烘托动作的刺激。武侠小说毕竟不是国术指导，武侠小说也不是教你如何去打人杀人的！血和暴力虽然永远有它的吸引力，但是太多的血和暴力，就会令人反胃了。”古龙的这些观点，散见于他的各个小说前面的“序”中，这些观点和看法，丰富了武侠小说的创作理论，对阅读和理解他的武侠小说是大有帮助的。

古龙曾在《大旗英雄传》序言中把自己的小说创作分为三个阶段：

“早期我写的是《苍穹神剑》《剑毒梅香》《孤星传》《湘妃剑》《飘香剑雨》《失魂弓》《游侠录》《剑容行》《月异星邪》《残多缺玉》等等。

“中期写的是《武林外史》《大旗英雄传》（即《铁血大旗》）《情人箭》（即《怒剑》）《洗花洗剑录》（即《江海英雄》），还有最早两篇写楚留香这个人的《铁血传奇》。

“然后，我才写《多情剑客无情剑》，再写《楚留香》，写《陆小凤》，写《流星·蝴蝶·剑》，写《七种武器》，写《欢乐英雄》。而一部在我一生中使我觉得最痛苦、受挫折最大的便是《天涯·明月·刀》。”

第一阶段的创作是古龙初入江湖的“闯荡”时期，此时的作品从结构、情节、人物乃至语言都没有摆脱传统武侠小说的束缚，但从小说的情节布局来看，已可以看出古龙具有巨大的潜在力和丰富的想象力，并具备了一定的文学素养。

从写《武林外史》开始，古龙进入了武侠小说创作的探索阶段。这一时期他力图打破传统，有所创新，从《武林外史》到《铁血大旗》，再到《绝代双骄》，可以看出古龙不断探索的艰难“足迹”。

古龙后期的作品面貌一新，小说的意境深沉、幽远，富有诗意和哲理，小说语言洒脱不俗，人物塑造很有深度，小说的情节更是“奇”、“险”兼备，鬼神莫测，形成了他自己的风格。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原因是古龙初涉“江湖”时，乃为生活困境所逼，写小说是为了赚钱，学学别人自然方便。到了后期，困顿摆脱，责任感加强，对创作武侠小说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见解，加上屡屡试笔，多年历练，语言、技巧也渐趋成熟，终于走出了古龙自己的路，亮出了古龙独特的“武功”。从此，“江湖”上多了一位“怪侠”。

以作品内容而论，梁羽生。金庸的武侠小说注重历史环境表现，依附历史，从此生发开去，演述出一连串虚构的故事。但从摄用历史材料来看，两人又有明显差别；梁羽生是虚构人物和事件，置入历史背景中，以此来强化历史氛围；金庸则直接取来历史人物和事件敷衍成武侠小说，其历史人物、事件，金庸写来煞有介事，常能以假私真。两者都对历史进行了再认识、再评价，从作品含有的历史厚度而论，金庸比梁羽生更高一层，其写作技巧也高明得多。古龙的小说则根本抛开历史背景，不受任何拘束，而凭感性笔触，直探现实人生。古龙的小说不是注重于对历史的反思、回顾，而是着重在对现实人生的感受，现代人的情感、观念，使古龙武侠小说意境开阔、深沉。

就小说人物的主流倾向而言，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人物道德色彩浓烈，正邪严格区分，人物的社会内涵丰富，但人物性格单一，有概念化、公式化的缺陷。金庸武侠小说人物性格复杂，具有一种反传统精神，小说人物亦正亦邪，危步于道德的悬索之上而能不失其坠，具有“一半是野兽，一半是天使”的复杂、矛盾性格，而人物思想性格的复杂、矛盾又是奠基在生活本身的复杂、矛盾之上，这样，人性的发掘就有了深刻而广泛的社会意义。古龙

小说最注重的是人性的体验，他常用细腻的笔触去描写人物微妙而复杂的情感，常用生与死、幸福与痛苦这样尖锐对立的矛盾来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和高贵独立的人格，以此来揭示生命的意义和人生的真谛。在古龙小说中，多写变态人格，追求外化怪异人物性格的刻画，其作品主人公大多怪诞、神秘、孤僻、行事固执，自尊心强、又是性情中人，多情种子。这种情况可能与古龙的身世、心境、经历有关。

谈到小说情节，古龙武侠小说也和梁羽生、金庸小说有明显不同。三位大家都善于编织故事，他们的小说情节都十分曲折，构置巧妙，悬念层出不穷，伏线射出千里，环环相扣，此呼彼应。梁羽生武侠小说情节前工后拙、开篇十分吸引人，以后的情节则渐趋平淡，显得有点才气不足。金庸武侠小说恰恰相反，往往开局平平，随着情节的展开，人物纷纷涌现，情节盘根错节，主干巍峨，枝叶繁茂，宏大缜密的构思，诡异莫测的布局、奇迹联翩、回环波动，摄魂夺魄，回肠荡气。金庸的才思如同一炉火，小说情节犹如炉火上的一壶水，火越烧越旺，水越来越滚。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又不相同。他的小说从头至尾都跳动着最强的音符，情节奇中有奇，巧中含巧，偶然中有着必然，事事不可料，事事又得宜，计中套计，真中套假，假中存真，真真假假，变幻莫测。小说情节的发展根本无法预料，惊险频出，令人喘不过气来，而全书的缜密无隙又让人口服心折。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营构的确堪称一绝。

至于小说武功描写。梁、金、古三大家也有各自的风格。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武功”，虚幻中写实性很强，一招一式，清清楚楚，细腻而又逼真，紧张激烈，夸节有致。梁羽生的“武功”也具备道德倾向性，有正派武功，也有邪派武功；正派武功力道柔和，象征着善良、仁慈、既利于攻敌防卫。又有益于修心养性，而邪派武功则非常霸道，歹毒残忍，意味着邪恶，如修罗阴煞功、雷神掌、毒掌等。正派武功循序渐进，发展缓慢，但根基扎实，邪派武功进展神速，却容易走火入魔，贻害终身。凡此种种，造成了梁羽生“武功”的既精彩又单调。比起梁羽生来，金庸的“武功”更令人神往。金庸将武功描写与中华民族的文学艺术和传统文化精神融合在一起，琴棋书画，九宫八卦，医道、用毒，皆可化为绝世神功，并将中国传统的儒、释、道精神作为“武功”的最高境界。金庸还着力描写人物练功的艰难历程和坚韧性格，并有声有色、恰如其分地描述出主人公因祸得福、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必然寓于偶然之中的哲理意境，使金庸“武功”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金庸“武功”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诙谐有趣，在激烈的打斗中插入笑料，令人捧腹。古龙的“武功”风格与众不同，他是“怪招”取胜的。他的“武功”重精神不重招式，如《边城刀声》中写叶飞的“飞刀”绝技，“天上地下从来也没有人知道他的‘飞刀’在哪里，也没有人知道刀是怎么发出来的。刀未出手前，谁也想象不到它的速度和力量……刀一定在它应该在的地方！……天上地下，你绝对找不到任何人能代替它。若不能了解他那种伟大的精神，就绝不能发出那种足以惊天动地的刀！飞刀！飞刀还未在手，可是刀的精神已在！那并不是杀气，但却比杀气更令人胆怯。”这里听写的“飞刀”，已不是一种纯粹的武功，而是一种高尚人格，伟大的精神，即叶飞老师李寻欢那种“仁慈、博爱”的精神，它表明的是“正义必定战胜邪恶”！古龙的“武功”又强调“攻心为上”，举凡人物的性情、情绪、脾气、衣饰、环境，乃至肌肉的颤动、松紧等，都会对武功的发挥产生影响，而高手决战是不容

有丝毫错误的，“他们的心情，他们的神态，他们站着的姿势，都是绝对完美的。”在这种情境中，“武功”已不需套路，一招之间，生死立判。古龙的“武功”还表现出一种境界，一禅的境界。它以彻心见性为宗旨。对手体的体察靠的是忘我和物我合一的境界。因为只有忘我才能消除认识的局限性，才能迅速而准确地体察敌手武功的弱点。这种忘我境界是一种经过长期训练后所达到的随心所欲的自如状态，在这种忘我状态中，战斗者已成为“无意识的人”，心中已不存在作为观察者的“我”，有的只是手中的武器和对面的敌人；在这种状态中，身剑合一，战斗者则以最大限度地发挥武功的威力，一击之下，毁灭敌手。正因为古龙“武功”有这些“怪招”，所以他“武功”的风格别具特色：无招无式，简短有力，重在精神，一击见效。

古龙小说在语言、技巧上，表现出与众不同的独家风格。梁羽生小说的语言文采飞扬，字里行间透出浓郁的书卷气。故事中又常常用诗词歌赋、民歌俗语点缀其间，以创造优美的意境、气氛，烘托人物的内心世界。他的小说技法以传统继承为主，多用章回小说的形式铺张故事，叙事中有着明显的说书人的口气，表现出民族风格和民族气派。金庸才如大海。浩瀚奔腾，文笔俊爽、潇洒、诙谐逗趣而又富于变化，他的小说既有诗情画意，柔绮委婉的情境，又如西方小说直探人生、命运的真谛。他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大胆地吸收西方小说的创作技巧，中西结合，使小说结构既精巧，繁复，又严谨、完整。古龙小说的语言句式短，句法多变，简洁、俐落、洒脱。文章随意挥洒，虎虎有生气，叙事力避平铺直叙，行文多跳跃抖动，情节惊险蹊跷而又不违情悖理，辟境造意，刻意求新。如果说梁羽生是恪守典雅，不失武林大家风度的话，那么金庸就是博采百家，融合中西技法，既典雅古朴、慷慨多气，又诙谐幽默、妙语解颐，挥洒肆纵，多样统一地开创了一代武林新风，是“武坛”的绝顶人物！至于古龙，则是大胆恣肆、不守成规，逞才摘藻，笑傲“江湖”，力求新颖变化而又意蕴深遂的武林怪杰。

在国内，乃至港台，署名古龙出版的武侠小说有 100 多部，这些作品有的是古龙写了一半，由别人续写完成的，如《圆月弯刀》、《剑毒梅香》等，有的完全是别人所作，而以古龙名义发表的，如《铁树艳情》等。造成这种情况，乃因古龙成名之后，著作风行一时。出版商见有利可图，纷纷登门求稿，由于供不应求，便请别人代笔，于是伪作流行世上，真假参半，优劣并存。

这部《古龙作品集》的编排工作，是在中国武侠文学学会的指导下完成的，会长宁宗一先生及学会其他同仁亲自审读了全部原稿，删除了大量的伪劣之作，遴选出全部精品保证了作品的质量。台湾著名武侠小说家于东楼先生侠心热肠，为解决版权，提供资料，多方奔走，鼎力相助，令人感佩。

这部《古龙作品集》共分十卷出版，每一、二、三、四卷是古龙中、后期所创作的不成系列的精华作品，五卷为“小李飞刀”系列，六卷为“陆小凤传奇”系列，七卷为“楚留香传奇”系列，八卷为“七种武器”系列和“绝代双骄”，九、十两卷为古龙早期作品。全部十卷共分 59 册。为了便于学者的研究和读者了解创作背景、宗旨。每种作品前均保留作者的“原序”，并有一篇导读性的“序文”，作品后附“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代序

(一)

在很多人心目中，武侠小说非但不是文学，甚至也不能算是小说，对一个写武侠小说的人来说，这实在是件很悲哀的事情，幸好还有一点事实是任何人都不能否认的——一样东西如果能存在就一定有它存在的价值。

武侠小说不但存在，而且已存在了很久！

关于武侠小说的源起，一向有很多种不同的说法：“从太史公的游侠列传开始，中国就有了武侠小说。”这当然是其中最堂皇的一种，可惜接受这种说法的人并不多。

因为武侠小说是传奇的，如果一定要将它和太史公那种严肃的传记文学，相提并论，就未免有点自欺欺人了。

在唐人的小说笔记中，才有些故事和武侠小说比较接近。《唐人说荟》卷五，张骞的《耳目记》中，就有段故事是非常“武侠”的。

“隋末，深州诸葛昂，性豪侠，渤海高瓚闻而造之，为设鸡肫而已，瓚小其用，明日大设，屈昂数十人，烹猪羊等长八尺，薄饼阔丈余，裹馅粗如庭柱，盘作酒怨行巡，自作金刚舞以送之。昂至后日，屈瓚所屈客数百人，大设，车行酒，马行炙，挫礁斩脍，畏辄蒜齏，唱夜又歌狮子舞。瓚明日，复烹一双子十余岁，呈其头颅手足，座客皆喉而吐之。昂后日报设，先令美妾行酒，妾无故笑，昂叱下，须臾蒸此妾坐银盘，仍饰以脂粉，衣以锦绣，逐擘腿肉以啖，瓚诸人皆掩目，昂于奶房间撮肥肉食之，尽饱而止。瓚羞之，夜遁而去。”

这段故事描写诸葛昂和高瓚的豪野残酷，已令人不可思议，这种描写的手法，也已经很接近现代武侠小说中比较残酷的描写。

但这故事却是片断的，它的形式和小说还是有段很大的距离。

当时民间的小说、传奇、评话、银字儿中，也有很多故事是非常“武侠”的，譬如说，盗盒的红线、昆仑奴、妙手空空儿、虬髯客，这些人物就几乎是现在武侠小说中人物的典型。

武侠小说中最主要的武器是剑，关于剑术的描写，从唐时已比现代武侠小说中描写得更神奇。

红线，大李将军，公孙大娘……这些人的剑术，都已被渲染得接近神话，杜甫的“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其中对公孙大娘和她弟子李十二娘剑术的描写当然更生动而传神。

号称“草圣”的唐代大书法家，也曾自言：“始吾闻公主与担夫争路，而得笔法之意，后见公孙氏舞剑器，而得其神。”

“剑器”虽然不是剑，但其中的精髓却无疑是和剑术一脉相通的，由此可见，武侠小说中关于剑术和武功的描写，并非无根据。

这些古老的传说和记载，点点滴滴，都是武侠小说的起源，再经过民间的评话、弹词、和说书的改变，才渐渐演变成现在的这种型式。

(二)

彭公案、施公案、七侠五义、小五义，和“三侠剑”就都是根据“说书”而写成的，已可算是我们这一代所能接触到的，最早的一批武侠小说。

可是这种小说中的英雄，大都不是可以令人热血沸腾的真正英雄，因为

在清末那种社会环境里，根本就不鼓励人们做英雄，老成持重的君子，才是一般人认为应该受到表扬的。

这至少证明了武侠小说的一点价值……从一本武侠小说中，也可以看到作者当时的时代背景。

现代的武侠小说呢？

我有很多朋友都是智慧很高，很有文学修养的人，他们往往会对我道：“我从来没有看过武侠小说，几时送一套你认为最得意的给我，让我看看武侠小说里写的究竟是什么。”

我笑笑。

我只能笑笑，因为我懂得他们的意思。

他们认为武侠小说并不值得看，现在所以要看，只不过因为我是他们的朋友，而且有一种好奇。

他们认为武侠小说的读者，绝不会是他们那阶层的人，绝不会是思想新颖的高级知识份子。

他们嘴里虽然说要看，其实心里早已否认了武侠小说的价值。

而他根本就没有看过武侠小说，根本就不知道武侠小说写的是什么。

我不怪他，并非因为武侠小说的确给了人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使人认为就算不看也能知道它的内容。

因为武侠小说的确已落入了一些固定的形式。

——一个有志气，“天赋异禀”的少年，如何去辛苦学武，学成后如何去扬眉吐气，出人头地。

这段经历中当然包括了无数次神话般的巧合与奇遇，当然也包括了一段仇恨，一段爱情，最后是报仇雪恨，有情人成了眷属。

——一个正直的侠客，如何动用他的智慧和武功，破了江湖中一个规模庞大的恶势力。

这位侠客不但“少年英俊，文武双全”，而且运气特别好，有时甚至能以“易容术”化妆成各式各样的人，连这些人的至亲好友，父母妻子都辨不出他的真伪。

这种写法并不坏，其中的人物有英雄侠士，风尘异人，节妇烈女，也有枭雄恶霸，荡妇淫娃，奸险小人，其中的情节一定很曲折离奇，紧张刺激，而且很香艳。

只可惜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已成了俗套，成了公式，而且通常都写得太荒唐无稽，太鲜血淋漓，却忘了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

人生并不仅是愤怒、仇恨、悲哀、恐惧，其中也包括了爱与友情，慷慨与侠义，幽默与同情。

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

（三）

我们这一代的武侠小说，如果真是由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开始，至还珠楼主的《蜀山剑侠传》到达巅峰，至王度卢的《铁骑银瓶》和朱贞木的《七杀碑》为一变，至金庸的《射雕英雄传》又一变，到现在已又有十几年了，现在无疑又已到了应该变的时候！

要求变，就得求新，就得突破那些陈旧的固定形式，去尝试去吸收。

《战争与和平》写的是一个时代中的动乱，和人性中善与恶的冲突，《人鼠之间》写的却是人性的骄傲和卑贱，《国际机场》写的是一个人如何

在极度危险中重新认清自我，《小妇人》写的是青春与欢乐，《老人与海》写的是勇气的价值，和生命的可贵。

这些伟大的作家们，用他们敏锐的观察力，丰富的想象力，和一种悲天悯人的同情心，有力的刻画出人性，表达出他们的主题，使读者在悲欢感动之余，还能对这世上的人与事，看得更深，更远些。

这样的故事，这样的写法，武侠小说也同样可以用，为什么偏偏没有人用过？

谁规定武侠小说一定要怎么样，才能算“正宗”！

武侠小说也和别的小说一样，要能吸引人，能振奋人心，激起人心的共鸣，就是成功的！

有很多人都认为当今小说最蓬勃兴旺的地方，不在欧美，而在日人。

因为日本小说不但能保持它自己的悠久传统和独有趣味，还能吸收。

它吸收了中国的古典文学，也吸引了很多种西方思想。

日本作者能将外来文学作品的精华融化贯通，创造出一种新的民族风格的文学。武侠小说的作者为什么不能？

武侠小说既然也有自己悠久的传统和独特的趣味，若能再尽量吸收其他文学作品的精华，岂非也同样能创造出一种新的风格，独立的风格，让武侠小说也能在文学的领域中占一席之地，让别人不能否让它的价值，让不看武侠小说的人也来看武侠小说！

这就是我们最大的愿望。

现在我们的力量也许还不够，但我们至少应该向这条路上走去，摆脱一切束缚在这条路上走去。

现在我们才起步虽已迟了些，却还是不太迟！

楚留香和他的朋友们

古龙

我想楚留香应该是一个相当有名的人，虽然他是虚假的，是一个虚构的小说中的人物，可是他的名字，却“上”过台湾各大报纸的新闻版，而且是在极明显的地位。

他的名字，也在其他一些国家造成相当大的震荡。

对于一个虚构的武侠小说人物来说，这种情况应该算是相当特殊的了。

一般来说，只有一真实存在于这个社会的人，而且造成过相当轰动的新闻人物，才能上得了一家权威报纸的第三版。

楚留香，很可能是唯一的例外。

——这个人为什么会是例外，他究竟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我想这个问题大概并不是每个人都能了解的，所以我在写这篇《楚留香新传》之前，至少应该先介绍一下楚留香这个人，和他的朋友们。要介绍楚留香，就不能不介绍他的朋友，没有朋友，就没有楚留香了。

不论怎么样，我们当然还是要介绍楚留香。

关于楚留香

小说里一定有人物，人物中一定有主角，无论写什么小说，大概都不能例外，就算天地一沙鸥中的那只鸥，也是拟人化的，也有思想和情感。

武侠小说中的人物无疑是要比较特殊一点，无论形象和性格都比较特殊。因为武侠小说写的本来就是一种特殊的社会，小说中人物的遭遇通常都不是普通一般人会遭遇到的，而且常被“推”入一个极尖锐的“极端”中，让他的一种极困难的情况下作选择，生死胜负，成败荣辱，往往就决定在他一念间。

是舍生取义？还是会义求荣？这期间往往根本没有什么选择的余地。因为武侠小说的作者一定要让他的主角在这种磨练和考验中表现真正的侠义精神，表现出他的正直坚强的勇气。

一个如果经常会受到这种考验，就好像一块铁被投入洪炉中，经过千锤百炼之后，自然会化凡铁成精钢的。

所以武侠小说中的主角，通常都是一个非常坚强的人，绝不屈服，绝不妥协，义之所在百折不回。无论他们的外表看来像个什么样的人，这一点决心和勇气却是永远不会改变的，就算他们的躯壳因愁苦、伤痛、疾病而被伤害，这一点也不会改变，否则他就根本不会出现在武侠小说中，根本就不值得了。

但他们也是人，有血有肉，有思想感情，所以他们也有很多种不同的类型，有些冷如岩石，有些热情如火，有些木讷沉着，有些潇洒风流，还有些平时看来虽然平凡懦弱，可是在他们面临大节大事时，却能表现出一种非常人所能企及的决心和勇气。

人本来就有很多种，在创造小说中的人物时，当然也应该有很多种不同的形态，否则这种小说也根本不值得写了。

就算在武侠小说的人物中，楚留香无疑也应该算是一个很特殊的人，有很多值得别人欢喜、佩服、怀念之外。

因为他冷静而不冷酷，正直而不严肃，从不伪充道学，从不矫揉做作，既不会板起脸来教训别人，也不会摆起架子来故作大侠状。

所以我也喜欢他。

所以我一直都想抒他故事写几个，让别人也能分享他对人生的热爱和欢乐。

他这一生中本来就充满了传奇，有关他的故事本来就还有很多还没有写出来，每一个故事中都充满了冒险和刺激，充满了他的机智与风趣，也充满了他对人类的爱与信心。

不把这种故事写出来，实在是件很遗憾的事，而且让人很难受。

所以我又决定要写了。

在重写这个人之前，我当然希望在大家都能了解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楚留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盗帅只有一个

江湖中人都知道楚留香——“楚香帅”，却很少有知道这个人哪里？有多大年纪？长得什么样子？

因为他成名极早，所以有人说他已“垂垂老矣”，可是也有人说他还很年轻，甚至还有人说他已学会“驻颜之术，能够使青春常驻”。

因为他有“盗帅”之名，所以有人说他只不过是那个比较有本事的大盗而已，可是也有人说他的“盗”只不过是一个手段而已一种为了使人间更公平合理的手段，而且他已经将这件事化作一种艺术。

一种极风雅的艺术。

有很多朋友都认为我在开始写他的故事时——那张短笺，最能表现出他这种特性。

“闻君有白玉美人，妙手雕成，极尽妍态，不胜心向往之，今夜子正，将踏月来取，君素雅达，必不致令我徒劳往返也。”

这是他要取“取”一尊白玉美人前，先给那个主人的通知。

他要取一样东西之前，一定会先通知对方，要对方好好防备。

他甚至还还会告诉你，他要来取此物，只不过因为你已经不配拥有它。

这是件很绝的事，实在很绝。

所以就连他的对头们也不能不承认，这个人是独一无二的。

江湖中永远都不会有第二个楚留香，就好像江湖中永远都不会有第二个小李飞刀一样。

风流飘逸处处留香

可是楚留香和李寻欢不同。

他没有李寻欢那种刻骨铭心的相思和痛苦，也没有李寻欢的烦恼。

在他心里，这个世界是根本就没有什么不能解决的事，所以也没有什么真正能令他苦恼的问题。

只不过人也是个人，有人性中善的一面，也有恶的一面。

可是他总能将恶的一面控制得很好。

有时他也会做出很傻的事，傻得连自己都莫名其妙，有时他甚至会上别

人的当。

幸好他总是很快就会发觉，而且就是上了当之后，也能一笑置之。

他总认为，不管在多么艰难困苦的情况下，能够笑一笑总是好事。

没事的时候，楚留香总喜欢住在一条船上。

一条很特别的船，洁白的帆，狭长的船身，轻巧快速，甲板光滑如镜，通常都停泊在海边，船舷下通常都吊着一瓶从波斯来的葡萄酒，让海水把它“镇”的刚好冷得适口。

他不在这条船上的时候，也有人替人管理这条船。三个女孩子，聪明而可爱的女孩子。

苏蓉蓉温柔体贴，负责照料他的生活衣着起居，李红袖是才女，对武林的人物典故如数家珍，宋甜儿是女易牙，精干烹饪，苏蓉蓉和他红袖都很怕她，怕她说“官话”。

“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广东人说官话。”

宋甜儿说的官话确实很少有人能听得懂，可是人与人之间如果心意相通，又何必说话？

楚留香的鼻子从小就有毛病，从现代医学观点来看，大概是鼻窦炎一类毛病。

所以他常常喜欢摸鼻子。

可是这种毛病并没有让他苦恼过，这条路不通他就换一条路走，鼻子不通，他就训练自己用另一种方法呼吸。

人生中有许多事都是这样子的，伟大的画家建筑眼睛常常不好，伟大的音乐师往往耳朵不太灵，贝多芬晚年已经是个聋子。

楚留香的鼻子不好，却最喜欢香气。

每当他做过一件很得意的事情之后，就会留下一阵淡淡的，带着郁金香花芬芳的气息。

第八个故事

像楚留香这么样的一个人，当然有很多朋友，各式各样的朋友。

他的朋友中有少林寺的方丈大师，也有满街化缘的穷和尚，有冷酷无情的刺客，也有感情冲动的少年，有才高八斗的才子，也有一字不识的村夫。

胡铁花也是个妙人。

他喜欢找楚留香拼酒，喜欢学楚留香摸鼻子，没事也要“臭”楚留香几句，找楚留香的麻烦。

他也和楚留香一样，喜欢酒，喜欢女人，喜欢管闲事，打抱不平。

——喜欢他的女人，他都不喜欢，他喜欢的女人，都不喜欢他。

楚留香这一生中做过各式各样的事，好事做得固然多，傻事也做得不少。他几乎什么事都做，只除了一件事。

——他绝不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这个世界上绝对没有任何人能够勉强他。

这就是楚留香。

他这一生中实在是多采多姿，充满了传奇性。

也许就因为他是这么样一个人，所以无论他走到哪里，都会遇到一些与众不同的人，发生一些不同凡响的事情。

只要有关他的故事，就一定充满了不平凡的刺激。

楚留香的故事，我只写过七篇，有“血海飘香”、“大沙漠”、“画眉鸟”、“蝙蝠传奇”、“桃花传奇”、“借尸还魂”和“新月传奇”，若还有第八篇，恐怕就是别人冒名写出来的。

对于那些冒古龙的名，写楚留香的故事的人，我虽然觉得啼笑皆非，却也很感激他们的好意。因为他们至少对古龙这名字还看得起，至少也和我一样，觉得楚留香这人很有趣。

只可惜他们的写法和做法未免有些无趣而已。

楚留香的故事，每篇都是完全独立的。现在我就要写他的第八个故事。以后有关楚留香的故事，我把他归纳于楚留香新传。

有敌也有友

每一个作家，写稿的经历都是有转变的。风格有转变、文字有转变、思想有转变、名声有转变，稿费当然也有转变。

能活在这个世界的作家中，不能转变的，就算还没有死，也活不着了。

——就如一个作家写一部很成功的小说后，还继续要写一部相同类型的小说，甚至还要写第二部、第三部、第四部。

——如果一个作家不能突破自己，写的都是同一类型同一风格的小说，那么这位作家就算不死，读者心目中，也已经是个“死作家”。

逆水行舟，不进则退。退就是死。

新就是变。

我写楚留香“新”传，当然一定要变，只不过我写的“楚留香新传”，写的还是“楚留香”。

——写的还是楚留香和他的朋友们。

楚留香是个非常可爱的人，他当然会有很多朋友，一个有很多朋友的人，当然也不会没有很多仇敌——一个人如果总是常常维护他的朋友，怎么会没有朋友。

仇敌往往会给一个最致命的伤痛，可是朋友仍然还是一个人一生中最重要的。

无友亦无敌，平静过一生的人，日子也许过得安详快乐，是不是真的快乐，就很难说了。

可以确定的是，我们的“香帅”楚留香，是绝不愿意过这种日子的。

他“有友”，也“有敌”。

他的朋友多，仇敌也不少。

为了深入这个人，我不但要变他的朋友，也要变他的仇敌。

是应该先变朋友，还是先变仇敌呢？

朋友。

无论任何顺序上来说，朋友，总是占第一位的。

楚留香的朋友们

胡铁花

要写楚留香，当然不可不写胡铁花，我在前面虽然写过，可是“一点”是绝对不够的。

所以我还要再写好几个“一点”。

胡铁花不是楚留香，我们甚至可以说，他和楚留香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这个世界上往往有很多事都是这个样子，恩爱的夫妻，亲密的朋友，往往都不是同一类型的人。

他们都以四海为家，浪迹天涯，行踪不定。

只不过楚留香并不是个浪子，胡铁花才是。

楚留香是个游侠。

游侠没有浪子的寂寞，没有浪子的颓丧，也没有浪子那种“没有根”的失落感，也没有浪子那份莫名其妙无可奈何的愁怀。

游侠是高高在上的，是受人赞扬和羡慕的，江湖大豪们结交的对象，是“胯下五花马，身披千金裘”，是“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的浊世佳公子。

浪子呢？胡铁花不是游侠，是浪子。

他看起来虽然嘻嘻哈哈，希里哗啦，天掉下来也不在乎，脑袋掉下来也只不过是个碗大的窟窿，要是他的内心却是沉痛的。

一种悲天悯人却又无可奈何的沉痛，一种“看不惯”的沉痛。

他只有坐下来喝酒。

这种心情当然不是别人所能了解的，别人愈不了解他，他愈痛苦，酒喝得也就愈多。

他的酒喝得愈多，做出来的事也就更怪异，别人也就更不了解他了，到后来，有些人甚至已经认为，他已经变得像是以前传说中的“酒丐”、“疯丐”那一类的人物了，有些人甚至索性认为他已经变成了个疯子。

只有楚留香知道胡铁花绝不是个疯子，所以胡铁花为了楚留香也可以做出任何人都做不到的事，甚至可以把自已像火把一样燃烧，来照亮楚留香的路途。

有很多读者都认为楚留香这个人是一个可以令大家快乐的人，可是在我看来他这个人自己是非常不快乐的。

姬冰雁

姬冰雁看起来是非常不快乐的，冷冷淡淡的，面无表情，在香港制作的电视剧集里，他甚至被女孩们称之为“木头”。

这种说法真是荒谬可笑到极点。

姬冰雁不是木头，也不是石头，也不是冰块。

他是座火山。

在他已经凝固冷却多年的岩石下，流动着的是一股火烫的血，他也像胡铁花一样，随时可以为他的朋友付出一切。

中原一点红

在某一方面来说，中原一点红做事的方法是和姬冰雁有些相同的。

他一身黑衣，面如死灰，瞬息杀人，面不改色。

他是天下索价最高的职业杀手，“合约”一订，永无更改，他要杀的对

象也就死定了。

他的剑术精绝，“杀人不见血，剑下一点红。”他的一剑刺出，只要能夺取对方精灵魂魄就已足够，又何必必要别人多流血。

——他是个艺术家，不是屠夫。

他的“合约”只有一次没有完成，因为他忽然觉得这一次他要杀的对象是他的朋友，是一个值得他尊敬信任的朋友。

这个朋友当然就是楚留香。

左轻侯

左轻侯是掷杯山庄的主人。

郑杯山庄在松江府城外，距离名闻天下的秀野桥还不到三里，每年冬至前后，楚留香几乎都要到这里来往几天，因为他也和季鹰先生张翰一样，秋风一起，就有了药妒之恩，因为天下唯有松江秀野桥下所产的鲈鱼才是四鳃的，而江湖中人谁都知道郑杯山庄主人左二爷除了掌法冠绝汪南之外，亲手烹调的鲈鱼更是妙绝天下。

江湖中人都都知道，普天之下能令左二爷亲自下厨房，洗手做鲈鱼的，总共也不过只有两个而已。

楚留香恰巧就是这两个人其中之一。

但是这一次楚留香到掷杯山庄来，并没有尝到左二爷妙手亲调的羹鱼汤，却遇到了一件平生从未遇的、最荒唐、最离奇、最神秘、也最可怖的事。

他为左二爷解决了这件事，所以不管他出什么麻烦，左二爷也会为他解决的。

像左轻侯这样的江湖大豪，为了解决一件事，通常都是不计一切后果，不择一切手段的，甚至连身家性命，都在所不惜。

这或许也就是他们能成为武林大豪的原因。

不写的朋友

楚留香的朋友多采多姿、五花八门，而且全都精采绝伦，谁也不知道楚留香究竟有多少个朋友，可是这一次我只写了这几个。

因为与我们这一次将要看到的这几个故事中无关的朋友，我不关系不大的，我也不写。

楚留香认识很多种不同的女孩子，有的姿容宛妙，有的温柔体贴，有的刁蛮泼辣，有的心如蛇蝎，可是她们也相同的地方。

她们见到楚留香的时候，她们的心，就会变得像初夏暖风中的春雪一样溶化了。

可是我并不认为她们是楚留香的朋友，因为我总认为在男女之间“友情”和“义气”是很少会存在的，也很难存在。

所以我不写。

还有一些根本不是朋友的朋友，出卖朋友如刀切豆腐，吃起朋友来如吃龟孙，锦上有花，雪中无炭，恩将仇报，口蜜腹剑，嘴里叫哥哥，腰里掏家伙。

这种“朋友”，你叫我怎么办？

疑问和传言

如果这个世界上真有楚留香这么一个人存在，那么在他活着的时候，就已经是个传奇人物。

一个传奇人物所引起的争议和问题，通常都是非常多的，无论在他生前

死后都一样。

目前街头巷尾，大街小巷，尤其是在台北，大家都在谈论着楚留香。

大家最有兴趣的一个问题是——

楚留香和他的三个“天使”——苏蓉蓉、李红袖和宋甜儿之间，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关系？一个风流倜傥的楚留香，三个甜甜蜜蜜的小女孩，同居一船，会怎么样？能怎么办？

答案是：

——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你说应该怎么样，大概也就是那么样一个样子了。

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想法，如果你一定要那么想，谁也没有法子叫你不那么想。

对不对？

楚留香的身世

有关于这个问题，是最容易回答的，因为这个问题根本就没有答案。

因为楚留香根本就没有过去，只有现在和未来。

版权问题

在一个有文明有文化有法治的地方，一个创作者的权益，是绝对会受到保护，如果他的版受到损害，对方一定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关于“楚留香”版权问题却是一个很滑稽的例外。

一个小说中的人物能够被群众所重视，被群众所欢迎宠爱，造成一股相当大的轰动，使得这个人物的名字能够在娱乐界、影视界，甚至音响唱片界，甚至服装界、建筑界，都造成一种相当大的轰动，这种光荣，当然属于大家的。

属于制作者，以及扮演剧中人的演员明星们。

可是这个人物的版权，绝不属于哪部电影或是哪部电视影集的制片、导演、演员，就算那个演员是明星也一样，不能例外。

阿嘉莎克丽斯蒂创造“包洛特”，柯南尔道创造“福尔摩斯”，无论哪一个行业，如果要使用“包洛特”和“福尔摩斯”的名字，都一定要经过作者本人或都作者亲属、后代同意，而且要付给他们相当庞大的一笔数目作为权利金，无论哪一种行业都不能例外。

伊恩佛来明银行的“七”，更是一个最好的例子。

无论哪一行业要用“七詹姆斯庞德”作为宣传号召，都要经过作者的同意；“史康纳利”和“罗杰摩尔”是无权做主的，因为他们只不过是饰演这一个角色的演叫而已。

楚留香呢？

我笑了。

我只有笑笑，讲起来我可以打官司，而且我可以说我是绝对可以受到法律保障的。

可是我只有笑笑，因为自古以来中国的文人是喜欢打官司的，打官司本麻烦，太不好玩，肥肥和秋仔却又是那么好玩的人。

除了笑笑，还能怎么样？

可是在一个有法治，有文化的土方，这个问题还是应该提出来让大家来对准眼睛看一下的。

用眼睛对准来看一下的意思，换句话说，也就是希望有关这种事件的

备方面也应该用一种非常“文明”的态度，来“正视”这种问题。

我相信这一定也是千千万万辛苦创作的朋友，所希望的有关方面正视的问题。

结 论

江湖中关于楚留香的传说很多，有的传说甚至已接近神活。有人说他，“驻颜有术已长生不老，”有人说他“化身千万，能飞天遁地。”

只有一件事，是大家公认的。

如果楚留香要在今天晚上偷光你的裤子，那么明天早上你大概就再也找不到一寸可以穿在你腿上的绸缎丝棉皮毛布料了。甚至可能连一张不透光的纸都找不到。

甚至的很多人相信，他能够在你不知不觉间，偷掉你的脑袋。

最妙的是他只偷裤子和脑袋，只偷天下大多数人都希望去偷的东西，譬如说，奸佞的坏心，盗匪的恶胆，这些他都是要偷的。

这种“偷”是一种“偷”？还是一种艺术？

现在我又要写楚留香了，写的是“楚留香新传”，因为他这一生中实在是充满了传奇性，不可不写，也不能不写。

他无论走到那里都会遇到一些非常不平凡的人，发生一些非常不平凡的故事，只要有关他的故事，就一定会充满了一些非常不平凡的兴奋和刺激。

在“楚留香新传”中，我准备再写有关他的四个故事。

四个故事都是全新的，而且完全独立。

我要写的这四个故事，第一个故事我相信大概是大家都想不到的故事，而且是会让大家都大吃一惊的。因为这个故事在一开始时。楚留香就已经是个死人。

能够让大家都大吃一惊，岂非正是一个作家的最大目的之一。

所以这个故事我想不写都不行。

所以现在我就要推出“楚留香新传”的第一个故事——午夜兰花。

第一章 白玉美人

闻君有白玉美人，妙手雕成，极尽妍态，
不胜心向往之。今夜子正，当踏月来取，
君素雅达，必不致令我徒劳往返也。

这张短笺此刻就平铺在光亮的大理石桌面上，自粉红纱罩里透出来的烛光，将淡蓝的纸笺映成一种奇妙的浅紫色，也使那挺秀的字迹看来更飘逸潇洒，信上没有具名，却带着郁金香的香气，这缥缈而富有侍意的香气，已足够说明这封短笺是谁写的。

接到这封短笺的是北京城的豪富世家公子金伴花，他此刻就坐在桌子旁，那张白净而秀气，保养十分得法的脸，就像是被人砍了一刀似的痛苦地扭曲着，眼睛瞪着这张短笺，就像是瞪着阎王的拘票。

精致的花厅里，还有三个人，一个神情威猛须发花白的锦衣老人，背负着双手，在厅中来来回回不停的踱步，也不知踱过多少遍了，所走的路，只怕已可从北京到张家口。另一个颧骨耸起，目光如鹰，阴鸷沉猛的黑衣人，就坐在金伴花身旁，双手轻抚着放在桌上的一封精钢判官笔，干枯、瘦长、骨节凸出的手指，在灯光下看来也像精钢所铸。

这两人面色也是十分沉重，锐利的目光自窗于瞧到门，又自门瞧到窗子，来回瞧个不停。

还有枯瘦矮小，穿着朴素的秃顶老人，却只是远远坐在角落里闭目养神，他全身上下都瞧不出丝毫特别之处，只有一双耳朵，竟不知怎地不见了，却装着对灰白的假耳朵，也不知是什么铸成的。

锦袍老人走过桌子，拿起那张短笺，冷笑道：“这算是什么，请帖？借条，就凭这一张纸，就想将京城四宝中最珍贵的王美人取走重重一拍桌子，厉声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未免也将九城英雄瞧的太不值钱了。”

金伴花愁眉苦脸，嗫嚅着道：“但他就凭这种同样的纸，已不知取走多少奇珍异宝了，他说要在子时取走一样东西，谁也休想保存到丑时。”

黑衣人冷冷道：“哦，是么？”

金伴花叹了口气，道：“上个月卷兼子胡同的邱小侯就接到他一封信，说要来取侯爷家传的九龙杯，小侯不但将杯锁在密室中，还请了大名府的高手‘双掌翻天’雀子鹤和‘梅花剑’方环两位在门外防守，可说是防守得滴水不漏，但是过了时候开门一看……唉！九龙杯还是没有了。”

黑衣人冷笑道：“万老镖头既不是雀子鹤，我‘秃鹰’也不是方环，何况……”

他瞧了那秃顶老人一眼，缓缓接道：“还有天下盗贼闻名丧胆的英老前辈在这里，我三人若是再制不住那楚留香，世上只怕就没有别人了。”

秃顶老人眯起眼睛一笑，道：“西门兄莫要为老朽吹了，自从云台一役后，老朽已不中用了，靠耳朵吃饭的人耳朵被人割去，岂非有如叫化子没有了蛇耍？”

别人若是如此惨败，甚至连双耳都被割去，对这件事非但自己绝口不提，有人提起，也立刻要拔刀拼命，但他却面带微笑，侃侃而言，还像是得意的很。

那锦袍老人正是京城万胜镖局总镖头“铁掌金镖”万元敌，此刻手捋长髯，纵声笑道：“江湖中人谁不知道秃鹰耳力天下无双，云台一役虽然小败，

但塞翁失马，安知非福，装上这对白衣神耳后，耳力只有更胜从前。”

秃鹰摇头笑道：“老了，不中用了，此次若非一心想见识见识这位强盗中的元帅，流浪中的公子，是再也不会重出江湖了。”

金伴花突然笑道：“闻得江湖人言，英老前辈只要听到一人的呼吸之声，便可分辨出那人是男是女，有多大年龄？是何身份？无论是谁，只要他的呼吸声被英老前辈听在耳里，就一辈子再也休想逃掉，无论他逃到哪里，英老前辈都追得到。”

秃鹰眼睛眯得只剩下一线，笑道：“江湖传闻，总有夸张之处。”

只听晚风中隐隐传来更鼓之声，生死判霍然站起，道：“子时到了。”

金伴花冲到墙角，掀开一幅工笔仕女图，里面有道暗门，他开了暗门，瞧见那紫檀雕花木匣还好生生在里面，不禁长长松了口气，转首笑道：“不想三位威名，竟真的将那楚留香吓得不敢来了。”

生死判仰首笑道：“楚留香呀楚留香，原来你也是个……”

突听秃鹰“吁——”的一声，生死判笑声立顿，窗外有个低沉而极有吸引力的语声带笑道：“玉美人已拜领，楚留香特来致谢。”

万元敌箭步冲到窗前，一掌震开窗户，只见远处黑暗中卓立着一条高大的人影，手里托着个三尺长的东西，在月光下看来，晶莹而滑润，他口中犹在笑道：“戌时盗宝，子时才来拜谢，礼数欠周，恕罪恕罪。”

金伴花早已面无人色，颤声道：“追！快追！”

烛影摇红、风声响动，生死判万无敌已穿窗而出。

秃鹰沉声道：“那真是玉美人？”

金伴花跺脚道：“我瞧得清楚不会错的。”

跺脚之间，人也跃出，原来这世家公子，武功竟也不弱。

秃鹰却微微摇头，冷笑道：“别人会中你的计，但我……哼！”

眼睛盯着那紫檀木匣，一步步走了过去。

突听身后“当”的一声巨响，他整个人都跳了起来。

原来他白衣神耳乃合银所铸，传声之力待强，这一声大震，直将他耳膜都快震破，他对这双神耳从来最是得意，委实做梦也未想到还有这点要命的坏处，大惊之下，凌空一个翻身，双掌已连环击出，但身后哪有人影。

只听窗外又是“当”的一声，秃鹰双足往后一蹬，身影飞扑而出，窗下“嗡嗡”之声犹自不绝，却是面铜锣。

秃鹰面色立刻惨变，失声道：“坏了！”

疯狂般转身跃回窗内，只见那紫檀木匣还是安然无恙，但另一扇窗子的窗帘，却在不住飘动。

秃鹰石头般怔住在那里，面上的神情极是奇特，也不知究竟是哭是笑，口中不住喃喃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果然厉害，但你也莫要得意，你语声既已落在我耳中，就总有一天被我找着的。”

身后风声嗖嗖，万无敌、生死判、金伴花已接连掠回，万无敌手里抱着个三尺长的王雕美人，笑道：“原来那竟是在骗人，这玉美人是假的。”

生死判道：“虽是假的，好歹也值几两银子。这叫做偷鸡不着蚀把米，堂堂盗帅，今夜也算栽斜斗了。”

秃鹰双目失神地瞧着那紫檀木匣，喃喃道：“这是假的，真的呢？”

金伴花面色又变，颤声道：“真……真的自然在……在匣子里，”

嘴里说，人已冲了过去，打开匣子。匣子里哪里有什么玉美人，金伴花

惊呼一声，晕了过去。

万无敌过去一瞧，只见匣子里赫然又有张淡蓝的纸笺，发出同样缥缈而浪漫的香气，同样挺秀的字迹写着：

公子伴花失美，
盗帅踏月留香。

现在，他舒适地伏在甲板上，让五月温暖的阳光，晒着他宽阔的，赤裸着的，古铜色的背。海风温暖而潮湿，从船舷穿过，吹起了他漆黑的头发，圣宝的手臂伸在前面，修长而有力的手指，握着的是个晶莹而滑润的白玉美人。

他却似已在海洋的怀抱里入睡。

这是艘精巧的三桅船，洁白的帆，狭长的船身，坚实而光润的木质，给人一种安定、迅速、而华丽的感觉。

这是初夏，阳光灿烂，海水湛蓝，海鸥轻巧地自船桅间滑过，生命是多采的，充满了青春的欢乐。

海天辽阔，远处的地平线已只剩下一片朦胧的灰影，这里是他自己的世界，绝不会有他厌恶的访客。

船舱的门是开着的，舱下不时有娇美的笑声传来。

然后，一个美丽的少女走上甲板，她穿着件宽大而舒服的鲜红衣裳，秀发松松地挽起，露出双晶莹、修长的玉腿，赤着纤秀的，完美无疵的双足，轻盈地走过甲板，走到他身旁，轻轻用足趾去搔他的脚心。面上绽开了甜蜜妩媚的微笑，就好像百花俱在这一刹那间开放。

他缩起腿，轻叹道：“甜儿，你难道永远不能安静一会儿么？”

语声低沉，充满了煽动的吸引力。

她银铃般娇笑起来道：“你终于猜错了。”

他懒洋洋地翻了个身，阳光，便照在他脸上。

他双眉浓而长，充满粗犷的男性魅力，但那双清澈的眼睛，却又是那么秀逸，他鼻子挺直，象征着坚强、决断的铁石心肠，他那薄薄的，嘴角上翘的嘴，看来也有些冷酷，但只要他一笑起来，坚强就变作温柔，冷酷也变作同情，就像是温暖的春风吹过了大地。

他抬手挡住刺眼的阳光，眨着眼睛笑了，目中闪动着顽皮、幽默的光芒，却又充满了机智。

他眨着眼睛笑：“李红袖姑娘，看在老天的份上，你莫要也变得如此调皮好么，有了个宋甜儿，我难道还不够受？”

李红袖笑得弯了腰，却忍住笑道：“楚留香少爷，除了宋甜儿外，别人就不能顽皮么？”

楚留香拍着身旁的甲板，道：“乖乖的坐下来，陪我晒晒太阳，讲个故事给我听，要开心的故事，要有快乐的结局，这世上的悲惨之事已够多了。”

李红袖咬着嘴唇，道：“我偏不坐下来，偏不讲故事，我也不要晒太阳……这见鬼的太阳，晒得人头晕，我真不懂你为什么喜欢太阳？”

她说“偏不坐下来”时，人已坐了下来，她说“不要晒太阳”，却已在阳光下伸展了双腿。

楚留香笑道：“晒太阳有什么不好？一个人若能多晒晒太阳，就不会做卑鄙无耻的事，无论是谁，在这么可爱的阳光下，都想不出坏主意来的。”

李红袖眼波流转，道：“我现在就正在想个坏主意。”

楚留香道：“你正在想该使个什么法子让我爬起来去做事，是么？”

李红袖格格娇笑道：“你真是个鬼，什么事都瞒不过你。”

她笑声渐渐停止又道：“但你也真该起来做做事了，自从京城回来后，你就连动都不想动，再这样懒下去，你就要变成流氓了，”

楚留香故意叹了口气，道：“你真像我小时读书的老师，只少了两撇胡子。”

李红袖狠狠瞪了他一眼，楚留香展颜一笑，又道：“这次在京城，我可真见识了不少那些所谓成名英雄的嘴脸，除了秃鹰那老头儿还有两下外，别人全是饭桶，那‘生死判’崔能据说武功不弱，手中一对判官笔，据说能打遍人身二百一十八处穴道，但我就从他身旁掠过，他却依然在做梦似的。”

李红袖撇着嘴道：“楚大少爷的轻功天下无双，江湖中人谁不知道……但楚大少爷，你的牛已吹完了么？”

楚留香道：“吹完了，李姑娘有何吩咐？”

李红袖道：“我先说几件事给你听。”

她自宽大的衣袖中取出个小小的簿子，一面翻看，一面吟着道：“上次你从济南取来的一批货，已卖了三十万两，除了救济‘龙虎镖局’王镖头遗孀的一万两，趟子手张、赵两人家眷各五千两外，还替黄秀才付了一千两丧葬费，又替赵国明付了一千五百两喜酒聘礼、替郑楚留香叹道：“这些事我难道不知道么？”

李红袖白了他一眼，道：“总之，三十万两都已分配出去了，你自己田庄里收来的五万两，我也替你用出去四万。”

楚留香苦笑道：“姑娘，你难道不能力我多留些么？”

李红袖道：“你享受得还不够？江湖中已有不少人在说你的闲话了，别人可不知道你花的都是你自己的，都说你假公济私……”

楚留香皱眉道：“别人如何说，和咱们又有何关系？人活在世上，为什么不能享受享受，为什么老要受苦？你怎地也变得俗了？”

李红袖嫣然一笑，道：“我可没有要你受苦，我只是……”

突听舱下唤道：“你两个系处倾乜野啲？唔想吃饭啦？”

南国姑娘甜美的言语，听来当真别有一种风情，别有一股滋味，李红袖却高举了双手，笑道：“老天，她难道不能说说别人听得懂的话么？”

楚留香笑道：“你也莫要怪她，她辛辛苦苦做了饭菜，却没人去吃，也难怪她生气，人一生气时，家乡话就出来了。”

他像是根本没有动，却已拉着李红袖站了起来。

李红袖故意娇嗔道：“你什么事都向着甜儿，所以她才会……”

一句话未完，脸色突然变了，失声道：“你瞧，你瞧那是什么？”

阳光照耀的海面上，竟漂来了一个人——
一具死尸。

楚留香一转身已到了船舷旁，抄起条绳索，打了个活结，轻轻一抛，长绳便像箭一般笔直地飞了出去。

长绳也似长着眼睛，不偏不倚，套着了尸体。

这尸体穿的是昂贵的锦缎衣裳，腰畔挂着翡翠的鼻烟壶，黝黑的脸已被海水泡得浮肿起来。

楚留香将他平放在甲板上，摇头道：“无救了。”

李红袖却瞧着这尸体的一双手，他左手的中指与无名指上，套着三个奇特的精钢乌金戒指。

那只右手虽没有戒指，却有戴过戒指的痕迹。

李红袖皱眉道：“七星飞环！这人莫非是‘天星帮’的门下？”

楚留香道：“非但是天星门下，此人正是‘天星帮’的总瓢把子，‘七星夺魂’左又挣，但‘天星帮’一向盘据在皖南，不知他怎会死在这里？”

李红袖道：“他身上没有伤痕，莫非是淹死的？”

楚留香摇了摇头，解开他衣服，只见他左胸第五根肋骨下，“乳根”与“期门”穴之间，赫然留着个紫红掌印。

李红袖叹了口气，道：“屍砂掌。”

楚留香道：“屍砂掌一门近年虽然人才鼎盛，门下弟子号称已有一百七十多个，但能置‘七星夺魂’于死地的，最多也不会超过三个。”

李红袖道：“嗯，冯、杨、西门……这三人武功只怕是要比左又挣强些。”

楚留香道：“屍砂门与天星帮可有什么恩怨？”

李红袖想了想，道：“三十六年前天星帮的刑堂香主，娶了当时屍砂掌门人冯风的二女儿，两年后这位冯姑娘突然死了，冯风曾亲赴皖南兴师问罪，后来虽查明他女儿实是急病而死，但两家却从此不相往来。”

楚留香道：“还有呢？”

李红袖道：“二十六……也许是二十五年前天星帮更劫了屍砂门弟子所保的一趟镖，那时正值冯风病故，屍砂重选掌门的时候，所以这件事直拖了一年，后来天星帮劫镖的弟子虽也曾登门负荆，但镖银却始终未曾送还。”

她将这些发生在二十多年前的武林故事娓娓道来，竟是像在叙说着自己身边的家常琐事似的。

楚留香微笑道：“你的记忆，的确从来不会令人失望……但这些事都已事过境迁，而且也算不得是什么深仇大恨，屍砂门想来不会为了这种事将左又挣一路追踪到这里，再下毒手，这其中必定另有缘故。”

突然一个少女自舱下冲了上来，娇嗔道：“你两个究竟系处做乜野啲？”

她也穿着件宽大的衣裳，却是鹅黄色的，也露出一双淡褐色的，均匀美丽，线条柔和的玉腿。

她漆黑的头发梳了两根长长的辫子，长长的辫子随着玲珑的娇躯不住荡来荡去，淡褐色的瓜子脸，配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显得又妩媚，又俏皮，她脸上本在故意装作娇嗔，但瞧见这死尸，突然惊呼一声，扭转头就跑，跑得比来的时候还要快得多。

李红袖笑道：“甜儿无论做什么事胆子都很大，但只要一瞧见死人，就吓得要命，所以我常说活人谁也制不住她，只有死人，才制得住她。”

楚留香凝注着海天深处，缓缓道：

“你等着瞧吧，今天要从那边漂来的死人，绝不止这一个。”

李红袖眼波转动，还未说话，只见舱门里已伸出一双纤秀的手来，手里托着个大盘子。

盘子里有两只烤得黄黄的乳鸽，配着两片柠檬，几片多汁的牛肉，半只白鸡，一条蒸鱼，还有一大碗浓浓的著前汤，两碗腊味饭，一杯紫红的葡萄酒，杯子外凝结着水珠，像是已过许久。

宋甜儿那甜笑的语声却在舱门里唤道：“喂，快的来罗呀！”

李红袖笑道：“我听不懂，你为什么不自己送上来？”

宋甜儿啐道：“小鬼，你听不懂怎会知道我要你来拿？”

她说的纯粹的京片子，但銜銜啾啾，软语娇柔，却别有一番情趣，李红袖拍掌娇笑道：“来听呀，我们的甜姑娘终于说出了官话。”

第二章 海上浮尸

船已下锚，就这样停泊在水上。

楚留香小心地将柠檬汁挤在鸽子上，刚吃完了一只鸽子，喝了半杯酒，海上果然又漂来了一具尸体。

这尸体身穿着件朱红色的短袍，长仅及膝，面容虽经海水久泡，但看来仍是白白净净，年纪也只有四十左右，颌下虽留着微须，眼角却无皱纹，他左掌也是修长白净，但一只右掌，却是粗糙已极，筋骨凸现，几乎比左掌大了一倍，摊开掌心，竟和衣服同样颜色。

李红袖一双明媚的眼波却瞧直了，吃惊道：“想不到这人竟会是‘杀手书生’西门千。”

楚留香叹道：“他杀死了左又铮，自己竟也死在别人手上。”

李红袖喃喃道：“但又是谁杀了他？”

她说完了话，已瞧见这西门千喉结下的创口，鲜血已被海水冲净，灰白色的皮肉向两旁翻卷。

李红袖吁了口气，道：“这是剑伤。”

楚留香道：“嗯！”

李红袖道：“这剑伤才不过一寸，天下武林，只有‘海南’与‘崂山’两大剑派的弟子，才会使用这么窄的剑。”

楚留香道：“不错。”

李红袖道：“海南与峨山两派，距离这里虽都不远，但崂山派的剑法传道家正宗，平和博大，这西门千被人一剑贯穿咽喉，想必是剑法以辛辣诡橘见长的海南剑客门下所下的毒手……这倒更奇怪了。”

楚留香皱眉道：“奇怪？”

李红袖道：“海南剑派与屁砂门非但无冤无仇，而且还颇有渊源，八年前屁砂门被闽南七剑围攻时，海南派还曾经不远千里赶去相助，但如今海南剑派的高手却杀了屁砂门的长老，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可真教人不懂？”

楚留香喃喃道：“左又铮无缘无故死在西门千手中，西门千又糊里糊涂死在海南派门下……这其中究竟有什么秘密？”

李红袖嫣然一笑，道：“你可是又想管闲事了？”

楚留香笑道：“你不是正在说我太懒了么？我正好找些事做给你瞧瞧。”

李红袖道：“但这件事看来牵连必定甚广，必定十分凶险，而蓉姐这两天又在病着，我看咱们还是别管这件事吧！”

楚留香微笑道：“越是凶险的闲事，管起来才越有趣，牵连越广的秘密，所牵连之物价值也必定极高，这种事我能不管么？”

李红袖叹道：“我知道你若不将这秘密揭破，是连觉也睡不着的，唉！你呀，你生下来好像就是为了管别人闲事的。”

她忽又展颜一笑，道：“幸好这件事正如大海里捞针，到现在为止，还一点头绪都没有，你想管这闲事，只怕也管不上。”

楚留香微笑道：“你等着瞧吧，头绪自然会越来越多的。”喝了口酒，又撕下条鸡腿，倚在船舷上大嚼起来。

李红袖苦笑道：“我真佩服你的胃口，现在还能吃得下东西。”她也不自觉走到船舷，向海天深处凝眺。

海上果然又漂来具死尸，竟赫然是个黑面虬髯的绿袍道人，身形魁伟高

大。四肢虽早已冷却，但手里仍紧紧握丰着截断剑，剑身狭长，仍在闪着光，碧森森的剑光，照着他一颗发髻蓬乱的头颅。

他头顶竟已劈成两半。

就连李红袖都转过脸去，不忍再瞧。

楚留香道：“果然是海南派的门下。”

李红袖道：“你……你认得他？”

楚留香缓缓道：“此人便是海南三剑中的灵鹫子，他剑法之狠毒，当今天下武林，只怕极少有几个人能比得上。”

李红袖叹道：“他一剑贯穿了别人的咽喉，不想自己脑袋也被别人砍成两半。”

她忍不住还是回头瞧了一眼，又道：“瞧这情况，那人一剑砍下时，他必定已无可闪避，是以只有迎剑招架，谁知那人一剑非但砍断了他长剑，余力所及，竟将他头也砍成两半，海南指剑俱是海底寒铁精炼而成，这人一剑竟能将之砍断，唉……好锋利的剑，好沉重的剑。”

楚留香道：“你怎知他对头也使用的是剑？”

李红袖道：“当今武林的刀法名家，又有谁能将剑法如此辛辣狠毒的灵鹫子逼得连躲闪都不能躲闪……海南剑派素无硬拆的招式，他若不是被逼无奈，又怎会迎剑去招架别人迎头砍下的一刀。”

楚留香点头道：“不错，刀法之变化，的确不如剑法灵巧迅急，使刀的人若想将使剑的人逼得无可闪避，的确是难而又难。”

他微微一笑，接道：“但你莫非也会忘记一个人么？”

李红袖眼睛一亮，笑道：“你说的若是‘无影神刀’札木合，你就错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会错？”

李红袖道：“札木合号称中土刀法第一名家，刀法之快，无形无影，他一刀砍下时，灵鹫子也许还未瞧清是由何处来的。自然只有迎剑招架，而札木合使的一柄‘大风刀’，乃海内十三件神兵利器之一，也足以砍断海南指剑。”

楚留香道：“这岂非就是了么？”

李红袖笑道：“但你莫要忘了，札木合纵横戈壁大沙漠已有三十年，号称‘沙漠之王’，又怎会远来这里？”楚留香缓缓笑道：“你说不会，我却说会的。”

李红袖眨着眼睛，道：“你可要和我赌一赌？”

楚留香道：“我不和你赌，因为你输定了。”

只听船舱下一个人甜笑道：“你们赌吧，谁输了谁帮我洗半个月的碗。”

李红袖笑骂道：“小鬼，你在偷听。”

宋甜儿格格笑道：“我虽然不敢看，听却敢听的。”

李红袖转向楚留香，道：“喂！你瞧瞧这小鬼，打得好精明的算盘，天下的便宜都被她一个人占尽了。”

楚留香倚着船舷出神，竟像是没有听见她的话。

李红袖走过去，道：“你在等什么，等那札木合？”

楚留香道：“也许……”

李红袖笑道：“你等不着的，这‘沙漠之王’既不会来，纵然来了，也没有人能杀得死他——能杀得死他的人，也就不会杀他了。”

楚留香道：“西门千与左又挣素少来往，为何杀了左又挣，灵鹫子与西

门千毫无冤仇，为何要杀死西门千？札木合与灵鹫子一个远在天边，一个远在海角，更是毫无关系，又为何要杀死灵鹫子？”

他叹了口气，接道：“可见世上有许多事，是完全说不定的。”

这时日已偏西，自从发现第一具尸体到现在，已过了两个多时辰，甲板上已躺着三具尸体。

而第四具尸体果然又来了。

别的尸体在水上都是载沉载浮，这具尸身却如吹了气的皮筏似的，整个人都完全浮在水上。

别的尸体李红袖至少还敢瞧两眼，但这个尸体，李红袖只瞧了一眼，全身都起了惊栗，再也不敢瞧第二眼了。

这尸体本来是胖是瘦，楚留香完全瞧不出，只因这尸体全身都已浮肿，甚至已开始腐烂。

这尸体本来是老是少，楚留香也已瞧不出。只因他全身鬃毛头发，竟赫然已全部脱落。

他眼珠已涨得爆裂而突出，全身的皮肤，已变成一种令人呕心的暗赤色，楚留香再也不敢沾着一根手指。

李红袖颤声道：“好厉害的毒，我去叫蓉姐上来瞧瞧，这究竟是什么毒？”

楚留香道：“这毒蓉蓉也认不出的。”

李红袖道：“你又在吹了，你武功虽不错，但若论暗器，就未必比得上甜儿，若论易容术和下毒的本事，更万万比不上蓉姐。”

楚留香笑道：“但这人中的并不完全是毒。”

李红袖吃吃笑道：“不是毒药，难道是糖么？”

楚留香道：“也可以算是糖……糖水。”

李红袖怔了怔，道：“糖水？”

楚留香道：“这便是天池‘神水宫’自水中提炼出的精英，江湖都称之为‘天一神水’，而‘神水宫’门人且都称之为重水。”

李红袖动容道：“这真的就是比世上任何毒药都毒的‘天一神水’？”

楚留香道：“自然是真的，据说这‘天一神水’一滴的份量，已比三百桶水都重，常人只要服下一滴，立刻全身爆裂而死！”

他叹了口气，接道：“而且这‘天一神水’无色无臭，试也试不出异状，所以，连这‘沙漠之王’，都难免中了暗算。”

李红袖道：“这……这人就是札木合？”

楚留香道：“嗯！”

李红袖道：“他已变成这个样子，你怎么还能认得出他？”

楚留香道：“他身穿的虽是寻常服色，但脚下却穿着双皮靴，显见他本是游牧之民，他身上皮肤虽细嫩，但面上却甚粗糙，显然是因为他来往沙漠，久经风尘之苦，他腰畔虽有佩刀的钢环，但刀和刀鞘却全都不见了，显然是因为他使用的乃是宝刀，所以才被人取去了。”

他缓缓接道：“有了几点特征，自可说明他就是那‘沙漠之王，无影神刀’札木合了。”

李红袖叹道：“我看你可以改行去做巡捕了，那你办起案子来，想必要比那天下第一名捕‘秃鹰’还要厉害得多。”

楚留香一笑又道：“还有，他身上挂着面银牌，上面刻着的是只长着翅膀的飞骆驼，我若再瞧不出他是沙漠之王，就真是呆子了。”

李红袖也忍不住“噗哧”一笑，道：“你真是一个天才儿童。”

但他笑容立刻消失，皱眉道：“这件事竟将‘沙漠之王’与‘神水宫’门下引动，可见关系必定不小，而此刻连‘沙漠之王’都死了，可见楚留香截断了她的话，笑道：“你又想劝我罢手，是么？”

李红袖轻叹道：“我也不想劝你罢手，只望你能小心一些就是了。”

楚留香凝望着天上一朵白云，微笑道：“闻得‘神水宫’门下，俱都是人间的绝色，却不知比起咱们的三位姑娘来又如何？”

李红袖摇头苦笑道：“你难道永远不能规矩些么？”

这一次直过了将近一个时辰，海上还是没有动静。

李红袖悠悠道：“你只怕等不着了。”

楚留香道：“若再没有人死，那么，这件事要着落在‘神水宫’使者身上，这些人著是在争夺这件宝藏，那么，这宝藏便落在‘神水宫’使者手上。”

李红袖道：“若是有死人呢？”

楚留香道：“无论还有多少人死，只要瞧最后一个人是死在谁手上，就有线索可寻。”

李红袖道：“这些高手难道真会为了争夺宝藏而死？”

楚留香笑道：“人为财死，这些人总也是人呀！”

李红袖极目远眺，缓缓道：“能引动这许多绝代高手贪心的宝藏，想必一定惊人得很。”

这件事的确越来越有趣了，她眼睛里也在闪着光。

舱下的宋甜儿又叫道：“你两个知晤知蓉姐有个表姑入佐‘神水宫’？”

楚留香道：“哦，蓉蓉竟有个表姑是‘神水宫’门下么？这两天，她身子不知道是否已好些？不知道是否还在流鼻涕？”

李红袖笑道：“你可是要她上来？”

楚留香道：“算了，伤风的人，还是多躺躺的好。”

只听一人柔声道：“没关系，我的病反正已快好了，只要听见你说这句话，我……”

又听得宋甜儿大声道：“蓉姐不要上他的当，他知道你来了，所以才故意说些关心你的话让你听。”

那温柔的语声笑道：“就算是故意说的，只要他说出来，我就很开心了。”

一个窈窕的人影，随着语声飘飘走了上来。

她穿着件柔软而宽大的长袍，长长地拖在甲板上，盖住了她的脚，满天夕阳，映着她松松的发髻，清澈的眼波，也映着她那温柔的笑容，她看来就像是天上的仙子，久已不食人间烟火。

李红袖跺脚道：“蓉姐，风这么大，你何必上来，小心又病倒在床上爬不起来，又害得我们这位多情的公子拿我们出气。”

苏蓉蓉嫣然道：“上面这么热闹，我还能在舱里耽得住么，何况，我也想瞧瞧，是不是真的会有‘神水宫’使者到这里来？”

她手里拿着件厚绒的衣服，轻轻披在楚留香身上，柔声道：“晚上冷，小心着凉。”

楚留香含笑叹道：“你总是只知关心别人，却不知道自己……你若有一分关心自己，又怎会病倒？”

李红袖撇了撇嘴，道：“是呀！像我们这些不生病的人，都是从来不关心他的。”

苏蓉蓉拍了拍她的脸，笑道：“这么多心，人容易老的。”

李红袖一把抱住了她，格格笑道：“我真是个又会多心，又会吃醋的小坏蛋，蓉姐为什么还要对我这么好？”

苏蓉蓉纤细的身子，竟被她抱了起来。

就在这时，第五具尸体飘来了。

严格说来，这已不能算是“壹”具尸身——这尸身的左面，赫然竟已被人连肩带臂削去一半。

幸好，她的脸还是完整的，还可瞧得见她娟秀而美好的面容，这残忍的杀人者，似乎也不忍破坏她的美丽。

她身上穿着的是件美丽的纱衣，腰间系着根银色的丝带，纤美的脚上，穿着双同样的质料的银色鞋子。

此刻，只剩下半件的纱衣已被血染，若不是那丝带，只怕已为海水冲脱——饶是如此，她身子看来也已几乎是完全赤裸的。

苏蓉蓉扭转了头，美丽的眼睛里，已满是泪水。

李红袖也闭起了眼睛，道：“蓉姐，你看他是不是‘神水官’门下？”

苏蓉蓉黯然点了点头。

楚留香叹道：“这样的美人，是谁忍心向她下如此毒手？”

李红袖道：“下这毒手的人，自己也死了。”

楚留香道：“你是说札木合？”

李红袖道：“自然是札木合，除了他外，谁有这么快的刀？”

楚留香道：“嗯！”

李红袖道：“札木合发觉自己中毒，临死前拼尽余力，给了她一刀，他自然是满怀愤恨，所以这一刀才会这么毒，这么重。”

楚留香悠悠然道：“听来倒不是完全没有道理。”

李红袖叹了口气，道：“现在，所有的线索都已断了，咱们也没有事了。”

楚留香道：“没事了么？”

李红袖道：“人已全都死光了，还有什么事？”

楚留香道：“你以为她真是死在札木合之手？”

李红袖眼波一转，道：“难道不是？”

楚留香笑道：“你莫忘了，札木合死后，他的‘大风刀’已落在别人的手上，这人拿了‘大风刀’，杀死了她，正是要别人以为这件事已完全结束了。”

李红袖失声道：“呀！不错。”

楚留香缓缓道：“他既要别人认为此事结束，那么，此事就必定没有结束，在我说来，这件事正还未开始哩！”

苏蓉蓉突然道：“这件事，他是不愿别人插手的，是么？”

李红袖道：“那么，他为何不将这些尸身完全毁去，别人若是根本瞧不清这些尸体，又怎能插得下手？”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这些人全都是江湖中的知名之士，而且甚至可说已有宗主的身份，他们若是突然一起失踪了，他们的门人子弟，会不去追查明白么？”

苏蓉蓉皱了皱眉，道：“所以……”

第三章 天一神水

楚留香道：“所以他才要这样做，教别人以为这五人乃自相残杀而死，而且都死光了，这样，他们的门人子弟连报仇的对象都没有，还查什么？”

李红袖轻叹道：“但他却未想到，这世上还有个专门喜欢多管闲事的人。”

楚留香笑道：“他只怕实在没有想到。”

李红袖道：“但‘他’究竟是谁，每个人都可能是‘他’……现在，所有的线索都没有了，你要查，岂非真的像是要在海里捞针？”

楚留香道：“不错。”

身子突然飞起，向海水中跃了下去。

李红袖大声道：“你要干什么？”

楚留香笑道：“捞针去。”

只听“噗通”一声，他身子已像鱼似的在海中消失了。被夕阳映成金红的海水，甚至没有溅起一点水花。

李红袖跺脚道：“蓉姐，你……你也不管他。”

苏蓉蓉幽幽道：“这世上，有谁能管得住他？”

蓉蓉寻了块很大的帆布，将五具尸体都盖住了。

宋甜几这才敢走上来。

她右手提了盏制作精巧的灯，左手提了篮果子。

星光渐渐升起，海水亮得像是缎子，她们舒服地坐在轻凉的海风中，心里可一点也不觉得舒服。

有五个陌生人的尸体在旁边，没有人能感觉舒服的。

楚留香已去了很久，远处海面，有点渔火，就像是海上的星光，李红袖呻吟的笑了一声道：“我只希望他若要被人当做鱼捉去就好了。”

宋甜几嘻嘻笑道：“如果有人将他当鱼捉去，那个人一定系你哥哥。”

李红袖瞪了瞪眼睛，道：“有件很奇怪的事，我总是不懂，苏州话明明最好听了，蓉姐却不肯说，广东话明明像鸟叫，但有人偏偏要讲。”

宋甜儿扮了个鬼脸，笑道：“我知道你唔钟意听，所以偏要讲，气死你。”

话未说完，整个人突然跳了起来，在甲板上又叫又跳，一样东西滑出了她袖子，那是条鱼。

李红袖拍手大笑道：“妙极妙极，总算有人替我出气了。”

只见楚留香不知何时已笑嘻嘻站在那里，左手抓着条鱼，右手里本也有条鱼，却已在宋甜儿的领子里。

宋甜儿脸都吓白了，跺着脚去拧他。

楚留香笑道：“刚刚我瞧见了一个你最想见的人，你若拧疼了我，我就不说了。”

宋甜儿去拧他的手已搂住了他脖子，道：“决说是谁？”

楚留香眨着眼睛，他的眼睛就像是海上的星光。

他笑着道：“你最想见的人是谁，当今天下，谁的琴弹得最好？谁的画画得最好。谁的诗做得令人消魂？谁的菜烧得妙绝天下？”

他话未说完，李红袖已拍手道：“我知道了，你说的是那‘妙僧’无‘花’。”

宋甜儿拉住楚留香的手，道：“你真的瞧见他了？他在哪里？”

楚留香笑道：“他一个人坐在条船上，像是在吟经，又像是在做诗，我突然自水中钻出来时，他那脸色只可惜你们没有瞧见。”

宋甜儿道：“你认识他？”

楚留香道：“我只见过他三次，第一次，我和他喝了三天三夜的酒，第二次，我和他下了五天五夜的棋，第三次，我和他说了七天七夜的佛。”

他笑着接道：“说佛我自然说不过他，但喝酒他却喝不过我。”

李红袖忍不住道：“下棋呢？”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说和了，但这个和尚偏偏不肯。”

李红袖格格笑道：“除了喝酒打架外，你只怕什么都比不过人家。”

楚留香正色道：“胡说，至少吃饭我比他吃得多些。”

李红袖笑得直不起腰来。

宋甜儿直拉他衣袖，道：“你怎么不请他来坐坐？”

楚留香道：“他本要来的，但我刚对他说这里有几个女孩子想见他，他就像是只中箭的兔子般跑走了。”

宋甜儿都起嘴，道：“但已经系和尚，怕女仔做乜野？”

楚留香笑道：“就因为和尚才怕，他若不是和尚，也就不怕了。”

李红袖娇笑道：“他若不是和尚，我保险他来得比兔子还快。”

苏蓉蓉温柔笑道：“我听说此人乃是佛门中的名士，不但诗、词、画、书，样样妙绝，而且武功也可算是高手。”

楚留香道：“岂只是高手，简直可说是少林弟子中的第一高才，只可惜他……他实在太聪明了，精通的实在太多，名也实在太大，是以少林天湖大师册立未来的掌门时，竟选了个什么都比不上他的无相。”

李红袖道：“像他这样的人，对这种事想来是不会在意的。”

楚留香拊掌道：“不想李红袖竟是孙无花的红颜知己。”

苏蓉蓉道：“他自然不会和这件事有丝毫关系，你还瞧见别的人么？”

楚留香道：“这些尸体都是从东面飘来的，东面海上的每一条船，我都瞧过了，除了无花外，只有一条船是武林中人。”

苏蓉蓉道：“什么人，”

楚留香道：“那条船上的是‘丐帮’的四大护法，四大长老，以及他们新任的帮主，你可知道任老帮主去年已死了，新任帮主你猜猜是谁？”

苏蓉蓉道：“谁？”

楚留香笑道：“你再瞧瞧看，他是我的朋友，酒量和我差不多，饭量也和我差不多，有一天，还为你画了幅像。”

苏蓉蓉笑道：“就是他。”

苏蓉蓉嫣然道：“他居然会做丐帮帮主，可见江湖中风气已改，不再以老成持重为美，也不再讲究年龄大小，已开始注重人的才气，这倒是可喜可贺的事。”

李红袖道：“南宫灵自然也不会和这件事有任何关系，所以……”

楚留香苦笑道：“所以我也没法子了。”

苏蓉蓉柔声道：“你没法子最好，我也不想多管这种闲事。”

楚留香瞪着那块帆布，道：“你们想想，这五个人是否有什么共同之点，譬如说……”

李红袖道：“譬如说，他们都是人。”

楚留香苦笑道：“除了这一点外，再没有别的了么？你再想想。”

苏蓉蓉盈盈站起来，道：“你们要想下舱去想，我去为你们泡壶浓茶，你们想上一夜也没有关系。但谁也不准坐在这里吹风了。”

船舱，建造得精巧而华丽，绝没有一寸地方浪费，也绝没有一件东西让人瞧不顺眼的。

走下楼梯，是间精致的起居室，灯光慢慢照下来，这黝黑的船舱里，渐渐有了光亮。走在前面的楚留香，突然停住了脚，就好像突然被一根钉子钉在地板上，再也动不得了。这舱中竟有了人，女人！

只见她背向着门，坐在楚留香平日最喜欢的椅子上，从后面望过去，只瞧见高挽的云髻和一只手，那是只绝美的手。

此刻，这手上拿着只杯子，杯子里倒的是楚留香平日喜欢喝的酒——她倒是一点也不客气。

楚留香、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四个人都怔在地板上，张大了嘴，都说不出话来。

这女了是何时进来的，他们竟全不知道。

也许，她是在楚留香已下海时进来，但能瞒得过苏蓉蓉、李红袖和宋甜儿的耳目，这本事可也不小。

只听一个优美但冷漠的语声缓缓道：“进来的，可是‘盗帅’楚留香？”

楚留香道：“不错，在下可是走错门了？”

那女人冷冷道：“你没有走错，这是你的地方。”

楚留香笑道：“既然是我的地方，姑娘你却又怎会坐在这里？”

那女子道：“因为我高兴。”

楚留香大笑道：“这理由不错，实在不错。”

那女子道：“此外，我还听说楚留香对女子是从来不会拒绝的。”

她突然转过椅子，面对着楚留香。灯光，就照着了她的脸。

若说世上有一种女子的脸能使男人停止呼吸，那么就是这女子的脸了，若世上有一种女子的眼波能使男人的心跳停止，也就是这女子的眼波，现在，这双眼波正凝注着楚留香。她悠悠道：“现在，这理由够好了么？”

楚留香呐呐道：“不错，这理由突然变得够好了，太好了。”

他眼光终于能自这女子脸上移开，才发现她穿的是雪白的轻纱长袍，才发现她腰间束着银色的丝条。

那女子缓缓道：“现在，你只怕已知道我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了。”

楚留香叹道：“我宁可不知道。”

那女子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世上若有我不愿打交道的女孩子，那就是‘神水宫’门下。”

那女子突然站起来，转了个身，自架上取下了银壶，又满满倒了杯酒，楚留香心痛地叹了口气，道：“我很想知道，你到这里来，除了喝酒外，还有什么别的事？”

他一面说，一面拉过那张椅子，赶紧坐下来。

那女子侧着头，盯着他的脸，一字字道：“傲慢、无礼、冷酷，但却也有一两点能令小姑娘着迷的地方……你果然和传说中的样子分毫不差。”

楚留香道：“多谢……却不知道江湖传说中有没有提到我另一件事？”

那女子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若有陌生的女子跑进我船舱，坐我的椅子，喝我的酒，我常常会将她抛下海里去的，尤其是这女子自以为很美，其实却不太美的時候。”

他舒服地伸长了腿，准备欣赏这女子生气的模样。

这女子脸果然气白了，手也在抖。

李红袖赶紧走过去，自她手里轻轻取过了那金杯，嫣然笑道：“姑娘若要摔杯子，我去换个铁的来。”

那女子脸色由青转白，由白转红，突然又展颜而笑，道：“很好，你们都很有趣，但现在说笑的时候已过了。”

楚留香道：“你准备哭了么？”

那女子冷笑道：“你若不还我那东西，只怕连哭都哭不出来。”

楚留香道：“还你？难道借了你什么？”

那女子道：“你没有借，自然没有借，天下的人都知道，楚留香从来不会向任何人借任何东西的。”

她冷笑一声，道：“你是偷。”

楚留香皱眉道：“偷？我偷了你什么？”

那女子道：“天一神水。”

楚留香眼睛突然圆了，失声道：“你说什么？”

那女子一字字道：“天———神———水。”

楚留香动容道：“你是说，你们宫里的天一神水被人偷去了？”

那女子道：“我千里迢迢，来到这里，总不会是骗你玩的吧？”

楚留香眼睛里射出愉快的光芒，喃喃道：“妙极妙极，一切事都变得更有趣了，却不知你们的‘天一神水’被人偷了多少，”

那女子冷笑道：“不多才不过几滴，但却已足够使三十个武林一流高手不明不白地一命呜呼，假如用法正确的话，三十七个。”

苏蓉蓉轻轻抽了口气，道：“你认为那是他偷去的？”

那女子笑道：“除了‘盗帅’楚留香，还有谁能自‘神水宫’中偷走一草一木？”

楚留香微笑道：“多承夸奖，如此说来，我若说未做此事，你是绝不肯相信的了。”

那女子道：“你能使我相信么？”

楚留香道：“也许……也许能的。”

他突然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拉住了那女子的手，道：“至少，你得先让我带你去瞧瞧东西，我可以保证这样东西很有趣……非常非常有趣。”

那冷漠而骄傲的少女，也不知怎地，居然就这样被拉了出去。

苏蓉蓉叹道：“他若想拉一女孩子的手，只怕是没有人能拒绝的。”

宋甜儿眨了眨眼睛，道：“神水宫门下若都系男人就好了。”

李红袖笑道：“女人也没有关系，不过最好丑一点。”

宋甜儿格格笑道：“如能丑得像母夜叉则最为感激。”

帆布被掀了起来。

那尸身，在星光下看起更是狰狞可怖。

楚留香道：“你先看她，你总该认识她吧？”

那女子目光凝注着被人砍去一肩的少女尸身，就像是瞧着块石头似的，面上木然全无表情，冷笑道：“这不是神水宫门下弟子。”

楚留香终于吃了一惊，失声道：“不是？”

那女子道：“我一生中从未见过这种人。”

楚留香摸着鼻子，像是刚被人迎面打了一拳，苦笑道：“我本来以为神水是被你们自己宫里的人偷出来的，我本来以为就是她，但是现在。”

那女子冷冷道：“现在你还觉得有趣么？”

楚留香喃喃道：“这女子既非神水宫门下，为何要作这样打扮，这自然不是她自己的意思，而是‘他’将她扮成这模样，来引起别人的错觉。”

那女子道：“什么错觉？”

楚留香道：“他要别人都以为札木合就是被这女子害死的，那么，现在她既也死在札木合手中，一切事便都可结束，他显然不想别人再对这件事继续追究，这可怜的女子就做了代罪羔羊。”

那女子悠悠道：“你这样，想必一定知道他是谁了？”

楚留香哼了一口气道：“但愿我能知道。”

第四章 一百十三号

那女子嘴角泛起一丝恶意的微笑，但楚留香却不让她说话，他手拉着她的手，眼睛瞧着她的眼睛，道：“冷姑娘，你若想将这件事迷底揭穿，就必须信任我。”

他话声听来那么温柔，那么诚恳，而他的眼睛更比世上所有的言语更具说服人的力量。

那女子终于辄然一笑，道：“我不姓冷。”

楚留香眼睛闪着光，道：“那么，我该叫你什么？”

那女子脸色突又沉下来，冷冷道：“你就叫我冷姑娘吧！”

楚留香轻轻叹息了一声，道：“第一，我们先要研究的是，那‘天一神水’既不能换取财富，也不能助长武功，他为什么要偷呢？”

那女子冷笑道：“这该问你才是。”

楚留香道：“那‘天一神水’唯一的用处，就是害人，而且不知不觉的将人害死，他费了许多力气，来偷这‘天一神水’顾然只有一个原因。”

那女子道：“这原因已足够了。”

楚留香道：“由此点我们便可以断定‘他’所要害的人，必然不是普通毒药所能害死的，也不是‘他’自己的力量所能杀死的。”

那女子点头道：“不错，否则‘他’又何必冒险盗水。”

楚留香道：“但他若是真的能自‘神水宫’将水盗去、世上还有几个他杀不死的人？能自‘神水宫’中盗水”那要像你这等身手。”

他微微一笑，接道：“由此可见，‘他’盗取神水，有人定在暗中相助。”

那女子道：“你的意思是在说谁？”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她，道：“神水失窃以后，你们宫中可有人失踪？”

那女子冷笑道：“原来你的意思是说本宫弟子有人在暗中助‘他’盗水，所以盗走了神水之后，自己也畏罪潜逃了，是么？”

楚留香道：“这难道不可能？”

那女子道：“自然可能，只可惜数十年来本宫弟子从无一人逃走，更绝不会有人失踪。”

楚留香皱一皱眉，想了想，又道：“神水失窃以后，你们宫里难道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么？譬如说，是不是有人自杀而死……”

那女子神情立刻变了，道：“你怎会知道？”

楚留香眼睛亮了起来，大声道：“的确有人自杀而死，是么？他为什么自杀的？”

那女子害声道：“本宫中事，也是你随便问得的么？”

楚留香捧起她的手，缓缓道：“冷姑娘，这件事你一定得告诉我，只因为这件事就是关键，你……你一定得相信我。”

那女子将手抽了出来，背转身，默默许久，一字一字道：“她是个可爱的女孩子，既美丽，又多情，年纪也最轻，她……她既已死了，我不能再说她……”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她是不是因为有了身孕，自觉无颜见人？”

那女子没有回答，但一只垂下来的手却紧紧捏住了衣带，显见得她心里充满了悲愤与激动。

楚留香大声道：“这就对了，她一定是已被‘他’骗去了身子，然后，

又在‘他’胁迫之下，盗出了神水，但‘他’却没有遵守诺言将她带走，所以她只有死这一条路！”

那女子身子忽然颤抖起来，大声道：“住口！”

楚留香叹道：“这本是千古以来，多情的少女们都难免遭遇到的悲惨命运，你与其为她伤心，倒不如设法找到‘他’，为她报仇。”

那女子霍然转回身子，颤声道：“要怎样才能找出‘他’来？”

楚留香沉吟道：“她临死之前，可曾说了什么话，”

那女子眼睛里满是泪光，黯然道：“她只说……她对不起肚里的孩子。”

楚留香叹道：“在这种情况下，她为何不肯说出‘他’是谁，仍然生怕别人伤害到‘他’……唉！‘他’究竟有什么魔力，竟能令少女为‘他’如此痴情？”

那女子惨然道：“她的确从来没有提起过‘他’。她根本从未提起过任何男人，我们实在做梦也想不到这种事会发生在她身上。”

楚留香道：“平时，她有没有相识的男子？”

那女子断然道：“她几乎从来没有和男人讲过话。”

楚留香道：“怪事，今天怎么会有许多怪事……四个素不相关的人，竟会在同一时间里死在一个地方！‘神水宫’中的神水，竟会神秘的被窃！一个端庄淑静，从不与男人说话的少女，竟会有了身孕，而这三件看起来也绝不会有什么关系的事，竟偏偏又纠缠到一齐……”

他抬起头，喃喃道：“这种事，谁能解释？”

那女子道：“你！”

楚留香苦笑道：“我……”

那女子盯着他，厉声道：“为了你自己，你必须将这迷底揭开。”

楚留香道：“但线索呢……我几乎完全没有线索。”

那女子道：“线索必定有的，你得自己找出来。”

她又转过身，背对着楚留香，一字一字道：“我给你一个月的时间，你若找不出来，神水宫就要来找你！”

楚留香道：“你为何要转过身去？难道你面对着我时，就说不出这么不讲理的话。”

那女子再不理他，从船旁，缓缓走到船尾。

船尾的险影里，有只精巧的小艇。

她飘身掠下去，小艇竟立即滑开。

楚留香倚在船舷上，静静地瞧着她。

星光灿烂。一轻舟仿佛荡漾在星海里，风舞的轻纱，更像是仙子的羽衣，她忽然回过头，嫣然一笑，道：“我的名字叫宫南燕。”

楚留香伸长了两条腿，舒服地躺在椅子上，目光朦胧地凝注着杯中琥珀色酒的漩涡，喃喃道：“她的确很美，尤其是那一笑，天上的星光，似乎全都瞧上了她的脸，然后，再悄悄地落入神秘的黑夜里。”

李红袖淡淡一笑道：“一个月后，你只怕就不会再觉得她美了，尤其在当她的剑抵住你脖子的时候……”

楚留香笑道：“她不用剑的。”

李红袖眨着眼睛，道：“她用什么？菜刀？”

楚留香忍不住了笑，正色道：“她用的是菜碗。”

李红袖奇道：“菜碗？”

楚留香大笑道：“不用菜碗，怎么能接得住打翻了的醋坛子。”

宋甜儿吃吃笑道：“你不能得罪她，她比宫南燕厉害得多。”

她居然没有说家乡话，只因她怕李红袖听不太懂。

楚留香道：“哦！”

宋甜儿弯着腰，喘着气道：“宫南燕最多不过是‘神水宫’弟子，但我们的李红袖姑娘，却是‘神醋宫’的掌门人。”

李红袖扑上去，咬牙道：“小鬼，你要不要命？”

宋甜儿笑得缩成一团，道：“蓉姐，救命呀！‘神醋宫’的掌门人好厉害哟……”

两个人笑着、打着、一个逃、一个追，都奔了出去。

苏蓉蓉小姐瞧着楚留香，柔声道：“你现在怎么办呢？”

楚留香叹道：“到现在为止，的确还没有丝毫线索可寻，但现在我们总算已知道‘他’，必定是个美男子，否则那少女怎会对‘他’如此痴心？”

苏蓉蓉笑道：“女孩子并不一定喜欢英俊的男人。”

楚留香展颜一笑，道：“以你想，‘他’会是怎样的一个人？”

苏蓉蓉道：“他必定很会说话，很聪明，很会讨女孩子的欢心，也必定风流得很，年轻的女孩子，对这种男人是永远无法抵抗的。”

楚留香道：“但这样的男人，”能进得了神水宫么？”

苏蓉蓉笑道：“这种男人入了神水宫，只怕是不能活着出来了……世上能活着走出神水宫的男人，只怕根本没有几个。”

楚留香叹道：“所以，我不得不求你做件事了。”

苏蓉蓉道：“你可是要我到神水宫去？”

楚留香道：“我……我只担心你的身子。”

苏蓉蓉嫣然笑道：“你以为我真的弱不禁风”

楚留香道：“不知道你能不能找着你表姑，问清楚平日究竟有些什么男人能进出神水宫！再问她那死了的女孩子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平日喜欢做些什么事？最好能找出这女孩子的遗物，她若有书信留下，那就太好了。”

苏蓉蓉道：“天一亮，我就动身。”

楚留香温柔地瞧着她，道：“只是你……”

苏蓉蓉轻轻掩住了他的嘴，笑道：“你要说的话，我已知道了……我走了后，你呢？”

楚留香道：“七天后，我在济南大明湖畔的风雨亭上等你。”

苏蓉蓉道：“济南？那岂非屍砂掌一派的根据地？”

楚留香道：“海南派、七星帮，都离此太远，札木合更是远自关外而来，我惟有希望能自屍砂掌门下弟子口中，打听出一些消息。”

苏蓉蓉道：“但你可得份外小心，他们若知道是你……”

楚留香笑道：“他们虽然恨我，但还是拿我没法子的。”

他突然摊开手掌，手中不知何时，已多了个小巧的水晶瓶子，拔开瓶塞，一种神秘的郁金香的香气，便布满了船舱。

楚留香慢声道：“盗帅夜留香，销魂不知在何方？”

苏蓉蓉笑道：“你可是又要我为你在四方留香？”

楚留香道：“对了，你一路上，不妨为我留下些香迹，让别人永远也摸不透我的行踪究竟在哪里，更不会想到我已到了济南。”

苏蓉蓉道：“但你……你这次又想以什么身份出现呢？”

楚留香淡淡笑道：“屍砂掌门下，大多是富家子弟，我若要他们信任我，敬重我，唯一的法子，就是装得比他们更豪阔。”

他懒洋洋站起来，将那摆满酒樽的柜子，轻轻往旁边一推，柜子后面竟又现出个窄小的门户。

这秘密的窄门后，是间奇异的六角舱，六面壁上，都镶着镜子，一盏灯光，就能使这舱有十倍的明亮。

沿着镜壁，是一排低矮的木柜，有几百个小小的抽屉，每个抽屉都编着号码，就像是药铺似的。

苏蓉蓉倚在门上，笑道：“你要的只怕是六十三号？也可能是一百三十号？”

楚留香随手拉开了六十三号抽屉，里面有一套用结实的深蓝色绸缎制成的衫裤，看来已只有五成新了，另外，还有双结实的布靴，一只用鲨鱼皮制成的黑色小袋子，一本薄薄的纸簿。

楚留香皱眉道：“这号码对么？”

苏蓉蓉道：“大概不会错。”

楚留香道：“但看这衣服，就不像豪富穿的。”

苏蓉蓉笑道：“济南城中的行商，最殷实的只有两种，一种就是山西钱庄的大老板，而山西老板舍得穿这种衣服，已经算很大方的了。”

楚留香失笑道：“对了，我竟忘了山西的人银子大多都是用药水煮过的，有时我在奇怪，他们存下那么多银子，是为着什么呢？”

他拿起那纸簿翻了翻，只见上面写着：

“姓名：马百万。

身份：山西四通钱庄大老板。

年纪：四十出头。

嗜好：没有。

特征：走过有水的地方，一定先脱下靴子，下雨的时候，一定要想法子去用别人的雨伞，身上永远带着种许久没有洗澡的味道……”

楚留香还没有看完，就赶紧将这簿子抛回抽屉里，紧紧关起了抽屉，长长叹息了一声，摇摇头：“你若要我扮成这个样子，倒不如杀了我算了。”

苏蓉蓉笑道：“是你自己叫我将每种典型人物的资料都准备一份的，连叫化子你都扮过，为什么就不能……”

楚留香赶紧摆手道：“我宁可做叫化子，也不愿当这种大老板。”

苏蓉蓉道：“那么，你再瞧瞧一百十三号。”

楚留香拉开了一百十三号抽，展里面有套华丽的衣服，一双发亮的皮靴，两只捏在手里一揉就会“叮当”作响的铁球，一柄镶着玉石的腰刀，此外，也有只黑鲨鱼皮的袋子，一本薄薄的纸簿。

苏蓉蓉道：“来往济南城的，除了山西钱庄老板外，最豪阔的就是关外长白山一带，采参帮的瓢把子了。”

楚留香笑道：“这看来想必有趣得多。”

他也将这纸簿翻了翻，上面写的是：

“姓名：张啸林。

身份：关外大参药商。

年纪：三十五六。

嗜好：烈酒，豪赌，女人……”

这次，楚留香也没有看完，便搁起簿子，拊掌笑道：“有趣，果然有趣极了。”

苏蓉蓉幽幽道：“我就知道这一定合你意的。但不管怎样，你还是得带着那个箱子，我替你将三号、七号、二十八号、四十号都准备在箱子里。”

楚留香笑道：“好，从现在开始，我就做几天张啸林吧！”笑声中，他已打开那黑鲨皮口袋，取出了一付精巧的人皮面具。

苏蓉蓉倚在门口，只见镜子里全都是他大笑的身影，一个楚留香，竟似已化身无数。

“快意堂”三个龙飞凤舞的金字，在灯下闪闪发光。

这正是济南城里最大的赌场。

此刻，华灯初上，快意堂中呼雉喝芦，已热闹得很，三间宽阔的厅房里，到处弥漫着酒气，烟草气，还有女人身上的脂粉香，男人身上的汗臭气……每个人的头上，都冒起了红油油的汗光。

只是，有的人春光满面，有的人垂头丧气，有的人神情镇定，有的人却已紧张得发抖。

最外面的一间，有两桌牌九，两桌骰子，两桌单双，赌钱的人品流也最复杂，呼喝的声音也最响，几个腰束着朱红腰带的黑衣大汉，必须站在桌子旁，无论谁赢了一注，他就要抽去一成。

里面一间花厅，人比较少，也比较安静，三张桌子旁，坐着的大都是脑满肠肥的大腹贾，整堆整堆的花花银子，在一双双流着汗的手里转来转去，桌子旁有香茗美酒，十几个满头珠翠的少女，媚笑着在人群中穿梭来去，就像是一只穿花的蝴蝶，从这里摸一把银子，那里拈两锭金锭。

赌钱的大爷们谁在乎这些。于是，输钱的人钱袋固然空了，赢钱的人钱袋也未见增加多少。

金银都已从少女们戴着戒指的纤手中，流入赌场老板的口袋，这赌场，正是屍砂帮开的。

最里面一间房子，垂着厚厚的门帘。

这房子里一共只有七八个赌客，但却有十几个少女在陪着，有的在端菜，有的在倒酒，有的只依偎在别人怀里。一粒粒剥着瓜子，轻巧地送进那豪客的嘴，她们的手指有如春葱，她们的眼波甜如蜜。

赌桌上，看不见金银，只有几张纸条在流动，但每张纸上写的数目，都已够普通人舒服地过一辈子。

一个脸色惨白，身穿翠绿长衫的少年，含笑在旁边瞧着，不时去拍豪客们的肩头，含笑道：“您老手气不好，叫珠儿陪您去躺躺再来吧！”

那回答一定是大笑道：“急什么，还不到五万两哩！”

于是这少年就缩回手，含笑去抚摸自己刚长出来的胡渣子——他用的这只手，一定是左手。

他右手一直都藏在衣袖里。

这就是“快意堂”的主管，也正是“屍砂帮”的掌门弟子——杀手玉郎，粉面孟尝冷秋魂。

第五章 三十万两

突然，一个衣着虽华丽，但却生得獐头鼠目的猥琐汉子，闪缩着走了进来，远远便打躬陪笑道：“少庄主好。”

冷秋魂沉下了面色，负手踱了过来，皱眉叱道：“程三，这地方也是你来的么？”

那程三弯下腰去，道：“小人怎敢随意进来，只是……”

他眯着眼睛一笑，悄声道：“昨天晚上有位豪客，一晚上就在小翠那里花了三万，小人一打听他手也在发痒，所以就替少爷带来了。”

冷秋魂道：“哦！是什么人？”

程三道：“姓张，叫张啸林。”

冷秋魂沉吟道：“张啸林。”

冷秋魂沉吟道：“张啸林，这名字陌生的很。”

程三道：“听说他平时很少入关，所以……”

冷秋魂沉声道：“在这地方赌钱的都是什么人，你总该知道，没有来历的人就算想来输钱，别人也是不答应的，”

程三陪笑道：“少爷放心，没有来历的，小人怎敢随意带来……这位张客人，乃是长白山一带最大的参药商，这次到济南，就是为了花钱寻药来的。”

冷秋魂笑了笑，道：“原来是采参客，我先瞧瞧……”

他将门帘掀起了一线，探头瞧出去。只见一个紫面短髯，相貌堂皇的大汉，负手站在门外，手里捏着两个大铁球，不断地“叮当”作响。

他虽然站在那里不动，但气派看来果然不小，一屋子人和他比起来，都像是变成了仙鹤旁的母鸡。

冷秋魂霍然掀开门帘，大步迎了出去，抱拳笑道：“张兄远来，小弟待客不周，千万恕罪。”

大笑着拉起这“张啸林”的手，像是一见如故。

这“张啸林”果然是一掷千金，面不改色的豪客，桌上正赌着牌九，他押了几把，就输了五万两。

少女们都围了过来，争着要替他倒酒，争着要为他看牌，张啸林哈哈大笑，左拥右抱，突然自怀中摸出叠银票，道：“等俺来推几庄如何？”

冷秋魂斜着眼角一瞧，只见那厚厚一叠银票，最上面的一张，已是“纹银十万两”立刻笑道：“张兄若推庄，小弟等等也来奉陪。”

此刻推庄的乃是济南城四十来家联号米庄的东主，他已捞了十几万，正想收手，立刻笑着将牌一推，道：“张兄请，小弟押天门。”

张啸林将两只铁球在银票上一压，大笑道：“小宝贝，好好替俺压住它们，莫要跑了一张。”

将两只袖子往上一卷，露出了雪白的纺绸褂子。

这一庄果然推得生龙活虎，只杀得人人汗流侠背，那米庄的老板刚赢来的钱吐出去一大半，就拉着他相好去睡了。另两人听说是有名的怕老婆，虽然还想翻本，也只得恋恋不舍地走了。

过了子夜，屋子里赌客已只剩下四、五个。

张啸林嘴里吸着他身旁少女递过来的旱烟，手里洗着牌，眼睛却向冷秋魂一膘，大笑道：“老弟怎地不来送两文？”

冷秋魂微微笑道：“小弟正已想送了。”

他手里也摸出叠银票，一双眼睛，猎犬般四下转动，突然将银票全部押在天门，微笑道：“三十万两，孤注，无论输赢，只此一注。”

他一注竟下了三十万，屋子里虽都是豪客，也不禁俱都为之失色，竟没有一个再敢下注的。

张啸林大笑道：“好，待俺来和你对赌！”

骰子掷出，是七点，冷秋魂拿了第一付牌，张啸林拿的第三付，冷秋魂瞧也不瞧，轻轻将牌一翻——一张天，一张人，竟是天杠：

大家都不禁发出了羡慕的呼声，少女们更娇笑拍起手来。

只见张啸林一抱拳，将两张牌拢在手里，一拍一推，瞧了一眼，“吧”的将牌叩在桌上。大家瞧得紧张，都忍不住问道：“如何？”

张啸林面不改色，数出三十万，送到冷秋魂面前，笑道：“柏橙遇见短命老三，俺输了。”

冷秋魂眼珠子一转，笑道：“今天各位想来都已过足瘾了，他日再来如何？”

于是大家啼吁，议论着嘴里安慰着张啸林，肚子里却都在幸灾乐祸：“我究竟输得比他少。”

于是大家都很开心，拥着娇美的少女寻好梦。

张啸林长长伸了个懒腰，笑道：“老弟，你真行，看得准，杀得狠！”

冷秋魂淡淡一笑，道：“是么……”

突然闪电般伸出右手，抽出了张啸林的腰刀，冰凉的刀锋，抵住了他的脖子，冷冷道：“你究竟是什么人，干什么来的？”

张啸林神色不动，笑嘻嘻道：“老弟莫非是在开玩笑么，俺不懂。”

冷秋魂冷笑道：“你真的不懂？”

他左掌在桌上一拍，方才被张啸林扣在桌上的两张牌，便突然跳了起来，翻了个身，落在桌上。

只见这两张牌竟然一模一样，竟是付长三对子。

冷秋魂目光比刀锋更锐利，厉声道：“你明明是赢的，为何要装作输了？”

张啸林笑道：“俺眼睛不好，瞧错了。”

冷秋魂喝道：“光棍眼里不揉沙子，朋友你是干什么来的，还是老实说吧……你是否存心要拉拢我，你的用意何在？”

张啸林突然失去笑容，沉声道：“冷兄果然目光锐利……不错，在下的确是有求而来，但这件事非但与在下有利，与贵帮也……”

他神秘地一笑，巧妙地顿住了语声。

冷秋魂眼睛瞬也不瞬地瞧着他，目光渐渐和缓，随手舞了个刀花，“呛”的，将刀又插回鞘里，缓缓道：“既如此，你为何不光明正大地前来求见？”

张啸林微笑道：“要做不寻常的事，就得走不寻常的路，在下若不能令冷兄多少对在下有个印象，在下说的话，冷兄会相信么？”

冷秋魂淡淡笑道：“以三十万两来买个印象，你不嫌太贵了？”

张啸林沉声道：“此事若是成功，三十万两只不过是九牛一毛而已。”

冷秋魂惨白的脸突然发了光，但口中还是冷淡他说道：“违法之事，本帮是从来不做的。”

张啸林笑道：“在下虽穷，但总算也有了上千万的身家，违法冒险的事，在下也是万万不肯做的。”

冷秋魂突又一拍桌子，厉声道：“此事既不违法，也不冒险，得利又是

如此之厚，你为何不去寻别人，却来寻着本帮？”

张啸林道：“只因此事必须有贵帮的一位长老出头，否则非但困难重重，而且简直可说是无法成功。”

冷秋魂道：“你说的是哪一位？”

张啸林道：“杀手书生西门千。”

冷秋魂缓缓转过身，缓缓走了两步，缓缓坐下。

张啸林道：“此事只要有西门前辈出马，必定马到成功，是以冷兄务必要请西门前辈出来一见，西门前辈听了在下的话，也是万万不会拒绝的。”

冷秋魂缓缓道：“家师素不轻易见客，你对我说也是一样。”

张啸林笑道：“此事在下必须直接对西门前辈说。”

冷秋魂霍然回首，怒道：“你莫非是有意戏弄于我？”

张啸林纵声大笑道：“以三十万两银子来开玩笑的人，这世上只怕还没有吧？”

冷秋魂又凝目瞧了他半晌，终于沉声道：“你来的很不巧，家师目前不在济南城里。”

张啸林失笑道：“真的？”

冷秋魂冷冷道：“在下素来不惯说笑。”

张啸林怔了许久，神色像是说不出地失望，仰天长叹道：“可惜可惜！眼看要有三百万两到手，如今却成了一场空。”

抱拳一揖，垂头丧气地走了出去。

冷秋魂一把拉住了他，道：“你是说三百万？”

张啸林苦笑道：“在下是生意人，若无十倍的利益，怎肯先花三十万？”

冷秋魂动容道：“你不能等家师回来？”

张啸林叹道：“这种事自然等不得的。”除非……”

冷秋魂立刻追问道：“除非怎样？”

张啸林道：“除非西门前辈临走时曾留下了话，讲明是到何处去的，那么，你我立刻前去寻找，还来得及。”

到了这时，冷秋魂也不能不为之动心，跌足道：“家师每次出门，本都有留话的，唯有此次……他老人家接得一封信后，第二天清晨就动身了。”

张啸林眼睛不觉亮了，道：“一封信？信在哪里？”

冷秋魂拉起了他的手，匆匆道：“跟我走。”

张啸林道：“哪里去？”

冷秋魂道：“立地追魂手杨松，你总该听过这名字？”张啸林道：“那封信莫非就在杨前辈的家里？”

冷秋魂道：“不错，我记得家师临行之前，曾经将这封信又封入个纸袋里，交给杨师叔保管，若能瞧见这封信，想必就可知道家师的去处。”

张啸林道：“但，但杨老前辈是否肯将那封信取出来看呢？”

冷秋魂笑道：“三百万两，无论对谁说来，都已不能算是个小数目。”

他们并没有乘车，穿过两条街，便到了那宅院。

一条并不算太短的，干净而安静的街道上，只有六个门户，杨松的宅院，便是左边第二栋。

张啸林用不着仔细去看，便知道这条街住的全都是济南城里的富家大户，甚至连街上石板与石板之间的隙缝里，都打扫得干干净净，但一个像杨松这种地位的人，都本该在郊外有栋独立的庄院才是。

冷秋魂似乎已瞧出他的心意，含笑解释着道：“家师虽然有些孤僻，但不知为什么，却坚持要住在城里，他老人家虽不大喜欢和人说话，却喜欢听见人声。”

张啸林道：“令师……但这里岂非是杨……”

冷秋魂道：“家师和杨师叔素来住在一齐的。”

黑漆的大门，竟只是虚掩着。

冷秋魂逞自推门走了进去，院里很静，没有人声。

大厅里，烛蕊早已该剪了，宽大的厅堂，昏黯的灯光，便不觉有一种凄凉神秘之感。

冷秋魂叹道：“杨师叔素来睡得早，他一睡下，家里的下人们就要偷偷溜出去，尤其家师不在的时候，这些人更无法无天。”

张啸林笑道：“仆妇丫头到晚上难道也要出去？”

冷秋魂道：“这屋子里从来没有佣人，”

他们从大厅旁边绕了过去，后院里更静，西边的厢房里，竟隐隐有灯光透出，冷秋魂道：“奇怪，杨师叔今天难道还没有睡？”

他正要穿过那种满梧桐的院子，突然，一滴水落在他肩上，他不经意地用手一拂，后窗里透出来的灯光，照着他的手。

鲜血，他手上竟是鲜血。

冷秋魂大惊抬头，梧桐树上，似乎有人正在向他招手。

他飞身掠上去，闪电般扣住了那手腕，但那只是一只手。

没有别的，只是血淋淋的一只手。

冷秋魂失声惊呼，道：“师叔，杨师叔！”

厢房里面无回应。

他震开了门，冲进去，杨松睡在床上，似乎睡的很熟，身上盖着棉被，只露出颗灰白头发的头颅。但屋子里却是说不出的零乱，每样东西都不在原来的地方，床旁边的三口樟木箱子，也整个都翻了身。

冷秋魂情不自禁，一把掀开了棉被。

血，棉被里只有个血淋淋的身子，已失去了手足。

冷秋魂像是已冷得发抖，颤声道：“五鬼分尸，这难道是五鬼分尸他转身冲出去，另一只手，吊在屋檐上，还在滴着血，杨松惨遭分尸，显然还不出半个时辰。

张啸林似乎已吓呆了。

冷秋魂嘶声道：“屍砂门与五鬼素无仇恨，血煞五鬼为何要下此毒手？”

张啸林道：“你……你怎知道是血煞五鬼下的手？”

冷秋魂恨声道：“五鬼分尸，这正是他们的招牌。”

张啸林喃喃道：“招牌有时也会被别人借用的。”

冷秋魂却未听见他的话，已开始四处搜索。

张啸林喃喃道：“你还找什么，那封信，必定不见了。”

信，果然已不见了。

冷秋魂脸色更苍白得可怕，突然冲过来揪住张啸林衣襟，厉声道：“你和此事究竟有什么关系？”

张啸林道：“若有关系，我会在这里？”

冷秋魂目瞪了他半晌，手掌终于缓缓松开，沉声道：“但你又怎会来得这么巧？”

张啸林苦笑道：“只因这几天我正在倒霉。”

他目光一转，又道：“你为何不到令师的屋里去看看，也许，会有新发现也未可知。”

冷秋魂想了想，掌灯走到东面的厢房，门上并没有锁，这孤僻的屍砂门长老，住屋里竟是四壁萧然，简单得很。

但壁上有幅画，画上既非山水，亦非虫鸟花卉，却只是一个女人的半身像，画得眉目宛然，栩栩如生，那时画像极少有半身的，张啸林不觉多瞧两眼，越瞧越觉得画上的女子风神之美，竟不是任何言语所能形容，虽然仅仅是一幅画像，竟已有一种令人不可抗拒的魅力。

张啸林忍不住叹道：“想不到令师母竟是位绝代的美人。”

冷秋魂冷冷道：“家师至今犹是独身。”

张啸林怔了怔，道：“哦……这就难怪他和杨前辈住在一起，也就难怪中间从没有女佣人。”

他嘴里虽说的是这两句话，心里却在想着别的事。“西门千为何至今犹是独身？他为何要将这女子的画像挂在屋里？这女子究竟是他的什么人？”

也许，这不过是幅普通的画像而已。

但普通的画像，又怎会是半身的？

现在，张啸林已回到他客栈的房间里，窗外，有七八条束着朱红腰带的黑衣大汉，在往来巡逻。

这些大汉前呼后拥，一路送他回来，此刻又寸步不离的钉在他屋子四周，就像是他的卫队似的。

其实呢，这自然是冷秋魂派来监视他的。

冷秋魂倒不是对他有什么怀疑，只不过是愿那“三百万两”落在别人手上而已，这些，张啸林自然清楚得很。

他不禁笑了，笑得很愉快。

他若是真的想要有什么举动，这八条大汉在他眼中看来，和八个木头人又能差得了多少？

他吹熄了灯，脱光了衣服，躺在床上，尽量放松了四肢，干净的棉被摩擦着他的皮肤，他觉得舒服的很。

“关外的大参药商”，这身份虽然有趣，但比起他自己真实的身份来，到底还是要差许多。

何况，强迫自己假装另外一个人，总不会是一件大愉快的事，尤其是脸上那张面具，时常会使他的鼻子发痒。

渐渐，他全身都已处于一种绝对的静止状态之中，只是他的脑筋，却仍没有停止运转。

突然，屋顶上的瓦，轻轻一响。

一片淡淡的月光，透过了这黑暗的屋子。

屋瓦，竟被人掀开了几片，但却没有发出丝毫声音，这夜行人竟是个大内行，手脚干净得很。

接着，一条人影就像鱼似的滑了进来，手攀着屋顶，等了等，听不见任何响动，便飘飘落了下来。

张啸林还是动也不动，眯着眼睛在瞧，心中暗暗好笑，这人若是小偷，那么他们到这里，想必是上辈子缺德了。

月光下，只见这人影黑中蒙面，穿着身紧身黑衣，裹着她丰满而又苗条

的身子，竟是个动人的少女。

她手里握着柄很轻很短的柳叶刀，刀光在月光下不住闪动，她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却瞬也不瞬地瞧着床上的人。

张啸林觉得很有趣，简直有趣极了。

这动人的少女，竟是个女刺客。

张啸林一生遇见奇怪的事虽有不少，但有如此动人的少女来行刺他，倒还是平生第一遭。

他生怕将这女刺客惊走，鼻息像是睡得更沉。

但这女刺客却似乎并不想杀他。

她轻手轻脚，翻了翻张啸林脱在地上的衣服，翻出了那叠银票，却又塞了回去。

这女刺客显然也不是为偷东西来的，她既不想杀他，又不想来偷东西，那么，她是何而来呢？”

她眼睛东瞧瞧，西瞧瞧，瞧见了那口黑色箱子，她狸猫般窜过去，一只手已要去开箱子。

第六章 剑下一红

张啸林像是突然自梦中惊醒，喃喃道：“有人么？是谁？”

这女刺客吃了一惊，像是怕惊动窗外的人。

她没有说话，只是回过头来一笑，脸上的黑巾已不见了，月光照着她的脸，果然美丽动人。

张啸林故意睁开了眼睛，也不说话。

这女刺客甜甜地笑着，甜甜地瞧着他，一只纤纤玉手，竟开始去解前胸那长长一排扣子。

张啸林道：“你……你这是……”

这女刺客摆了摆手，叫他莫要说话，腰肢轻轻一扭，那黑色的紧身衣，就像软皮似的脱了下来。

她紧身衣下，竟是空的，什么都没有穿。

月光，立刻透遍了她象牙般的，赤裸的胴体。

张啸林似乎连气都已喘不过来，只觉得一个冰冷、光滑、柔软，而带着弹性的身子，已蛇一般滑进了被窝。

她身上带着种新鲜的肥皂香气，像是刚洗过澡。

肥皂的香气，并不好嗅，但奇怪的是，这香气从她身上发出来时，却已能够将人类最深沉的欲望唤起。

她滑腻的身子，已蛇一般缠住了张啸林。

张啸林喃喃道：“半夜三更，突然有个绝色少女，脱光了衣服，钻进你的被窝，这种故事，只怕连最荒唐的文人都写不出来吧？”

这少女伏在他耳畔，银铃般轻笑着耳语道：“一个男人有这样的艳遇，你还不满意？”

张啸林道：“你莫非是狐仙？是鬼？”

这少女妮声道：“不错，我正是狐狸，要迷死你。”

张啸林身子突然抖了起来，道：“老实说，我……我怕得很！”

这少女轻轻抚摸着他的脸，娇笑道：“莫要怕，狐狸就算练成了精，也是有尾巴的，你摸摸看，我有没有尾巴？”

她引导着他的手……

张啸林道：“那……那么，你究竟是什么人？”

这少女悄声道：“冷公子怕你寂寞，特地叫我来陪的，现在，你可以放心了么？”

张啸林喃喃道：“冷公子真好……你真好，你无论要什么，我都答应你。”

这少女道：“奇怪，冷公子从来都是冷冰冰的，为什么对你却偏偏这样好？难道……他有什么事要求你？”

张啸林道：“嗯……”

少女的身子迎合着，道：“好人，告诉我，你究竟和他说了什么事？”

张啸林道：“暖……”

少女的腰肢扭动着，悄声道：“今天晚上，冷公子像是忙得很，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掌门户的那三位长老为什么一个也不见呢？”

张啸林道：“噢……”

少女要推他，撒娇道：“你不睬我，我也不睬你了。”

张啸林喃喃道：“但现在不是说话的时候。”

那少女轻笑道：“但现在你总得……”

话未说完，突然觉得全身都麻了，什么地方都已不能动。

她这才真的吃了一惊，失声道：“你……你这是做什么？”

张啸林突然坐起来，笑嘻嘻地瞧着她，道：“你先告诉我，你是谁？我再告诉你。”

那少女道：“我不是告诉过你，是冷公子叫我来的么？”

张啸林笑道：“冷公子派来的人，怎会从屋顶上爬下来？”

那少女迷人眼睛里已充满惊恐，道：“你……你方才已瞧见了？”

张啸林道：“抱歉得很，我不幸是瞧见了。”

那少女道：“你……你方才为何不说？”

张啸林笑道：“你没有叫我说呀？何况，我只是不愿别人来探我的秘密，但有漂亮的女孩子要在我面前脱衣服，我却是求之不得的。”

那少女咬牙道：“你……你这恶鬼！”

张啸林柔声道：“现在，你总该说了吧？”

那少女瞪着他，眼睛里像是要冒出火来，嘶声道：“我恨不得杀了你！”

张啸林道：“你不说？”

那少女牙齿咬得直响，道：“你不赶紧杀了我，必定会后悔的。”

张啸林笑道：“好，你不说，总有人能叫你说的。”

突然用绵被将她身子裹了起来，大呼道：“捉贼呀……捉奸细！”

那少女脸色立刻惨白，她未想到他竟真的如此狠心。

这时门外的黑衣大汉已冲了进来，齐声喝道：“奸细在哪里？”

张啸林指着床上的少女，道：“在这里，快送到冷公子那里去，仔细盘问她的来历。”

大汉们又惊又喜，但终究还是将那卷棉被扛走。

那少女身子不能动，破口大骂道：“你这畜牲，你这狗，你……你不得好死的。”

张啸林轻轻搔着鼻子，喃喃笑道：“有人将我当做色鬼，我还可忍受，但若有人要将我当做呆子，我只好给他们个教训。”

那柳叶刀，还留在地上。

张啸林拿起来，瞧了瞧，皱眉道：“这女子竟是天星帮的。天星帮怎会来到这里？”

他思索半晌，穿起衣衫，将那柄柳叶刀插在腰带里，双肩轻轻一振，就从那屋顶的小洞里钻了出去。

然后，他伏在屋顶上，瞧了半晌，喃喃道：“她是从东面来的，天星帮原来落脚在东方。”

他展动起身形，一家家的屋顶，就好像是飘浮着的灰云似的，一片片自他脚下飞过去，晚上的凉风，吹着他的脸。

一种迅速的快感，刺激着他，他觉得愉快得很。

屋顶，有各式各样的，屋顶下，有各式各样的生活，但又有谁的生活能比他更多采多姿？

天地间十分寂静，大多数院子里都没有灯光，只有偶而传来一两声婴儿的啼哭声，夫妻的嬉笑声……

除了这些令人愉快的声音外，自然，也难免有怨偶的阵骂声，猫捉老鼠声，男子打酣声，骰子落在碗中的清脆响声。

深夜时，在别人屋顶上乘风而行，这种愉快是没有任何事所能代替的，这今人有一种优越的感觉。

他喜欢这种感觉。

突然，他瞧起前面一个院落灯光通明，但灯光照不到的角落里，却似乎埋伏着刀光人影。

张啸林陡地顿住身形，喃喃道：“只怕就是这里了。”

他隐身在屋脊后，瞧了半晌。

只见一个人自屋里走出来，吐了口痰道：“三姑娘还没有回来么？”

角落阴影中的大汉应声道：“还没有瞧见。”

那人伸了个懒腰，道：“奇怪，莫非出了什么事了？”

屋子里有人应声道：“凭三妹的机警，一定出不了事的。”

张啸林突然将那柄柳叶刀直绑出去，大喝道：“你那三妹已落入本帮手中，你们瞧着办吧？”

柳叶刀“夺”的钉在门板上。

屋子里突然窜出条人影，就像是一根射出来的剑似的，一身紧身黑衣，掌中一口剑，青光莹莹。

张啸林瞧他的身法，又吃了一惊：“这人的身手竟似还在‘七星夺魂’左又铮之上，‘天星帮’里，又怎会有这样的高手？”

他轻烟般掠了出去，那黑衣人在身后紧紧跟着。

他故意将身形放缓，回头一瞧。

月光下，这黑衣人的一张脸竟像是死人的脸一般，但一双小眼睛，却是尖锐明亮，看来比他的剑光更可怕。

张啸林这里才停了一停，黑衣人已冲过来，剑光飞舞，“唰唰唰”，刹那间便已刺出三剑。

这三剑非但又急又快，所刺的部位，更无一不是张啸林的要害，他剑法也许还不能算是登峰造极，但出手的凶狠毒辣，江湖中已很少有人比得上，他眼睛里也闪烁着残酷的，野兽般的碧光，仿佛他一生中最大的嗜好，就是杀人，他生存的目的，也只是为了杀人。

他挥剑的姿态，也非常奇特，自手肘以上的部位，都像是没有动，只是以手腕的力量把剑刺出来。

在没有必要的时候，他从不肯多费一分精力。

张啸林瞧着他这死人般的脸，瞧着他这独有的奇特使剑姿态，心头一动，突然想起一个人来。

黑衣人手腕巧妙地运转着，剑光自他手中刺出来，就像是爆射的火花，没有人能瞧得出他的变化。

他在一瞬间刺出了十三剑，张啸林已掠过四重屋脊，剑光毒蛇般缠着他，却始终沾不着他的衣裳。

这是比闪电还快的剑势，这也是比闪电还快的身法。

第十四剑刺出时，突然在张啸林咽喉前一尺外顿住，他剑势刺出虽急，停顿得还是那么自然，连剑都不再有半分颤动，张啸林身形也突然顿住，两人面对着面，竟似突然在空气中凝结。

黑衣人碧绿的眼睛里射出了妖异的光，一字字道：“你不是屍砂帮门下。”

他话音也是奇异而独特的，冷酷、低沉、嘶哑、短促，竟不像是自人类的咽喉中发出来的，声音虽低哑，却有一种直刺人心的魔力，教人永远也不

会将他所说的任何一个字忘记。

张啸林笑了笑：“你怎知道我不是屍砂帮门下？”

黑衣人道：“屍砂帮门下，没有人能躲得过我十三剑。”

张啸林笑道：“你自然也不是天星帮门下。”

黑衣人道：“不错。”

话声中，停顿的长剑突然直刺出去。

这一剑快得更是不可思议，他长剑刺出，世上根本没有人能在一尺的距离内将这一剑闪开。

但张啸林却在他剑势将动未动时，便已掠开三尺，他虽然一剑便想刺穿张啸林的咽喉，张啸林却不动怒，反而笑道：“你既非天星门下，我也非屍砂帮，你我两人，简直可说素不相识，你为何还要杀我？”

他说了还不到三十六个字，而且说得很快，黑衣人却已又刺出三十剑，剑势更狠、更毒。

他素来不喜欢说话，只因他通常还未说话时，他掌中的这口剑已作了最简洁的回答。

死！这就是他通常给别人的答复。

张啸林微笑道：“好迅速的剑法，好毒辣的剑法，果然不愧人称‘中原第一快剑’……好个搜魂剑无影，中原一点红。”

仍没有答复，三十六剑之后，又是三十剑。

张啸林仍然没有还手，仍然带着微笑，道：“若求杀人手，但寻一点红……江湖传言，都说只要有人能出高价，就算是你的骨肉朋友，你也要杀的，这话可是真的么？”

中原一点红冷冷道：“我没有朋友可杀！”

这句话说出，第三次的三十六剑已攻出。

张啸林微笑着叹息道：“我久已听得有关你的种种传说，只可惜你不肯说话，否则我真想找你聊聊，那岂非比抡剑动刀有趣得多。”

一点红长剑突又顿住，摄人的目光瞬也不瞬地凝住着张啸林，突然露出白森森的牙齿，一笑道：“盗帅爱销魂，月夜暗留香……你是楚留香！”

这次张啸林倒不禁怔了怔，失笑道：“你说谁是楚留香？”

一点红道：“在我一百四十四招杀手之下，竟仍不还手，竟仍有微笑，这除了‘盗帅’楚留香外，天下岂有第二个！”

张啸林大笑道：“你也许说对了，我的确不喜欢武力，流血争杀，正是人类所能做出的笨事中最笨的一种。”

一点红目光闪动，道：“你从未曾杀人？”

张啸林笑道：“你不信，”

一点红嘎声道：“你从未杀人，又怎知杀人的快乐？”

张啸林道：“你从未被杀，想来也不会知道被杀的痛苦，一个人若只能将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上，这种人也未免大无用了！”

一点红目中又爆射出火花。

他还未说话，突听有人大喝：“一点红，动手呀！你为何不动手？”

原来这时天星帮门下方才赶来，四五个人都远远站在一旁，只有一条锦衣大汉跃上了屋脊，跺脚道：“咱们出银子请你来，可不是请你说说话的。”

一点红连瞧都未瞧他一眼，张啸林却向他微笑道：“以他这样的剑法，阁下不知出了多少银子才买到他一剑？”

锦衣大汉冷笑道：“出两分银子都已嫌多了，别人都说一点红如何了得，谁知他竟是个见了人也不敢出手的懦夫。”

“懦夫”两字才出口，突然剑光一闪，这大汉连叫声都未发出，便已倒下，咽喉天穴上，深深沁出了一点鲜红的血。

只有一点鲜血。

星光下，只见他面容已扭曲，满头俱是黄豆般大的汗珠，虽然用尽气力，也再发不出声音，只有野兽般喘息。

一点红，好厉害的一点红，竟连杀人都不肯多费半分力气，恰好刺着要害，恰好能将人杀死，那柄剑便再也不肯多刺进去半分。

一点红掌中剑缓缓垂下，剑尖也只有一点鲜血滴落，他目光凝注着这滴鲜血，头也不抬，缓缓道：“活着的人，没有能骂我懦夫。”

逐渐微弱的喘息声中，天星帮门下俱已面无人色。

张啸林仰天长叹道：“好一个，杀人不流血，剑下一点红。”

他缓缓掏出条雪白的丝巾，覆在那大汉脸上。

这时天星帮弟子方自纷纷大喝道：“一点红，你……你平日也讲道义，怎地今日……今日……”

一点红冷冷截口道：“我出卖的是剑，不是人，谁若对我的人有所侮辱，只有死了。”

天星弟子怒吼道：“但咱们雇你来杀人，你为何不敢向他出手？”

一点红瞧了张啸林一眼，缓缓道：“你们求我是为了对付屍砂帮，这人却非屍砂门下。”

“呛”的，剑入鞘，他竟跃下屋脊，扬长而去了。

天星帮弟子又惊又怒，突又有人喝道：“这人就是昨夜和冷秋魂捣鬼的，三姑娘昨夜去找的就是他。”

张啸林微笑道：“不错，此刻你们若想将她找回来，不妨去一趟快意堂……”

语声中身形已掠起，等到天星弟子扑上来时，他早已远在十余丈外了。

十五盏精巧的铜灯，巧妙地叠成宝塔形，被一个圆筒般的闪亮铜灯罩着，于是灯光就聚集成一条强烈的光柱。

这盏奇特的灯，本悬在那宽大的绿绒赌桌上，而此刻，这张宽大的赌桌，竟被冷秋魂用作刑室。

他竟将张啸林用棉被卷来的那少女，紧缚在这刑室上，那强烈的光柱，正好照着她苍白而美丽的脸。

她双目平张，瞳孔放大，神志已完全崩溃，整个人都在一种痴迷虚脱的状况中，口中不住喃喃道：“我姓沈，叫珊姑……，我姓沈，叫珊姑……我是‘天星帮’，弟子……我是‘天星帮’弟子……”

冷秋魂就坐在赌桌前那张宽大的椅子上，冷漠的面容，没有丝毫表情，只有目中闪动着一丝残酷的笑意。

张啸林刚走进来，摇头叹道：“这狡猾的雌狼，看来竟已变成了绵羊，她已什么都肯说了么？”

冷秋魂淡淡道：“外貌再坚强的女子，其实意志也薄弱得很，一个人若想要女子为他保守秘密，那人想必是个傻子。”

张啸林叹道：“这种冒险的事，原不是女子适于做的，厨房里，摇篮旁，才是她们该去的地方，只可惜越是聪明的女子，反而越不懂这道理。”

第七章 强人所难

冷秋魂道：“张兄还想问她什么话？”

他残酷地笑了笑，眼睛斜瞟着张啸林，悠悠接道：“你现在就算问她以前曾经有多少情人，她也会一五一十的告诉你的。”

张啸林干“咳”了一声，走过去俯身瞧着沈珊姑，道：“你还认得我么？”

沈珊姑眼睛无力地张了张，突然格格笑道：“我自然认得你，你是我的情人中最能令我满意的一个，但你却是个暴徒，是个畜性……”

冷秋魂哈哈大笑道：“能被这样的女子骂为畜牲，张兄你想必真的有些本事，“畜牲”这两字在女人嘴里，通常都有些另外的意思。”

张啸林苦笑着摸了摸鼻子，道：“你为何要来刺探我的秘密？”

沈珊姑道：“只因你找冷秋魂鬼鬼祟祟的，不知在商量些什么秘密？”

张啸林道：“这与你天星帮又有何关系？”

沈珊姑道：“自然有关系，天星帮这次来到济南，为的就是来找屍砂帮的，而冷秋魂正是屍砂帮门下掌权最重的一人。”冷秋魂睥睨一笑，插口道：“屍砂门与天星帮素无纠葛，天星帮为何要来寻事？”

沈珊姑道：“因天星帮掌门人‘七星夺魂’左又铮突然失踪，而他临行前，曾经说是要来寻屍砂门的‘杀手书生’西门千的。”

张啸林目光一闪，道：“你可知道他为何要找西门千？”

沈珊姑道：“不知道。”

张啸林道：“左又铮与西门千平日可有往来？”

沈珊姑道：“素无往来。”

张啸林皱了皱眉，道：“你可知道西门千此刻也失踪了？”

沈珊姑道：“不知道。”

张啸林双眉皱得更紧，似在苦苦思索。

冷秋魂突然厉声道：“昨夜本门发生的惨案，与天星帮可有关系？”

沈珊姑道：“什么惨案？我不知道。”

冷秋魂瞧了张啸林一眼。

张啸林道：“左又铮出门之前，可是接着了一封书信？”

沈珊姑想了想，道：“不错。”

张啸林眼睛一亮，道：“你可知道那封书信现在在哪里？”

沈珊姑想一想，道：“掌门人交给二师兄了。”

张啸林道：“二师兄是谁？”

沈珊姑道：“‘天强星’宋刚。”

张啸林道：“他现在人在哪里？”

沈珊姑道：“他还在徐州筹募付给‘中原一点红’的酬劳，今夜想必就能赶来了。”

冷秋魂耸然动容，道：“中原一点红？可是那冷血的职业杀手……你‘天星帮’为何要付给他那般巨大的酬劳？”

沈珊姑痴痴一笑，道：“因为咱们要他来对付你们屍砂门。你们若是有杀害本帮掌门人的嫌疑，就要他将你们一个个都杀死！”

冷秋魂苍白的脸，变得更全无血色，一双纤细的手，不住神经质地抚摸着腰畔的刀柄，道：“你们付了他多少酬劳？”

沈珊姑道：“一万两，每杀一个人，再加一千两，杀你冷秋魂，却是五

千两。”

冷秋魂神经质地大笑起来，道：“很好，我如今才知道我的命原来比别人值钱些……但五千两也不算多，我可以付他一万……两万。”

沈珊姑道：“一点红信用素来很好，只要先接受了咱们的条件，你就算再给他十倍的酬劳，他也是不会答应的。”

冷秋魂笑声突然停顿，手掌紧握着刀柄，目光移向窗外，像是生怕那神秘可怕的一点红随时会闯进来。

沈珊姑痴笑着望向张啸林，道：“你到底叫什么名字？你原该叫‘天强星’才是，我那二师兄虽然叫‘天强星’，但哪里有你那么强壮，”

张啸林赶紧伸手在她“睡穴”上轻轻一点，喃喃道：“女孩子不可多说话，若是变成长舌妇，可就嫁不出去了，嫁不出去的女人，我素来不愿瞧见，这世上若是没有嫁不出去的女人，是非就会少得多了。”

沈珊姑终于沉沉睡着。

冷秋魂眼睛犹在瞪着窗户，喃喃道；“中原一点红……他的剑究竟快到什么程度？他难道真的有传说那么恶毒？他难道真的……”

张啸林一笑接口道：“冷兄不必多想，反正立刻就要见着他了。”

冷秋魂霍然站起，失声道：“他立刻要来，”

张啸林道：“想必自是要来的。”

冷秋魂握着刀的手，指节已发白，突然一拍桌子，大声道：“好，来吧！就算‘盗帅’楚留香来了，我也未必见得怕他，我还会怕中原一点红？”

张啸林微笑道：“楚留香难道比一点红还可怕？”

冷秋魂道：“普天下，还有比楚留香更可怕的人么？”

张啸林喃喃道：“据我所知，楚留香一点也不可怕，他其实是个很和善的人，世上比他再和善的人，只怕很少有了。”

冷秋魂哈哈大笑道：“可笑……我当真从未听过比这更好笑的话了，就算楚留香自己听到，只怕都会笑掉大牙。”

张啸林叹了口气，苦笑道：“人，真是奇怪得很，有时竟宁愿去听信别人的谣言，而不相信真话。”

突然间，大厅屋瓦“格”的一响。

冷秋魂笑声一下子就顿住，全身上下，立刻再没有丝毫笑意，就像是被紧弦弹出的弹丸，嗖的跃到窗旁，大声道：“朋友们既然来到快意堂，就请下来吧！”

张啸林拉开门，缓缓走出去，笑道：“各位若想打架，只管找他，若是来赌两手的，在下倒可奉陪。”

星光下，只见屋脊上人影幢幢，聚到一齐，似是商议了一阵，然后五个人相继跃下，却还有一人负手站在对面屋檐上，神情似十分悠闲，一双眸子却如狼一般在黑暗中闪闪发光，张啸林瞧得清楚，这人正是一点红。

当先跃下的一个人，急服紧装，满脸虬髯，但身形却瘦得和那撮铁髯大不相称，五个人里，他轻功显然高出别人甚多，一落下地，目光便灼灼的打量着张啸林，微一抱拳，冷冷道：“阁下莫非就是此间主人？”但见他左掌在前，中指与无名指上，赫然正套着三个奇特的乌金钢环。

张啸林笑道；“阁下莫非便是‘天强星’宋二瓢把子？”

虬髯汉子道：“正是。”

张啸林让开了门，笑道：“此间的主人正在里面相候，请。”

冷秋魂已又坐到那张宽大的椅子上，雪亮的长刀已拔出，抵着沈珊姑的脖子，冷冷地瞧着宋刚，悠悠道：“宋二先生来得真巧，在下这里正抓住了个女贼，宋二先生如有兴趣，不妨和在下来一齐审问她。”

宋刚当门而立，一张轮廓阴沉的脸，已涨成紫色，也不知是该冲进去，还是不该冲进去。

冷秋魂哈哈笑道：“宋二先生莫非衣服穿得大紧，怎地将脸都憋红了，看来下次真该换个裁缝了，在下倒可为宋二先生介绍一个。”

天星帮弟子俱已勃然变色，怒喝着冲了进来，宋刚突然反手一掌，将最先冲入的一人打得又跌出门外，自己竟抱拳强笑道：“这……这想必是个误会。”

冷秋魂扬了扬眉，道：“误会？”

宋刚道：“此刻在冷公子刀下之人，乃是宋某的师妹。”

冷秋魂道：“呀……在下这倒失礼了，令师妹若肯早些说出来历，在下又怎敢无礼。”他话语虽说得客气，但一柄刀却还是架在沈珊姑脖子上，全无撤回之意。

宋刚已掩不住流露出关切焦急之色，强笑道：“兄台若肯将敝师妹赐还，敝帮感激不尽。”

冷秋魂大笑道：“男女之间，若是有了不寻常的关系，果然是再也掩饰不住了。”

宋刚终于忍不住变色道：“你说什么？”

冷秋魂悠然道：“在下是说，阁下为了多情的师妹，竟将师兄忘了。”

宋刚一张脸立刻更红，更紫，吃吃道：“敝师妹……敝师兄……”

冷秋魂突然长身而起，厉声道：“明人不说暗话，我不妨老实告诉你，左又铮是生是死，何去何从，我屍砂门全不知情，至于你这师妹么……你要想将她带走，也没这么容易。”

宋刚捏紧了拳头，嘎声道：“你……你要怎样？”

冷秋魂道：“你若想这女子活着走出去，就得立誓担保天星帮永不再踏入济南一步，至于屋檐上那位朋友，自然先得请他一齐回去。”

话犹未了，突听风声骤响，一条人影自左面窗户飞入，右面窗户飞出，冷秋魂掌中刀竟被人弹得“叮”的一响，险些脱手飞去。

再看中原一点红，已到了右面屋檐上。

他用不着说话，已给了冷秋魂最明白，最简单的答复：“我要来就来，要去就去，谁也管不着我。”

冷秋魂脸上变了颜色，立刻笑道：“只要兄台不再管天星帮的闲事，随时要来济南城，我屍砂门下弟子，必定倒履相迎，恭送如仪。”

这时宋刚却已再也忍不住喝道：“一点红，你杀了我们下弟子，我非但毫无怨言，反而将他们责骂了一顿，我姓宋的就算对我老子，也没有对你这么客气，但你方才明明可以救出三妹，却不肯出手，你……你……你……”

一点红冷冷道：“我素来只知道杀人，不知道救人的。”

他目光比刀还冷，宋刚瞧了一眼，下面的话像是已被塞了回去，扼在喉咙里，再也说不出来，过了半晌，方自吃吃道：“既是如此，为何不杀了他？”

一点红道：“我杀人从不暗算，你叫他出来，我就为你杀了他。”

冷秋魂大笑道：“只是在下出去之前，令师妹的头脑自然已先分了家了。”

宋刚狠狠一跺脚，嘶声道：“好，依你，从此天星帮决不再踏入济南一

步。”

像宋刚这种人在江湖中地位虽不高，但帮会中人，若想在江湖上混，那是话出如风，永无更改的。

冷秋魂展颜一笑，道：“既是如此……”

突听一人笑嘻嘻接道：“冷兄莫要忘了，这位姑娘，再下也有一份的。”

宋刚霍然转身，便瞧见笑嘻嘻走进来的张啸林，他一双眼睛里都似乎要喷出来火，怒喝道：“你是什么东西？又要多事。”

张啸林笑嘻嘻道：“我不是东西，是人。”

宋刚狂吼一拳击出，指上星环，寒光闪闪，取人性命，易如反掌，但他一拳击出后，面前却已没了人影。

再瞧张啸林已笑嘻嘻的站在屋檐上，笑道：“在下早已说过，打架是绝不奉陪的。”

宋刚又惊又怒，向一点红连打了好几个手式，一点红却似全没有瞧见，宋刚终于忍不住道：“红兄，你……你杀人的时候，难道还未到么？”

一点红瞧了张啸林一眼，缓缓道：“世上之人，我皆可杀，但是他……你另请高明吧！”自屋檐上抛下一包银子，竟头也不回的去。

宋刚张口结舌，怔在那里，他简直做梦也想不到杀人如草的“中原一点红”，竟也有不杀的人。

张啸林负手而立，衣袂飘风，悠悠笑道：“其实，我的条件，要比冷公子的还要简单的多。”

宋刚终于又跺了跺脚，道：“你要怎样？说吧！”

张啸林道：“只要你将令师兄临去时交给你的那封信让我瞧瞧，我不但立刻恭送令师妹出门，还为她雇好轿子，放串鞭炮洗洗霉气。”

宋刚不禁怔了怔，道：“你的条件，只是想瞧瞧那封信？”

张啸林道：“瞧过之后，立刻奉还。”

宋刚默然半晌，缓缓道：“那封信，我虽毁了，但信中内容，我却已瞧过，却不知那封信与你又有何关系，你为何定要瞧它？”

张啸林喜道：“你也不必问我是为了什么，只问你想不想你那娇滴滴的师妹重回你的怀抱。”

宋刚考虑了半晌，又瞧了瞧灯光下那张苍白而美丽的脸，胸中只觉一阵热血上涌，再也不顾一切，大声道：“好，我说，其实那封信也并非什么秘密，只是……”突然狂吼一声，向前冲出数步，噗地倒了下去。

天星帮弟子惊呼大乱，只见他身上看似没有什么伤痕，但过了片刻，便有一丝鲜血自脊椎第七骨节下渗了出来。

冷秋魂变色道：“这已是第二个为那封书信死的人了，张兄，你……”抬头一瞧，屋檐上的张啸林已不知何去了。

宋刚狂吼倒地，墙角后阴影中便有人影一闪而没，别人虽未瞧见，但又怎能逃得过张啸林的一双利眼。

他立刻凌空掠出数丈，追了过去，谁知那人影竟已在十余丈外，他轻功之高，天下皆知，谁知这人轻功竟也不弱。

两条人影，一前一后，在济南城干燥的晚风中凌空飞掠，就像是一根线上系着的两个风筝。

那人影竟始终能与张啸林保持一段距离。

片刻间，两人便已飞掠出城，远处烟水迷蒙，已到了大明湖畔，这月下

的名湖，看来着实另有一种动人心魄的风致。

这时张啸林已将追上了那人影——普天之下，无论是谁，轻功终是要比他稍逊一筹的。

张啸林笑道：“朋友你还是留步吧，我保证绝不伤你毫发，但是若是想跃下水，就未免要自讨苦吃了。”

那人夜泉般一笑，道：“楚留香，我终于认出你是谁了。”

话声中，突然有一股奇异的紫色烟雾爆发而起，吞没了他的身影，也吞没了张啸林。

那烟雾立刻沉重得像是有形之物，张啸林非但眼睛被迷，身形在烟雾中竟也为之施展不开。

等他闭住呼吸，冲出烟雾，到湖畔时，那人影已不见了，只有湖水上一朵涟漪，正在袅袅消散。

张啸林发怔地瞧着那逐渐消散的涟漪，喃喃道：“这莫非就是传说中东瀛武士神秘的‘忍术’，我怎么从未听说中原武林中已有人学会这种迹近邪术的武功？”

据故老相传，那“忍术”乃是一种能使自己的身形在敌人面前突然消失的方法，要学会这种神秘的武功，便得断绝情欲，将自己完全奉献为“忍术”之祭礼，其过程之艰苦卓绝简直非人所能忍受，是以就算在东瀛武林中，能通忍术的“忍者”，通常也都是被视为鬼魅的神秘人物。

张啸林轻功虽已入化境，虽然几乎已知道世上所有逃避人耳目的法子，但对这神秘的“忍术”，所知却不多。

他怔了半晌，不禁苦笑道：“这人既擅‘忍术’又有那样的轻功，我楚留香今日，才总算遇着了对手，只可惜到此刻竟仍猜不出他究竟是谁？”

突听一人冷冷道：“楚留香，拔出你腰畔的剑来。”

语声嘶哑而奇特，一条黑衣人影，自湖畔淡淡的水雾中走了过来，赫然正是那“中原一点红”。

张啸林动容道：“你怎地也来了？”

一点红道：“我一路追踪，直到此刻才又找着你，你总不能令我失望。”

张啸林摸了摸鼻子，道：“你始终在跟着我？为什么？”

一点红冷冷道：“只为了要将我的剑，刺入你的咽喉。”张啸林怔了怔，道：“你要杀我？”一点红道：“或是被你杀死。”张啸林笑道：“你知道我是从来不愿杀人的，莫说是你了。”一点红道：“你不愿杀我，我就杀你。”张啸林道：“你方才岂非说过，不……”一点红冷冷截口道：“我只是不愿为别人杀你，我杀你，只是为我自己。”张啸林苦笑道：“为什么？”一点红道：“能与楚留香一决生死，乃是我生平一大快事。”张啸林摇了摇头，背负起双手，笑道：“只可惜我却全无兴趣找你动手，实在抱歉得很。”一点红叱道：“你不动手也得动手！”

第八章 清风明月

叱声中，剑光已如匹练般刺来，张啸林背负双手，竟是动也不动，剑光便在他咽喉前半寸戛然顿住。

剑光已将他眉目都映得惨碧色，他喉结也已被那森寒的剑气刺激得不住颤动，但他竟仍是神色不变。

他的神经竟像是铁铸的。

一点红又将掌中剑往前推进了半分，剑尖纹风不动，他的手腕，竟也像是铁铸的镇定。

他嘎声道：“你以为我不敢杀你？”

剑尖距离张啸林的喉已只有两分，他竟仍然声色不动，淡淡笑道：“你自然不是不敢，而只是不愿而已。”

一点红冷笑道：“我一心想杀你，怎会不愿？”

张啸林笑道：“你这样杀了我，可能得到些什么乐趣？”

剑尖，突然颤抖起来。

一点红碧石般镇定的手腕，竟已动摇了，嘶声喝道：“你真有如此自信。”突然一剑刺了出去。

张啸林从头到脚，绝没有一分动弹，那锐利的剑锋虽只是贴着他脖子过去，但这一剑也可能会刺穿他咽喉。

一点红的脸虽仍如冰一般冷，但肌肉却已一根根在颤抖着，一张脸终于奇异地扭曲起来，道：“你……你真的不肯与我动手？”

他语声竟也颤抖起来。

张啸林叹了口气，道：“实在抱歉得很。”

一点红仰天长笑道：“好！”

笑声凄厉，他竟回过长剑，一剑向自己咽喉刺去。

这一来，张啸林倒当真大吃一惊，劈手去夺他长剑，一点红手腕闪动，剑尖始终不离他自己咽喉方寸之间。

张啸林也展开空手入白刃的武功，着力抢夺。

星光下，只见剑光闪动，人影起落，两人毕竟已动起手来，但这两人动手，一个为的竟非伤人，而是救人。

另一个要杀的也非对手，而是自己。

这样的动手，倒当真是空前绝后，绝无仅有。

刹那间数十招，突听“铮”的一声，湖上竟响起了一片琴声，琴声铮铮，妙音天下，但其中却似含蕴着一种说不出的幽恨之意，正似国破家亡，满怀悲愤难解，又似受欺被侮，怨恨积愤难消。

琴声响起，天地间便似充满一种苍凉肃杀之意，天上星月，俱都黯然无光，名湖风物，也为之失色。

张啸林心境开阔，胸怀磊落，听了还不觉怎样。

那一点红却是身世凄苦，落拓江湖，他心胸本就偏激，本就满怀抑奋不平，否则又怎会以杀人为业，以杀人为乐。

此刻琴音入耳，他只觉鲜血奔腾，竟是不能自己，突然仰天长啸，反手一剑，向张啸林刺了出去。

这一剑迅急狠辣，张啸林猝然不及思索，出于本能地闪身避过，星光下只见一点红目光皆赤，竟似已疯狂。

等到一点红第二剑刺出时，张啸林已不能不避，方才他虽能镇定，但此刻面对着的已是个失却理智的人，那情况自然已大不相同。

琴声越来越急，一点红的剑光也越来越急，他整个人竟似已被琴声操纵，再也不能自主。

张啸林不禁大骇，他倒并非怕一点红伤了他，而是知道这样下去，一点红必将伤了自己。

迅急的剑光，已在张啸林面前织成了一片光幕，这疯狂的剑光，已非世上任何人所能遏止。

张啸林突然大声道：“你敢随我下来么？”

语音中竟凌空一个翻身，跃入湖水中。

一点红毫不迟疑，跟着跃下。

但水中却已和陆上大不相同，一点红掌中剑刺出，不过空自激起一片水花，已再难伤人。

张啸林到了水中，却如蛟龙回到大海，身子如游鱼般一闪一扭，便已捏住一点红的手腕，点了他的穴道，将他抛上湖岸，笑道：“红兄红兄，你此刻虽吃了些苦头，但总比发疯而死好得多。”又是一个猛转跃入水中，向琴声传来处游去。

烟水迷蒙中，湖上竟泛着一叶孤舟。

孤舟上盘膝端坐着个身穿月白色僧衣的少年僧人，正在扶琴。

星月相映下，只见他目如朗星，唇红齿白，面目皎好如少女，而神情之温文，风采之潇洒，却又非世上任何女子所能比拟。

他全身上下，看来一尘不染，竟似方自九天之上垂云而下，纵令唐僧再世，玄奘复生，只怕也不过如此。

楚留香瞧了两眼，皱眉苦笑道：“原来是他，我早该想到的，世上除了他外，还有谁能抚出这样的琴韵……他月下扶琴，倒也风雅，却不知害苦了我。”

他潜至舟旁，才冒出个头来，道：“大师心中，难道有什么过不去的事么？”

铮铮一声，琴音骤顿，那僧人虽也吃了一惊，但神态却仍然不失安详，寒目瞧了一眼，展颜笑道：“楚兄每次见到贫僧时，难道都要湿淋淋的么？”

这少年僧人正是名满天下的“妙僧”无花，他那日泛舟海上，正也是被楚留香自水中钻出吓了一跳。

张啸林跃上孤舟，瞪眼道：“谁是楚留香？”

无花微笑道：“普天之下，除了楚兄，还有谁能在贫僧不知不觉中来到贫僧身旁，普天之下，除了楚兄外，还有谁能妙解音律，揣人心意。”

张啸林哈哈大笑道：“普天之下，除了楚留香外，还有谁会自水中钻出来吓你一跳……无花呀无花，你名虽无花，胸中却有灵花无数。”

笑声中，他竟然抹了伪装的面具，抛入湖中，于是星光之下，便又现出楚留香那张令少女失眼的脸。

无花道：“如此精巧的面具，楚兄何苦抛入湖中？”

楚留香大笑道：“这面具已被三个人识破，还能要得么？”

无花微笑道：“楚兄易容之术妙绝天下，就算贫僧亦非自己瞧破的，却不知是什么人竟能有如此锐利的目光。”

楚留香笑道：“无论他们是如何瞧破的，反正我总是已被他们瞧破了，

一个人改扮的容貌若是被三个人瞧破，他就算长得再丑，也还是恢复原来模样的好。”

无花道：“却不知那两位是何许人物？”

楚留香道：“头一个就是那‘杀人不流血，剑下一点红’。”

无花微微皱了皱眉，突然将面前那具七弦琴，沉入水中。

楚留香奇道：“此琴总比我那面具珍贵得多，你又为何将之抛入湖中？”

无花道：“你在这里提起那人的名字，此琴已沾了血腥气，再也发不出空灵之音了。”将双手在湖水中洗了洗，取出块洁白如雪的丝巾，擦干了水珠。

楚留香道：“你以为这湖水就干净么？说不定里面有……”

无花赶紧打断了他的话，道：“人能脏水，水不脏人，奔流来去，其实无尘。”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难怪要做和尚，像你这样的人，若是不出家，在凡俗尘世中只怕连一天都活不下去。”

无花淡淡笑了笑，道：“那第二位呢？”

楚留香苦笑：“这第二人虽已认出了我，我却未认出他，我只知他轻功不凡，暗器毒辣，而且还学会了忍术。”

无花微微动容道：“忍术？”

楚留香道：“你素来渊博，可知道‘忍术’会流入中土么？”

无花寻思半晌，缓缓道：“忍术一流，传自伊贺，纵在东瀛本岛上，也可算是一种极神秘的武功，但以贫僧看来，你的神通不但与忍术异曲同工，而且犹有过之。”

楚留香道：“你如此捧我，可是要我下次着棋时，故意输你几盘？”

无花正色道：“东瀛的武功，本是唐时由我邦传入的，只不过他们稍加变化而已，东瀛武林最著盛名的柳生流、一刀流等宗派，大多讲究以静制动，后发制人，那岂非正与我邦内家心法相似，至于他们剑法之辛辣、简洁，也正与我邦唐时所盛行的刀法同出一源，大同小异。”

楚留香笑道：“你果然渊博，但那忍术……”

无花道：“忍术这两字，听来虽玄妙，其实也不过是轻功、暗器、迷药、以及易容术的混合而已，只是他们天性最善模仿，又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殉道精神，学会了我邦之物，不但能据为己有，而且竟还能将之渲染得迹近神话。”

楚留香道：“我只问你，经过他们渲染变化之后，而成为‘忍术’的那种武功，是否已流入中土么？有没有人已学会？”

无花沉吟道：“据说二十年前，曾经有一位‘伊贺’的忍者渡海而来，而且还在闽南一带居住了三年，中土武林中若有人能通忍术，想必就是那三年中从他那里学会的，而且想必定然是闽南武林中的人物。”

楚留香皱眉道：“闽南？……难道是陈、林两大武林世家的人？”

无花皱眉笑道：“如此良夜，你我却只是谈些俗事，也不怕辜负了清风明月？”

楚留香道：“我本是个俗人，尤其是此刻，除了这些俗事外，别的事我全无兴趣。”

他突然站起身子，大笑道：“你若要谈禅、下棋，我事完之后自会寻你，而且保证身上一定是干净的。”

笑声中，一跃而入，全未溅起丝毫水花。

无花笑道：“谈禅下棋之约，千万莫要忘了。”

楚留香的头在水面上露了露，高声笑道：“谁若会忘记无花之约，那人必定是个白痴。”

无花目送他游鱼般的滑去，微微笑道：“能与此人相识，无论为友为敌，都可算是一件乐事。”

楚留香游回岸上，抱起一点红，寻了株高树，将他稳稳的架在树桠间，然后一掠下地，挥手笑道：“咱们就此别过吧，再过半个时辰，你就会醒来，我知道你绝不愿意被我瞧见你醒来时的狼狈样子。”

他扬长入城，一路上反复的思索，只觉此事直到目前为止，还是一团乱麻，摸不出什么头绪。

他决定暂不去再想，让头脑也好休息些时。

人的头脑，是件好奇怪的东西，你久不用它，它会生锈，但若用得太多，它也会变得麻木的。

入城后晨光已露，街上已有了稀落的行人。

楚留香衣服也干了，三转二弯，竟又转到那快意堂，宋刚尸身已不见，沈珊姑与天星帮弟子也都走了。

几条黑衣大汉，正在收拾打扫，瞧见楚留香，纷纷喝道：“此刻赌室还未开，你晚上再来吧，着急什么？”

楚留香笑道：“我是找冷秋魂的。”

大汉怒道：“你算什么东西，也敢直呼冷公子爷的名字。”

楚留香道：“我倒也不是什么东西，只不过是冷秋魂的兄弟。”

几条大汉望了一眼，放下扫把水桶，匆匆奔入。

过了半晌，冷秋魂便施施然走了出来，面上虽然一付睡眠不足的模样，双目却仍灼灼有神，上下瞧了楚留香几眼，冷冷道：“阁下是谁？冷某倒记不得有阁下这样的兄弟。”

楚留香故意四下望了一眼，压低语声，道：“在下便是张啸林，为了避人耳目，故意扮成这付模样的。”

冷秋魂怔了怔，突然拉起他的手，大笑道：“原来是赵二哥，兄弟当真该死，竟忘了二哥的容貌了。”

楚留香暗暗好笑，被他拉入间精致的卧室，绣被里露出了一截女子蓬乱的发髻，一根碧玉钗已坠在枕上。

冷秋魂竟霍地掀开被子，冷冷道：“事已完了，你还不走？”

那女子娇啼着穿起衣服，踉跄奔了出去。

冷秋魂这才坐下来，瞧着楚留香，道：“不想兄台的易容术，倒也精妙的很。”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冷兄可瞧得出么？”

冷秋魂道：“易容之后，自然不及以前自然，兄台若是扮得丑些，倒也不易瞧破，这样……这样总有些太引人注目了。”

楚留香暗中几乎笑破肚子，口中却叹道：“黑夜中匆匆易容，虽不甚似，也只有将就了。”

冷秋魂又瞧了两眼，道：“大致倒也不差，只要鼻子低些，眼睛小些，也就是了。”

楚留香忍住笑道：“是是，下次必定改过。”

他眼珠子一转，又道：“沈珊姑呢？”

冷秋魂微笑道：“在下不愿步兄台的后尘，自然已放她走了，天星帮虽然人才凋落，总也算得是个成名帮派，我也不愿和他们结怨太深。”

楚留香道：“正该如此，却不知兄台可曾派人打听济南城里的武人行踪？”

冷秋魂道：“我已令人仔细寻找，那“五鬼”并不在城里，除此之外，虽然有个名头不小的人物，但却已和咱们的事没什么关系。”

楚留香随口道：“那是什么人？”

冷秋魂道：“那人装束奇诡，佩剑狭窄，乃是海南剑派中的人物，看神情还是个高手，想来不是灵鹫子便是天鹰子。”

楚留香跳了起来，道：“是天鹰子，他现在哪里？”

冷秋魂奇道：“兄台为何如此紧张？”

楚留香道：“你先莫问，快说他现在何处，再迟只怕就来不及了。”

冷秋魂道：“他并未在道观挂单。却落脚在城南的迎宾楼里，兄台为何急急寻他？”

他话未说完，楚留香已大步奔出，喃喃道：“但愿我去得还不迟，但愿他莫要成为那为书信而死的第三个人。”

那迎宾楼规模甚大，旅客不少，出家人却只有天鹰子一个，独自住在朝阳的一个小小跨院里。

只是此刻人已出去了。

楚留香打听清楚，打了两个转，就将那防贼似的盯着他的店伙摆脱，那店伙只见眼前人突然不见了，还以为遇着狐仙，爬在地上不住磕头，楚留香却已到了那跨院里，用一根铜丝，开了门上的锁。

天鹰派虽不小，行囊却不多，只有个黄色包袱，包袱里有套换洗的内衫裤，两双袜子，还有卷黄绢经书。

这卷经书在内衣里，还用根丝条束缚住，显然天鹰子将之瞧得甚是珍贵，楚留香暗道：“那封神秘的书信，莫非就藏在这经书里？”

此刻楚留香已瞧出那封书信关系必定甚大，说不定就是解破这整个秘密的钥匙，否则绝不会有那许多人为信而死。

楚留香解开丝条，果然有封书信自经书中落下来。

他狂喜着抽出了信，粉红色的信笺上，写着两行娟秀的字迹，看来竟似乎是女子的手笔。

信上写的是：还君之明珠，谢君之尺素。

赠君以慧剑，盼君斩相思。

信笺叠痕根深，想是已不知被瞧过多少次了，但仍保存得平平整整，可见收信人对它的珍惜。

这封信写得虽然婉转，但却显然是要收信的人斩断情丝，莫要思念于她，若是说得干脆点，就是：我不喜欢你，你也再莫要对我痴心妄想了。

这封信自然是写给天鹰子的，信末的署名，只写了“灵素”两个小字，想来便是那女子的闺名了。

楚留香暗叹忖道：“看来这天鹰子出家前竟有段伤心事，说不定他就是为此事出家的，他至今还将这封绝情的信带在身旁，倒真是多个情种子。”

他无意间窥探了别人的隐私，心里直觉甚是抱歉，他终于未找着那封神秘的书信，心里又不禁甚是失望。

包袱又回归原状，谁也瞧不出曾被人动过。

楚留香走到街上，喃喃自问道：“天鹰子会到哪里去呢？他千里迢迢而来，想必也是为了追寻他师兄灵鹫下落，他既然到了济南，自然少不得要向屁砂门打听。”

一念至此，他立刻拦住了大车，驰回快意堂。

冷秋魂竟站在门外，似乎刚送完客。

瞧见楚留香，笑道：“你还是来迟了一步。”

楚留香急问道：“天鹰子方才莫非来了？”

冷秋魂笑道：“正是，你去寻他，他却来寻我，奇怪的是，海南剑派竟也有人失踪了，更奇怪的是，他不找别人打听，也偏偏来找着我，海南与济南相隔千里，海南剑派有人失踪，屁砂门又怎知道他的下落？”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他离开此地，要去哪里？”

冷秋魂道：“回迎宾楼去，我已和他约定，午后前去回拜。”

楚留香不等他话说完，已走得没了影子。

这一次他轻车熟路，笔直闯入那跨院，屋里窗子已掀起，一个乌髻高髻的枯瘦道人，正坐在窗边沏茶。

他心里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心事，壶里根本没有茶倒出来，他竟浑然不觉，手里还提着那茶壶在倒着。

楚留香松了口气，喃喃道：“我总算是及时赶来的，这一次，无论如何我也不会让任何人在我面前将他杀死。”

言下抱了抱拳，高叫道：“屋里的可是天鹰道长么？”

天鹰子想得出神，竟连这么大的声音都未听到。

他大步走到窗前，又道：“在下此来，为的只是令师兄……”

话未说完，突然发现壶里并非没有茶，而是已被他倒干了，茶水流了一桌子，又流了他一身。

楚留香心念闪动，伸手一拍他肩头，那知他竟直直的倒了下去，倒在地上后，还是双腿弯曲，保持着坐的姿势。

楚留香大骇，飞身跃入，天鹰子四肢已冰凉，呼吸已断，胸前一片血渍，竟是先被人点了穴道，再一剑穿胸刺死。

这名满海南的名剑客，显然竟在不知不觉间就已被杀，杀他的人将他一剑穿胸，竟连他手里的茶壶都未震落。

这又是何等惊人的身手。

第九章 红颜祸水

楚留香不禁骇然，四下搜索一遍，也瞧不见任何奇异的痕迹，显见那人非但武功极高，手脚的干净也是天下少有。

楚留香瞧着天鹰子的尸体，黯然叹道：“我虽未杀你，但你却因我而死，只因那人若非知道我要来寻你，也就未必会杀你，只可惜你生前虽然掌握着那秘密的关键，你自己却不知道。”

到现在为止，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札木合四个人唯一的共同点，就是他们四人想必都是接到一封信后才出门的，而那四封信，显见又必是出于同一人之手，这就是楚留香此刻所知道的唯一线索。

要想揭破这秘密，他必须知道：写信的人究竟是谁？

那信上写的究竟是什么？

正午，太阳将青石板的街道照得闪闪发光。

楚留香走在路上，脸上虽在笑，心里却已几乎绝望。

现在，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等三人接到的书信都已失踪，和他们关系最密切，唯一可能知道他们行踪秘密的宋刚、杨松、天鹰子已被人杀了灭口，剩下的，唯有札木合处或许还有线索可寻。

但札木合出门时，是否将那书信留下来呢？

就算楚留香已知道那人是谁，却又是否能在黄沙万里，无边无际的大戈壁中，寻得他的踪迹？

楚留香叹了口气，索性走到临街的酒楼上，饱餐了一顿，人的肠胃被美食填满后，心情也会开朗得多的。

两碟精致的小菜，三杯暖酒下肚，这世界果然变得美丽多了，就连街头的一株枯树，都像是有了生机。

楚留香凭窗下望，正带着有趣的眼光，瞧着街上熙来攘往的人群。突然瞧见几条牵着马的大汉，拥着一紫衫少妇，从长街旁边走了过来。

这几条大汉自然不能令楚留香感到兴趣，而这少妇却使他眼睛亮了起来——她正是沈珊姑。

只觉得她沉着一张瓜子脸，皱着眉头，满脸都是想找人麻烦的模样，那几条大汉却是没精打采，垂头丧气。

在皖南这一带威风凛凛，不可一世的“天星帮”，如今竟要被人赶出济南城，这实在是件丢人的事。

几个人走到街头那枯树下，似是商量了一阵，大汉骑上马往东出城，沈珊姑却二个人向西而行。

楚留香心念一转，抛下锭银子作酒钱，匆匆追了出去，转过街口，便瞧见那裹在栈紫衣衫里的诱人身子。

她胴体虽丰满，腰却很细，走起路来，腰肢摆动得很特别，带着种足以令大多数男人心跳的韵致。

楚留香远远跟在后面，满意地欣赏着，动人少女的走路姿态，总是令他觉得赏心悦目，愉快得很。

沈珊姑却完全没有留意到他——她纵然瞧见了，也不会认得，只因楚留香已不再是“张啸林”了。

她不住向两旁店铺里的人询问，似乎在打听什么人。

她走的路越来越窄，越来越脏，竟已走到这城里最低下的一角，楚留香

不觉奇怪，猜不出她究竟要找谁。

像沈珊姑这样的人，走在这种地方，自然更引人注意，有些登徒无赖，简直已在指指点点，评头论足起来。

但她却旁若无人，满不在乎，别人瞧他一眼，她也用那双大眼睛去瞪人，还不时向人打听问路。

她所问的人似乎已在这里住了很久，有不少人都指点着告诉她，所指的方向，是个小小的山坡。

楚留香不觉更是奇怪：“这种地方，怎会有她要找的人？”

沈珊姑到了山坡下，又在向个大肚子妇人打听。

这次楚留香依稀听到他问的是：“孙学圃可是住在上面，就是那画画儿的孙秀才。”

那妇人直摇头，表示不知道，她身旁一个半大孩子却道：“妈，她说孙秀才，就是孙老头呀！”

那妇人笑道：“哦！你要找孙老头，他就上面第七间屋子里，门口挂着八卦门帘的就是，好找得很。”

这孙秀才又是何许人物？沈珊姑为何定要找他？这济南城的贫民窟，莫非也是什么卧虎藏龙之地？

楚留香先绕到第七间屋子旁，从旁边一个小窗子的窟窿里瞧进去，只见光线黯淡的屋子里，一张破破烂烂的桌子旁，坐着个弯腰驼背，满头白发的老头子，神情瞧来有种说不出的落寞萧索之感，似是已对人生完全失去兴趣，他此刻坐在这里，只不过在静等着死亡来临而已。

这么个风中残烛般的老头子，难道也会有什么地方能引起沈珊姑的兴趣？楚留香实在想不出。

他正在心中奇怪，沈珊姑已掀开门帘走了进去，目光四下打量了一眼，又皱起了眉头，道：“你就是孙学圃孙秀才？”

那白发者头子上什么表情也没有，木然道：“是，我就是孙学圃，问卦两分银子，批命一钱。”

沈珊姑眉头皱得更紧，道：“我找的是画师孙秀才，不是算命的。”

孙学圃淡淡道：“我就是画师孙秀才，只不过二十年前就改行了，姑娘若要画像，只怕已来迟了二十年。”

沈珊姑眉结这才松开，道：“你改行不改行都没关系，只要你真是二十年前专替人画像的孙学圃，我找的就是你。”

她一面说，一面已自长长的衣袖中取出了一卷画，推开在孙学圃面前的桌子上，眼睛盯着孙学圃，沉声道：“我问你，这幅画是不是你画的？画上的人是谁？”

楚留香也想瞧瞧这幅画，怎奈屋子里的光线太暗，沈珊姑的影子又盖在画上，他怎么也瞧不清楚。

他只能瞧见孙学圃的脸，仍是一片空虚，既没有任何表情，也不带丝毫情感，就像是一个最拙劣的画师所画的白痴人像，他整个人都像是已只剩下一付躯骨而早已没有灵魂。

他的眼睛根本没有向那幅画瞧一眼，只是空洞地凝注着前方，以他空洞而单调的语音，一字字道：“我不知道这幅画是谁画的，也不知道画上的人是谁？”

沈珊姑一把揪住他衣襟，怒道：“你怎会不知道？这画上明明有你的题

名。”

孙学圃冷冷道：“放开你的手，你难道也和我一样？竟看不出我是个瞎子。”

沈珊姑像是突然被人在脸上掴了一掌，手立刻松开了，失声道：

“你……你什么都瞧不见了？”

孙学圃道：“我眼睛若还有一线光明，又怎会放下我的画笔，绘画就是我的生命，我早已失去生命，现在坐在这里的，只不过是一具活的死尸而已。”

沈珊姑呆呆的木立了半晌，缓缓卷起了那幅画，但卷到一半，突又放开，目中又闪起一线希望，大声道：“你虽已瞧不见画上人，但你也应记得她的，她是一个美人，你可记得你曾经画过美人？”

孙学圃道：“现在，我虽然是个又穷又老的瞎子，但二十年前……二十年前我孙学圃却是个鼎鼎大名的人物。”

他空虚暗淡的脸上，突然奇迹般闪起了一阵光辉，这骄傲的光辉，似乎使得他整个人都复活了。他激动地接着道：“二十年前，人们将我比之为曹不兴，比之为吴道子，普天之下，哪一位名门闺秀不想求我为她画像，我画过的美人也不知多少。”

沈珊姑嘶声道：“但这一个却不同……你一定得相信我，无论你画过的美人有多少，你必定下会忘记她的，无论谁只要瞧过她的脸，都再也不会忘记。”

孙学圃呆一呆，突然道：“你说的这幅画，可是宽两尺，长三尺，画上的人可是穿着件青色的衣服，镶着蓝边，脚下伏着只黑色狸猫……”

也不知为了什么，他语声竟突然颤抖起来。

沈珊姑却大喜道：“不错，就是这幅画，我知道你必定记得的，你当然也必定会记得画上的美人是谁？”

现在，孙学圃整个人竟都颤抖起来，一张空虚的脸，此刻看来竟是惊怖欲绝，嘶声道：“你问的竟是她……你问的竟是她……我……我不记得她是谁，我根本不认识她……我根本没有见过她，”

他双手扶着桌子，桌子“格格”的响，他竟然踉跄站了起来，踉跄着要夺路奔出门外。

沈珊姑一把拉回他，将他又按回椅上，厉声道：“你是见过她的，是吗？你也记得她，是吗？”

孙学圃颤声道：“姑娘，求求你，放过我吧，我……我只是个又穷又瞎的无用老头子，在这里安静地等死，你何苦还要来逼我？”

沈珊姑“呛”的拔出柄匕首，抵着他的咽喉，厉声道：“你不说，我就宰了你！”

孙学圃不停的颤抖着，终于大声道：“好，我说，她……她不是个人，是个魔女。”

瞧到这里，楚留香心中也不禁充满了好奇。

画上的女子究竟是谁？和沈珊姑又有何关系？她此来本是为了打听她大师兄左又挣的消息，却又为何不辞劳苦的来找这老画师，追问画上这女子的来历？莫非这女子和左又挣的失踪也有着某种秘密的关系？

而这老画师在为这女子画像二十年之后，竟不敢说出她的来历，他为何要如此怕她？难道她真是魔女？

只听沈珊姑冷笑道：“魔女？如此美丽的女子，怎会是魔女？”

孙学圃道：“不错，她确实是美丽的，我一生中见过的美女虽多，但却再也没有一个人能及得上她，别人的美丽最多使你眼花，但她的美丽却可使你发疯，使你宁可牺牲一切，甚至不惜牺牲生命，只为求得她对你一笑。”

他虽在描述她的美丽，语声中却充满了恐惧，似乎真的曾经瞧见有许多男子为了博她一笑而死。

楚留香暗叹道：“若是太美丽了，有时确实也会变得可怕的，但我却为何总是遇不着一个美丽得能令我害怕的女子？”

孙学圃已接着道：“我见着她时，也不禁被她的美丽惊倒，当时我不像现在这般老丑，而且还可说是个翩翩美男子，也曾经有不少女子，为我相恩，我都不曾一顾，但是她……在她面前，我竟似突然变成了她的奴隶，恨不得将我所有的一切全都拿出来，全都奉献到她的脚下。”

沈珊姑扬了扬眉，道：“世上真有这么美丽的女子么？”

孙学圃叹道：“没有见过她的人，委实难以相信，这幅画，我自信还画得不错，但却又怎能画出她那醉人的神采、谈吐……我简直画不出她美丽的万一。”

沈珊姑道：“他找你，就是为了要画像？”

孙学圃道：“不错，她见了我后，就要我为她画四幅像，我费了三个月的功夫，用尽我一切智慧、心血，终于完成。”

他嘴角竟突然泛起一丝微笑，缓缓接道：“这三个月里，我天天对着她……这三个月真是我毕生最幸福的时刻，但三个月后，她……她……”

说到这里，他嘴角的微笑又不见，面上又泛起那种惊怖之色，身子又不住颤抖起来。

沈珊姑忍不住道：“三个月后怎样？”

孙学圃道：“三……三个月后，我将四幅画完成的那天晚上，她备下一桌精致的酒桌，亲自来为我倒酒，陪我共饮，我神魂颠倒，不觉醉了，等我醒来，才知道她……她……”

他喉结上下牵动，声音一个字一个字从他咽喉里吐了出来：“她竟将我一双眼睛生生挖了去，”

听到这里，屋里的沈珊姑，窗外的楚留香都不禁骇了一跳，过了许久，沈珊姑才长长吐出口气，道：“她为什么要这样？”

孙学圃惨笑道：“只因我为她画过像后，她再也不愿我为别的女人画像了。”

沈珊姑平日虽也是个杀人眨不眨眼的女子，但听到这女子的残忍与狠毒，掌心也不觉沁出了冷汗，喃喃道：“魔女……这果然是个魔女。”

孙学圃道：“我早已说过，她是个魔女，无论谁占有她，都只有不幸，姑娘你……你为何要问她？这幅画又怎会落到你手里？”

沈珊姑道：“这幅画乃是我大师兄左又铮的。”

楚留香眼睛一亮，暗道：“我猜的果然不错，这女子果然和左又铮有关系。”

孙学圃道：“既是如此，她的来历，你为何不去问你的师兄？”

沈珊姑道：“我大师兄已失踪了。”

孙学圃动容道：“失踪……失踪以前呢？”

沈珊姑幽幽道：“以前我自然也问过，但他却是不肯说。”

孙学圃道：“他既不肯说，你为何定要问？”

沈珊姑恨声道：“我大师兄终身不娶，就是为了这女子，我大师兄一生的幸福，可说都是葬送在这女子的手里，为她朝思暮想，神魂颠倒，数十年从未改变，但她却显然对我大师兄漠不关心，她给我大师兄的，唯有痛苦而已。”

孙学圃道：“你要找她，就是为了要替你师兄报仇？”

沈珊姑咬牙道：“不错，我恨她……恨她。”

孙学圃道：“你恨她，可是为了你很喜欢你的大师兄？若不是她，也许你早已成了你大师兄的妻子，是么？”

这没有眼睛的人，竟也能看穿别人的心事。

沈珊姑像是被针刺了，扑地坐倒，又站起轻声道：“我和她，还有一个别的原因。”

孙学圃道：“什么原因？”

沈珊姑道：“我大师兄这次出门的前一天晚上，曾经接着一封书信，然后就坐在这画像前，痴痴的坐了一夜。”

孙学圃道：“然后他出门后就没有回去？”

沈珊姑道：“不错，所以，我想我大师兄的失踪，必定和她有关系，那封信说不定就是她搞的鬼，若能找到她，说不定就能找到大师兄。”

孙学圃默然许久，缓缓道：“我只知道她的名字叫秋云素。”

“秋云素”这三个字说出，屋里的沈珊姑还未怎样，窗外的楚留香这一惊却当真非同小可。

他忽然记得在天鹰子包袱里所瞧见的那短笺：“还君之明珠，谢君之尺素。”

那短笺下的名字，岂非正是“云素”。

这封绝情的短笺，莫非并不是写给天鹰于的，而是写给灵鹫子的，灵鹫子“失踪”后，天鹰子就和沈珊姑起了同样的怀疑，为的也是要找这女子。

想到这里，楚留香再不犹疑，飞身掠入了窗户。

沈珊姑只觉眼睛一花，面前已多了个人。

她霍地后退，贴住墙壁，厉声道：“你是谁？”

楚留香瞧着她微微一笑，道：“姑娘千万莫要吃惊，在下此来，也正和姑娘的目的一样，也是来寻访这位秋夫人秋云素的。”

他的微笑，的确有一种使人安定的力量，尤其是使女子安定的力量，沈珊姑果然和缓下来，道：“你为何要找她？”

她瞧了楚留香两眼后，连身上的最后一分警戒之意都松懈了，但一双眼睛却仍是瞪得大大的。

楚留香却也知道她瞪着眼睛，只不过是要在他面前显示她眼睛的美丽而已，并没有什么凶狠的意思。

所以他嘴里也尽管支吾着道：“只因在下和秋云素也……”

说到这里，他已瞧清了桌上的画。

他语声骤顿，整个人也全都呆住。

这画上的女子，眉目宛然，栩栩如生，果然是人间的绝色，这画上的女子竟和他在西门千屋里所瞧见的那幅同一个人。

西门千屋里四壁萧然，只有这幅画，可见他对这女子必定念念不忘，他至今也是独身，想必是为了她。

而灵鹫子竟为她出了家。

到目前为止，楚留香已知道至少有三个男子为她神魂颠倒，那就是西门千、左又铮、和灵鹫子。

她若是写封信要这三个人去为她死，这三个人想必也是毫不迟疑的去了。

而此刻，这三个人果然都已死了。

沈珊姑眼睛盯着楚留香，道：“你认得她？”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我不认得她，幸好不认得她。”

孙学圃道：“不管你们是谁，你们都是来打听她的下落的，现在，我已经告诉了你们，你们也可以走了。”

沈珊姑道：“她现在在哪里？”

孙学圃暗然道：“自从那天晚上之后，我就没有再见到过她……或许我应该说，自从那天晚上后，我就没有再听过她的声音。”

沈珊姑跺脚道：“你只是告诉我她的名字，那又有什么用？”

第一章 卿在何方

孙学圃道：“我所知道的，也不过只有这么多。”

楚留香目光移动，忽然道：“你说你曾经为她画过四幅像？”

孙学圃道：“不惜，四幅。”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她画像为何要画四幅？”

孙学圃道：“那时我也奇怪，普通人画像，都只画一幅，她为何要画四幅？等我为她画到第三幅像时，终于忍不住问了出来。”

楚留香急道：“她可曾告诉你？”

孙学圃叹道：“她告诉了我……她说，她要将这四幅画像送给四个男子，这四个男子都曾经和她有过一段……一段情感，而此刻，她却要和他们断绝来往了。”

楚留香苦笑：“她找你这样的名手来画像，为的就是要将她的美丽尽量保留在纸上，再送给那四个男子，这样，她虽然离开了他们，他们却再也忘不了她，她要他们每一次瞧见她的画像时，都要为她痛苦。”

沈珊姑咬牙道：“好毒辣的女子，她的目的果然达到了，我师兄每次瞧见她的画像时，都像是被刀割般痛苦。”

楚留香道：“现在的问题是，她为何要和他们断绝来往？”

沈珊姑道：“当一个女子不惜和四个爱她的男子断绝来往时，她通常只有一个原因。”

楚留香道：“什么原因？”

沈珊姑道：“那就是她要嫁给另一个男人了，比他们四个都好得多的男人。”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女人的心事，的确只有女子才能了解。”

沈珊姑道：“她所嫁的男人，不是有很大的权势，就是有很高的武功，不是有很高的武功，就是有很惊人的财富。”

她瞧着楚留香忽然一笑，接道：“自然也可能是因为那男子和你一样能令女子动心。”

楚留香笑道：“姑娘现在动心了么？”

沈珊姑脸红了红，但眼睛却还是直盯着他，媚笑道：“幸好世上像你这样的男人并不多，而钱财她也未必瞧在眼里，所以她嫁的男子，必定是个声名显赫的武林高手！咱们只要能找出这男人是谁，也就可找着她了。”

她居然将“咱们”两字说的当当响，却连楚留香是谁都不知道。

楚留香笑道：“这范围虽然小了些，但江湖中的名人、高手毕竟还是不少，依我看，姑娘不如将这幅画交给我，回家等着，我若有了消息，定会报知姑娘。”

沈珊姑眼睛里带着媚笑，身子靠了过去，盯着他道：“我为何要交给你？我为何要相信你？”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在她耳畔悄悄说了两句话。

沈珊姑面色突然大变，倒退两步，颤声道：“是你……是你……你这恶鬼！”转过身子，发狂似的奔了出去。

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卷起了那幅画，然后，就站在桌子前面，瞬也不瞬的凝注着孙学圃。

他那锐利的目光，似乎连没有眼睛的孙学圃都能感觉得出，他不安的在

椅上动了动，终于忍不住道：“你为何还不走？”

楚留香道：“我是在等。”

孙学圃道：“等什么？”

楚留香微笑道：“等你说出还在为她隐瞒着的事。”

孙学圃呆了半晌，长叹道：“什么事都瞒不过你么？”

楚留香道：“我知道你虽然恨她，却还是不愿意别人伤害她，但你若还不肯将所有的事说出来，她只怕真的就要被人害了。”

孙学圃果然动容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收到你四幅画的那四个人，现在都已死了。”

孙学圃失声道：“死了？怎会死的？”

楚留香道：“我现在虽然还不知道他们死因的真相，但却知道他们都是收到秋云素派人送去的一封书信后，而出门被害的。”

孙学圃道：“你……你是说秋云素将他们害死的？”

楚留香道：“秋云素既然要他们为她相思一辈子，就绝不会再害死他们，她写信给他们，说不定是因为她有了什么困难，要他们赶去相助。”

孙学圃叹道：“不错，一个女人若是有了困难时，首先想到的，自然就是对她最好的人，也只有这些人才会为她效忠效死。”

楚留香道：“而现在这四个人都已死了，害死他们的人，又接连害死了另外几个人，为的只是不愿我知道他们和她的关系，不愿我也插足在这秘密里，由此可见，她的困难必定还未解决，说不定此刻正在危险中。”

孙学圃动容道：“此事既然如此凶险，你为何定要插足？难道你想救她？”

楚留香叹道：“我若不知道她在哪里，又怎能救她？”

孙学圃默然半晌，缓缓道：“你们方才忘记问我一件事了。”

楚留香道：“什么事？”

孙学圃道：“你们忘记问我，我是在什么地方为她画像的。”

楚留香失声道：“不错，这一点想必也有关系。”

孙学圃道：“出城五里，有个乌衣庵，我就是在那里为她画像的，庵中的住持素心大师，乃是她的至交好友，想必知道她的下落。”

楚留香道：“还有呢？”

孙学圃不再说话。

楚留香收起画像，转身而出，突又回首道：“目虽已盲，心却未盲，以心为眼，难道就不能作画么……孙兄，你仔细想想，多多珍重。”

孙学圃呆了呆，眉目皆动，大声道：“多承指教，请问尊姓？”

这时，楚留香已去得远了。

窗外阴影中却有一个人冷冷道：“他姓楚，叫留香。”

楚留香奔下山，只见一辆乌篷大车停在山坡前，这种乌篷车正是济南城最常见的代步。白日间究竟不能施展轻功，楚留香过去问道：“这辆车可是在等人么？”

那车夫圆圆的脸，满脸和气，笑道：“就等着你走来！”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城外有个乌衣庵？”

那车夫笑道：“你老找着俺，可找对人了，俺前天还送俺老婆上香去着，你老就上车吧，保险错不了的。”

车马启行，楚留香在车上前思后想，将这件事反复想了一遍，这件事虽

已略有头绪，但关键还是要看是否能找着秋云素，他此刻只不过知道西门千、左又铮、灵鹫子、札木合这四人都是为秋云素出门的。

但秋云素究竟是为什么找他们，是否真的要求他们相助？像她那样的女人，又会有什么困难要人相助？

马车走得并不慢，但那乌衣庵却真不近，幸好楚留香在不停的动着脑筋，倒也不觉得十分焦急难耐。

最后那车夫终于停下车道：“乌衣庵就在前面树林里，你老下车吧！”

前面一片桃林，小溪旁有个小小的庙宇，此刻已近黄昏。庵堂里隐约有梵唱传出，想是寺尼正在做晚课。

桃林小寺，风景幽绝，这位素心大师，果然是位雅尼，否则又怎会和秋云素那样的美人结为知友。

庵堂的门，是开着的，楚留香走了进去，庵内尚未燃灯，梵唱之声不绝，一位乌衣白袜的女尼，却幽然站在梧桐树下的阴影里，似乎正在悲悼着红尘中的愁苦，到了这种地方，楚留香的脚步也不觉放松他蹑足走过去，试探着问道：“不知素心大师可在庵里？”

那乌衣女尼瞧了他一眼，合什道：“贫尼正是素心，不知施主从何而来？为何而来？”

楚留香道：“大师久避红尘，不知可还记得昔年有位方外至友秋云素么？”

素心大师道：“记得即是不记得，不记得即是记得，施主何必问？贫尼何必说？”

楚留香微笑道：“说了即是不说，不说即是说了，大师若是执意不说，岂非着相了？”

他能与无花谈禅，这机锋自然是会打的。

素心大师嘴角泛起一丝微笑，道：“施主倒也懂得禅机。”

楚留香道：“略知一二。”

素心大师叹道：“施主既是解人，贫尼又何苦不解，施主既然来到此地，想必已听孙学圃说起，秋云素请人作画，乃是为了赠别。”

楚留香道：“以后呢？”

素心大师道：“云素早有慧根，割断情丝后，更一心别绝红尘，二十年前，便已在贫尼剃度下出家了。”

楚留香失声道：“出家了？……现在……”

素心大师微笑道：“以她那样的慧根灵悟，自然不会久在红尘受苦。”

楚留香骇然道：“她……她难道竟已死了么？”

素心大师合什道：“无牵无挂……何弥陀佛，善哉善哉！”

这结果倒当真是大出楚留香的意料之外，他委实再也想不到这秋云素竟非嫁人，而是出家，更未想到她竟已死了。

他整个人都怔在那里，竟似已动弹不得。

素心大师含笑问道：“施主自来处来，何不自己去去？”

楚留香茫然转身，走出了门，喃喃道：“秋云素既已死了，那些书信又是谁写的呢？难道是别人假冒她的名？难道左又铮出门根本和她没有什么关系？”

直到此刻为止，本来也没有什么确切的证据可以证明左又铮等人所接到的书信，就是秋云素写的。

他现在所能证实的，只不过是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札木合等四人，都曾为秋云素着迷而已。

楚留香喃喃苦笑：“但这并非就是说他们都是为她而死的呀，现在，秋云素既然早就死了，我一切得从头做起。”

这时他已走出桃林，又走了几步，突然顿住脚，失声道：“不对！这件事有些不对。”

他将这件事每个细节又想了一遍，拍手道：“素心大师足未出户，又怎知我去找过孙学圃？又怎知道他告诉我‘灵素请人作画，乃是为了赠别’？”他转身又冲入那庵堂，梧桐树下，已无人影。

梵唱仍不绝，楚留香冲进去，堂内诵经晚课的女尼，都被惊起，楚留香目光自她们脸上一一扫过，找不着方才那乌衣白袜的女尼，大声道：

“素心大师在哪里？”

一个老年女尼惶然道：“小庵中并没有人号做素心。”

楚留香道：“素心大师明明是乌衣庵的主持。”

那老尼道：“小庵乃是桃花庵，乌衣庵从此绕城西去，还有数里。”

这里竟不是乌衣庵？

楚留香又不禁怔住了，呐呐道：“方才站在树下的一位乌衣白沫的师父，不是贵庵中的人么？”

那老尼瞧着他，就像瞧着疯子似的，缓缓道：“小庵中所有的人都在这里晚课，方才梧桐树下哪里有人？”

楚留香向西急奔，暗叹道：“我怎地如此糊涂，城里的大车，怎会在贫民窟外等着接客？贫民窟里那会有坐得起车的人？他明明是在那里等着我，等着我，等着我上当的，他如此做法，自然是要我以为秋云素已死，将我诱入歧途。”

这时已是黄昏，这里是郊外，楚留香施展起轻功，没有多久，就又瞧见一座寺院建在山脚下。

荒凉的寺院，闪着一盏鬼火般的孤灯，风吹得庭院中的落叶沙沙的响，仿佛有幽灵在上面蹑蹑独行。

晚风吹来，楚留香只觉得背脊上凉飕飕的，又仿佛有鬼魅在他脖子后吹气，他身形不停，往灯火处直掠过去。

孤灯旁坐着个乌衣尼，呆呆的出神，她身上僧衣千疮百孔，面色腊黄，神情痴呆，竟似已被鬼迷。

楚留香暗叹道：“难道这乌衣庵竟没落一至于止，那‘车夫’若是真的将我带来这里，只怕我反而难以相信。”

他干咳一声，道：“这里可是乌衣庵么？”

那女尼茫然瞧了一眼，道：“乌衣庵，自然是乌衣庵，谁敢说这里不是乌衣庵。”

楚留香看不出她有作假，又问道：“不知素心大师可在？”

那女尼想了想，突然格格笑了起来，道：“在，自然在，谁敢说她不在。”

这诡秘的荒庵，奇秘的痴尼，诡异的笑声，竟使得楚留香也忍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寒噤，道：“不知师傅能否带领在下前去参见素心大师？”

那女尼霍然站了起来，道：“随我来。”

她手托着那盏油灯，鬼火般的灯火，瞧着荒庵里褪色的神幔，金漆剥落的佛象，也瞧着落叶、荒草、积尘、蛛网。

她高一脚，低一脚的走着，穿着荒凉的院落，这乌衣庵中竟瞧不见别人的影子，若有，便是鬼脸在暗中窥人。

后院里没有点灯，沉沉的暮色，萧瑟的梧桐下，有间小小的禅堂，风吹着残破的窗户，发出一阵阵令人惊栗的声响。

那女尼忽然回头了笑，道：“你等着。”

楚留香瞧着门上密集的蛛网，忍不住问道：“素心大师莫非在坐关？”

那女尼痴笑道：“坐关，自然是在坐关，谁说她不是在坐关。”

她痴笑着拨开门上的蛛网，走了进去。

楚留香只好在门外等着，院子里更黑，树上似有泉鸟夜啼，宛如鬼哭，他站在树下，心里不觉有些发毛。

过了半晌，只听那女尼在禅堂中道：“师傅，有人来瞧你了，你可愿见他么？”

又过了半晌，那女尼又举着灯走了出来，笑道：“我师傅点头了，你进去吧！”

楚留香松了口气，道：“多谢，”

无论如何，他总算能见着素心大师了。

他大步走了进去，闪烁的灯光，从门外照了进来。

楚留香道：“素心大师……大师。”

阴森黝暗的屋子里，没有人回答。

楚留香再走进两步，有风吹过，突然一条影子飘了过来，藉着那鬼火般的灯光一瞧，这哪里是人。

这竟是一付死人的骷髅。

这付枯骨就悬在梁上，随着风不住飘荡，一阵阵腐尸的臭气，令人作呕，楚留香不觉吓的呆了。

那女尼疯狂的笑声，已自门外传了进来，拍手笑道：“你见着她了……你见着她了，为什么不说话呀？”

这梁上的枯骨，竟然就是楚留香一心要寻访的素心大师，她竟然早已悬梁自尽了，连血肉都已化为枯骨。

这痴狂的女尼竟未埋葬她的尸体，竟和楚留香开了个疯狂而恶毒的玩笑，她竟是个满怀恶意的疯子。

疯狂的笑声，不住传了起来，那痴狂的女尼不住拍手跳跃，连手里的油灯都已摔破在地上。

灯火熄灭，鬼气更重。

楚留香掌心不禁有些湿湿的，一步步往后门退。突然间，那梁上的枯骨竟向楚留香扑了下来。

楚留香惊骇之下，又想闪避，又想伸手去接。

就在这时，一柄剑闪电般自枯骨中穿出，直刺楚留香的胸膛，这一剑来得好快、好毒。

楚留香竟几乎不能闪避，胸腹斗然向后一缩，“嗤”的一声，剑尖已划破了他前胸的衣服。

也就在这时，几点目力难见的乌光，带着尖细的风声，直打他咽喉、胸腹间几处要穴，一条人影自梁上飞起，“蓬”的，撞开屋顶，带着一阵阵凄厉诡秘的笑声，飞一般逃了出去。

楚留香避开一剑，已料到对方后面必有杀手，身形早已乘着胸腹的收缩

之势，向地上倒了下去。

乌光便堪堪擦着他身子飞过。

只见那穿屋而去的黑影，一身黑衣，身法快如鬼魅，赫然正是害死“天强星”宋刚，以忍术遁入大明湖的那个人。

等到楚留香翻身掠起，亦自穿屋追出去时，这诡秘的人影早已不见了，星月连天，凉风飏飏。

楚留香站在屋顶上，冷汗不觉早已湿透重衣。

他怔了半晌，回身跃下来，那女尼仍然痴痴站在院子里，动也不动，连笑声都已顿住。

楚留香掠到她面前，厉声道了“那是什么人？你可是与他串通好了的么？”

夜色中，只见那女尼面上突又泛起了一丝诡秘的笑容，眯着眼瞧了楚留香几眼，格格笑道：“他……我……”

笑声突然中断，身子突然一阵抽搐，仰天倒了下去，然后，便有几点鲜血自她咽喉，胸膛间沁出。

原来方才未击中楚留香的暗器，穿门而出，竟全打在她身上。

楚留香俯下身子，只见鲜血的血迹，流出来后，立刻变成了一种奇特的惨碧颜色，她眼鼻五官里，也渗出了鲜血。

楚留香惊然道：“好毒的暗器，你……你……你好好去吧！”

第一章 骰子之戏

他知道这样的暗器打在身上，是谁也无救的了，他方才反应只要稍迟一步，此刻倒在地上的就是他自己。

那女尼胸膛里犹有一丝残余的呼吸，突然张开眼来瞧着楚留香，目光竟突然变得奇异的清澈而明亮。

楚留香暗然道：“你还有什么话说？”

那女尼嘴唇启动几次，终于发出一丝微弱的声音，道：“无……无楚留香叹道：“你已无话可说了么？”

那女尼满是焦急之色，满头俱都流下汗珠，但饶是她用尽所有力量，却已再也发不出一丝声音来。

她终于死了。

她临死前迴光反照，神智突然分外清明，竟给楚留香留下一条重大的线索，只可惜楚留香却不知道。

楚留香走出乌衣庵，夜色已很沉重，他心情却更沉重，他寄以最大的希望的一条线索，竟又断了。

他暗叹道：“难怪那凶手不怕我寻来乌衣庵，原来他早已知道素心大师死了，否则我在孙学圃窗外时，虽然在全神防护着他向孙学圃下手，但后来他还是有许多机会将孙学圃杀死灭口的。”

“原来他竟想藉孙学圃之口，说出‘乌衣庵’，然后再假冒‘素心大师’，将我诱入歧途，谁知我竟瞧出了他的破绽。”

“于是他一计不成，算准我必来乌衣庵，就先躲到那禅堂的梁上，乘我不备，掷下素心的尸体，向我下手。”

“这一次他虽未成功，但他的计划却委实不能说不周密，他的手段更毒，我只要稍有疏忽，便难免要遭他的毒手，他一心不愿我涉及这件事中，不惜杀死这许多条人命，可见这件事所牵涉的秘密，必定惊人得很。”

想到这里，楚留香非但毫无胆怯退缩之意，反而更激起了他的敌忾之心，要和这厉害的对手一较高低。

冒险，他根本不当做一回事。

越是危险的事，他反而越觉得有趣。

他突然仰天而笑，道：“你听着，无论你是谁，要吓退我那是在做梦，我迟早要揭破你的秘密，你跑不了的。”

荒郊死寂，渺无人踪，他那鬼魅般对手，也不知是否就避在暗中，也不知是否听见了他的挑战。

楚留香顿住笑声，又陷入沉思中。

那痴尼临死前，究竟要说什么？

她说的“无”字，难道并非“无话可说”的“无”？

楚留香喃喃道：“瞧她的眼神，必定是有许多话要说的，她说的莫非是“吴”，那凶手莫非是个性“吴”的？”

他心念转动，突然想起那女尼是死在梧桐树下。

她说的莫非是个梧桐的“梧”字，她莫非想告诉楚留香，那梧桐树下，埋藏着什么秘密。

一念至此，楚留香立刻转身，但他还未奔回乌衣庵，便已瞧见一道猛烈的火光，冲天而起。

那乌衣庵竟已化为一片火海，那“梧桐”树下纵有什么秘密，也早已被火烧得干干净净了。

楚留香回到城里，夜市已阑珊。

他又是疲乏，又是饿，但却迳自先奔快意堂。

以秋云素那样的人，决非无名之辈，她嫁的丈夫，想必也赫赫有名，屁砂门弟子众多，眼皮很杂，说不定有人知道他们的下落。

这几天，他的心毕竟有些乱了，竟未想到他自己本是个眼皮最杂的人，他自己以前又怎会从未听起过有关秋云素的事？

若连他都不知道的人，别人又怎会知道？

突听身后蹄声骤响，一人清叱道：“闪开！”

楚留香身子刚避开，已有一匹马自他身旁冲过。

乌黑的马，从头到尾，全没有丝毫杂色，黑得闪闪发光，那光泽看来就像是黑色的珍珠。

马上人黑色的斗篷，迎风飞舞，露出里面火红色的缎子，人马急驰而过，险些将楚留香撞倒。

但他非但毫不动怒，反而失声赞道：“好神骏的马。”

对于马，也和对女人一样，楚留香却有着种特殊的观赏力，有时他瞧见好马，甚至比瞧见美女还要愉快得多。

此刻他一眼瞥过，便知道这匹马实是万中选一的龙种，能瞧上这种马的人，想来也绝不会是等闲角色。

楚留香喃喃道：“这人又是谁呢？为何来到济南城？……美女虽然有时会嫁给蠢丈夫，但良驹却绝不会被庸人所御，好马选择主人时，那眼光的确要比女子选择丈夫精确得多，至少它不会被男人几句花言巧语就骗过了，也不会瞧得白花花的银子就发晕，而且它选择好一个人时，也时常比女人对丈夫忠心得多。”

他喃喃自语着不禁发出了微笑。

随时找机会让自己笑笑，松弛松弛自己的神经，这就是他做人的态度，只怕也就是他为什么总是能在生死关头中活下来的原因——一个人的神经若是太紧张，遇着了危险的事，就会不知道该怎么应付的。

何况，他自信这看法绝不会错，只因对于女人和马这两件事，他的确都可算得上是少有的权威。

还未到快意堂，楚留香就又瞧见了那匹马，它站在快意堂门口的灯笼下，正不住昂首低嘶。

它的主人并未将他系起，似乎根本不怕它被人偷走，几个人远远站在一旁，竟不敢走近它。

还有个人捂着肚子蹲在那里，满脸俱是痛苦之色，楚留香走过去拍了拍他的肩头，笑道：“朋友可是吃了它的苦头么？”

那人苦着脸骂道：“这匹见鬼的马，凶得紧。”

楚留香微笑道：“好花多刺，美人和好马也通常都是难惹的，这句话朋友你日后最好时时牢记在心。”

他一心只想瞧瞧这匹马的主人到快意堂来究竟是为着什么？一面说话，一面已大步走了进来。

这时还未到子夜，本应是快意堂赌局最热闹的时候，但屋里虽然灯火通明，却是鸦雀无声。楚留香暗中皱了皱眉，掀开门帘走进去。

只见几十个赌客竟全都贴墙站着，一个个都已吓得面无人色，平日燕子般穿梭来去的少女们，也站着静静发抖。

再看那些保镖大汉，此刻已全躺在地上，有的是已实在爬不起来，有的却是不敢爬起来。几十双眼睛，都在呆呆地瞧着那穿黑斗篷的人。

他笔直站在赌桌前，背对着门，楚留香只能瞧见他手里那根黑得发亮的长鞭，还是瞧不见他的面目。

楚留香只能瞧见冷秋魂的脸。

冷秋魂的脸上已无丝毫血色，目光中又是惊慌，又是恐惧，也正在盯着那神秘的黑斗篷。

厅堂中静得没有一丝声音，紧张得令人战栗，沉闷得令人窒息，正如箭在弦上，暴风雨将临。

没有人留意到楚留香走进来，楚留香也没有惊动任何人，只是悄悄走了过去，静静地站在一旁。

他终于瞧见了这神奇的“黑斗篷”——他竟是个少年，黑斗篷里，是一身黑色的紧身衣，黑腰带，黑马靴，黑色的小牛皮手套，手里紧握着黑色的长鞭，只有一张脸是苍白的，苍白得可怕。

楚留香从侧面望过去，只见他鼻梁削直，薄薄的嘴唇紧闭着，显示出他的坚强，冷酷。

他眉梢上扬，漆黑的眉毛下是一双深沉的眼睛，深沉得瞧不见底，没有人能瞧得出他的心事。

这张脸几乎是完美的，这少年整个人都几乎找不出丝毫缺陷，这种奇异的“完美”，竟完美得令人可怕。

冷秋魂盯着他，似乎正在考虑着答复，这黑衣少年也不着急，只是冷冷的瞧着他，冷秋魂终于缓缓道：“阁下既然要赌，在下自当奉陪，但在下却得先请教请教阁下的高姓大名，阁下想必不至于吝不见告吧？”

那少年道：“我没有名字。”

他语声也是冷漠、尖锐、短促的，但却和中原一点红的有些不同——两个的语声都像是刀，只不过一点红的刀已生锈，这少年的却是吹毛断发之利刃，一点红的语声凄厉阴森，这少年的却是暴躁急促。

冷秋魂道：“阁下既不愿将大名相告，只怕……”

那少年道：“只怕怎样？”

冷秋魂道：“这里的规矩，是不与陌生人赌的……”

他瞧了瞧少年的目光，立刻又干笑着接道：“但阁下远道而来，在下也不能令阁下失望。”

黑衣少年道：“那很好。”

冷秋魂道：“却不知在下要赌什么？”

黑衣少年道：“就赌骰子。”

冷秋魂道：“赌注……”

那少年一伸手，抛出了块玉璧，灯光下，只见这玉璧光泽温良，毫无瑕疵，就连楚留香，一生中从未见过这么完美的宝玉。就连传说中那足以倾国的和氏璧，只怕也未必能比这玉璧强胜多少。

冷秋魂也是识货的，他眼睛立刻亮了，口中却淡淡道：“阁下要以这玉璧来赌什么？”

黑衣少年冷冷道：“赌你。”

冷秋魂面色变了变，仰首大笑道：“赌我？我冷秋魂有如此值钱么？”

黑衣少年道：“我若胜了，你便跟我走。”

冷秋魂笑声如被刀割，骤然顿住，眼睛盯着桌上的玉壁，目中现出了贪婪之色，又瞧了瞧玉壁旁的骰子，突然道：“好！我赌了。”

这句话说出，死寂的大厅中才起了阵骚动，楚留香却知道冷秋魂既然敢将自己的人都押为赌注，他在这六粒骰子上，必定有巧妙手法，必胜的把握。

只见冷秋魂将六粒骰子一粒粒抛入那白瓷的碟子中，再用好的碟子盖起，缓缓道：“骰子的赌法也有许多种，阁下……”

黑衣少年道：“赌小，点子少的为胜。”

冷秋魂微微一笑，道：“赌大赌小，都是一样的，阁下请。”

他刚想将骰子送过去，那少年又冷冷道：“你先摇。”

冷秋魂想了想，道：“同点……”

那少年不耐道：“同点作和。”

冷秋魂道：“好。”

他手一扬，一阵清脆的骰子声，立刻响澈了大厅。

只见他面色凝重，全神贯注，将宝盖在耳旁不住摇动，骰子在瓷盖中滚动着，发出一阵阵令人断魂的声音。

大厅中每一个人都似已紧张得透不过气来。

突听“砰”的一声，冷秋魂已将宝盖放在桌上。

数十双眼睛都瞬也不瞬地盯着他那只苍白的手。

他的手缓缓扬起，宝盖揭开，露出了那六粒要命的骰子——

大厅中又爆发起一阵骚动。

六粒骰子竟都是红的一点，在白瓷的碟子里，就像是六滴鲜血。

六粒骰子六点，已不能再少，冷秋魂实已立于不败之地，他嘴角不禁泛起一丝得意而骄傲的微笑。

楚留香暗叹道：“冷秋魂手上的功夫果然不差，却不知这少年还有什么能胜得过他，”

那少年居然还是声色不动，冷冷道：“果然不错。”

冷秋魂微微一笑，道：“阁下请。”

那少年道：“好。”

“好”字出口，他手里的长鞭突然毒蛇般的刺出。

冷秋魂一惊，只道他要动武，那知这一闪电般飞出的长鞭竟在骰子上骤然顿住，鞭梢巧妙的一卷，卷起了一粒骰子，突又放开。

那骰子竟“嗤”的广声，直飞了出去，“夺”的钉入了白色的粉壁上，整粒骰子都嵌入墙壁，堪堪露出一面，这面正是一点，能用手将骰子弹出，嵌入墙壁，露出一点，已绝非易事，已可算是天下一流的暗器高手。这少年却能以六尺长鞭的鞭梢将骰子卷起，弹出，这份腕力，简直令人不可思议。

众人再也忍不住惊呼出声来。

惊呼声中，长鞭卷起了第二粒骰子，弹出。

这第二粒骰子竟将第一粒打了进去，嵌入墙壁，露出了一面——自然还是鲜红的一点。

长鞭如响尾蛇的嘶嘶响动，骰子接连飞出，第四粒打在第三粒上，第五粒打在第四粒上……

瞬息间六粒骰子全都钉入了墙壁，只露出最后一粒骰子的一面——

点，众人简直连眼睛都瞧直了。

黑衣少年还是面不改色，缓缓道：“我六粒骰子只有一点，你输了。”

冷秋魂面如死灰，突然大呼道：“这不算，这样自然不算。”

黑衣少年冷笑道：“你想赖？”

长鞭突又飞出，毒蛇般向冷秋魂卷了过去。

冷秋魂究竟也非弱者，仓猝间刃已出鞘，谁知这长鞭竟似活的，竟能在半途改变方向，接住钢刀。

冷秋魂钢刀立刻脱手，“夺”的钉入大厅梁上，刀柄红绸飘飞，他苍白的脸上已多了条血印。

黑衣少年冷笑道：“你输了，跟我走吧！”

冷秋魂已吓得呆了，突听一人悠悠道：“两位都请慢慢走，在下也想和这位朋友赌一赌。”

悠然的语声，淡淡的微笑，却不是楚留香是谁。

方才长鞭飞舞，是斗篷翻起，楚留香眼角已瞥见，斗篷里那鲜红的缎子上，竟绣着只飞骆驼。若不是这只飞骆驼，他只怕是不肯走出来的。

众人早被这少年的武功震住，此刻竟见到还有人要来和他赌一赌，都不禁瞪大了眼睛瞧着楚留香。

冷秋魂如蒙大赦，立刻展颜笑道：“张兄既然也要来赌，那太好了，简直太好了。”

黑衣少年海般深沉，刀般锐利的目光，已盯在楚留香脸上，任何人被这样的眼睛盯着，都难免要失魂落魄。

楚留香却是满不在乎，笑嘻嘻瞧着他道：“阁下是从沙漠上来吧？”

那少年冷静的面色竟骤然一变，你是什么人？”

楚留香笑道：“我也和阁下一样，忘记了名字。”

那少年盯着他瞧了半晌，道：“你要赌，好！赌什么？”

楚留香笑道：“骰子，自然还是骰子，自然还是少的为胜。”

他这句话还未说完，大家已觉得这人必定疯了——那少年六粒骰子只有一点，他还想赢么？

那少年似乎也被引起兴趣，目光闪动，道：“赌注——”

楚留香道：“阁下若是输了，在下自然少不得要将这玉壁带回去，这位冷公子自然也不必跟阁下走了，除此之外，在下还得问阁下几句话。”

他这条件倒当真苛刻的很，那少年眉稍一扬，道：“你若输了呢，”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在下若输了，就将阁下一心想知道的那件事，告诉阁下。”

那少年面色又变了变，道：“你怎知道我想问什么？”

楚留香笑道：“说不定是知道的。”

别人若输了，他条件那般苛刻，他自己若输了，只输一句话，而且还“说不定”，这样的赌注，简直太不公平，大家知道那少年依然有必胜的把握，也绝不会和他这样赌法的。

谁知那少年想了想，竟断然道：“好，我赌了。”

楚留香笑道：“我早就知道阁下要赌的。”

那少年道：“我骰子已掷过，你可要我再照样掷一次，”

楚留香道：“不必了。”

众人越觉得这人脑袋有毛病，而且毛病还不小，只见他走到另一张赌桌

上，拿起了六粒骰子。

他将六粒骰子捏在手里，冷秋魂的整个人也似被捏在手里，他神情从容，冷秋魂却已满头冷汗，忍不住道：“张兄莫要忘记，那位朋友掷的是一点。”

楚留香淡淡笑道：“我知道。”

他手一扬，第一粒骰子就飞了出去。

众人知道他也要学那少年的法子，但他最多也不过只能照方抓药，掷出个一点，最多能不输，还是赢不了。

何况那少年以鞭弹出骰子，他却要用手，这其中难易已差得多了，他又何苦定要来献丑。

但这粒骰子的去势，实在慢得出奇，竟好像有线在上面吊着似的，大家实在想不通，这骰子怎能不掉下来。

大家虽是不懂这其中藏着多么深的功力、却也都知道这“慢”，实在要比“快”难得多了。

这时楚留香手中第二粒骰子也已飞出，追上了第一粒，“嗤”的一声轻响，竟将第一粒撞得粉碎。

第三粒骰子去势又快些，追上了第二粒，当的一声，击得粉碎。

楚留香手指轻弹，骰子的去势一粒比一粒快，第四粒击碎第三粒，第五粒击碎第四粒……

第五粒骰子去势不停，撞上墙壁，又弹了回来，竟恰巧遇上第六粒，两粒骰子在半空一撞，全都粉碎。

六粒骰子竟都变成了粉末落下，竟落在地上同一个地方，堆成一堆，众人瞧得目瞪口呆，简直像在瞧什么魔法似的。

楚留香拍了拍手，微笑道：“我六粒骰子一点都没有，阁下恐怕是输了。”

冷秋魂终于忍不住跳了起来，拍手笑道：“不错不错，六粒骰子连一点都没有，妙极妙极，简直太妙了。”

那黑衣少年面色惨白，楚留香这法子虽然取巧，但那手法却当真是货真价实，半分也取巧不得。

何况他自己胜那冷秋魂的法子，本也是偷机取巧的，又怎能说别人？此刻他情况竟正和冷秋魂方才一样，想赖也不能赖，他平日素来将别人玩弄于股掌之上，不想今日竟作法自毙。

只见他那双深沉的大眼睛里，光芒闪动，忽而愤怒，忽而后悔，忽而怨恨，忽而又像是有些赞赏。

这双眼睛本来如海水般深邃沉静，此刻却似天边的云霞，多姿多采，变幻莫测，这双冷漠的眼睛，竟突然变得有了情感。

就连楚留香也不禁瞧得痴了，暗叹道：“这双眼睛若是生在女子脸上，那女子必定会是个绝色的美人，他只要瞧男人一眼，那人就算为她死了，只怕都是心甘情愿的……只可惜这双眼睛竟生在男人脸上，可当真是生错了地方。”

第一二章 独步武林

只见那黑衣少年木立了半晌，突然挥舞起长鞭，向两旁站着的人，没头没脑的抽过去。

刹那间已有十几个人被他打得头破血流，惊呼着夺门而逃，黑衣少年掌中长鞭飞舞，厉声道：“滚！全给我滚，二个也不许留在这里！”

大厅中乱成一团，有些少女被挤得跌倒在地上，竟是爬出去的，冷秋魂面目变色，大怒道：“这些人全未惹着你，你何苦迁怒……”

活未说完，面颊上又多了条血痕。

黑衣少年叱道：“你也快给我滚出去，快滚！”

冷秋魂面上鲜血一滴滴流落，他却连擦都不去擦，只是冷森森的，瞪着那黑衣少年，冷笑道：“你若不愿当着别人面前认输，我自然可以出去，只是……”“嗤”的，他面上又着了一鞭。

但他却仍站着动也不动，缓缓接道：“只是你要记住，这三鞭冷某总有一日要加倍奉还的，”

黑衣少年长鞭又飞出，叱道：“四鞭！”

冷秋魂跺了跺脚，咬牙走了出去。

这时满厅人已走得干干净净，那黑衣少年却似还未足泄愤，又将四壁挂着的字画，全都打得稀烂。

楚留香倚在桌子旁，含笑瞧着他，悠悠道：“此刻人都已走了，阁下总可以认输了吧？”

黑衣少年掌中鞭缓缓垂落，楚留香也瞧不见他面上神色、只见他肩头起伏，渐渐平息，终于沉声道：“你要问什么？说吧！”

楚留香微一沉吟，道：“令尊入关前所接的那封书信，不知你是否瞧见的？不知那信上写着的究竟是什么？”

黑衣少年霍然转过身来，深沉锐利的目光，紧盯着楚留香，厉声道：“你怎知道我爹爹是谁？你怎知道他已入关，你又怎会知道他入关前曾经接着了一封书信？”

楚留香笑着道：“你莫忘了，此刻是我在问你。”

黑衣少年道：“你已问过了，现在是在问你。”

楚留香道：“我问的话，你尚未回答，又怎能问我？”

黑衣少年冷冷道：“我只答应让你问我几句话，并未说一定要答复你。”

楚留香怔了怔，失笑道：“我总想瞧瞧世上最不讲理的人是谁，今日总算瞧着了。”

黑衣少年道：“你话已问过，玉壁不妨拿去，那姓冷的你也放他走了，你我赌约已践，现在，该你回答我问的话了。”

这番话他说来密如连珠，又快又急，竟像是早已打算好的，楚留香倒真未想到这冷漠高傲的少年，居然也如此狡黠，不禁苦笑道：“若是我肯回答呢？”

黑衣少年的回答只有一个字：“死！”

楚留香笑道：“若是我肯死呢？”

这句话问的可真是妙绝天下，黑衣少年从小到大，再也未曾见过有人用这样的态度来对付他。

他冷森森的眼睛里，突然爆发出火花，嘎声道：“你不死，我死！”

“死”字出口，长鞭已卷了出去。

他这一条长鞭，看来竟已化做无数个圈子，每个圈子看来都像是已套中楚留香的喉咙。

——其实自然是一个也没有套中的。

楚留香已轻烟般到了黑衣少年的身后，笑道：“若是我也不肯让你死呢？”

黑衣少年左手一扯斗篷，黑色的斗篷，乌云般向楚留香压下，乌云之中，竟还夹带着七点寒星！

他竟似已动了真怒，手下再不留情，左手一扯斗篷间，藏在细管里的“七星针”也乘势击出！

这一着“云底飞星”，竟赫然正是昔年纵横天下之“大漠神龙”的平生绝技，也不知有多少武林高手曾经丧命在这一着之下！

这七点寒星压在云下，无论任何人也休想瞧见，等到他听到暗器风声时，再躲已来不及了！

楚留香再也想不到他身上竟有这种狠毒的功夫，但觉得眼前一暗，尖锐的暗器破风声已穿胸而来。

他若要闪避，也已是万万来不及的，胸腹斗然向后一缩，身子竟如弯箭般倒退了回去。

这七点寒星去如电势，楚留香退得竟比暗器还快，退到墙角时，暗器之力已渐弱、渐缓。

楚留香突然伸手，竟像捉蚊子似的将这七点寒星俱都捉在手里，黑衣少年骤然动容，失声喝道：“好快的身法，好高的‘分光捉影’。”

喝声中又已击出七鞭！

别人的鞭法或如狂风，或如骤雨，但他的鞭法却如层层密布的浓云，雨将落未落，风欲起未起。

别人的鞭法或横扫，或直击。

但他的鞭法，却是卷过来的，大圈子套着小套子，小圈子里还有更小的圈子，大圈子外，还有更大的圈子。”

一眼望去，只见大大小小，千千万万个圈子，有的圈子套手，有的圈子套头，常人若没和他交手，单瞧这圈子只怕也瞧晕了。

就连楚留香，委实也从未遇见这样的鞭法，他知道只要被一个圈子套中，那就不是好玩的。

但这大大小小无数个圈子，每个看去却是不多，谁也看不出哪个圈子是实，哪个圈子是虚。

虚虚实实的圈子，闪电般一个接着一个套来，要想闪避已是不易，要想击破那更是难如登天。

楚留香一面闪避，一面转着念头，突然瞧见那边赌桌上有个笺筒，里面装着一个掷“状元红”的竹笺。

他凌空一掠四丈，已将一个竹笺抄在手里，等到长鞭追来时，他突然将一个竹笺投入了鞭圈。

只听“拍”的一声，长鞭一缓，将竹笺折为两段！

长鞭卷断竹笺后，圈子自也消失，但黑衣少年手腕一抖，又有无数个圈子卷起。

鞭圈一个接着一个卷来，楚留香手里的竹笺也一根接着一根飞出，每一

招都不偏不倚投入鞭圈。

但闻一连串“劈劈拍拍”的声响，宛如爆竹，但见圈子一个个消失，竹笺也一根根折断。

那声音固是好听得很，情况更是好看已极。黑衣少年的鞭法固然可独步武林，楚留香的破法更是妙绝天下。

要知长鞭卷成圈子后，力量便已蓄满待发，一触及外力，那满蓄的力道想不发作也不行的。

是以竹笺投入后，鞭圈势必非将之绞断不可，竹笺被绞断后，力量顿消，圈子也非消失不可。

这道理说来虽简单，但在临敌交手，打得正火炽热闹时，要想出这道理来，可绝非易事。

楚留香正是学武的旷代奇才，不但武功一学就会，一会就精，而且临敌应变的急智，更是超人数等。

有许多武功，他明明不能破的；但到了真的动手时，他却能在一刹那间将破法想出来。

是以有些武功本比他高强的人，到了动手时，反而被他击败，虽然败得莫名其妙，但越是莫名其妙，反而越是服贴，这也是人类心理的弱点。

黑衣少年这一手“飞环套月，行云布雨”，纵横大漠，从未遇着敌手，不想今日竟遇着如此奇特古怪的破法。

他心里不禁渐渐着急，鞭势更快，圈子越多。鞭圈越多，竹笺投得更急，眼见楚留香手里一筒“状元红”的竹笺，已堪堪将要用完了。

黑衣少年大喜忖道：“等你竹笺用完，看你还能如何？”

心念方动，只见楚留香右手将竹笺投出后，长鞭绞断竹笺，圈子消失，鞭子消失，鞭势自然要缓一缓。

楚留香竟乘着这鞭势一缓间，“分光捉影”，将折断了的竹笺子又抄在手里，一恨笺竟变作两根。

黑衣少年又急又怒，圈子忽左忽右，忽前忽后，更是变幻莫测，有时他赌起来，那鞭圈已非套向楚留香。

但论鞭圈投向什么古怪偏僻的角落，楚留香只要手一动，那竹笺总是恰好投入圈子中央。

黑衣少年偏偏也是天生的拗性子，别人的手法越是高明，他越是要拼到底，竟偏偏不肯换过一种鞭法。

到后来楚留香忍不住笑道：“你套圈圈还没有套够么？”

黑衣少年咬牙道：“永远套不够的。”

楚留香道：“你要套到什么时候？”

黑衣少年道：“套到你死为止。”

楚留香道：“我若永远不死呢？”

黑衣少年道：“我就永远套下去。”

楚留香怔了怔，失笑道：“阁下的脾气，倒和牛相差无几。”

黑衣少年道：“你若套得不耐烦，就赶快死吧！”

楚留香大笑道：“妙极妙极，这说法当真妙不可言，就连我……”

说话间，圈子仍在不断套来，竹笺仍不断投出。

说到这里，楚留香掌中剩下的十几根竹笺突然全都飞出，但却竟没有一根能投入圈子中的。

高手过招，怎容得这丝毫差错，黑衣少年大喜之下，长鞭已套中了楚留香的脖子，鞭梢一卷，“拍”的在楚留香面颊上留下一条血印。

楚留香虽败不乱，身子突然蛇般一转，已脱出了鞭圈，大仰身，向后直窜了出去，退到墙角。

黑衣少年冷笑道：“你还想走？”

他一招得手，怎肯容情，鞭圈又自卷出。

就在这时，突见一道剑光闪电般自窗外飞了进来。

长鞭既已化为圈子，自己瞧不见鞭头，但这一剑却不偏不倚，恰巧在鞭梢上，长鞭力道顿消，立刻软了下去。

长鞭如蛇，这一剑竟恰巧击中了蛇的七寸。

黑衣少年又惊又怒，喝道：“是什么人？”

喝声未了，已有人影穿窗而入，掠到他面前。

这人一身黑衣，裹着他那瘦而坚韧的身子，就像是条刚从丛林中窜出的黑豹，全身都充满了危险，全身都充满了劲力。

但他的一张脸，却是死灰色的，全没有表情。

他一双锐利的眼睛冷冷的瞅着人，无论任何人，在他眼里，都像是一条死鱼，唯有任凭他宰割而已。

黑衣少年虽然不知道这人便是中原第一杀人手“一点红”，但被他瞧了一眼，也觉得全身都不舒服起来，眼睛再也不瞧他，瞪着楚留香冷笑道：“原来你早已约好了帮手。”

楚留香摸摸面颊的鞭痕，微笑着也不说话。

黑衣少年道：“打输了就约帮手来，中原武林难道都是这样的人物？”

一点红突然冷冷道：“你以为他败了？”

黑衣少年仰首笑道：“挨了一鞭子的，总不是我吧！”

一点红又瞅了他一眼，满脸俱是不屑之色，突然走过去，用掌中长剑，在地上挑起了几根竹筴。黑衣少年也不知他弄什么玄虚，冷笑道：“你也想来他那一手么？”

一点红嗤然道：“你瞧瞧再说。”

他长剑一抖，竹筴飞出，但去势并不快。

黑衣少年忍不住接在手里，只见那竹筴虽仍是竹筴，但每一根竹筴上，竟都钉着乌光闪闪的寒星。

一点红冷冷道：“若不是那挨了你一鞭子的人，你此刻还有命么？”

黑衣少年动容道：“你……你说他是为了救我，才……”

一点红厉声截口道：“他若不是为了要将这暗器击落，你连他衣角也休想沾着半点。”

黑衣少年身子一震，手里的竹筴全落在地上，面上忽青忽红，目光缓缓转向楚留香，颤声道：“你……你方才为……为何不说？”

楚留香笑道：“说不定这暗器并非要打你的。”

黑衣少年道：“暗器自我身后击来，目标自然是我。”

楚留香笑道：“挨你一鞭子，也没什么大不了，我又何苦说出来，让你难受。”

黑衣少年站在那里，大眼睛里竟似已有滴眼泪在滚动，只是他强忍着才未落下来。

楚留香故意不去瞧他，笑道：“红兄，方才暗算的人，你可瞧见是谁么？”

一点红冷冷道：“我若瞧见，还会让他走。”

楚留香叹道：“我也知道那人行动委实有如鬼魅一般，却再也猜不出他是谁，中原武林中，像他这样的高手其实并不多。”

黑衣少年突然大声道：“我知道那人是谁。”

楚留香耸然道：“你知道？是谁？”

黑衣少年再不答话，却从衣袋里取出一封信，道：“这是你要看的信，拿去吧！”

楚留香大喜道：“多谢多谢。”

黑衣少年却已将信放在桌上，头也不回的走了，走出门时，头一低，一滴眼泪，落在地上。

楚留香昼思夜想，辗转反侧，求之不得的那封信，此刻终于在他面前了，他委实忍不住心头的欢喜，刚要去拿。

突然间，剑光一闪，将书信挑了过去。

楚留香面色不禁变了变，苦笑道：“红兄这是在开玩笑么？”

一点红将书信自剑尖取下，冷冷道：“你若要这封信，先胜过我这柄剑。”

楚留香叹道：“我早已说过，不愿和你动手，你何苦逼我。”

一点红道：“你能与那少年动手，为何不能与我动手？”

楚留香想了想道：“纵要动手，也等我瞧过信再说好么？”

一点红冷冷道：“动手之后，我若死了，你自可将这封信取去，你若死了，我将这封信陪你殉葬。”

楚留香苦笑道：“刚走了一个牛脾气，不想又来个比牛还拗的脾气。”

突然飞身而出，左手一领一点红眼神，右手便去夺那书信。

一点红身子半转，反手已刺出三剑。

楚留香头一低，竟自剑光下窜出，左手一个肘拳击向一点红肋下，右手还是去夺那书信。

他欺身进逼，身法之险，手法之快，当真无可形容。

一点红骤遇强敌，精神大振，剑法更快、更毒。

但见剑光闪动，一柄剑已似已化为十柄、百柄，剑剑不离楚留香咽喉方寸之间，剑剑俱是杀着。

楚留香出手如风，却只是夺那书信。

一点红皱了皱眉，竟要将信藏入怀中。

衣襟右开他左手要将书信藏入右襟，右手的剑法便不禁受了影响，严密的剑势开了一开。

楚留香整个人突然直欺而入，左手封住了一点红的剑路，右手便直扣一点红持信的左腕，霎时间已变了七招。

一点红右手被封死，连连后退，楚留香却如附骨之蛆，缠住了他，他左腕一麻，已被楚留香搭住了脉门。

楚留香大喜之下，方待夺信，哪知一点红手指突然一弹，竟将那封信弹得直飞了出去。

这一着变化倒出了楚留香意料之外，纵身一跃，伸手抄住，一点红剑光又自飞起——

剑光终是比人快了一着，那封信又被挑在剑尖。

他正待收回剑势，取下书信；哪知楚留香凌空一个翻身，突然双手一拍，竟将书信和剑尖一齐夹在手掌里。

这一着变化更是妙到毫巅。

一点红剑势连变七次，楚留香身法也连变七次，他整个人都飘飘挂在剑上，看来竟像是被剑挑起来的。

但此时此刻，他实也不敢将信取出，只因他手只要一松，那比闪电还快的剑锋，只怕就要穿胸而过。

一点红身形闪动，但无论如何变化，也休想将楚留香甩脱，他只觉得剑已越来越重，满头大汗滚滚而落。

到后来他剑势竟已不能再动，只有挑起在空中，楚留香的身子似已重逾千斤，向他直压下来。

第一三章 三蛇羹

两人一个在空中，一个在地上，互相僵持，这柄剑若非百炼精钢所铸的神兵利器，只怕早已打断。

一点红骇然大喝一声，身形全力拔起，将长剑往地上猛插下去，这一招委实用得又妙又狠。剑尖下插，楚留香自然再也不能附在剑上。

只听“啪”的一声，楚留香横飞两丈，落在地上，手掌中还是紧紧夹着书信和剑尖。这柄千锤百炼，吹毛断发，一点红平日将之珍如性命般的宝剑，竟终于还是被生生折为两段。

一点红惨然变色，颤声道：“好，果然是好武功，好身法！”

楚留香微微笑道：“红兄承认了。”

他话未说完，笑容突然在脸上冻结。

“当”的，半截剑落地，那封信也化为片片蝴蝶，漫天飞舞，窗外一阵风吹过，吹得无影无踪。

原来方才两人较力时，内力源源不绝自楚留香掌内逼出，莫说这薄薄的信纸，纵是铜片钢板也禁受不住。

一点红也怔住了，失声道：“这……这……”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看来我命中注定，是瞧不着这封信的了。”

一点红怔了半晌，道：“此……此信可是十分重要？”

其实他自己明知是多此一问，这封信若不重要，楚留香怎么会拼命强夺，又怎会有那许多人为此信而死。

但楚留香只是哈哈一笑，道：“那也没什么，我拍断你的宝剑，本。应向你道歉才是。”

一点红默然半晌，仰天长叹道：“终我一生，若再寻你动手，有如此剑。”

“夺”的一声，突见一条人影飞掠了进来，竟又是那黑衣少年，楚留香信毁之后，已只有寻他，不想他竟去而复返，不禁喜道：“阁下来的正好，在下有事请教。”

谁知黑衣少年竟似完全没有听见他的话，满面俱是惶恐之色，四下瞧了一眼，突然躲到窗帘后去了。

这“快意堂”装璜甚是华丽、也甚是特别，窗前却悬挂着厚厚的紫色窗帘，想是因为深夜赌时，灯火不臻外泄。

此刻时候还早，窗帘并未拉起，卷在一旁，这黑衣少年身子瘦长，躲起来别人正好瞧不见。

楚留香、一点红对望了一眼，心里不觉都在暗暗奇怪。

这少年为何去而复返？又为何如此惊慌？他生性高傲，又有什么人、什么事能令他躲起来？

思忖之间，只听远处突然响起一吹竹之声，声音尖锐短促，一声接着一声，霎眼间已将屋子四面围住。

接着，一阵腥风吹过，竟有二十多条大大小小，五色斑斓的毒蛇，自门外蠕动着滑了进来。

楚留香皱了皱眉头，纵身跃到赌桌上，盘膝坐下。

一点红也皱了皱眉，却飞身掠到梁上，拔出半截断剑，向下一掷，一条最大的毒蛇，立刻被他钉在地上。

那条蛇竟是力大无穷，红舌闪吐，蛇身鞭子般打得“劈啪”作响，坚硬

的石地竟被打得一条条裂了开来。

但一点红的手劲很大，那半截剑竟被他一掷之力，直没入土，只留下那系着黑绸的剑柄。

毒蛇空自发威，却也挥之不脱，其余的几条蛇竟窜了过去，咬住了它的身子，顷刻间便已将血肉吸了个干净。

一点红瞧得又是呕心，又是惊奇，悬在梁上，皱眉道：“这些蛇邪门得很，是哪里来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红兄只怕是已惹上麻烦了。”

话犹未了，门外已大步走进三个人来。

为首的一人，身材魁伟，一身衣服上，补丁加上补丁，也不知补过多少次了，但却洗得干干净净。

他衣服穿得虽然是个乞丐，但目光睥睨，满面狞恶，气概却不可一世，简直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

后面的两人，亦是鹑衣百结，面貌凶恶，身后背着七八只麻布袋，竟是丐帮中地位甚高的弟子。

丐帮中帮规森严，尊卑分得极清，这高大的乞丐背后一个麻袋也没有，本应是丐帮中还未入门的小徒弟。

但那两个七袋八袋弟子，从那神情看来，却反而对他甚是畏惧恭敬，这在老江湖眼中看来，已是极不寻常的怪事。

更奇怪的是，这乞丐面貌狞恶，而且久历风尘劳苦，无论从哪点看来，他皮肤都该又黑又粗才是。

但他的一身皮肤，却偏偏是又白又细，宛如良质美玉，看来竟比未出闺门的处子还细腻光滑得多。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喃喃道：“麻烦果然来了。”

那高大恶丐一双凶光精精的三角眼四下一扫，便瞬也不瞬地盯在楚留香脸上，怒道：“你竟敢害死本帮格灵蛇，阿是要死快哉？”

他怒极之下，说出了乡音，竟是一口吴侬软语，和他那魁伟的身材，狞恶的像貌，委实大不相识。

一点红正待答话，楚留香已抢着道：“本帮？阁下说的‘本帮’，却不知哪一帮？”

那高大恶丐厉声道：“依，你眼瞎了么？难道连丐帮门下都瞧不出来。”

楚留香悠然道：“丐帮子弟，我自然是瞧得出来的，只是阁下十余年前已被逐出丐帮，今日怎敢还自称丐帮弟子。”

那高大恶丐面色变了变，仰首狂笑道：“不想你这黄口小儿，倒也知道我老爷子的来历。”

楚留香缓缓道：“我不知道你来历，谁知道你来历，你本姓白，只因作恶多端，又生得一身细皮白肉，所以江湖中人却将你唤成‘白玉魔丐’，你反而自鸣得意，索性将‘丐’字去掉，把自己名字叫做白玉魔。”

他居然如数家珍，将这恶丐的来历一口气说了出来。

白玉魔厉声道：“说得好，还有呢？”

楚留香道：“十余年前，你兽性大发，在苏州虎丘，一口气好杀了十七位黄花处子，任老帮主一怒之下，已决心要将你以家法处死，谁知你倒也知机，竟早就躲起来了，任老帮主寻你不着，只有将你先逐出门墙。”

白玉魔狞笑道：“对，说得对极了，只是如今任老头子已死，新帮主不

像他那么顽固无知，知道本帮若想重振声威，还得要老子这一双妙手来帮忙的，老子虽不屑吃这回头草，但瞧他一番好意也就勉强回来了。”

他丑史全被别人抖露出来，非但不觉得难受，反而洋洋得意，若非人已坏到骨子里，怎会有这么厚的脸皮。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南宫灵虽然素来宽大为怀，这事做的却未免有欠考虑。”

白玉魔还未答话，他身后那七袋弟子已厉声道：“本帮帮主之决策，天下有谁敢任意批评？”

楚留香道：“别人不敢，也许我倒是敢的。”

那七袋弟子冷笑道：“你算是什么东西？”

楚留香叹道：“为什么到处都有人问我是什么东西？我明明不是东西，是人，和各位生得也没有什么不同，也许瞧起来还比各位顺眼些，各位难道这一点部分不清么？”

白玉魔阴恻恻笑道：“那么，我倒要请教你是何许人也，竟敢在我面前如此说话，莫非是活得不耐烦了么？”

“活得不耐烦”这五个字，几乎已成了江湖中最流行的话，两人争 120 吵起来，若不说这句话，仿佛就显得不够威风似的，只不过说的人尽管说得像煞有介事，听的人却大多将他当做放屁。

但这句话从白玉魔口中说出来，那份量却大是不同，别人若听到白玉魔对自己说这句话，只怕早已骇软了。

谁知楚留香竟还是将他当作放屁，微笑道：“谁说我活得不耐烦，我活得正觉有趣极了，世上的好酒是够喝一辈子，何况还有南宫灵那样的朋友时常来为我倒酒。”

那七袋弟子微微变色道：“你认得我家南宫帮主？”

楚留香笑道：“我虽然想说不认得他，怎奈我这一辈子却从来不会说谎。”

白玉魔一双三角眼又从头到脚将他打量了一遍，像是想看透他是否在吹牛，那另一八袋弟子已冷冷道：“这莫非是他缓兵之计，好叫那小子逃走。”

白玉魔狞笑道：“那小子逃得了么，我老爷干早已在这里埋下了杀人的埋伏，连你也算上，这屋子里一个也休想活着出去。”

楚留香微笑道：“南宫灵若听见你对我这样说话，只怕要生气的。”

白玉魔格格笑道：“既是如此，我就索性教他生气吧！”

他话才说完，嘴里突又发出吹竹之声，那二十多条昂首作恶，蓄势待发的毒蛇，便箭一般的向楚留香窜了过去。

楚留香大笑道：“我虽然不喜欢杀人，但对于杀蛇倒是从不反对的。”

笑声中，毒蛇已凌空窜来，梁上的一点红本想瞧瞧他的出手，这时却也不禁为他担心起来。

到这时楚留香方自出手，一出手便捏着一条蛇的七寸，往地下一掷，那条蛇立刻不能动了。

只见他双手竟好像变戏法似的，左捏右掷，右捏左掷，一捏便是蛇的七寸，一掷蛇就送命。

霎眼之间，二十多条矫捷恶毒的毒蛇，竟都被他掷在石地上。一条条均已头破骨折，再也没有一条活的。

这出手之准，手法之快，手力之强劲，实在太过吓人，就连那以快剑威震江湖的一点红，都瞧得呆了。

楚留香瞧着地上的死蛇，却叹了口气，喃喃道：“秋风起矣，进补及时，只可惜我那甜儿不在这里，否则正好请她为我炖一盅又鲜又浓的三蛇羹，”白玉魔满头青筋暴露，眼中几乎要冒出火来。

这些毒蛇无不是他自穷山恶谷，荒林沼泽中辛苦捕来，再喂以各种毒物，辛苦训练而成的。

他本想仗着这些毒蛇横行江湖，哪知被人举手间便杀了个干干净净，还想将它们炖一盅三蛇羹。

白玉魔木立半晌，全身骨格突然密珠般接连不断的响了起来，咬牙切齿的瞧着楚留香，一步步走了过去。

楚留香道：“咦！奇怪，你肚子里怎地有人在摇骰子，但瞧你的满脸霉气，摇出来的点子一定是个‘一二三’。”

他嘴里虽在说笑，其实却也知道白玉魔这一身功夫倒也不可轻视，此刻蓄力待发，一出手必定非同小可。

他眼睛盯着白玉魔的手，只见白玉魔那一双又白又嫩的手掌，此刻竟已隐隐透出一股青气。

一点红高声道：“掌上有毒，要小心了。”

楚留香微笑道：“你放心，毒不死我的。”

白玉魔狞笑道：“谁说毒不死你？”

他这一吐气开声，已是出手的先兆，楚留香知道就在这一刹那之间，他已必定要出手无疑。

也就在这一刹那间，突听一人喝道：“住手！”

光影闪动间，一人急步而入，只见他剑眉星目，长身玉立，身上一袭青袍上，也打着两三个补钉。

他英俊的脸带着笑容，但不怒自威，眉目间竟自有一股慑人之力，神情之稳重，也不像他这种年龄的人所应有的。

那两个丐帮弟子瞧见此人来了，都垂下了头，不再出声，就连白玉魔竟也退到一旁，垂手肃立。

一点红未瞧过此人，却也知道，这必定就是天下第一大帮，丐帮的新任龙头帮主南宫灵。

楚留香哈哈一笑，道：“南宫兄来得倒巧，方才小弟若是做了毒蛇们及时进补的活人羹，南宫兄日后岂非要少了个酒伴。”

南宫灵抱拳笑道：“小弟幸好还是早来了一步，否则本帮这三个有眼无珠的弟子，只怕已要变成楚兄的‘三人羹’了。”

楚留香大笑道：“你做了帮主，说话怎地不肯规矩些？”

南宫灵笑道：“和楚兄这样的人说话，若是言语无趣，楚兄日后还肯交小弟这朋友么？但无论如何，本帮弟子无礼之罪，还是请两位恕过。”

他面色突然一沉，转身瞧着那三个丐帮子弟，厉声道：“你们年纪也已不小了，怎地做事如此糊涂，也不问对方是谁，便胡乱出手，难道忘了本帮帮规了么？”

这话虽非向白玉魔而发，但却无异是骂白玉魔的。

白玉魔格格笑道：“帮主也不必指着和尚骂秃驴，他两人并未出手，是我出手的。”

南宫灵霍然面对着他，沉声道：“既是如此，本座便要请问白师叔，为何不问清楚，便要胡乱出手伤人，莫非白师叔你又想退出本帮不成？”

他虽也尊称白玉魔一声“师叔”，但这杀人不眨眼的姑苏恶丐，被他眼睛一瞪，竟再也笑不出来，鞣着嘴道：“咱们本是追那恶徒而来，瞧见这……这两位在此，自然要认为是这两位将那小子藏起来的。”

南宫灵道：“你可曾问过他两位了么？”

白玉魔道：“没……没有。”

南宫灵怒道：“既未问过，你又怎知是他两位将那人藏起来的？那人凶险恶毒，人所难容，他两位又怎会庇护于他？”

白玉魔居然垂下了头，不敢说话。

南宫灵冷笑道：“何况有‘江湖一点红’与‘盗帅’楚留香在此，天下无论什么人到了这里，也都该恭恭敬敬，客客气气，你们又凭什么敢如此无礼？”

这南宫灵果然不愧年纪轻轻便做了天下第一大帮的帮主，他简简单单几句话里，不但责备了本帮子弟，却也点出楚留香与一点红的身份，这样他纵然责骂本帮弟子，却也丝毫不失丐帮面子。

最主要的是，他话里已将那黑衣少年说得十恶不赦，好教楚留香与一点红再也不能庇护于他。

一点红听他居然一语道破了自己的来历，不觉更是暗暗吃惊：“这南宫灵当真是个厉害角色。”

楚留香却在暗中奇怪：“那少年方自大漠远道而来，怎会初入中原，便得罪了丐帮门下，而且瞧这情形，得罪的还不轻。”

丐帮弟子听到面前的这人便是名震天下的“盗帅”楚留香，不禁都睁大了眼睛，张大了嘴，合不拢来。

白玉魔仰首笑道：“原来阁下便是楚香帅，我白玉魔今日栽在盗帅手下，倒也不丢人，这里事有帮主来了，也用不着我再管……咱们后会有期吧！”

他狠狠瞪了楚留香一眼，便头也不回的大步走了出去。

南宫灵轻叹道：“此人近年行径虽已改，但气量仍是难免偏狭，出手仍是难免鲁莽，但望楚兄莫要见怪才好。”

楚留香笑道：“别人不怪我，我已心满意足了，我又怎会怪别人。”

南宫灵笑道：“不想楚兄与红兄的侠驾居然全都来到此间，此地小弟虽未久居，却也时常来往，勉强也算得半个主人，少时定要与两位快饮几杯。”

他竟然绝口不再提起那黑衣少年，楚留香自然更不提了，大笑道：“你们终年要饭，难道也问别人要酒么，好好，我不管你们的酒是要来的，还是抢来的，有人请客喝酒，我从不肯错过……红兄你也莫要错过了，需知那不化钱的酒，喝来滋味是分外不同的。”

一点红却仍留在梁上，也不下来，冷冷道：“我从不喝酒。”

楚留香道：“如此大好适口充肠之物，若是不喝，岂非对不住自己。”

一点红道：“酒能使人手颤心软，杀人就不快了。”

楚留香叹道：“若为了杀人而不喝酒，简直好像为了怕拉屎而不吃饭一样，不但荒谬已极，而且惨无人道，红兄你……”

突见又有两个丐帮弟子，自后面门中大步走了出来，向南宫灵躬身行礼，左面一人道：“后面的屋子，弟子们已随诸长老与葛长老全都查过了，冷某人也已送交公孙护法，并无那恶徒的踪影。”

南宫灵目光一转，抱拳向楚留香笑道：“既是如此，但请楚兄将那人交出来吧！”

楚留香眨了眨眼睛，道：“你说的是什么人？”

南宫灵叹道：“不瞒楚兄，小弟也弄不清那人的来历，只知他身法轻便，武功甚高，两天前曾在赵官镇伤了本帮十余弟子，还偷去了本帮一些重要之物，方才又伤了本帮宋护法，是以本帮对他万万不能放过的。”

楚留香道：“哦……有这样的人？这样的事？”

南宫灵沉声道：“楚兄真的不知此人？”

楚留香笑道：“我纵然要打别人的主意，也不会打到你们丐帮头上的。”

南宫灵微微一笑，道：“如此最好……”

话声中，他袖中突然飞出了两柄短剑。

南宫灵袖中这两柄短剑，可使出点穴镞、判官笔、分水刺等八种兵刃的招式，“如意八打，急风十三刺”，可称武林一绝，就连丐帮故去的老帮主任慈，武功似乎都略逊他一等。

此刻他这两柄短剑竟脱手飞去，向那紫纤窗帘下直刺而去，一点红居高临下，瞧得清楚。

那窗帘下竟露出一双黑色的靴尖。

只听“噗、噗”两声，短剑已插入靴子里，像是已生生钉入地下，南宫灵面上笑容不停，缓缓道：“到了此刻。阁下还不肯出来么？”

窗帘里寂无应声。

南宫灵瞧了楚留香一眼，楚留香神色不动，像是什么都不知道似的，南宫灵终于冷笑一声，叱道：“好。”

他微微挥了挥手，那两个丐帮弟子便已抽出腰刀，一个箭步窜出，挥刀向那窗帘急砍而下。

一点红虽是心肠冷酷，也不禁瞧得心跳了跳，那黑衣少年就算不死，两条腿也算是完了。

刀锋过处，半截窗帘落下，但竟无鲜血溅出。

窗户是开着的，有晚风吹入，上半截窗帘被风吹动，却哪里有什么人，窗帘后竟只不过放着双靴子而已。

楚留香大笑道：“好好的窗帘，被砍成两截，一双上等的小牛皮靴子，也被刺了两个洞，南宫兄不觉大可惜了么？”

第一四章 捉魂如意钩

南宫灵面色微变，冷冷道：“窗帘断了，可以缝起，靴子破了，可以补上，人若逃了，本帮弟子也可以追得回来的。”

那八袋弟子变色道：“那么他莫非真的光着脚逃了？”

南宫灵沉声道：“窗外的值班弟子是谁？”

那八袋弟子道：“是济南天官庙的兄弟。”

南宫灵厉声道：“带他们去公孙护法处，家法伺候。”

那八袋弟子躬身道：“遵命。”

他一掠出窗，窗外立刻响起了叱咤之声。

南宫灵转身向楚留香勉强笑了一笑，抱拳道：“小弟有事在身，今日只好就此别过了。”

楚留香笑嘻嘻道：“你刚引起了我的酒虫，就想如此一走了之么？”

南宫灵大笑道：“楚留香的酒债，天下有谁能赖得掉，就在这两天里，小弟定来奉请，但望红兄也莫要推辞才好。”

手一提，两柄短剑竟又飞了起来，原来那剑柄之上，还系着根乌金打造的细练。

南宫灵匆匆而去，窗外呼哨声又起，一声接着一声，渐远渐去，片刻便又是走得干干净净。

楚留香微喟道：“这南宫灵果然是个人才，丐帮在他的统率之下，果然是日益强大了……只怕也许是太强大了些。”

一点红飘身而下，目光闪动，道：“你瞧那少年真的走了么？”

楚留香笑道：“这里的窗子，难道只有一个？”

只听一人冷冷道：“只可惜那南宫灵没有楚留香这样的眼力。”

话声中，那黑衣少年已自另一扇的窗帘后走了出来，雪白的袜子上，已沾满了灰尘。

一点红这才知道这少年的靴尖竟是故意露出来的，他脱下靴子，溜出窗户，却从屋檐下溜入另一扇窗户，躲入窗帘里，这少年年纪轻轻，竟懂得利用人类心理上的弱点，算准南宫灵必定以为他已逃走，就不会再搜查别个的。

只见黑衣少年走到楚留香面前，瞪着眼瞧了楚留香半晌，突然大声道：“那南宫灵和你是朋友，我却与你素昧平生，你不帮他反来帮我，这究竟是因为什么？”

这少年疑心病竟重得很，别人帮了他的忙，他非但毫无感激之意，反而怀疑另有居心。

楚留香苦笑道：“我不帮他反而帮你，只因为他是个要饭的，穷得很，而你却是个有钱的人，所以我要拍拍你的马屁。”

黑衣少年瞪着眼瞧了他半晌，嘴角终于忍不住露出一丝笑意，但他却忍住没有笑出来，还是冷冷道：“你纵然帮了我的忙，我也绝不领你的情。”

楚留香也忍住笑道：“谁帮了你的忙了，你还用得着别人帮忙么，那些区区丐帮人马，又怎会瞧在你眼里？”

那少年怒道：“你以为我怕他们？”

楚留香道：“你自然不怕他们，你躲在窗帘里，只不过是逗弄他们好玩而已。”

那少年气得脸都红了起来，又向前走了几步，厉声道：“你莫以为帮了

我的忙，就可以讥笑于我，我……”

话未说完，整个人突然跳了起来。

原来他脚下一不小心踩着了一条死蛇，竟骇得跳到桌子上，几乎就要扑进楚留香的怀里。

楚留香大笑道：“咱们天不怕地不怕的大英雄，原来是怕蛇的。”

他这才知道这少年方才气急败坏的逃来，只是为了有蛇在后追赶，倒真的并非畏惧丐帮子弟的武功，这冷冰冰的少年会怕蛇，也真是令人想不到的事。

黑衣少年红着脸，喘着气道：“我不是怕，我只是觉得讨厌……凡是软软的，滑滑的东西，我都讨厌，你难道认为这很可笑么？”

楚留香拍着脸道：“不可笑，自然不可笑，既然女人都怕蛇，男人为什么不可以怕，男人为什么比女人少怕样东西。”

他说到这里，一点红冷漠的眸子里都不觉有了笑意，那少年一张脸却越发的气红了。

就在这时，只听一人冷冷道：“原来名震天下的楚香帅，不但会说笑，也会说谎。”

一人斜斜倚在门口，竟是那白玉魔，手里却多了个灰扑扑的白布袋，里面不知装的是什么？

黑衣少年的脸色不禁一变，楚留香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心里也不觉跳了一跳，却淡淡笑道：“我方才说过他不在这里么？……我只不过什么都没有说而已。”

白玉魔冷笑道：“我家帮主早已算定他在这里，只是疑着你楚香帅的面子，所以暂且避开，现在他既已现身，你……”

黑衣少年突然大声道：“你们不必看他的面子，我和他毫无关系。”

白玉魔道：“既是如此，你是要自己出去，还是等咱们进来？”

黑衣少年不等他话说完，已飞身掠出窗外，接着，便听得一阵呼喝叱咤之声，一路喝了出去。

楚留香叹道：“你们有南宫灵这样的帮主，当真是天大的福气，那少年得罪了南宫灵，却是倒了大霉了。”

白玉魔厉声道：“得罪了我白玉魔的，也未必走运。”

他突然自那灰布袋中取出了件黑黝黝的奇形兵器，大喝道：“桥归桥，路归路，你纵然认得南宫灵，我白玉魔却不认得你，你得罪了我，我今日就要你死！”

楚留香叹道：“为什么许多人都要我死，我死了于你们又有什么好处？”

白玉魔狞笑道：“好处多着哩！”一句话未说完，掌中兵刃已送了出去。

一点红冷眼旁观，只见这兵器似钩非钩，似爪非爪，握手处如同护手钩，带着月牙，黑黝黝的杆子，却如狼牙棒，带着无数根倒刺，顶端却是个可以伸缩的鬼爪，爪子黑得发亮，显然带着剧毒。

中原一点红纵横江湖，与人交手不下千百次，却也未见过如此奇特的兵刃究竟有些什么妙用。

学武的人，瞧见一样新奇的兵器，就好像小孩子瞧见新玩具似的，觉得又是有趣，又是好奇。

一点红自然也不例外，他也想瞧瞧这兵刃究竟有什么奇特的招式，更想瞧瞧楚留香如何击破。

只听楚留香笑道：“你这捉蛇的玩意儿，也想用来对付人么？”

白玉魔杰杰笑道：“我这‘捉魂如意钩’，不但捉蛇，也可捉掉你的魂魄，今日不妨就叫你见识见识。”

说话间，他已送出了七八招，招式果然是怪异绝伦，忽而轻点，忽而横扫，有时轻灵巧变，有时却是以力取胜。

这姑苏魔丐在他自己这件独创的外门兵刃上，果然是下过一番苦功的，这种忽软忽硬的招式，的确教人难对付得很，但他著非已能将自己手上的力道控制自如，也万万使不出这样的招式。

楚留香身形变化，似乎一心想瞧瞧这如意抓招式的所有变化，一时间并不想出手击破。

要知他的嗜武之心，委实比任何人都要强烈，瞧见了件新奇的兵器，实比一点红还要觉得有趣、好奇十倍。

是以普天之下，无论多么奇特古怪的外门兵刃，他几乎全已知道破法，如今突然出现了这“如意钩”，他怎肯放过，在没有完全明了这“如意钩”的招式变化前，他简直舍不得叫白玉魔住手。

但这样一来，他却难免要屡遇险招，有时他竟故意露出空门破绽，为的只是要诱出对方的绝招。

那乌光闪闪的毒爪，好几次都已堪堪沾着他的衣服，就连一点红都不免替他暗中捏着把冷汗。

白玉魔占得上风，精神陡长，掌中如意抓的杀手绝着，更是层出不穷，逼得楚留香一路向后直退。

楚留香却突然大笑道：“原来你这如意抓的招式，也不过如此而已，用来捉蛇倒也勉强可以对付，要捉人还差得远哩！”

白玉魔喝道：“老夫这如意抓的招式，你一辈子也休想瞧完全的。”

这老好巨滑的恶丐，似已瞧透楚留香的心意。

他知道楚留香未在他将他招式完全瞧过之前，是绝不会出手的，他这话正是拘住楚留香，楚留香不出手，他招式才能尽量施展，何况他这如意抓上还有一着最厉害的杀手，至今迟迟未发，只为了要将楚留香逼入绝地，他才好一击而中，将楚留香立毙于爪下。

楚留香也明明知道，却偏偏还要故意激他，冷笑道：“你早已黔驴技穷，我就不信你还有什么妙招。”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退入屋子的死角。

他胆子实在太大，竟不惜以自己的性命作赌注，为的只不过是瞧瞧对方招式的变化而已。

这赌注也实在太大，中原一点红实在想不到世上竟有这种将冒险视为游戏的人，他也不知这算是愚蠢还是聪明？

钓鱼，虽是聪明人的游戏，但若以自己的身子为饵来钓鱼，却简直像是那鱼在钓他了。

楚留香等着白玉魔上钩，白玉魔也正是在等着楚留香上钩，等到楚留香自己退入死地，白玉魔骤色狞笑道：“老夫的杀手，你瞧过之后，就活不成了。”

霎眼间他又攻出七招，楚留香又一一闪避了过去，只见那‘如意钩’突然抢入中门，直击而来。

楚留香身子一缩，后退一尺，算准这如意抓的部位，已是决计够不着自

己的了，大笑道：“你若再不……”

话才出口，只听“嗤”的一声，那乌光闪闪的鬼爪，突然脱离抓身，向他前胸直抓了过来。

这“捉魂如意钩”的杆子里，竟还装着机簧，白玉魔只要在握手处轻轻一按，鬼爪便可直射而出。

鬼爪上带着四尺练子，三尺六寸长的如意抓，骤然变为七尺六了，本来够不着的部位，此刻已可够着而有余。

楚留香这时已退无可退，他知道自己只要被这鬼爪抓破一丝油皮，也休想再活下去。

以一点红之武功，在旁边瞧着，瞧得自然比动手的人清楚得多，他见白玉魔这一着使出，便不禁叹了口气。

楚留香此刻的地位，的确已是退无可退，避无可避。

那爪上若是无毒，楚留香或许还可以用分光捉影的手法将鬼爪捉住，但爪上剧毒，简直连碰都不能碰的。

钓鱼的人，眼见就要葬身鱼肚。

楚留香自然也不免吃了一惊，但虽惊不乱，在这生死存亡系于一发的刹那间，还是被他想出了双通之计。

只见他肩头一动，手里已多了件东西，鬼爪堪堪已抓着他的胸膛，他竟已将这东西塞入鬼爪里。

只听“咯”的一声，鬼爪已合拢，收了回去，爪上抓着件东西，甩之不脱，竟是个画卷。

要知楚留香手法之妙，天下无双，他若要取别人怀中之手，也是易如反掌，何况是他自己怀里的东西。

是以他才能在那千钧一发的刹那间，将画卷取出，塞入鬼爪，以这一抓来势之迅急，若是换了别人，画卷取出时，胸前只怕早已多了个大洞。

这画卷虽然重要，但在自己性命危急时候，无论多么珍贵重要的东西，也都是可以舍弃的了。

白玉魔实未想到他还有这一着，一击无功，面色立变，立刻后退七尺，生怕楚留香反击过来。

谁知楚留香竟动也动，只是微笑道：“你虽想要我的命，我却不想要你的命，如今你本事既已显过，不如将爪上的东西还给我，快快走吧！”

白玉魔不知道爪着的是什么东西，但在“盗帅”楚留香怀中藏着的東西，想来也不会是平凡之物。

楚留香这一说，他心里更动了怀疑，冷笑道：“你可是要将这卷纸还给你？”

楚留香道：“要捉魂的鬼爪，只抓着卷破纸，你也不觉丢脸么？”

白玉魔大笑道：“既是破纸，你如何要我还给你？”

楚留香心里虽已不免有些着急，暗道：“这厮果然是老奸巨猾。”

口中却淡淡笑道：“你若想要，就送给你回去揩眼泪，抹鼻涕也无妨。”

白玉魔阴恻恻笑道：“此刻要流眼泪的，只伯是你吧！”

他竟又后退几步，将画卷取下，展开一瞧，只不过瞧了一眼，面上突然露出奇異之色，放声大笑起来。

楚留香见他笑得奇怪，忍不住道：“你笑什么？”

白玉魔笑道：“你将任慈老婆的画像藏在怀里作什么？瞧你年纪轻轻，

莫非竟对任老头子的老婆起了单相思么？”

白玉魔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真是又惊又喜，他踏破铁鞋寻不着的解答，得来竟全不费功夫。

他惊喜之下，不觉失声道：“秋云素原来是嫁给了昔日丐帮的帮主，果然是地位尊贵，声名显赫，比西门千等人要强得多了。”

白玉魔瞧着他的模样，像是也觉得十分奇怪，道：“秋云素？……秋云素是谁？”

楚留香奇道：“你方才不是说她乃是任慈任老帮主之妻么？”

白玉魔冷笑道：“任慈的老婆姓叶，叫叶淑贞……”

楚留香失声道：“那么这画上……”

白玉魔道：“画上的正是叶淑贞，你藏着她的画像，难道还不知道她的名字？”

楚留香恍然道：“难怪江湖中无人知道秋云素的下落，原来她竟已改了名字，嫁给了丐帮的帮主……唉！以这妖女昔日的名声之坏，若要嫁给个武林中显赫人物，自然是要改名换姓的，这点我早已该想到了。”

白玉魔厉声道：“你若骂那任老头子，将他骂成乌龟王八都没关系，但他的老婆却是端庄贤淑，对人宽和，连我白玉魔都觉得有些佩服，你若对她出言不逊，丐帮上下千万个弟子，可没一人饶得过你。”

楚留香知道那秋云素嫁后必定已洗心革面，重新做人，这种人他素来都是赞美，自然再也不肯说破她昔日恶迹，目光一转，问道：“却不知这位任夫人此刻在哪里？”

白玉魔冷笑道：“瞧你色迷迷的不像好人，莫非主意竟打到人家寡妇身上去了，但人家却是贞节得很，你这癞蛤蟆休想吃得到天鹅肉。”

楚留香眼珠子又一转，缓缓道：“任慈将你逐出丐帮，害你东避西藏，十几年没有一天好日子过，你难道就不恨他么？”

白玉魔恨声道：“他人已死了，恨他又能怎样？”

楚留香道：“他虽已死了，但他的妻子却未死呀！”

白玉魔狠狠瞪着他，用手拨着颌下几乎已快被他拨得一根不剩的胡子，凶狠的目光中，渐渐露出笑容，缓缓道：“你这话说的虽可恶，但却对我的脾胃。”

楚留香微笑道：“对什么样的人，说什么样的话，这道理我清楚得很。”

白玉魔大笑道：“难怪别人都说楚留香乃是世上最可爱的恶徒，就连我……此刻都已渐渐开始喜欢你了。”

楚留香赶紧道：“那么，他的妻子现在何处？”

白玉魔道：“只可惜我也不知道。”

楚留香呆了呆，拱手道：“再见。”

他拱了拱手，转身就往外走。

白玉魔大声道：“我虽不知道，却有人知道的。”

楚留香立刻顿住脚步，回身道：“谁？”

白玉魔道：“你难道想不出？”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南官灵本来也许会告诉我的，但现在，却未必了。”

白玉魔诡笑道：“别人有粒珍珠，你空口去要，他自然不会给你，但你若用比珍珠更值钱的翡翠去换，他难道还能不给你么？”

楚留香想了想，道：“我的翡翠是什么？”

白玉魔一字字道：“那黑衣小子的来历。”

楚留香跟着白玉魔，一点红跟着楚留香，就好像将别人的屋顶当做阳关大道似的，飞掠而行。

这时候夜已很深，四下瞧不见什么灯光。

白玉魔一面走，一面沉声道：“楚留香，你听着，这是你自己跟着我来的，我并未带你来。”

楚留香微笑道：“这道理我自然懂得。”

白玉魔道：“你懂得就好。”

楚留香道：“一点红，你听着，这是你自己要跟我来的，我并未带你来。”身后没有回答。

楚留香回头去瞧，一点红不知何时已走得无影无踪了，楚留香忍不住摸了摸鼻子，喃喃苦笑道：“你不要他来的时候他偏偏要来，你不要他走的时候他偏偏要走了，谁若和他这样的人交上朋友，倒当真头疼得很。”

只听白玉魔道：“前面那栋有灯光的屋子，就是丐帮的香堂重地，现在我要去了，你可莫要跟着我，你自己若也寻到那里，就不关我的

事了。”楚留香微笑道：“我根本没有瞧见你，你要到哪里去我也不知道。”白玉魔道：“很好。”他一伏身窜了下去，黑暗中立刻有人沉声喝道：“上天入地。”白玉魔道：“要饭不要来。”接着，便是一阵低语声：“那小子呢？”“在厅里。”“帮主终于制住了他？”“好像是他自己来的，还大模大样的坐着，帮主也不知怎地，好像突然变得对他客气得很。”

第一十五章 情侣书信

楚留香伏在对面的屋脊后，瞧着白玉魔推门走了进去，屋里有灯，窗子都开着，只见人影幢幢，也瞧不见情况如何。

屋子四面，都埋伏着暗卡，虽然瞧不见人，但不时可以见到闪动的刀光，也可以听见低低的耳语。

楚留香轻烟般展动身影，绕了个圈子，到了屋后，突然轻轻咳嗽了一声，黑暗中果然又有人低声道：“上天入地。”

楚留香道：“要饭不要来。”

那人自暗影中站起来，瞧见了楚留香，失惊道：“你是谁？”

楚留香道：“要米的。”

三个字说完，他右手已点了这人的穴道，左手却将他身子托住，轻轻放在屋脊上，轻轻道：“我不是人，是狐仙，你懂得么？”

那人目中满是惊恐之色，想点头，头已不能动了。

楚留香轻烟般掠到屋檐下，找着了个有灯光自窗缝里漏出来的窗子，凑眼从窗缝里望进去。

只见大厅里排着两行紫檀木椅子，每边坐着两个头发花白的老丐，身后麻袋厚厚的一叠，想必有九只之多。

这便是丐帮中的长老与护法了。

白玉魔也大喇喇的坐在上首，再上面便是那精明强悍，脑筋清楚的丐帮新帮主南宫灵。

那黑衣少年，居然也坐在那里，面对着南宫灵。

这许多武林高手围着他，他居然一点也没有害怕的样子，大眼睛直瞪着南宫灵，像是随时都可以站起来打一架。

只听南宫灵沉声道：“阁下伤了我帮中弟子，又伤了本帮长老护法，也许都是出于误会，本座也都不愿追究，只想问阁下是为何而来的？”

黑衣少年瞪着他，冷冷道：“这话你已问过许多次了，我若肯回答，还会等到现在？”

南宫灵也不动怒，道：“你对本帮究竟有何企图？若是肯说出来，本座也许可以代表帮中弟子答应你。”

黑衣少年道：“我要你的脑袋，你肯答应么？”

南宫灵终于厉声道：“阁下莫忘了，此时此刻，我随时可以取你性命，但却只不过问问你的来意，你还不肯说，岂非太不识相。”

黑衣少年冷笑道：“我此刻还能在这里坐着，就因为不识相，我若说出了来历，你目的已达，我还能太太平平的坐着么？”

楚留香听到这里，不禁暗笑道：“这少年看来又硬又傲，像是什么都不懂，谁知他竟比什么人都精明，南宫灵这次倒是遇着对手了。”

只见南宫灵脸已渐渐发青，怒火已发作，却又终于勉强按捺了下去，展颜一笑，柔声道：“本座若要杀你，又何必问你的来历？这点你难道都想不通。”

黑衣少年道：“我自然想得通，我就是想得太通了，你既不知道我是谁？又不知道我后面还有多少人跟着来的，更不知道我究竟知道了你们一些什么秘密？你心里疑神疑鬼，又怎能放心杀得了我。”

南宫灵道：“既是如此，我岂非更不能放你走了。”

黑衣少年大声道：“你不放走最好，我就吃在这里，睡在这里，只怕你们这些穷要饭的，还养不起我哩！”

白玉魔突然狞笑道：“软的他不说，咱们用硬的，还怕他不说明么？”

黑衣少年冷笑道：“你们若敢沾着我一根手指，只怕又得有几个人死在我面前，各位若是不信，只管出手来试试吧！”

这少年竟是能软能硬，又会撒赖，又会要胁，又会装佯，又会吓人，楚留香在外面听着，几乎要为他喝起采来。

就在这时，突听“砰”的一声，楚留香对面的窗子，被撞破个大洞，箭一般窜进一个人来。

这人剑光如急电，竟是中原一点红。

楚留香瞧见一点红骤然现身，倒真是又惊又喜，暗笑道：“原来你还是跟着我的，但这次你却来对了时候。”

只见一点红窜进屋里，脚尖点地，已一连向丐帮的四大长老和白王魔刺出了十六、八剑之多。

这些人虽都是武林一流高手，但骤出不意，遇着这种又快、又毒、又怪的剑法，也不禁手忙脚乱。

南宫灵怒道：“一点红，我敬你是个成名英雄，你竟敢在本帮香堂上如此无礼。”

一点红冷笑道：“我素来六亲不认，你莫非还不知道。”

他冲到那黑衣少年身旁，沉声道：“你还不走？”

谁知黑衣少年却瞪着眼道：“我为何要跟你走？”

一点红怔了怔，冷冷道：“你不走，我就揭破你的来历。”

这次黑衣少年也不禁怔了怔，冷笑道：“好，算你赢了，走吧！”

但这时如意抓、判官笔、青竹杖、双铁拐……等七八件兵刃，已全部向他们身上招呼了过来。

这大厅中无一不是高手中的高手，件件兵刃俱是招沉力猛，毒辣老到，黑衣少年自怀中取出了件兵刃，迎风抖得笔直，竟是柄百炼精钢铸成的缅甸刀，刷，刷，刷，一连劈出几刀，刀法泼辣，刀风凌厉，走的正是阳刚一路。

这两人一刀一剑，并肩作战，又还会怕谁，只是他们若想要冲出去，却也是难上加难，难如登天了。

一点红刺出十余剑，突然大声道：“你再不出手，我可要叫了。”

别人也不知他究竟在对谁说话，窗外的楚留香却不禁苦笑暗道：“这小子终于还是要将我拉下水。”

他想了想，自屋脊上掀起十几片瓦，露开窗户，掷了出去，大喝道：“看我的五毒铜钹。”

这十几片虽是普普通通的瓦，但自他手中掷出，却不普通了，有的凌空直击，有的呼啸着盘旋飞舞。

众人骤然间竟瞧不出这是什么暗器，只听得“五毒”两个字，早已纷纷退避，哪里还顾得伤人。

一点红和那黑衣少年已乘机冲了出去。

南宫灵贴着墙窜到窗前，窗外黑黝黝的，他也瞧不清发暗器的是什么人，提着张椅子掷出，人已跟着窜了出去，喝道：“朋友慢走。”

楚留香却又怎肯慢走，早已走得无影无踪了。

一点红与那黑衣少年窜出窗外，并肩急行了一阵，两人轻功倒也不相上

下，掠出很远后，黑衣少年突然顿住身影，瞪眼道：“谁叫你来救我的？”

他这死不领情的脾气，若是换了别人，冒险救出他后，再听了他这句话，不被气得半死才怪。

但一点红却毫不气恼，阴森森笑道：“谁要来救你，你死了也好，活着也没关系。”

黑衣少年瞪大了眼睛，奇道：“你不是救我，却又是为何而来的？”

一点红道：“我弄坏了别人件东西，要拿你去赔。”

黑衣少年怔了怔，怒道：“你这是放的什么屁，我不懂。”

只听一人笑道：“你不懂，我却懂的。”

这懒洋洋的笑声，这鬼魅般的身法，普天之下，除了咱们的“盗帅”楚留香外，哪里还有第二个。

楚留香若想盯着一个人时，天下谁也休想甩得脱，一点红见他来了，丝毫不觉得惊异，冷冷道：“这是你的信，我赔给你了。”

说到最后一个字时，人已又去得远了。

黑衣少年目送他去远，摇头道：“这人莫非有什么毛病？”

楚留香叹道：“这人的毛病就是有点喜欢多管闲事，他自以为帮了我的忙，却不知正坏了我一宗大事。”

黑衣少年忍不住道：“他又坏了你什么事？”

楚留香道：“我本想用翡翠去换珍珠的，他却坏了我的交易。”

黑衣少年怔怔的瞧着他，就好像他脸上突然长出了一朵花，目中满是惊讶好奇之色，道：“我只觉他有毛病，谁知你的毛病比他更大。”

楚留香大笑道：“这就叫做同病相怜，物以类聚。”

黑衣少年道：“我可没什么毛病，失陪了。”

他也转身要走，楚留香道：“你想要问我的话，现在不问了么？”

这名话就像是个钩子，一下子就钩住了黑衣少年的脚，他立刻转过身来，面上露出喜色，道：“现在你已肯说了？”

楚留香想也不想，道：“我瞧见了你斗篷里的飞骆驼，所以知道你必是‘沙漠之王’的子侄，我曾在关内见过他，所以知道他已入关了。”

黑衣少年眼睛一亮，失声道：“你见过我的爹爹？”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若肯信任我，你我的困难，就都能解决了。”

黑衣少年直视着他的眼睛，这双眼睛在星空下仿佛比星光还亮，黑衣少年突然一笑，道：“好，我信任你。”

楚留香靠着屋脊坐下来，能坐着的时候，他是绝不站着的，他伸展了四肢，带着笑道：“那么，现在我只求你快些说出那封信上写的究竟是什么？”

黑衣少年道：“信？我不是已交给了你？”

楚留香苦笑道：“我命中注定，是瞧不着那封信的，只要能听听，已是心满意足了。”

黑衣少年缓缓道：“若是我并未瞧过呢？”

楚留香立刻紧张起来，道：“你若说没有瞧过，只怕我立刻就要晕过去。”

黑衣少年道：“你晕吧！”

楚留香失声道：“你真的没有瞧过？”

黑衣少年竟又笑了笑，道：“我没有瞧，只不过是爹爹吟给我听的。”

楚留香长长松了口气，喃喃道：“能瞧见你笑一笑，我就算被吓死也是值得的了。”

黑衣少年道：“你听着，那封信上写的是……”

楚留香道：“等等，等我将耳朵洗干净。”

黑衣少年一笑，道：“信上写的是：‘一别多年，念君风采，必定更胜往昔，妾身却已憔悴多矣，今更陷于困境之中，盼君念及旧情，求施援手，君若不来，妾唯死而已。’下面的署名是个‘素’字。”

楚留香千辛万苦，总算是等于瞧着了这封信，信的内容，他虽早已猜着，但能亲耳证实，总是靠得住些。

只可惜信上竟未说出那困难是什么？楚留香又不觉有些失望，出神的想了许久，喃喃道：“无论如何，秋云素的困难，想必和丐帮有关。”

黑衣少年截口道：“家父正是也想到了这点，所以我认为家父的失踪，必定与丐帮有关，否则我又怎会去寻丐帮的霉气。”

楚留香又想了想，道：“这封信，是什么时候接到？是什么人送去的？”

黑衣少年傲然笑道：“家父游侠大漠，终年行踪不定，全靠飞鸽传书，和各方属下连络消息，他虽被人称为‘沙漠之王’，但势力却远及关内各省，那封信乃是一个月前，印临城鸽站的信鸽带去的。”

楚留香道：“却又是谁人将此信送到临城鸽站的呢？他又怎会知道‘沙漠之王’有鸽站设在临城？”

黑衣少年叹道：“你问的这话，只怕谁也不能回答你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

黑衣少年一字一字道：“只因临城鸽站的人，已死光了。”

楚留香长长吸了口气，默然半晌，又道：“令尊出门才一个月，你怎地就认为他失踪了？”

黑衣少年道：“家父入关之后，每日还是有鸽书和我连络，但十多天前，书信突然中断，他若非有极大的变故，是绝不会忘了跟我写信的。”

楚留香道：“所以你就跟了出来。”

黑衣少年道：“我自然立刻兼程入关，一路上到各地鸽站去打听，都没有他老人家的消息，临城鸽站的人员都已突然横死，我这才着急，所以才寻到丐帮去。”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你在丐帮中可打听出了什么？”

黑衣少年叹道：“什么也没有打听出，丐帮中人非但全不知道我爹爹的下落，而且近年来简直没有什么困难，更不会找外人相助。”

他瞪着楚留香，缓缓道：“但越是这样，我却越是怀疑，我总觉得在他们这太平无事的表面下，必定隐藏着什么秘密？我爹爹明明是接着他们帮主夫人书信而来的，明明必定已与丐帮有所接触，他们怎会一点也不知道？”

楚留香沉吟道：“说不定任夫人的困难，只是她自己的私事，她根本不愿丐帮中别的人知道，她和你爹爹见面，也是瞒着别人的。”

黑衣少年道：“这自然也有可能，但却有两件奇怪的事，第一，丐帮中竟没有人知道他们帮主夫人的住处。第二，你更不可忘记，他们的老帮主任慈，正是在这段日子里死的，虽说是因病而死，但江湖中又有谁亲眼瞧见？”

楚留香突然跳了起来，沉声道：“你说来说去，只有这句话切中了要害，但这句话你可千万不能对别人提及，否则江湖中只怕立刻就要大乱了。这天下第一大帮的帮主宝座，普天下无论是否丐帮弟子，是谁都想坐上去的。”

黑衣少年道：“我只要找着我爹爹，江湖中乱不乱，与我又有何干？”

楚留香寻思半晌，又道：“你如此着急打听令尊的下落，他们怎会还不

知道你的来历？”

黑衣少年冷冷道：“这原因简单得很……被我问过话的丐帮弟子，却已再也不能泄露我的任何秘密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杀人的事，你做来倒轻松得很。”

黑衣少年道：“我不杀别人，别人就要杀我，杀人虽然并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但总比被人杀死的好。”

楚留香道：“你怎知南宫灵要杀你？这些事，你为何不直接去问他？”

黑衣少年道：“我总觉得他不是好人。”

楚留香一笑道：“单只你觉得，这理由是不够的。”

黑衣少年道：“在我说来，这理由已足够了。”

他眼睛突又亮了亮，盯着楚留香，缓缓接着道：“你想……你若去问他，他会告诉你？”

楚留香道：“你想……他有什么理由不告诉我？”

黑衣少年道：“他若有亏心事，自然就不肯告诉你。”

楚留香笑道：“那么，他若不肯告诉我，岂非就等于证明自己做了亏心事？你想，世上会不会有这样的呆子？”

黑衣少年想了想，缓缓道：“他若告诉你，你肯告诉我么？”

楚留香道：“我又有什么理由不肯告诉你？”

黑衣少年又笑了，道：“盗帅楚留香，原来并不如传说中那么可恨。”

他冷漠的脸上露出笑容，就像是冰河解了冻，寒冷的大地吹起了春风，令人从心底都暖了起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若肯时常笑笑，就会发现世上原来有许多人，并不是你想象中那么可恨的。”

黑衣少年立刻又扳起了脸，冷冷道：“世上可恨的人是多是少，与我都没有关系，我只问你，你现在去问南宫灵，什么时候来告诉我？”

第一十六章 妙僧无花

楚留香道：“明天早上……若是我知道在什么地方能找着你黑衣少年道：“明天早上，你到大明湖畔逛一圈，就会瞧见一匹黑色的马，你对它说三声‘带我去见黑珍珠’，将它的左耳拉三下，它就会送你去找我的，记着，不多不少，只能拉三下，不能太轻，更不能太重。”

楚留香笑道：“我若拉了四下，又拉重了呢？”

黑衣少年道：“那么它只怕就要送你去寻真的珍珠了，”

突又瞧着楚留香一笑，转过身子，轻烟般掠去。

楚留香瞧着他的身影消失，喃喃道：“黑珍珠呀黑珍珠，别人常说黑珍珠是不祥之物，但愿你这黑珍珠能带给我些运气才好，我现在实在太需要运气了……”

楚留香仰视着繁星，考虑了半晌。

闪亮的星光，总是能令他心情平静，头脑清楚，平时他只要在甲板上躺下来，什么困难的问题，都能解决了。

但今夜这闪亮的星光，却似并不能帮他多大的忙，他想了半天，脑子里仍是乱得很，不禁苦笑忖道：“这里的星光，难道和海上的有什么不同？”

他终于作了决定，又回到丐帮的香堂。

大厅里灯光仍是亮着的，楚留香跃了下去，竟没有人从黑暗里窜出来问他：“上天入地”这句话了。

楚留香只得大声咳嗽了一声，道：“南宫兄可在？”

大厅里立刻有人应声道：“请进。”

翻倒的椅子已扶了起来，打破的窗纸已补好，地上的瓦片也扫干净了，这大厅里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似的。

偌大的厅堂里，只有南宫灵一个人坐着，桌上却放着几付杯筷，桌下放着几坛酒。

南宫灵竟像是早已在等着楚留香似的，瞧见楚留香走进门，也毫不惊异。只是站起来抱拳笑道：“楚兄果然来讨酒债了，幸好小弟早已备下几坛酒，否则楚兄到这里，小弟只有逃之夭夭了，”

楚留香笑道：“你知道我能找得到这里？你一点儿也不奇怪？”

南宫灵大笑道：“楚兄若要讨酒债时，天下有谁能逃得掉，小弟就算已躲到天边，楚兄寻着，也是毫不稀奇的。”

楚留香也大笑道：“不错，我这鼻子素来有点毛病，哪里有好酒，我一嗅就嗅出来了，何况是这么多坛上好的竹叶青。”

他大笑着坐下来，目光一扫，又道：“只可惜有酒无菜，未免美中不足，你可知道，这对我这好吃之徒来说，简直是虐待。”

南宫灵道：“菜本是有的，小弟备得有几只肥鸡，一只猪蹄，还有些熏鱼腊肉。”

楚留香道：“鸡鱼腊肉莫非也会隐身法不成？我怎地瞧不见？”

南宫灵笑道：“楚兄瞧不见，只因方才有个人来，已将菜都倒在阴沟里去了。”

楚留香道：“这人难道与我有什么深仇大恨不成？”

南宫灵忍住笑道：“他知道小弟等的客人是楚兄，便将小弟责骂了一顿，说小弟以这样的粗菜来相待楚兄，未免太虐待楚香帅的舌头了。”

楚留香苦笑道：“楚留香不吃鸡肉，难道只喝西北风不成？”

只听一人笑道：“红尘劳苦，已令世人之灵性所剩无几，若再将那样的肥鸡肥肉吃下去，仅存的灵性只怕也要被辟住了。”

一个人飘飘自后堂走了出来，素衣白袜，一尘不染，就连面上的微笑也有出尘之意，意是那“妙僧”无花。

楚留香大笑道：“原来是你，你这妙僧不沾荤腥，难道要我也学你做和尚不成，何况我就算做了和尚，也是酒肉和尚，见了大鱼大肉，立刻就要动凡心的。”

无花淡淡笑道：“肉食者鄙，你难道不想换换口味？”

楚留香喜劝颜色，道：“莫非你意肯下厨房了？”

无花叹道：“抚琴需有知音，美味也得要知味者才能品尝，若非为了你从小就培养得能分辨好坏的滋味的舌头，贫僧又何苦沾这一身烟火气。”

楚留香笑道：“你若也有烟火气，那咱们岂非是从锅里捞出来的了么？”

南宫灵笑道：“这倒也奇怪，无花大师无论从什么地方走出来，看来都要比我待干净十倍，凡世中的尘垢，似乎都染不到他，‘天女散花，杂摩不染’，只怕也正是此意吧！”

将酒注满本中，举杯道：“幸好酒之一物，其质最纯，否则大师若连酒都不喝了，我等情何以堪。”

楚留香向无花笑道：“若是‘三人饮酒，唯你不醉’，我才是真的佩服你了。”

这三人酒量可真是吓人得很，若有第四人在旁瞧他们喝酒，必定要以为酒坛里装着的是清水。

两坛酒下肚，三人俱是面不改色。

楚留香突然道：“据闻江湖中还有一人，酒量号称无敌，能饮千杯不醉，有一日连喝了三百碗关外‘二锅头’，居然还能站着走回去。”

南宫灵道：“哦，有这样的人？是谁？”

楚留香道：“便是那人称‘沙漠之王’的札木合。”

他一面说话，一面仔细观察南宫灵的神色。

南宫灵只是大笑道：“说是三百碗，其实若有半数，也就不错了，天下喝酒的人，没有一个不将自己的酒量夸大几分，以小弟看来，他也未必喝得过你我。”

楚留香目光灼灼，道：“你可曾见过他？可曾与他同席饮酒？”

南宫灵微笑道：“可惜小弟未曾见过他，否则倒真要和他拼个高低。”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喃喃道：“这机会恐怕不多了。”

南宫灵笑道：“只要他未死，日后总有机会的。”

楚留香放下酒杯，一字字道：“谁说他未死？”

南宫灵动容道：“他已死了么？何时死的？江湖中为何无人知道？”

楚留香道：“你怎知道江湖中没有人知道他的死讯？”

无花微笑接口道：“丐帮消息最是灵通，江湖中若已有人知道这消息，丐帮的帮主还会不知道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不错，江湖中的确还没有人知道这消息，只因我已藏起了他的尸身，故意不要别人知道他的死讯。”

南宫灵瞠目道：“为什么？”

楚留香目光闪动，缓缓道：“杀死他的人，故布疑阵，要使江湖中人以

为他们乃是互相火拼而死，而且都已死光了，我若不藏起他们的尸体，而将这消息透露，那真凶便可逍遥法外，我为何要让他如此安逸？”

南宫灵颌首道：“不错，楚兄这样做，他们的门人亲属既不知道他们已死，想必要拼命追查他们的下落，那真凶自然也休想过得了太平日子。”

无花微笑道：“贫僧早已说过，恶徒遇着楚香帅，想是前生造孽太多了。”

楚留香眼睛盯着南宫灵，道：“可愿助我寻出那真凶来？”

南宫灵笑道：“楚兄莫忘了，丐帮弟子爱管闲事的名声，纵在楚香帅之下，却也是差不了许多的。”

楚留香道：“如此便请你告诉我，任老帮主的夫人，此刻在哪里？”

南宫灵讶然道：“任夫人难道也与此事有何关系？”

楚留香道：“内中隐情，你日后自会知道，现在你只要说出任夫人在哪里，就等于帮了我一个最大的忙了。”

他眼睛还是盯着南宫灵，却大笑道：“你若不肯说，只怕我便要认为你是在有意藏匿真凶，我若胡说八道起来，你这丐帮帮主只怕也是受不了的。”

无花微笑道：“楚兄最可爱之处，便是有时他会像孩子般撒赖。”

南宫灵叹道：“任老帮主故去后，任夫人发愿守节，小弟身为丐帮子弟，本不能带领外人去惊扰于她，”

他语声微顿，瞧着楚留香一笑又道：“但小弟别人不怕，见了楚兄却是无可奈何的。”

楚留香喜道：“你答应了？”

南宫灵苦笑道：“那藏匿真凶的罪名，小弟怎担当得起？”

楚留香道：“任夫人现在在哪里？”

南宫灵笑道：“任夫人居处甚是隐密，旁人也难以寻着，楚兄若肯将这剩下的大半坛酒都喝下去，小弟就带楚兄走一趟如何？”

无花笑道：“你要难他一难，就该另外出个主意才是，要他喝酒，岂非正中他下怀。”

楚留香大笑道：“倒底是无花知我。”

笑声中，他已举起酒坛，“咕都咕都”一口气喝了个干净，居然仍是面不改色，笑道：“现在可以走了吧？”

南宫灵微一沉吟，道：“楚兄不知可否再等一个时辰，小弟帮中还有些琐事。”

楚留香想了想，道：“咱们的去处，两天内能赶回来么？”

南宫灵道：“两天只怕已够了。”

无花笑道：“楚兄如此着急赶回，莫非佳人有约？”

楚留香大笑道：“别人常说什么事都瞒不过我，我看这句话却该转赠于你才是。”

无花微笑道：“月下明湖，人约黄昏后，楚兄这样的人，到了济南府而没有一两件这样的风流韵事，那才真有些奇怪了。”

楚留香瞧了瞧已被曙色刚染白了的窗纸，道：“好，我一个多时辰后，再来找你。”

他抹了抹嘴，竟扬长而去，顺手将无花面前的一杯酒带了出去，只听他笑声自窗外传来，道：“无花好菜，南宫好酒，来了就吃，吃了就走，人生如此，夫复何求，酒足饭饱，快乐无俦。”

说到最后一字，人已去得远了，那酒杯从窗外悠悠飞了回来，不偏不倚，

恰好落在无花面前。

杯中酒已喝光了，却多了样东西，竟正是无花系在腰间丝条上的一根小小的玉如意。

南宫灵动容道：“楚留香，好快的手。”

无花却叹了口气，悠悠道：“若非无足轻重之物，贫僧怎会让他取去，他若肯稍敛锋芒，莫要炫露，只怕就会活得长多了。”

大明湖畔，晓雾迷蒙。

楚留香在湖畔逛了没多久，便听得一声马嘶，接着，便有一阵轻碎的蹄声，沿着湖畔奔过来。

虽在迷雾之中，那马的色泽仍黑得发亮。

楚留香迎过去，笑道：“马儿呀马儿，只可惜你是我朋友所有之物，否则我真舍不得让别人骑在你的背上。”

那马竟似认得他，轻嘶着向他点了点头。

楚留香暗叹道：“你只要对马有些许好处，它就永远忘不了的，但你对人无论有再大的好处，他转眼就忘得干干净净。”

他在马耳里说了三声“带我去见黑珍珠”，又轻轻拉了三下马耳，若是换了别人，必定要忍不住重重拉四下试试看，但楚留香却认为一个人永远不该对畜牲恶作剧的，除非他自己也和畜牲差不多。

马果然在前面带路了。

楚留香并没有骑上去，他在后面瞧着那马肌肉的跃动，就觉得比自己骑在上面要愉快得多。

肌肉的跃动，生命的节奏，这岂非正是人生中至美至善的境界，一个懂得享受人生的人，又怎肯放过欣赏“美”的机会。

湖畔柳荫下藏着一叶轻舟，那黑衣少年“黑珍珠”，正在轻舟上，面对着满湖迷雾痴痴出神。

他表面看来，虽是那么冷漠，天下无论什么事仿佛都未放在他心上，其实他心事却又似比别人都多。

楚留香咳嗽了一声，笑道：“你在想什么？”

黑珍珠也来回头，悠悠道：“我在想你。”

突然跳起来，面对着楚留香，大声接道：“想你是否已问出来了？”

楚留香道：“还未问出来。”

黑珍珠冷笑道：“我早就知道他不会告诉你的。”

楚留香微笑道：“他虽未告诉我，但却要带我去了。”

黑珍珠眼睛又亮了，道：“好，你们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着。”

楚留香叹道：“你若想在后面跟着南宫灵，而不被他发现，轻功只怕还不够，”

黑珍珠冷笑道：“纵然被他发觉，他又能将我怎样？”

楚留香道：“也没有怎样，只不过你我再也休想寻着任夫人了。”

黑珍珠默然半晌，道：“你要去多久？”

楚留香道：“两天。”

黑珍珠道：“好，两天后，我还是在这里等你。”

楚留香沉吟半晌，道：“两天后，黄昏时，有个身穿淡色衣衫的少女，会到大明湖来，那时我若尚未赶回，就请你告诉她，要她等等我。”

黑珍珠突又冷笑道：“佳人有约黄昏后，楚留香倒果然风流得很，只可

惜我又不认得你那位佳人，又怎能代你转告？”

楚留香笑道：“她姓苏，你一见着她，就会知道的，大明湖纵然地灵人杰，但像她那样的女孩子也不会太多。”

黑珍珠漆黑的眼睛，深沉地瞪着楚留香，道：“她很美？”

楚留香道：“单这‘美’之一字，又怎能形容她？”

黑珍珠眼睛瞪得更大，道：“她是你的什么人？”

楚留香笑道：“你不觉问得太多了么？”

黑珍珠眼帘突然垂下，冷冷道：“好，你去吧……但她若不肯等你又如何？”

“她若不肯等我，我就跳下这大明湖去淹死。”

黑珍珠面对着满湖迷雾，长长吐了口气，道：“你倒自信得很。”

楚留香笑道：“若刨去自信，楚留香能剩下的，只怕已不过是滩臭水了。”

他走了几步，突又回首道：“你不觉你这名字有些像女人？”

黑珍珠冷冷道：“我若是女人，只怕早已宰了你。”

楚留香大笑道：“你若是女人，只怕就不会对我这么凶了。”

曲阜东南数里，有山名尼山，山虽不甚高，但景物幽绝，天趣满眼，楚留香入山未久，便几已不知人间为何世。

这时正是清晨，满山浓荫，将白石清泉俱都映成一片苍碧，风吹木叶，间关鸟语，南宫灵踏在氤氲初升的晨雾上，宛如乘云。

楚留香突然道：“咱们离开济南已有多久？”

南宫灵笑道：“才不过一天，你难道忘了？”

楚留香叹道：“我虽然刚到这里，但想起济南城里那些凡俗纷争，就已像上辈子的事了，若在这里长住下去，我这俗人只怕也要变为雅士。”

南宫灵默然半晌，长叹道：“任老帮主生前，就总是想到这里来结庐隐居，他常说这里有匡芦之幽绝，而无匡芦之游客，有黄山之灵秀，而无黄山之虚名，只可惜他一生忙碌，这志愿竟只有等到他死后才能实现。”

楚留香道：“我很想念他？”

南宫灵黯然道：“他是我一生中所见过的最仁慈，最和蔼的人，我……我本是个孤儿，没有他，也就没有今天。”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我与你相识多年，这些话，倒是第一次听你说起。”

南宫灵叹了口气，悠悠道：“江湖之中，强存弱亡，竞争之剧，无一日一时或休，有些事，我既无时间去想，也不敢去想它。”

楚留香笑道：“不错，有些事若是想得太多，心就会改变的，而心肠太软的人，也的确无法在江湖中生存下去。”

南宫灵淡淡一笑，不再说话。

只见一条窄路，蜿蜒通向山上，一边是峭壁万仞，一边是危崖百丈，景物虽幽绝，形势却也险极。

楚留香道：“任夫人莫非住在山巅？”

南宫灵道：“任夫人风华绝代，举世无双，又怎甘居于人下？”

楚留香笑道：“我这人从来不大容易紧张的，但想到别人说过的有关任夫人之种种风流韵事，再想到自己立刻就要见着她了，一颗心竟也不觉跳了起来。”

第一七章 迎风一刀斩

突听流水声，远远传来，前面又有道断崖，崖下游流奔涌，飞珠溅玉，南边宽隔十余丈，只有条石梁相连。

那宽不过两尺的石梁上，此刻竟盘膝端坐着个人，山风振衣，他随时都像是要跌下去，一跌下去，就必定粉身碎骨，但他却闭着眼睛，像是已睡着了。

楚留香走到近前，才瞧清这人，面色腊黄，浓眉鹰鼻，虽然闭着眼睛，已令人觉得一种锋利的杀气。

他盘膝而坐，衣袖下露出双赤足，却将一双高齿乌木的木屐，放在面前，木屐上竟又放着柄样式奇特的乌鞘长剑。

山风吹得他衣袖猎猎飞舞，那件乌丝宽袍上，竟以金丝织成了八个龙飞凤舞的狂草大字。

“必杀之剑，当者无赦。”

空山寂寂，凄迷的晨雾中，壁立之断崖上，竟坐着这么样个人，竟使这空灵的山谷，却像是突然充满了诡异神秘之感。楚留香倒吸了口凉气，望着南宫灵，悄声道：“这是谁？”

南宫灵摇了摇头。

楚留香道：“任夫人居处，莫非就在对崖？”

南宫灵点了点头。

楚留香走过去，抱拳笑了笑道：“朋友借个路好么？”

那人闭目端坐，动也不动，似是根本未听见他的话。

楚留香大声道：“朋友可否借路让在下等走过去？”

语声高亢，四山回应不绝。

那人却还是不言不动。

楚留香苦笑着瞧了瞧南宫灵，道：“这位朋友只差嘴里未说：‘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若从此路过，留下买路财’了。”

他语声故意说得很响，正似要将那人激上一激。

那人眼睛突然张开一线，瞧了楚留香一眼，楚留香脸上竟有如被刀锋划过，心里竟又不自觉一惊。

只听那人缓缓道：“世界之大，何处不可去，两位何苦定要走这里？”

他语声说得极慢，将每个字都说得清清楚楚，但听起来却是说不出的生硬刺耳，有如刀锋摩擦，拗折竹竿。

楚留香心念一动，脱口问道：“阁下大名？”

那人道：“天枫十四郎。”

楚留香道：“阁下难道不是中土人士？”

天枫十四郎道：“某家来自东流州，伊贺谷。”

楚留香骇然失色，道：“阁下莫非竟是伊贺之忍侠？”

天枫十四郎闭起眼睛，不再说话。

楚留香想起那天晚上，以秘雾迷了自己眼睛，跳入湖中消失的神秘怪人，心底不由得一寒：“莫非那人就是他。”

这时南宫灵已躬身道：“伊贺忍侠，神龙无敌，二十余年前，曾在闽浙一带偶现侠踪的，莫非便是前辈么？”

天枫十四郎道：“正是。”

南宫灵道：“前辈二度重来，令我等未学后进又能一睹伊贺秘技，晚辈实是不胜之喜，却不知前辈跨海重来，已有多久了？”

这句话也正是楚留香想问的，他不禁分外留意。

只听天枫十四郎缓缓道：“十日前弃舟登岸，五日前已至这里。”

楚留香忍不住道：“奇怪，在下怎地好像在大明湖畔见过前辈？”

天枫十四郎冷冷道：“你必是瞎了眼。”

楚留香还想说话，南宫灵却以眼色阻住了他，笑道：“晚辈本想多聆前辈教益，怎奈身有急事，但望前辈能借路一行，晚辈等回途时必定再来请教。”

天枫十四郎双目突又睁开，厉声道：“你们定要走这条路？可是要去寻那秋云素？”

楚留香心头又是一跳，这伊贺忍者竟也知道“秋云素”这个名字！只见南宫灵皱了皱眉，道：“秋云素？……前辈说的莫非是任夫人？”

天枫十四郎道：“哼！”

南宫灵道：“前辈也认得她？”

天枫十四郎突然仰天狂笑了起来，凄厉的笑声，震得远处的松针都簌簌落下，青山也失却了颜色。

楚留香、南宫灵面面相觑，也不知他笑什么？

只听天枫十四郎狂笑着道：“你问我认不认得她？我为她甘受任慈之辱，含恨重归东流，发誓任慈有生之日，决不再来中土……我为了她的幸福，甘受任慈一掌，而不还手，我为她至今不娶！而此刻，你却问我认不认得她。”

楚留香听得呆住了，他实未想到这“伊贺忍者”与任慈夫妇之间，还有着这样一段情恨纠缠的往事，更未想到这看来比冰还冷的怪人，竟有如此痴情！其情之痴，竟不在札木合等人之下。

除了札木合、西门千、左又挣、灵鹫子之外，这已是第五个人，这五人同样为情颠倒，甘愿终生受相思之苦。

唯一不同的是，札木合等四人已死，而这人却活着。

狂笑之声终于停止，天枫十四郎厉声道：“如今任慈已死，秋云素终于已完全属于我，除了我之外，普天之下谁也休想再见着她。”

南宫灵道：“但任夫人……”

天枫十四郎喝道：“她也不愿再见别人，你们走吧！”

南宫灵皱着眉，沉吟道：“在下身为丐帮弟子，本该尊重任夫人的意见，只是这位楚兄……”

他顿住语声，转脸去瞧楚留香。

楚留香道：“她是否真的不愿再见别人，我得听她自己亲口说出才能相信。”

南宫灵悄声道：“有他守在石梁上，你我怎过得去？”

这石梁下临深渊，两崖宽达十余丈，任何人难以飞渡，若想从天枫十四郎头上掠过，成功的机会，更不过只有千分之一。

楚留香目光四转，却微笑道：“无论如何，我好歹也得试试。”

话犹未了，只听“呛”的一声，一道闪光，自天枫十四郎宽大的袍袖中飞出，套在山崖旁一株碗口粗细的树上。骤眼望去，似乎是个银光闪闪的飞环，楚留香还想瞧仔细些，又听得“喀嚓”一声，一株树已折为两截，银环又呼啸着飞回天枫十四郎袖中，不见了。

中原武林，各式各样的暗器何止数百种，其中自然也不乏绝顶高手，但

这天枫十四郎的手法，却现与何人都绝不相同，那银光闪闪的飞环，更带着说不出的诡异奇秘，飞旋来去，看来竟似是活的。

楚留香道：“伊贺手法，果然与众不同。”

天枫十四郎狞笑道：“这便是忍术九大秘功中的‘死卷术’，若非我手下留情，那株树若换作你的脖子又如何？你还不快走？”

楚留香微笑道：“死卷术？这名字倒真吓人，不过树是死的，人却是活的，难道我还会伸长了脖子，等你套么？”

天枫十四郎怒喝道：“你想试试？”

喝声中，闪光已向楚留香迎面飞来。

楚留香但觉光芒耀眼，一件鹰钩般的银光，又电击而来，来势竟比他想象中还要快得多。

他身子一转，移开七尺，谁知那银光竟果然像是活的，如影随形，竟又跟着飞了过来。

楚留香身影闪动，连闪七次，一眼望去，但觉满空俱是闪动着的银光，竟已令他不知该如何闪避。

突然间，三点乌星自楚留香掌中飞出，两点乌星横空飞去，却有一点“叮”的击在那银光上。

但闻“呛”的一声，满天银光突然消失，鹰钩合起，变成个圆环，落在地上一弹，又飞了回去。

天枫十四郎变色怒喝道：“八格野鹿，竟敢破我的‘死卷术’……好，再瞧我的‘丹心术’。”

突见一片紫雾悔浪般擢来，雾中似乎还夹着一点亮晶晶的紫星，楚留香身子后退，突然冲天飞起。

只听“轰”的一声大震，如电闪雷轰，紫雾轻烟袅娜四散，本在楚留香身后的一株大树，竟被从中间劈成两半，两边倒下，树心如遭雷击，已成焦炭，一阵风吹过，树叶片片飞舞，一株生气勃勃的大树，转瞬间便已全部枯死，青绿的树叶，也大半变成枯黄颜色。

楚留香瞧得也不免吃惊：“这忍术果然邪门得很。”

他身形一掠三丈，竟飘飘落在石梁上，满身邪气，满身杀机的天枫十四郎，距离他已不过数尺。

南宫灵失声道：“伊贺忍者，神通广大，楚兄你要小心了。”

楚留香微笑道：“忍术我已领教过了，还想领教你的必杀之剑。”

天枫十四郎一字字道：“你想瞧瞧我的‘迎风一刀斩’？”

楚留香笑道：“如今你就算放我过去，我也不过去了，我对你的兴趣，已比对任夫人的更大，领教过你的‘迎风一刀斩’后，我还想跟你好好谈谈。”

天枫十四郎狞笑道：“这‘迎风一刀斩’乃剑道之精华，剑出必杀，当者无赦，你瞧过之后，再也休想和别人说话了。”

他瞬也不瞬地凝注着楚留香，目中散发着一股妖异之光，缓慢的语声中，也似带着种妖异的催眠之力。

楚留香面上虽仍在微笑着，但全身上下，每分每寸都已充满警戒之意，眼睛却只是盯着那柄刀。

刀长五尺开外，狭长如剑。

这奇特的长刀，自然必定有奇特的招式。

突见天枫十四郎一把攥起长刀，人已跃起，刀已出鞘！刀光如一泓秋水，

碧绿森寒，刺入肌骨。

天枫十四郎左手反握刀鞘，右手正持长刀，左手垂在腰下，右手乍刀齐眉，刀锋向外，随时都可能一刀斩下。

但他身子却石像般动也不动，妖异的目光，凝注着楚留香，刀光与目光，已将楚留香笼罩。

刀，虽仍未动，但楚留香却已觉得自刀缝逼出的杀气，越来越重，他站在那里，竟不敢移动半寸。

他知道自己只要稍微动一动，便难免有空门露出，对方的“必杀”之剑，就立刻要随之斩下。

这以静制动，正是东瀛剑道之精华。

“敌不动，我不动，敌一动，我先动，不发则已，一发必中。”高手相争，岂非正是一招便可分出胜负。

阴云四合，木叶萧萧，大地间充满肃杀之意。

那奔腾的流水声，也似越来越远，甚至听不见了，只听得天枫十四郎与楚留香有节奏的呼吸，越来越重。

这“静”的对恃，实比“动”的争杀还要可怕。

只因在这静态之中，充满了不可知的危机，不可知的凶险，谁也无法预测天枫十四郎这一刀要从何处斩下。

楚留香已能感觉到汗珠一粒粒自他鼻端沁出，但天枫十四郎一张蜡黄的脸，却像是死人般毫无变化。

突然，两只木履落入绝崖，久久才听得“噗通”两响，木履落入水中，只因天枫十四郎移动的脚步将之踢下。

天枫十四郎已一步步逼了过来。

楚留香已不能不动，却又不知该如何动。

天枫十四郎赤裸的脚板，摩擦粗糙的石梁，一步步向前移动，脚底已被擦破，石梁上留下了血丝。

但他像似毫无感觉。

他全心全意，都已放在这柄刀上，对身外万事万物，都已浑然不觉，他身形移动，刀锋却仍挺立着。

甚至连刀尖都没有一丝颤动。

但就在这时，突然一缕锐风，直击楚留香腰肋。

天枫十四郎掌中刀虽未动，刀鞘却直刺而出。

楚留香全神都贯注在他的刀上，竟未想到他已刀鞘先击，一惊之下，身形不觉向后闪避。

也就在这时，天枫十四郎暴喝一声，掌中长剑已急斩而下。

他算准了楚留香的退路，算准了楚留香实已退无可退，避无可避，这一刀实是“必杀之剑”。

这一刀看来平平无奇，但剑道中之精华，临敌时之智慧，世人所能容纳之武功极限，实已全都包涵在这一刀之中。

天枫十四郎目光尽赤，满身衣服也被他身体发出的真力鼓动得飘飞而起——这一刀必杀，他已不必再留余力。

这“迎风一刀斩”，岂是真能无敌于天下？

刀风过处，楚留香身子已倒下……他退无可退，避无可避，竟自石梁上纵身跃了下去。

他虽然避开了这必杀无赦的一刀，但却难免要葬身在百丈绝壑之中！南宫灵眉目皆动，已不禁耸然失声。

谁知他惊呼声还未发出，楚留香身形突又弹起。

原来他身子虽倒下，脚尖却仍勾在石梁上，刀锋过，他脚尖藉力，立刻又弹起四丈，凌空翻了个身，如飞鹰攫兔，向天枫十四郎直扑而下，他故意走上石梁，看来虽冒险，却不知他竟早已算好了石梁下的退路，远在还未动手之前，他竟已算出了每一种可能发生的情况，这翻身一倒，凌空一跃，不但正是轻功中登峰造极的身法，正也包含着临敌时之应变急智，两人交手虽只一招，这一招却又是武功与智慧的结晶。

天枫十四郎一刀击出，已无余力。楚留香应变之速，轻功之高，委实远出他意料之外。

这石梁形势绝险，天枫十四郎本想扼险制胜，谁知有利必有弊，此刻情势一变，他反而自食其果。

只听“铮”的一声，刀锋砍在石梁上，火星四激，楚留香却已一把抓住了他的头发，长笑道：“阁下还想往哪里……”

笑声方起，突又顿住！

——楚留香手里抓着的，竟只不过只是一堆假发，还有一张附在假发上的蜡黄面具而已。

只见天枫十四郎身子翻滚着直落而下，突然又是“铮”的一响，一根丝线，自他手中飞出，钉入了石壁。

他身子随着丝线荡了几荡，飘飘落下去，竟是毫发无伤，只见他在奔泉旁涉水而行，纵声大笑道：“楚留香，你瞧这伊贺‘空蝉术’，是否妙绝天下？”

笑声未了，人已走得远了。

楚留香竟只有眼睁睁瞧着天枫十四郎扬长而去，迫不着，拦也拦不住，手里抓着那假发和面具，竟呆住了。

只觉一粒粒水珠，自面具上滴下。

楚留香突然一笑，道：“无论如何，我还是让他出了一身大汗……方才这张面具挡着，我还以为他已完全麻木，连汗都没有哩！”

南宫灵才走了过来，笑道：“伊贺谷的武功，果然是奇诡凶险，不可思议，著非楚兄独步天下的轻功，今日只怕是谁也逃不过他那一刀的了。”

楚留香凝注着他突又笑道：“他武功虽是传自伊贺，但他的人却非来自伊贺的。”

南宫灵怔了怔，道：“楚兄怎见得？”

楚留香道：“他若真是方自伊贺来的，又怎知我叫楚留香？”

甫宫灵想了想，失声道：“不错，小弟方才并未提起楚兄的名字。”

楚留香笑道：“何况，他若真的是来自伊贺的忍侠，你我根本就不会认得他，他又何苦以这面具来易容改扮？”

南宫灵沉吟道：“但此人若非伊贺忍者，却又是谁呢？”

楚留香目中光芒闪动，道：“到此刻为止，我虽是猜不出他是谁，但却已知道他必定是认得我的，我也必定认得他……”

他目中光芒更亮，一笑接道：“这范围已不太大了，只因天下武林中，能认得出我真面目的人并不多，有这样武功的人更不多。”

南宫灵道：“据小弟所知，天下武林高手中，精通伊贺忍术的，简直连

一个都没有。”

楚留香笑道：“忍术自然不会是他本门武功。他在那般危急时，都不肯使出本门武功来，自然是因为他知道自己只要一使出本门功夫，我就能猜出他是谁了。”

南宫灵眼睛也亮了起来，道：“如此说来，此人是谁，岂非已呼之欲出？”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天机不可泄露，佛云：不可说，不可说。”

南宫灵大笑道：“不想楚兄竟也会卖起关子来了。”

楚留香长长伸了个懒腰，道：“无论如何，我今日终于该能见着任夫人了吧？”

南宫灵笑道：“楚兄若再见不着她，只怕连小弟都要急死了。”

两人相与大笑，走过石梁。

到了这里，山势已尽，林木掩映，有三五茅舍。

南宫灵当先领路，走到茅舍外的竹篱前，朗声道：“弟子南宫灵，特来叩问夫人起居安好。”

过了半晌，茅舍里一人缓缓道：“你既已来了，就自己推门进来吧！”

这语声无比的温柔，无比的优雅，听得这样的语声，已可想见说话的是怎么样的人了。

楚留香精神不觉一振，悄声笑道：“不见其人，但闻其声，已令神清气爽。”

南宫灵也不答话，缓缓推开竹篱，蹑足走了进去。

到了这里，这叱咤风云的丐帮帮主，竟似变成了个上学迟到，怕被塾师责罚的学童似的，连大气都不敢喘。

茅舍外的木门半掩，一股淡淡的幽香，自门隙传出，巨大的古柏枝头上，有只不知名的翠鸟，却像是已睡着了。

楚留香走到浓荫下，仿佛也生怕踩碎这一份宁静的寂寞，脚步竟也不由自主的放轻了。

这时，那优雅的语声已又缓缓道：“门是开着的，你们为何还不进来？”

吱呀一声，翠鸟惊起，门被推开。

楚留香第一眼，便瞧见个长发垂肩，身穿黑袍的女子，木然跪在香案前，动也不动，仿佛亘古以来就跪在那里。

她背向门户，也瞧不见她的面目。

但她虽然背对着门，虽然动也未动，那优雅的姿态，却已令楚留香不知不觉间，几乎瞧得痴了。

他从未想到一个背面跪着的女子，也会有这么大的魅力。

香案上有个形状古拙，颜色苍劲的瓷坛，瓷坛中香气氤氲，任夫人并未回过头来，缓缓道：“南宫灵，你带来的是谁？”

楚留香躬身道：“在下楚留香，特来拜见夫人。”

任夫人道：“楚留香……”

第一八章 颠倒众生

她将这世上最富有传奇性，也最浪漫的名字又吟了一遍，语声竟仍是平淡的，像是丝毫不觉惊异，“楚留香”这三个字被人瞧得如此淡然……尤其是被个女人瞧得如此淡然，这只怕还是第一次。

南宫灵躬身道：“弟子本不敢带领外客前来打扰夫人，但这位楚公子，与本帮渊源颇深，而且他此来，又是关系本帮的事……”

任夫人淡淡道：“帮中之事，与我已无关系，何必来寻我？”

楚留香道：“但此事却与夫人有极大的关系。”

任夫人道：“什么关系？”

楚留香瞧了南宫灵一眼，沉吟道：“西门千、左又挣、灵鹫子、札木合，这四位前辈，夫人想必是认得的，在下此来，正也与他四位有关。”

他一面说话，一面正留意着任夫人神情的变化，虽然不见她面目，但却发现她平静的肩头，似乎突然起了阵颤抖。

然后，她突然长身而起，回过头来。

楚留香一直在等着她回头，等着瞧一瞧她那颠倒众生的容貌，她的头转动时，楚留香心跳竟不由加快。

但等她回过了头，楚留香却完全失望了。

她面上竟蒙着层黑纱，甚至连一双眼睛都蒙住，她对自己的容貌竟如此吝惜，不愿让人瞧一眼。

楚留香只觉她一双明锐的眼波，已穿透了黑纱，瞧在他脸上……甚至已穿透他的躯体，瞧入他的心。

但他并没有低下头，天下没有人能令楚留香低头的。

任夫人目光凝注着，良久良久，等到她说话时，她语声又恢复了平静，她终于缓缓道：“不错，我是认识这四人的，但这已是二十年以前的事，但为什么要拿这些连我自己都已遗忘的事来打扰我。”

楚留香道：“但夫人最近却曾写过信给他们，是么？”

任夫人茫然道：“信？”

楚留香目光直视着她，道：“不错，信！那封信上说夫人有些困难，要他们赶来相助，在下此来，正是要请教夫人所说的那困难是什么？”

任夫人默然半晌，淡淡道：“我不记得曾经写过这样的信了，你只怕是看错了吧？”

楚留香像是突然被人塞进个夹生的柿子，心里只觉又苦又涩，又是发闷，他想不通任夫人为何不肯说出这封信的秘密。

但他并未死心，大声道：“夫人的确是写过那信的，在下绝不会看错。”

任夫人冷冷道：“你怎知不会看错？难道你认得我的笔迹？”

楚留香又怔了怔，再也说不出话来。

任夫人转过身子，又跪了下去，道：“南宫灵，出去时候，自己掩上门，恕我不送了。”

南宫灵悄悄一拉正在发呆的楚留香，道：“夫人既说没有写过那信，那信想必是别人冒名的，咱们走吧！”

楚留香喃喃道：“冒名的……不错。”

目光突然转到那古拙的瓷坛上，道：“任老帮主的遗蜕，莫非是火化的？”

任夫人还未说话，南宫灵又抢着道：“丐帮门下，死后大都火化，这本

是丐帮历代相传的遗规。”

楚留香长笑道：“只恨我连任老帮主最后一面都见不着，当真遗憾得很。”

任夫人竟又突然道：“你也不用遗憾，先夫缠绵病榻多年，突然而死，能见着他最后一面的人并不多，你还是快走吧！”

楚留香眼睛突然一亮，道：“多谢夫人。”

任夫人道：“我并未能帮你什么忙，你也不用谢我。”

楚留香道：“是。”

他悄悄退了出去，心里却在咀嚼着任夫人最后的两句话，这本是两句平常的话，但他却似觉得回味无穷。

两人一路回到济南，南宫灵像是知道楚留香心情不好，所以也没有打扰他，只是静静的陪伴在一旁。

到了济南，已是第三天的深夜了。

南宫灵这才道：“楚兄徒劳往返，小弟也觉失望得很。”

楚留香笑道：“我自己多管闲事，却害你也陪着我跑一趟，正该请你喝两杯才是。”

南宫灵笑道：“陪楚兄喝一次酒，起码又得醉三天，楚兄还是饶了我吧！”

楚留香正巴不得越快越好，大笑道：“这一趟就饶了你，但你若还不走，我只怕又要改变主意了。”

话未说完，南宫灵果然已大笑着抱拳而去。

南宫灵一走，楚留香就赶到大明湖畔。

这一次，他毫不费力，就寻着了黑珍珠，黑珍珠一见着他，珍珠般的眸子更黑得发亮，自小舟一跃而起，道：“你见着了秋云素？”

楚留香道：“虽然有人一心想拦住我，但我还是见着她了。”

黑珍珠道：“她是真的很美丽么？”

楚留香笑道：“你怎地也和女孩子一样，不问我她说了什么话，反而先问我她生得是何模样，只可惜她面上蒙着块黑纱，我也未瞧见她的脸。”

黑珍珠像是比楚留香还要失望，叹了口气，这才问道：“她说了些什么？”

楚留香苦笑道：“她说，她已不记得曾经写过那样的信了。”

黑珍珠怔了怔，道：“那信难道不是她写的么？”

楚留香叹道：“她若真的写了那些信，就必已知道西门千等人都已为她而死，怎会骗我？她难道不愿我为她揭开这秘密？”

黑珍珠怔了半晌，喃喃道：“不错，她的确没有骗你的理由，但……”她突然抓住楚留香的手，失声道：“你说她脸上蒙着黑纱，是么？”

楚留香道：“嗯！”

黑珍珠道：“莫非你见着的并非秋云素？而是别人扮成的？”

楚留香道：“绝不是别人扮成的。”

黑珍珠道：“你连她的脸都未见到，又怎知她不是别人扮成的？”

楚留香叹道：“我虽未见她的脸，但那样的语声，那样的风姿，世上又有谁能扮得出？何况，她若是假的，也就不会有人要拦住我，不要我见她了。”

黑珍珠终于长长叹了口气，道：“如此说来，这秘密岂非不能揭破了么？”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在楚留香眼中，永远没有‘不可能’这三个字。”

黑珍珠冷笑道：“你眼中有什么字？只怕‘吹牛’两个字吧？”

楚留香也不理他，目光四转，道：“我要你为我留意的那个人，难道还未来么？”

黑珍珠道：“已经来过了。”

楚留香大喜道：“你瞧见了她？她在哪里？”

黑珍珠道：“死了！”

“死了”这两个字，自他嘴里说出，说得虽容易，听在楚留香耳里，却无异巨雷轰顶，天崩地裂。楚留香整个人都跳了起来，一把抓住黑珍珠的肩头，失声道：“你说什么？”

黑珍珠道：“我说她已被人杀死了。”

楚留香道：“你……你瞧见的？”

黑珍珠道：“我瞧见的。”

楚留香目眦欲裂，嘶声道：“你竟能眼瞧着她被人杀死？你……你难道没有心肝不成？”

黑珍珠肩头已几乎被他捏碎了，但却咬着牙，动也不动，眼睛里虽似有泪珠在打着转，口中却还是冷冷道：“我不瞧着又怎样？你又未要我保护她，何况，我根本不认得她，她是死是活，与我又有何关系？”

楚留香瞪着他，手掌终于缓缓松开，身子摇摇欲倒，终于蹶地坐了下去——苏蓉蓉竟死了。

这无比聪明，无限温柔的女孩子竟死了，他实在不能相信，他实在不信这世上竟有人忍心下手杀得了她。

黑珍珠的大眼睛也瞪着楚留香，咬着嘴唇道：“那女子竟真的对你如此重要么？”

楚留香嘶声道：“你永远不会知道她对我有多么重要，我宁愿自己被人乱刀分尸，也不愿她受到任何伤害。”

黑珍珠默然半晌，突然激动起来，跺脚道：“你只管为她伤心吧，但我却不必为她伤心的，你也没有权利要我为一个不认识的人伤心，是么？”

楚留香再次跃起，又抓住他肩头，道：“不错，你不必为她伤心，但你却必须告诉我，是谁杀死了她？”

黑珍珠胸膛起伏，过了半晌，才沉声道：“她昨天傍晚时就来了，在那亭子里，东张西望，我一瞧就知道是你所说的人，正想过去……”

楚留香厉声道：“但你却未过去，是么？否则她也就不会死了。”

黑珍珠道：“我还未过去，已有四人走上亭子，这四个人竟像是认得她的，和他说了两句话，也似在含笑招呼。”

楚留香立刻问道：“是四人长得是何模样？”

黑珍珠道：“我和他们隔得很远，也瞧不清他们的脸，只能瞧见他们都穿绿色的长袍，看来很扎眼。”

楚留香冷冷笑道：“要害人时，还穿着如此扎眼的衣服，这其中必定有诈。”

黑珍珠道：“不错，他们故意要人注意他们身上的衣服，就不会太注意他们的脸了，而衣服却是随时可以脱下来的。”

楚留香道：“你既也知道这点，为何不特别留意……”

黑珍珠冷冷截口道：“这是我后来才想到的，当时我又不是神仙，怎知道他们要杀人，我见到那女子既然是认识他们的，自然更不会留意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他们是如何下手的？”

黑珍珠道：“他们既然像是谈得很投机，我更不愿插进去，只见四个绿袍人似乎要她跟他们走，她却摇头不肯，这四个人指手划脚，说了半天，她

却只是笑着摇头，这四个人像是无可奈何，抱了抱拳，像是要走了。”

楚留香忍不住道：“后来怎样？”

黑珍珠冷笑道：“后来怎样……已没有后来了，就在他们抱拳时，四个人袖中已同时射出了暗器，这暗器又多，又快，距离又近，那女子虽然跃起，已来不及了，只听一声惨呼，她已撞倒栏杆，跌进了湖里。”

楚留香颤声道：“那……那些暗器真……真的打在她身上了么？”

黑珍珠道：“没有打在她身上，难道还打在我身上了不成？”

楚留香咬牙道：“你眼见她被人暗算，难道……难道……”

黑珍珠大声道：“你想我是什么？难道是木头人？我瞧见她被人暗算，自然也吃了一惊，但等我赶过去时，那四个绿袍人早已走得无影无踪，湖水中虽不断有血水冒上来，却连尸首都瞧不见了。”

楚留香不等她说完，已转身掠了出去。

黑珍珠瞧着他那比燕子还矫健的身形，突然幽幽叹息了声，道：“想不到如此坚强冷静的人，也有伤心激动的时候，能令他伤心激动的这个人，纵然死了，也该算是有福气的了。”

风云亭上的栏杆，已被细心的修补过，栏杆上的湖水，也十分平静，晚风吹进亭子，带着种少女新浴后的香气，淡淡的星光，温柔得像是情人的眼波，所有的一切，都没有丝毫凶杀的痕迹。

楚留香简直不能想象有人忍心在这么美丽的地方，杀死那么美丽的女孩子，他想要在栏杆上找出一两处被暗器钉过的痕迹，假如知道他们是用什么暗器下的毒手，也许就能查出他们是谁。

但栏杆却都换上新的了，这些人做事的仔细和周密，就好像少女们在相亲前化妆自己的脸似的，绝不肯留下丝毫一点可能被人瞧得出的空白，对付这样的敌人已不单需要智慧和勇气，那还得要一些幸运。

任何人都可以看得出，楚留香现在所缺少的就是一些运气，简直可以说缺少得太多了。

楚留香倚在栏杆旁，晶莹的星光似也朦胧。

突然间，一叶扁舟自湖心荡了过来。

舟头一个蓑衣笠帽的老人，正在自酌自饮，荡过风雨亭，上下瞧了楚留香几眼，突然笑道：“少年人若想借酒浇愁，不妨上船来和老叟共饮几杯。”

这渔翁倒也不俗。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一跃上船，他从来也不知道什么叫虚假客气，拿起碗酒，就一饮而尽，仰首长吟道：“只恐双溪炸艋舟，载不动，许多愁……”

将酒碗送到渔翁面前，道：“老丈可有足够的酒，浇得了在下胸中愁闷？”

那渔翁竟似早已看惯了人间的疏狂男儿，提起酒坛，为他满满倒了一碗，微微一笑，道：“如此良辰美景，足下为何流泪？”

楚留香仰天大笑道：“流泪？楚某平生，从不知流泪是何滋味！”

笑声渐渐停顿，“吧”的将酒碗重重放下，竟似连酒也喝不下去，那渔翁呆呆的瞧着他，突然幽幽长叹一声，道：“有你为我如此伤心，我就算真的死了，又有何妨。”

楚留香跳了起来，一把抓住那“渔翁”肩头，失声道：“蓉蓉是你……真的是你？”

他也不管这是在大湖上的一叶扁舟中，也不管这轻舟是否会翻覆，竟将她整个人都抱了起来，大笑道：“我就知道你不会死的，我就知道没有人能

忍心杀死你。”

苏蓉蓉紧紧抱着他的脖子，伏在他耳边轻笑道：“放下我，你不怕被人瞧见么？”

楚留香笑道：“我只不过是抱着个小老头，就算被人瞧见，又有什么关系。”

他用一只手去拧她鼻子，又道：“一个宋甜儿，一个李红袖，已够我头疼了，不想你竟比她们还要调皮，故意害得我如此着急。”

苏蓉蓉柔声道：“我不是要你着急，我只是要那些人以为我已真的死了，再也不会来提防我，你想，我忍心让你着急么？”

楚留香轻轻放下了她，盯着她的脸道：“他们可伤着你？”

苏蓉蓉叹道：“那四个人出手真是又狠又毒，幸好我早已瞧出不对了，否则……否则我只怕真的再也见不着你。”

楚留香恨恨道：“对你这样的人，他们竟也能下得了毒手，这种人真该被剁下头来才对，你快告诉我他们是谁？”

苏蓉蓉叹道：“我怎会认得他们。”

楚留香奇道：“但你却和他们说了些话，是么？”

苏蓉蓉道：“昨天，我正在那亭上等你，突然来了四个人，问我是不是苏姑娘，说他们都是屍砂帮的弟子，又说是你叫他们来接我的。”

她嫣然一笑，接道：“但我却知道，你知道我在等你，绝不会叫别人来的，你知道我最讨厌和陌生的男人见面，所以，我就动了疑心，不肯和他们一齐走，再见到他们在悄悄使眼色，就早已在提防着他们出手。”

楚留香叹道：“幸亏你知道我，是绝不会惹你讨厌的……但你当时为何不索性制住他们，逼他们说出来历。”

苏蓉蓉道：“这些人手段毒辣，计划周密，我若制住了他们，后面必定还有人会来的，我也不知道是否能抵挡得了，所以……”

楚留香笑道：“所以你就假装被他们暗器击中，免得噜嗦。”

苏蓉蓉笑道：“你知道我是最不愿和人打架的了。”

楚留香道：“但湖水中泛出来的血，又是怎么回事呢？”

第十九章 棋高一着

苏蓉蓉吃吃笑道：“那不过是我经过济南时，为甜儿买的一盒胭脂。”

楚留香拊掌大笑道：“无论多狡猾的人，遇见我家的苏姑娘，只怕也要变为呆子的！”

他笑声突又顿住，沉声道：“但没有人知道你在这里等我呀，这些人会是谁呢？又怎会知道你在等我？莫非黑珍珠？他绝不会是这样的人……”

苏蓉蓉柔声道：“这件事你可以等到以后再想。”

楚留香道：“不错！我现在该问你，你此行收获如何？可问出了平日究竟有什么男人能进出神水宫？”

苏蓉蓉笑道：“我将这句话问我小表姑时，你猜她如何回答我？”

楚留香道：“她说什么？”

苏蓉蓉道：“她说：莫说是男人，就算是只公苍蝇，都休想能自由进出神水宫。”

楚留香忍不住一笑，又皱眉道：“若没有男人能进出神水宫，那女孩子又怎能有了身孕？她平日是怎样的人？可有什么遗物留下？”

“那女孩子叫司徒静，人如其名，平日总是文文静静的，什么话也不说，除了偶而抚抚琴，也没有别的嗜好，谁也想不到她会发生这种事。”

楚留香苦笑道：“越是文静，越是不说话的女孩子，情感就越是丰富，若是爱上一个人时，当真是死心塌地，所以她宁可自己死，也不愿泄漏男人的秘密。”

苏蓉蓉幽幽道：“你对各式各样的女孩子，都了解得如此清楚么？”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赶紧打岔，道：“她难道连一样东西都没有留下？”

苏蓉蓉叹道：“没有！我简直是白跑了一趟，什么都没有问出来。”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但那些人却生怕你问出了什么，所以还是一心要杀你灭口，由此可见那人想秘有些线索留在神水宫，只不过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人注意罢了……但这些线索又怎能丝毫不引人注意呢？”

苏蓉蓉默然半晌，道：“你呢？这些天，你可有什么收获？”

楚留香一五一十，将这几天的经历全都说出。

苏蓉蓉听到中原一点红的狠辣与孤僻，不禁轻轻摇头，听到那国像与书信的秘密，不禁张大了眼睛，听到这秋云素竟是丐帮昔日帮主的夫人，而楚留香已见过她了，苏蓉蓉终于忍不住轻呼失声。

楚留香生怕苏蓉蓉为他担心，并没有将石梁上决斗的惊险处说出来，只轻描淡写地提了两句。

但苏蓉蓉却已紧张得捏紧了拳头，颤声道：“这人不但武功高强，而且心狠手辣，诡计多端，你遇见这样的敌人，真要千万小心才是！”

楚留香将她手指一根根扳开，柔声笑道：“你知不知道，别人都说楚留香才是世上最可怕的人，那人就算可怕，也比不上楚留香呀！”

苏蓉蓉叹道：“楚留香虽强，但心肠却嫌太软了些，别人能忍心杀他，他却不忍心杀别人，你说我怎能不担心？”

楚留香拍着她的手笑道：“你放心，要杀死楚留香，可不容易。”

苏蓉蓉展颜一笑，又皱起眉，道：“你想，假扮天枫十四郎的，会不会就是那杀死‘天强星’宋刚，跃入大明湖的人呢？”

楚留香道：“就是他，若是我猜的不错，杀死札木合、灵鹫子、左又挣、

西门千的固然是他，自‘神水宫’盗去天一神水的，也是他！”

苏蓉蓉笑道：“他一心想杀死你，一心要拦阻你去见那位任夫人——秋云素，却不想秋云素什么话都没有说，他这岂非多此一举么？”

楚留香突然一笑，道：“秋云素还是说了一句极关重要的话。”

苏蓉蓉道：“她说了什么？”

楚留香缓缓道：“你仔细听着，她说：你也不必遗憾，先夫缠绵病榻多年，突然而死，能见到他最后一面的人并不多……”。

苏蓉蓉想了想道：“我听不出这句话又有什么重要的关键。”

楚留香道：“你仔细想想，一定可以想得出的。”

苏蓉蓉从头又想了许久，终于恍然道：“我懂了，那任老帮主既然已‘缠绵病榻多年’，又怎会是‘突然’而死，他们帮中弟子，既然知道帮主病危，就该随时等候在病榻旁才是，又怎会‘能见到他最后一面的人并不多’呢？”

楚留香拍掌道：“正是如此，这句话乍听虽然很普通，但仔细一想其中矛盾之处却极多，那位任夫人冰雪聪明，你想她怎会说出这种自相矛盾的话？”

苏蓉蓉眼波转动，沉吟道：“她莫非是在暗示你？”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苏蓉蓉道：“但她有什么话，为何不当面对你说呢？难道那些话，她不愿被南宫灵听见么？难道南宫灵竟也是……”

楚留香沉声道：“这其中疑点虽多，但咱们千万不能这么快就作结论，只因此事关系实在太大，并不如咱们原先所想的那么简单。”

苏蓉蓉凝眸瞧着他，道：“那么！你此刻想必还要去找那任夫人一次了？”

楚留香断然道：“非去不可！”

苏蓉蓉握住他的手，柔声道：“但你要想到，你此去危险必定更大了，他们既然知道秘密的关键是握在任夫人手上，又怎会让你单独和她说话呢？”

楚留香道：“我想，他们暂时绝对想不到我会再去找任夫人，所以我此行越快越好，越迟凶险就越大。”

苏蓉蓉叹道：“现在，他们还只不过是暗算你，阻拦你，但等到你真要揭破他们秘密的时候，他们就会不顾一切来对付你了。”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要钓大鱼，自然要有大饵。”

苏蓉蓉道：“难道你……你竟要以自己来作鱼饵？”

楚留香只觉她握着自己的那双手已变得冰凉而颤抖，他就用他那双坚定而温暖的手，将这只手包了起来，笑道：“这饵实在太大了，再大的鱼也吞不下去的，你只管放心，现在，你乖乖的听话，赶紧回家去，把我的那瓶酒吊进海水里去冻起来，再叫甜儿为我准备几只鸡。不出五天，我一定能回去把它们吃光的。”

苏蓉蓉瞧着他，眼光比星光更温柔。

她终于嫣然一笑，道：“你当然能回来，世上又有谁能拦得住你。”

世上，没有比美丽少女的鼓励信任更能令人振奋的了，楚留香回到岸上时，只觉精力从未如此充沛过。

苏蓉蓉真是听话的女孩子，美丽而聪明的女孩子，居然还听话，这更是男人最大的幸福。

楚留香满足的叹了口气，喃喃道：“这世界对我实在没有亏待什么……”

只听一人带笑接着道：“你又何尝亏待过这世界呢？”

语声中，无花已飘然走了过来，那出尘的风姿，那飘逸的微笑，在星光下看来更如天上谪仙。

楚留香大笑道：“我只当这里只有我一个夜猫子，谁知还有一个。”

无花笑道：“还有两个。”

楚留香再瞧过去，一个人木然站在风雨亭上，那一身黑衣在星光下发着亮，却正是黑珍珠。

这奇特的少年也不知为了什么，站在那里，竟似痴了。

无花道：“月夜大明湖，独立风雨亭，贫僧本以为他就是楚兄，正想过去说话，不想楚兄却已在这里出现了。”

楚留香微笑道：“如此深夜，你居然还有雅兴游湖。”

无花道：“棋酒之约，贫僧始终不能忘怀，此番正是来寻楚兄践约的。”

楚留香此刻哪有下棋喝酒的时间。

但他眼珠子一转，却笑道：“要下棋，你我两人已足够，要喝酒，却得要加上南宫灵才有趣。”

无花笑道：“既是如此，你我又何妨作一次深夜敲门的恶客。”

楚留香大笑道：“‘僧敲月下门’，已可入画，正是风雅之极，怎可算是恶客……你在此稍候，待我去打发了那边像是已睡着了的的朋友，就陪你去如何？”

他不待无花说话，已掠上风雨亭，只见黑珍珠痴痴的凝望着湖心，眉间竟似有说不出的忧虑。

楚留香笑道：“只有马才是站着睡觉的，黑兄何苦学马？”

黑珍珠一瞥回头，瞧见了楚留香，这一瞬间，眼神似是有无穷变化，到最后却只是冷冷道：“阁下若要开玩笑，最好还是找那渔翁去。”

楚留香笑道：“你眼力倒不错。”

黑珍珠仰起了头，不再理他。

楚留香大笑道：“今夜我已另有他约，不能再陪你喝酒，过两三天再说吧！”

他突然说出这句话，黑珍珠听得莫名其妙，正想作色，谁知楚留香已压低语声，匆匆道：“带着你的马，在南门外等我，此事关系重要，能否揭开所有的秘密，就全都在此一举了。”

黑珍珠又怔了怔，楚留香已大笑转身而去。

有些人，像是三天三夜不睡觉也没关系，楚留香自然算是一个，无花是一个，南宫灵也是一个。

无花根本用不着敲门，南宫灵根本就没睡，他根本早已在自斟自饮，就好像是在等着他们来似的。

摆好棋盘，备好酒菜。

南宫灵笑道：“看来，此番我们三人已非要分个胜负不可，不躺下去，谁也不准走，不知楚兄意下如何？”

楚留香大笑道：“你知道我本就是个不醉无归的酒徒，为何不问无花，反过来问我。”

他一面下棋，一面喝酒，那模样当真是开心已极，看来就像是用鞭子也赶不走他的了。

无花笑道：“南宫兄不知棋中乐趣，倒走是一大憾事。”

南宫灵笑道：“下棋的人苦苦思索，患得患失，又怎比得看棋的逍遥自在。”

无花想说话，突见楚留香一着棋下在边角上。

这着棋下得简直毫无道理，实在可算是臭棋，但出自楚留香的手，却不得不令人大伤脑筋。

无花皱眉道：“古往今来的棋谱，贫僧都已读遍，却未见有如此一着，这腹下的地盘，楚兄难道都不要了么？”

楚留香大笑道：“我这着棋妙用无穷，你仔细想想吧，我可要去乘机方便……那方便之地在哪里，看来还得有劳南宫兄带路了。”

南宫灵含笑将他带入后院，楚留香像是已等不及似的，匆匆钻了进去，却自后面的气窗中，一掠而出。

那气窗方圆不过尺余，纵是垂髫童子，也无法出入，谁知楚留香全身骨节已能伸缩自如，走的正是别人都想不到的路。

直掠出数十丈外，楚留香方自微笑道：“无花呀无花，我那着棋根本臭而不可闻，你若要自我那着棋里想出妙处，简直好像要从鸡蛋里找到骨头……但我这着棋却妙得很，等你们以为我跌进粪坑里时，只怕我早已到了尼山了。”

南城门外，垂阳处处，“济南风物似江南”，尤其在这有星月的晚上，更显得如此。

垂杨阴影下瞧不见人，只能瞧见一只发亮的眸子。

楚留香轻烟般掠过去，悄声道：“马呢？”

黑珍珠道：“你鬼鬼祟祟的，究竟要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若非秘密，我怎会如此鬼祟，若是秘密，我怎会告诉你？”

黑珍珠笑道：“你不信任我，我为什么要信任你，我不信任你，为何要将如此宝马借给你？”

楚留香笑道：“只有女人，才喜欢刺探别人的秘密，只有女人，才会用这种手段要胁别人，你怎地也有女人的脾气？”

黑珍珠怔了怔，黑夜中虽瞧不见他的面色，却可瞧见他那冷漠的目光，似又起了复杂的变化。

他终于忽然呼哨一声，马已奔来，那脚步轻柔得就像垂柳似的，几乎听不见他的蹄声。

楚留香笑道：“我就知道你绝不愿意别人将你当假女人的。”

黑珍珠霍然扭转了头，忽又回首道：“什么时候将马还给我？我在哪里等你？”

楚留香一跃上马，道：“你此刻已无危险，只管放心在这城里大摇大摆地走来走去，绝不会有人伤害你，两天内，我就将马送还给你，假如我还没有死的话。”

黑珍珠冷冷道：“你死不死都没关系，却千万不能伤了我的马。”

话未说完，楚留香早已长笑纵马而去。

这匹马当真是绝世的千里驹，楚留香纵马奔驰，只觉得两耳风生，道旁的树木，一连串往后倒了下去。

他喜欢这种速度的刺激，但却并非完全为了这原因才借马的，只因他不想将力气花在道路上。

他还要保留力气，做更重要的事。

马到尼山时，长夜已过去，楚留香在山脚下寻了家妥当的樵户，寄下了马，便立刻朝着朝阳上山。

朝阳，映得那石梁闪闪发光，但这一次，石梁上却再也没有阻拦楚留香的人，空山鸟语，一切都是安静的，那幽雅的茅舍，也安静地浸浴在阳光里，柴扉半掩，半支着的窗子里，更是悄无声息。

这一切都瞧不出丝毫凶兆，但却嫌太安静了，静得令楚留香有些不安起来，来不及敲门，便闯了进去。

秋云素果然已不见了！那青灰色的蒲团上，只留下一根乌簪，乌簪上还遗留着一缕淡淡的发香。

楚留香大惊呼道：“任夫人……任夫人……你在哪里？”

他自然也知道这呼唤不会有人问应，一面大呼，一面已将这小小三间茅舍，全都找了一遍。

茅屋里，每样东西都井然有序，绝无丝毫凌乱之态，也瞧不出有丝毫挣扎搏斗的痕迹。

但那任夫人秋云素又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立刻就像是只猎犬似的，开始四下搜起来，他希望任夫人能留下些什么，哪怕只是些微暗示也好。

但他搜遍了每一个角落，却也寻不出片纸只字，更寻不出丝毫异状，被褥整齐的地叠在床上，衣服整齐叠在衣橱里，梳妆室上有三只洗得干净的梳子，碗柜里有几只洗得干净的磁碗……

每样东西，都在平时应在的位置上，有条不紊，绝无丝毫错乱，楚留香简直从未到过这么有条不紊的地方。

假如这地方看来有什么不对的话，那就是一切实在太有条不紊了，就好像故意摆好来给人家瞧瞧的。

楚留香沉思着走出去，目光忽又落在那乌木发簪上。

这蒲团既是任夫人常坐的地方，蒲团上有她的发簪，也不能算是十分奇怪，所以楚留香本未留意。

但现在，他既已发觉这屋子出奇地有条理，这发簪看来分外扎眼了。这屋子里既然每样东西都被放在最妥当，最合理的地方，那么这发簪也应该在梳妆台上才是，此刻怎会在这蒲团上？

楚留香用两根手指，轻轻将这发簪拈了起来，忽然发觉这发簪的针头，正指着后面的一道小门。

这小门此刻是关着的。

楚留香掠过去，又发觉这门竟被人从外面拴起。

他目光中立刻闪出喜色，毫不迟疑，踢开，窜出去！

后山更是荒凉。

楚留香就像是只狸猫，在荒草荆棘间窜行着，忽然瞧见左面的荆棘上，挂着几条破碎的黑布。

这条布正像是任夫人的衣服上钩下来的。

楚留香左转，疾行，突听一阵狞笑。

一人杰杰笑道：“你既不肯让我沾着你一根括手指，我也依了你，现在你为何还不跳下去？”这狞恶的笑声，竟是那武林恶丐白玉魔发出来的。

接着，但听得任夫人的语声道：“我反正已必死无疑，你何苦还如此着急。”

楚留香悄悄掩过去，只见任夫人俏生生的身子，就站在前面悬崖的边缘，山风振衣，她随时都可能跌下去。

她面上仍蒙着那层黑纱，手里却抱着任老帮主的骨灰坛子，白玉魔狞笑着站在她身后四尺外，掌中兵刃却换了个沉重霸道的狼牙棒。

只有白玉魔一个人，楚留香不禁暗松了口气。

只听白玉魔大喝道：“早死早投胎，你既也知道必死无疑，还拖什么？”

秋灵素道：“生命如此可贵，能多活一刻，总是好的。”

白玉魔牙齿咬得吱吱作响，道：“我为了要找任老头子报仇，已等了二十年了！我纵不能亲手杀死他，瞧他化骨扬灰！现在能逼死你，也总算出了口恶气！”

秋灵素道：“我知道你要来找我报仇，但你却又怎能找到这地方来的？”

白玉魔狞笑道：“你以为这地方很秘密？”

秋灵素道：“这地方的确很秘密。”

白玉魔大笑道：“如此秘密的地方，可是谁将你带来的？那人总该知道你住在这儿吧！”

秋灵素默然半晌，轻轻叹了口气，道：“我早就该想到，他迟早都不会放过我的！”

白玉魔大喝道：“你话既已问完了，还等什么，”

秋灵素道：“你既已等二十年，又何必在乎多等这一刻？”

第二章 天枫十四郎

白玉魔目光闪动，狞笑道：“你莫非还在等人来救你？你岂非在做梦？”

秋灵素抬起头，似乎瞧了瞧天色，幽幽叹道：“到了现在，只伯是的确不会有人来救我了……死，倒底是什么滋味呢？”

她抱紧那骨灰坛，便要纵身跃下。

楚留香突然一跃而出，大喝道：“白玉魔，我虽从不杀人，但只要你的手一动，我就宰了你。”

白玉魔狼牙棒已举起，却已惊得呆住了。楚留香再也不给他思索的时间，喝声中，人已掠过去，将秋灵素远远拉开了万丈悬崖。

白玉魔这才回过神来，怒喝道：“姓楚的！你为何要多管闲事？”

那沉重的狼牙棒，夹带着劲风，已向楚留香和秋灵素扫了出去。

这狼牙棒是战场上冲锋陷阵，血战于千军万马中所使的兵刃，其力之强，其势之猛，绝非江湖豪杰所常用的任何兵刃所能比拟，白玉魔竟是天生神力，竟能将如此沉重的兵刃，运用得得心应手。

谁知楚留香非但全不闪避，反而迎了上去。

他方才伸手一拉间，已发觉这任夫人秋灵素身上，竟全无丝毫武功，他自然不能让她受着伤害。

是以他只有冒险。

只见他身形一曲一扭，已冲入狼牙棒交错的光影中，突然出手，在白玉魔肘上一拉。

白玉魔横击而出的手臂，立刻不由自主向上挥了出去！楚留香的手掌已到了他肋下，轻轻一切。

白玉魔只觉半边身子一麻，狼牙棒脱手飞出，“呼”的一声，直冲入云霄，山巅的云，都被击碎。

楚留香这一托、一切，说来虽平淡无奇，但当时他所冒的危险之大，所用的手法之奇，真是谁也指说不出。

白玉魔再想不到自己兵刃一招间，便已脱手，他闯荡江湖数十年，几曾遇着这样的事，竟不觉呆住了。

只见楚留香站在他面前，微微笑道：“你还不走？”

他竟不乘机出手进击，轻轻松松就放过了白玉魔。

白玉魔更想不到世上有这样的事，但他自己心狠手辣，自然想不到别人竟如此宽大为怀。

一时之间，他也不知是惊？是喜？吃吃道：“你……你难道……”

楚留香淡淡道：“你只要时常去想想，自己怎会未死？也该知道以后应该如何做人了。”

白玉魔再也不说话，扭头直奔了出去。

这时悬岩下才遥遥传来“噗”的一声，狼牙棒已落了下去，楚留香转过身子，向秋灵素微微一笑，道：“在下是否来迟了？”

秋灵素道：“但你终究还是来了，终究还是没有令我失望。”

她轻轻叹了口气，接着道：“我一眼就看出你是个聪明人，想必能够听得懂我的话，那么！你势必要回来的，所以，这白玉魔寻着我时，我就千方百计地稳住他，慢慢走来这里，他听我要来此跳崖，也就未曾出手。”

楚留香微笑道：“若非夫人的风仪，又怎能令嗜杀成性的白玉魔不敢沾

夫人一指，若非夫人的落簪，在下又怎么会寻来这里？”

两人真是绝世聪明之人，竟恰巧遇在一起。

秋灵素似乎笑了笑，淡淡道：“你要知道，我做这一切的事，并非为了顾惜自己的性命，但我若不将心里的秘密说出来，却未免死得太可惜。”

楚留香道：“夫人心里的秘密，现在可以说了么？”

秋灵素叹了口气，道：“现在若还不说，只怕永远也没有说的的时候了……但这事千头万绪，却叫我该从何说起呢？”

楚留香想也不想，立刻道：“信！自然要先从那四封信说起。札木合、左又铮、灵鹫子、西门千所收到的信，不知是否夫人所写？”

秋灵素叹道：“是我……我害了他们？”

楚留香道：“夫人为何要写这四封信，夫人的困难是什么？”

秋灵素黯然道：“你可听说过汉献帝衣带诏的故事，他身为皇帝，却如同傀儡，非但什么事都不能做主，而且连自己的性命都无法保全。”

楚留香动容道：“难道任老帮主也……”

秋灵素道：“这三年以来，任慈的处境也正和那可怜的皇帝一样，名虽为丐帮的帮主，但无论做什么事都要受制于人。”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受制于谁？”

秋灵素一字一字道：“南宫灵！”

楚留香跌足道：“果然是他……果然是他。”

秋灵素道：“他本是个孤儿，是任慈从小将他带大的，传授给他一身武功，他也实在聪明，无论任慈教什么，他一学就会，而且渐有青出于蓝之势。”

楚留香道：“但以任老帮主那一身功夫……”

秋灵素截口叹道：“任慈年纪虽老，功夫却始终未曾搁下，身体也素来强健得很，但近三年来，也不知怎地，竟突然得了种奇怪的病，不但身子日渐瘦弱，而且连手脚都渐渐软瘫，简直已等于是个废人。”

楚留香长叹道：“好汉最怕病来害，自古皆是如此！”

秋灵素道：“但他这病却绝非天生的。”

楚留香失声道：“夫人的意思，难道是说有人下毒？”

秋灵素道：“正是！”

楚留香虽然已明知是谁，仍忍不住问道：“谁？”

秋灵素道：“只有一个人，有下毒的机会，那就是南宫灵！他真面目未露出来以前，谁都识得出他是世上最孝顺的人，不但帮中的艰难事务，全都是他一力承担，就连任慈的起居饮食，他也照顾得无微不至，我反而没有什么事要做了，本还应感激他的孝心，谁知他如此做竟为了是下毒方便。”

楚留香苦笑道：“但他为了怕引起别人怀疑，所以又不敢将任老帮主毒死，此人心肠之毒辣，行事之周密，竟连我都看不出。”

秋灵素叹道：“瞧不出他毒辣的又何止你一人，等到发觉时，却已迟了，任慈对他已无能为力，无论什么事，已只有听命于他，非但不敢说破他的毒计，还得瞧他的脸色，极力敷衍着他，甚至巴结着他……”说到这里，她平静幽雅的语声，已颤抖起来，那一段含辛忍辱的日子，想必是充满了辛酸血泪。

楚留香只听得愤怒填膺，怒道：“他这样做法，丐帮中别的人难道都不管么？”

秋灵素道：“在别人面前，他对我和任慈仍是恭恭敬敬，千依百顺，又

有谁能瞧得出他那恶毒的真面目。”

楚留香道：“任老帮主既已失去了功力，当着他的面，自然不便说出他的恶行，但他不在时，为何不揭破他的毒计？”

秋灵素叹道：“到最后那段日子，我和任慈已被他软禁，没有他的允许，谁也见不到我们，他对外只说任慈病重，不能被人打扰，又有谁会不信他的话，丐帮弟子，人人都希望任慈早日病愈，又有谁来打扰他。”

楚留香道：“既是如此，夫人那四封信，又是如何送出去的？”

秋灵素道：“是南宫灵为我送出去的。”

楚留香讶然道：“南宫灵？”秋灵素道：“要将信送给西门千与左又铮虽不困难，但灵鹫子与札木合，一个蛰居海隅，一个远在沙漠，除了南宫灵能指挥天下的丐帮弟子将信送去之外，还有谁能将信又快又妥地送到他们手上？”

楚留香拍手道：“这就对了，我本来奇怪札木合、灵鹫子、西门千、古又铮这四人，住处之远近差异极大，你那四封信若是同时送出的，西门千与左又铮到达时，札木合与灵鹫子只怕连信都未收到，但他们四人却偏偏像是同时到达的，这岂非怪事么？”

他叹了口气，接道：“此刻我才知道，原来南宫灵早已算好了时间的，他算准札木合与灵鹫子已收到信，动身之后，才将古又铮与西门千的信送去，算准了要他们四人同时到达，且令他们同时而死。”

他想通了这道理，越觉得南宫灵行事之周密，实在令人可怕，秋灵素长长叹息了一声，道：“自从任慈得病后，丐帮中千千万万弟子，都已将南宫灵视为帮主的唯一继承人，只要南宫灵一句话，莫说送封信，即使要他们赴汤蹈火，也是人人踊跃争行的，这力量又岂同等闲！”

楚留香道：“但他却又怎会为夫人送那四封信的，”

秋灵素道：“在这段日子里，南宫灵为了收买人心，支出甚是浩大，但他为了要在江湖中建立名声，又绝不能去妄取非份之财。”

楚留香道：“莫非他主意竟打到夫人头上了？”

秋灵素叹道：“我嫁给任慈后，虽已改名换姓，但他却知道我的底细，这自然也因为任慈实在太信任他，他开支日益巨大，几年来罗掘俱穷，有一天，竟逼着要我为他想法子，所以我就写了那四封信。”

楚留香击掌道：“不错，夫人那封信上，并未写明究竟是什么困难，而左又铮、西门千的金钱又都来得甚易，海南剑派财产也不少，沙漠之王更不必说了，南宫灵竟真以为夫人写信是为了要为他借钱的。”

秋灵素道：“他想利用我，我正也想乘此机会利用他来为我传信，只要能见着他们四人，什么事就好办了。”

楚留香道：“但南宫灵却又为何改变了主意，没有要他们的财，却要了他们的命？”

秋灵素叹道：“这只因为一个人，就在信送出后的一天晚上，这人来了，和南宫灵密谈了一夜，事情就完全改变。”

楚留香眼睛一亮，立刻追问道：“这人是谁？”

秋灵素道：“我也没见到他。”

楚留香失望地叹了口气，道：“你只是知道他来了？”

秋灵素道：“南宫灵为了监视我们，就住在我们隔壁的屋子，我们既已是他的网中之鱼，他对我们也不必再十分提防，所以，他屋子里的动静，我

大多都能听得到……我功力虽失，耳力却幸好未曾失去。”

楚留香道：“你听见他们说了些什么？”

秋灵素道：“他们说话的声音很低，很沉重，我知道他们商量的必定是十分重要的秘密，有时似乎还有小小的争执，却听不见他们说的是什么？”

楚留香叹道：“你若能听见就好了，这神秘的人物，说不定才真的是这幕后的主谋。”

秋灵素道：“这神秘的人物，第二天凌晨就走了，过了不久，南宫灵就送来碗参汤，说是要给任慈进补。”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这碗参汤，想必不是好喝的？”

秋灵素道：“他许久都未曾如此殷勤，我也知道这其中必有阴谋，但我用了三种方法，都试不出这参汤中有丝毫毒药。”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你想必也知道，我昔日也可算是江湖中一流的下毒能手，这参汤中只要有一丝毒药，无论他下的是那一门那一带的毒，都没有我试不出来的。所以我认为，这碗参汤，想必是不会有问题的。”

楚留香道：“所以你就放心让任老帮主喝了下去。”

秋灵素黯然道：“参汤中既没有毒我又何苦拂了南宫灵心意，何况，任慈每日只有稀粥裹腹，也确实需要些滋养的东西。”

那的确是一段凄凉的日子，每想到那一段日子辛酸艰苦，她虚弱的身子，就不自觉地颤抖起来。

楚留香心里突然一动，大声道：“任老帮主喝下那碗参汤后，是否全身都肿胀起来？”

他话未说完，秋灵素已吃惊道：“你怎会知道的？”

楚留香道：“天一神水，你试不出参汤中的毒，只因那是天一神水。”

他如今才确定，这件事的主谋，果然就是自神水宫盗去天一神水的人，自然也就是杀死“天强星”宋刚，装成天枫十四郎的人，南宫灵虽然可怕，这人的狡猾与毒辣，却更在南宫灵之上。

楚留香现在虽已知道了南宫灵的秘密，但若查不出这人是谁，他的一切努力，还是等于白费。

秋灵素身子颤抖得更剧烈，道：“我始终不相信南宫灵真的能忍心亲手害死任慈，我始终不相信那参汤中真的有毒，但现在……现在她突然冲到楚留香面前，嘶声道：“我将一切秘密都告诉你，你能为我复仇么？”

楚留香叹道：“这秘密揭破之后，不用我动手，南宫灵自己也是无法活下去的，这也难怪他不惜一切，也要阻止我来见你。”

秋灵素道：“但他为何又要带你来。”

楚留香苦笑道：“他始终不愿正面和我冲突，被我逼得无法可想时，就只有自己带我来，他知道你当着他的面，是绝不敢将秘密泄露的……”

他语声顿了顿，喃喃又道：“那天，他要我等他两个时辰，为的自然不是真的因为帮中有事待理，而是要那神秘的凶手，先赶来这里，扮成天枫十四郎，在石梁上等着我，有他自己陪着，他固然不怕我见到你，但还是想藉着这里阴恶的地势，将我除去，永绝后患。我若永远见不到你，他自然更要放心得多。”

秋灵素叹道：“他先要人等在这里杀你，若杀不死你，他就自己陪你来，有他在，我自然什么话都不能说……”

她突然凄然而笑，接道：“他自以为这件事做得已可说是天衣无缝，滴

水不漏，谁知天网该恢，终于还是放不过他的。”

楚留香道：“其实他自己也未必真能放心，也生怕我去而复返，所以，他就将你的住处，故意泄露给白玉魔——假白玉魔之手，将你除去，等别人知道此事时，他便可装作毫不知情，将责任全部推在白玉魔身上……”

他一笑接道：“但他却未想到，我竟能这么快就赶到这里，我那一着棋，果然不是白走的。只不过等他想出这一着棋的奥妙时，却已迟了。”

秋灵素默然半晌，忽然又道：“天枫十四郎，你方才可是提起过这名字？”

楚留香动容道：“不错！夫人你难道真的认得此人？”

秋灵素道：“我虽不认得此人，但以前却常听到任慈提起他。”

楚留香失声道：“想不到世上竟真的有这个人，我本以为‘天枫十四郎’这个名字，只不过是他们凭空造出来的。”

秋灵素道：“任慈外柔内刚，平生对人，极少服应，但对这‘天枫十四郎’却敬重得很，只要提起此人，总说他可算是这世上少见的英雄铁汉。”

楚留香皱眉道：“这样的人，和南宫灵又会有什么关系？南宫灵为何要假用他的名字？……夫人你可知道他现在在哪里？”

秋灵素道：“此人已死去二十年了。”

楚留香脱口问道：“是谁杀了他？”

秋灵素一字字缓缓道：“杀死他的人，就是任慈。”

楚留香又不禁怔住了，讶然道：“任老帮主既然对他那般敬重，却又为何杀了他？”

秋灵素叹息道：“这天枫十四郎渡海而来，一心要与中原武林的高手们，较一较高低，那时任慈接掌丐帮门户未久，正是他的全盛时期，天枫十四郎既有打遍天下武林高手的雄心，自然不会错过了他，踏上中土还未多久，就向任慈送出了一封挑战信，约其与他决斗。”

楚留香叹道：“这天枫十四郎，也未免太狂了些，我帮地大物博，卧虎藏龙，武功高明的人，也不知有多少，又岂是他一个人能打遍的？”

秋灵素道：“任慈接到天枫十四郎的挑战信后，为了丐帮的声名，自然不能退却，何况他那时血气正盛，也正想和这东瀛剑客的诡异剑法，一决高下。”

楚留香动容道：“这一战之精采，想必足以惊天动地，只可惜我晚生了二十年，竟未及亲眼目睹这一场大战！”

秋灵素悠悠道：“这一战丝毫不精采，你若真的眼见，想必会失望得很。”

楚留香怔了怔，道：“为什么？”

秋灵素道：“任慈素来不好虚名，接到这封挑战信后，并未宣扬出去，是以至今江湖中，知道此事的人并不多，当时陪他去应战的，也不过只有如今早已死去的司徒长老一个人而已，此外简直没有别人知道。”

楚留香道：“决斗之地，订在那里？”

秋灵素道：“那地方据说是在闽南边境，一座不甚出名的山上，为了自然也是不愿引起别人的注意。”

楚留香叹道：“如此说来，那天枫十四郎虽然张狂，却想必也不是个好名的人，否则任老帮世纵不说，天枫十四郎也会张扬出去的。”

秋灵素道：“他那封挑战信上，也曾说明并非为名而战，而是为武而战，任慈与司徒长老到了那山上后，天枫十四郎果然已在等着，一言不发，立刻

和任慈动起手来。”

楚留香忍不住道：“一句话都未说么？”

秋灵素想了想，道：“据任慈后来告诉我，他到了山上时，那天枫十四郎正坐在一块大石头上，双手握着一柄已出了鞘的长剑，见了任慈，立刻仗剑而起，立出了东瀛剑法中独有的门户，嘴里只说了两个字。”

第二章 帮主夫人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两个什么字？”

秋灵素道：“只说‘来吧’这两个字，便闭口不语，任慈见他如此狂做，也不觉动了火气，所以他就懒得和他说话。”

楚留香道：“任帮主可用了兵刃？”

秋灵素道：“任慈使用的，正是屠代丐帮帮主传统的兵刃竹节杖，也就是俗称楚留香打狗棒’的，两人交手不到十招，任慈已将天枫十四郎掌中的剑震飞，一杖打在他胸口上，天枫十四郎立刻口吐鲜血而倒。”

楚留香更是惊诧，失声道：“天枫十四郎挟技而来，怎会如此不济。”

秋灵素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任慈当时本也奇怪，后来才知道，原来任慈并非这天枫十四郎第一个挑战的人，就在同一天里，天枫十四郎已和别人决斗过一场，而且已受了很重的内伤，他若肯说出来，任慈自然不会乘人之危，和他动手，但他却怕自己说出后别人会以为他有了怯意，所以只说了‘来吧’两个字，对自己的伤势，竟是始终绝口不提，任慈却以为他是生性狂傲，不屑和别人说话哩！”

她叹息着接道：“他受的内伤本已极重，再加上任慈的一棒，内外伤一齐发作，铁人也禁受不起，当天就不支而死，直到临死前，也没有说一句示弱的话，更没有丝毫埋怨任慈之意，只说他能死在战场上，已算不虚此生。”

这一段武林奇人的故事，本已充满悲壮之气，引刻被秋灵素以她那独有的优雅语声说出来，更是动人心魄。”

楚留香也不禁听得热血沸腾，仰天长叹道：“这天枫十四郎也不肯示弱，更不肯失信，明知必死还是在那里等着应战，当真不愧是天下少见的英雄铁汉。”

秋灵素道：“这大概也就是东流剑派武士们，引以为荣的殉道精神。”

楚留香道：“无论如何，这种人总是值得别人钦佩的，也难怪任老帮主直到二十年后，仍然时常惦念着他。”

秋灵素叹道：“天枫十四郎之死，责任虽不在任慈，但任慈却终生歉疚在心，总是说只要自己那天稍为留意些，便不难难出天枫十四郎已受了伤的。”

楚留香道：“在任老帮主之前击伤他的人是谁呢？”

秋灵素道：“任慈始终没有提起此事。”

楚留香沉吟道：“这人想必和任老帮主一样，不好虚名，是以他和天枫十四郎那一战，直至如今，还没有人知道。”

他停了停，又道：“这人能以内力震作天枫十四郎，武功之高，自可想而知，天枫十四郎与他决战受伤之后，还能赶到那山上，他的落脚处，想秘也在闽南一带，那么，他会是谁呢？……呀，莫非是……”

秋灵素忽然道：“我将这故事告诉你，并非全无原因。”

楚留香道：“还有什么原因？”

秋灵素缓缓道：“天枫十四郎临死时，曾经吩咐任慈一件事，但无论如何我去问任慈，他总是不肯将这件事说出来。”

楚留香笑道：“任老帮主为何将这件事看得如此秘密？”

秋灵素沉声道：“此事我本也茫然不知，到后来却猜出了一些。”

楚留香道：“哦！”

秋灵素道：“任慈每见到南宫灵后，总要想起天枫十四郎，为之唏嘘感慨终日，到后来他虽然明知南宫灵害了他，但仍不肯有丝毫伤害到南宫灵，总说他本对不起南宫灵，但他将南宫灵扶养成人，又会有什么事对不起他呢？”

她目光似已自黑纱中穿透出来，凝注着楚留香，一字字接道：“所以我想，天枫十四郎临死前吩咐任慈的事，就是南宫灵，任慈自觉对不起天枫十四郎，所以对南宫灵也分外容忍。”

楚留香耸然道：“你的意思莫非是说，南宫灵便是那天枫十四郎的遗孤么？”

秋灵素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想了想，击掌道：“不错！任老帮主始终不肯说出那件事，为了正是生怕南宫灵知道自己身世的秘密后，会生出偏激之心。”

秋灵素凄然道：“你总算也能了解任慈的苦心，他那时简直已将南宫灵视如自己的儿子，自然不原南宫灵知道他便是杀死自己亲生父亲的人，他一生行事素来磊落，却还是有件不可告人的秘密，心中痛苦，可想而知。”

楚留香惊然道：“但无论他如何隐瞒，最后害死他的，竟终于还是南宫灵，他在二十年前无心做错了件事，却在二十年后付出了自己的生命。”

想到冥冥中安辮之离奇与残酷，就连楚留香也不禁机伶伶打了个寒噤，秋灵素颤声道：“这若真是苍天要他付出的代价，苍天也未免太不公平。”

楚留香沉吟道：“但南宫灵是否也已知道这件事呢？那神秘的凶手，是否也和天枫十四郎有什么关系，否则他又怎能学会东瀛武士的忍术秘技？”

秋灵素缓缓道：“这些秘密，都有待你去发掘了，我所知道的秘密，已全部告诉了你，你……你可以走了。”

楚留香目光直视着她，忽然道：“在下还想请求夫人一件事？”

秋灵素道：“还有什么事？”

楚留香道：“不知夫人可否掀开面纱，让在下能一睹夫人之风采？”

秋灵素沉默了许久，悠悠道：“你真要瞧瞧我么？”

楚留香道：“在下有此愿望，已非一日。”

他心里实在充满了好奇，实在想瞧一瞧这位倾倒众生的美人，究竟是何等模样，否则当真要遗憾终生。

越是瞧不见的东西，人们总是越想去瞧一瞧的。那覆面的黑纱虽薄，却令这绝代美人，更增加了许多幻想的神秘。

秋灵素沉默了许久，终于轻叹道：“二十年来，你是能瞧见我真面目的第二个人。”

楚留香愕然道：“能瞧见夫人面目的，只有两个人？”

秋灵素一字字道：“为不错，只有两个人，你，任慈……”

楚留香道：“为什么？别的人……”

话未说完突然呆住，他一生中虽也见过不少奇怪的事，但却从无一件事能令他如此震惊。

黑纱，终于被掀起。

楚留香本期望能见到一张仙子的脸，谁知此刻自黑中露出来的脸，竟是属于魔鬼的。

这张脸上，竟已没有一分一寸光滑完整的肌肤，整个一张脸，就像是火山爆发后的溶岩凝结而成的，没有五官，没有轮廓，什么都没有，有的只有

丑恶的肌肤，赤红的肉块，绽裂开的洞。

秋灵素悠悠道：“你现在可满意了么？”

楚留香道：“在下……在下实在不知道……。”

秋灵素道：“你现在总已该知道，为什么只有任慈和你瞧过这张脸，只因我的脸早已被毁了，我想，世上绝没有一个女人会愿意被别人瞧见这付样子的，是么？”

她语声竟是那么淡漠而平静，但这平静淡漠的话声，却令楚留香更觉说不出的难受。

他这从不低头的人，竟也不觉垂下了头，黯然道：“在下实在该死，在什么要逼夫人……。”

秋灵素道：“你没有逼我，是我愿意让你瞧的。”

她眼波仍然柔和而明亮，这双明亮的眼睛里，此刻非但没有丝毫恐惧和激动，反而露出一丝淡淡的笑意。

她缓缓接着道：“只可惜你迟来了二十年，我竟不能让楚香帅瞧我二十年前的容貌，这在你固然是件遗憾，我又何尝不算得遗憾呢？”

楚留香强笑道：“无论夫人容貌变得怎样，夫人的风姿，仍是天下无双，在下能见到夫人的风仪，已是三生有幸了。”

秋灵素含笑道：“你不必安慰我，因为我并不难受，我容貌被毁的这二十年，才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日子。”

她目送着被山风吹远的一抹云霞，悠悠接着道：“我甚至还有些感激那将我容貌毁去的人，若不是她，我又怎能享受到二十年宁静幸福的岁月。”

楚留香忍不住道：“却不知道那人是谁？”

秋灵素回过目光，凝注着楚留香，缓缓道：“你可听说过‘石观音’这个名字？”

楚留香失声道：“石观音？”

秋灵素叹了口气，道：“你自然知道这个名字，她本是个世上武功最高，心肠最冷的女人，现在她只怕也可算是这世上最美的女人。”

楚留香道：“她……她又和夫人有什么仇恨？”

秋灵素道：“没有仇恨，她甚至不过见了我一面而已。”

楚留香道：“那么她为什么……。”

秋灵素打断了她的话，轻轻叹道：“在江湖传说中，据说她有一个魔镜，她每天都要问这面镜子：‘是天下最美丽的女人’？”

楚留香道：“这面镜子每次都说是世上最美丽的女人？”

秋灵素道：“不错，直到有一天，这魔镜的回答忽然改变了，它竟说我……说秋灵素才是世上最美丽的女人。而我的灾祸，也就有这时开始了。”

这自然像是段神话。

这神话虽不美，但却充满一种飘忽幽邃的神秘感，楚留香竟不觉听得痴了半晌，才叹了口气，道：“所以：她就要来找夫人。”

秋灵素道：“她找到我时，曾经动也不动，对我凝注了两个时辰，在这两个时里，她几乎连眼睛都没有眨过。然后忽然问我：‘你是愿意我杀了你，还是愿意毁去自己的容貌’？……。”

楚留香苦笑道：“这句话问得当然真可笑。”

秋灵素叹道：“但当时我却丝毫不觉可笑，我只觉手脚发冷，一句话也话不出来，她又瞧了我半晌，忽然转过身，说：‘三个月后，我当再来，那

时我若瞧见你还是这样子，我就杀了你。’她在桌上留下个瓶子，又说：‘我让你再保留三个月的美丽，你当然知道好生珍惜’。”

楚留香道：“她既然已走了，夫人为何不……”

秋灵素道：“石观音若要杀一个人时，没有人能逃得掉的，我亲眼瞧见她的武功，那时，我也不想死。”

楚留香叹道：“世上焉有真的想死的人！”

秋灵素缓缓阖起眼帘，道：“那时，我还年轻，对生命真是充满了热爱，我想，我纵不再美丽，但能活下去，叫比死了的好。”

睁开眼睛，似乎笑了笑，接着道：“我又想，至少我还有三个月的美丽，我自然该好好珍惜，那么，在三个月里，我该做些什么事呢？”

楚留香忍不住道：“于是夫人就相将这美丽永远保在人们心中，于是就找到了天下最负盛名的人像画家孙学圃。”

秋灵素怔了怔，道：“你……你已经知道了？”

楚留香道：“在下已见过了孙先生。”

秋灵素默然半晌，黯难道：“那时我做事实在太任性……就在画成的那天晚上，三个月的期限已到，石观音向来都是最准时的。”

楚留香道：“所以夫人就在那天晚上，毁去了自己的容貌。”

秋灵素道：“石观音留下的那小瓶子里，就是一瓶比火还烈，最灼人的药水。”说到这里，她平静的语音，终于不禁激动起来。”

楚留香叹道：“夫人不愿意孙先生醒来后，瞧见夫人的容貌，所以就……”

秋灵素颤声道：“我将那瓶药水淋在脸上后，神智已几乎疯狂，所以……所以才做出那种事，我……我……”

她突然以手掩面，再也说不下去。

楚留香长叹道：“直到现在，在下才知道夫人为何在孙先生如此，为何要画那四幅画，以前我们对夫人的用意，完全猜错了。”

楚留香黯然半晌，柔声道：“在下只知道现在的任夫人，是世上最温和，最仁慈的女人，至终以前那秋灵素是怎样的，在下既不知道，也不关心。”

秋灵素也沉默了许久，悠悠道：“这二十年来，我的确改变了许多，你当然也可猜得出，是谁令我改变的。”

楚留香道：“任老帮主。”

秋灵素且不回答，却道：“我在疯狂中挖去了孙学圃的眼珠后，也昏迷不醒，醒来时，整个头都已被包扎起来，此后我便在黑暗中生活了几个月，那时我真不知有多么的感激素心大师，若不是她照顾我，我怎能活下去？”

她语音已渐渐平静，接着道：“但等到我重见光明时才知道，时时刻刻在身旁照顾我的，竟不是素心，而是任慈。”

楚留香道：“所以夫人就将那感激之心，转任老帮主。”

秋灵素摇头叹道：“那时我非但没有感激他，反而恨他！”

楚留香讶然道：“恨？”

秋灵素道：“我见到任慈时，也见到了自己的脸，我见到这张脸，才知道我已没有法子活下去，我失去了容貌，也就等于失去了生命……”

她叹了口气，接道：“夫人那时的心情，在下倒也能了解几分。”

秋灵素似乎又笑了笑，道：“那么你也该知道，像任慈这种人，是赶不走的，第二天早上，他又来了，我又赶走了他……”

楚留香微笑道：“但第三天早上，他还是来了。”

秋灵素道：“他天天来，我天天赶，我用尽了世上有恶毒的话骂他，甚至打他，但他还是一早就来了……”

她轻轻抚着手中的骨灰坛子，这虽然只是个冰冷的瓷坛，但却像是带给她无限温暖。

她柔声接着道：“你知道，那时他已是丐帮的帮主，他本不必对一个既丑怪，又凶狠的女人如此忍耐的，你现在瞧着我的脸，也该知道。除了任慈之外，世上绝不会再有别的男人对我如此忍受的。除非我真的是个死人，否则又怎么会不被他感动呢？”

楚留香缓缓道：“这只因任老帮主爱的本不是失去美丽，而是夫人的……的灵魂，他只知道夫人的容貌虽然改变，但灵魂却不会改变的。”

秋灵素幽幽道：“只可惜任慈活着的时没有认识你，否则，你一定会成为他的好朋友……只不过，你对他的了解还不够，你还是猜错了。”

楚留香道：“哦？”

秋灵素道：“在那时以前，我和任慈只不守见过两面而已，他又怎么会对我如此痴情，何况，那时我美丽的只是躯壳，我的灵魂是丑恶的。楚留香微笑道：“有时人们也会一见钟情，情深入骨的。”秋灵素又似笑了笑，道：“无论如何，这总不是主要的原因，主要的原因是他知道一个女人容貌被毁后的痛苦，他也知道有情感才能令这种痛苦减轻，所以他决定牺牲自己，来陪伴我，安慰我一生。”

她仰首望天，悠悠道：“我早已说过，他是世上最仁慈的人。”

第二二章 好友成仇

楚留香微笑道：“无论如何，他都不能算是牺牲了自己，他虽没有得到世上最美丽的女人，却得了世上最温柔、最高雅、最体贴的妻子。秋灵素柔声道：“谢谢你，谢谢你对我说这种话，你永远也不会知道，我听了你的话，心里有多么开心。”

楚留香道：“在下更要感谢夫人，告诉我这段往事，在下这一生中，永远再也不会听到比这更伟大、更动人的爱情。”

秋灵素忽又一笑，道：“你可知道，除了任慈外，你不但是唯一见这张脸的男人，也是我唯一感激的男人。”她凝注着楚留香，目光变得更温柔。

她温柔地轻抚着瓷坛，轻轻地、缓缓地接着道：“只因任慈喝给我二十年宁静的幸福生活，却只有你，才能令我在如此宁静的心情中……”

楚留香骇然道：“死？”

秋灵素悠悠道：“任慈一死，我活着的目的是为了要揭穿南宫灵的秘密，现在，我心副已了，你以为我还能活下去？”

直等楚留香回到济南时，他心里仍充满了悲哀。

他眼看着任夫人的身子，直坠入那万丈悬崖中，眼看着那迷蒙的云雾，将她吞没，竟援救不及。

虽然他也看得很清楚，任夫人临死前的目光，是那么宁静，并没有丝毫痛苦，虽然他也知道，死亡，对任夫人痛急的生命说来，已不过只是一种永久的安息，但他仍然觉得说不出的悲哀，说不出的愤怒。

他发誓，一定要找到南宫灵。

他几乎立刻就找到了南宫灵。

夜已根深，但丐帮的香堂中，仍是灯火通明。

楚留香到这里来，本未想到能寻着南宫灵，他只不过想寻着个丐帮子弟，问出南宫灵的下落而已。

但在那辉煌的灯光下，宽大的紫檀木椅上，石像般端坐着一个人，却赫然正是南宫灵。

他以手支腮，坐在那里，似乎在沉思，又似在等人。

他等的是谁？

楚留香远在对面屋脊上，便已见着他了，白玉魔必已回来，他想必已知道楚留香已单独和秋灵素谈过话。

那么他为何还不走？为何还坐在这里？

这莫非又是个陷阱？这院子里，莫非已有杀人的埋伏，南宫灵不惜以身为饵，等着楚留香上钩。

但院子里却是静悄悄的，没有人影，也瞧不出丝毫杀机，星光映着青石板的地，亮得像镜子。

南宫灵忽然抬起头，微微一笑，道：“楚兄已来了么？小弟在此久候了。”

楚留香微微一惊，南宫灵已又笑道：“楚兄请放心，此间只有小弟一个人，并无埋伏。”

楚留香大笑道：“这里自然绝无埋伏，我自然放心得很，这种事你自然不愿惊动别人，你自然知道还是你我两人单独解决的好。”

话声中，他已掠入大厅。目光的的，瞪着南宫灵。

南宫灵也瞪着他，锐利的目光，像是狼，又像是鹰。

良久良久，南宫灵才叹了口气，道：“你已知道了，是么？”

楚留香点了点头，道：“你也知道我已知道了，是么？”

南宫灵也点了点头，微笑道：“但小弟还没有走，还是在这里相候，楚兄必定奇怪得很。”

楚留香道：“你没有走，只因你知道走不了的。”

南宫灵大笑道：“我没有走，只因为我不愿走而已，否则天下之大，我何处不可去？”

楚留香拉过把椅子坐下，悠悠道：“你要走，便得放弃一切，过着被放逐般的生活，但若要你放弃你现在声名与权势，你却比死更痛苦。”

南宫灵大笑道：“楚兄倒真是小弟的知己。”

他忽然顿住了笑声，厉喝道：“你既对我了解如此之深，你该知道我死也不会放弃这一切的，我费了一生心血得来的东西，没有人能逼我放弃。”

楚留香轻叹道：“你能不放弃么？”

南宫灵霍然站了起来，厉声道：“我为何不能不放弃，我就算杀死任慈，但那也不过只是为父报仇，父仇不共戴天，江湖中有谁敢说我的不是？”

楚留香失声道：“你已知道了这秘密？”

南宫灵声凄笑道：“任慈以为能瞒得过我，你难道也以为能瞒得过我么？”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缓缓道：“就算你这么做，真是为了要报父仇，就算江湖中没有人管你，但丐帮子弟，若知道你杀了任慈，他们还能容你做帮主？”

南宫灵身子一震，噗地坐回椅子上，楚留香这句话，就像是一柄刀，一刀刺入他的要害。

他像是突然老了许多，垂下头，凄然道：“楚留香！楚留香！你为何要如此逼我？我本不愿有丝毫伤害到你，你……你为何定要多管闲事？”

楚留香默然半晌，苦笑道：“这也许是因为我天生是个喜欢多管闲事的人。”

南宫灵缓缓道：“我自从第一次见到你，便认为你可以做我终生的好友，你……你可记得你我第一次相见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是在泰山之麓，那时齐鲁四雄非但劫了金陵‘双义镖局’的镖，还将总镖头沙天义的女儿绑了去，我听到后，不禁又犯了好管闲事的脾气，立刻赶到泰山，不想你已先我而至，赶到那里。”

他锐利的目光，渐渐变得柔和起来，缓缓接着道：“我赶去时，你以一双铁掌，已重创了齐鲁四雄，我见到你不同凡俗的武功，又是如虎少年英俊，也不免大是倾倒，那时若有人问我，谁是天下第一个少年英雄，我必定会毫不迟疑地告诉他，是南宫灵。”

南宫灵微笑道：“从此以后，你我就成了相知好友，只要我有空，我就会到你的船上去躲两天，你可记得构为苏蓉蓉画像的那次……”

楚留香嘴角也泛起了微笑，道：“那次是你我想处得最久的一次，五天之内，你我喝光了船上所有的藏酒，有一次我喝得烂醉，要到海中去捉月亮，你居然也跳下去帮我的忙，我们月亮虽没有捉到，却捉回了一双大海龟。

南宫灵大笑道：“那只海龟，真是我平生从吃到过的美味，你我比赛看谁吃得多，偌大的海龟，竟被我们一天就吃光了，但我们的肚子却因此疼了两天。”

两人相与大笑，知得是那么开心，像是已忘去了他们之间所有的不快，但不知怎地，笑声却竟然微弱下来。

楚留香喃喃道：“那些日子，可真是一连串快乐的日子，我有时总不觉奇怪，为什么快乐的日子总像是分外短促？”

南宫灵悠悠道：“只要你不破坏，我们仍有那种快乐的日子，只要你不说，这件事也绝不会有别人知道。”

楚留香骤然沉默了下来，良久，才轻轻叹息道：“若说世上还有什么事能打动楚留香的心，那就是友情了！”

南宫灵道：“你……你肯不说么？”

楚留香道：“我不说……”

南宫灵大喜道：“朋友……我就知道楚留香是南宫灵的朋友。”

楚留香沉声道：“我不说，但却要你答应我两件事！”

南宫灵一怔，道：“什么事？”

楚留香叹道：“你纵然为父复仇，手段却不该如此残酷，更不该害死那么多无辜的人，我希望你暂时辞去帮主之职，找个地方，闭门思过，你……你还年轻，将来再从头做起以你的才干，必定还会有作为的。”

南宫灵面色变得铁青，仰首笑道：“楚留香，好朋友！你总算还没有说要杀我，却要我将来再从头做起，将来是什么时候？十年？二十年……”

他又霍然站起，身子颤起抖来，嘶声道：“一个人一生中，又有几个二十年？你为何定逼我牺牲生命中最美好的时候？你为何不索性说杀了我？”

楚留香叹道：“我只是要你为自己所做的事赔罪，只是要你改过，并不要你死，你要知道，死，并不是一个人赔罪的最好方法。”

南宫灵冷笑道：“你那第二个条件是什么，我也想听听。”

楚留香沉声道：“我只告诉你，他究竟是谁？”

南宫灵皱眉道：“他？”

楚留香道：“他就是杀死天鹰子，杀死宋刚的人，他就是假扮天枫十四郎，要取我性命的人，他也就是自‘神水宫’盗出天一神水的人。”

南宫灵身子一震，骤然怔住。

楚留香道：“你自然知道，他如此做，必定并非只为了要杀任慈，他必定还有许多阴谋，我绝不能眼看着他的阴谋再发展下去，我一挥要阻止他！”

南宫灵紧咬着牙关，一字字道：“你永远不阻止他的，没有人能阻止住他！”

楚留香大声道：“到了此刻，你为什么还要为他守秘密？你可知道，要任慈死，只不过是整个阴谋中的一环，你也不过是被他利用做杀死任慈的工具而已，到了必要时，他一样也会杀死你的。”

南宫灵突又狂笑起来，道：“他利用我？他也会杀死我……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楚留香沉声道：“我正是不知道，所以才要问你。”

南宫灵狂笑道：“你想我会说么？”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南宫灵！南宫灵！我实在也不愿伤害你，你为何也要逼我？”

南宫灵颤声道：“是你在逼我，不是我在逼你，我虽不愿伤害你，但到了万不得已时，也只好出手了！”

楚留香缓缓道：“你绝不会出手的，你武功绝不是我的敌手！”

南宫灵冷笑道：“真的？”

他身子看来没有丝毫动弹，却已自椅子中平白飞起，楚留香身子也似是未动弹，也飞了起来。

但到了空中，楚留香竟还是坐着的，那硕大而沉重的紫檀木椅，竟好像已黏在他身上。

两人凌空相遇，只听掌击之声，一连串响了七次，两人竟在这快的白驹过隙的刹那间，交了七掌。

掌声七响后，两人身形乍合又分。

楚留香带着椅子，飘飘落到地上，恰巧正落在原处，几乎不差分寸，沉重的木椅落地，竟未发出丝毫声音。

南宫灵凌空一个翻身，也落回椅上，却将那坚实的木椅，压得发出“吱”的一声，他面色也已参变。

两人虽然各无伤损，但无疑已分出高下，两人交手时间虽短，却无疑正是可以决定当今武林局势的一战。

这一战看来虽轻描淡写，但其重要性，却绝不在古往今来任何一战之下。

楚留香叹道：“南宫灵，你难道还要逼我出手不成？”

南宫灵面上乍青乍红，神色说不出的凄凉，仰天叹道：“南宫灵！南宫灵！你若练了二十年的武功竟如此不堪不击么？”

他突又长身而起，大喝道：“楚留香，你也莫要得意，我南宫灵今日既然在这里等着你，又怎会有别的手段？”

喝声中，他挥了挥手，一个身高八尺，赤膊秃顶，仿佛野兽般的大汉，已高举着张椅子，大步走了出来。

辉煌的灯火下，只见那椅子上，竟也木然端坐一个人，苍白的脸上，一双美丽的眼睛，空洞地凝注着前方。

楚留香大惊失错，变色道：“蓉儿你……你怎会在这里？”

苏蓉蓉竟民听不见他的话，仍然动也不动。

南宫灵冷笑道：“苏姑娘自然是我请来的，除了我之外，还有谁请得动她”？

楚留香道：“大明湖畔的风雨亭上，那四个绿衣人也是你派去的？”

南宫灵道：“正是！”

楚留香道：“你怎知道她在那里？”

南宫灵笑道：“月下大明湖，人约黄昏后！无花师既然提醒了我，我自然要去瞧瞧，我既然为她画过像，又怎会不认得她？”

楚留香道：“你生怕她已探出了神水宫的秘神，所以竟令人骤下毒手，但你们既已下过毒手，又怎知她还未死？”

南宫灵微笑道：“我知道那黑衣少年在一旁瞧着，故意要他传话给你，但你来到这里后，面上却毫无悲戚之色，由此可见，苏蓉蓉必定未死！所以你借尿遁之后，我并没有追你，却去追她，追你虽不易，要追上她却不难的。”

楚留香长叹道：“而她却显然没有对你起丝毫怀疑，否则又怎会落入你的手中？”

南宫灵大笑道：“她又怎会怀疑楚留香的朋友。”

楚留香突又像是想起了什么，大喝道：“不对！那四个绿衣人向她下手时，你正陪着我去寻任夫人，这件事显然另有别人主使，他是谁？他又怎会

认得蓉儿？”

南宫灵面色又变，厉声道：“我既已下令，还用得着亲自在场么？”

他不等楚留香再说话，大喝又道：“放她下来！”

那野兽般的大汉，双手平伸，缓缓将椅子放下。

南宫灵道：“你为何不让这位朋友瞧瞧你的手劲？”

那大汉咧开大嘴一笑，伸出一只毛茸茸的巨掌，缓缓抓起旁边一张椅子，两双手轻轻一挟。

只听“喀嚓嚓”一响，坚实的木椅，竟被他挟得粉碎——这那里像是人？这实在是像一难来自洪荒的恶兽。

南宫灵大笑道：“很好！现在，你就将你这双手，放一这小姑娘的头上，只是要小心些，莫要将她的头压扁。”

那大汉的手，果然缓缓的落在苏蓉蓉头上。

南宫灵指着楚留香对那大汉道：“现在，你张大了眼睛，瞧着他，他全身上下，无论手脚，只要稍为动一动，你就将这位小姑娘的头捏碎！”

那大汉竟然吃吃笑了起来，像是觉得这件事有趣已极，楚留香却只觉手脚有些发冷，仰天叹道：“南宫灵！南宫灵！想不到你竟也做得出如此卑鄙无耻的事来，你……你实在有些令我失望了。”

南宫灵扭转了头，嘎声道：“我本来也不愿如此做，但你为何定要苦苦逼我？”

楚留香道：“现在你……你究竟想怎样？”

南宫灵道：“我只要在你知道，苏蓉蓉已落在我手中，你若还想她好好活下去，就千万莫要再管我的闲事。”

楚留香沉默了许久，缓缓道：“我若不顾她的姓名，定要管呢？”

南宫灵回过头，微笑道：“我确信楚留香不会是这样的人。”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你……你莫非竟要将蓉儿永远留在这里？”

南宫灵道：“无论在那里，我总会让你知道她还是活着，那总比死了的好，是么？”

楚留香缓缓道：“但我也还是活着的，只要我活着，你们就再也涌放心，我此刻纵然答应了你，你们还是要设法将我置之死地，是么？”

南宫灵面色缓缓沉下，一字字道：“那是另外一事了，你的死活，与她的死活无关，你若还想她活下去，此刻就答应不可。”

楚留香道：“我死了之后，你还是要杀她的。”

南宫灵悠悠道：“你既已死了，她是死是活，都已与你无关，但你只要活着，就绝不会忍心见她为你而死，是么？”

楚留香惨笑道：“这条约岂非太不公平。”

南宫灵放声笑道：“到了此时，你还期望什么公平的条约？何况，在你未死之前，说不定还有些机会将她救出去的。”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苏蓉蓉，指尖已不觉在发抖，若有人说楚留香居然也发起抖来，天下只怕谁也不会相信。

南宫灵大笑道：“楚留香，我实已将你的骨子都瞧透了，我知道你非答应不可，你已无选择的余地。”

楚留香眼角似乎向窗外瞥了一眼，又叹了口气，悠悠道：“南宫灵，你既如此令我失望，骨时我说不定也会令你失望的。”

语声中，只听“嗤”的一声，一丝乌光，挟带着尖锐的风声，毒蛇般擲

住那大汉的咽喉。

那大汉狂吼着抬起手，他刚抬起手，楚留香已轻洄般掠了过去，将苏蓉蓉连人带椅子一齐推开。

甫宫灵大惊之下，也想扑上去但一道冷森森的剑光，已匹练般飞来，挡住他的去路。

楚留香直将苏蓉蓉推到角落里，才松了口气，喃喃笑道：“黑珍珠、一点红，我认得你们两人，真是支气。”

黑珍珠掌中的长鞭，已如弓弦绷紧。

他双手用力紧拉着长鞭，就像是长江险滩上拉船的纤夫似的，身子几乎已和地面平行，识柔的手掌，已暴出青筋。

第二十三章 兄杀其弟

他用尽了所以力气，那大汉竟仍未被拉倒。鞭梢几乎已嵌进这野兽般大汉的脖子里，他那双野兽般的眼睛，几乎已要凸出眼眶来。

但他竟只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既不伸手去夺，也不向黑珍珠走过去他喉咙里嘶嘶作响，格格笑道：“小小子，你拉不倒我的！”

黑珍珠既未瞧见力气这么大的人，也未瞧见过这么愚蠢的人，只觉又是惊骇，又是奇怪，突然大声道：“你能拉得倒我么？”

那大汉咧嘴一笑，竟真的用脖子去拉那长鞭，只见那大汉铁塔般的身子已缓缓倒下，又黑又紫的脸上，舌头已吐了出来，眼珠子也凸在眼眶外，似乎还在瞪着黑珍珠，黑珍珠忍不住机伶伶打个寒噤，苦笑道：“四肢发达的人，头脑为何总是这么简单？”

从梁上望下去，一点红和南宫灵就像是两具木头人似的，面对面地站在那里，到现在还没有动弹。

南宫灵眼睛盯着一点红眼中的剑，再也不敢去瞧别的，但旁边发生了什么事，他自然不瞧也可想到。

他额上已开始沁出了冷汗，突然大声道：“一点红，听说你只有为了钱才肯杀人，是么？”

一点红灰色的眼睛，死鱼般盯着他，并不说话。

南宫灵嘎声道：“你若肯助我杀死楚留香，我给你十万两。”

一点红嘴角动了动，咧嘴一笑，道：“十万两？楚留香竟如此值钱么？”

南宫灵道：“你杀了我，绝对没有人肯给你十万两的，是么？”

一点红冷冷道：“不错，只因你这人实在连一文都不值。”

南宫灵道：“既是如此，你更不该杀我。”

一点红嘴角露出一丝冷削的微笑，缓缓道：“你可知道，纵然是妓女，遇对了客人时，也会奉送一次的……我这次杀人，就是奉送的。”

说话完，剑已出手。

黑珍珠脸虽似红了，却忍不住笑道：“这比喻又粗又脏，倒的确妙极。”

只见一点红霎时间已刺出七剑，他的现代汉语法仍是犀利而独特，时以纹风不动，剑光却已如雨点般洒出。

南宫灵连退七步，嘶声狂笑道：“一点红，你难道以为我怕你？”

一点红冷冷道：“我并不要你怕我，我只要你死！”

南宫灵喝道：“死的只怕是你！”

他左手抄起张椅子，迎面掷了出去，右手自腰畔抽出柄缅甸刀，刀亮如地，唰唰唰，三刀劈下。

他刀法毫无花俏，但迅速、毒辣，实用已极。

一点红平生与人交手无数，自然知道只有这种武功，才是最可怕，你若认为他不好看，他已帛了你死命。

这种刀法也许并没有什么优点，也没有什么别的用处，它唯一的用处，就是杀人，而且非常有效。

一点红肃睛亮了，大笑道：“不想我今日能遇见你这样的对手，倒也算不虚此行。”

刀光与剑气，逼得黑珍珠全身发冷，他也曾见过不少人交手，却从未见过像这两人一样的。

这两人简直不像是在交手，而像是两匹狼在搏斗，每一招使出手，只是想要对方的命，绝没有别的意思。

刀光、剑影，闪电般往来冲击，虽听不见兵刃相击声，但冷森森的杀气，却逼得一点红连上都躲躲不住了。

他横掠三丈，才落下地，只见楚留香犹在为苏蓉蓉推拿，苏蓉蓉苍白的脸上，已渐渐有了血了。

黑珍珠忍不住走了过去一拍楚留香肩头，冷冷道：“你可知道别人在为你拼命？”

楚留香道：“知道！”

黑珍珠道：“你自己难道不管么？”

楚留香笑了笑：“中原一点红既已出手，还用得着别人去管？”

黑珍珠冷笑道：“你倒放心得很。”

楚留香道：“一点红的剑法，允道还不能令你放心？”

只听“嗤”的一声，一点红横掠七尺，肩头上的衣服，似已被刀锋画破，鲜血缓缓泌出。

南宫灵大笑道：“一点红，你还不死心？”

一点红“啐”的吐了口水在自己肩头上，长剑又已刺出，黑珍珠瞧得面色大变，厉声道：“你现在还放心么？”

楚留香苦笑：“一点红动手时，谁苦去帮忙，谁就是他的仇人，何况，这两人武功差不多，谁也休想伤得了谁。”

黑珍珠道：“所以你就索性不管了，是么？”

楚留香道：“不出十招，南宫灵必挥也会挨上一点红一剑，不出三十招，他自己必定会要求住手的，不到时候，我管出没有用。”

黑珍珠冷笑道：“只怕你一颗心已全在这位姑娘身上，已管不了别的人死活了，我倒真未想到，堂堂的楚留香，竟是个重色轻友之徒。”

话未完，只听又是“嗤”的一声，南宫灵踉跄后退，衣襟已被划破，也似有鲜血沁出。

楚留香回头向黑珍珠一笑，道：“还未出十招，是么？”

黑珍珠默默半晌，目光缓缓落在苏蓉蓉脸上，他深沉的眼睛时似乎又起了种复杂的变化，缓缓道：“她倒的确美得很。”

楚留香笑道：“何止美而已。”

黑珍珠冷冷道：“但以我看来，比她美的女子，还多着哩！”

楚留香道：“她也许并不能长算是最美，但却是最温柔、最体贴，也最能体谅别人的女人，据我所知，世人只怕没有别的女人比得上她。”

黑珍珠脸色更苍白，似乎想说什么，却咬了咬牙，忍住了，霍然转过头去，再也不瞧他们。

只听南宫灵大喝道：“楚留香！这件事还是由你我两人单独解决的好，这话是你自己方才说的，你现在还记得么？”

楚留香道：“自然记得。”

南宫灵道：“你若还想知道那神秘的人物是谁，就快叫这冷血小子住手。”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我既不能叫他动手，也不能叫他住手……一点红要杀人时，没有人能令他住手的。”

谁知一点红突然掠出一丈，冷冷道：“我住手了，只因他既杀不了我，我也杀不了他，这场架再打下去，也没有什么意思，还是转让给你吧！”

楚留香笑道：“多谢。”

一点红瞪眼瞧了他半晌，缓缓道：“你不必多谢，只要记住，一点红始终是你的朋友。”

说未说完，凌空一个翻身，掠出窗外，走得瞧不见了。

楚留香苦笑道：“你怎地总是说来就来，说走就走？”

南宫灵这时才缓过气来，嘎声道：“楚留香，你若臣解决这件事，就跟我走吧！”

楚留香瞧了瞧苏蓉蓉，道：“跟你走？”

黑珍珠大声道：“楚留香现在舍不得走的，为了这女子，别的事他都可以不管。”

南宫灵眼珠子一转，冷冷道：“你若不肯走，就怪不得我了。”

他竟转过身子，缓缓走了出去——他显然并不想逃，因为他知道“逃”，并不是办法，否则他早就可以逃了。

但楚留香看却不也不能眼睁睁瞧着他走出去，叹了口气，道：“黑兄，看来我只有将她交给你了。”

黑珍珠仰首向天，冷冷道：“你放心么？”

楚留香苦笑道：“她被人以重手点了穴道，但给我推拿之后，现过片刻，应可苏醒，黑兄只要告诉她叫她自己赶紧回去，别的事都不必费心了。”

黑珍珠默然半晌，道：“好！你去吧，我会叫她走的，但我却还要等着你，我还有话问你。”

南宫灵直等着楚留香走了出来，才施开身法。

两人飞掠了段路途，南宫灵忽然道：“你倒放心将她交给别人。”

楚留香道：“我有何不放心？”

南宫灵道：“你怎知那小子不会害她？”

楚留香道：“你只当别人的心肠，都和你一样恶毒么？”

南宫灵冷笑道：“我只当你是很谨慎的人，谁知你也有在意的時候。”

楚留香微笑道：“我本是个很谨慎的人，我若能想出黑珍珠有一点伤苏儿的现由，此刻纵然逼不得已，也不会将蓉儿交托给他的，你若想以此来扰乱我，令我心慌意乱我劝你还是莫再打这主意。”

南宫灵嘿嘿冷笑，果然不再说话了。

只见前面水雾迷漫，又到了大明湖畔。

垂阳下，一艘画舫里居然还亮着灯火，从支开着的窗子瞧进去，舱里明烛高燃，竟已摆好了一桌酒菜。

南宫灵等楚留香走进船舱，长篙一点，将功舫汤入湖心，四面水雾，如涸如雨，功舫随波汤漾，无边静寂的天地中，充满一种神秘而浪漫的气息，令人不觉沉醉，又令人忍不住为之毛骨悚栗。

楚留香在船舱中紧舒服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心里却一点也觉得舒服，他总觉得这件事越来越不对了。

南宫灵为何要将他带到这里来？

那神秘的凶手，莫非在这画舫上？

但这画舫上除了楚留香和南宫灵之外，绝对没有第三个人，这点，楚留香从踏上画舫的一刹那，就已可断定。

清凉的晚风中，散发着酒香、菜香，垂杨的清香，但楚留香呼吸到的，却是一种浓浓的杀气！

这无人的画舫上，究竟隐藏着什么杀机？

南宫灵也坐下来，凝注着楚留香，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要将你事来这里？”

楚留香微笑道：“你自然不会是想在这里杀我，你若想杀我时，自然距离水起远越好。”

南宫灵大笑道：“不错，没有人能在水里杀死楚留香的。”

楚留香沉思着，轻轻道：“莫非是‘他’要你带我来的？”

南宫灵道：“不错，他告诉我，等到我自己不能解决这件事时，就将你带到这里来，等他自己来解决。”

楚留香道：“你想他会来？”

南宫灵道：“自然会来。”

楚留香道：“你想他来了之后，就能解决这件事，”

南宫灵微笑道：“世上若只有一个能对付楚留香的人，那人就是他！”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无论‘他’是谁，我实在想不出他有什么法子？”

南宫灵道：“他用的法子，没有人能想得出的。”

楚留香道：“你对他倒信任得很。”

南宫灵道：“世上若只有一个能令我信任的人，那人就是他。”

楚留香闭起眼睛，轻叹道：“这样的人会是谁呢？他既然明明知道在水上杀我，要比在别的地方困难得多，为何又要我到水上来？他究竟有什么对付我的法子……我实在等不及想瞧瞧他了。”

想到这人的阴险、诡秘和毒辣，就连楚留香心里都不禁泛起寒意，他平生所遇的敌手，实在没有一个比这个更可怕！

南宫灵倒了两杯酒，悠然道：“我若是你，现在最好悬且饮一杯酒，多想反正也没有用的，何况，你能喝酒的时候，只怕已不多了。”

碧绿色的酒。

南宫灵举杯一饮而尽，仰首长叹道：“但我宁愿发现这秘密的并不是你，无论是谁，若是杀死一个曾经和他一齐捉过乌龟的人，总不是愉快的事。”

楚留香连手指都没有碰那酒杯，又长叹道：“我也宁愿你永远是那和我一齐捉乌龟的南宫灵。”

南宫灵笑了笑，忽又皱眉道：“你的酒……”

楚留香笑道：“我喝酒的时候还多得很，现在并不着急。”

南宫灵大笑道：“楚留香居然不急着喝酒了，这倒也是件怪事。”

楚留香微笑道：“你莫忘记，我是个很谨慎的人。”

南宫灵也微笑道：“这两杯酒是从一个壶里倒出来的，你若还不放心，这杯我替你喝了吧！”他果然将楚留香面前的酒，也喝了下去。

楚留香叹道：“看来谨慎的人虽然能活得长些，却难免时候会错过一些喝酒的机会。”

南宫灵大笑道：“你本不该怀疑这酒中有毒的，世上又有谁会腐烂为区区一杯毒酒，便能毒死得楚留香，他又怎会在酒中下……”

“毒”字还未说出，他面色忽然大变。手臂，额角、脖子……每一根青筋都暴了起来！

楚留香失声道：“你怎么了？”

南宫灵颤声道：“这酒……”

楚留香动容道：“这酒中莫非果然有毒？”

他一步窜了过去，翻天南宫灵的眼皮瞧了瞧，却瞧不出丝毫中毒的预兆，但是南宫灵的身子，已烧得比火还烫。

楚留香心里一动，大骇道：“天一神水！这酒中下得有天一神水！”

南宫灵整个人都软了下去，嘎声道：“他……他怎会在酒中下毒”？我不信！我实在不能相信！”

楚留香跌足道：“你到现在还不明白么？他在这酒中下毒？要害的人并不是我，而是你！他明知我在处处提防，而你，你却绝不会对他有戒备之心。”

他仰天叹道：“我本已觉出这画肪上充满危机，却猜不出他有何法子来对付我，如今才知道，原来他要对付的不是我，而是你！”

南宫灵大声道：“但他……他为何要害我？”

楚留香苦笑道：“因为只要你一死，所有的线索便又断了；只要你一死，他依旧可以逍遥法外，只因除了你之外，再也没有人知道‘他’是谁？”

南宫灵身子一震，似又骇呆了。

这时他全身都已肿胀，肌肤已开始崩裂，甚至连血管都已绽破，眼角、鼻子、指甲缝里，已开始沁出鲜血！

楚留香大喝道：“他既不借下毒手杀你，你为何还要替他保守秘密？你此刻快说出楚留香‘他’究竟是谁还来得及。”

南宫灵眼睛死全般凸出来，喃喃道：“你说他要害死我……我还是不信……”

楚留香道：“自然是他要害死你！否则明知我绝不会喝下这酒，为何要在酒中下毒？他在酒中下了毒，为何不告诉你？”

南宫灵似乎全未听到他的话，只是不住喃喃自语道：“我不信……我不信……”

楚留香一把抓住他的衣襟，嘶声道：“你为何不相信，你难道……”

南宫灵绽裂的嘴角，突然露出一丝惨笑，道：“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楚留香道：“谁？他是谁？”

甫宫灵一字字挣扎道：“这是个秘密，天下没有人知道的秘密，我……我也有个嫡亲的哥哥，‘他’就是我嫡亲的哥哥！”

楚留香整个人都呆了，后退半步，扶着桌子，整个人都似要倒下来，过了半晌，才能苦笑道：“难怪你如此信任他，难怪你如此听他的话。但……你的哥哥又是谁？你现现在还不肯说出他的名字？”

南宫灵张开口，嘴里满是鲜血。

他舌头已绽裂，已说不出一个字来。

楚留香木然坐在椅子上，已不知坐了多久了。

现在，所有的线索又都断了，他又要从头做起。

他不知道遭遇到多少凶险，不知费了多少心血，才发现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木札合这中人都是一封信后出门的，他又不知道经过多少挫折，才找出写这封信的人，揭破了丐帮的秘密。

这一段经过的艰苦，若非有极大的勇气和智慧，简直令人不能承受，但现在南宫灵一死，他心血便都白费。

他还是找不出那真正的主谋人是谁？

暮色又悄悄染白了窗纸。

湖上迷雾更浓了。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喃喃自问：“现在，我知道的，还有些什么？”
现在，他所知道的，实在已不多了。

唯一剩下来线索是——

那神秘的凶手，乃是南宫灵的嫡亲兄长，“他”手上还存着足以害死三十个人的“天一神水！”

但“他”究竟是谁呢？

“他”已用“天一神水”害死了任慈、札木合和南宫灵，“他”的下一个对象又会是谁呢？

那自然是个武功极高，足以及在武林中举足轻重的人！

那人自然必定和“他”有极深有关系，至少不会怀疑“他”要害自己，否则“他”又怎能将“天一神水”下到这人的杯子里去。

第二十四章 南下追凶

楚留香闭眼睛，喃喃道：“天枫十四郎，原来并不是一个人来到中土的，他还带着他的两个孩子，他死了之后，将一个孩子托给任慈，还有另一个孩子呢？他又将这孩子交托给谁，天下又有谁知道这事？”

这已是二十年前的秘密，现在几乎已毫无线索可寻。

楚留香突然跳了起来，大声道：“我知道，天枫十四郎既然将小儿子交托给任慈，大儿子自然是交托给那第一个和他动过手的人。我只要能找出这人是谁，便也可找出‘他’是谁了。”

现在，楚留香虽然不知道谁是任慈之前，和天枫十四郎交手的人，但却已知道：

第一，这人名头必定极高，所以天枫十四郎才会先去找他，再找任慈——武林中比丐帮帮主名头还高的人并不多，这范围已缩小了。

第二，这人武功必定极强，所以才能伤得了天枫十四郎。

第三，这人的脾气也必定和任慈一样，博大宽厚，所以才会收留天枫十四郎的遗孤，而且传授他一身武功。

第四，这人必定不喜招摇，所以他虽然战胜了来自东瀛的刀法名家，江湖中却没有人知道。

第五，这人必定也在闽南一带，所以天枫十四郎和他交手负伤之后，还能及时赶去和任慈相见。

楚留香长长吐了口气，道：“现在，我知道的总算又不少了。”

他冲出舱去，执起长篙，将画舫汤到岸边，一掠上岸，突听马蹄声，一人远远大呼道：“楚留香，是你么？”

呼声中，一人飞骑而来，翩然下马，正是黑珍珠。

楚留香道：“你居然找来了，她呢？”

黑珍珠默然半晌，冷冷道：“她果然听话寻根，已乖乖的回家去了。”

他突然瞪起眼睛，大声道：“但我却要问你，我爹爹现在究竟在那里？你为什么总不是肯告诉我？”

楚留香垂下头，言道：“令尊大人已……已故去了。”

黑珍珠身子一震，嘶声道：“你……你说什么，”

楚留香叹道：“我已将令尊的遗蜕，好生保存在鲁东红石崖。海边渔村里，有个李驼子，你若赶到那里，可要凶将带到我的船上，等你见到苏蓉蓉时，便也可风到令尊在人的尸身了。”

黑珍珠一步窜过来，厉声道：“我爹爹的尸身怎会在你船上，莫非是你害死他的？”

楚留香苦笑道：“此中曲折，一时也难说得清楚，但蓉儿会详细告诉你的……至于杀死令尊的人，此刻就在这画舫上。”

他话未说完，黑珍珠已掠上画舫。

楚留香目光动转，突然大声道：“再借宝马一用，日后自当奉还……”

话声未了，已飞身上马，扬鞭而去了！

楚留香在尼山和秋素灵相见之后，便自山下的樵夫屋中，取出这匹马，骑回济南，他一心要寻南宫灵，所以并未先将马还给黑珍珠，只是将马寄在一家客栈里，等他到了丐帮的香堂后，这匹马却冲出马厩，寻到了主人，黑珍珠和一点红也就是因为这匹马，才知道楚留香已回到济南，才能及时救出

了苏蓉蓉的。

也全靠这匹马，楚留香才能在最短的时间内，赶到闽南，但到了闽南后，他却完全失望了。

二十年前的往事，人们早已不复记忆，至于雄距闽南的陈、林两大武林世家中人，更完全没有听过天枫十四郎这名字。

这一日楚留香到了仙游，仙游风物虽盛，楚留香意兴却甚是萧索，竟连喝酒的兴致都没有，只想喝两杯苦茶。

闽南本是产茶之区，仙游镇上，其馆很多，喝茶的器皿也甚是讲究，只见坐在茶馆里的人，一个个却闭着眼睛，用那比酒杯还小的茶盏，仔细品，用大碗喝茶的人，在闽南人眼中，简直像条牛。

楚留香也用了壶又香又苦，苦得发涩的铁观音，这茶入口虽苦，但喝下去后，却是齿留香，余甘满口。

雨盅茶喝下去，楚留香浮躁的心情，也渐渐宁静下来，他这才知道，闽南人喝茶的规矩如此多，为的就是要人心情宁静，他们修心养性的功夫，便就是在这一小盅的浓茶里练出来的。

茶馆里的人虽多，但每个人都是轻言细语，和北方茶馆中的喧闹嘈吵，简直不可同日而语。

这时却有两条锦衣大汉，高声谈笑着走了进来，其中一条麻面大汉，背后斜背着个黄色包袱，一面走，一面笑道：“他乡遇故知，当真是人生一乐，小弟今日少不得要和凭兄喝两杯。”

另一人满面虬须，哈哈笑道：“钱兄在闽南躲久了，难道已只好喝茶，不爱喝酒么？”

麻面大汉笑道：“酒！凭兄你天天都喝得到，但小弟今日要请钱兄品尝的，却是茶中仙品，不是小弟为吹嘘，这样的茶，凭兄你只怕一辈子还没喝过。”

茶馆里的人，目光都已向他瞧了过去，但这麻面大汉却是旁若无人，自那黄而包袱里，取出长长的竹筒。

他打开竹筒，便有一股清香传出，令人心神皆醉。

虬须大汉笑道：“好香的茶！多年不见，不想钱兄竟变得如此风雅。”

那麻面大汉小心取出一撮茶叶，吩咐茶博士用上好的泉水冲一壶来，这才转过头笑道：“老实说，这茶虽在小弟身上，但若非遇见凭兄这样的老朋友，平日小弟可一点儿也舍不得喝的。”

虬须大汉笑道：“钱兄既舍不得喝，为何又将之带在身上？”

麻面大汉微笑道：“只因这茶是一位武林前辈最爱好之物，小弟昔日受过他老人家的大恩，无物可报，只有每年千方百计去寻此茶，为他老人家送去，聊表一点心意，别的东西，他老人家是万万不肯收的。”

虬须大汉道：“却不知道这位武林前辈是谁？竟能令钱兄如此倾倒？”

麻面大汉的微笑更是得意，缓缓道：“凭兄总该听过天峰大师的名字？”

虬须大汉失声道：“天峰大师？……莫非是少林南支的掌门人，蒲田少林寺的方丈大师么？”

麻面大汉笑道：“正是他老人家。”

楚留香心头忽然一动，忍不住走了过去，笑道：“满天星，我是你的老朋友，你怎地不请我喝茶？”

麻面大汉瞧了他一眼，沉下脸道：“朋友是谁？在下看来倒眼生得很。”

楚留香微笑道：“七年前，北京城铁狮子胡同，钱兄莫非忘了么？”

他话未说完，麻面大汉已霍然长身而起，动容道：“阁下莫非是……”

楚留香哈哈大笑，截断了他的话，道：“你刻就好，何必提我的名字。”

麻面大汉竟扑地拜倒，恭声道：“七年前，若非……公子相救，我钱麻子早已栽要‘梅花剑方’环和‘双掌翻天’崔子鹤手里，我钱麻子虽然时刻想报公子的大恩，只恨公子侠踪飘忽，却不想今日终能见到公子，真是天幸。”

那虬须大汉瞧见出名难惹的钱麻子，竟对这少年如此恭敬，也不禁为之动容，但他也是老江湖了，察言观色，已知道这少年不愿透露自己的身份来历，他自然也绝不过问，只是抱拳含笑说道：“在下凭天和，日后但望公子多赐教益。”

楚留香笑道：“夜游神的大名，在下早已如雪灌耳了。”

三个人喝了两盅茶，聊了几句不着实际的话，楚留香才慢慢转入正题，瞧着钱麻子沉声道：“钱兄方才提起的天峰大师，莫非就是四十年前掌残八恶，独斗天门四老，威镇天下的少要苦和尚么？”

钱麻子抚掌道：“正是他老人家！”

楚留香微笑道：“这位大师据说久已隔绝红尘，不想竟仍有茶之一嗜。”

钱麻子笑道：“昔年慈心大师仙去后，本该由他老人家持掌少林门户，但他老人家却将掌门之位让给了他的二师弟湖大师，自己反而远来闽南，据说为的就是此间的名茶。”

楚留香沉吟道：“天峰大师接掌蒲田少林寺，不知已有多少年了。”

钱麻子道：“算来怕已有二十年。”

楚留香突然一拍桌子，大声道：“不错！就是他，必定是他，我本该早就想到的。”

钱麻子讶然道：“公子莫非认得他老人家？”

楚留香满面喜色，道：“你说天峰大师的声名，是否还在丐帮昔日的任帮主之上？”

钱麻子也不知他怎会突然问出这句话，茫然道：“他老人家可说是当今武林的泰山北斗，任老帮主虽也名声响亮，但比起他老人家来，只怕还差一筹。”

楚留香道：“他老人家武功自然极高。”

钱麻子叹道：“武功之高，只怕连公子也……也比不上的。”

楚留香一笑，道：“他老人家修为功深，自然是博大宽厚，不露锋芒的。”

钱麻子笑道：“江湖中虽传说他老人家是为了品茶而来闽南的，但以在下想来，他老人爱只怕还是为了淡泊喜静，所以才不愿接掌嵩山少要的门户。”

楚留香长叹道：“这就是了，在任慈之前，和天枫十四郎交手的人，除了他还有谁，天枫十四郎能将长子托给他，自然死也瞑目了。”

钱麻子更觉奇怪，忍不住问道：“天枫十四郎又是什么人？”

楚留香苦笑道：“那是个很奇怪的人，他自己虽然死得默默无闻，却能令天下最大门派和武林第一大帮的掌门人，代他抚养他的两个儿子。”

他心念一闪，突又失声道：“他向天峰大师和任老帮主挑战，为的莫非就是要将自己两个儿子分别交托他们，他自己菲非有什么伤心事，早已不想活了，只想自己的儿子将来能出人头地，莫非他早决定要死在天峰大师和任老帮主手里，为的就是要他们尽心抚养这两个孩子成人？”

钱麻子越听越糊涂了，忍不住道：“公子是说……这天枫十四郎为了……竟不惜牺牲自己的性命？”

楚留香叹道：“他知道天峰大师和任老帮主这样的人，是绝不会随便收养别人的孩子，但他却死在他们手里，他们便万万不忍推辞……”

钱麻子动容道：“这样的父亲，倒当真伟大得很，却不知他的两个儿子是谁呢？”

楚留香黯然道：“一个是南宫灵。”

钱麻子倏然道：“莫非是丐帮的新任帮主？”

楚留香道：“正是。”

钱麻子道：“还有一个呢？”

楚留香一字一字道：“还有一个便是……便是……”

他忽然仰首长叹一声，惨笑道：“但愿我猜错，但愿那神秘的凶手，并不是他。”

钱麻子又是一惊，道：“凶手？”

楚留香叹道：“据我所知，他已杀死了九个无辜的人，他下一个……”

说到这里，楚留香突又跳了起来，失声道：“他下一个对像，莫非就是天峰大师？”

钱麻子笑道：“这个倒请公子宽心，无论这人是谁，他若想加害天峰大师，只怕便是他的死期到了，天峰大师虽已久不问世事，武功却始终未曾搁下。”

楚留香长叹一声，苦笑道：“你若知道他是谁，便不会说这说话了，他……”

钱麻子忍不住又问道：“他究竟是谁？”

楚留香竟似不愿说出“他”的名姓，沉吟半晌，忽又笑道：“我恰巧有事要面见天峰大师，正好替你將茶叶送去，不知你可放心么？”

钱麻子立刻将那黄包袱送到楚留香面前，笑道：“莫说是这区区一包茶叶，公子就是要我钱麻子将性命交给公子，我钱麻子也是放心的。”

楚留香笑了笑，还未说完，突见那茶博士匆匆走了过来，向楚留香躬身行了个礼，陪笑道：“那边角落里的桌子上，有位客官想和公子说句话，不知公子可愿移驾过去么？”

只见那边角落里一张桌上，一个灰衣人面对着墙角，坐在那里已有半个多时辰了，连动都没有动过。

他平戴着一顶铜盆般的大草帽，此刻将帽角挂在脖子上，整个头颅都被挡住，只露出一束花白的头发。

楚留香一走进茶馆，就觉得这人有些奇怪，茶馆里无论有什么动静，这人竟始终面对着墙角，未曾回地头来。

他从头到尾都没有对楚留香瞧过一眼，楚留香也始终没有瞧见他的面目，他此刻又怎会突然要找楚留香说话？

楚留香心里一觉得奇怪，更是非过去瞧个究竟不可。

他刚走过去，那人已从座位上站了起来——这人虽然还是没有回过头，但背后却好像长着眼睛。

楚留香心念一动，忽然笑道：“阁下莫非是神鹰吴老捕头？”

那人身子似乎微微一震，楚留香已走过去在他旁边坐下，大笑道：“普天之下，除了吴老捕头外，还有谁如此惊人耳力。”

那人苦笑道：“普天之下，果然滑能瞒得过楚留香的事。”

只见他高颧深腮，目光炯炯，一对灰白色的耳朵，竟是合银所铸，若非他用草帽挡着，别人一眼便可认出他来。

楚留香微笑道：“京城一别，倏忽月余，不想吴老捕头连楚某的声音都未忘记……奇怪的是，在下那天好像并未在吴老捕头面前说什么话，却不知吴老捕头又怎会听出在下的声音？”

神鹰笑道：“天下人不但说话声各不相同，就连走路的声音，也是不同的，楚香帅轻功天下第一，那足音更是和别人大不相同，小老儿若再听不出香帅的足音，这双耳朵当真要喂狗了。”

楚留香大笑道：“白衣神耳，果然名下无虚。”

他忽然放低语音，缓缓道：“吴老捕头万里追踪到这里来，莫非为的是那白玉美人？”

神鹰陪笑道：“老朽纵有天大的胆子，也是万万不敢在楚香帅手里讨东西的。”

楚留香目光闪动，微笑道：“那么！阁下又是为何而来的呢？”

神鹰压低语音，道：“老朽本是追踪满天星钱麻子而来……”

楚留香皱眉道：“莫非还是为了本年前，铁狮子胡同的旧事？”

神鹰苦笑道：“老朽本不知此事也和香帅有关，否则也不敢多事的，香帅自然也知道，一个人只要吃过一口公门饭，这辈子就休想再走得出去六扇门了，有些事自己就算不想管，但却被逼得非管不可。”

楚留香沉声道：“七年前那件事，钱麻子虽有不该，但‘梅花剑’和‘双掌翻天’仗势欺人，却更可恨，何况，钱麻子为了这件事，早已洗手江湖，远避到这里来，吴老捕头又何苦定要赶尽杀绝，逼人太甚？”

神鹰陪笑道：“老朽活了这大把年纪，又怎会还不知道眉眼高低，既已知道楚香帅与此事有关，又怎会再来多事。”

他长长叹了口气，又道：“老朽请公子到这边来，是为着另一件事。”

楚留香皱眉道：“还有什么事？”

神鹰沉吟半晌，一字字缓缓道：“丐帮的南宫帮主，十多天前已济南城的大明湖上，这件事，不知香帅你可知道么？”

楚留香微笑道：“吴老捕头总不会认为是我杀死南宫灵的吧？”

神鹰赶紧又陪笑道：“老朽怎敢这样想，只不过……”

楚留香道：“只不过怎样？”

神鹰叹道：“只不过南宫帮主死得实在太惨，据说死后还被人乱刀分尸，所以丐帮门下，俱都誓死要找出这凶手来！”

楚留香又皱了皱眉头，他自然知道将南宫灵杀死的人，必定就是那一心为父复仇的黑珍珠，他自然也想到丐帮门下，至今还不知南宫灵的阴谋，但这些事，他并不愿意对别人说出来。”

只听神鹰叹息着又道：“此等江湖高手的仇杀之事，本非老朽所能过问，所敢过问的，只不守老朽偏偏和丐帮门下的几位长老是朋友，这次在路上又恰巧遇着他们。”

楚留香道：“难道丐帮门下弟子，竟疑心面宫灵是我下的手不成？”

神鹰陪笑道：“他们也绝不敢疑心到香帅你的，只不过，他们却说香帅你必知道杀死南宫帮主的凶手是谁，是以他们便要老朽遇着香帅时，代他们问一声，无论香帅你是否知道，只要香帅说一句话，丐帮门下都绝无异言。”

楚留香目光的的，一字字道：“这件事，我的确是知道的！”

第二十五章 天峰大师

神鹰动容道：“香帅既然知道，不知呆否赐知？”

楚留香沉声道：“我纵然说出那凶手是谁，你也无法可施，只不过……”

他霍然长身而起，道：“三天后，你可在莆田城里的林家花园等我，到时我自然会将杀死南宫灵的凶手交给你。”

楚留香人不离鞍，马不停蹄，直奔莆田。

又是黄昏。

楚留香寄托了马，竟垂着暮色，掠入少林寺。他只觉时候已甚是急促，已来不及等候通报了。

莆田少林寺虽不如嵩山少林之气派宏伟，但这沉浴在茫茫暮名中的古刹，亦自有一种神秘的美。

微风中，隐隐有钟声梵唱传出，木叶的清香中，又隐隐有檀香的气息，一夺间充满了庄肃的沉，那里闻得到丝毫杀机。

秋风扫尽了石阶上的落叶，石阶尽头的大门，是开着的，从门外可以望见古木森森的幽静庭院。

再过去，便是那香烟缭绕，庄严宏伟的大殿。

这里是人人都可以进去的地方，但也是人人都不敢轻易进去的，少林之名，威重天下，无论谁到了这里，都不免要生出敬仰警惕之心，这里的门虽是开着的，但可有谁敢妄越雷池一步。

楚留香也没有从大门走进去，他竟越墙而入——他心里只觉有种不祥的警兆，只觉纵是片刻之差，也等不得了。

满天夕阳如血，一重重高大的屋脊，在夕阳下望去，就像是一座座山峰，被血染红了的山峰。

天峰大师又是在那一座山峰下？

楚留香燕子般飞掠的身形，不禁迟疑了下来。

他身形只不过停了停，突然一声佛号宣起。

“阿弥陀佛”！这短短的一声佛号，还未结束，屋脊四角的飞檐下，已同时闪出了四条人影。

这四人都是灰袍白视，四十多岁的年纪，四张庄严威重的脸上，各有一双精光闪闪的眸子。

此刻这四双发亮的眼睛，全都刀一般瞪着楚留香。

楚留香暗中也未免吃了一惊：“少林僧人，果然不可轻视。”

面上却不动声色，微笑道：“大师们用过饭了么？”

这本是句最普通的问话，两人见面，无论是多年好友，抑或是点头之交，大多会这么样同一句的。

但这句话在此时此刻问出来，四个少林僧人却都不禁愣了愣，左面年纪较长的一人沉声道：“二十年来，已从无江湖中人踏上少林寺的屋脊，施主今日既然破了例，想必绝非无故而来，但请将来意见示。”

楚留香一笑，道：“在下的来意，纵然说了，大师们也不会相信。”

那灰袍僧人厉声道：“施主若不肯将来意相告，就莫怪贫僧等要无礼了。”

楚留香苦笑道：“在下生平最不愿和少林门下交手，大师们又何苦要逼我破例。”

那灰袍僧人怒喝道：“施主若不愿动手，就随贫僧下去吧！”

喝声中，他长袖突然挥出，飘忽如流云，轻急如闪电，笔直向楚留香面目咽喉之间卷了过去。

出家人身旁不便携带兵刃，这一双长袖，通常就是他们的防身利器，世上只知“流云铁袖”乃是武当绝技，却不知少林门下的袖上功夫，亦可柔，柔可卷夺对方掌中兵刃，刚能一关震断对方心脏。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少林门下别的都好，就是火气太大了些。”

他嘴里说着话，身形冲天而起，说到最后几个字时，他身了已如飞鹤凌空，远在四丈之上。

灰袍僧人一着击空，各据方位，他们算定楚留香身子总有落下来的时候，只要一落下来，便落入他们阵式之中。

谁知楚留香竟能不落下来。

他身子有如鱼在水中，一翻二挺，竟又横掠出四丈开外，头下脚上，扑入了屋脊下的黑暗中。

只听他远远笑道：“在下并非撒野来的，等事情办完后，自当再来向大师们请罪。”

少林僧人面上齐都变了颜色。

那年纪最长的灰袍僧人沉声道：“玄法传警应变，玄通、玄妙随我来。”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向楚留香语声传来处扑过去，但见星月在天，微风动树，那里还瞧得见楚留香的影子。

楚留香知道此时若要求见天峰大师，这些少林和尚是万万不会带他去的，既然解释不清，他只有了一走了之。

他身形掠入黑暗中，立刻又腾身飞起，别的地方不去，却又掠到方才那重屋脊的飞檐下。

只见三个灰袍僧人，就从这飞檐上掠过去谁也没有想到他又返回来了，连瞧都没有往这边瞧一眼。

楚留香又等了半晌，就听得这宽阔的寺院四面，都敲起了一阵阵低沉的木鱼声，不时有矫捷的人影，凌空飞起。

这少林寺平时看来，虽是平和安祥，但迎敌时应变之速，戒备之严，果然不愧为名重天下之武林禁地。

楚留香苦笑暗道：“我一心只想快些见着天峰大师，谁知此翻只怕反而要欲速则不达了。”

想到天峰大师的性命，实在危在瞬息，他心里不禁更是着急，怎奈直到此刻为止，他还不知道天峰大师这时木鱼声已停止，沉静的古刹，更寂无声响。

但楚留香自然知道越是静寂，越是可怕，这看来已沉静下来的寺院，其寮到处都隐藏着危机。

他已没有时间去静静思索，闭着眼睛想了想，突然从黑暗中冲出去掠到最高的一重屋脊，紧高的一座飞檐上。

他衣袂飘飘，似将临空飞起，整个寺院，都似已在他脚下，果然立刻就有人发现了他。

只见人影闪动，每重院落里，都有人向这边飞扑过来，唯有西面一重小小的院落，却毫无动静。

楚留香不等人来，又急掠而下，长笑道：“少林藏经，名重天下，大师门可以借给我瞧瞧么？”

他笑声一顿，身形急转，选了株枝叶最是浓密的大树，躲了进去，只听四下纷纷低叱道：“此人果然是为藏经而来。”

“留意藏经阁。”

少林藏经阁之富，冠于天下，不惜犯险侵入少林寺的人，的确大多是为藏经而来的，莆田虽是少林南支，阁中藏经亦足珍贵，少林僧人自然以为楚留香也是为盗经而来，又有谁想得到人是在声东击西，故怖疑阵。

只见人影纷纷东扑，楚留香立刻向西掠去。

这一次，他不再飞行屋脊，只是穿得在殿檐下，树影中，掸房里大多未燃灯火，枝叶间偶有蝉声。

无人的院落里，有种说不出的凄凉寂寞之意，生活在这古刹中的僧人们那岁月又岂是容易渡过的。

楚留香身形不停，心里却是暗暗叹息，对于能忍受寂寞的人们，他心里总是十分崇敬。

只因他深知世上再也没有比寂寞更难忍受的事。

他穿一重静寂的院落，经过一栋栋黑暗的禅房，地上那被星光洗得发亮的青石板，一块块从他脚下滑过去。

突听一声轻叱道：“施主留步。”

一道雄浑而猛烈的拳风，已扑面直击而来。

只见他身子被拳风震得纸般直飞出云。

对面那灰眉髯抄林僧人一招得手，方觉有些意外，眼前一花，被他拳震飞的少年竟又飞了回来，笑嘻嘻站在他面前，不但身法倏忽，来去如电，而且这隔山打牛的少林神拳，竟丝毫未能伤得了他。

这修为功深的少林监寺大师，竟也不觉被惊得怔住，呆呆地瞪着楚留香，半晌说不出话来。

楚留香故意挨他这一拳，正是要他暂时说不出话，免得惊动别人，否则他身子究竟不是铁打的，挨这一拳难道还会好受么？

只听那灰眉僧人终于缓缓道：“施主如此武功，老僧从来未见，不知可否未知名姓？”

楚留香微笑道：“在下若说出名姓，大师只怕便要以为在下是为盗经而来的了。”

灰眉僧人道：“施主著为盗经而来，便不会来这里。”

楚留香一笑，道：“在下楚留香。”

灰眉僧人动容道：“莫非是盗帅楚留香？”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大师远避红尘，不想竟也知道在下这见不得人的绰号。”

灰眉僧人阴森沉重面容，竟像是忽然变得愉快起来，冷锐的目光中，也开始有了些笑意缓缓道：“者僧虽然久疏江湖侠踪，但却有个交游广阔的师侄，每当他来到此间，总会为老僧述说些新奇有趣的故事，而楚香帅的豪情壮举，正是所有的事件最有趣，最能动人心魄的。”

楚留香道：“大师说的，莫非是无花？”

灰眉僧人微笑道：“数百年来，少林门下交游广阔的弟子，也不过只有他一个人而已。”

楚留香道：“他……他此刻是否已在这里？”

灰眉僧人道：“施主此来，莫非是要找他？”

楚留香沉吟道：“在下此来，主要不断为的是想拜见天峰大师。”

灰眉僧人道：“掌门师兄虽已久避外客，但楚旋主这样的人，他想必还是乐于接见的，只可惜施主此刻来的甚是不巧。”

楚留香着急道：“莫非天峰大师已……”

灰眉僧人含笑道：“掌门师兄万念皆空，唯有茶之一癖，始终未改，他此刻正在品茶，那是谁也找扰不得的。”

楚留香松了口气，展颜笑道：“天峰大师若在独身品茶，在下也就不着急了，只要能先见着无花师兄，也是一样的。”

灰眉僧人道：“施主此刻既然不着掌门师兄，便也见不着无花。”

楚留香动容道：“为什么？”

灰眉僧人微笑道：“少林门下，精于东瀛茶道的，也唯有无花一人，只要他来到此间，第一伯事便是为掌门师兄汲水烹茶。”

楚留香面色早已大变，失声道：“无花此刻正在为天峰大师烹茶么？”

灰眉僧人颌着笑道：“楚施主想见他们，恐怕只好等到明晨了。”

楚留香心里简直要急疯了，面上却沉住气，道：“他们品茶之处，莫非便是后院？”

灰眉僧人道：“正是。”

楚留香突然一指灰眉僧人身后，笑道：“但大师身后来的，岂非就是无花？”

灰眉僧人道：“在那里？”

他回过头，背后空空，那有什么人影，等他回过头来，面前的楚留香，竟也忽然不见了。”

灰眉僧人的头一转，楚留香身子就飞窜出去。

这一窜他用尽了所有的功力，而且早已瞄准了落脚处，脚尖一点，又掠出四丈，灰眉僧人还未回过头，他人已到了十丈开外——楚留香天下无双的轻功，在紧急时施展出来，那速度简直不可思议。

等到灰眉僧人回过头，楚留香身形已到了短墙后。

短墙后，小院里竹叶森森，草木幽绝，竹丛里三间敞轩，竹帘深垂，从竹帘里瞧过去，可以隐约瞧见盘膝端坐在地上的两条人影。庭院寂寂，风吹木叶，竹帘上花影流动，两人看来仿佛已在天上。

右面的一人，正是无花。

他面前摆着一只此泥小火炉，一把紫铜壶，一柄蒲扇，还有一套精到致小巧的茶具，此刻三个酒杯般大小的茶盏里，已倒满了茶，一阵阵茶香自竹帘中传出，再加上花香、竹香，当真令人心神皆醉。

坐在无花对面的，是个须眉皆白的枯瘦僧人，此刻他正从无花手中，过杯茶，闭起眼睛，缓缓送到唇边。

楚留香大喝一声，箭一般窜了过去，窜入了竹帘，大喝道：“这茶喝不得的！”

天峰大师却连嘴角的肌肉都没有丝毫索动，看来就好像纵然天崩在他面前，他面色也不会变一变。

他只是缓缓放下茶杯，缓缓睁开眼睛，楚留香被他这双眼睛瞧了一眼，竟也不觉有些手足失措起来。

天峰大师淡淡道：“施主如此闯来，不党太鲁莽了么？”

楚留香躬身道：“在下一时情急，望大师恕罪。”

天峰大师凝注了他半晌，缓缓道：“二十年来，能一路闯入老僧禅房中的，施主还是第一人，既能来此，自然不俗，先请坐下待茶如何？”

这少林高僧，修为果然已炉火纯青，居然还能丝毫不动人气，心里不觉暗暗赞美。

无花也立刻微笑道：“不错，楚兄既然来了，何不坐下来喝杯茶。以涤谷尘。”

天峰大师淡淡一笑，道：“原来是楚施主，难怪轻功之高，天下已不作第二人想了。”

楚留香道：“不敢！”

天峰大师含笑说：“老僧虽然久绝世事，但能见到当世俊杰之风采，心里还是欢喜得很，寒寺无酒，楚施主何妨以茶作酒。”

他又端丰收了茶杯，楚留香忍不住又失声道：“这茶喝不得的，”

天峰大师道：“此茶纵非仙种，亦属妙品，怎会喝不得？”

楚留香瞧了瞧无花一眼，忽然笑道：“在下受人所托，已为大师带来了绝妙新茶，而且在下自信对于烹茶一道，也颇不俗，大师难道不想先尝一尝么？”

天峰大师展颜道：“既是如此，老僧就叨扰了。”

这修为功深的高僧，对别的事虽都无动于中，但听到有妙手烹茶，竟也不禁为之喜动颜色。

无花心里纵然惊怒，神色间也丝毫未表露出来，竟也微笑道：“不想杨兄竟也有此雅兴，妙极妙极。”

他立刻站起来，将烹茶的坐位让给了楚留香，却将自己方才已烹好的茶，全都倒入院子里。”

楚留香又瞧了他一眼，笑道：“如此珍贵的水，倒了不可惜么？”

他不说茶，而说“水”，只闭幕未说出“天一神水”四个字而已，无花竟还是神锲不动，微笑道：“此水乃初雪所溶，虽也珍贵，寺中窖存却有不少，楚兄若有此嗜，不妨带一坛回去。”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恭恭敬敬坐下来，引火烹茶。

天峰大师忽又淡淡一知，道：“此刻水未沸，楚施主正好将来意说出，面对名茶，正是老僧情最好时，楚施主若有事想询，也在此时间出为佳。”

楚留香忽然发现这高僧平淡的笑容中，实在蕴藏着无比的智慧，那双平静的目光，更能明察秋毫。

他轻轻叹了口气，道：“晚辈此来，只是想求大师说个故事。”

天峰大师微微皱眉道：“故事？”

楚留香道：“十余年前，有位扶桑武士天枫十四郎，渡海东来，曾与两位中土高手较量过武功，其中一位是丐帮任老帮主，还有一位，不知是否大师？”

天峰大师默然良久，方自长长叹息一声，黯然道：“二十年前的往事，老僧都已几乎忘怀了，不想施主今日竟又重提此事……不错，施主说的，正是老僧。”

楚留香眼睛一亮，道：“天枫十四郎东渡求战，却无求胜之心，反似抱有必死之念，若是晚辈猜的不错，他莫非有什么伤心事？”

天峰大师又默然良久，缓缓道：“你猜的不错，他的确有些伤心的事。”

楚留香道：“大师若肯示知，晚辈感激不尽。”

天峰大师目光闪动，凝注了楚留香许久，叹道：“往事如云烟，老僧本已不愿提起，但施主你不远千里而来，为的只是要问此事，其中关系，必定极大。”

楚留香俯首道：“大师明察秋毫，晚辈也不敢隐瞒，此事关系的确极大，但晚辈却可保证，晚辈相询此事，绝无丝毫私心恶意。”

天峰大师淡淡一笑，道：“施主若有私心恶意，又岂能从而在此地。”

楚留香心头一凛，恭声道：“天枫十四郎坚忍卓绝，嗜武成痴，却不幸又是个多情种子，二十多年前，华山与黄山世家两大剑派发生惨斗，血战连绵多年，黄山世家终致惨败，到后来战到只剩下李琦一人。”

楚留香忍不问道：“此事与天枫十四郎又有何关系？”

天峰大师道：“李琦姑娘为了避祸，便搭乘了海上商船，东渡扶桑，那时她已受了内伤，再加上海路艰难，到了扶桑岛上，已是不良于行。”

楚留香道：“难道这位李姑娘竟遇着了天枫十四郎不成？”

天峰大师叹道：“正是如此，天枫十四郎暗对这李姑娘一见钟情，几日不眠不休，治愈了李姑娘的伤势，车姑娘处也难免被他真诚所动，就在她伤势痊愈的第四天，就和天枫十四郎结成了夫妇。”

楚留香微笑道：“良缘天定，结于海外，倒当真是段佳话。”

天峰大师黯然道：“只可惜他们幸福的日子并不长，李姑娘为天枫十四郎生了两个孩子后，竟又忽然不告而别，只留下封书信。”

第二十六章 法律庄严

楚留香失声道：“她难道又重到中土来了么？”

天峰大师叹道：“此事虽不能确定，但想来必是如此，只因就在这位李姑娘离开天枫十四郎没有多久，华山六剑留下的四人，忽然全部惨死，江湖纷纷传言，都说是黄山世家中仅存的李琦，回来为父兄复仇的。”

楚留香沉吟道：“如此说来，这位李姑娘在扶桑岛上，必定学会了一种惊人的武功，也许正是天枫十四朗传给他的。”

天峰大师道：“这点你并未猜对，天枫十四朗并未传授她武功，她必定是另有奇遇，而对于此事，她始终都是瞒过天枫十四朗的。”

楚留香叹道：“不错，这位李姑娘的遇合，必定甚是离奇，否则她在短短几年中，武功也绝不可能如此精进，竟一举杀死华山四剑……但她大仇得报之后，难道就没有回到东瀛去瞧瞧她的两个孩子么？”

天峰大师道：“没有，那时她幼子尚襁褓中，天枫十四朗悲痛之下，就带着这两个孩子，来到中土。”

楚留香道：“难道那时江湖中竟没有这位李姑娘的消息？”

天峰大师道：“奇怪的就在这里，这位李姑娘做出了那般惊天动地的大事后，竟突然消声匿迹，就好像突然在这世界上消失了似的，天枫十四朗苦苦寻找她一年后，才终于绝望……这时他才来到这里。”

楚留香道：“原来他并非一到中土，就向大师求战的。”

天峰大师长叹道：“他苦苦向挑战，我执意不允，到后来他竟放火去烧藏经阁，我被逼不过，才答应和他比试三掌，谁知……谁知我击出第三掌时，他竟然不避不闪，我收势不及，竟令他受了重伤。”

楚留香惨然道：“晚辈猜的果然不错，这时他已心灰意冷，无意再活下去，只想将自己两个儿子交托给适当的人，所以竟不惜故意伤在大师的掌下。”

天峰大师凄然道：“我伤他之后，立刻将他扶到这禅房中，谁知他竟又乘我去取药时，不辞而别，只留下封遗书，只出了这一段伤心事，又求无收留他的长子，我赶到他信中所说的寺主要将他遗孤带给他时，竟在那里遇着任老帮主，我这才知道，他竟已死在任老帮主的手里。”

这一段既哀艳又悲壮的故事，自一个沉静如佛的高僧中说出来，更充满了一种窒息的沉痛与神秘。

无花始静静地坐在那里，面上绝没有丝毫表情，天峰大师和楚留香，也始终没有去望他一眼。

他看来就像是那个无完全全置身在事外的人，天峰大师所叙说的这故事，就像是和他完全没有丝毫关系。

禅房里静寂了片刻，接着就响起水沸的声音。

楚留香谨慎而缓慢地开始冲茶。

他每一个动作，都做得十分正确而小心，他正是想藉这缓慢的动作，来澄清自己纷乱的思想。

然后，他双手捧起一盏香茶，恭敬地送到天峰大师面前，沉声道：“多谢大师。”

天峰大师双手接过茶盏，缓缓道：“你想知道的事，现在都已知道了么？”

楚留香道：“是。”

天峰大师淡淡一笑，道：“很好，老僧所能说出的，也只有这么多了。”

他竟没有差别楚留香为何要知道这故事，只是开始品嚐茶的香气，在这一瞬间，他严肃沉重的面容，像是突然松弛了下来，但目中的悲哀之意却更浓厚，于是他又缓缓阖起眼帘，喃喃道：“这杯茶，的确比方才那杯茶好喝得多。”

楚留香凝注了他许久，实在猜不透这睿智的老僧究竟已知道了多少，他忍不住脱口问道：“大师难道没有什么话要问在下的么？”

天峰大师默然半晌，淡淡道：“任老帮主是否已故去了？”

他并没有张开眼来，这句话像是随口而问出来的。

楚留香却长长吐出口气，道：“是。”

他再次奉上一盏茶，道：“大师所要知道的，现在只怕也全都知道了。”

天峰大师只是点了点头，不再说话。

楚留香喟然站走，道：“不知大师能不能让晚辈和无花师兄说几句话？”

天峰大师缓缓道：“该说的话，总是要说的，你们去吧！”

无花这时才站起身来，他神情看来仍是那么悠闲而滞洒，尊敬地向天峰大师行过礼，悄然退了出去。

他没说话。

等他身子已将退出帘外，天峰大师忽然张开眼睛瞧了他一眼，这一眼中的含意似乎很复杂。

但他也没有说话。

夜已很深。

后山的道路很窄，朦胧的星光，映着道旁的木叶，整个大地却似乎已浸浴在一种神秘而凄凉的雾里。

楚留香和无花并肩走在这条崎岖的窄路上，直到此为止，他们也始终保持着沉默，沉默得就如同黑夜中的山岳一样。

无花终于微微一笑，道：“你虽然没有当面揭穿我，但我却不感激你，那只不过是因你怕天峰大师伤心而已，是么？”

楚留香苦笑道：“你认为除此之外，就没有别的原因？譬如说，你我的友情……”

无花悠悠道：“你我的友情，到现在所剩下的，已不如眼睛里的沙粒多了。”

楚留香长叹道：“不错，眼睛里有了沙粒，就会流泪的。”

无花道：“你现在不妨告诉我，你究竟已知道了多少？”

楚留香缓缓道：“我已知道了许多事，却也还有许多不知道，”

无花微笑道：“你知道些什么？不知道的又是什么？”

楚留香道：“我已知道你便是天枫十四郎的长子，南官灵的兄长，但你又怎会知道南官灵也是你的亲兄弟？天峰大师自然绝不会告诉你。”

无花道：“这原因你本可猜得出的，先父去世时，我已七岁，七岁的孩子，有的虽不懂事，但也有的已能懂得许多，而且永远不会忘记。”

楚留香叹道：“你懂得也许太多了。”

无花微笑道：“你自然也知道，天一神水，是我盗出来的。”

楚留香苦笑道：“不错，‘神水宫’虽然禁止男人出入，但一个文雅风趣的出家人，自然是例外，在一般人眼中，都未将出了家的和尚再看成男人，其实这其中却是难免有其弊病，只可惜寻位多情的姑娘竟为你而死……”

无花笑道：“一个从未接触过男人的女孩子，总是经不得引诱的，她自觉死得很甘，你又何苦为她可惜。”

楚留香凝注着他，叹道：“你真真是个奇怪的人，无论多卑鄙，多可恶的话，你竟都能用最温柔，最文雅的语调说出来。”

无花神色不变，又笑道：“你自也知道我费我那么多心血，盗取‘天一神水’是为的什么？”

楚留香道：“只因任者帮主和天峰大师都不是你轻易能杀死的，何况你还要他们死得不着痕迹，令人不致疑心。”

无花道：“你说得正确已极。”

楚留香道：“在那石梁上，扮面天枫十四郎的，自然是你，杀死‘天强星’宋刚，以忍术遁入大明湖的，自然也是你。”

无花道：“不错！”

楚留香叹道：“那日我在大明湖中见到你时，本已该疑心你了，只可惜那时我纵然怀疑世上每一个人，也不会怀疑到连琴声都不愿沾着杀气的无花身上。”

无花微笑道：“你不必难过，每个人都难免有糊涂的时候。”

楚留香苦笑道：“乌衣庵中，素心大师那痴呆的徒弟，临死前本已揭穿了你的秘密，只可惜她只说了个‘无’字就死了，更可惜我始终认为她要的是‘梧桐’的‘梧’，竟未想到她要说的本是‘无花’的‘无’。”

无花道：“我实也未想到她临死前神智居然又清楚起来，否在则我杀死素心大师的时候，就连她一齐杀死了。”

楚留香道：“但你为何要杀死素心大师？”

无花道：“只要是和这件事有一点关系的人，我就不能让他们活着说话，你知道，我做事一向很谨慎，从来不愿意冒险。”

楚留香道：“所以你也想杀我？”

无花叹了口气，道：“我实不愿意你牵连到这件事里，我早就对南宫灵说过，世上若只有一个人能揭穿我们的秘密，这人必定就是楚留香。”

楚留香叹道：“在大明湖上，在乌衣庵里，在那石梁上，你已动过许多次，你要杀我，我并不奇怪，但你为什么又杀蓉儿？”

无花道：“我早就想到你必定要派她到神水宫去打听消息，所以我立刻想到你在大明湖畔约会的人必定是她，你总也该知道，我并不是个笨人。”

楚留香叹道：“一个人太聪明了，也并不是件好事。”

无花微笑道：“你自己难道很笨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现在才知道，我实在没有自己所想象中那么聪明，否则我早就该想到，到了必要时，你必定会将南宫灵杀死灭口的。”

无花叹道：“我又何尝有自己所想象的那么聪明，我以为只有南宫灵一死，你的线索就全断了，再也不会索连到我身上，否则我又怎忍杀他？”

楚留香道：“这其中最大的关键，就因为他说出你们乃是兄弟，若不是这点线索，我也不会找到这里来的。”

无花沉默了许，山腰的雾更浓了，山风中已带来冬天的信讯，他身上只觉有些寒意。

楚留香叹道：“我始终不能了解的是，你这样做，究竟是为了要报仇，还是为了要争夺权力？这究竟是你自己的主意？还是令尊未死前已留下遗言，要你这样做的？”

无花眉梢扬了扬，道：“你怎会想到先父有遗言留给我？”

楚留香道：“你既来到中原，你的忍术与剑法，自然是自令尊学到的，但他死时，你还小，绝对学不会如此高深的功夫，这自然就是他将武功秘笈留给了你，你秘密收藏了起来，连天峰大师都不知道。”

无花道：“嗯！”

楚留香道：“所以我立刻想到，他不惜牺牲生命，也要你们投入少林和丐帮的门下，说不定要你们长大后，先接天下第一大派和第一大帮的门户，再进一步而君临天下，这也许正是他自己一心想做而做不到的事，所以才要你们代他来完成的，否则他又怎会甘心情愿地死去？”

无花又沉默了许久，微微一笑，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一直喜欢你？就因为你有头脑，我常说只要认识你的，无论为友为敌，那是人生一大快事。”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我猜对了？”

无花微笑道：“你猜的也许对，也许错了，以后你自己自然会知道的……”

他忽然停下脚步，转身面对着楚留香，道：“无论如何，现在你已揭穿了这个秘密，你想要怎么样呢？”

楚留香凝注着他，良久良久，长叹道：“你知道我从不愿杀人，更不愿杀你！”

无花笑道：“但你也该知道，现在你不杀我，我却要杀你的！”

楚留香苦笑道：“不错，你只要杀了我，便可逍遥法外，只因世上能完且知道这秘密的只有我一个。”

无花缓缓道：“你是在等我出手？”

楚留香黯然道：“我虽不愿如此，但这只怕已别无选择的余地！”

两人不再说话。

他们知道该说的话，都已说完了。

山风更猛烈，得他们的衣衫头发俱都飞起，他们的神情虽仍然安静而从容，但彼此间已充满杀机。

突然一声霹雳击下，山雨欲来，大地更见萧瑟。

无花的双拳，已在这一声霹雳中，直击出去！

这正是名震天下少林神拳，他第一着用的乃是本门拳法，隐浑拳势，再衬上霹雳之威，当真有惊天动地之力！若非亲眼所见，只怕谁也难以相信这文雅温柔的无花，竟也能发得出如此刚猛的招式。

楚留香身形一转，左掌斜斩无花脏门，他这一掌看来平平无奇，与无花那一拳的声威简直无法相比。

但这平平无奇的掌，却偏偏能将无花拳势化解开了。

无花身法展动，一块霹雳还未停歇，他已击出四拳，降龙伏虎，无一拳不是少林神拳的精华。

楚留香却又一一化开，而且连消带打，犹有反击之力。

无花十八拳击出，竟然毫未能抢得先机，右拳突然一缩，等到击出时，只听“嗤”的一声，竟已变拳为指。

这一指弹出，却是内家的“弹指神通”，一缕锐风，急划楚留香右肿下的“期门”、“将台”诸穴。

楚留香不必被他这一指点中，只要被指风扫及，半边身子也将动弹不得，只怕立刻要毙于无花左掌之下。

但楚留香身子一斜——只不过轻轻斜了斜，强锐的指风，便堪堪只能扫

着他衣服过去。

他左掌已了跟着无花协下。

无花的攻势，立刻就只好变为守势，右手缩回，左手拍出时，已变为掌，掌缘立切楚留香“曲池”。

楚留香横跨一步，左时撞出。

无花只得撤招变招，刹那间但见掌影飘飞，如狂风中漫天飞舞，正是少林外的绝技“风萍掌”。

顾名思义，这掌力已非以力见长，而是以巧取胜，掌势诡异飘忽，竟是虚多于实。

但只要他一着害招击出，立刻就被楚留香招式封死。

他一刻之间，便已换了“少林神拳”，“弹指神通”，“风萍掌”三种功夫，这三种功夫或刚猛，或尖锐，或诡变，走的路子绝不相同，但却正都是当今武林中最负盛名，最具威力的武功。

而楚留香所用的招式，却是江湖中最普通，最平凡的，江湖中也不知有几千几万人能施展这种招式。

但明明是同样的招式，到了楚留香的手里却不同了。

这些动作单独看来也许平淡无奇，但到了两人交手时，每一个动作都发挥了它不可思议的威力。

无花有时简直想不通自己如此的奇技招式，怎会被楚留香这种平凡的动作化解的？不但化解，还能反击！

又是一声霹雳击下，暴雨倾盆而落。

狂风、暴雨，大地呼啸，深山里黑暗得如同坟墓。

他们根本已瞧不见对方的身影，只凭掌声来闪避对方的招式，但风雨呼啸，到后来他们连对方的掌风都听不见了。

霹雳击下，电光一闪，楚留香身形电光中一闪，无花身形却凌空飞起，数十点寒星，如暴雨般射了出去。

在如此黑暗中，要想闪避暗器，简直是件不可能的事，无花身形落下时，嘴角不禁现出一丝微笑。

惊天动地的霹雳声中，楚留香似是发出一声惊呼。

接着，又是电光一闪。

无花在黑暗中急促地喘息着，大喊道：“楚留香！楚留香你在那里？”

只听一个就在他身后缓缓道：“我这里。”

但他并没有回身，他只是静静地呆了半晌，然后垂下头，缓缓道：“很好，我今日总算证实，我的确不是你的对手。”

他语声说得那么平淡，就像主才证实的，只不守是场输赢不大的赌博而已，任何人也听不出他已将生命投注在这场赌博中。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虽已输了，但无论如何，你的确输得很有风度。”

无花发出一声短促的笑，道：“我若胜了，会更有风度的，只可惜这件事已永远没有机会证实了，是么？”

楚留香黯然道：“不错，你的确永远没有胜的机会。”

无花悠然道：产作为一个胜利者，你的风度的确也不错，这只怕是因为你已作惯了胜利者，你像永远不舒服失败的时候。”

楚留香沉声道：“一个人若站在对方的这一边，就永远不会失败的。”

无花忽然狂笑起来，道：“我错了么？……我若成功，又有谁敢说我做错了……”震耳的霹雳，打断了他疯狂的笑声。

楚留香沉默了半晌，缓缓道：“你为何不逃？”

无花的狂笑已变为喘息，道：“逃？我是个会逃走的人么？……一个人若想要享受成功，你得先学会如何去接受失败……”

他忽又狂笑起来，道：“无论多么大的胜利，都不会令我喜欢得冲晕了头的，无论多么大的失败，也不能令我像只野狗般夹着尾巴逃走！”

楚留香叹了口气，黯难道：“你的确并没有令我失望。”

无花道：“你现在想要我的怎样？”

楚留香缓缓道：“我只能揭穿你的秘密，并不能制裁你，因为我既不是法律，也不是神，我并没有制裁你的权力！”

第二十七章 自裁以谢

无花微笑道：“无论如何，你这种观念的确是令人佩服的。自古以来，江湖中只怕谁也没有这样想过。”

楚留香缓缓道：“等到许多年以后，这样想的人，自然会一天天多起来，以后人们自然会知道，武功并不能解决一切，世上没有一个人有权力夺去别人的生命！”

无花叹道：“这是以后的事了，现在你……”

楚留香道：“现在，我要将你交给能制裁你的人手上。”

无花大呼道：“你要将我交给别人？”

楚留香道：“不错。”

无花狂笑道：“你既不能制裁我，天下还有谁能制裁我？”

楚留香道：“他们这些人，虽然未见如何高尚，但他们所代表的法律和规矩，却是无论什么人都须尊敬的。”

无花冷笑道：“你难道一向很尊重规矩？”

楚留香道：“我们蔑视的，只是少数人立下的规矩，这种规矩自然不值得尊敬，但道德和正义，无论任何人也不该轻视。”

无花叹了口气，道：“楚留香，你实在是个很奇怪的人，但你无论如何，也休想将我交到那种人手上。”

楚留香叹道：“为什么？你本是个很高贵的人，那些人的手本不敢沾着你的衣衫，但又谁叫你犯了如此卑下的罪，‘王子犯法，与民罪’，这啼话你难道不懂？”

无花像是根本没有听见他的话，只是微笑喃喃道：“楚留香，无论如何，你也休想要那种人沾着我的一根手指。”

说着说着，他的身子竟已缓缓倒了下去。

霹雳闪电，声震天地。

楚留香赶紧扶着他，地电光一闪中，瞧见了他的脸，这张温文俊美的脸，此刻已变得铁青而可怕。

楚留香大骇道：“无花，你……你为何这样笨，死！难道就不是逃避么？”

无花张开眼来，勉强一笑，道：“我这并不是逃，我并不是不敢去面对他们，我只不过是不屑在那种卑贱的人面前低头而已。”

他目中突然又现出辉煌的光彩，道：“无论我做错了什么事，我总是个高贵的人，比世上大多数人都要高贵得多！楚留香，这点你承认么？”

他眼睛渐渐阖起。

他已永远听不到楚留香回答了，电光闪过，他面容又恢复了安祥与平静，甚至嘴角都还带着一丝微笑。

林家花园里，花木葱笼。

名捕神鹰正和一个面容凝重的丐帮长老，焦急地等候在树下。

那丐帮长老不停地问道：“你想他真的会来么，”

神鹰微笑道：“无论楚留香这人是好是坏，是善是恶，但他既说要来，就一定来的，无论什么人，什么事，都休想挡得住他。”

只听树上一人缓缓道：“不错，无论神鹰这人是好是坏，是善地恶，但他对楚留香的看法，倒是不错的……”

话声中，楚留香已飘飘落下。

他微笑着持着：“但神鹰是不是听到我在树上，才故意说这些话的？”

神鹰大笑道：“楚香帅一诺千金，是小老作早已知道了。”

丐帮长老忍不住道：“那凶手，不知楚香帅已带回来了么。”

楚留香脸色立刻黯淡下来，叹道：“他已死了！”

神鹰失声道：“死了？”

楚留香道：“不错。”

神鹰道：“他……他是如何死的？”

楚留香叹道：“他既已死了，无论是怎样死的，岂非都是一样么？”

神鹰道：“但……”

楚留香厉声道：“我说他死了，你难道还不信？”

神鹰陪笑道：“楚香帅的话，小老作怎敢不信？但他……他究竟是谁呢？”

楚留香默然半响，缓缓道：“他虽然狠毒，但却并不卑鄙，他虽是个凶手，但却仍不换为君子，现在，他既已死了，你们何苦再问他名姓，人一死，就没有名子了。”

那丐帮长老忽然道：“但他的尸身在那里？他就算死了，本帮弟子也要将他的尸身……”

楚留香暴怒起来，喝道：“你要将他的尸身怎样？你竟想法对付一个死人，这想非岂非比那凶手还要卑鄙得我！”

他无论遇着什么事，从来都是不动声色的，那丐帮长老从未见过他的怒容，不禁骇呆了。

楚留香大声道：“我告诉你们他已死了，他的死，已洗清了他生前的罪，你们若不信，你们若还不满意只管自己去想法子吧！但你们若再敢来打扰我，休怪我不客气！”

话未说完，人已走远，只留下神鹰和丐帮长老还怔在那里。

楚留香自己也不知道怎会突然变得如暴躁，也许是因为他对无花的死，觉得大伤心，太难受。

也许是因为他太疲倦了。

无论如何，经过这么一件事后，他只想回到他舒服的船上去，扬起帆，无远离开这些可厌的人群。

他只想在那美丽的海洋怀抱里，那温柔的海风中，那黄金色的阳光下，完全放松自己，安安稳稳地休息一段日子，喝几杯冰冷的葡萄酒，吃几样宋甜儿做的好菜，躺在苏蓉蓉的躺旁，听李红袖说一些结局美满的故事。

他以最快的速度赶回去。

但他忽然发现，老天竟像永远都不许他休息的。

他还未回到船四，一件他平生所从来没有遇到过的惊变故，已在等着他了，他做梦也未想到这种事竟会发生在他身上！

（第一部完）

第二十八章 沙漠遇故知

一堆黄沙上，有一粒乌黑的珍珠，这本是单纯而美丽的，又有谁能想到，竟因此而引起一连串复杂而诡秘的事……

楚留香回到他的船，就好像游子回到了家，海上的风是潮湿而温暖，暖得就好像他的心情一样。

海天深处，有一朵白云悠悠飞来，船，在碧波中荡漾，光滑的甲板，在灿烂的阳光下，比镜子还亮。他脱下衣服，脱下鞋袜，发烫的甲板，烫着他的赤脚，烫得他心里懒洋洋的，整个人都仿佛要飘起来。

他忍不住放怀高呼：“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你们再不把好吃的东西端出来，我就要把船吞下去了。”

没有声音，没有回应，整个一条船上，根本一个人也没有，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都不见了。

一刹那间，楚留香心里所有温暖舒适的感觉也都不见了，他把这艘船上每个角落都找过，甚至连衣橱里，米缸里都找过。

他连她们的一根头发都没有找到。

她们会到哪里去？

有时，李红袖也会到岸上去买一匣檀香，宋甜儿也会去逛逛市场，但三个人一齐离开船，却是从未有的事。

她们难道会不辞而别？

这更不可能，多年来她们和楚留香已结成了一体，简直已经是楚留香生命的一部份了，那是谁也分不开的。

那么，她们怎会不在船上？莫非遭了别人毒手？

楚留香再冲入船舱。

他确信她们三个人的武功和机智，已足可应付任何变故，但他还是在船舱里，装置了四十九处巧妙的机关。

这些机关可以在一霎眼间，令人丧失抵抗能力——有的可令人晕迷，有的可锁入四肢，有的可将人送到海里去。

但现在，这些机关都没有动过，船舱内外也丝毫没有零乱的情况，碧纱橱里，有三只烧好的鸡，他珍贵的葡萄酒，也仍吊在海水里，他喜欢的那只酒杯，也早已擦得发亮，李红袖床头，有一本《会真记》，书页招在惊梦那一段上，苏蓉蓉床头，有双她还没有做好的袜子。

她们显然是安安静静地离开这条船的，除非是有个人能在一刹那间，将他们三个人一齐制住。

但这样的人，到现在为止，还没有生出来哩！

楚留香更为不懂了。

他急得就像是热锅上的蚂蚁，在船上不停的跑进跑出，转来转去，转了七八十个圈子后，他才忽然发现——

他最喜欢的那张大椅子，有堆发亮的黄沙。

黄沙上有粒发亮的黑珍珠。

这本是最容易发现的地方，但一个人在焦急之中，却往往会将最明显的地方遗漏的。

楚留香抓起一捧黄沙，沙粒自他指缝里雨一般落下。

于是他又发觉沙堆里竟还埋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

楚留香湖畔盗马。

黑珍珠海上劫美。

现在楚留香就骑在黑珍珠的马上。

这里是马连河畔的一个小镇。

烈日、风砂、黄土，贫穷小镇，衣不蔽体的妇人，牵着面有菜色的儿童，在木板门后闪缩窥人。

但在贫瘠的黄土高原上，这小镇已可算是富裕繁华的了，因为在附近百里以内，这里是唯一有清水的地方。

所以，镇上居然也有几间砖屋，几间店铺，楚留香经历一段艰苦的路途后，到这里已像是到了天堂。

他几乎是昼夜不停地赶着路，几乎已忘记了酒是什么滋味，睡觉，也好像是几天前的事了。

若非这匹马，他根本无法这么快就赶到这里，在这里，没有风的晴天里，已可遥望及长城的城堞。

但今天却有风，黄土在路上飞扬，街旁小酒铺的掌柜，不停地用帚子拂着烙饼上的风砂。

他只要手一停，饼上就会积上一层牛油般的黄土，这样的饼，在这种地方，已可算是美味了。

楚留香轻轻抚着马的鬃毛，叹息道：“这两天苦了你，今天我们两个看来都该好好吃一顿了。”

一辆破马车自街道那边风驰过来，赶车的大汉，似乎要将那匹瘦得可怜的马，每分力气都鞭打出来。

就在这时，一只猫从酒铺里窜出，想过街，马车驰来，它想躲也来不及了，眼见就要被马蹄踏死。

也就在这时，又有一条人影自酒铺里窜出，快得就好像是根射出来的箭一样，竟用身子盖在猫身上。

于是马蹄就从他身上踏过，车轮也从他身上碾过，路边的人，不禁惊呼出声，楚留香也变了颜色。

这人竟不借拼自己的命来救只猫，难道是个疯子。

赶车的大汉见到出了人命，也不觉吃了一惊，这才赶紧勒住了马车，跳下来，奔回去瞧。

只见那人躺在地上，怀里抱着那只猫，正笑嘻嘻道：“小乖乖，下次过街要小心，这年头睁眼的瞎子多得很，被这种混蛋压死了，岂非冤枉么？”

整个马车从他身上压过去，他从头脚，竟连一丝伤损都没有，只不过身上穿的破衣服，变得更破了点而已。

赶车的大汉又惊又恐，大骂道：“谁是混蛋，你才是混蛋，你若死了，老子还陪你吃人命官司……”他越说越气，飞起一脚踹过去。

那人右手还在摸着猫，眼睛瞧也没有瞧，左手只不过轻轻一托，赶车的大汉整个人就被送上了屋顶。

路人又惊又笑，赶车大汉在屋顶上又惊又怕，他却抱着猫慢腾腾地往酒铺走，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

阳光，照着他满脸青惨惨的胡渣子，也照着他脸上那懒洋洋的笑容，一双又黑又亮的大眼睛。

他方才身形比箭还急，当真是生龙活虎，现在却懒得连路都懒得走了，

恨不得找个人抱他到酒铺去。

楚留香忽然从马上跳下来，大叫道：“胡铁花，花疯子，你怎会在这里？”

那人回头瞧见楚留香，也跳也起来，大笑道：“楚留香，你这老臭虫，你又怎么会在这里？”

他连手里的猫都顾不得了，飞也似的窜过来，一拳打在楚留香的肩膀上，楚留香也没吃亏，一拳打着他肚子。

两人都疼得直叫，却都几乎笑出了眼泪。

楚留香苦笑道：“难怪多少年瞧不见你，我还以为你懒死了呢，原来你竟躲到这里来了！”

胡铁花笑道：“你这老臭虫怎么也到这里来了，难道被妞儿们逼得没处走了么？”

两人又打又笑，跌跌撞撞地走进了那小酒铺，在一张东倒西歪的桌子旁坐下来，那大花猫也“咪”的跳上桌子。

胡铁花却一把将它拎了下来，笑道：“小乖乖，你莫吃醋，这老臭虫是我的老相好，他来了，你只好到一边去蹲着吧……”

楚留香在他嘴里居然变成了老臭虫，他自己想想却要笑破肚子。

楚留香大笑道：“多年不见，想不到你这条懒猫又交了个朋友……来！小乖乖，你既是他的朋友，就也跟我喝两杯吧！”

胡铁花瞪眼道：“喝两杯？今天我不灌你两百杯，就算不够朋友。”

他拍着桌子大嚷道：“酒！酒！快送酒来，你们难道想把我朋友干死不成。”

一个又瘦、又小、又黑、又干的妇人，提着只锡酒壶走出来，“砰”地将酒壶往桌上一抛，转头就走了回去。

她连眼角也没有瞧胡铁花一眼，胡铁花眼睛却始终瞬也不瞬地盯在她身上，就好像她是世上最美的女人似的。

楚留香暗暗好笑：“这懒猫想必是太久没有见过女人似的，漂亮的女子长得是什么样子，他只怕都已忘了，”

这妇人长得并不算难看，年纪也不大，眼睛也不小，只是瘦得全身没有四两肉，看来就像是风干了的小母鸡。

只等走得没了影子，胡铁花才转回头来，倒了两碗酒，笑道：“楚留香，你可得小心些，今日的胡铁花，酒量已非昔日可比了，我还记得你一共灌醉我八十八次，现在我可要开始报仇。”

楚留香笑道：“八十九次……你难道忘了酒缸里那次么？”

胡铁花大笑道：“我怎么会忘记，那次我只不过在你酒里下了半斤巴豆，你却把我抛进张家的大酒缸里，害我醉了三天。”

楚留香悠悠道：“你可忘记那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胡铁花笑道：“十八年……只怕已快十九年了，那时我才不过是八九岁的孩子，若不是交上你这个坏朋友，又怎么会学上喝酒。”

楚留香大笑道：“你莫忘记，咱们第一次喝的酒，还是你偷来的哩！”

胡铁花苦着脸道：“真是么？这我倒忘了……”

他终于忍不住大笑：“老实说，偷来的酒滋味最好，我一辈子再也没有喝过那么好的酒……”他只仰了仰脖子，那么一大碗酒，就忽然不见了。

楚留香也喝了下去，却皱着鼻子道：“这真的是酒？”

胡铁花道：“不是酒是什么？”

楚留香笑道：“我还以为是醋呢！”

胡铁花大笑，再倒酒，笑道：“在这种地方，有这种酒喝，已经算你走运了。”

楚留香接过他的酒，喃喃道：“看来这懒猫不但忘了女子的样子，就连酒的滋味也忘了。”

十几壶酒，转眼间已下了肚，那小妇人自然也走出来十几次，每次都把酒壶重重往桌上一摔，扭头就走。

到后来，只要她一走出门，楚留香就紧张起来，几乎忍不住要用手掩住耳朵，怎奈这只手却又得先去扶桌子，否则桌子就要被她摔垮。

但胡铁花却只要看见她走出门，眼睛就亮了，笑声也响了，懒洋洋的人也象是忽然有了精神。

楚留香忍不住叹道：“可怜的小子，你在这鬼地方究竟住了多久？”

胡铁花眨了眨眼睛，道：“你可记得，我最后一次和你见面，几年了？”

楚留香叹道：“七年，想不到一霎眼就是七年了！”

胡铁花目光凝注远方，悠悠道：“那时候是夏天，在莫愁湖……那一年愁莫湖上的荷花开得好美。咱们用荷叶卷成酒杯，喝一杯酒，抛一张叶，到后来咱们那条船都几乎被荷叶塞满了，你身旁的荷叶已堆得比鼻子还高。”

楚留香微笑道：“那一年的夏天，过得可真快……”

胡铁花忽然笑道：“你记不记得那年和我们在一起的还有谁？”

楚留香大笑道：“我就算把别人都忘了，也不会忘记高亚男的，那时候她刚从华山学会一套‘回风舞柳剑’，只要一喝醉，就要将这剑法练给咱们瞧，害得金陵武林中人，成天等在咱们船边不走，为的就是要偷她剑法。”

胡铁花道：“说老实话，她剑法实在不太高明，到后来只要她一练剑，我就要去小便，我真奇怪她那‘清风女剑客’的名字是怎么得来的。”

楚留香笑道：“你说她剑法不好，但姬冰雁却总是说她剑法要比昔年华山掌门徐淑真还要高上三分。”

胡铁花拊掌道：“不错，这死公鸡可以三天不说一句话，一说话就是夸她的‘剑法’，我猜他八成看上她了。”

楚留香笑道：“但她看上的却是你，否则她又怎会来找我们这些酒鬼混，你记不记得，那天你喝醉了酒，还答应要和她成亲。”

胡铁花苦着脸道：“我怎么不记得，第二天我酒醒了，也就把这回事忘了，谁知道她还未忘记，竟逼着我和她成亲，还说我若赖帐，她也没有脸活下去，她就要自杀，害得我只有连夜跳下湖，落荒而逃……”

他还未说完，楚留香已笑得伏倒桌上，喘着气道：“难怪第二天天亮时，我就忽然发现你们两人都不见了，我还以为你们私奔了哩！害得姬冰雁借酒烧愁，当天晚上就险些醉死，第二天也就走了，我直到现在还未再见过他。”

胡铁花苦笑道：“要不是高亚男拼命的追，我又怎么会逃到这么远的地方来。”

楚留香失声道：“你从七年前逃到这里来，就没走么？”

胡铁花道：“她追了我三年后，我才逃到这里的。”

楚留香道：“那么，你在这里已躲了四年？”

胡铁花“咕”的喝了碗酒，道：“三年另十个月。”

楚留香道：“这鬼地方有什么事能留得住你这样的人，我真没法子相信。”

胡铁花“咕”的又喝了碗酒，忽然直瞪着楚留香，道：“你真要我告诉

你？”

楚留香道：“快说！”

胡铁花把头靠到楚留香耳边，道：“你可瞧见方才替我们送酒来的那女人？”

楚留香跳了起来，道：“你……你就是为她留在这里的？”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赶紧用手扶着桌子，像是生怕要昏迷过去。

他上上下下，瞧了胡铁花几十眼，好像这辈子从来没有见到胡铁花似的，然后，他缓缓坐下来，倒了碗酒，喝下去，才缓缓道：“我想求你一件事？”

胡铁花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这女人全身上下，有哪一点比高亚男好，你能说出来么？”

胡铁花“咕”的再喝了碗酒，道：“告诉你，高亚男要追我，但我却要追她，而且追了四年都没追上，这就是她唯一的的好处，你懂了么？”

楚留香眼睛盯着他的脸，直瞪了足足有盏茶的功夫，才突又高兴起来，他伏在桌上大笑道：“报应，我现在才相信，世上是真有‘报应’这回事了。”

胡铁花恨恨道：“你笑什么，我就知道这种伟大的感情，像这样的俗人，一辈子也不会懂的。”

楚留香捂着肚子道：“老天！伟大的感情！你饶饶我好不好？”

胡铁花闷声不响，一口气喝了三碗酒，忽也大笑起来，两个人伏在桌上对面大笑，笑得全部流出泪。

楚留香喘着气道：“这‘伟大的感情’是怎么发生的，你倒说来听听？”

胡铁花却瞪眼道：“你听了可不准笑。”

楚留香道：“不笑！绝不笑。”

胡铁花悄声道：“我到这里来的时候，已经三个月没见到女人了，见到她，你可以说她不漂亮，但总得承认她在这地方已是最漂亮的了吧！”

楚留香道：“我承认。”

胡铁花道：“所以我就想和她……玩玩，在我想，那还不是手到擒来，谁知她竟把我看成死人一样，竟连瞧也不瞧我一眼。”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堂堂的风流教主花蝴蝶，竟被区区一个小女子视如无物，是可忍？孰不可忍？就连我都替你生气了。”

胡铁花道：“她越不理我，我越有兴趣，准备化一个月的功夫，谁知一个月后，还是毫无进展，我就准备三个月，谁知……”

他苦笑道：“我不说你也看得出，我花了三年十个月的功夫，在她眼里，我还是死人一个，她简直连笑都没有对我笑过，”

楚留香道：“我并不可怜你，我只佩服你，佩服得要死！”

胡铁花大笑起来，笑得酒喷了一桌子。

他笑道：“现在，我要听听你的了，你又怎会跑到这里来的，难道也是有什么人要逼着你娶她做老婆么？”

楚留香的神情骤然沉重下来，默默半晌，缓缓道：“你还记得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么？”

胡铁花笑道：“我当然记得，那时她们还是个小女孩，现在想必也长大了，难道是她们三个人一齐要嫁给你，难怪你跑得这么远了。”

楚留香叹道：“别人都以为我和她们的关系有些不清不白，其实，她们从十一二岁时就跟着我，她们只不过将我当做她们的大哥，当做她们的好朋

友，而我……你总该相信我，我始终都把她们当作妹妹的。”

胡铁花正色道：“别人信不过你，但我却知道你这老臭虫，坏起来虽令人头疼，但好起来却好得叫人做梦也想不到。”

楚留香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道：“现在，她们三个人都被人劫走了。”

胡铁花动容道：“被人劫走了？谁有这么大的胆子？”

楚留香道：“你可听说过‘沙漠之王’札木合？”

胡铁花怒道：“这小子敢惹你？我撕了他喂狗！”

楚留香道：“不是他，是他的儿子黑珍珠。”

胡铁花大叫道：“管他是黑珍珠、白珍珠，他有几个胆子，敢来惹咱们兄弟？”

他拍着桌子跳起来，道：“走！咱们找他算帐去。”

楚留香道：“你要跟我去？”

胡铁花怒道：“你这个老臭虫，你当我是什么人，你有了麻烦，我不帮你谁帮你？”

楚留香也跳了起来，大笑道：“有你陪我走，不把那大沙漠闹个天翻地覆才怪。”

他忽又顿住笑声，看了后面的门一眼，道：“但她呢？你不管了么？”

第二十九章 富贵人家

胡铁花大笑道：“只要你说一句话，我脑袋都抛得下，还舍不得她。”
两人大笑着出门。

谁知那小妇人竟突然飞也似地跑出来，拉住了胡铁花的衣袖，大叫道：“你这样就想走？”

胡铁花怔了怔，道：“我酒钱还没有付清么？”

那小妇人嘶声道：“谁要你的酒钱，我要的是你的人。”

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和胡铁花都呆了。

胡铁花吃吃道：“那……那么你为什么一直不理我？”

那小妇人道：“我不理你，只因为我知道，你喜欢我就因为我不理你。”

胡铁花又怔住了，苦笑道：“楚留香，你听见了么？你千万不能将任何一个女人看成呆子，谁若将女人看成呆子，他自己才是呆子。”

那小妇人目中已流下了泪来，道：“求求你莫要走，只要你不走，我立刻就嫁给你。”

她“嫁”字刚说出口，胡铁花就扯下了那只衣袖，像一只被老虎赶着的兔子般逃了出去。

楚留香动作虽然也不慢，骑的虽然是宝马，但也费了不少力气，才追上胡铁花，大笑道：“你莫害怕，她迫不上你的，她可没有高亚男那么好的轻功。”

胡铁花这时才放缓了脚步，苦笑道：“你听，她居然知道我喜欢她就因为她不睬我，你杀了我，我也不相信这么样一个女人，竟也有这么聪明。”

楚留香笑道：“再笨的女人，对这方面的事，都是聪明的，她也许一辈子都在等着有你这样的男人上钩，她会不睁大了眼睛瞧着么？”

胡铁花长叹道：“女人！我这辈子只怕也休想了解女人了。”

楚留香笑道：“但女人却是了解男人的，她们知道男人大多数都是贱骨头。”

胡铁花终于也大笑起来，道：“你的意思只不过想说我是贱骨头罢了。”

楚留香笑道：“你既然自己都这么想，我又何必否认。”

他早已下了马，和胡铁花并肩走了段路，忽然发现胡铁花走的竟非出关的路途，他忍不住道：“你要往哪里去？”

胡铁花道：“兰州！”

楚留香道：“兰州？黑珍珠在关外沙漠，咱们到兰州干什么？”

胡铁花道：“咱俩人这样就到沙漠上去，等见到黑珍珠时，只怕连手都抬不起来了，还想和人打架么？”

楚留香皱眉道：“我也知道沙漠上甚是凶险。”

胡铁花叹道：“凶险？你以为‘凶险’这两个字便能形容么？没有到过沙漠的人，做梦也不会想到沙漠有多可怕。”

楚留香道：“你是在吓我？”

胡铁花闭起眼睛，缓缓道：“在那一望无际的大沙漠上，一条人命，真是大渺小，就算鼎鼎大名的楚留香死在那里，也算不得什么？”

楚留香失笑道：“你吓不倒我的。”

胡铁花也不理他，缓缓接着道：“那里白天热得令你恨不得把皮都剥下来，晚上却冷得可以把血都冻起来，山丘霎眼间就可能变为平地，平地霎眼

间就可以变作山丘，等到暴风起时，整个城市都可能被埋在沙漠里，再加上那要命的水，据说沙漠上每个时辰里，都至少有十个人要被渴死。”

楚留香道：“比这更危险的地方，我都去过……”

胡铁花睁开眼睛，大声道：“你以前对付的，只不过是人，现在你要对付的，却是天地之威，何况，你对沙漠一无所知，那黑珍珠却是从小生长在沙漠里的，天时、地利、人和，你一样也占不到优势，你凭什么想胜得过人家”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话倒不错。”

胡铁花道：“何况，你只怕还不知他在哪里，是么？”

楚留香点头道：“不错！”

胡铁花道：“这么说，你简直就根本找不着他，你以为沙漠就像你家的院子里那么大？那里天连着地，地连着天，叫你简直连东西南北部分不清，何况那大漠上牧人的话，你根本连一句都听不懂，你若想在那里兜圈子，碰运气，两个圈子兜过，你就要迷路，不出七天，就要被渴死！”

他瞪着楚留香，大声道：“你本来头脑清楚的，这回难道是急疯了么？”

楚留香默然半晌，苦笑道：“我的确是被急疯了，但还是非去不可，你若不……”

胡铁花怒道：“你这老臭虫，你以为我害怕了么？”

楚留香道：“那么你的意思是……”

胡铁花吼道：“我的意思是，咱们若是要去，就得把事情办成功，咱们不要像呆子似的跑去送死，咱们要冷冷静静，一下就扼住那小子的喉咙。”

楚留香一笑，道：“你现在很冷静么？”

胡铁花也不禁笑了起来，道：“我瞧见你忽然好像变得像个热情冲动的小孩子了，实在忍不住要生气，咱们现在已经是大人了，大人做事，就得有大人的样子。”

楚留香苦笑道：“这几天，我的心实在有些乱了。”

胡铁花失笑道：“你能为别人如此着想，可见你还是个可爱的人，并不像别人说的那样，是只狐狸，是条毒蛇。”

他又大吼起来，道：“但咱们若要把人救回来，就处要变只狐狸，变条毒蛇，在那种地方，可爱的人是活不长的。”

楚留香瞧着他，摇头道：“我也许还能变只狐狸，但毒蛇……连我都变不成，莫说你了。”

胡铁花又笑了起来，道：“所以我们就要找个能变成毒蛇的人来。”

楚留香道：“谁？”

胡铁花道：“死公鸡。”

楚留香失声道：“你是说姬冰雁，你知道他在哪里？”

胡铁花道：“他就在兰州。”

楚留香道：“他？他难道对沙漠很熟？”

胡铁花笑道：“你可知道，他已经发财了，他的财就是在沙漠上发的，他和你分开后，就到了沙漠，不出五年，就成为沙漠上最精明的商人，最大的富翁。”

楚留香微笑叹息道：“而你却还是个穷光蛋。”

胡铁花苦笑道：“所以我早说过，在女人方面越不行的人，在事业方面就越成功。”

楚留香大笑道：“你以为你在女人方面很行么？”

兰州，西北最繁荣的城市，也是西北的财富集中之处，西北的官商巨贾，大多住在这里。

在这种地方，财富在人们本算不了什么，但等你财富真正够多的时候，人们是会一样肃然起敬的。

姬冰雁就是能令人们肃然起敬的一个，这就表示像他这样的富翁，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很少了。

他并没有什么固定的生意，只要是赚钱的生意，他都插上了一脚，兰州城里的各种生意，每天若能赚过十两银子，就有一两是他的。

这样的人，会有什么不知道他。

所以楚留香和胡铁花很容易就找到了他住的地方。

一个身材魁伟，巨灵神般的门房，将他引入木叶森森的院子，两个穿着一尘不染的白长衫少年，将他们带进宽敞而华丽的客厅，每个人对他们的态度，都是彬彬有礼，无懈可击，虽然他们穿的衣服还不如门房。

客厅堂挂着几重竹帘，秋日的溽暑，已全都被隔在帘外，微风吹动竹帘，重帘中似有燕子在飞翔。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这才是富贵人家的气象，那些佣人心里就算瞧不起咱们，面上还是彬彬有礼，咱们的死公鸡，好像天生就该有钱的，竟一点也不像暴发户。”

楚留香眼睛瞧着窗上的花影，耳朵听着窗外的水声，手里捧着盏香气扑鼻的清茶，忽然道：“我看，困难得很。”

胡铁花道：“什么事困难得很？”

楚留香道：“你难道还不了解他的为人，要想将他从这种地方，拉到狂风烈日下的大沙漠去，只怕谁也办不到。”

胡铁花笑道：“不错！他的确彻头彻尾是个不折不扣的自了汉，从来不求别人帮忙，也从来没有帮别人的意思，但你莫忘了，他究竟是咱们的好朋友。”

楚留香微笑道：“朋友总是比不上自己的。”

胡铁花道：“莫发愁，我总有法子要他跟咱们走，大不了我把他这屋子放火烧了，看他走不走？”

话刚说完，只听竹帘外轻轻咳嗽一声。

四个白衣如雪的垂髻少女，已抬着软榻走了进来，一人斜斜倒在软榻上，口中大笑道：“楚留香、胡疯子，想不到你们这两上醉鬼，竟还没有忘了我。”

他虽在开怀大笑，但一双眼睛仍锐利得如同鸷鹰。

懒惰、迟钝、犹豫不决，虽是大多数人通常有的毛病，但无论什么时候，无论是谁，也休想在他这张棱角突出的脸上，找出丝毫这种神情来，他整个人就好像是精明和强锐的化身。

楚留香和胡铁花早已大笑着迎了上去。

胡铁花笑道：“你架子倒越来越大了，瞧见老朋友来了，也不站起来。”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你若能令我站起来，我将所有的一切全部送给你。”

胡铁花怔了怔，瞧着他那双柔软的毛毯盖住的腿，失声道：“你的腿？”

姬冰雁叹道：“我这双腿，已不管用了。”

楚留香和胡铁花全都怔住！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叫了起来，大声道：“这究竟是什么时候发生的，是哪个该死的混蛋下的手？我不把这混蛋的两条腿砸个稀烂，我不姓胡。”

姬冰雁苦笑道：“你若想为我复仇，看来只要令你失望了。”

胡铁花怒道：“我和楚留香若还不能替你报仇，这世上只怕就没有别人能替你报仇了。”

姬冰雁叹道：“这世上本没有能为我复仇的人。”

胡铁花吼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把我这两条腿弄瘫了的，并不是什么人，而是沙漠！是沙漠里那该死的太阳，该死的风……”

他苦笑着接道：“我在沙漠里整整流浪了五年，我那五年是如何过的，只怕谁也想象不到，有一次，我竟活生生被埋在沙堆下，直到两天后，才被路过的骆驼队救出去，那该死的沙漠虽然给了我一辈子都花不光的财富，却也给了我满身风湿，现在，风湿只不过刚从腿上发作而已。”

胡铁花听得又怔住了，默然道：“姬冰雁呀！姬冰雁！我一直以为你是铁打的人，我一直以为世上没有任何事能伤害到你，谁知道……”

他忽然一脚将旁边的一张椅子踢飞，大吼道：“该死的沙漠，世上为什么要有一种见鬼的地方？又为什么偏偏要叫咱们到那里？”

姬冰雁失声道：“你们也要到沙漠去”

楚留香沉重地点了点头道：“正是！”

姬冰雁叹道：“听我的劝告，一辈子也莫要到沙漠去，宁可到地狱也莫要到沙漠去，你可以相信我，那里绝不是一个清醒的人该去的地方。”

楚留香苦笑道：“谁说我现在还是个清醒的人？”

姬冰雁吃惊道：“世上难道还有什么事能将楚留香的头弄晕？”

胡铁花抢着将事情说了出来，又道：“我们本来想找你一齐去的，我从沙漠的旅客嘴里，听到你发财的故事后，本以为你已将沙漠征服了，谁知道现在你……”

姬冰雁忽然抓紧了盖在腿上的毛毯，嘶声道：“但现在我这两腿，我……我竟只能眼见我朋友去……去……”

这冷静的人竟忽然激动起来，像是想挣扎爬起，但两条腿就像木头似的不能动，人却从软榻上跌了下来。

胡铁花赶紧扶起了他，瞧见老朋友变得这样子，胡铁花简直已快哭出来了，但嘴里在大笑道：“你也用不着难受，没有你去，我和老臭虫可都不是弱不禁风的大姑娘。”

姬冰雁以手掩着脸，身子不停地在发抖。

楚留香笑道：“但你若再不倒酒来，就算要我背着你，我也要你将你背到沙漠去。”

姬冰雁激动终于平息，也大笑道：“楚留香和胡铁花已来了这么久，我怎还没有力他们准备好酒，我才真的是该死了哩……”

楚留香笑道：“别人能活多久，我们就也能活多久，除非沙漠里全部是死人，否则我们也一样能活下去。”

姬冰雁道：“这是不同的，活在沙漠里的人，早已被锻练成铁一般的坚强，坚强得你们连想都想不到，而你们……”

胡铁花怒道：“你难道认为我和楚留香不如别人？”

姬冰雁叹道：“你们的武功和智慧，自然比他们高得多，甚至比世上任

何人都高得多，但你们的心，你们的骨头，却早已被酒肉，被女人，被大舒服的生活所软化了，沙漠里的生活，已不是你们所能适应。

楚留香微笑：“你以为我们日子过得舒服？”

姬冰雁缓缓道：“那至少比活在沙漠里的任何人都舒服十倍，他们为了怕身体里的水消耗，能整天不说话，也不动，你们能么，他们肚子饿时，能将蜥蜴当做火腿来吃，你们能么？他们渴时，能用手把沙地挖出一丈深的洞，为的只是去吸吮地下沙子里的水，就靠着一丝水，他们就能活三天，你们能么？他们甚至可以喝骆驼的尿，你们能么？你们只要嗅嗅那味道，就要吐出来了，而你们只要一吐出来，死得就更快！”

他一口气说到这里，楚留香和胡铁花又不禁怔住。

姬冰雁叹了口气，接着道：“沙漠里的人，为了生存所做出的事，你们非但做不出，而且想都不敢去想的。”

精美的瓷器里，装着精美而可口的菜，白玉雕成的酒杯里，盛满了琥珀色的酒，这在一个饕餮的酒徒眼中看来，已经可以算是最可爱的景象了，何况在旁边斟酒的，又是两个值得任何男人都多瞧两眼的。美女。

但楚留香却并没有用他那惯有的欣赏态度，去欣赏她们的美丽，只因她们对姬冰雁神态之亲密，就算是个瞎了，也可以感觉出来——他自己在喝着老朋友的好酒，又怎么能让老朋友吃醋呢？

胡铁花也没瞧她们，他只是拼命的吃喝，大多数人心情不好时，都会拿酒菜来出气的。

他不但自己吃，而且一杯又一杯地去灌姬冰雁，他认为一个人只要还能吃，还能喝，就算腿断了，也没有什么关系。

他忽然大笑道：“姬冰雁，你只管放心吧，你一定死不了的，一个还能喝这么多酒的人，至少可以再活三十年。

姬冰雁微笑道：“酒并不是用腿喝的，是吗？”

胡铁花大笑道：“不错！你的腿就算坏了，但别的地方都还是好好的，我现在才算放心了。”

姬冰雁忽然叹了口气，道：“但我却有些不放心。”

胡铁花瞪眼道：“你有什么不放心？”

姬冰雁道：“你两人就这样就想到沙漠去？”

胡铁花道：“等我肚子装满了就走。”

姬冰雁缓缓道：“你两就是这样到沙漠去，我保证你们活不到十天。”

胡铁花苦笑道：“至少我的确不敢喝尿。”

姬冰雁道：“到了必要的时候，你不敢喝，你就得死，他们敢喝，所以他们就能活下来，所以他们就比你强，这是生存的问题，又和武功与智慧全没有关系。”

楚留香默然半晌，一字字缓缓道：“有些事，你就算知道必死，也是要去做的。”

姬冰雁叹道：“我自然也知道，楚留香已决心要做一件事，无论谁也拦不住，但你们定然要去，也不能就这样去的。”

楚留香道：“我们该怎么样去？”

姬冰雁道：“你们得准备很多东西。”

楚留香道：“准备些什么？”

姬冰雁道：“你们至少要准备五匹骆驼，去驮食水、粮食、宿具，以及

一些零零碎碎，看来虽无用，到时都有用的东西，还得再找一个老手去照料牲口……”

他一笑接道：“这些东西，自然都用不着你们自己费心，到明天黄昏时，我都会为你们准备得妥妥当当。”

楚留香笑道：“但我们此去，却不是要游山玩水，也不是要去享福的，你千万莫要将我们宠坏了，牲口我自己可以照料，有两匹马，几袋水和粮食，便已足够，若再能为胡疯子准备些酒，则更感激不尽。”

姬冰雁叹了口气，喃喃道：“楚留香呀！楚留香！想不到你还是十年前那样的牛脾气。”

第三章 出此下策

胡铁花骑在马上，这匹马虽也是千挑万选出来的良驹，但却像是对楚留香坐下的那匹黑马驹既敬且畏，无论胡铁花如何鞭策，竟也不敢和它并驾齐驱。

这样，胡铁花也只有用在楚留香身后了，他满肚子不舒服，嘴里不住咕咕嚷嚷，又不住在叹着气。

楚留香却一点也没有不舒服的样子，只不过和姬冰雁分别后，他就一直没有开口说过话。胡铁花终于忍不住道：“楚留香，你可知道，我现在渐渐开始怀疑，你是不是有我想象中那么够朋友了。”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大声道：“死公鸡两条腿断了，你居然一点也没有为他难受的意思，我知道你以前并不是这种人。”

楚留香默然半晌，忽然回过头来一笑，道：“你认得姬冰雁已有多久了？”

胡铁花道：“虽然没你久，也有十几年了。”

楚留香道：“你可曾听过他说这许多话么？”

胡铁花想也不必想，立刻就回答道：“当然没有！任何人都知道要死公鸡说话，比要他请客还困难得多。”

楚留香道：“你可曾见过他有昨日那样激动？”

胡铁花叹道：“昨天我看到他从椅子上跌下来的时候，简直恨不得大哭一场，但你……你简直连眼睛都没有霎一霎，你居然还笑得出来。”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悠悠道：“你和他认得已有十几年，难道还不了解他的脾气，他的腿若真的断了，还会说这许多话，还会如此激动么？”

胡铁花怔了怔，大叫起来，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苦笑道：“我的意思你还不懂？”

胡铁花叫道：“你难道是说，他这么样做，只是装出来给我们看的？”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你可曾留意过为我们斟酒的那两位姑娘？”

胡铁花道：“你可是在说迎雁和伴冰，”

楚留香道：“不错，你可曾留意到她们对姬冰雁的态度？”

胡铁花道：“你难道吃醋了么？天下的女孩子，并不是每一个都要对楚留香好的，偶而也会有一两个并未将楚留香瞧在眼里。”

楚留香苦笑道：“你瞧她们对姬冰雁的态度，可是对一个残废人的态度么？你可曾留意她们的眼睛，她们在望着姬冰雁时的神情？”

胡铁花忽然不笑了。

楚留香接着道：“你也是个对女孩子有经验的人，你当然也不是个瞎子。”

胡铁花喃喃道：“不错！一个男人不能令女人满足，女人不会用那样的表情来对他的，而一个残废的人，是永远不能满足别人的他忽又大叫起来，道：“但你那时为何不对我说？”

楚留香叹道：“他既然不愿去，我为何要强迫他？”

胡铁花大骂道：“这该死的死公鸡，不但骗苦了我，还害得我如此难受，他竟敢用这种法子，来对付十多年的朋友。”

楚留香一笑，道：“他对我们，也算不错的了。”

胡铁花吼道：“你还说他不错。”

楚留香道：“他说了那许多话，正表示他心中有愧，表示他还是将我们

当朋友的，否则他干脆说‘不去’，我们也不能绑他的票，是么？”

胡铁花瞪眼瞧着他，道：“他这样对你，你一点也不生气？”

楚留香道：“你要交一个朋友，就得了解他的脾气，他若有缺点，你应该原谅他，我认识他的时候，就已知道他是个这样的人了，我为何还要生气……”

他一笑接道：“何况，能令这样的人始终将我当做朋友，我已很满意了。”

胡铁花怒道：“但我却没有你这样宽宏大量，我……”

楚留香笑道：“你以为自己就足够朋友？我们那么多好朋友在一齐，你居然偷偷地不辞而别，一溜七八年不见面，别人难道不生你的气么？”

胡铁花道：“但我……我不像他……”

楚留香笑道：“不错！你不像他，朋友有困难时，你绝不会退却的，但你也你的缺点，这正如姬冰雁也有他的好处一样。”

胡铁花摸着鼻子，不说话了一一他到底不愧楚留香的老朋友，楚留香喜欢摸鼻子的毛病，他也学得一模一样。

中午时，他们找了个地方打尖，楚留香正想和他研究如何走，谁知一转头，胡铁花竟不见了。

楚留香只有苦笑，只有等着。

他就算着急，又有什么用，胡铁花那比烈火还烈，比野马还野，比骡子还拗的脾气，他难道了解得还不清楚。

他自然也很快就猜出胡铁花是到哪里去了。

这里距离兰州也不过才有两个时辰的路，若是马快，一个时辰也已足够了，还不到黄昏，胡铁花就回来了。

他并不是一个人回来的，只见他骑着的那匹马后，还跟着一匹马，他一个人拉着两匹马的僵绳，后面的一匹马上却坐着两个人。

这两人竟是迎雁和伴冰。

她们光亮的发髻，早已被风吹乱了，美丽的脸上，也满是惊恐之色，柔嫩的小手，已被胡铁花拈住。

楚留香一直在那小店的门口眺望着，但瞧见人马之后——他反而走向屋子里，背靠着门，坐了下来。

胡铁花等马飞驰到门口，才骤然下马，又乘势勒住了后面的那匹马，将马上两个人扶了下来。

马，是好马，胡铁花的身手，又是那么漂亮，那么矫健，再加上两个被拈住手的绝色美女。

满街的人，眼睛都睇直了，若不是畏惧胡铁花那惊人的身手，只怕每个人都早已拥了过来。

但楚留香却没有回头，根本没有去瞧胡铁花一眼。

胡铁花逡巡了过去，搭讪着道：“我回来了。”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我还带了两位客人回来。”

楚留香站起来，拉开椅子，含笑让两位受惊的女孩子坐下，然后又沉下了脸，还是不理胡铁花。

胡铁花只有要了壶酒，自斟自饮，嘴里咕嚷着道：“我知道你不高兴，但姬冰雁实在太不够朋友，我若不揭穿他的把戏，我这辈子只怕都睡不着觉了。”

楚留香终于忍不住叹了口气，道：“但你又何苦对付她们？”

胡铁花昔笑道：“我只能想得出这法子，”

楚留香道：“你去的时候，姬冰雁可是在睡午觉？”

胡铁花道：“我知道他这老毛病是改不了的，所以算准了时候去，他果然在睡觉，我想，只要将这两位姑娘请来，不出一个时辰，他必定也会赶来。”

他忍不住大笑道：“这正和你一样，别人把苏蓉蓉她们绑走，你不惜追到沙漠去，老实说，我这法子，正是借用黑珍珠的。”

楚留香叹道：“这法子未免大缺德了。”

胡铁花笑道：“他那样的人，不用缺德的法子，能对付得了么？”

他站起来，向那两个听得张大了眼睛的女孩子缓缓一揖笑道：“这次虽然委曲了两位姑娘，但由此可证明他对两位姑娘的心意，两位多少是有些收获的。”

迎雁抿嘴一笑，道：“如此说来，贱妾们反倒该感激公子了。”

胡铁花道：“你们正是该感激我，否则你们只怕一辈子也休想看姬冰雁着急的样子……”说着，他忍不住大笑起来。

楚留香也不禁大笑道：“若论脸皮之厚，只怕连我都比不上你。”

伴冰娇笑道：“既是如此，就请公子解开贱妾们的手吧，若不让贱妾敬公子两杯，又怎能表示出贱妾们对公子的感激。”

但姬冰雁非但没有在一个时辰里赶来，也没有在两个时辰里赶来，到了半夜三更，他还是没有赶来。

迎雁和伴冰已渐渐笑不出来。

伴冰默然道：“也许公子猜错了，也许他并不如公子想象中对贱妾们那么关心。”

胡铁花也开始着急了，嘴里却笑道：“你放心，他一定会来的。”

迎雁道：“他若不来呢？”

胡铁花怔了怔，转头去瞧楚留香。

楚留香道：“你莫看我，这是你的事。”

胡铁花笑道：“这当然是我的事，你以为我着急么？我算准他必定会来……”

伴冰道：“但他若要来，岂非早已该来了？”

胡铁花又笑不出了，吃吃道：“也许……也许他找不着这条路。”

楚留香道：“他送我们上路的，怎会找不着？”

胡铁花叹道：“是呀！”

楚留香道：“除非他还未想到这是你动的手。”

胡铁花道：“我故意在那里留下了好几处线索，别人就算瞧不出，但姬冰雁五岁时，只怕就能瞧出来了。”

楚留香皱眉道：“既是如此，他为何还不来？”

伴冰道：“他若真的不来，公子想拿贱妾们怎么办呢？”

胡铁花苦着脸道：“这……这个我……”

迎雁眼珠子一转，忽然笑道：“他不来也好，贱妾就跟着公子走吧！”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叫道：“这个不行！”

迎雁道：“难道公子嫌贱妾们丑么？”

胡铁花道：“我……我绝不是这意思，只不过……不过……”

迎雁道：“那么公子是什么意思呢？”

伴冰也接着道：“公子将我们擒来，我们……我们以后还能做人么？”说着说着，她眼睛就红了，像是随时都在流下泪来。

胡铁花着急道：“好姑娘，求求你，千万莫要哭，我一瞧见女孩子的眼泪，就更没有主意了。”

伴冰红着眼睛道：“那么，公子为何不要我们？”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叫道：“我只不过是要让那死公鸡丢个人的，并没有抢他老婆的意思，我……我虽然很喜欢你们，但……”

伴冰展颜笑道：“公子若是喜欢我们，我们更要跟定公子了。”

迎雁也嫣然道：“反正他对我们一点也不关心，我们为何还要跟他？”

胡铁花急得直搓手，楚留香却心安理得的坐在那里，含笑酌着酒，胡铁花冲过去抢下他的酒杯，大吼道：“楚留香，你还不替我想个法子？”

楚留香悠悠笑道：“我早就说过，这是你自己的事，何况，有这样两位聪明而美丽的女孩子要跟着你，我正在为你高兴哩！”

胡铁花怪叫道：“楚留香。你这老臭虫，我不管你心里又在打什么鬼主意，但你若不陪我将她们送回去，我跟你拼命！”

一路上，迎雁和伴冰不住在吃吃的笑。

迎雁笑道：“既要把我们送回去，为何又要把我们抢出来呢？”

伴冰笑道：“若不是你着急，我就根本不回去了。”

楚留香瞧着胡铁花的苦脸，也忍不住笑道：“胡铁花，我希望你以后知道，世上的女孩子，并不是每个都像高亚男那么好对付的，你觉得高亚男好对付，只因为她喜欢你。”

胡铁花苦笑道：“不错，从今以后，我再不敢说我会对付女人了，我现在简直恨不得跪在高亚男面前，去嗅她的脚。”

楚留香大笑道：“你能懂得这道理，总算还有救药。”

胡铁花撇着嘴道：“你既然那么聪明，你可知道姬冰雁为何不来么？”

楚留香道：“他若算定你会将她们送回去，又为何要来？”

胡铁花半晌没有说话，然后缓缓道：“他若真的这样想，他就错了！世上并没有那么笨的人，只不过有些人不愿意做太聪明的事罢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就是姬冰雁为什么会发财，而你却永远不会有钱的原因，也就是为什么人人都说你可爱的缘故。”

胡铁花笑道：“原来我很可爱么，我直到今天才知道……”

他笑声突然顿住，只因为远处忽然出现了一列长队伍，有车，有马，还似乎有七八匹骆驼。

此刻已是深夜，路上简直连鬼影子都没有，这一大队人马，为何要在如此深夜赶路？

胡铁花眉头皱起来，他全身流着的都是爱管闲事的血，遇着奇怪的事，若不让他去瞧个究竟，简直比杀了他还难受。

楚留香望着他笑道：“你心里又在转什么念头？”

胡铁花皱着眉，摸着下巴，喃喃道：“深更半夜，赶着这许多车马骆驼，为的自然要避人耳目，依我看这些人不是土匪，就是强盗，”

楚留香道：“你莫非想黑吃黑？”

胡铁花笑道：“这主意可是你提醒我的！”

他一提僵绳，就打着马迎了上去。

只见这一列队伍马虽有不少，骆驼也有好几匹，但人却只有两个。一个

是坐在马车上的车夫，另一个却是条黑凛凛的大汉。

这大汉手里捉着条一丈多长的鞭子，反穿着老羊皮背心，露出一身比铁还黑、还结实的肌肤。

他走在队伍最后，虽只一个人，却把这十多匹牲口照顾得服眼贴贴，一匹跟着一匹，沿着路旁，竟没有一匹乱跑乱叫的，也没有一匹走出队伍来，就好像一队久历训练的老兵似的。

那辆大车样子也十分奇怪，方方正正的，就好像是具棺材，门窗关得紧紧的，也瞧不出里面有什么。

胡铁花越瞧就越觉得这队伍怪得邪气，既不像强盗土匪，也不像买卖人，也不像保镖的。

她忍不住将马赶到铁塔般的大汉身旁，笑着搭讪道：“朋友半夜里还急着赶路，也不怕辛苦么？”

那大汉瞪眼瞧着他，也不说话。

胡铁花这才发觉他一张脸竟像是风干了的桔子皮，凸凸凹凹，没有半寸光滑干净的地方。

再看他一双眼睛，灰蒙蒙的，简直连眼白和眼珠子都分不开来，谁也想不到世上会有人生着这样的眼睛。

他眼睛虽在瞪着胡铁花，却又好像并没有瞧见胡铁花似的，眼睛里显似充满邪气，却又似空洞得什么都没有。

深更半夜，骤然在路上见到这样的一个人，那实在不是件有趣的事，胡铁花想笑也笑不出来了。

但他却是打破砂锅问到底的脾气，人家越是不理他，他越是要问个清楚，掉转马头，又追上去，大声道：“只有心里有鬼的人，才不愿回答别人的话，朋友你不是心里有鬼么？”

那大汉这次连瞪都不瞪他了，根本就不理他。

第三章 直奔大戈壁

胡铁花冷笑道：“有些人你的确可以不理他的，他虽生气也拿你没法子，但我却不是这样的人，我若生气起来……”

车厢里忽然伸出一个头来，瞧着他淡淡笑道：“你不必生气，他根本听不见你的话，他是个聋子。”

胡铁花差点从马背上滚下来，大叫道：“姬冰雁，是你！你这死公鸡，到底是在弄什么花样”？

车厢里竟真的是姬冰雁。

他从车窗里伸出手来，打了一个手式，队伍就立刻停下来，然后他就推开车门，缓缓走下马车。

胡铁花更要气疯了，大吼道：“你的腿不是断了么？现在怎么又能走路了？”

姬冰雁像是根本没有听到他的话，只是向刚走过来的楚留香迎了上去，楚留香也下马迎了过来。

两人相视一笑，姬冰雁道：“我来了，”

楚留香道：“很好。”

姬冰雁道：“我因为准备出关的事，所以来迟了些。”

楚留香瞧了队伍一眼，笑道：“你准备得太多了。”

姬冰雁道：“多些总比不够的好。”

楚留香道：“你经历自然比我多，我听你的。”

姬冰雁道：“车上也可以休息，明天早上再让你检视装备好么？”

楚留香道：“好！”

两人竟是绝口不提“断腿”的事，更未提伴冰、迎雁，就好像根本就没有这些事发生似的。

胡铁花早已气得脸发青，忍不住冲了过来。

姬冰雁却淡淡笑道：“车上有酒，你若未醉，再喝几杯吧！”

胡铁花瞪着眼瞧了他半晌，终于也大笑道：“好！你虽让我上了个当，但我对你也并非很够朋友，我们现在可算已扯平了，上车后，我敬你三杯。”

到了车上，胡铁花才懂得姬冰雁为什么要将车造得像个棺材，因为这样，车里的地方才大。

车厢里有张又大、又舒服的软榻，还有几张锦垫，一张桌子，每样东西显然都经过苦心安排的，所以东西虽多，也并不显得很拥挤。

胡铁花刚想问道：“酒呢？”

姬冰雁已伸手在榻边按了按，这锦榻下就弹出个抽屉来，抽屉里有六只发亮的银杯，还有十个用白银铸成的方瓶子。

姬冰雁道：“这里有十种酒，从茅苔、大曲、竹叶青，到关外羊乳酒都有，瓶子看来虽不大，却可装得下三斤十二两，你要喝什么？说吧？”

胡铁花已瞪着这抽屉呆住了，过了半晌，才叹道：“一弹手，各种酒都来了，这简直就是每一个酒徒的梦想，难怪人们都想发财，发财果然是有好处的。”

三个人喝了两杯酒，胡铁花又忍不住道：“现在若是有江北的大虾米，和金华火腿脚爪来下酒，这地方就简直像是在天上了，只可惜他话还未说完，锦垫下又有张抽屉弹了出来，里面不但有江北的大虾米，金华火腿脚爪，还

有福州糟鱼、福州烧鹅、海宁海臭虫、无锡肉骨头、长白山的梅花熊掌……总之，只要你想得出来最好吃的下酒菜，这抽屉里就有。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你这是在变戏法嘛！”

姬冰雁淡淡道：“人活着，就要享受，尤其是受过太多罪的人，有一次我饿得恨不得把自己的手剁下来吃，所以现在无论我在哪里，总要先将那里堆满了吃的东西，甚至在我睡觉的床下面，都是有酒有肉的。”

胡铁花听得本想笑出来，但仔细一想，却非但再也不觉这话有什么可笑，反而有些想哭了。

这平平淡淡几句话里，实在是充满了酸苦，等到一个人对“饥饿”如此恐惧时，他以前所遭受的艰苦与悲惨，只怕已不是别人所能想象的了！胡铁花默然许久，才喝下第三杯酒，仰面长叹道：“也许我本不该逼你来的。”

姬冰雁冷冷道：“你并没有逼我，我若真不愿来，任何人也无法逼我。”

胡铁花苦笑笑了笑，忽又问道：“那俩位姑娘呢？为什么不请她们也来喝一杯？”

姬冰雁道：“她们已回去了。”

胡铁花道：“你何苦急着把她们赶回去，我和楚留香都是很知趣的人，我们总会找个机会让你和她们道别的。”

姬冰雁淡淡道：“现在已没有道别的时间，我们从现在起，已开始直奔大戈壁，从此以后，这辆马车绝不会停歇超过两盏茶的时候，而且每天最多只停三次，我相信以我们现在的耐力，已可严格地控制大小便了。”

胡铁花耸然道：“难道连下车走走都不行么？”

姬冰雁道：“绝对不可以。”

胡铁花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我们虽不知对方是否已在各路都布下暗卡，来俱察楚留香的行踪，我们却必需要提防他这一着。”

胡铁花道：“但这也不必。”

姬冰雁道：“我们若要成功，就得将每一个可能都计算进去，只因为对方既然敢惹楚留香，就绝不是普通的人。”

胡铁花道：“难道我们是普通的人么？”

姬冰雁道：“我早已说过，这些生长在沙漠里的人，已被沙漠锻炼得比骆驼更能忍耐，比狐狸更精，比狼更狠，而我们在沙漠里。却软弱得不及一只兔子。”

胡铁花笑道：“你这未免也太长他人的志气，灭自己的威风了吧？”

姬冰雁道：“这只因为不想死在沙漠里，让兀鹰来啄我的尸身，让狼来啃我的骨头，我活得还有趣得很。”

胡铁花道：“但我还是认为……”

姬冰雁冷冷道：“我并不想知道你的意思，只想知道，你们既然要我来，是不是一切都愿意听我的？”

楚留香一直在听着，这时才微笑道：“你能活着从沙漠里带出这许多财富来，你说的话必然有理，有道理的话，我愿意接受的。”

姬冰雁瞪着胡铁花道：“你呢？”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我只能说本不该逼你来的，你既已来了，我还有什么法子。”

姬冰雁道：“好！”

他忽将酒菜都从桌子上拿了下来，伸手一按，那桌面竟整个转过来，背面竟刻着幅详细的地图。

姬冰雁用筷子蘸着酒，在地图上划了条线，道：“我们本不该由这里出关的，只因为你不认得路，已来到这地方，所以我们现在只有沿着这条路走。”

楚留香道：“这条是黄河么？”

姬冰雁道：“不错，这里正是黄河的上流，我们可以沿着走到银川，我知道札木合昔日的势力，并未到过阴山以南，所以在这段路上，我们不必希望能得到他们的线索，但却必定要防备他们的耳目。”

楚留香和胡铁花都没有打断他的话。

姬冰雁接着道：“所以，明天我们到老龙湾，你就要将马寄存下来，我在那里也有伙计，你可以放心。”

楚留香忍不住道：“这匹马我必定要带去。”

姬冰雁道：“不行！”

楚留香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这匹马不但太招摇，太惹眼，而且本是对方所有，我们带着这匹马走，简直无异带着块招牌，我们绝不能冒这个险。”

楚留香想了想，不再说话。

姬冰雁道：“你要知道，现在对方不但是在暗中以逸待劳，而且占尽了天时、地理、人和，我们根本连一丝有利的条件都没有，若想得胜只有以奇兵出其不意，所以在我们找到他的下落之前，绝不能被他发现我们的行踪，否则他们若仗着沙漠的地利来暗袭，我们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楚留香默然半晌，长叹道：“我想的本没有这么多，我……”

姬冰雁一字字道：“你要记住，对方正是因为知道在别的地方杀不死你，才要把你诱到沙漠里去，他既要将你诱入沙漠，自然是因为他在沙漠里有把握杀死你，这正是你平生最艰苦的一战，你怎能不多想想。”

楚留香苦笑：“但有些事却也不能想得太多的。”

姬冰雁干了杯酒，道：“好！现在我们就什么都不要想，先睡一觉，纵然睡不着觉，也要强迫自己睡，因为我们现在绝不能浪费精力。”

锦榻很大，三个人都睡了下来。

胡铁花手里拿着酒杯，忽然笑道：“无论如何，现在我们三个总算又睡在一齐了，就像十几年前一样……唉！那些甜密的美好的老日子。”

姬冰雁冷冷道：“那些日子也不见得有多好，那时我们喝的是酸酒，躺在又湿又冷的草地上，现在，我们却有又软又暖的床。”

胡铁花叹了口气，摇头道：“过去的日子，永远是美好的，只可惜这种事你永远也不会懂，只因你既不解风情，又太现实，太势利，你只知道……”

他忽然停住嘴，只因他发觉姬冰雁已睡着了。

第二天黄昏时，到了老龙湾。

在姬冰雁的一座农庄里，楚留香等下了马，他忽然发觉自己对这匹马也有些依依不舍起来，不禁喃喃苦笑道：“也许我的确是老了，所以心也越变越软了。”

马，也在轻嘶着。

楚留香抚着柔滑的马背，笑道：“你也舍不得我是么？是不是怕我这一去，就永远不回来了呢？”

胡铁花却像是兴奋得很，正在那边和姬冰雁检视着骆驼和马车，每样东

西他都要看一看，问一问。

他现在已知道那又聋又哑的大汉叫“石驼”，但却想不出一个人的皮肤怎会变成这种样子。

他现在也已知道那赶车的小伙子叫小潘。这小潘其实早已不是小伙子，至少已有三十来岁，但却天生着一张娃娃脸，没说话就先笑，说完了还在笑，叫任何人也没法子对他发脾气。

胡铁花越看这人越觉有趣，忍不住问道：“小潘，你今年可有三十五么？”

小潘嘻嘻道：“不瞒您说，再过一个月，小人就四十三了。”

胡铁花失笑道：“四十三了，这倒真看不出……四十多岁的人，还被人叫做‘小潘’，你倒真该开心才是。”

小潘笑眯眯道：“小人就算活到八十，还是要被人叫做‘小’潘。但这可不是什么露脸的事，这简直是丢人。”

胡铁花盯着他笑道：“姬冰雁既然把你带来，你必定有些特别的本事，你有什么本事？露两手让我瞧瞧好么？”

小潘陪着笑道：“小人的本事，就是什么都不会，一个人活到四十多，还是一点本事也没有，这也不是件容易的事，您说是么？”

胡铁花大笑道：“你能说得出这句话，可见你的本事已不小了。”

日子过久了，他更发现这小潘不但能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而且还有种特别的本事。

长江南北，大河两岸，福建岭南，黔贵川鄂，无论哪一种方言，他竟都能说得流利自然，和在那边土生土长的人完全一样，无论什么交易，都只管放心让他去做，他就算闭着眼，也不会吃亏的。

而那石驼，虽然不能和人说话，却能和畜生说话——他似乎能用一种神秘的语音，来沟通他和畜生间的思想。无论驴马骆驼心里在想什么，他全都能知道，他心里想要这些畜牲干什么，它们居然也乖乖的听话。

有时候胡铁花简直想不通姬冰雁有用什么法子将这样两个人找来的，他实在不能不佩服。

车马果然要昼夜不停地赶着路，小潘和石驼就像是根本没有睡过觉，但过了几天后，小潘仍是兴高采烈，满脸笑容，石驼更是连头都没有低下去过。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这两人难道可以不睡觉的么？”

姬冰雁道：“有些人无论在做什么事时，都可以睡觉的。”

胡铁花道：“赶车时也能睡觉？”

姬冰雁道：“马已识途，赶车为何不能睡觉？”

胡铁花想了想道：“不错！赶车时总还是坐着的，但那石驼非但没有坐下来，简直连站都没有站住，难道他走路时也能睡觉么？”

姬冰雁淡淡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大笑道：“你当我是三岁的小孩子？”

姬冰雁沉下脸，不再说话。

楚留香却笑道：“他这倒不是骗你，有人的确是在走路时睡觉的，只因他两腿虽在走路，但精神却已完全松弛，正和别人睡觉时一样。”

胡铁花失笑道：“这本事倒真不小。”

姬冰雁冷冷道：“这本事并非天生的，而是被磨练成的，一个人若被人用鞭子赶着，不停不歇地走上一年，只要一闭眼睛，就要挨鞭子，那么他以后纵然赤着脚走在雪地里，也照样能睡得着了。”

胡铁花动容道：“石驼难道受过这样的罪？”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叹了口气，又道：“但别人为什么要他不停地走，而且走一年呢？”

姬冰雁默然半晌，忽然道：“你可瞧见过拉磨的驴子么？”

胡铁花道：“见过。”

姬冰雁缓缓道：“他就曾经被人当做拉磨的驴子，只不过比驴子还要惨些，驴子有休息的时间，他却脚不停步，整整拉了一年。”

胡铁花忍不住打了寒噤，怒道：“这是什么人？为何要如此残忍，为何如此对待他？”

姬冰雁摇了摇头，又不开腔了。

胡铁花只有喝酒，他心里还有些不信，“一个人怎么在走路时睡觉呢？”他决心要瞧个明白。

这车子纵然是天下最舒服的一辆，但整天整夜地闷在里面，胡铁花也快闷得发疯了。

他本来就想找件事做做。

于是他就伏在车窗上，瞪大了眼睛，去瞧那石驼，他倒要瞧瞧这人走路时怎么能睡觉。

石驼那双灰蒙蒙的眼睛，也始终是瞪着的，茫然瞪着远方，就好像能望见一些别人看不到美景似的。

胡铁花时时刻刻留意他，过了一天，忽然大笑道：“好个死公鸡，原来在骗我。”

姬冰雁皱了皱眉，道：“骗你？”

胡铁花道：“他连眼睛都没有闭起来的。”

姬冰雁道：“他睡觉是不必闭眼睛的。”

胡铁花笑道：“这又是为什么？”

姬冰雁淡淡道：“只因他本就是瞎子。”

胡铁花跳了起来，道：“瞎子，你说这人不但又聋又哑，而且还是个瞎子？”

姬冰雁闭着嘴，他说话是从来不说第二遍的。

胡铁花道：“难怪他眼睛看来那么奇怪，但……但瞎子又怎能像他那样走路？我实在更想不通了。”

姬冰雁道：“他身旁的牲口就是他的眼睛。”

胡铁花道：“他身旁若是没有牲口了呢？”

姬冰雁道：“那么他就会设法叫一只来。”

胡铁花苦笑道：“你越说越玄了，说得他简直不像人，简直也像只野兽。”

姬冰雁道：“有时候他根本就是只野兽，只因他自己本希望自己是只野兽，他认为和野兽在一起，比和人相处容易得多。”

胡铁花默然许久，道：“那么他为何要为你做事呢？”

姬冰雁的嘴又闭了起来，胡铁花已看出他非但不愿回答这句话，而且也不愿再讨论这件事。

谁知过了半晌，姬冰雁居然一字字答道：“那只因我救了他一次性命。”

胡铁花又默然许久，叹道：“那么，你为什么还要带他这样一个又聋又哑又瞎的人，再去沙漠中涉险呢？”

姬冰雁冷冷道：“只因他在沙漠上，比十个不聋不哑不瞎的人，都要有

用得更多。”

第三二章 沙漠风光

沙漠，终于到了沙漠。

这里是沙漠边缘的一个小镇，站在这小镇唯一的客栈门口，已可望见无边的大沙漠。

小镇上只有三五户人家，在刺人的风沙中，度着艰辛的岁月，他们唯一珍贵之物，就是口水井。

姬冰雁以比买酒更贵的价钱，买了十几大羊皮袋清水，然后又以比卖猪更便宜的价钱，将几匹已露疲态的马，卖给这小镇上的住户，却放火将那大车烧了——这是他心爱之物，他不能带走，就毁去。

他绝不肯将自己心爱之物留在别人手上。

胡铁花又忍不住问道：“我懂得你为何将这大车毁了，但却不懂为何要卖马？你就算小气，总也不至于贪图这几两银子吧？”

姬冰雁道：“若将这几匹马带入沙漠，过不了三天，它们就会累死。”

胡铁花道：“那么你为何不索性放了它们？马性识途，也许它们自己能走回家的。”

姬冰雁道：“它们一定走不回去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这条路上不但盗贼横行，而且终年饥饿的人太多，若将它们放走，它们不落入盗匪手中，就难免要落入别人的肚子。”

胡铁花道：“你认为这小镇上的人会好好待它们？”

姬冰雁道：“不错，这些人节俭而善良，对于马匹也都很爱护，必定会将它们养得肥肥的。”

他嘴角露出一丝讥嘲的笑容，接着道：“这样，等他们将马卖出时，再能卖得好价钱，而肯花好价钱买马的人，就绝不会将马买来吃了。”

胡铁花道：“既是如此，你为何不索性将马送给他们呢？”

姬冰雁淡淡道：“人们对自己买来的东西，总会珍惜些，若是别人送的，就难免要瞧得轻了。”

胡铁花默然半晌，叹了口气道：“想不到你竟会为几匹马设想得如此周到，看来你也有些变了。”

姬冰雁冷笑道：“你以为这是我的主意？”

胡铁花怔了怔，道：“不是你的主意，是谁的主意？”

这句话已用不着姬冰雁回答了，只因这时他已瞧见了石驼那张冷漠、丑陋，像是用麻石雕成的脸。

这张如麻如雕成的脸上，此刻竟也有些哀伤之意，就仿佛在哀伤着好友的别离，而那几匹马的嘶声，也微弱得如同叹息。

现在，楚留香、胡铁花、姬冰雁，都已打扮得和任何一个普通的行商客旅没有什么两样了。”

石驼却换了蒙人的装束，用一条宽大的白布，缚在头顶上，为的并不是遮住阳光，只是遮住面目。

至于小潘呢？他随便穿着什么，你无论将他放在哪种人中，他也不会令人觉得刺眼。

他们在将近黄昏时进入沙漠。

这时太阳虽已落下，热气从沙漠里蒸发出来，仍然热得令人恨不得把身

上衣裳都脱光。

但用不着多久，这热气就消失了，接着而来的，是刺骨的寒意，风刮在脸上，就像是刀一样。

胡铁花恨不得把全身都躲在驼峰后面去，他坐在骆驼上，只觉摇摇荡荡的，又像是在坐船。楚留香、姬冰雁和小潘，也坐在骆驼上，他瞧见胡铁花坐骆驼的样子，几乎忍不住要笑出来。

任何人坐在骆驼上都不会好看的。

只有石驼，仍跟着骆驼一步步地走着，是沙漠、是平地、是沼泽、是冷是热……对这人仿佛毫无影响。

若是以前，胡铁花一定会忍不住要问：“你为什么不也坐在骆驼上？”

但现在他已用不着问了，他知道石驼是绝不会坐在任何驴马或骆驼上的，因为他们是朋友。

夜越深，寒气越重。

小潘冷得在骆驼峰上不住地发抖，姬冰雁才找到一个避风的地方，在沙丘后搭起了帐篷，生起了火。

火上煮了一锅热菜，他们围着火，喝着酒，嗅着那胡椒、辣椒、葱姜和牛羊肉混合的香气。

这时姬冰雁才觉得舒服多了。

但石驼却还是远远坐在一边。大漠里明亮的星光照耀，他的脸非但更冷，更丑，而且还有奇异的神色。

他看来既像很自卑，又像很倨傲，既像不敢过来享受胡铁花他们的欢乐，却又像是不屑于和他们为伍。

越在空旷的地方，越是寂静的时候，他这种神情也就越明显，现在，他坐在这无边无际的大漠中，寒冷寂静的夜色里，他看来竟像是个被放逐的帝王，在默默忍受着深沉的寂寞、痛苦、和屈辱！

就连楚留香，也不禁对这神秘人物的往事觉得好奇起来，却猜不透这神秘人物的心事。

但楚留香并没有去问姬冰雁。

他知道姬冰雁绝不会说的。

到了晚上，他们都回到帐篷里睡觉了，石驼却只是用张毯子裹着，睡在骆驼旁，仰视着天上的星光。

楚留香也不知他究竟睡了没有，只知道他宁可睡在骆驼旁，也不愿和任何人在一起。

胡铁花自然也留意到了，他不像楚留香，有时可以将话留在心里，他忍了半天，终于还是问了出来：“他为什么不进来和我们在一起？”

姬冰雁道：“只因为他瞧不起我们。”

胡铁花跳了起来，怒道：“他瞧不起谁？”

姬冰雁道：“任何人他都瞧不起。”

胡铁花怔了怔，道：“连你也瞧不起么？”

姬冰雁淡淡笑道：“正是连我也瞧不起。”

胡铁花道：“他瞧不起你，为何要替你做事？”

姬冰雁冷冷道：“你为人做事，并不一定是瞧得起他的，是么？”

他像是也叹了口气，然后接着道：“他现在为我做事，只因欠了我的情，等他觉得已不再欠我什么时，就算我跪下来求他，他也不会留下来的。”

胡铁花又怔住了，他起来倒了一大碗酒喝下去，只想快些睡着，但总是想着那张奇异的脸。

“这人究竟是谁？究竟是被谁害成这样的？”

他自然想不通，只得叹了口气，喃喃道：“这鬼地方，日子可真有些难过。”

姬冰雁像是已睡着了，此刻却忽然冷冷道：“你现在已觉得难过了么？真正难过的日子，还未开始哩！”

胡铁花从第一次跳下他家后边的那条小河游水开始，就喜欢太阳了，从此以后，只要有阳光的日子，他就忍不住要脱下衣服，晒晒太阳，在扬子江畔，在黄鹤楼头，在青城，在罗浮，在华山之阴，在泰山之颠，他看过各式各样的太阳，有的猛烈如虬髯丈夫，有的温柔如黄花处子，有的迷茫灰黯，如老叟的眼睛，有的却又绚丽多采，如少女的面庞。

但他却从未见过这样的太阳。

虽然是同一个太阳，但这太阳到了沙漠上，忽然变得又狠又毒，像是要将整个沙漠都晒得燃烧起来似的。

太阳晒得胡铁花连酒都不想喝了，只盼太阳快些下山——一个酒徒不想喝酒的时候，他一定已经难过得要死。

没有风，一丝风都没有，也没有丝毫声音，在烈日下，沙漠上所有的生命，都已进入了一种晕死状态。

胡铁花简直忍不住要跳到驼峰上去狂吼起来……就在这时，竟不知哪里传来了一声呻吟。

呻吟之声虽然微弱，但在死寂的沙漠上，听来却比一个人在耳边说话还要清晰。

楚留香、姬冰雁、胡铁花背脊都挺了起来。

胡铁花瞪大眼睛，道：“你们听见这声音了么？”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你听这是什么声音？”

楚留香道：“这附近有人。”

胡铁花道：“不错！是有人，但却是个快要死了的人。”

姬冰雁冷冷道：“你怎知道？”

胡铁花苦笑道：“我虽不喜欢杀人，但一个人垂死前的呻吟声，我却听得多了。依我看，这人不是快被晒死，就是快要渴死。”

就在这时，又有一声呻吟声传了过来，胡铁花已听出呻吟是从左面一堆沙丘后传出来的。

他立刻跳下骆驼，道：“人就在那边，咱们瞧瞧去。”

姬冰雁道：“一个快死的人，有什么好看的？”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有什么好看的……你知道有人就快要死了，难道不去救他？”

姬冰雁缓缓道：“我早就告诉过你，在沙漠上，你每天都可能遇到几十个垂死的人的，你若要救人，别的事就都不必做了。”

胡铁花吃惊道：“你……你难道见死不救？”

姬冰雁冷冷道：“我们难道是为救人而来的？”

胡铁花又叫了起来，道：“你的心这么狠？”

姬冰雁道：“在这种地方，只有心狠的人，才能活下去，你快要死的时候”

候，也绝不会有人来救你的，只因若有人将水分给你，他自己就要渴死。”

楚留香微笑道：“但现在们的水岂非足够有余？”

姬冰雁道：“沙漠上还有种人，你救了他，等他力气恢复时，反而将你杀死，再抢了你的食水和牲口逃走。”

楚留香笑道：“凭我们三个人，世上有谁能杀得了我们？”

胡铁花大声道：“不错，谁能杀得了咱们？”

他瞪着姬冰雁道：“看来你不但心肠越来越狠，而且胆子越来越小，一个人若是钱多了，只怕会变成这样子。”

姬冰雁寒着脸，不再说话。

胡铁花道：“不管你去不去救人，我总是非去不可。”

楚留香微笑道：“要去大家一起去，是么？”

他这话自然是向姬冰雁说的，姬冰雁默然半晌，像是叹了口气，于是整个队伍，都转向左方。

左面那沙丘并不大，转过沙丘，就瞧见两个人，一瞧见这两人，楚留香和胡铁花心都寒了。

这两个简直已不大像是人，而像是两只被架在火上，快被烧焦了的羊，他们赤裸裸地被人钉在地上，手腕、足踝，和面额上，都绑着牛皮，牛皮本来是湿的，被太阳晒干后，就越来越紧，直嵌入肉里。

他们全身的皮肤都已被晒焦，嘴唇也晒裂了，他们的眼睛半合半张，眼珠和眼白却已分不清了，看来就像个灰蒙蒙的洞。

这时胡铁花才了解石驼眼睛是如何瞎的——石驼的眼睛就和这两人的眼睛一样，是生生被晒瞎的。

石驼虽然看不见，听不见，但到了这里，全身都发起抖来，他似乎有一处神奇的触觉，能感觉出眼前的不祥，和未来的恶兆。

牛皮被挑断，楚留香和胡铁花用毛毯将这两个人裹了起来，又用丝巾蘸着水，让他们轻轻吸吮。

然后，他们才开始颤抖、呻吟起来。“水……水……”

他们能发出声音时，就不停地呼喊、哀求。

但楚留香知道现在若是让他们放量喝，他们立刻就会死。

胡铁花叹了口气，柔声道：“朋友你放心吧，这里水多得很，你要喝多少就有多少。”

垂死的人茫然睁开眼睛，还是呻吟着道：“水……”

胡铁花笑道：“你不放心？”

他站起来，拍着骆驼背上的羊皮囊，又道：“你看，这里都是水。”

姬冰雁突然厉声道：“你们是被谁绑在这里的？你们是犯了什么罪？”

垂死的人拼命摇着头，道：“没……没有……是强盗。”

胡铁花耸然道：“强盗？在哪里？”

垂死的人挣扎抬起手，向远方指了指，又拼命抓住头发，一张脸色因惊惧而扭曲，身子也抖得更厉害。

姬冰雁厉声道：“据我所知，附近并无强盗迹，你们莫非是说谎？”

两人又一起摇头，眼睛里似要流下泪来。

胡铁花大声道：“人家已惨到这种地步，你何苦还要逼他们？就算他们说谎又怎样，他们身上连一块布都没有，难道还能害得了咱们。”

姬冰雁又不说话了。

只因胡铁花的话说得不错，这两人非但手无寸铁，而且完全赤裸，就算是他们没有受伤，却也没有什么地方能令姬冰雁觉得不放心的。

胡铁花转头去看楚留香道：“现在，可以让他们多喝些水了吧？”

楚留香沉吟着，点了点头：“还是少喝。”

他一面说，一面走向水袋，但这句话还未说完，两个奄奄一息垂死的人，竟突然兔子般跳了起来。

他们本在抓头发的手，也突然闪电般挥出，每个人手里，都射出了十几道乌光，去势比闪电更急。

这赫然是一种以机簧弩筒射出的暗器。

这暗器原来竟藏在头发里的。

他们的手一挥出，楚留香、胡铁花、姬冰雁也立刻像燕子般掠起，他们纵然事出意外，但以他们的动作反应之快，已很少有暗器能伤得了他们。

谁知道暗器竟没打向他们，却击向水袋，只听“扑！扑！”一连串声响，数十条水柱，箭一般从羊皮囊里标了出来。

那两个“垂死的人”也飞一般窜了出去。

胡铁花的怒火已将爆炸，怒喝道：“兔崽子！你想逃。”

他以几乎比楚留香还快的速度，向他们扑过去。

姬冰雁却没有去追人，翻身抢救水袋，他知道楚留香和胡铁花的手下，没有人能逃得了的。

那两人自然逃不了。

他们还没有逃出十丈外，已觉得有一股劲风袭向脖子，他们想转身迎击，但还未回过头，人已倒下去。

他们甚至连对方的手都没有瞧见。

胡铁花骑马般骑在一个人身上，不断地掴他的脸，怒喝道：“我救了你，你反害我？为什么？为什么？”

这人没有回答，已永远不能回答，胡铁花从地上揪起他时，他脖子已像稻草般折为两段。

另一个人还倒在地上，楚留香并没动手打他，只是站在他面前，静静地瞧着他，也没有问他的话。

等他听见同伴脖子断的声音时，他全身都缩成了一团，嘴里却疯狂般大叫起来，嘶声叫道：“你杀了我吧！没关系。反正你们也活不长的，我在鬼门关上等你，再和你算帐。”

楚留香的眼睛连眨都没有眨，缓缓道：“我绝不杀你，只要你说出，是什么人叫你来的？”

这人忽然疯狂般大笑起来，道：“你要问是什么人叫我来的？你难道还打算去找他？”

楚留香道：“正是要找他，你难道觉得很好笑？”

这人像已笑出了眼泪，喘着气道：“当然很好笑，任何一个没有发疯的人，都不会想去找他的，除非这人已活得不耐烦了。”

胡铁花已抢过来，大吼道：“是不是札木合的儿子叫你来的？”

这人笑道：“札木合？札木合是什么东西？替他老人家提鞭都不配。”

楚留香皱眉道：“不是札木合是谁？”

这人道：“你放心，等你快死的时候，自然会见着他老人家……我可以跟你打赌，你一定活不过五天。”

胡铁花怒喝道：“我跟你打赌，你若不肯说出实话，连五个时辰都活不了。”

这人竟然又笑了，道：“我跟本不想再活五个时辰。”

胡铁花倒不禁怔了怔，道：“你不怕死？”

这人大笑道：“我为什么要怕死，能为他老人家而死，我简直比什么都开心。”他笑声忽然微弱下去，眼睛里却散发出一种奇异的光辉。

楚留香动容道：“不好，这人嘴里藏着自尽的毒药。”

胡铁花提起他时，就立刻发觉这人已不再呼吸。

过了很久，胡铁花才将他放下去，转头望着楚留香道：“你见过如此不怕死的么？”

楚留香道：“没有。”

胡铁花道：“我也知道有许多人被敌人抓住时，都会眼毒自尽，但他们都是出于无奈，而这人却死得开心的很。”

楚留香叹口气，没有说话，只因他不禁想起服毒自尽的无花，一想起无花，就忍不住叹息。

胡铁花也叹着气道：“我看这人头脑必定有些毛病，否则……”

他忽然瞧见了姬冰雁，摸了摸鼻子，不说话了。

姬冰雁只是俯首望着地上的尸身，根本没有瞧他。

胡铁花忍了许久，搭讪着喃喃道：“他们暗器是藏在头发里的，这点我现在也想到了，但他们明明已被晒得皮焦肉绽，半死不活，又怎么会有力气动手呢？”

姬冰雁脸上没有任何表情，缓缓俯下身，提起这尸首的头发抖一抖，立刻就有一张皮，奇迹般地退了下来，露出里面光滑平整的肌肤。

第三十三章 救人害己

胡铁花瞪着眼怔了半晌，才苦笑道：“原来这也用了易容术，而且手法竟不在楚留香之下，沙漠里也有这样的人才，我们真想不到。”

他这话是向姬冰雁说的，但话没说完，姬冰雁已走了。

胡铁花也只得走回去，已见那十几个羊皮袋虽然都打穿洞，但里面的水并没有漏光。

姬冰雁和小潘已将羊皮袋都解了下来，平放在地上，有洞的一面朝上，每袋里至少都还有半袋。

胡铁花大喜道：“原来这两人白送了两条命，并没害到咱们，咱们还是有水喝。”

姬冰雁也不说话，却提起水袋，将水都倒在地上。

胡铁花大骇道：“你这是做什么。”

姬冰雁还是不说话。

楚留香却走过来，沉声道：“暗器有毒，毒已溶入水里，水自然喝不得了。”

胡铁花踉跄后退了两步，几乎跌在地上。楚留香道：“我已找着他们发射暗器的针筒，构造之精巧，竟似不在昔年名震天下的‘九天十地，天魔神会’之上，我实在想不出江湖中谁能造得出这样的暗器？”他摊开手掌，双手中各有一个黝黑的铁筒。”

姬冰雁只瞧了一眼，淡淡道：“这且留到晚上再说，现在还是赶紧走吧！”他还是不去瞧胡铁花一眼。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跳了起来，大叫道：“这全是我不好，是我爱多事，是我瞎了眼，你……你为什么骂我？不说话？你痛骂我一顿，我反会好受些。

姬冰雁终于转过头，静静地瞧着他，缓缓道：“你要我骂你？”

胡铁花道：“你不骂，你就是混蛋！”

姬冰雁还是神色不变，缓缓的坐上骆驼，淡淡道：“我为何要骂你？救人总是好事，何况，瞎了眼的不是你一个，上当的也不只是你一个。”

胡铁花才真的怔住了，许久说不出话。

楚留香从后面走过来，拍了拍他肩头，微笑道：“这死公鸡并不如你想象中可恶，是么？”

这天晚上，胡铁花也和石驼一样，坐在明亮的星光下，坐在热气散尽的沙粒上，坐在无边无际的寒冷中。

风中不再有大蒜、胡叔、和牛羊肉的香气。因为他们所剩下的，只不过是永远不离姬冰雁身畔的一水袋水。

没有水，就没有热菜，没有享受，没有生命。

石驼就坐在不远，经过这次事后，他虽然什么也没有看到，什么也没有听到，却像是也变了。

他永远笔挺的身子，像是变得萎缩了的起来，他那如麻石雕成的脸上，也像是忽然充满了恐惧和不安。

但胡铁花并没有留意到他的改变。

胡铁花只是在自己怪自己，自己生自己的气。

帐篷里有盏水晶灯，灯光温柔得像星光，在如此温柔的星光下，楚留香

和姬冰雁讨论的事却无丝毫温柔之意。

那黝黑的针筒，在灯光下尤其显得丑恶而冷酷。

楚留香望着针筒，苦叹道：“这实在是我平生所见到的最可怕的几种暗器之一，我想，世上只有三个人能造得出这样的暗器。”

姬冰雁道：“三个人？”

楚留香道：“第一个是蜀中唐门的掌门人。第二个是江南九曲塘的朱老先生，这两人自然都绝不会到沙漠来。”

姬冰雁道：“不错……还有一个呢？”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还有一个就是我，这暗器自然也不会是我造的。”

姬冰雁连眼睛里都没有笑意，一字字道：“你虽只知道三个人，但我认为必定有第四个人的，只不过这人是谁，你我都不知道而已。”

楚留香默然半晌，叹道：“能造出这样的暗器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这人竟能令他手下心甘情愿地为他而死。”

姬冰雁道：“你认为这绝不是你那对头黑珍珠？”

楚留香道：“绝不是，黑珍珠没有这么强，也没有这么狠。”

姬冰雁道：“你想这会是什么人？”

楚留香沉思着道：“我想，这人或许是自中原出关的一个极厉害的黑道朋友，或许是沙漠中流寇的首领，他并不是冲着我楚留香来的，也不是冲着你姬冰雁来的，他只是将我们当做一队‘肥羊’，要从我们身上刮些油水。”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道：“他算准我们要从这条路走过，就先在这里布下这陷阱，也许他本来是想要我们的命的，但那两人发现我们不是普通客商时，生怕一击不中，才临时改变了主意，暗器不射人而射水袋。”

他苦笑着接道：“他要等我们渴得半死不活时，再来下手，那时我们连还手之力都没有了，岂非只有任凭他宰割。”

姬冰雁悠悠道：“也许他根本不想一下了要我们的命，他根本就是要我们活着慢慢受苦的。”

楚留香皱眉道：“你为何会这样想，你……”

他骤然停住嘴，只因他忽然发现，姬冰雁深沉冷漠的眼睛里，此刻竟似藏着极大的恐惧和不安。

这实在是姬冰雁从来未有的情形，能令他这种人恐惧不安的事，那必定已严重得可怕。

楚留香立刻也开始不安了，试探着问道：“你难道已猜出这人是谁？”

姬冰雁似乎想说什么，但瞥了帐篷外的石驼一眼，立刻将想说的话忍了下去，却笑了笑道：“不管这人是谁，他若想渴死我们，就打错主意了。”

楚留香也没问下去，他也笑了笑，道：“有你在，我从来没有怕会被渴死。”

姬冰雁笑道：“我知道就在百里外，有个秘密的水源，明天日落之前，我们可以赶到那里，我方才没有说，只因我想让胡铁花着着急。”

他笑着躺下去，很快就像是睡着了。

楚留香却悄悄走出了帐篷，坐在胡铁花身畔，他不是想来和胡铁花说话，只不过是坐近些来观察那神秘的奇人。

他已隐约觉出，在石驼那岩石般胸膛下隐藏的秘密，只怕比那见血封喉的毒针还要可怕十倍。

第二天，姬冰雁将剩下的水平均分成五份，淡淡道：“水只有这么多了，你们可以现在一口气喝下去，也可以留着。反正这点水最多也不过只能支持两三天。”

胡铁花望着那空了的水袋，大声道：“这是你自己留着的水，我不喝。”

他扭头就要走，楚留香拉住他笑道：“你莫和姬冰雁赌气，和他赌气是会上当的。”

胡铁花忽也大笑道：“我和他赌什么气，昨天晚上，我已听到他今天雕找到水，只不过我自己还有一壶酒，我为什么要喝这淡出鸟来的淡水。”

姬冰雁不觉也笑了，小潘瞧着这三个在一起把臂的朋友，忽然觉得自己也勇气百倍。

跟着这么样三个人走，他还用得着怕什么，只有石驼的脸色，却越来越阴森，他这没有眼睛的人，却仿佛能瞧见别人瞧不见的危险。

姬冰雁只挥了挥手，石驼就立刻使队伍停住，骆驼伏下，胡铁花从骆驼峰上跃下，就立刻跑去找姬冰雁，问道：“是你要石驼停下来的，是吗？”

姬冰雁道：“不错。”

胡铁花道：“你只一挥手，他就懂你的意思了？”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大叫道：“但你却说他又瞎又聋，他怎么能看得见？”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我自有方法让他知道我的意思。”

胡铁花道：“你有什么见鬼的法子？为何不说出来？”

姬冰雁道：“你真的瞧不出？”

胡铁花道：“王八蛋才瞧得出。”

姬冰雁转向楚留香，道：“你呢？”

楚留香缓缓道：“你用一颗小石子来传达你的命令，你若要队伍停下，便用石子打石驼的左肩，若要队伍走，就打他的右肩。”

他微微一笑，瞧着胡铁花笑道：“这法子并非只有王八蛋才能瞧得出的，是吗？”

胡铁花平举双手，苦笑道：“你不是王八蛋，我是，我现在发觉，我实在未见得比王八蛋聪明多少。”

这里看来也是一片黄沙，和沙漠上任何一块地方都没有什么两样，唯一扎眼的，只是一株树。

树生长在一块风化了的岩旁，早已枯了。

胡铁花瞧了半天，忍不住道：“这里有水？”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摸着脑袋道：“水在哪里，你瞧见了没有？”

他抓住楚留香道：“你老实说，你瞧见了没有？”

楚留香沉吟着道：“听说沙漠里有许多秘密的水源，是藏在地下的。”

姬冰雁道：“不错，你……”

他瞧着胡铁花，想说话，说的自然不会是什么好话，但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又高举双手，道：“你莫说了，我承认我什么都不懂好吗？”

他摸着脑袋笑道：“我本来不是很聪明的吗？怎地和这两人在一起，就变成了傻子，莫非是被人传染上呆病。”

小潘不住笑道：“胡爷若真的染上了呆病，那一定是我传过去的。”

姬冰雁板着脸道：“你怎会传给他，他比你还要呆得多。”

话未说完，他自己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但他们并没有能笑多久——他们花了一个时辰，来挖掘这地下的水源，谁知地下，连一滴水都没有。

姬冰雁像石头般怔住了。

胡铁花擦着头上的汗，想说两句俏皮话，笑一笑，看到姬冰雁面上的神色，想到立刻即将到来的危机。

他哪里还说得出，哪里还笑得出。

楚留香尽量将声音放得平淡自然，道：“你再想想，有没有弄错地方？”

姬冰雁跳了起来，吼道：“你不信任我？”

楚留香知道他此刻心里一定比任何人都难受十倍，也不忍再说什么，姬冰雁却像突然软了，斜斜倚在那枯树上。

小潘陪笑道：“地下的水源，有时会忽然干枯，有时会忽然改道，这是老天爷开的玩笑，什么人也没法子。”

楚留香道：“我知道。”

姬冰雁瞧着楚留香，终于黯然道：“你莫怪我，我的……”

楚留香微笑道：“我知道你的心情，我若是你，不但也会拿你出气，说不定发的脾气更大。”

胡铁花大笑道：“不错一个人难受时，不拿好朋友也气拿谁出气，好朋友若不能谅解他，谁还能谅解他。”

小潘瞧着这三个人，喉咙里像是忽然堵着块东西，哽声道：“小人斗胆插嘴说句说……谁若能交着楚爷和胡爷这样的朋友，他可实在是这世上最走运的人了。”

就在这时，突听一阵急骤的蹄声传了过来。

胡铁花一惊，就想迎上去。

但楚留香却拉住了他，沉声道：“此时此刻，咱们绝不能妄动，先静观待变。”

那边姬冰雁、小潘、石驼已将骆驼全拉入沙坑里——他们方才四下寻找水源，所以沙坑挖得很大。

沙坑前，还有一堆岩石挡着对面的视线，在这一望无际的沙漠上，当真再也找不着比这更好的藏身处。

楚留香和胡铁花刚藏起来，便瞧见几匹飞奔着的健马，在漫天飞舞的黄沙中，现出了身影。

这几匹马发狂般直奔而来，马上人整个身子都贴在马背上，像是在逃避着什么可怕已极的追兵。

但放眼望去，一片大沙漠在逐渐西斜的阳光下，灿烂如金，除了这几匹马外，后面再也没有人马的影子。”

胡铁花失声道：“这是怎么回事？这些人在逃避什么？”

姬冰雁面色沉得可怕，沉声道：“沙漠上常会有一些诡秘之极的事，只要不惹到咱们最好还是变做瞎子，只当没瞧见。”

但马匹却直向他们奔来。

胡铁花道：“若是惹到咱们身上呢？”

姬冰雁还未说话，那几匹疯狂飞奔的马，已力竭而倒，马上人在地上一滚，随即跳了起来。

一共有五匹马，却只有四个人，四个人都是中原武师的打扮，劲装佩刀，

四个人身手看来都不弱。

胡铁花简直从未见过比他们更狼狈的人。

四个人满头满身都是黄沙，瞪大了眼睛，喘息着瞪着前方，脸上那种惊骇恐惧之色，真是谁也描叙不出。

胡铁花等人瞧见他们这种神态，自己心里也不禁紧张起来：“这些人究竟瞧见什么可怕的东西？为何会如此恐惧。”

突听一声狂吼，四个人一起拔出了腰刀，疯狂般飞舞、杀砍！将一生本领，全身力气都使了出来。

但他们对方却没有人。

他们的刀砍杀的竟只是空中的尘沙。

他们用尽了力气，竟只是和“虚空”搏斗，这敌人却是任何人永远也砍不到，打不倒的。

胡铁花忍不住道：“这些人莫非瞧见了鬼么？”

姬冰雁沉着脸不说话。

小潘打了个寒噤，颤声道：“听说沙漠中有种隐形的恶魔，专吃人的心肝，他们莫非……”

小潘闭起了嘴，但寒噤却打得更厉害。

胡铁花求助地去瞧楚留香，楚留香却在凝视着石驼。

这听不见，看不见的人，此刻身子竟也缩成了一团，在不停地发抖——他又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只觉掌心冷冷的，湿湿的，不觉地淌出了冷汗——这无情的大沙漠里，竟真有这么多诡秘可怕的事。

再看那边，四个人已有两个倒了下去。

另两个也将精疲力竭，牛一般喘着气，但他们只要有最后一丝力气，就不肯住手，他们的刀舞得更急。

姬冰雁忽然沉声道：“彭家的刀法。”

楚留香叹道：“我也看出来了，彭家的人，怎会变成这样子的？”

胡铁花仔细瞧了瞧，也失声：“不错！这竟真的是五虎断门刀！而且瞧这四个人的刀法功力，一定是彭家子弟中有头有脸的人物。”

姬冰雁道：“五虎断门刀素来不传外姓，这四人多半就是彭云的子侄，‘彭门七虎’中的兄弟，这大胡子也许就是彭一虎。”

楚留香道：“彭门七虎现在是否已继承了彭云的镖局？”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道：“若是如此，他们必是走镖而来的。”

小潘道：“一定是这样，在沙漠上只有走镖的人，才不骑骆驼。”

只听一声嘶吼，又是一个倒了下去。胡铁花霍然站起，大声道：“彭云为人不错，我不能眼看着他儿子发狂而死，我要去救他。”

第三四章 极乐之星

姬冰雁冷冷道：“你如何救他？你救得了他么？”

胡铁花因准备跃起而紧张的肌肉，立刻松下来了，他呆了半晌，还未说话，第四个也已倒下。

楚留香沉声道：“这四个人若只是脱力而倒，还不致于死，就怕胡铁花道：“无论他们会不会死，咱们至少先得去瞧瞧。”

姬冰雁道：“现在不能去。”

胡铁花道：“为什么？”

他撇了撇嘴道：“难道这四人也是装出来的？”这四人自然不会是在行诈，因为这样子谁也装不出。

胡铁花这次已看准了，心里有十分的把握，只等着姬冰雁如何回答。

姬冰雁道：“这四人自然不会是无缘无故发疯的，是么？”

胡铁花道：“这当然是有人在害他们。”

姬冰雁道：“害他们的人也自然不会没有原因，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说不定就是在抢他们保的镖。”

姬冰雁道：“既是如此，他们现在既已倒下，那些人难道会不来收获战果，你我此刻若是出去，岂非就变成了那些人的对象。”

胡铁花道：“但现在一眼瞧出去，连个鬼影子都没有，难道那些人真的能隐形……”

话未说完，忽然觉得有一片黑影从头上掠过。

接着，急风骤响，一只鹰急飞而来，在那边倒下来的人马上空找了个盘旋，双翼一束，流星般自空中俯冲而下，从马背上卸起了个箱子，再次飞起，两只大翅扇了扇，碧空中就只剩下一个黑点。这只鹰来得快，去得更快，胡铁花还未弄清这是怎么回事，它已飞得连影子都瞧不见了。

楚留香叹道：“好周密的计划，好厉害的手段，竟连一个人也未出手，就将彭门七虎所保的一箱红货劫走了。”

胡铁花道：“你认为那箱子里是珠宝？”

楚留香苦笑道：“不是珠宝，难道还是肥肉？”

胡铁花道：“若是块肥肉，倒还合理些，否则这只鹰就算是那些人派来的，它难道还能认得出箱子里是珠宝么？”

楚留香摇头叹道：“箱子上自然已做上能令那只鹰认得出的标记，那只鹰自然是他们早就训练好的，这点你都想不到？”

胡铁花呆了呆，苦笑道：“看来我的呆病已越来越重了。”

姬冰雁道：“这些人既已得手，便不致再来，你要瞧，现在可以去了。”

四个人中已死了三个，只有那最后倒下的大胡子，胸膛里还有些跳动，但也已十分微弱，随时都可能停止。

胡铁花扳开他的嘴，将剩下的半壶酒都灌了下去，这颗已将完全停止的心，才开始又跳动。

胡铁花赶紧道：“你是不是彭一虎？你们究竟遇见了什么事？”

那人张开眼睛，胡铁花只觉得他眼睛里仍满是惊恐之色，楚留香却已发现他瞳孔至少已奇异的放大了一倍。

他喘息着，挣扎着，似乎要站起，却连手指也不能动一动，他全身上下已不再有丝毫力气。

胡铁花擦着脸上的汗，大声道：“说话呀，你还能不能说话？”

这人喉结上下滚动着，终于从那已干裂的嘴唇中，吐出一丝声音，却已不像是人类说话的声音。

那只是一种几乎无声的嘶喊，绝望的嘶喊：“恶魔……恶魔，成千成百个魔鬼……杀……杀！”

胡铁花汗越流越多了，大声道：“这哪里有恶魔？恶魔在哪里？”

这人眼睛空虚地瞪着前方，嘶声道；“你休想抢得走？你……你他忽然从胡铁花怀里跳出来，向前冲了出去，但只冲出两步，便扑地倒下，永远不能动了。

胡铁花的酒，激发了他身体里最后一丝潜力。

现在，他连这最后一丝力量也已用完。

小潘整个人都软在地上，颤声道：“他瞧见了，他瞧见了那隐形的恶魔，就在这里，逃命……咱们再不赶快逃命，只怕就迟了。”

胡铁花虽然明知他在胡说道八，却也不禁打了个冷战，再看石驼那麻石般的脸上，竟也开始流下了汗珠。

姬冰雁蹲在一具尸身旁，已仔细观察了许久。

此刻他才缓缓站起，却久久没有说话。

楚留香道：“你已查出了他们的死因？”

姬冰雁缓缓道：“脱力，肌渴，似乎还中了一种奇怪的毒，那毒性有些像大麻、罂粟，不致令人丧命，却可使人发狂。”

楚留香沉思着道：“害他们的人，也许就是害我们的，用的也是同样的方法，先令他们没有水喝，一个快干死的人，眼睛里时常会生出幻想。”

姬冰雁道：“海市蜃楼就是其中之一种。”

楚留香道：“但他们在此之前，还中了一种毒，所以他们眼中生出的幻想，是好像有成千成百个恶魔在向他们攻击，他们就拼命逃，等到逃不了时，就拼命抵抗，直到他们将最后一丝力气都用光为止。”

胡铁花道：“咱们……咱们若是一直没有水喝，也会变成他们这样子么？”

楚留香和姬冰雁都没有回答这句话。

胡铁花瞧了瞧他们，又瞧了瞧地上的死尸，也说不出话来了。

放眼望去，只有黄沙，无边无际，无穷无尽黄沙，没有水，没有生命，也没有希望。

酷热的白天终于过去了。

他们将人和马的尸体，都抬入了那沙坑，用沙将尸体掩埋起来，然后，他们就坐在岩石上，等着星光升起。

没有人说话，没有人有说话的心情。

“现在，咱们该怎么办？再到哪里去找水？”

这句话在胡铁花嘴里打了好几次转，却没有说出来，因为他知道纵然说出来，也未见得有人能回答。

肌渴，疲倦……各种致命的感觉，都已随着夜色而来。

小潘想吃干粮，却被姬冰雁打落了。

“不能吃东西，吃了东西，渴得更难受。”

胡铁花揉着胸膛，忽然笑道：“方才我拖着那彭一虎时，只觉得他肩头上像是多出一块，又圆又硬，就好像个鸡蛋，你们说奇怪不奇怪，”

他这是在没有话找话，他自己也知道这话无聊得很。

姬冰雁霍然站起来，走到石驼身旁，握着了石驼的手，两人就这样手握着手，对面坐了很久，谁也没有动。

石驼的脸色在逐渐沉重的夜色中，看来更可怕。

胡铁花忍不住道：“你看他们这是在干什么？”

楚留香道：“他们在谈话。”

胡铁花奇道：“谈话？”

楚留香道：“要和一个又聋又哑又瞎的人谈话，自然只有用奇特的方法，他们也许是彼此在对方的掌心打手式，以传达思想。”

胡铁花叹道：“倒底你还是个鬼精灵，什么都知道。”

楚留香苦笑道：“我只希望能知道他们在说什么。”

只见姬冰雁终于起了回来，神情更是沉重。

他在楚留香身旁坐下，又等了很久，忽然道：“现在害我们的人，就是以前害石驼的那个人。”

胡铁花一惊，楚留香却悠悠道：“这点，昨天晚上我已想到了。”

胡铁花大声道：“这人究竟是谁？”

姬冰雁叹了口气，道：“石驼死也不肯说出这人的名字，据我所知，这人不但武功强得可怕，而且手下至少有几百个甘心立刻为他死的人。”

胡铁花道：“他武功高我不怕，他手下多我也不怕，但他这种鬼鬼祟祟的毒针，可实在令我受不了。”

他跳了起来，大吼道：“现在我非但连他将要怎么样对付我都不知道，而且也不知道他长得是什么模样，我若这样被他害死了，可有点冤枉。”

姬冰雁冷冷道：“你若能沉住气，也许不会死的。”

胡铁花颓然坐了下来，抱着头道：“看来我也快发疯了，你们莫理我。”

姬冰雁默然半晌，沉声道：“现在我们最大的困难不是水，而是这个人，有石驼和我在，水必定可以找到的，但这个人……”

他叹了口气，接道：“这个人既已看上了我们，就绝对不会放手，现在的局面是，不是我们毁了他，就是他毁了我们。”

楚留香道：“我们难道不能先避开他，找到黑珍珠，再来找他。”

姬冰雁一字一字道：“没有人能避开他的，在这件事没有了结之前，我们什么事都休想做，何况，他也许就是黑珍珠找来对付你的。”

楚留香长叹了口气，沉思半晌，忽然一笑，道：“既是如此，咱们就和他拼一拼吧，何况，也用不着就怕了他，再厉害的对手，咱们也遇见过，是吗？”

胡铁花霍然抬起头来，附掌笑道：“这才像楚留香应该说的话，这简直是我两天来听到的第一句人话。”

姬冰雁皱眉道：“只不过该如何……”

他忽然顿住语音，楚留香和胡铁花也不出声了。

三个人虽然都坐着不动，却像是三柄出了鞘的刀，全身都充满了危险，随时都能要别人的命。

他们在这种情况下，聪明的人，最好莫要惹他们。

有人来了，二十多条人影，四面八方地涌了过来，他们的脚步轻得像猫，踏在沙子上，没有发出声音。

但这又怎能瞒得过胡铁花、姬冰雁和楚留香。

他们三个人很快地交换了个眼色，立刻一致决定：“以静制动，静观待变。”

虽然没有说话，但这三个昔日也不知曾经并肩作战多少次的老战友，行动间自然有一种非人能及的默契。

于是他们垂下头，像在打瞌睡。

二十多条人影很快就将他们包围在中间，他们却像是丝毫也没有觉察，这二十多人反而觉得有些奇怪了。

这些人都穿着紧身黑衣，头上包着黑巾，每个人行动都矫健得很，显然没有一个不是危险的人物。

这些人在交换着手式。

然后一个人忽然沉声道：“各位若是聪明的，最好坐着莫要动，连手都莫要抬起，我不想吓你们，但你们只要动一动，立刻就没有命。”

他语声说得很缓慢，像是不愿惊吓到别人，但这却是最厉害的手段，老江湖都深知只有用这种口气最能吓得住人。

楚留香、姬冰雁和胡铁花自然都没有动，石驼更不会动，只有小潘是真的被吓得不敢动了。

黑暗中，隐约可以瞧见这些人每个人手里都有件东西发着黑黝黝的光，这自然就是那要命的暗器。

说话的人从大步走出来，又道：“很好，你们都很识相，现在把东西拿出来吧。”

楚留香这才抬起眼，吃吃道：“东西都在驼背上，大王爷要什么，只管拿吧！”

这人冷笑道：“你不必装傻，你自然知道我要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我……我实在不知道。”

这人怒道：“你再装作傻。”

他顺手一掌向楚留香掴了过去，楚留香顺着他手就倒下了，但打人的人，反而怔住了。

他这一掌明明已打着了对方，却又像是打空了，明明已打到对方的脸，手掌却连一点着力的地方都没有。

胡铁花瞧着他吃惊的样子，心里又好气，又好笑：“你竟想能打得到楚留香，你若真打到他，早已没命了。”

这黑衣人心里也已知道有些不对，语气也缓和下来，道：“我们这些人的任务，只是要得到这件东西，东西到手，任务就完成，我们立刻就走，绝不伤害你们。”

他笑了笑，道：“你看，我们若要杀死你们，岂非早就可以下手了。”

楚留香也知道他说的不假，这些人的任务必定是分开的，他们只负责对付“彭门七虎”，没有得到命令之前，就绝不敢伤害别人——他知道自己这几人现在决不会有危险，于是心里就更放心了。

黑衣人等了半晌，没有看到反应，就又接着道：“所以，只要你们把那东西交出来，我非但保证不伤你们毫发，不拿你们任何东西，而且……还可以送你们一壶水。”

他说这句话时显然已下了很大决心，这已不是威胁，而是妥协，是诱惑，这“东西”显然很重要。

他们若得不到这“东西”，回去显然要受到致命的惩罚。

“水”的诱惑实在不小，楚留香、姬冰雁和胡铁花若是知道这“东西”，说不定真的会和这人交换的。

只可惜他们真的不知道。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你到底要的是什么？只要说出来，我一定给你，现在无论要我拿多少珍贵的东西来换壶水，我都愿意。”

黑衣人瞪着眼，道：“你真的不知道？”

胡铁花道：“谁知道这见鬼的东西是什么，谁就是王八羔子。”

楚留香暗暗好笑道：“这小子竟到这时还不忘骂人。”

黑衣人却一点也不知道别人已将他们骂做王八羔子，沉下了脸，道：“你们难道真没有从死尸上搜出东西来？”

胡铁花叫道：“哎哟！老天，我们就是再混蛋，也不会想偷死人的东西呀！”

他这话可又将对方骂了，而且骂人不带脏字。

黑衣人这次总算听懂了这等于在骂他混蛋，怒道：“你还不承认，好，来人搜。”

胡铁花人身立刻绷紧，立刻就要发作。

但楚留香却又拉住了他，淡淡道：“让他们搜吧，反正他们什么也搜不出来的。”

这时黑暗中又窜出几个黑衣人，将他们全身都搜了一遍，胡铁花强忍着怒气，不懂楚留香为何要如此忍耐。

姬冰雁却懂的：“楚留香现在也犯了老毛病，又动了好奇心，不瞧个究竟，弄个明白，他怎么舍出手。”

无论在哪里，无论对什么人，不到万不得已时，楚留香是绝不愿出手的，他并不是个喜欢打架的人。

黑衣人们搜完了人，又搜骆驼，他们自然没有搜出那“东西”来，其中有个人想了想，忽然道：“说不定那东西还在彭家七虎的身上。”

于是他们竟将已埋在地下的尸体都挖出，他们用刀将尸体上的衣服挑起，胡铁花咬紧牙，扭转了头。

只听一个道：“这些人身上也没有。”

为首那黑衣人已有些慌张，跺脚道：“不可能没有的，再找，若是找不出，回去该如何交待？”

黑衣人的眼中都露出惊慌恐惧之色，再找，还是找不到，他们越来越着急，几乎忘了再监视楚留香等人。

姬冰雁目光闪动，忽然缓缓道：“你们要找的究竟是什么？说出来也许我们能帮些忙的。”

那黑衣人早已急慌了，脱口道：“极乐之星。”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这极乐之星又是什么？”

那黑衣人道：“我也不清楚，我只知道彭家七虎这次保的一批红货中，有件最珍贵的，就叫做极乐之星。”

胡铁花失望地叹了口气，道：“我还当是什么了不得的东西，原来只不守是件珠宝而已。”

无论多珍贵的珠宝，在他们眼中都算不了什么的。

那黑衣人道：“我们受命而来，按照计划夺到了那箱红货，谁知道那‘极乐之星’竟不在箱子里……”他情急之下，什么都说了出来。

姬冰雁忽然道：“我若知道这极乐之星在哪里，你们肯用水来交换？”

黑衣人又惊、又急、又大声道：“当然。”

姬冰雁悠悠道：“你们真的有水么？”

黑衣人道：“自然有的。”

姬冰雁道：“在哪里？拿来瞧瞧。”

黑衣人变色道：“你难道还信不过我？”

姬冰雁想了想，道：“好，我就相信你这一次，先把极乐之星拿给你，但是水……”

黑衣人大喜道：“只要你拿出极乐之星，水绝不成问题。”

胡铁花在旁边瞧得真是满肚子奇怪，他既不懂姬冰雁怎会如此轻易就相信了别人，更不懂姬冰雁如何能拿得出那极乐之星来。

他们根本连极乐之星的影子都没有瞧见过。

只见姬冰雁已回头走过来，脸上竟像是很有把握的样子，再瞧楚留香，也是面带微笑，一点也不着急。

胡铁花忍不住迎了过去，悄悄道：“你真的知道极乐之星在那里？”

姬冰雁缓缓道：“才方你抱着彭一虎时，只觉得他肩头上多出来又圆又硬的一块，是么？”

第三十五章 荒漠绿洲

胡铁花更莫明其妙，道：“不错，但……”

他话未说完，姬冰雁已走到一处尸身旁——彭一虎衣服已被挑开，赤裸的体上，哪有什么极乐之星？

但姬冰雁却蹲了下去，用手指在彭一虎肩头上轻轻一划，闪动的星光下，他肩头竟有光芒一闪。

接着，便有一粒鸽蛋般大小，光芒闪烁的宝石，从彭一虎肩头绽开的皮肉中，落到姬冰雁手上。

大家都不禁瞧得怔住了。

天上虽有繁星无数，但地上这极乐之星的光华，却似能令天星俱为之失色，就连姬冰雁也不禁动容道：“好美的金刚石，难怪有许多人不惜为你拼命。”

那黑衣人饿狗般扑了过来，一把从姬冰雁手上将这极乐之星抢了过去——姬冰雁竟像个呆了似的，眼睁睁瞧着别人从他手上将这东西抢走，那黑衣人简直也未想到事情竟如此容易，开心得几乎合不拢嘴来。

胡铁花又奇怪，又生气，还未发作。

只听姬冰雁道：“极乐之星已给了你，水呢？”

黑衣人仰天狂笑道：“大爷们出来办事，哪里带有水，你要水，不会自己去找，大爷们现在不宰了你，已对你很客气了。”

他一面笑，一面挥手作势，竟带着那些黑衣大汉，狂笑着呼啸而去，胡铁花简直气破了肚子。

他想出手，却被楚留香拉住，想追，又被姬冰雁拦住，他实在不懂，他这两个老朋友怎会变得这样没胆子？

楚留香和姬冰雁瞧着这批人扬长而去，竟连丝毫生气的样子都没有。

胡铁花再也忍不住，大声冷笑道：“可笑呀可笑！堂堂的楚香帅，今日竟会变得胆小如鼠，可笑呀可笑！自以为聪明的姬冰雁，今日也会上别人的当。”

姬冰雁悠悠道：“谁上别人的当了？”

胡铁花冷笑道：“我早已看出他们身上根本就没有水囊的。”

姬冰雁也不理他，却向楚留香道：“行走在沙漠上的人，唯有两样东西缺少不行，第一是水，第二是骆驼，缺少了这两样，性命便难保存，是么？”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

姬冰雁道：“但这些人非但身上没有水，而且还是徒步而来的，这就是表示他们住的地方，必定离此不远，是么？”

楚留香道：“正是。”

姬冰雁道：“他们得到所求之物后，必定无暇再管我们，急着便要回去报功，是么？”

这次不等楚留香说话，胡铁花已附掌大笑道：“不错，我们只要跟踪他们，便可直捣他们的老窝，与其等那恶魔来找我们，不如由我们先去找他……是么？”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这就叫做先发制人。”

胡铁花一跃而起，道：“既是如此，咱们还等在这里干什么？”

姬冰雁缓缓道：“沙漠之中，跟踪不可太近，反正他们是逃不了的。”

他听了风声，微微一笑，又道：“你若着急现在就可以去了。”

距离他们此刻的出发地只有半个多时辰路，有几间木屋，这本是昔日巡边戍卒的守望寨，如今竟变为绿林豪强的啸聚处。

木屋已十分陈旧，有几扇窗子没有关，屋子里早已有灯光，想来屋子里一直都有人留守的。

楚留香他们在十丈外的三株枯树后停了下来，只见那些黑衣大汉们欢呼狂笑着走了进去。

但一走进屋子，他们的笑声就停顿了。

从开着的窗子里，可以望见他们的神情忽然变得十分恭敬，一个个低垂着头，连话都不敢说。

胡铁花喜道：“瞧他们这付样子，他们的头目果然就在这屋子里。”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道：“咱们现在就冲进去吧，我们要瞧瞧那恶魔究竟是什么变的？”

姬冰雁皱眉道：“再等一等。”

胡铁花道：“还等什么？”

姬冰雁沉声道：“这情况有些不对？”

胡铁花道：“这主意是你出的，怎地现在又觉得不对了？”

姬冰雁缓缓道：“我见到这木屋，才觉得不对的……你想，以那恶魔的声势，会住在如此破烂的木屋里么？”

胡铁花刚怔了怔，还未说话，木屋里忽然有一阵低迷的乐声传出，婉转锁魂，欲仙欲死。

乐声乍起，那些垂首肃立的大汉，身上突然起了一阵扭曲，像是要随着这锁魂的节拍起舞。

但骤然间，他们却全都倒了下去。

锁魂的乐声，仍在继续着，只不过声音更低。

倒下去的人，久久都未站起。

胡铁花听得心跳面热，却瞧得又惊又奇，嘎声道：“这又是怎么回事？”

姬冰雁寒着脸，不说话。

楚留香脸上却忽然变了颜色，失声道：“不好！”

喝声未了，他已向那木屋飞掠了过去。

胡铁花那里还肯再等，也飞扑过去，楚留香还在窗口探望，胡铁花却一脚踢开门，大喝道：“你休想……”

他只说出三个字，声音就在喉咙里凝结住了。

这屋子里已没有一个人。

严格说来，这屋子里已没有一个活人。

方才那二十几条黑衣大汉，此刻已全部倒毙在地上。

他们的身子扭曲着，但脸上却带着种说不出的奇异的光辉，他们死得毫无痛苦，而且还像是开心得很。

胡铁花怔了许久，才长长叹出口气，道：“疯了……这些人也疯了。”

楚留香跌足道：“我早该想到他们会自杀的。”

残旧的屋子里，几乎什么都没有，却供着个很大的神龛，神龛里有尊佛像，使得这屋子看来更是诡秘。

风吹起神龛前的黄幔，胡铁花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失声道：“但他们为

何要自杀？”

楚留香叹道：“那恶魔必定猜出他们的行踪已被我们跟住了，为了怕我们再跟踪下去，他只有逼他们死。”

胡铁花道：“他们既然是被人逼自杀的，又为何死得如此开心？”

楚留香目中竟似也有了些恐惧之色，喃喃道：“这其中必定有个神秘的原因，那锁魂的死亡乐声，也许……”

话未说完，突听小潘在屋外嘶声狂叫道：“石驼发疯了……石驼发疯了……”

呼声中充满了恐惧，在这无情的沙漠中，孤立而残破的木屋里，遍地死尸间，骤然听得这样的呼声，当真令人毛骨悚然。

胡铁花又是一惊，和楚留香、姬冰雁一起冲出去，只见小潘面容扭曲，满头大汗，嘴里还在不住大呼道：“石驼发疯了。”

姬冰雁反手一掌掴过去，厉声道：“你不准发疯，说，是怎么回事？”

小潘被一个耳光打得怔了怔，才定过神来，颤声道：“你们进屋后，我忍不住也想过来瞧瞧，又怕将石驼一个人留在那里，我实在有些不放心的，就拉他一起来。”

姬冰雁冷笑道：“你这是不放心他，你只怕是想拉他来壮你的胆子吧？”

小潘垂下了头，嗫嚅接道：“谁知……谁知石驼刚走到这屋子前面，就好像瞧见鬼似的，转身就跑，他那样子也不知有多可怕，我虽然什么也没有瞧见，但也被他吓得忍不住叫了起来。”

有眼睛的人都未瞧见，瞎子又能瞧见什么可怕的事呢？”

但这时楚留香等人已无暇再深究这问题，小潘的话还未说完，他们已向石驼逃的方向追了过去。

风在呼啸，沙在飞卷。

沙漠中的夜，已开始在显示它的可怕威力。

他们终于瞧见石驼踉跄狂奔在身影。

一个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瞧不见的人，在这无情的风沙中，可怖的深夜里亡命飞奔，这景象是何等凄惨，何等诡秘。

楚留香和姬冰雁双双飞掠过去，双双挟住了他，但他却像只负伤的野兽般挣脱了，再往前奔。

他那疯狂的力气，竟连楚留香都把握不住。

胡铁花已从后面扑了过去，拦腰抱住了他！两个人竟一起跌倒在地，姬冰雁赶过去按住了他肩头。

石驼本来还在挣扎着，直到姬冰雁用力握住他的手，他才渐渐平息下来，但犹在野兽般喘息。

胡铁花大声道：“你赶紧问他，他究竟发现了什么？”

星光下，只见石驼麻石般的脸上，流满了汗，充满了极度的恐惧，这种脸莫说小潘看见了害怕，就连胡铁花见了，也不觉自心底生出的寒意。

过了半晌，姬冰雁才抬起头来，道：“我已问过他，但他什么都不肯说。”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黑暗的远方，缓缓道：“莫非他有种奇异的触觉，已觉出害他的那恶魔就在木屋里。”

胡铁花道：“但木屋里根本就没有活人呀……那木屋里简直什么都没有，那恶魔就算想躲起来也不可能。”

楚留香一字字道：“那木屋里真的什么都没有么？”

胡铁花道：“除了几张破桌椅外，只有那神龛。”

楚留香道：“你可瞧见那神龛里供着什么？”

胡铁花道：“好像是一尊很大的观音菩萨石像。”

他语声忽然又凝住了，整个人像是忽然挨了一鞭子。

然后，他也像发了疯似的，奔回木屋去。

木屋里景况依旧，风依旧在吹动着褪色的黄幔。

但神龛却是空的。

那石塑的佛像，竟已赫然不见了。

比黄豆还大的汗珠，一粒粒自胡铁花头上滴下来，他怔了很久，才发现木桌上多了一只铁锅。

锅里还在冒着热气，散发出一阵阵肉香。

锅下面竟还压着张字条：“诸君不远千里而来，妾本当洁樽以待佳客，怎奈属下顽劣，竟以凡俗之眼，视非凡之人，此妾之过也，谨备肉羹一具，聊表妾谦疚之心，稍涤诸君子之征尘，盼诸君子勿却是幸。

龛中人衿衽百拜”

龛中人？

这龛中人究竟是谁？

胡铁花转过头，便瞧见楚留香和姬冰雁的四只眼睛，也在盯着他手里的这张纸，似已看得出了神。

过了半晌，楚留香终于苦笑道：“你我的行藏，还是被人瞧破了。”

胡铁花叹道：“但这龛中人是誰？我们却连一点影子都不知道。”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那已空了的神龛，一字字沉声道：“是石观音。”

胡铁花耸然失声，道：“石观音？你说的难道就是昔年那被江湖中公认的最美丽、最毒辣、最无情、武功却又最高的女人？”

楚留香苦笑道：“除她之外，还有谁能造得那么精巧的暗器？还有谁有那么高明的易容术？还有谁能想得如此高明的毒计？”

姬冰雁缓缓接道：“除了她之外，还有谁能凝精敛气，身化木石，扮成一具石塑的佛像，瞒过你我的眼睛。”

胡铁花怔住了。

他虽然没有见过石观音，但江湖中有关她的种种传说，每一段都几乎令他脚跟一直凉到脖子上去。锅内的香气更浓，浓郁的肉汤上，浮着一层如珠光般的光晕，这正是他们最需要的。

胡铁花忽然大笑起来，道：“江湖传言果然不错，这石观音果然是个害人精，她什么都不留，却留下锅肉羹，让我们只能瞧着流口水，却不敢动一动。”

突见一条黄狗从屋子外窜进来，跳到桌子上，伸头在锅里舔了舔，又咬起块大排骨。

胡铁花笑骂道：“你饿疯了么？你难道不怕被毒死？”

他将狗从桌上拎起来，但这条狗却已连咬带啃，把一块肉排都吞下了肚，胡铁花、楚留香、姬冰雁，三人六只眼睛都盯着这条狗，直过了两三盏茶功夫，姬冰雁翻开狗的眼皮瞧了瞧，又瞧了瞧它舌头，缓缓道：“汤里没毒。”胡铁花用力一拍桌子，大叫道：“这害人精算准咱们不敢喝这汤，还弄条狗来气气咱们，她竟想叫咱们来吃狗吃剩下来的汤。”

姬冰雁淡淡道：“狗喝过的汤，人难道就不能喝了么？”

他眼睛瞧过楚留香，楚留香还没有说话。

胡铁花已提起那铁锅扔出窗子，大叫道：“咱们绝不能喝狗剩下的汤，咱们就算饿死也不能这么丢人。”

姬冰雁叹了口气，冷笑道：“我若能活着回去，一定要好好为你立一座贞节牌坊，上面刻八个大字，饿死事小，丢人事大。”

胡铁花大笑道：“我若能活着回去，我就……我就……”他也想找两句话来回敬姬冰雁，一时间偏偏又想不出。

姬冰雁已冷冷道：“像你这样的狗熊脾气，只怕是很难能活着回去的了。”

胡铁花笑道：“那倒也……”

话未说出，突听得木屋外一声惨叫，三人一起冲出去，只见在外面看守着石驼的小潘，此刻已滚倒在地。

那肉锅就在他身旁，他嘴里还沾着些肉糜，但一张白生生的脸，却已紫涨扭曲，嘴里不住惨叫道：“肉……毒……”

原来他在外面听得汤里无毒，瞧肉锅飞了出来，他就把还没有涨出来的小半锅汤，一口气喝了楚留香赶到他身边，刚想瞧瞧他的毒势，但小潘身子一阵痉挛，竟将性命断送在这半锅肉汤上。

在这无情的沙漠里，人命竟是如此卑贱。

楚留香轻轻阖上他眼皮，黯然道：“好厉害的毒，毒性之烈，竟然无救。”

姬冰雁沉思道：“好厉害的人，竟将毒丸藏在狗嘴里，狗一喝汤，毒丸便落入汤锅，外面的蜡封受热溶化，无毒的汤，就变成有毒的了。”

胡铁花骇然道：“那狗难道也是她训练好的？”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苦笑道：“看来你我还多亏胡铁花的狗熊脾气，才没有中石观音的毒计？”

三个人想到这连环毒计的巧妙，方才实是生死顷俄，间不容发……三个人掌心都不觉沁出了冷汗。

第二天，仍没有水。

他们不敢让身体里剩下的水量被太阳蒸发成汗，直到太阳已将落山时，才开始行动。

石驼，这神秘而可怜的人，此刻似又恢复了他那无穷无尽的神力，而胡铁花等人却已似将萎缩了。

人世间再高的武功，也无法和大自然的威力相抗。

夕阳西下，石驼不时伏下来，用鼻子嗅着地上的沙，像狐狸般爬行着，胡铁花敌了舐已经裂的嘴唇，忍不住问道：“他这是在干什么？”

姬冰雁道：“他在找地下的水源。”

胡铁花道：“他难道能闻得出来？”

姬冰雁道：“有水，就有温度，可以闻得出。”

胡铁花还想说话，却已没有人再理他了。

因为说话不但浪费精力，也浪费唾液，这两样东西在他们看来，已几乎和生命同样珍贵。

到了晚上，石驼忽然发狂般地用力挖着沙子。

胡铁花狂喜道：“有水了。”

他们一起跳下骆驼，用各种可以找得到的器具来挖掘，但他们辛苦地工作了一个多时辰后，还是失望了。

没有水。

胡铁花惨笑道：“他的鼻子只怕不太灵吧？”

姬冰雁沉着脸，不说话。

只有石驼还不死心，还在挖着。

突然，他跳起来，捧了一捧沙粒，送给姬冰雁。

姬冰雁将沙子放入嘴里，脸上竟露出喜色。

沙子是温的。

他们将沙子含在嘴里，拼命吮吸着沙子里的水份。”

水，虽然少得可怜，但对一个快要渴死的人来说，已足够救命了，他们努力挖掘，拼命吮吸。

晚上，他们就睡在这微带潮湿的沙坑里。

胡铁花吮吸得舌头都发麻了，忍不住咒骂着道：“我简直连吃奶的力气都用上了，竟还是无法从这鬼沙子里多咋出一滴水来，这样吮法，不是要急死人么？”

姬冰雁道：“在沙漠中，能够每天找到一些温沙，已经是运气了，这沙子的水虽少，但没有它，你就活不成。”

他说的不错，第三天，他们连湿沙都找不到，就几乎连路也走不动，幸好第四天清晨，石驼又寻着一处。

这里沙子的水份更多，姬冰雁道：“石驼是沿着一条水脉一直找过来的，瞧此地的情况，距这里不远，必定有一处更大的水源。”

于是他们振起精神，再往前走。

忽然间，他们瞧见远处一片青绿，竟有个绿洲。

第三十六章 琵琶公主

胡铁花拼命揉着眼睛，道：“我难道是眼花了么？”

楚留香苦笑道：“但愿这不是我们眼中的海市蜃楼。”

只听绿洲上的林木间，竟有一阵阵笑声传了过来。

这本是欢乐的笑声，但在这残酷无情的大沙漠中，一个快被渴死的人耳朵里，这笑声却比什么都要诡秘可怖。

胡铁花又紧张起来，道：“这里难道就是石观音的秘窟，除了这害人精外，沙漠中又怎会有如此快乐的人？”

他等了等，没有别人说话，自己就又接着道：“何况，这两天她都没有来找咱们的麻烦，莫非是早已算准咱们必定会自己找到这地方来的？”

楚留香默默半晌，长身而起，道：“你们在这里等着，我去瞧瞧。”

胡铁花也站起来，道：“我去。”

姬冰雁冷冷道：“你的轻功，难道比楚留香高？”

胡铁花坐下来，不说话了。

这绿洲不但美丽，而且还不小，在这丑恶的沙漠中，突然出现如此美丽的地方，简直就像是神话。

青葱的木叶间，不时有银铃般的笑声传出来。

这难道真是神话中的幻想，魔境？

藏在这青葱木叶里的，难道就是神话中那些专门诱惑孤独的旅人去吞噬的吃人女妖？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谨慎地掠过去，他现在轻功虽已打了个很大的折扣，但无疑仍属天下一流高手。

他轻轻掠上树枝。

从浓密的木叶间望去，他立刻瞧见一幅令人动心，令人迷惑，令人简直无法置信的景象。

这里有一大一小，两个清绿的池塘。

在较大的池塘边，有三个华丽的帐篷，帐篷前竟肃立着几个手势金戈，甲冑辉煌的武士。

较小的池塘旁，此刻围着几重纱幔，隔断了那边的视线，一个美丽的长发少女，正在池塘裸浴。

楚留香的呼吸都几乎停顿了。

此时此刻，他虽已没有欣赏美女的心情，但这赤裸的少女的美丽，仍令他无法不欣赏，无法不动心。

她那美丽的胴体，在逐渐西斜的阳光映照下，简直就像一尊最完美的塑像，一滴滴晶莹的水珠，沿着她完美无缺的脖子，滚上她白玉般的胸膛，她的笑声如银铃，笑靥如春日的百花齐放。

还有三四个垂发少女，有的手里拿着浴巾，有的拿着纱衣，有的拿着浴具，站在池塘边娇笑着。

她们互相泼着水，水花也闪着金光。

从艰苦、危险、讥渴、血腥中走来的楚留香，骤然瞧见这幅景象，实在无法断定这里依旧是人间，还是天上。

现在这情况，连楚留香都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那少女的脸本是对那边的，此刻她明媚的眼波，忽然向楚留香这边一转，

楚留香立刻知道她已发现他了。

别的少女若发现有人窥浴，一定会遮掩躲藏，但这少女眼波一转后，竟如出水芙蓉，盈盈站来。

楚留香脸倒反而有些红了，只见这少女美丽的胴体如惊鸿一瞥，已藏进了池畔少女手中的纱衣。

然后，她竟然面对着楚留香，缓缓道：“偷看的人，你难道是没有看够么？”

她语声清柔婉转，如出谷黄莺，只不过口音中微微带着些生涩，就正如吴侬少女，初学京语。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苦笑着跳下树来，他这辈子，简直没有比此刻更觉得尴尬的时候。

他实在不愿意被人认做是一个窥浴的登徒子，更不愿意在这种情况下会见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

但他更不能逃，他只有硬着头皮走过去。

那少女上上下下朝他瞧了几眼，本已充满愤怒的眼瞬，似乎变得稍为和缓了一些，瞪着楚留香道：“你胆子倒不小，居然没有逃。”

楚留香苦笑道：“在下虽非有意，已觉甚是惭愧，若要逃走，岂非更丢人了？”

那少女眼波闪动，道：“那么，你是认罪来的？”

楚留香道：“正是。”

那少女目中有了笑意，缓缓道：“你能勇于认错，倒还不愧是个男人，但你可知道你犯的是什么罪么？”

楚留香叹道：“姑娘本该将这面也用纱幔隔起来。”

那少女眼睛又瞪大了，怒道：“你偷看我洗澡，难道现在还想来怪我么？”

楚留香道：“在下无意闯来，又怎会知道此间有佳人出浴？”

那少女道：“你若知道呢？”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道：“在下若早已知道这里有像姑娘这样的佳人出浴，又知道这里有一面没有用纱幔隔起……”

那少女道：“那你就不会来了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在下纵然双腿俱断，说不定爬也要爬来的。”

那少女这才真的怔住了——这可恨的男人，怎会有这么厚的脸皮，这么大的胆子？她简直做梦也想不到会有男人这样说话的。

她本该恼，却恼不得，想笑，却又忍住，旁边那几个垂髻少女，却再也忍不住“噗哧”笑出声来。

笑出之后，她们又发觉自己是不该笑的，板起脸孔道：“好大胆子的男人，竟敢对公主这样说话？”

“公主”这两个字，倒的确令楚留香有些惊讶。

楚留香微躬身作礼，道：“在下本不必这样说的，但在下却是个男人，而且是个从来不说谎的男人。”

公主眼波流动，缓缓道：“想不到汉人中也有敢说真话的人，我只听说，在你们那地方，有胆子敢将真话说出来的的人，反而会被瞧不起的。”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他自己也知道世人大多宁可看重满口谎话的伪君子，也不肯看重直言无忌的真小人。

但他面上却只是淡淡笑着道：“在公主这地方，是否很瞧得起说真话的

人？”

公主道：“嗯！”

楚留香笑道：“那么公主便该恕在下无罪了。”

公主凝视着他，良久良久，面上忽露出春花般的笑容，道：“也许我不但恕你的罪，还要将你视为上宾，但这却要看你除了胆子大之外，是不是还有别的本事了。”

她以纤美的手挽起了头发，转身道：“你方才既未逃走，现在可敢跟着我来么？”

华丽的帐篷里，不时传出轻盈的乐声和欢乐的笑声，帐篷外执戈肃立的武士，目光却如鹰一般瞪着楚留香。

而这时美丽的公主已走入了帐篷，正在招手唤他。

楚留香微笑着拍了拍两个凶神般武士的肩膀，施施然走了进去。他心里却早已有了准备，无论这帐篷里有多么凶险，他都不会吃惊的，在这见鬼的沙漠里，他对什么都已做了最坏的打算。

但这帐篷里却连丝毫凶险的征象都没有，事实上，这帐篷里简直可以说是世上最不凶险的地方。

帐篷外有一片柔软而美丽的草地，帐篷里却铺着比世上任何草地都柔软十倍，也美丽十倍的地毯。

地毯上排着几张矮几，几上堆满了鲜果和酒菜，好几个穿着鲜衣的人，正开开心心坐在地毯上喝酒。

最开心的一个卷须虬髯，头戴金冠的红袍人，他高踞在正中的一张低几后，左手掌着金杯，右手却搂着一个美女的细腰，开怀大笑道：“各位请看，我们的琵琶公主新浴之后则不是更美了？”

他目光一转，看到了楚留香，又笑道：“但我的好女儿，你带来的这位客人又是谁呢？我记得在这里附近几百里之内，都没有如此英俊的男人呀！”

琵琶公主抿嘴而笑，燕子般轻盈地走到她爹爹身旁，弯下了腰，在他耳畔轻轻说了几句话。

她一面说，红袍人一面点头，目光却不住在楚留香身上打转，他面上虽带着笑，但目中却有种慑人的威严。

楚留香也含笑回望着他，心里也开心起来。

他觉得这里的酒很香，菜很好，女孩子也都很美丽可爱，这老人看来更绝不会是个坏人。

就在这时，四柄金戈闪电般从他背后刺了过来。

四柄金戈，两上两下，戈长几达两丈，执戈的武士，武功虽不高，但力道却不小，长戈刺出，如毒蛇出穴。

一个两三天没有吃过一粒米，喝过一滴水的人，要想避开这种狠毒的暗器，简直是不可能的事。

流血的惨剧，显然必将发生，但坐在两旁喝酒的那几个人，却连看也没往这边看一眼。

似乎无论什么事，都不能令这几人动心。

只有琵琶公主的眼睛却睁得大大的，她看见那四柄金戈，几乎已到了楚留香的背，楚留香却连一点反应也没有，她目中不禁露出了惊惶后悔之色，苗条的身子也像是站不稳了。

只听“铮”的两声，金铁交鸣。

楚留香还是没有动，也没有回头，但不知是怎么回事，那四柄金戈，竟被他挟在肋下。

四个金甲武士都撞到一起，手已麻得抬不起来了。

两旁喝酒的五个人，这才开始来打量楚留香，目中才露出惊讶之色，那红袍老人已拊掌大笑道：“好功夫，果然是好功夫！我女儿果然没有看错。”

楚留香淡淡道：“但在下却看错了，在下实未看出阁下也会暗算别人。”

红袍人大笑道：“你莫怪我，这不关我的事。”

他拉着琵琶公主的手，笑着接道：“这是我女儿要试试你，她说只要你能躲过一击，就是她的贵宾。”

楚留香道：“在下如躲不过呢？”

琵琶公主抿嘴笑道：“无论如何，你现在已躲过了，已是我的客人，客人总不该向主人发脾气。”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了一下。

左面一个脸色苍白，鼻如鹰钩的绿衣人，忽然冷笑着道：“朋友好俊的身手，不知是何方神圣？”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在下刘向，不过是个无名小卒而已。”

绿衣人道：“哦……。”

他身子又倒了下去，再也不望楚留香一眼了，“刘向”这名字实在没什么，他觉得自己犯不着和这种人打交道。”

但琵琶公主却始终望着楚留香的，此刻忽又笑道：“你既然已是这里的客人，为何不坐下来？”

楚留香笑道：“在下站着时胆子比较大些。”

琵琶公主嫣然笑道：“你若觉方才吃了惊，我现在替你压压惊如何？”

她盘膝坐下，已有个少女为她送来一只曲颈四相的琵琶，她横放在膝上，纤手轻轻一挥。

只听“铮琮”一声妙音骤起，如珠走玉盘，如霓裳轻舞，天地间但闻琵琶之声，再也听不到别的声音。

自唐以来，中土本不乏琵琶高手，江州司马白居易的“琵琶行”更是家传户诵，传为绝唱。

但中土的琵琶却为直颈，四相之下，又增置了十三品，使音域更扩大而华丽，持琴的姿势是直抱在怀中的。

此刻琵琶公主却持琴抚弹，曲颈四相的琵琶，更远较中土简陋，楚留香本未期望能听到如此妙曲。

琵琶公主瞧着他嫣然一笑，道：“如何？”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不想绝域之中，也有如此佳奏。”

红袍人大笑道：“这又有何奇怪，琵琶本就是由本邦传人汉土的。”

楚留香道：“哦！”

红袍人道：“你可听过‘苏祇婆’这名字？”

楚留香忽然长身而起，动容道：“阁下莫非是龟兹之王？”

红袍人目中光芒闪动，捋须笑道：“你倒底还是想出来了，”

楚留香道：“五代北周武帝时，龟兹国土苏祇婆携妙手琵琶，随突厥皇后入汉土，朝野俱为所醉，佳话流传至今，在下识见虽陋，却也略知一二。”

龟兹王拊掌道：“西域小国，唯有此雕虫小技稍足向人夸耀，不想今日倒遇着了知音，来来来，且待我敬你三杯。”

突听一人大呼道：“老臭虫！你在那里！”

接着，又有一串叱咤喝骂声，负痛惊呼声，“噗通”落水声，楚留香知道必又有人被胡铁花抛入池里。

那面色苍白的绿衣人霍然站起，皱眉道：“是谁敢如此放肆，我去瞧瞧。”

楚留香含笑道：“抱歉得很，那是在下的朋友。”

绿衣人上上下下瞧了他几眼，终于缓缓坐了下去。

龟兹王已笑道：“良骥不与弩马为伍，你朋友想必也是妙人，请他们都进来吧！”

琵琶公主却掩嘴笑道：“以后一定要告诉我，为什么别人会叫你老臭虫？”

胡铁花虽然已将两个很神气的金甲武士抛入水池，又将另外三个打得鼻青脸肿，但心里越是觉得有口气没有出。

他认为楚留香这次很不够义气，自己在这里喝酒，却害得别人要为他拼命。

直到几杯酒下肚，他这口气才平了，尤其是为他倒酒的几个女孩子都那么美，美得简直令他不能发脾气。

现在，楚留香也知道在这里喝酒的都是些什么人了——这五个人居然都是武林中赫赫有名的人物。

坐在左面的三个人，居然是“龙游剑”的名家吴家兄弟，和威震两河的独行大盗司徒流星。

那面色惨白的绿衣人，名气更响，竟是江湖中出名心狠手辣，黑白两道见了都头疼的“杀手无情”杜环。

此人杀人的记录，据说很少有人能比得上，别人将他畏如蛇蝎，他自己也觉得很得意，但楚留香听了这名字，却不禁要皱眉头。

只有坐在杜环身旁的一人叫王冲，满面病容，无精打采，非但看来貌不惊人，名字也没有听过。

但这人倒是楚留香瞧着最顺眼的一个。

龟兹王引见过，举杯笑道：“小王别无所好，生平唯有好客，这五位都是小王远道请来的贵客，你们三位总也该听说过他们的声名。”

胡铁花笑道：“他们五位的声名，我的确是久仰得很，来，我敬各位一杯。”

他其实一点也不“久仰”，他只是找机会喝酒。

龟兹王望着姬冰雁，道：“现在只有阁下的大名还未请教过。”

姬冰雁头也不抬，道：“姬。”

龟兹王道：“姬？女臣之姬？”

姬冰雁道：“嗯！”

龟兹王道：“台甫呢？”

姬冰雁这次连一个字都不说了，只用手指在空中划了两个字，就像鬼划符似的，谁也看不出写的是什么。

龟兹王呆了呆，大笑道：“阁下倒真是沉默寡言得很。”

胡铁花也大笑道：“他最大的本事，就是闭起嘴不说话。”

龟兹王目光闪动，道：“阁下呢？”

他接着立刻又含笑解释道：“小王平生最好的，便是与武功才艺之士结交为友，方才你的朋友已露了一手，阁下若也有意让小王开开眼界，小王实

是不胜之喜。”

胡铁花笑道：“在下喝了王爷的酒，本该玩两手给王爷瞧瞧的，只可惜在下除了喝酒外，就只有几斤笨力气。”

龟兹王喜动颜色，拊掌笑道：“妙极妙极，原来阁下竟是位力士。”

他忽然拍了拍手掌，掌声起处，帐篷后的紫幔中便有条秃顶无发，精赤着上身，却穿着条洒金扎脚的大汉走出来。

胡铁花平生见过不少彪形大汉，他自己身材也不算小，但和这大汉一比，却简直像小孩子。

除了庙里的四大金刚，或者是图画中的洪荒巨人外，他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人能和这大汉比一比高下。

第三十七章 龟兹国王

龟兹王却笑道：“这是敝帮的莽汉昆弥，虽也有几斤笨力气，却天生的笨手笨脚，只望你手下留情，让他三分才好。”

胡铁花望着这巨人昆弥满身好像黑铁打成的肌肉，倒抽了凉气，大声道：“王爷难道要我和他比力气？”

龟兹王微笑点头，又叽叽咕咕和昆弥说了几句话，这巨人向龟兹王咧嘴一笑，就摇摇摆摆走了过来。

胡铁花叹了口气，朝着楚留香苦笑道：“早知如此，这酒我就不喝了。”

他话还未说完，这巨人比蒲扇还大的手，已向他伸了过来，杜环在一旁不住格格大笑，只要别人受罪，他就觉得开心无比，吴家兄弟等人，也像是觉得有趣得很，只有姬冰雁始终在吃，连头都没有抬起——他吃得虽然很斯文，很缓慢，但一张嘴竟从头到尾没有停过。

只见这巨人就像老鹰捉小鸡般，把胡铁花从位子上拉了出来，胡铁花手还不住往嘴里灌酒，喃喃道：“你们既要我出丑，我就索性喝回本钱来吧！”

这时昆弥却已扳住了他两边肩头，往下一压。

另人只道这一下胡铁花就算骨头不被压碎，至少也要被压得矮下半截去，只听“砰”的一声，接着又是“哗啦啦”一声——“砰”，是一个人倒在地上的声音，“哗啦啦”，是碗盏被压碎的声音。

但倒下去的并不是胡铁花，竟反而是那巨人。

原来他两只手往下压时，却什么也没有压到，胡铁花身子已游鱼般到了他身后，伸手一推。

好像只不过轻轻一推，这巨人三百斤重的身子已扑倒了下去，连龟兹王桌上的杯筷，都被震得跳了起来。

这当然并不是胡铁花把他推倒的，而是他自己出的力气推倒了自己，胡铁花只不过帮了他个小忙而已。

这种四两拨千斤的巧劲，说来好像容易，但其间身法却一丝也呆笨不得，时间拿捏得更是丝毫错不得。

要知胡铁花若是逃得快了些，这巨人的力气就不会往下压，胡铁花就没法子从后推倒他。

龟兹王眼睛都直了，拉过他女儿，悄悄问道：“这也是真功夫么？”

琵琶公主嫣然笑道：“能令昆弥倒下去的，怎么会不是真功夫。”

龟兹王立刻拍掌大笑道：“壮士！果然是壮士！等小王敬你一杯。”

胡铁花笑道：“一杯？这还不值三杯么？”

他微笑着走过去，竟似全未瞧见那巨人已爬起来，掩到他身后，胡铁花刚从龟兹王手里接过酒杯，昆弥已一把抓住他腰带，将他整个人都从地上拎了起来，举鼎般高高举在半空中。

龟兹王眼睛又直了，大喊道：“这酒不错，先喝了再说吧！”

胡铁花被人举在手里，脸上竟还在笑嘻嘻的，笑道：“大个子，你听见没有，这是王爷赐的美酒，你摔坏我的人没关系，可千万莫要弄翻了这杯酒。”

那巨人已洋洋得意地举着他走了半个圈子，不但他自己不着急，楚留香、姬冰雁竟似也全不着急。

“杀手无情”杜环眼睛里闪着光，喘息着道：“摔，用力往下摔，摔得稀烂也没关系。”

这人不但自己嗜杀成性，看别人杀人，他竟也兴奋得很。

那巨人走到龟兹王面前，突然大吼一声，将胡铁花整个人往地上掷了下去，龟兹王赶紧掩住耳朵，闭上眼睛，呼道：“轻些！莫骇着我。”

他以为胡铁花这次纵然不被摔得稀烂，全身的骨头也难免要分家，只怕连头脑都要被摔到裤裆下去。

那巨人却又跌倒，连爬都爬不起来。

胡铁花若无其事，连瞧都没有瞧他，笑嘻嘻道：“这杯酒现在我总该能喝到嘴了吧！”

“他举杯一饮而进，又叹道：“果然是好酒，只可惜太少了些。”

龟兹王瞪着眼悄声道：“这是怎么回事？这小子难道会魔法？”

琵琶公主吃吃笑道：“这不是魔法？也是真功夫。”

龟兹王道：“这是什么功夫？”

琵琶公主道：“昆弥方才刚用力往下摔时，这位壮士就用力在他腕间轻轻一划，他力气就立刻使不出来了，这位壮士又轻轻跳下来，跳到他背后，轻轻一推——只因这位壮士出手快得骇人，所以别人根本瞧不出昆弥是怎么倒下去的。”

她说得很轻，很快，但楚留香、姬冰雁已全部在留意她了，胡铁花也走到她面前，含笑行礼道：“蒙公主夸奖，公主好眼力！”

龟兹王拉起琵琶公主的手，大笑道：“你既看出他是如此英雄，还不敬他一杯。”

琵琶公主抿嘴一笑，倒了杯酒，双手送到胡铁花面前，胡铁花简直连嘴都阖不拢了，大笑道：“公主赐酒，莫说一杯，就是一水缸，我也一口就喝下去。”

他刚想接过酒杯，忽听一人冷冷道：“这杯酒在下也想喝的。”

语声中，一人缓步走了出来，竟是那“杀手无情”杜环。

胡铁花瞧着他笑道：“你若想喝，那边还多的是。”

杜环冷笑道：“在下想喝的，就是这一杯。”

胡铁花怔了怔，道：“这杯酒特别香么？”

杜环道：“正是，公主手中倒出来的酒，自然是特别香的。”

胡铁花瞧了他半晌，失笑道：“我明白了，你并不是想喝酒，简直是想欺负人。”

杜环冷冷瞪着他，居然就默认了。

胡铁花道：“你我既然都想喝这杯酒，你看该怎么办呢？”

杜环冷冷道：“你若也能将我摔个筋斗，我不但将这杯酒让你喝，而且还跪下来叫你三声祖宗，否则，你就得叫我三声爷爷。”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为什么别人喝酒都安逸得很，我要喝杯酒就如此困难，好吧！咱们就试试，只不过你这么大一个人叫我祖宗，我却有些不好意思。”

帐篷中气氛骤然紧张起来，和方才胡铁花与昆弥时大不相同，只因谁都看得出杜环眉宇间的杀气。

大家都知道这一出手，却没有方才那么好玩了。

姬冰雁悄声对楚留香道：“我久闻这‘杀手无情’杜环不但手底下很辣，而且为人很阴险，你最好替胡铁花照顾着些。”

楚留香笑道：“无妨，这醉鬼近年来虽然终日泡在酒缸，但功夫并未耽

下。”

只见杜环背负着双手，笔直站在那里，一张脸被灯光照得比铁更青，眼睛里凶光闪闪，瞪着胡铁花冷笑道：“我就站在这里不动，阁下都不敢过来么？”

胡铁花笑嘻嘻道：“你要我摔你怎样一个筋斗，你喜欢向前倒？还是向后倒？”

杜环怒道：“你只要将我的身子扳得弯了下去，就算你赢了。”

胡铁花道：“你难道不回手？”

杜环冷冷道：“只看你能不能扳倒我？我并不想扳倒你。”

胡铁花笑道：“好，就这么说！”

他一步步走过去，“龙游剑”吴家兄弟、司徒流星等人面上，都似乎露出了惋惜之情。

他们好像都认为胡铁花一走过去，就要遭到杜环的毒手，只有那王冲，仍是那没精打采的样子，连眼睛都懒得睁开。

胡铁花一面走，嘴里一面在叽咕，喃喃道：“自己站着不动，等着别人来扳倒他，这样的好事，倒真是天下少有，看来我这杯酒是喝定了。”

他一挽袖，伸手便去扳杜环的肩头，那姿态竟和昆弥方才扳他时一样，只不过他个子远不及昆弥高大，两只手没法子向下压，只有向后推。这么一来，他前胸就露出了大的空间。

杜环嘴里忽然泛起一丝狞笑，道：“老子不动让你推，天下哪有这样好的事，你岂非在做……”

他说出第一个字时，右掌已自背后毒蛇般伸出，直击胡铁花前胸空门，灯光映照下，只见他手上乌光闪动。

这双手竟戴着五双黑黝黝的光环，瞧那丑恶的光泽，钢环上无疑必定淬着有，见血封喉的剧毒。

这只手果然又毒又快，胡铁花不但前胸空门大露，而且整个人都已等于是偎在他怀里，等着挨揍似的。

龙游剑、司徒流星俱是武林名家，交手的经验都不少，此番都认为胡铁花是万万逃不过的。

楚留香也不禁失声惊呼，道：“小心他的手！”

就在这一句话的功夫，只见胡铁花本来扳住杜环肩头的两只手，忽然闪电般往中间一拍。

这一拍就像是拍苍蝇似的，杜环的手腕也就好像是只苍蝇，竟被他两只手生生挟住，竟动弹不得。

杜环嘴里说的“你岂非在做梦”的“梦”字还没有说出来，便听得“克嚓”一声，手腕已生生被挟断。

姬冰雁身子已飘然飞出，笑道：“你这只手只怕杀人杀累了，让他休息休息也好。”

杜环咬紧牙关，竟未惨呼出声，但脸上却苍白得全无一丝血色，身子摇了摇，终于晕倒在地上。

这时帐篷里每个人都已失惊变色，大家这才知道胡铁花武功之高，但却没有几个人能看出他是如何出手的？

吴家兄弟等人虽然看出了他的出手，但竟然还是看不出这是哪一门，哪一派的招式，出手竟是如此巧妙？

那始终没精打采的王冲，却忽然长身而起，动容道：“好一着‘蝶双飞’，阁下难道竟是十年前与‘盗帅’楚留香齐名的‘潇湘侠盗’彩翼满花间，花蝴蝶么？”

胡铁花怔了怔，凝注了他半晌，一笑道：“这只花蝴蝶已在酒坛里泡了十年，不料阁下竟然未忘记他。”

这句话说出，吴家兄弟、司徒流星俱不禁为之耸然动容，王冲长长叹了口气，苦笑着道：“胡铁花……胡铁花……在下早就该认出阁下来了。”

胡铁花笑道：“但在下却到现在还未认出阁下是什么人来？”

王冲笑了笑，竟似笑得有些凄惨。

他淡淡笑道：“贱名不足挂齿，只不过……”

他目光忽又逼视着楚留香，接道：“这位若就是名震天下的楚留香，在下就更是眼无珠了。”

众人又起了一阵骚动，这次骚动自然更大。

楚留香却也淡淡笑道：“在花蝴蝶身旁的，难道就一定是楚留香么？”

王冲目光闪动，道：“在下虽然见识浅陋，却也知道‘雁蝶为双翼，花香满人间’。昔年楚香帅左有飞雁，右有彩蝶，笑做江湖，纵横天下他忽然一笑，改口道：“但阁下说的也不错，这三位近年来早已各自东西，阁下自然未必就是楚留香，这位自然也未必就是姬先生姬冰雁。”

楚留香笑道：“想不到阁下对他们三人的情况熟悉得很，阁下难道认识他们三人中的一人么？”

王冲长叹一声，苦笑道：“江湖流民，怎会有机缘高攀龙凤。”

龟兹王眼珠子一直不停地在他们身上打转，耳朵也一直在留神听着他们的话，此刻忽然大笑道：“无论各位究竟是什么人，各位的武功才艺，都已令小王倾倒不已，今日小王能与各位欢聚一堂，小王自己先干三杯为敬。”

胡铁花笑道：“但公主的那杯酒，在下却也要先喝下去才舒服的。”

琵琶公主嫣然一笑，还未说话，忽见一个金甲武士匆匆奔了进来，奔到龟兹王身旁，低低说了两句话。

这武士不但神色苍惶，而且竟连礼数都未顾全，竟未向他的王爷行礼，龟兹王听了他的话，脸色也立刻变了。

姬冰雁干咳了一声，忽然站起来道：“在下等颠沛数日，酒肉入腹，眼睛便张不开了，不知王爷可允许假在下等一席之地，让在下等先睡一觉么？”

龟兹王立刻笑道：“自然可以的，三位纵然要走，小王用尽一切法子，也要留住三位的。”他不但笑得甚是勉强，言语中似也颇有深意。

这是个十分精致的帐篷，胡铁花手里还捧着杯酒，舒服了四肢，躺在柔软的兽皮上，长长叹了口气，笑道：“天下的事真是奇怪，昨天晚上还像条狗似的蜷伏在那又湿又冷的沙子里，今天晚上竟已变成了神仙。”

姬冰雁冷冷道：“你以为这地方很舒服么？”

胡铁花笑道：“你能再找到比这更舒服的地方，我佩服你。”

姬冰雁道：“在我看来，这地方非但不舒服，而且还充满了麻烦。”

胡铁花一骨碌翻身坐起来，瞪着眼道：“有什么麻烦？”

姬冰雁道：“我先问你，这龟兹玉为什么不在自己的国土上，自己的宫殿里享福，却带着一大堆人要跑到这周围几百里不见人烟的荒僻地方来？”

胡铁花怔了怔，道：“也许人家是出来玩的。”

姬冰雁道：“身为一国之主，行动哪能如此随意。”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苦笑道：“这其中就算有古怪，和咱们又有什么关系？”

姬冰雁道：“我再问你，龟兹虽是茸尔小国，但一国之君天潢贵胄，地位仍是高高在上，这龟兹王却为何要来着意结交江湖中的人物？”

胡铁花喃喃道：“不错！这的确有些奇怪，他千方百计地去将那些江湖朋友远道找来，而且不问他们的身份来历，也不管他们是黑道、白道，只要武功高就行，这究竟是为的什么呢？他究竟要打这些人什么主意？”

楚留香一笑道：“这道理明显得很，这位龟兹王，一定身在患难之中，他的困难，说不定只有武林中人才能够解决。”

胡铁花道：“他结交我们，为的就是要我们帮忙，是么？”

楚留香笑道：“正是，你这杯酒，并不是好喝的。”

胡铁花道：“这又有什么关系，我看他人倒不错，也没有摆国王的架子，他有了困难，咱们就帮他个忙，又有何妨？”

姬冰雁冷冷道：“看来你倒当真是那个见义勇为的英雄，只可惜咱们自己现在自顾尚且不暇，那有余力管别人的闲事。”

胡铁花道：“但咱们也不能白喝人家的酒呀！”

姬冰雁冷笑道：“你莫忘了，那位石观音也曾请咱们喝过一锅汤的。”

提到“石观音”这三个字，胡铁花酒意已退了一大半，身子又开始发起冷来，呆了半晌，才忍不住道：“依你之见，又该怎样？”

姬冰雁缓缓道：“你我在这里歇上一个时辰就走，临走时自然不妨将水酒满满装了几壶，谅那些中看不中吃的武士们，也拦不住咱们。”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好小子！人家将咱们当贵客，你却要做小偷。”

姬冰雁冷冷道：“活的小偷，总比死的贵客好。”

胡铁花又说不出话来了，又呆了半晌，才叹了口气，苦笑道：“我说不过你，我们也的确不是来做别人贵客的。”

楚留香忽然道：“但咱们却不能走。”

胡铁花立刻喜笑颜开，姬冰雁却皱起了眉头，道：“为什么？”

楚留香缓缓道：“咱们要找石观音，就得着落在这里。”

楚留香可不是随便说话的人，他这句话说出来，姬冰雁立刻耸然失色，胡铁花也笑不出来了，失声道：“石观音难道在这里？”

楚留香道：“本人虽不在，但她的手下，无疑已有人混进这里。”

胡铁花抽了口凉气，道：“你怎知道？”

楚留香缓缓道：“你们可知道那彭家兄弟本来是将‘极乐之星’送到什么地方去的？”

胡铁花失声道：“难道是送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道：“正是！”

姬冰雁道：“你怎知道？”

楚留香道：“方才那金甲武上奔入帐蓬通报时，说话的声音虽然极轻，但我却也听到他说的几个字。”

姬冰雁道：“说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他说的虽是龟兹文，但说到人名时，却用的是汉字，他说的竟是‘彭一虎……石观音……极乐之星’龟兹王一听，脸色就变了……”

他缓缓接道：“所以我想，这‘极乐之星’必定与龟兹王大有关系，龟兹王的对头，说不定也就是石观音。”

胡铁花一拍大腿，道：“好极了！他若也是石观音的对头，咱们帮他的忙，也就等于帮自己的忙，一举两得，何乐而不为。”

楚留香道：“何况咱们留在这里，也有许多方便，不但可以以逸待劳，等着石观音来，而且在这段时期中，也不致为食水所困。”

姬冰雁沉思了半晌，缓缓道：“石观音若真要找龟兹王的麻烦，自然必定已派了人混入此间，但却绝不可能是吴家兄弟与司徒流星等人。”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只因外来的人，都要受人注意，但内奸却不易被人觉察，何况司徒流星这些人，都是龟兹王从中原找来的。”

第三十八章 喜从天降

姬冰雁道：“这其中只有那王冲，较为可疑。”

胡铁花道：“对了！我看‘王冲’这两个字，绝不会是他的真名实姓。”

姬冰雁道：“此人不但行踪有些诡秘，而且武功也深藏不露，他如此掩饰自己的行藏，必定有所图谋。”

楚留香忽然笑道：“你看这些人中，武功最高的就是此人么？”

胡铁花目光闪动，道：“难道不是？”

楚留香道：“我看并不是他。”

胡铁花道：“你说是谁？”

楚留香笑了笑，一字字道：“琵琶公主。”

胡铁花又一拍大腿，道：“不错！她若不会武功，就绝不会有那么高的眼力。”

楚留香道：“而且她比那王冲更要深藏不露，外表看来，竟好像是弱不禁风的样子，内功若非已有根深的火候，又怎能将劲气收敛得丝毫不露？”

胡铁花眼望着帐篷的圆顶，忽然笑了，喃喃道：“倾国倾城的塞外公主，竟是个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这倒的确有趣得很，有趣得很！”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忽然帐篷外干咳一声，有人带着笑声道：“三位还没有睡么？在下特来拜候。”

来的竟是以“八八六十四手龙游剑”扬名江湖的“吴氏双侠”中之大侠“青天剑客”吴青天。

他满脸陪笑，再三致歉，着意寒暄，楚留香三人正猜不透他的来意，这位剑法名家已笑着道：“至于在下的来意，三位只怕是再也不会想得到的。”

胡铁花莞尔道：“不瞒你说，我们现在正在猜哩！”

吴青天笑道：“其实在下也是受人所托而来。”

胡铁花道：“受人所托？谁托了你？托你来做什么？”

吴青天故作神秘地一笑，道：“在下是受龟兹王之托，来向三位求亲的。”

这句话说出，连姬冰雁都怔了怔，失声道：“求亲？”

胡铁花已笑得前仰后合，大笑道：“这位王爷倒真的妙不可言，他难道想将我们三人都招为驸马不成？”

吴青天笑道：“求亲的对象，自然只不过是三位中的一位，而且这也并不是王爷的意想，而是大公主自己一见之下，芳心便已暗许。”

这句话说出来，姬冰雁又已坐到一边去，他知道这位公主绝不会看上他的，胡铁花却立刻有些紧张起来。

楚留香面上虽不动声色，但眼睛里却发出了光，显然也有些紧张了，姬冰雁冷眼旁观，心里暗暗好笑。

到后来，还是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却不知这位公主究竟……咳咳……究竟看上了谁？”

他说话声嗓子居然有些发干，这倒并不是说他一心想做驸马，而是他觉得这位公主看上的若不是自己，那实在有些丢人。

只见吴青天含笑瞧着他，笑道：“公主亲眼瞧上的，正是阁下。”

楚留香微笑道：“妙极！妙极！这位公主倒真有赏识英雄的慧眼。”

他话虽说得愉快，其实却有些酸酸的，他脸上虽带着笑，其实心里却不

是滋味，这也并不是说他在吃醋。

他只是觉得有些失望，有些意外，也有些丢人——他再也想不到这位公主看上的竟不是自己。

只见胡铁花连手里的酒杯都倒翻了，酒洒了他一身，他却连一点也未觉察，他心里开心得要命，面上却做出生气之态，大声道：“荒唐！荒唐！她怎么会看上我的？你弄错了吧？”

吴青天微笑道：“如此大事，在下怎会弄错。”

胡铁花瞟了楚留香一眼，好像在示威，嘴里却还是大声道：“你一定弄错了，再回去问问吧！”

吴青天道：“用不着再问，只要阁下答应，在下便可回去覆命了。”

姬冰雁忍不住一笑，道：“如此大事，怎能在仓猝间决定，阁下也该容他考虑考虑才是。”

吴青天微一沉吟，道：“既是如此，在下等半个时辰再来……三位有所不知，这倒不是在下着急，而是那位公主……哈哈……”

他嘴里一面打着哈哈，一面已退了回去。

楚留香瞧着胡铁花笑道：“恭喜！恭喜！你打了这么多年的光棍，想不到竟是等着来做驸马的。”

胡铁花大笑道：“死公鸡，你听听，难得有一次女人看上我而没看上他，他就要拈酸吃醋。”他笑倒在短榻上，连话都说不出来。

这次连楚留香都被他压倒了，他怎么能不开心。

楚留香摸着鼻子，道：“我吃醋？”

胡铁花也忍不住道：“知道你并不是吃醋，你只不过心里有些不舒服而已。”

楚留香大笑了起来，三个人笑成了一团，这件事实在荒唐已极，简直妙不可言，却又偏偏是真的。

胡铁花喘息着笑道：“一个连酒铺里小老板娘都瞧不上的人，忽然会被个公主瞧上了，这岂非好像天上忽然掉下个大馅饼么？”

楚留香笑道：“你看他得意成什么样子，咱们不如现在就把吴青天找进来吧，免得他们两人都等得着急。”

胡铁花却忽然跳了起来，道：“不行！”

楚留香怔了怔，道：“怎么不行？你难道不答应？”

胡铁花笑也不笑了，瞪着眼道：“我当然不答应。”

楚留香奇道：“看你如此开心，又早已对那位公主倾倒得五体投地，人家替你倒酒时，你几乎连骨头都酥了，现在你又为何不答应。”

胡铁花道：“老实说，我对那位公主的确有点喜欢，她瞧上的若不是我，我或许会比老臭虫更伤心失望，但她若真要嫁我，那却万万不可以。”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可以？”

胡铁花着急道：“不可以就是不可以。”

姬冰雁悠悠道：“我看他只怕是老毛病又犯了，别人不喜欢他，他却像苍蝇见了血似的钉住人家，别人喜欢他，他反而要摆架子了。”

胡铁花着急道：“孙子才有这意思，我只不过……只不过……”

他越急越说不出话来。

姬冰雁道：“只不过怎样？”

胡铁花满头大汗，道：“你们想想，像我这样的人，怎么能娶个公主做

老婆？我养得活她么？若要我乖乖地跟着她做驸马，那更是死也办不到。”

楚留香失声笑道：“你想得未免太远了，而咱们的问题却是现在。”

姬冰雁道：“不错，人家如此盛意，你若不答应，我们的计划便要落空，我看你无论如何，这次都非答应不可。”

胡铁花大吼道：“你们若逼我，我可要逃了。”

姬冰雁微笑道：“有我和楚留香在这里，你逃得了么？”

胡铁花跳了起来，道：“这是我的终身大事，你们为何要逼我？你们还算是我的老朋友么！你们……你们简直卖友求荣。”

楚留香和姬冰雁对望了一眼，楚留香忽然站起来，道：“既是如此，我就去回绝他吧！”

姬冰雁叹道：“这本是我们三个人的事，他既不肯替朋友设想，我们又有什么法子，明天被人家一齐赶走出就算了。”

楚留香叹道：“我只是有些替他可惜……倾国倾城的美丽公主。又是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这样的妻子他不要，不后悔一辈子才怪？”

两人一搭一挡，一吹一唱，胡铁花不觉听呆了。

楚留香已摇着头往外走，嘴里还不住喃喃道：“只可怜那多情的公主，她听了这活，又不知该多伤心？”

胡铁花忽然大声道：“慢走。”

楚留香道：“为何慢走，让她早些死了心不好么？”

胡铁花挺胸道：“我考虑很久，已决定为朋友牺牲了，谁让咱们有这么多年的交情呢？”

楚留香向姬冰雁挤了挤眼，却也大声道：“不行！不行！婚事乃终身大事，我们做朋友的怎能让你牺牲自己，我还是去回绝了他们吧！”

说着话，他又往外走。

胡铁花却已拉住了他，陪笑道：“除此之外，还有……”

楚留香故意装做不懂，道：“你还有什么？”

胡铁花膜着脑袋，吃吃道：“我想，娶个公主麻烦，但总比在沙漠里兜圈子麻烦少得多，何况，我……我也实在不忍令人家伤心。”

他说的一本正经，别人却已笑破了肚子。

姬冰雁笑道：“我早就知道你这毛病了，敬酒是不吃的，偏偏总要去吃罚酒。”

只听一人在帐篷外笑着接道：“什么敬酒罚酒？在下只是在等着吃喜酒哩！”

夜虽已深，但每个帐篷里却还亮着灯火。

石驼仍和他的骆驼在一起，他细心地照顾着他们，似乎他只有在照料别人时，才能忘记自己心里的痛苦。

而世上又有谁愿意接受这丑陋、古怪、又残废的人的照料呢？他只有将这双温情的手，加在野兽身上了。

现在，骆驼们都已入睡，但他却还是呆呆地坐在那里，满天星斗下，坐着个如此孤独，如此寂寞的人。

这景象又是何等凄凉？

但其实他此刻并非完全孤独，就在不远处，竟有个人在出神地瞧着他，而且已注意了许久。

石驼自然没有察觉，但楚留香却瞧见了——他刚走出帐篷，就发觉王冲

在凝注着石驼。

王冲实在也是个神秘的人物。

他为何会对一个残废的人如此留意？

楚留香皱了皱眉头，想走过去，王冲却也发现了她，立刻逡巡着走开了，楚留香还是想追过去问个究竟。

他刚追出数步，突听银铃般一声娇笑。

一个黄莺般的语声带笑道：“你不是早就想睡觉了么？怎地却又变成了个夜游神？”

楚留香不用回头，就知道这是琵琶公主。

他勉强笑了笑，道：“这里的夜游神，只怕也不止在下一个吧？”

琵琶公主道：“别人我不管，你半夜三更不睡觉，是不是又想偷看人家洗澡？”

楚留香干咳了一声，道：“我本来也许真有这么意思，但现在夜游神实在太多了，我还是去睡吧！”他始终没有回头，一面说，一面走。

却听琵琶公主叹道：“喂……你回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只得停住脚，缓缓回过头。

星光下，只见她眼波明亮得有如银河，美丽的脸上却带着娇嗔，衔着嘴唇瞪着楚留香，道：“我问你，你为什么不理我？”

楚留香嘴里好像有些发苦，苦笑道：“在下怎会不理公主？只不过，既然没什么事，在下还是想去睡了。”

琵琶公主眼睛瞪得更大，道：“谁说我没有事找你？”

她纱衣在星光下白得像是已透明了，她的面庞，她的手，她的头……在星光下也像是已白得透明了。

就连这无情的风，到了这里，都像变得分外温柔，温柔地吹动着她的衣袂。

她整个人都像是变成了水晶塑成的仙子。

楚留香的心忽然跳了起来，他虽然在拼命遏制自己，但还是无法不联想到黄昏时，夕阳下，水池中，那有如一朵盛开的芙蓉般美丽的胴体，那一连串流过她晶莹胸膛的晶莹水珠。

他觉得自己简直是在犯罪，只有拼命咳嗽，特别大声道：“公主有什么事找在下？”

琵琶公主咬着嘴唇，忽然展颜一笑。

满天的星光，在这一刹那中，都像是更灿烂辉煌了。

琵琶公主嫣然笑道：“我只是想问你，为什么别人叫你老处臭虫？”

星光如此温柔，这多情的美丽公主，已和他最好的朋友订下了亲事，为什么现在却又偏偏来找他。

楚留香只有拼命揉着鼻子，他实在无话可说。

琵琶公主的眼波却还是不肯放松他。

楚留香只有垂下头，却又偏偏瞧见了被风吹起的衣角下，那一双赤裸着的，细白玲珑的足踝。

琵琶公主柔声道：“我问你的话，你为何不说？”

楚留香无可奈何地一笑道：“这话你本不该问我的，是么？是谁叫了我这名字，你就该问谁去，是么？”

琵琶公主歪头想了想，似乎还未猜出他话中深意，就在这时，那位大媒

人吴青天已匆匆走过来了。

楚留香这才松了口气，大声笑道：“吴兄大功告成了么？”

吴青天笑道：“在下已回覆过王爷，王爷实在开心得很，他虽然知道三位旅途劳顿，但却又实在开心得非和三位聊聊不可。”

楚留香笑道：“这也无妨，如此大喜之日，反正我们也是睡不着的。”

他有意无意间瞧了琵琶公主一眼，这意思实在已很明显，谁知琵琶公主却还是不懂，竟向他撇了撇嘴，娇笑道：“不管你说什么，这句话我非得问出来不可，你逃也逃不了的。”她轻盈地转过身，飞也似的走了。

楚留香却怔住在那里，实在不懂她是什么意思？

只听吴青天笑道：“既是如此，王爷已在他帐篷里备好了宵夜的酒，就请三位过去吧，做媒的两条腿已快跑断了，这杯酒少不得也是要喝的。”

帐篷里，明烛高照。

琵琶公主正依在他爹爹的身旁，替他倒酒，她瞧见楚留香、姬冰雁和胡铁花进来，就抿嘴一笑。

胡铁花的脸却红了。

他实在想不到这个准新娘居然还敢在人前露面，更想不到他这未来的妻子居然比他还要大方十倍。

龟兹王已大笑道：“你们来了，好！好！菜是热的，快坐下来喝一杯。”

吴青天笑道：“且慢坐下来，未来的女婿，总该先拜见岳父才是。”

琵琶公主居然也娇笑道：“是呀！快跪下来磕头。”

胡铁花简直做梦也想不到她也会开自己的玩笑，他本来自命脸皮比城墙还厚，现在却红得像是块红布。

楚留香和姬冰雁使了个眼色，在后面轻轻一推。

胡铁花就“噗咚”跪了下去，脸却已红到了脖子上了。

龟兹王大笑道：“好！好！好！”

他一连说了七八个好字，自怀中取出了块大如鸽卵，碧光流动的宝石，向胡铁花送了过去，又笑道：“天方之石，佩之吉祥，你收下吧！”

灯光下，只见这宝石光芒流转不息，胡铁花纵不十分识货，也看得出这室石乃是价值连城之物，红着脸呐呐道：“如此厚赐，怎敢拜领？”

楚留香微笑道：“老泰山所赐的见面之礼，若不拜领，便是不敬，你还是收下吧！”

他却是识货的，一眼便看出这宝石竟是中土极为罕见的猫儿眼，价值之珍贵，绝不在那“极乐之星”之下。

这龟兹王随随便便地就将如此珍贵之物送给别人，为何偏偏又对那“极乐之星”的下落，看得那般严重？

楚留香面上虽仍带着微笑，心里可又添了几分疑虑。

突见一个明眸善睐，巧笑嫣然的少女，从后面盈盈走出，拜倒在地，黄莺儿般喃喃咕咕说了几句话。龟兹异语，别人也听不懂。

只听龟兹王捋须笑道：“王妃的病体已有了起色，就让她出来坐会也好。”

“吴氏双侠”中的二侠“白云剑客”吴白云笑道：“莫非是王妃也想来瞧瞧女婿么？”

龟兹王笑道：“正是如此，她缠绵病榻已有许久，不想今日有了喜事，她竟能出来走动了，莫非这就是中土人士所谓的冲喜所致？”

笑声中，已有几个锦衣少女，扶着个长裙曳地，云髻微乱，仪态高贵，

不可方物的丽人，缓缓走了出来。

她星眸微晕，面上还带着三分病容，却更平添几分娇艳，她年妃虽已不小，但看来却仍是艳光照人，天姿国色。

众人都不禁垂下了头，不敢平视。

只见楚留香，他认为上天既造出了这样的绝色，你若不能欣赏，这不但辜负了上天的好意，而且简直是在虐待自己。

琵琶公主已巧笑着迎了过去，龟兹王也站了起来，一叠声道：“还不快扶王妃坐下来，快快……外面的帘子为何还不拉起？”

这位风流自赏的龟兹王，对他的王妃，却显然爱之已极，就像是生怕她忽又凌风而去。

龟兹王妃盈盈坐了下来，她虽然坐着不动，但眼波一瞬间，已是风情万种，令人几乎不能呼吸。

琵琶公主竟指着胡铁花笑道：“就是他！”。

龟兹王妃嫣然道：“好！很好！”

她伸出白玉般的纤纤玉手一挥，后面的少女已托着个玉盘过来，玉盘上宝光灿烂，不知道有多少宝物。

琵琶公主笑道：“这是我母亲给你的，收下吧！”

这次胡铁花非但不敢推辞，连客气话都说不出来了。

第三十九章 变生肘腋

龟兹王举杯大笑道：“高朋满座，家有喜事，人生的乐事，还有什么更甚于此，来！来！来！各位且与小王痛饮三百杯。”

于是大家欢然举觞，果然是喜气满堂，其中只苦了胡铁花，眼见美酒当前，却像个小媳妇似的，连头都不敢抬起。

常言道：“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有趣。”

但这位龟兹王妃的眼睛，有意无意间，却总是在打量着楚留香，她只浅浅爵了两口酒，就盈盈站起，嫣然道：“但望各位尽欢，我体力不支，要先告退了。”

楚留香目送她走出去，竟似发起呆来。

姬冰雁悄声道：“别的女人你却不妨去打主意，但这是人家的王妃，你可千万不能转糊涂心思。”

楚留香笑了笑，像是想辩驳，却又闭住了嘴。

只听吴青天忽然道：“那位杜大侠呢？”

龟兹王叹道：“他像是很觉无趣，小王虽然再三挽留，他还是连夜要走，最可恼的是，那司徒流星也踪影不见，连人影都找不着了。”

楚留香却忍不住问道：“还有那位王兄呢？”

吴白云苦笑道：“这人脾气有些古怪，我再三叫他来，他竟全不理我。”

龟兹王沉着脸道：“此人不来也罢，他知道小王求才若渴，毛遂自荐而来，却又有些鬼鬼祟祟的，小王就对他不甚相信。”

他清了清喉咙，展颜笑道：“但此刻在这里却都是自己人了，小王有几句心腹之言，想趁着这团喜气说出来，说出之后，更望各位替小王守秘。”

楚留香和姬冰雁交换了个眼色，心里暗道：“果然有花样来了，这酒果然不是好喝的。”

吴氏双侠已齐声道：“王爷只管说，我兄弟绝不是言而无信的人。”

龟兹王目光立刻转到楚留香三人身上。

楚留香微笑道：“驸马的好友，怎会背叛王爷？”

龟兹王大笑道：“正是！正是！小王实在太多虑了。”

他忽然停住笑声，沉声道：“但各位必须体谅小王的处境，小王自从被叛臣所欺，过着被放逐一般的日子，遇事都不能不分外小心了。”

楚留香和姬冰雁又交换了个眼色，暗道：“我们猜的果然不错，这龟兹王的国土，果然已被人夺去了，看来他交结武林人士，竟是在找保镖的。”

只听龟兹王慨然道：“小王虽然流浪在外，但心在故国，叛臣们自然也知道此点，是以一心想将小王除之而后快，一年以来，小王已屡次涉险，而且来行刺的并非我龟兹国的武士，而是那些叛臣们自中原找来的刺客。”

吴青天神情有些紧张起来，沉声道：“来的都是些什么人么？”

龟兹王道：“中原侠踪，小王自不熟悉，只知道有一个叫做什么“神刀无敌”，还有一个叫“八臂哪叱”。”

吴青天松了口气，傲然笑道：“王爷只管放心，莫说还有胡兄等三位高人，就凭我兄弟在这里，这些人也休想伤得了王爷毫发。”

龟兹王道：“但据小王所知，那批叛臣最近又自中原重金请来了四五个一流高手，据说其中有一个，剑法之高，简直天下无敌。”

吴青天又紧张起来，道：“王爷可知道他们的名字？”

龟兹王道：“小王只知道其中四个人在七天前便已来到这附近，还有最厉害的那个人，行踪却诡秘得很。”

吴白云道：“这消息王爷是从何处得来的？”

龟兹王长叹道：“小王目前虽流浪在外，众叛亲离，但宫中还有几个忠贞之士，在暗中为小王传达消息。”

胡铁花忽然大声道：“无论这些人有多厉害，只要他们敢来行刺，就休想活着回去。”

他话未说完，琵琶公主含笑瞟了他一眼。

他的脸就又飞红了起来。

龟兹王大笑道：“正是！正是！有各位这样的豪杰在此，小王还怕什么，只不过……小王有些怀疑，那姓王的说不定就是叛臣派来的刺客之一。”

吴白云沉声道：“不错，此人藏头露尾，行踪实在可疑。”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若是真的刺客卧底，反而更会做出光明磊落之态，以免引人怀疑，面上有些不自然的，反而显得他心中无愧。”

龟兹王拊掌道：“不错，阁下果然目光如炬，小王倒险些错怪好人了，只不过……”

他面色又沉重下来，叹道：“除此之外，小王还另有件心事。”

吴青天道：“王爷还有什么心事？”

龟兹王道：“各位可曾听过‘极乐之星’这名字？”

楚留香等三人心里齐地一动，这件事又是他们早已猜到的。

吴青天却道：“在下未曾听过。”

龟兹王道：“那‘极乐之星’乃是一粒价值连城的宝石，小王本是委托那彭氏五虎保送的。”

吴白云动容道：“可是那五虎断门刀的传人么？”

龟兹王道：“正是！”

吴白云笑道：“这兄弟五人倒当真可说是武林一流高手，彭家镖局，更是信誉卓著，从未失手，王爷若将东西交给他们，大可高枕无忧，又何必担心？”

龟兹王长叹道：“小王也知道他们十分可靠，是所以才敢将这天大的责任交给他们，想不到的是，这兄弟五个此刻俱已丧命，‘极乐之星’自然也落入别人手中了。”

吴青天骇然道：“这消息当真？”

龟兹王长叹道：“绝不会假，小王属下已有人看见了他们的尸体。”

吴氏双侠对望一眼，顿时沉默了下来——能将“彭家五兄弟”杀死的人，他可是万万惹不起的。

楚留香却微笑道：“王爷可是想要我等去将那‘极乐之星’夺回来么？”

龟兹王苦笑道：“小王并非此意。”

楚留香倒不禁怔了怔，沉吟道：“王爷的意思是……”

龟兹王叹道：“不瞒各位，将‘极乐之星’劫走的人，方才已传讯与小王。”

楚留香动容道：“传讯的人在哪里？”

龟兹王道：“据小王属下所报，那人轻功之高，有如鬼魅，将一封信交来之后，立刻就连影子都不见了。”

楚留香失望地叹了口气，道：“若是如此，那封信呢？”

龟兹王道：“就在这里。”

这封信上只简简单单地写着几行字：“‘极乐之星’，已归我手，若想复得，三日后正午送黄金五千两，明珠五百粒，玉壁五十面，西行五十里后，自有人持‘极乐之星’与君交换，珠若不明，壁若有瑕，意若不诚，则‘极乐之星’一去永不复返矣。”

下面自然没有署名，只画着个千手千眼的观音佛像。

吴青天纵然道：“单祇一枚宝石，能值得了这许多东西么？这人“莫非疯了？”

龟兹王叹道：“他并没有疯。”

吴青天愕然道：“王爷难道答应了他？”

龟兹王道：“正是。”

吴青天倒抽了口凉气，喃喃道：“其实在下等也可为王爷将那宝石夺回来的。”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眼见到龟兹王要将这些以买下一个城他的财富送给别人，他胆子也忽然大了。

龟兹王却叹道：“小王也并非不信各位没有夺回宝物之力，怕的只是他们知道后，立刻挟宝而逃，天下之大，却叫小王再到哪里去找他苦笑着接道：“是以小王宁可牺牲些财物，只要将‘极乐之星’换回来也就罢了。”

楚留香沉吟道：“王爷的意思，是想要我等在三日后的正午，将明珠、白玉送去和他交换么？”

龟兹王道：“不错，小王虽然一心守约，却又怕他们得到这批财物后，反而食言背信，各位若肯为小王去走一趟，小王就放心了。”

楚留香一笑道：“在下等义不容辞，王爷只管放心。”

姬冰雁忽然淡淡道：“依在下看来，王爷将东西送去时，他们只怕已不肯交换了。”

龟兹王耸然变色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他们见到王爷既肯交换，自然也就会想到那‘极乐之星’的价值还在这批明珠白玉之上，他们的条件，也就必定会变得更高。”

龟兹王面色凝重，沉默许久，勉强一笑道：“他们绝不会这样做的。”

姬冰雁道：“哦！”

龟兹王道：“这‘极乐之星’在小王眼中，其价值虽然无法以世俗眼光去估计，但若留在他们的手中，却最多也只不过能值黄金五千两，他们既已平白多得明珠五百粒，玉壁五十面，又怎会再改变主意？”

姬冰雁目光炯炯，又道：“王爷却又为何要将这‘极乐之星’瞧得特别重呢？”

龟兹王又沉默了半晌，缓缓道：“这自然是个秘密，普天之下，只有本王一个人知道。”帐篷外却忽然传人一片驼马嘶鸣声，其声仿佛甚哀。姬冰雁霍然站起，道：“我出去瞧瞧。”这凄凉悲嘶声、竟使得每个人的心情都沉重起来，龟兹王手里已端起了金杯，这杯酒却始终喝不下去。吴白云也忍不住站起来，皱眉道：“驼马夜嘶，莫非有变？”他匆匆奔出，不想却恰巧迎上了大步回来的姬冰雁。吴白云道：“外面可是发生了什么事？”姬冰雁脸色有些发青道：“没有事。”吴白云道：“若是无事，驼马为何夜嘶？”姬冰雁淡淡道：“那只不过是因为它们失去了个朋友。”吴白云怔住了，讶然道：“朋友？畜牲也有朋友。”姬冰雁冷冷道：“有人连畜牲也不如，却

也有朋友，是么？”他再也不理怔在那里的吴白云，走回座上，除了楚留香和胡铁花，对任何人他都不愿理睬，何况现在心情不佳。楚留香已凑了过来，悄声道：“你是说石驼？”姬冰雁脸色沉重，道：“嗯！”楚留香也紧张起来，道：“他发生了什么事？”姬冰雁道：“他走了。”楚留香道：“真的走了？”姬冰雁道：“不但走了，那王冲也走了。”楚留香吃惊，道：“难道那王冲将他带走的？”姬冰雁道：“看来正是如此。”楚留香道：“你不去追？”姬冰雁道：“不必追。”楚留香奇道：“为什么？”姬冰雁默然半晌，缓缓道：“石驼既愿跟他走，其中必有缘故，我们纵然追着，他也必定不会回来，何况我早已答应过他，他要走时，我绝不拦阻。”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这真是个奇怪的人，你真的到现在还不知道他的来历？”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想到方才王冲凝注着石驼的神色，皱眉道：“那王冲的来历显然也甚是神秘，你想，这两个人莫非早就认得的么？”

姬冰雁却扭过头去，像是根本没听见他的话，楚留香叹了口气，知道他作出这样子的时候，就表示谈话已结束了。

这两人在窃窃私语时，龟兹王也在拉着胡铁花问东问西，只有琵琶公主的目光，始终未离开楚留香身上：

楚留香咳嗽了一声，笑道：“在下等酒已足，饭已饱，王爷也该安息了。”

他正赶紧结束这长夜之宴，谁知就在这时，外面突然大乱，马嘶人喊，脚步奔腾。

接着，就有人惊呼道：“火！火！有人放火！”

龟兹王变色道：“莫非又有刺客？各……各位快……快出去瞧瞧。”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跳起来冲出去。

楚留香皱了皱眉头，刚想说：“莫中了别人调虎离山之计？”谁知姬冰雁已不由分说，拉着他冲出去。

外面的情况倒并不如想像中那么乱。

龟兹王麾下显然都是百中选一，能征惯战的武士，遇到变故发生，虽沉不住气，也不致慌了手脚。

但四下的火势却不小，四下的林木和武士们宿夜的帐篷，已大多烧起，栏中驼马也有些已窜出。

此刻这些武士们多数在忙着救火，少数赶着去追驼马，龟兹王驻的帐篷，反而没有人守卫了。

姬冰雁窜出去，拉住一人，厉声道：“王爷帐外守卫人呢？”

那武士瞪着眼，满面惊慌，竟听不懂中土方言。幸好另外一人已奔过来，恭声道：“小人们知道王爷帐里都是武林豪杰，足可保护王爷的安全。”姬冰雁缓缓放开手，冷冷一笑，道：“好个调虎离山之计。”楚留香失声道：

“你是说吴……”姬冰雁冷冷道：“你们在留意王妃、公主，我却没有。”楚留香道：“那么现在……”姬冰雁道：“我去找小胡，你去看戏吧！”他身影一闪，就一根枪似的窜了出去。楚留香摇摇道：“这人的心若软些，简直就是世上最可爱的人。”他绕了个大圈子，才又绕回到龟兹王的帐篷，嗖的窜了上去，特制的帐篷上竟像是有着很多“补钉”，那是气窗。楚留香轻轻掀起一个，悄悄望下去。只见龟兹王手里还拿着那杯酒，酒却已被他抖了出去，琵琶公主紧紧依偎在他身旁。那吴家兄弟第一个在门旁张望，一个也

在他身旁。吴白云忽然回头道：“都走远了。”吴青天微微一笑，“呛”的，长剑已出鞘。龟兹王颤声道：“两位千万莫要出去，小王……”话未说完，雪亮的剑已指着他的鼻子。

第四章 护驾来迟

龟兹王大惊失色，道：“你……你这是做什么？”

吴青天狞笑道：“也没什么，只不过想要你的脑袋。”

龟兹王大骇道：“小王重金将两位自张家口聘来，两位如何反而拔刀相向？”

吴青天道：“重金？你给了咱们多少银子？”

龟兹王道：“不是一万两么？”

吴青天毗牙笑道：“但你的对手却给了咱们两万。”

龟兹王道：“两位既有侠士之名，如何竟……竟见利而忘义？”

吴青天大笑道：“侠士，侠士值多少钱一斤？”

他在笑着接道：“你既已快死了，我不妨给你个教训，能用钱买得动的人，绝不是侠士，你能买得动的人，别人也能买得动的。”

龟兹王苦笑道：“如此说来，是小王瞎了眼了。”

吴青天道：“你的确瞎了眼了，老实告诉你，你方才说的那消息并不十分正确，这次咱们来的并不是四个人，而是六个。”

龟兹王道：“还……还有四个呢？”

吴青天道：“现在自然也都来了，你猜是谁去找他们的？”

琵琶公主忽然插口道：“莫非是杜环？”

吴青天大笑道：“不错，你的确比你老子聪明，我倒真有些舍不得杀你。”

吴白云皱眉道：“时间紧迫，你还穷聊什么？若有别人赶来，这功劳岂非要被他们分了去？”

吴青天格格笑道：“对了，我还忘了告诉你，你的头还值五万两哩！”

他的手一抖，剑光如匹练般直取龟兹王的头颅。

楚留香竟还是没有出手，他的心定得很，知道根本用不着自己出手，龟兹王脑袋也不会搬家的。

只听“叮”的一声，吴青天掌中剑已被撩起，几乎脱手飞出，琵琶公主手里已扬起了那曲头琵琶，冷笑道：“就凭你若也能敢取父王的头，你前面的人早已得手了。”

吴白云耸然道：“这丫头武功不弱，咱们前面那几批人想必都是栽在她手上的。”

吴青天咬了咬牙，喝道：“你还是守住门，我对付得了她。”

他剑光闪动，再次扑过去。

琵琶公主展颜一笑，道：“你真能对付得了么？”

手中琵琶并没有动，但话犹未了，琵琶的曲头里，突的一蓬银针暴射而出，银针如雨，也看不清有多少根。

吴青天大惊之下，剑光回旋，护住全身。

“八八六十四手龙游剑”素来以轻灵严密著称于天下，但他的剑势虽密，银针却更密。

只听一声惨呼，长剑冲天飞起，吴青天双手掩面，鲜血自指缝间泉水般的涌出，他嗷声惨呼道：“好……好狠毒的暗器！”

一句话刚说完，人已扑面倒下的。

琵琶公主叹了口气，悠悠道：“歹毒的暗器，正是用来对付你们这种歹毒之人的。”

说话间吴白云已抄起只锦墩，红着眼扑了过来，他竟以锦墩作为盾牌，右手剑瞬息间已刺出七剑。

琵琶公主竟招架不住，被逼得连连后退。

吴白云嘎声道：“臭丫头，你还有什么毒招？为何不使出来了？”

琵琶公主竟已被逼得靠住帐篷，退无可退了，但面上却带着甜甜的笑容，全没有丝毫着急的样子。

龟兹王早已缩在角落里，大声道：“快，快出手呀！你的胆子大，你老子却胆小得很。”

琵琶公主银铃般笑道：“我只不过想见识见识他们的龙游剑而已，你老人家要我出手，我就出手吧！”她两只手举着琵琶向上一迎。

“铮”的一声，火星四溅，长剑又几乎被震飞。

吴白云狞笑道：“好家伙，竟是铁打的琵琶。”

琵琶赫然正是精铁所铸，沉重得很，纵是力气极大的人，也难舞动自如，琵琶公主更要用两只手一齐捧着。

吴白云算准她这样抛式绝不灵便，是以丝毫不惧，长剑展动，又扑了过去，只是不敢硬接而已。

只见琵琶公主双手捧着琵琶，迎、截、碰、撞、砸，招式又古怪，又诡秘，而且还不慢。

只因琵琶很大，她的手只要微为移动，琵琶的变化就很多，奇怪的是，她招招俱是守势。

双手捧着琵琶，要想伤人，自然不易，楚留香虽然见多识广，却也未想到世界上有用两只手捧着对敌的兵器，更未瞧见过这样的招式——她自己将自己两只手都困死了，守势纵佳，岂非已先位于“不胜”之地。

吴白云也有些奇怪，几招过后，他胆子更大，攻势更急，到后来竟欺身而入，想以险制胜。

谁知就在这时，突见银光一闪。

琵琶公主双手一分，琵琶上的曲颈竟应手而起，颈上白刃如霜，闪电般刺入了吴白云的肚子里。

吴白云长剑撒手，踉跄后退，满面俱是惊疑之色，竟直到临死时，还并不懂自己是如何被人杀死的。

琵琶公主瞧着他缓缓倒下，幽幽叹道：“我这兵器实在又奇怪，又狠毒，你们为什么偏偏要逼我用它？”

楚留香瞧得暗暗苦笑，这琵琶公主功力似乎并不深，会的招式也似乎不多，但每一招却都犀利、简洁、毒辣、有效。

他真想不通她这样的招式是从哪里学来的，一个小姑娘学会了这样的招式，可并不是什么好事。

龟兹王已站起来了，一面找酒杯，一面大声叫道：“快！快叫人来把这两具死尸弄出去，我怕看死人。”

琵琶公主叹道：“我杀了人后，手也是软的。”

她身子还贴着帐篷，就在这时，突然有两只手戳穿帐篷，闪电般插了进来，一边一只，擒住了琵琶公主两条手臂。

龟兹王大骇之下，刚拿起酒杯，又跌倒在地上。

只听“噗，噗”两声，两个人已撞破帐篷，走了进来。

这两人都是苍白的脸，漆黑的衣裳。

右面一人竟是“杀手无情”杜环，他左手紧握着琵琶公主的手臂，右手却用根白布带吊在脖子上。

左面的一个人，又干又瘦，头也像是已缩进脖子里，但一双眼睛却是金光闪动，活像只火眼金睛的大猴子。

琵琶公主两只手臂如被铁箍，疼得简直要落泪，但她却咬紧牙关，连哼都不哼一声。

龟兹王颤声道：“你……你们要小王的头颅无妨，把我的女儿放了吧！”

杜环格格笑道：“你难道未听过老子的恶名？老子可以杀两个人时，绝不会只杀一个的。”

那干瘦如猴的黑衣人皱眉道：“要杀就杀，噜嗦什么？”

杜环竟似对这人有些畏惧，于笑道：“是孙兄来动手？还是小弟动手？”

黑衣人冷冷道：“你觉得杀人过瘾，就让你过瘾吧！”

杜环大笑道：“多谢多谢……”

突听一人缓缓道：“这两人你们是杀不得的。”

语声中帐篷顶上已有一人落下来，全身也没什么做姿势，但落在地上就像是半两棉花，连一丝声音都没有。

除了楚留香，轻功这么高的还有谁？

黑衣人本来趾高气扬，满脸目中无人的样子，但现在却像是吓呆了，连紧握着的手都放松下来。

楚留香望着他微微一笑，道：“孙猴子，你还认得我么？”这黑衣人正是“长白猴群”唯一的传人，白山黑水间头一把硬手，连整个长白剑派都对他头疼的“黑猴”孙空。

但现在头疼的却是他自己了，竟呆着说不出话来。杜环本来想发发威，看见他这样子，也只有闭起了嘴。

楚留香笑道：“凭你这样的人也来作刺客，你不觉丢人么？”

“黑猴”孙空突然跺了跺脚，嘎声道：“我早知道你在这里，杀了我也不会来的。”

楚留香笑道：“你还算有些良心。”

孙空呆了半晌，仰首叹一声，掉头就走。

“杀手无情”杜环大呼道：“你就这样走了么？”

孙空霍然转身，冷冷道：“我难道走不得？”

杜环道：“这小子是谁？孙兄为何如此怕他？”

孙空瞪了他半晌，狞笑道：“凭你也配叫他小子？凭你也配问他是谁？哼！……”

“哼”字出口，一只黝黑如铁的手也已闪电般伸出，杜环竟不及闪避，惨叫一声，踉跄后退。

他前胸竟已生生被抓出个血洞。

孙空将那只鲜血淋漓的手在他衣服上擦了擦，飞起一脚，将他身子踢得飞了出去，若无其事地搓搓手向楚留香咧嘴笑道：“我知道你不杀人，但留着他也麻烦，索性就替你代劳了。”

他不等话说完，已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龟兹王本来还想拿下他的，现在却已吓得脸无血色，等他们走出去，龟兹王已“哇”的呕吐了出来，闭着眼道：“快……快把死尸抬走。”

话未说完，孙空忽又伸人头来，道：“我还忘了告诉你，我虽欠你的情，

一见你面立刻就走，但还有一个比我厉害十倍的人快来了，你千万要小心些。”

楚留香微笑道：“我素来很小心的，只不过……这位厉害的人物究竟是谁？”

孙空又咧嘴一笑，道：“我一说他名字，脑袋就疼，还是不说的好，只可惜现在就要走了，否则看你们拼一场，那一定有趣得很。”

这次他走得更快，说到最后一字，已在十余丈外。

琵琶公主忽然冲到楚留香面前，拉住他的手，道：“你究竟是什么人呀？难道连我都不告诉么？”

楚留香摆脱她的手，淡淡笑道：“我也不是什么人，只不过是只老臭虫而已。”

就在这时，外面已传来了胡铁花的呼声，远远就呼道：“老臭虫，你那边没事了么？”

琵琶公主还是缠着楚留香，娇笑着又道：“对了，我还是要问，为什么他要叫你老臭虫？”

楚留香实在不愿意对女孩子扳着脸说话的，但现在却只有扳下来了，否则他就觉得对不起胡铁花。

他扳着脸道：“这外号是你未来的夫婿叫我的，你为何不去问他？”

琵琶公主像是怔了怔，这时胡铁花与姬冰雁已双双掠了进来，姬冰雁目光一转，竟微笑道：“如何？戏好看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两人倒轻松自在，在外面追贼的，却让贼溜进屋子来……”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大笑起来。

楚留香皱眉道：“你还觉得好笑，”

胡铁花大笑道：“这次你却上了死公鸡的当了。”

楚留香怔了怔，道：“上当？”

胡铁花笑：“你当我们没有瞧见那两人么？”

楚留香道：“看见了为何还放他们进来？”

胡铁花笑道：“死公鸡认得孙空，他知道这猴子平生就最服你，又怕你在这里太空闲，所以就将他留给你，我想过去动手，却被拦住了。”

楚留香也禁不住莞然而笑，摇头道：“我本来正在奇怪，孙猴子轻功虽不弱，又怎能在你们两人的眼底下溜进来，谁知竟是你们在算计我。”

姬冰雁淡淡笑道：“但孙猴子若非为人还有可取之处，我也不会将他留给你了……我若让这醉鬼和猴子动上了手，你想那猴子还走得了么？”

龟兹王这时才定过神，忽然冲过来，道：“他……他们一共来了六个，还有两人呢？”

姬冰雁淡淡道：“王爷想见他们？”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那两人不幸遇着他们，只怕是永远不会来了。”

琵琶公主瞅着他道：“若遇见你呢？”

楚留香装作没有听见，还是不睬她。

胡铁花却笑道：“遇见他的，可真是走运了，那孙猴子以前有三次犯在他手上，他竟放了他三次，所以孙猴子现在现到他，连屁都不放就走了。”

他笑了笑，又道：“其实孙猴子武功之高；另五个人合起来也比不上。”

龟兹王顿时又紧张起来，道：“但这孙猴子却说，还有个比他厉害十倍

的人就要来了。”

姬冰雁皱眉道：“哦？”

胡铁花却笑道：“比‘黑猴’孙空更厉害十倍的人，世上大概还没有几个，但这莫非是那猴子在开咱们玩笑？”

姬冰雁道：“孙猴子从来不说谎的。”

胡铁花也不禁皱起了眉头，道：“那么，你想他说的是谁呢？”

姬冰雁冷冷道：“无论这人是谁，等他来了再说也不迟，各位若没有睡觉的习惯，在下就一个人去睡了。”

他话还来说完，转身就走，胡铁花眼睛转来转去，似乎还想喝两杯，忽然见琵琶公主的脸色竟变得难看得很，他这酒也喝不下去了，抹了抹嘴角，打了个哈哈，也返巡着走了出去。

楚留香自然更不愿留在这里，抱了抱拳，刚想走出去，忽然听琵琶公主大声道：“你慢走。”

龟兹王也唤道：“请留步。”

琵琶公主叫的再大，他也可以装做没听见，但龟兹王也在叫他留步，楚留香只有无可奈何地转过身，道：“王爷还有什么吩咐？”

龟兹王支晤了半天，才陪笑道：“小女和令友的婚期，你看是订在哪天好？”

楚留香沉吟道：“王爷的意思……”

谁知龟兹王还未说话，琵琶公主已抢着道：“自然是越快越好。”

楚留香平生见过不少胆子大，脸皮厚的女人，但像她这样急着要嫁出去的，倒真还未见过。

他怔了怔，只有苦笑道：“婚约既已订下，婚期的迟早都无妨。”

琵琶公主眼睛里发着光，道：“那么就是明天吧！”

楚留香大步走回去，心里又好气，又好笑，喃喃道：“世上竟会有这么着急的新娘子，倒真也少见得很。”

他一脚迈进帐篷，就瞧见胡铁花正在抱着酒壶牛饮，一口气将大半壶酒都喝干了，才叹了口气，笑道：“方才可真快斃死我了，眼巴巴的瞧着你两人左一杯，右一杯的喝，那滋味可真比孙悟空戴上金箍咒还难受。”

姬冰雁悠然道：“你脸皮不是一向很厚的么？”

楚留香微笑道：“要命的日子从明天就要开始了，新娘子就急着要嫁，催着我将婚期定在明天。”

胡铁花跳了起来，失声道：“明天？”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一把揪住楚留香，大声道：“你……你难道就答应了？”

楚留香笑道：“你这驸马爷反正已是做定的了，迟几天，早几天又有何妨？”

姬冰雁笑道：“做新郎用不着准备的，你若不会，我和楚留香都可以教你。”

胡铁花一个枕头朝他掷了过去，赤着脚跳下床——到处找酒，不住喃喃道：“酒呢？该死的酒竟连一点都没有了么？再不喝两口酒压住，我的心就要紧张得跳出腔子来了。”

楚留香望着姬冰雁沉声道：“你想，他们为何急着要将婚期定在明天？”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经过今日之事后，龟兹王好像惊弓之鸟，谁都

不敢信任了，只有赶快找女婿做保镖，否则……”

忽然胡铁花一声惊呼，道：“你们快来瞧，这是什么？”

他翻来翻去，忽然发现花瓶下压着张纸。

雪白的纸上，写着一笔娟秀字踪。

“诸君远道而来，自顾尚且不暇，何若多管闲事？乘天色未明，离此速去，是为上策，否则悔之晚矣。

若听良言相劝，妾将洗手再作羹汤，为诸君寿。

龛中人又拜。”

楚留香手捏着这张纸条，不觉呆住了。

第四章 大漠风云

姬冰雁皱眉道：“两次留柬，都是同样的笔迹，石观音的党羽，果然早已打入龟兹王的左右……”

胡铁花动容道：“你想谁会是她的党羽？”

姬冰雁叹了口气，道：“每个人都有可能，也许是他帐下的金甲武士，也许是他的姬妾，也许就是他们父女自己。”

胡铁花瞪着眼睛怔了半晌，苦笑道：“你们莫要为了我着想，我这驸马当不当都没关系，你们若是要走，咱们现在走吧！”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若是这白纸上写着的几个黑字，就能将我们赶走，我们就算能活下去，做人也没意思了。”

胡铁花的眼睛亮了，磨拳擦掌，大声道：“这才像楚留香的话，咱们好歹也该跟她拼一拼。”

楚留香沉声道：“现在，她既然已必定要来找咱们，咱们反而用不着急了，索性就在这里等着她，你明天还是结你的婚，三天后咱们也还是照龟兹王原定的计划，拿那些明珠白玉，去换她的极乐之星……”

姬冰雁冷冷道：“你想她真的会换么？”

楚留香微笑道：“她自然不会换的。”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她既然不会换，为何又要这样做？”

楚留香缓缓道：“龟兹王随随便便地就将那颗猫儿眼送给了你，却对极乐之星瞧得比命还重，这极乐之星，显然另有一种秘密的价值，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石观音这样做，自然就是想探出这极乐之星究竟有什么价值？价值究竟有多大？……”

姬冰雁忽然截口道：“龟兹王既然将这极乐之星瞧得如此重，却又如何要托‘彭家五虎’将它送走？”

楚留香沉吟道：“也许并不是送走，而是托‘彭家五虎’还来的。”

姬冰雁皱眉道：“难道是说那‘极乐之星’本不在龟兹王这里，而是在关内某一个人的手上，现在龟兹王极需此物，所以才要人送来？”

楚留香道：“这自然也有可能的，是么？”

姬冰雁道：“如此说来，就更不对了，如此珍贵之物，龟兹王怎会让它落在别人手上？那人既已得到如此珍贵之物，又怎舍得将它送回来？”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这其中自然有些不足为外人知道的秘密，这秘密也许真的只有龟兹王一个人知道，我们猜也无用，只不过我想……”

他一笑接道：“到了必要时，龟兹王说不定就会自己说出来的。”

经过了这么样的一天之后，他们心里就算有重重心事，但只要闭起眼睛来，也不觉迷迷糊糊的睡着了。

也不知睡了多久，突听衣袖带风声“嗖”的一响，一个人飞也似的窜入帐篷来，竟是那中原侠盗司徒流星。

他轻功实在不弱，又以为帐篷中人一定睡得很熟，谁知他刚窜进来，就发现自己已被人家团团围住了。

像楚留香这样的人，就好像永远不会真的睡着似的。

姬冰雁冷冷道：“阁下不辞而别，又不告而来，不嫌太神秘了么？”

司徒流星一面擦汗，一面强笑道：“在下的确有急事相告，但望三位恕

我冒昧闯入之罪，”

姬冰雁静静地瞪了他半晌，脸色才和缓下来。

胡铁花已笑道：“你有什么急事，坐下来慢慢说吧！”

司徒流星道：“在下昨夜不辞而别，实是在暗中跟踪那‘杀手无情’杜环而去的，在下总觉得此人心怀叵测，必有诡谋。”

胡铁花笑道：“到底是老江湖了，眼光果然不错。”

司徒流星道：“他行色似乎十分匆忙，我一路在后面跟着他，他也全未觉察，只是向北急行，走了约摸半个多时辰，就发现一座沙丘后竟有个黑色的帐篷。”

姬冰雁目光如炬，冷笑道：“那帐篷里别人不说，单只‘黑猴’孙空一人，就凭阁下这样的武功，若想暗中窥探，只怕是很难活着回来了。”

司徒流星苦笑道：“在下自然也知道那帐篷里必多高手，怎敢大意，眼见杜环走了进去，正不知该怎么办，谁知就在这时，突见一匹快马奔来，弯弓搭箭，嗖的一箭向帐篷里射了进去，马蹄不停，又飞奔而去。”

姬冰雁冷笑道：“凭孙猴子的耳力，这匹马远在百丈外时，就该听到了，又怎会容得他驰到帐篷前？又怎会容得他弯弓搭箭？”

司徒流星道：“那匹马似是龙种宝驹，而且马蹄上竟也未上有蹄铁，踏沙而行，竟是落地无声，较之一流的轻功高手也不逊色。”

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笑道：“这匹马只怕和你那匹黑珍珠的差不多。”

楚留香微笑道：“大漠之上，本多良驹……阁下请说下去。”

司徒流星道：“奔马方过，帐篷里已有三个人箭一般窜出来，追了下去，在下知道若不乘此时冒险，以后就更没有机会了。”

姬冰雁冷冷道：“阁下胆子倒不小。”

司徒流星道：“在下悄悄绕到帐篷后，只因那里也围住几匹马，马嘶声多少可以掩饰一些在下的行动。”

胡铁花拊掌笑道：“果然不愧是名震中原的侠盗，行动果然老手老脚。”

司徒流星脸红了红，接道：“在下伏在地上，将帐篷悄悄掀开一线，只见里面除了杜环外，还有两个金冠锦袍的龟兹贵胄，一个面色阴沉的汉人。”

姬冰雁瞧了楚留香一眼，楚留香皱眉道：“难道这次龟兹国的叛变中，还有汉人参与其间么？”

司徒流星道：“这三人自桌上起下了那枚射进来的箭，箭上竟有张纸条，那龟兹人瞧了瞧，想必是虽通汉语，却认不得汉字，就将纸条子给了那面色阴沉的汉人者者，请他将纸条上的字念出来。”

胡铁花笑道：“若非如此，你也不会知道上面写着的是什么了，看来你运气倒不错。”

司徒流星道：“在下只听得那老者大声念道：‘极乐之星已在我手，尔等若想得到此物，且以黄金五千两，明珠五百粒，玉璧五十面，向东北直行五十里，与我交换，尔等意若不诚，此物便重返龟兹王之手矣。’”

他念到一半，楚留香三人已齐地为之动容。

胡铁花大声道：“好小子，居然两头都想做买卖，难道这极乐之星是和龟兹国……”

姬冰雁立刻打断了他的话，冷冷道：“那两个龟兹人听了后，有何表示？”

司徒流星道：“他们脸色立刻大变，就在这时，出去追人的三个人已回来了，帐篷里的人非但绝口不提此事，反而将纸条悄悄藏了起来。”

胡铁花道：“追人的追到没有？”

司徒流星展颜一笑，道：“没有追着，其中一个其貌如猴的人，嘴里不停地大骂，说那匹马一定是鬼马，否则他闭着眼也会追上的。”

胡铁花失声道：“孙猴子自命轻功高绝，这回筋头竟栽在一匹马上，自然要气疯了。”

司徒流星道：“我知道此人必是高手，心里正在着急，生怕被他发觉，幸好他们商量了一阵后，这位孙猴就带着杜环等三人来行刺了。”

姬冰雁冷冷道：“阁下既然知道他们要来行刺，为何不来报警？”

司徒流星一笑道：“在下知道有三位在此，他们的人纵然再多十倍，也休想得手的，所以就想留在那里，听听这极乐之星究竟为何如此值钱？”

胡铁花道：“想不到你倒很瞧得起咱们。”

司徒流星道：“这四人一走之后，两个龟兹人立刻就和那汉人争论起来，一个说应该立刻去筹备明珠玉壁，来和那人交易，另一个却说这条件苛刻，那极乐之星的价值未必真的有这么大，应该静观待变，以免上当。”

楚留香和姬冰雁对望一眼，嘴里虽未说话，心里却已知道对方这三人，直到此刻也还未知道极乐之星的秘密，所以才会患得患失，争执不已，去交换既怕上当，不交换又怕此物真的对龟兹王十分有利。

司徒流星已接着道：“我正在奇怪，这些人何为对区区一粒宝石瞧得如此重要，谁知就在这时，竟有人在我肩头轻轻拍了一下。”

说到这时，他面上已露出惊惧之色，似乎余悸犹在，又擦了擦头上的汗珠，才长叹着接道：“在下自幼年出道，武功虽不高，但做的这行买卖，耳目就不能不分外灵便，谁知道这人已到了我的身后，我却连影子都不知道。”

楚留香动容道：“想不到除了孙空外，此间还有这样的高手。”

司徒流星道：“当时我那一惊当真非同小可，等我回过头去，那人已远在十余丈外，正在向我招手，我知道不去也不行的，只有硬着头皮走过去……”

他头上冷汗直流，苦笑着接道：“等我见到此人之面，才知道我这条性命实是捡回来的。”

姬冰雁道：“此话怎讲？”

司徒流星叹道：“若非此人昔日和我还有一面之缘，此刻我就再也不会活着和各位相见了。”

胡铁花道：“他就这样放过了你。”

司徒流星道：“不瞒三位，两年前我在洛阳做案时，就不幸遇见了此人，幸好我那次为的是要救一家孤儿寡妇的性命才出手的，所以他才放过了我，此人行事怪异，只要他放过你一次，此后你纵然犯他，他也绝不伤你毫发的。”

胡铁花拊掌道：“这小子倒真是条好汉。”

姬冰雁皱眉道：“此人难道也是龟兹叛党请来做刺客的么？”

司徒流星叹道：“正是！”

姬冰雁动容道：“他究竟是谁？”

司徒流星垂首道：“在下已定下重誓，绝不说出他的名字，只能奉告三位，他今夜以前，便要前来行刺，此人武功高不可测，三位千万要分外留意！”

姬冰雁厉声道：“他既有恩于你，你为何又要来向我等报警？”

司徒流星长叹道：“一年以前，家兄无意间得了一笔财富，我兄弟本想就此洗手退隐，谁知竟被当时的丐帮帮主南宫灵得知此事，非但将财物洗劫

而去，而且还将家兄乱刀分尸，在下虽然知道是谁下的毒手，但……但……”

他揉了揉眼睛，黯然接道：“但在下武功既不是南宫灵的对手，若想将此事宣扬出去，丐帮正如日中天，江湖中又有谁会相信我的话。”

楚留香叹道：“不错，南宫灵那时需款正急，若有一笔巨大的财富可以到手，他的确是什么手段都使得出来的。”

司徒流星道：“这血海深仇，在下本以为是再也无望报复了，谁知这次楚香帅却以一人之力，揭破了南宫灵的阴谋诡计，也无异为在下雪了这深仇大恨，此事震动天下，无人不知，在下更对楚香帅感激零涕，只恨楚香帅如神龙天矫，在下始终无缘当面拜谢他的大恩。”

他忽然抬起头来，目光凝注着楚留香，恭声道：“在下自也知道香帅游戏人间，不愿对人显露行藏，但在下自信两眼不盲，还认得出真人。”

他嘴里说着话，已恭恭敬敬拜倒在地。

楚留香赶紧扶起了他，笑道：“无论在下是否楚留香，对你这番心意，都感激得很。”

司徒流星黯然一笑，道：“今日之事，双方俱是在下的恩人，在下实无颜再留在此间，但愿三位谅解在下的苦衷。”

他再次躬身一礼，道：“在下就此告退，但愿后会有期……”

话犹未了，人已转身急行而去。”

良久良久，胡铁花才叹了口气，道：“别人若在江湖中混上十年，仇家必已遍布天下，但楚留香却到处都会遇见要报恩的人，如此看来，究竟还是少杀些人的好。”

姬冰雁却皱眉道：“司徒流星既已知道你就是楚留香，还是要你对那人分外留意，可见在他心目中也认为这人的武功并不在你楚留香之下。”

胡铁花动容道：“不错，这么多年来，能和楚留香拼一拼的人，我们真还未见过，今日他若真的来了，我们也真想和他玩两手。”

楚留香失笑道：“你莫忘了，今日是你的婚礼佳期，无论来了多少人，都由我和姬冰雁去接着，你就安安稳稳地进洞房吧！”

胡铁花揉着鼻子笑道：“人若来得太多了，你们总也该让我过过瘾吧？”

姬冰雁悠然笑道：“你有那么样一位新娘子，还怕不够过瘾么？”

胡铁花刚想拿起个枕头掷过去，已有五六人捧着高冠吉服，躬身走了进来，陪着笑道：“婚礼大典已筹备好了，就请驸马爷换上吉服，准备行礼。”

楚留香失笑道：“各位的手脚倒当真快得很。”

胡铁花瞪着眼瞧那顶高帽子，眼睛都发直了，瞧了半晌，突然高举双手倒在床上，大呼道：“你们若真要我戴上这顶帽子，还不如给我一刀吧！”

但无论戴什么样的帽子，总比挨一刀好受得多。

胡铁花终于还是戴起了高帽，换上了吉服，他对着镜子照照，忽然觉得自己的模样并不如想像中那么难看。

新娘子也是高冠吉服，还用块红巾蒙住了脸。

胡铁花瞧着这块红巾，心里暗自得意，暗暗的笑道：“今天你总不能再开我的玩笑了吧？”

本已十分华丽的帐篷，今天更布置得堂皇富丽，龟兹王满面红光，他的王妃却始终踪影不见。

也许是因为王妃没有出来，所以帐篷里一个女人也没有，新娘子匆匆行过礼，也立刻被人扶到后面去了。”

原来这竟是龟兹国的婚俗，就算在他们本上，婚礼时女客也不能露面的，而且新娘子进了洞房后，新郎官也还得死守在外面，等别人灌酒，大漠之上，寒风如刀，牧人们怀中若不准备着几斤烧刀子御寒，就简直不能赶路。

在这里人人都以豪饮为美，新郎官酒喝得越多，婚礼就越风光，所以到后来十个新郎官中，倒有十个是被人抬进洞房的。

这下子可恰巧对了胡铁花的心意了，他生平最怕的就是没有酒喝，有人灌他酒，他正是求之不得。只见四条精赤着上身的大汉，抬着条香喷喷的烤骆驼进来，龟兹王手持银刀，割开了骆驼肚子。

骆驼肚子里竟还有条烤羊。

羊肚子里又有只烤鸡。

这正是大漠之上，最为隆重丰富皇宫的盛宴，龟兹王剖开鸡腹，以银刀挑出个已被油脂浸透了的鸡蛋，捋胡大笑道：“此蛋最是吉祥，从来都只有贵客才尝得到的，今日婚典吉期，更是非同寻常，吃了这吉祥蛋的贵客，非但大吉大利，而且下次做新郎的就必定是他。”

楚留香正觉有趣，谁知龟兹王已大步走到他面前，将这吉祥之蛋挑在他的盘子里，举手高呼道：“大家还不向今日最尊贵的贵客敬上一杯。”

四下欢声骤起，掌声如雷，楚留香刚含笑的取起了蛋，忽然发现龟兹王掌中银刀的尖，在灯光下竟有些发黑。

他暗中吃了一惊，面上却丝毫不动声色，别人都以为他将蛋吃下了肚，其实蛋已到了他袖子里。

只听姬冰雁轻叹着道：“天下的事当真奇妙得很，小胡居然真的做了一国之驸马，你想得到么？”

楚留香笑道：“这匹野马总算上了龙头，我们真该为他高兴才是，只不过……今夜你我分外留神，千万不能喝醉了。”

姬冰雁忽然一笑道：“你瞧这是什么？”

他悄悄将一张纸团塞入了楚留香手心，纸上满是油腻，字迹也有些模糊不清，上面竟赫然写着：“今日既是你女儿的佳期，且将你的头颅再留寄一日，明日黄昏时，当再来取，盼你妥为保存，勿令我失望。”

楚留香又不自觉瞧得怔住了。

姬冰雁淡淡笑道：“这人的文词虽不如你通顺文雅，但口气倒当真和你有些相似，只不过他要的竟是别人的头颅，简直比你狠得多。”

楚留香沉声道：“这纸条你从哪里拿来的？”

姬冰雁道：“就插在那烤骆驼上，方才我走出去，碰巧瞧见，就半路摸了下来。”

他说得虽轻描淡写，但若非心细如发，早已事事留意，又怎会在这么乱的场面中留意到这种小事，借大的烤骆驼上，插着这么小一张纸条子，又岂是“碰巧”便能瞧见的？

楚留香苦笑道：“幸好被你瞧见，若到了这位王爷的手里，他只怕立刻又要吓得晕过去了，岂非大是扫兴。”

姬冰雁冷冷道：“小胡难得成一次亲，你我若不能让他开开心心的进洞房，真不如买根绳自己吊死算了，”

楚留香沉声道：“此人纵然不来，今日的凶险还是必有不少，你我也莫将事情看得太轻易了，别人送来的酒菜，更千万不可进口。”

姬冰雁目光炯炯，瞪了他半晌，忽然皱眉道：“那吉祥蛋中莫非有毒？”

楚留香还未说话，已有七八个人过来敬酒了。

姬冰雁沉声道：“我还是在外面守着，你能脱身时就出来会我。”

他滴酒未沾，便匆匆走了出去，胡铁花却已喝得脸红脖子粗了。他能交到楚留香和姬冰雁这样的朋友，他福气实在不错，一个人若是有了他这样的好福气，无论什么时候，多喝几杯都没关系。

第四二章 飞来艳福

夜色渐重，烤肉美酒的味道虽香，人们的欢笑声虽然热闹，但还是冲不淡大漠夜来时的肃杀之意。

姬冰雁身上裹着条毯子，坐在水池旁的树影下，望着满天星群渐渐繁密，又渐渐稀落。

他就这样动也不动地坐着，像是一直可以坐到天地的末日，他这人就像是永远也不会觉得寂寞厌倦的。

突然一只酒瓶子抛过来，眼见就要打中他的头，他像是根本没有动，酒瓶却已到了他手里。

楚留香已走过来，仰视着苍穹，叹道：“这里真冷得邪气……”

他忽然发觉姬冰雁头发上已结了冰屑，皱眉又道：“你既不喝酒，又不站起来走动走动，就这样坐着，不怕被冷死。”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冷不死我的。”

他终于还是拔开瓶塞，喝了口酒，缓缓接着道：“我只有在这里坐着不动，才能瞧得清有没有外人过来，我若是四下乱走，就顾不周全了。”

楚留香瞧看他叹了口气，道：“普天之下，又有谁能瞧得出你也会为朋友挨饿受冻？”

姬冰雁沉下脸，冷冷道：“我只做我愿意做的事，别人对我如何看法，与我又有何关系？”

楚留香笑了笑，不说话了，他知道姬冰雁扳起脸的时候，你无论对他说什么，都难免要碰钉子。

过了半晌，姬冰雁却又道：“小胡呢？”

楚留香道：“进洞房了。”

姬冰雁道：“抬进去的？”

楚留香笑道：“活像只烤骆驼一样，只差没在肚子里塞只羊。”

姬冰雁也不觉笑了，喃喃道：“随时能醉得人事不知的人，倒也有些福气。”

楚留香接过酒瓶喝了一口，道：“外面可有动静？”

姬冰雁道：“留条子的人只怕早已走了——这人能在大庭广众之间，把纸条插上烤骆驼，本事真不小，连我都想会会他了。”

楚留香笑道：“你什么时候也会动意气了？这倒难得。”

姬冰雁抬起眼道：“你以为我是死人？”

楚留香道：“无论如何，这人总是我的，你们不能和他交手。”

姬冰雁冷笑道：“你难道怕我被他宰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也怕你宰了他，这种人若是死了，总有些可惜。”

姬冰雁道：“哼！”

楚留香甩了甩袖子，蛋就到了他手心，被冷风一吹，立刻就冻得像石头似的，楚留香道：“那银刀已插入这蛋里半寸多，但只有刀尖米粒般一点地方发黑、由此看来，蛋白只怕没有毒，毒只是在蛋黄里。”

姬冰雁接着蛋仔仔细细瞧了瞧，又取出柄发簪般的小银刀，将蛋一层层剖开，就赫然发现蛋黄里有根须丝般的小针。

他用刀尖轻轻一挑，整只银刀立刻全都发黑。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笑笑道：“骆驼肚子里是只羊，羊肚子里是只鸡，

鸡肚子里才是这蛋，蛋白里才是蛋黄，他居然将毒下到蛋黄里来了，真厉害！”

姬冰雁微笑道：“他将毒下到这种地方，都被你发觉，你岂非比他更厉害！”

他脸色忽又阴沉下来，道：“这蛋是龟兹王亲自挑起给你的，是吗？”

楚留香道：“不错。”

姬冰雁道：“除了他自己之外，事前只怕谁也不知道他要将这蛋给什么人，下毒的……难道就是龟兹王？”

楚留香道：“若是龟兹王自己下的毒，他挑蛋时何必用银刀。”

他沉吟着又道：“若论在蛋里下毒的机会，只有厨子比较多。”

姬冰雁道：“不是那厨子。”

楚留香道：“你已去问过？”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道：“你怎知道他未说谎？”

姬冰雁简简单单的回答，道：“我知道。”

楚留香不再问下去了，他知道姬冰雁既能如此肯定，就一定不会再有问题，他回答虽简单，问的时候却一定很详细，而且一定用了些叫人不得不说实话的法子——有些人无论出了多少力，都不会挂在嘴上的。”

楚留香自然很了解姬冰雁的脾气。

过了半晌，姬冰雁又道：“要在这蛋里下毒，也不一定是厨子才有机会，任何人都可以趁人不备，将毒针射进蛋里去的，只不过……这人一定是龟兹王左右很亲近的人，而且早已算准了他会将蛋挑给你。”

他瞪着楚留香，道：“你想这人会是谁？”

楚留香默然半晌，笑道：“反正现在是想不出的，你还是去睡一会儿的好。”

姬冰雁道：“你……”

楚留香道：“你守过上半夜，下半夜自然要轮到我了。”

下半夜却比上半夜要冷得多。

楚留香也坐了很久，动也没有动，姬冰雁这样坐着还不算稀奇，楚留香也能坐着不动，倒真令人有些想不到。

这里很暗，帐篷里的灯火像是距离得很遥远，没有人瞧得见他，他却可以清清楚楚的瞧见每个人。

现在，帐篷里人声也渐渐静了下来，三三两两的人，互相扶着走出来，有的还在唱着歌。

歌声终于也静下去，吹在大漠上的风声，却变成一阙最凄凉雄壮的怨曲，令人意兴黯然萧索。

无边无际的苍穹里，群星已沉落，无边无际的大沙漠上，也像是只剩下楚留香一个人。

他心里渐渐想起了很多人，很多事。

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她们在哪里？直到现在，楚留香竟还是得不到她们丝毫消息。

但他的敌人却已越来越多，那诡秘而又可怕的石观音，那行踪飘忽，武功却深不可测的刺客……

他难道真要葬身在这无情的大沙漠里？

楚留香喝了一大口酒，想起胡铁花，嘴角不禁泛起了微笑：“这小子，

福气倒真不错。”

他忽然发现有个人向他走过来，身上裹着条又厚又大的鹅毛被，看上去就好像个小帐篷在移动。

楚留香道：“谁？”

这人没有说话，却“噗哧”一笑。

这人竟是琵琶公主，“新娘子”竟溜出洞房来了。

楚留香脸上最后一丝笑容也冻结住，失声道：“你来这里干什么？”

琵琶公主带着那床鹅毛被，拖拖拉拉地走过来，吃吃笑道：“你能来这里，我就不能来？”

楚留香道：“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

琵琶公主眨着眼，道：“为什么？”

楚留香扳着脸，一字字道：“你若不立刻回到洞房去，我就……”

话未说完，已被琵琶公主银铃般的笑声打断了。

她格格娇笑道：“你……你要我到……到洞房去干什么？”

楚留香大声道：“到洞房去自然是……自然是……”下面的话也实在说不下去了，只有用力去揉鼻子。

琵琶公主瞟着他笑道：“说呀，自然是去干什么？”

楚留香简直不知该如何是好，他平生简直没有遇见过这样的女孩子，琵琶公主却娇笑着接道：“我若真的到洞房去，不被新娘子打出来才怪哩！”

这次楚留香真的怔住了，吃吃道：“新娘子？你……难道你不是？”

琵琶公主笑道：“谁说我是新娘子？”

楚留香道：“但，但明明……”

琵琶公主道：“龟兹国的公主，又不止我一个，要嫁给胡铁花的，是我的姐姐呀！呆子……”

楚留香失声道：“你姐姐……你为什么不早说？”

琵琶公主眼睛亮得像星星，咬着嘴唇笑道：“我为什么要早说，我就是要你生气，要你着急……”

她银铃般娇笑着，被子也在“叮叮当当”的响，从被子伸出手来，原来她手里竟拿着两个酒瓶。

她晃着酒瓶，笑道：“呆子，还不来接我的酒瓶，再揉鼻子，鼻子就要被你揉破了。”

楚留香瞧着她，缓缓道：“你真是个又顽皮，又滑头的小坏蛋。”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站了起来，伸出了手。

琵琶公主吃吃笑道：“你……你想怎么样？”

楚留香瞪着眼睛，道：“你猜猜看。”

琵琶公主笑道：“我不怕你，我不……”

他像是要往后退，又没有退，忽然“嚤拧”一声，手已被楚留香抓住，身子也扑入楚留香怀里。

鲜红色的鹅毛被，像是要往下滑，滑下了她肩头，露出了她光滑的，像缎子般的皮肤。

被又往下滑，又露出了她鲜嫩的，柔软的胸膛。

她身子竟是赤裸的。

被，还是往下滑……

楚留香却又怔住了，手也不敢再动。

琵琶公主颤声道：“呆子，你想冷死我吗？”

她双手分开，张开了棉被。

楚留香只瞧见一个完美的胴体，完美的胸膛，完美的腰肢，完美的腿，然后就什么也瞧不见了。

他整个人也被包进这床鹅毛被里。

两个人都倒了下去，倒在他方才坐着的毯子上，鲜红的鹅毛被，又变成了个小帐篷，世上最小的帐篷。

帐篷里在动，又不动了。

琵琶公主的娇笑声却又传了出来：“我不怕你，你反而怕我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真是个小坏蛋。”

琵琶公主道：“你可曾瞧见过世上有我这么美丽的小坏蛋？”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没有。”

琵琶公主吃吃笑道：“我也没有瞧见过世上有比你更可爱的呆子……呆子……呆子……”

她声音越说越小了，终于听不见了。

过了半晌，被里抛出个空了的酒瓶。

接着，又抛出个酒瓶，却还有半瓶酒。

又过了半晌，一只纤美而玲珑，像是白玉雕成的脚，颤抖着从被里伸了出来，却又很快就缩了回去。

他们是不是很冷，怎么在发抖？

阳光终于渐渐升起。

初生的阳光，温柔得如同婴儿的呼吸。

被里又有了响声。

楚留香道：“天好像已亮了。”

琵琶公主道：“没有，没有……就算天亮了也没关系，这里的人昨晚一个个都喝得躺了下去，现在怎会起得来？”

她说话的声音，简直有些像呻吟。

楚留香不说话了，像是也不反对她留下来。

琵琶公主忽然又道：“我这样对你，你可知道是为了什么？”

楚留香笑笑道：“我虽然不是个自我陶醉的男人，但我实在想不出一个女孩子这么做，除了喜欢那男人外，还有什么别的原因？”

琵琶公主幽幽道：“我自然是喜欢你，但若没为别的原因，我也不会……不会这样子。”

楚留香道：“你还为了什么？”

琵琶公主默然半晌，缓缓道：“因为我绝不能嫁给你。”

楚留香道：“哦！”

琵琶公主道：“我非但不能嫁给你，而且以后……以后我们见面的机会只怕不多了。”

楚留香道：“哦……”

琵琶公主忽然叫了起来，道：“哦，哦，哦……你难道只会说‘哦’，你难道没有别的话说？”

楚留香道：“你叫我说什么？”

琵琶公主道：“你……你……你至少也该问我，我为何不能嫁给你？”

楚留香道：“我问你，你会说么？”

琵琶公主像是怔了怔，过了很久，才叹了口气，道：“我不能说。”

楚留香道：“我就知道你不能说，所以我也不问。”

琵琶公主道：“你……你难道一点也不难受，你就算心里不难受，也该说几句。”

楚留香笑了笑，截口道：“我早就告诉过你，我不会说谎的。”

琵琶公主颤声说道：“你……你这恶棍，你真的不觉难受？”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道：“老实说，你就算一定要嫁给我，我会不会娶你，还是个问题哩！”

突听“叭”的一记掌声。

一个人从被里窜了出来，好像是楚留香……咦！楚留香怎会有这么长的头发？这难道是琵琶公主？

琵琶公主又怎会穿着楚留香的衣服。

她飞也似的奔了出去，不住大骂道：“你这混蛋，你这恶棍，你……你这老臭虫，就算天下的男人都死光了我也不会嫁给你……”

四下静悄悄，果然还没人起来。

楚留香身上裹着床鲜红的鹅毛被，像做贼似的溜回了自己的帐篷，幸好，姬冰雁还睡得很熟。

他从头到脚都缩在棉被里，连呼吸都好像困难得很，楚留香找到衣服穿上，他还是睡得跟死人一样，动也不动。

楚留香忽然一笑，道：“我知道你早就醒了，你也用不着装睡，反正我做的事也不准备瞒你，这反正也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姬冰雁蒙着头，响也不响。

楚留香苦笑道：“一个很正常的男人，和一个很正常的女人，在一个又冷又寂寞的晚上……你说，这又有什么不对？”

他这也不知是在向别人解释，还是在向自己解释。

姬冰雁还是不理他。

楚留香扣上扣子，又叹了口气，道：“算来算去，这次又苦了小胡……这简直像是在骗婚，他那新娘子，竟从头到尾都不敢露面，不是个丑八怪才怪。”

突见一个人走了进来，竟然正是胡铁花。

楚留香本来以为他纵不气得要命，也必定面色如土，谁知胡铁花竟是满面春风，非但没有生气，而且开心得很。

楚留香反而怔住了。。

只见胡铁花在他对面坐了下来，笑嘻嘻瞧着他，就好像刚在地上拾着只大元宝似的。

第四三章 血溅洞房

楚留香轻哼一声，试探着问道：“你……你还好么？”

胡铁花笑嘻嘻道：“好得很”

楚留香道：“你……你可瞧见了你的新娘子？”

胡铁花大笑道：“你真的以为我是个呆女婿？连新媳妇都不看就跑出洞房来。”

楚留香摸着鼻子，道：“那么你……你……不生气？”

胡铁花笑道：“我为何要生气，我简直从来就没有这样开心过。”

楚留香瞪着他，道：“你的酒醒了么？”

胡铁花道：“我也从来没有这样清醒过。”

楚留香怔住了。

胡铁花悠悠道：“你自然知道我那媳妇并不是琵琶公主。”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所以你想，我那新媳妇既不敢露面，必定是个大麻子、丑八怪，否则又怎会不敢见人……是么？”楚留香笑了笑，道：“也许并不太丑，只不过……”

胡铁花大笑道：“你用不着替我难受，更用不着安慰我。告诉你，我那新媳妇非但不丑，而且比琵琶公主还漂亮十倍。”

楚留香这才真的怔住了——这位大公主既然如此美丽，以前为何不敢见人？他实在有些不信。

胡铁花大声道：“你难道不相信？”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这……也许是……也许是……”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声道：“好！你不相信，我就带你去见她。”楚留香还未说话，胡铁花已拉着他冲了出去。帐外竟是静悄悄的，连个人影都没有。楚留香苦笑道：“一大清早，你就要拉着我去闯洞房，这像话么？”胡铁花瞪眼道：“自己兄弟，这又有什么关系？”楚留香道：“就算你认为没关系，但新娘子呢？”胡铁花笑道：“告诉你，我那新媳妇非但人长得美，而且脾气也好极了，又温柔、又体贴、又……又……我简直不知该怎么说才好。”楚留香听了他这么样一说，也不禁为之开心起来，笑道：“看来，倒底还是傻人有傻福。”话未说完，胡铁花已拉着他冲进了洞房。这帐篷是新搭起来的，里面简直像天宫一样。流苏锦帐下，被翻红浪，新娘子娇慵懒起，还在沉睡，只露出一枕乌云般的头发。胡铁花一走进来，就嚷着道：“有客人来了，快起来吧！这是我最好的朋友，就跟自己兄弟一样，你用不着不好意思。”别的人结婚三个月后，小夫妻见面，还是羞搭搭的，但他结婚还没半天，就像是老夫老妻了。楚留香瞧得固然暗暗好笑，又不觉替胡铁花欢喜，新娘子若非和他性情相投，他又怎会如此。但新娘子还是没有露出头来。胡铁花大步走过去，瞧道：“你反正是要见他的，何必……”他语声忽然顿住，脸上的血色也忽然褪了个干净。

血！

崭新的绣被边沿，竟染着斑斑血迹。

胡铁花颤抖着伸出手，一把揭起了被。

洞房春暖，被翻红浪，但被里躺着的，竟赫然是个死女人。

胡铁花宛如高楼失足，整个人都软了下去。

楚留香赶过去扶住了他，变色道：“你几时离开这里的？”

胡铁花道：“我……我刚刚出去找你……”

楚留香道：“这片刻之间，就有人进来下了毒手！这人会是谁？他和你有何仇恨？为何要在你新婚之夕杀死你的……”

胡铁花却又跳了起来，叫道：“你以为这就是我的新媳妇？”

楚留香吃惊道：“难道不是？”

胡铁花道：“自然不是，这女人是谁，我一辈子都没有见过她。”

楚留香又怔了，道：“那……那么新娘子在哪里？”

胡铁花摇摇头，又叫了起来，道：“是呀！她到哪里去了，她方才明明还睡在这里的。”

他一面叫，一面四处去找，连床底下都找过了，新娘子竟已踪影不见，却有个陌生的女人死在她的床上。

这女人是谁？怎会跑到洞房里来？是谁杀了她的？

新娘子又到什么地方去了？

胡铁花只不过刚出去打了个转，洞房里怎会就发生这许多惊人的变化？楚留香简直一辈子都未见过这样的怪事。

只见这女尸面目浮肿，活着的时候也必是丑得吓人，此刻胸膛上竟生生被人抓出个血洞，那模样看来更是说不出的狰狞可怖。

胡铁花顿足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女人怎会赤裸裸地跑到我床上来？她是什么时候来的？我媳妇难道不知道？”

楚留香沉声道：“这女人并非是自己跑来的。”

胡铁花道：“你怎知道？”

楚留香道：“被上虽有血迹，床上却没有，显见这女人被人杀死之后，才移到床上来的。”

胡铁花道：“这就更奇怪了，别人杀死她后，为何要移到这里来？”

楚留香道：“你出去的时候，新娘子真的还睡在这床上？”

胡铁花道：“不错，她明明还睡得很熟，现在……现在怎地不见了？”

楚留香皱着眉，也委实想不出这其中究竟有何秘密。

胡铁花已奔了出去，大呼道：“来人呀！我屋子里死了人了，你们快来看看这人是谁？”

第一个赶来的是琵琶公主，接着，宿醉未醒的龟兹王也踉跄闯了进来，两人瞧见了床上的尸体，面色俱都大变。

胡铁花道：“这女人是谁？你们……”

话未说完，龟兹王已揪着他衣襟，大吼道：“你为何要杀她？”

龟兹王嘶叫道：“她纵然生得丑些，但好歹也是你的妻子，你怎能下得了这样的毒手？你……你简直不是人，是畜牲！”

胡铁花又吓了一跳，骇然道：“你说什么？这女人是……是我的妻子？”

龟兹王眼睛都红了，狂吼道：“她就算生得丑些，但究竟也是金枝玉叶，那点配不上你这流氓？你……你就算不愿娶她，也不该……”

胡铁花挥手将他推到地上，大骇道：“这人疯了，这人疯了。”

龟兹王怒吼道：“你才疯了。”

楚留香亦是满心惊讶，从地上扶起了他，沉声道：“床上的这位姑娘究竟是谁？王爷认得么？”

龟兹王怒道：“我的女儿，我怎么会不认得？”

楚留香动容道：“昨夜你给胡铁花的新娘子，就是这位姑娘？”

龟兹王道：“自然就是她。”

胡铁花又叫了起来，不是她，绝不是她，我瞧得清清楚楚，我那媳妇是个绝世的美人，绝不是这个丑八怪。”

龟兹王也又怒吼道：“我将我自己的女儿嫁给你，我自己难道还不知道？”

新郎信咬定这不是新娘子，老丈人却咬定不假，这样的怪事倒也天下少有，楚留香被夹在中间，竟不知究竟该听哪个的话好？”

胡铁花跺脚道：“你若说这丑八怪就是新娘子，我昨夜见着的又是谁呢？难道还有人会来冒充新娘子不成？”

龟兹王怒道：“你杀了她，还要来说这些鬼话骗人？”

胡铁花也怒道：“我为何要骗你？我昨夜难道遇见了鬼不成？”

琵琶公主忽然道：“我问你，你若说这不是新娘子，那么你昨夜见到的新娘子到哪里去了？你只要将她找出来，我们就相信你，”

胡铁花道：“我……我……”

他其实也不知道昨夜那“新娘子”到哪里去了，他只不过出去了片刻，这“新娘子”竟似已神奇地消失了。”

琵琶公主冷笑道：“就算你昨夜见到的不是我姐姐，我姐姐又怎会死在你床上？不是你杀了她，是谁杀了她？”

胡铁花道：“这一定是你们故意将新娘子掉了包，却来冤枉我。”

龟兹王怒道：“放屁！我难道会杀死我亲生的女儿不成？”

事实俱在，胡铁花自己也知道自己的话委实难以令人相信，只有冲过去拉住楚留香，着急道：“你…你为何不帮我说句话？你难道也不相信我？”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要我说什么？”

胡铁花跳了起来，嘶声道：“好！你们都不相信我，连你也帮别人来冤枉我，就算我杀了她又怎样？谁要你们骗我娶这丑八怪的。”

琵琶公主叱道：“你杀了人就得尝命，”

叱声中，她十指尖尖，已向胡铁花咽喉刺了过去。

这一招出手，倒也迅急，但胡铁花是何等人物，又怎会将这样的武功放在眼里；怒喝道：“走开！我虽不愿伤你，但你也少来惹我。”

他铁掌一挥，琵琶公主身子就已被轰了出去。

龟兹王道：“你……你想走？”

胡铁花狂笑道：“我走又怎样？难道还有谁拦得住我？”

龟兹王吼道：“你走不了的。”

、吼声中，帐篷外已有七八柄金戈直刺而入。

胡铁花瞧也不瞧，随手一抄，就将两柄金戈抄在手里，往后轻轻一带，就有两个人被拖了进来，扑地跌倒。

另几个武士惊呼声中，金戈七上八下地刺了过来。

胡铁花出手如风，只听哎哟！噗通，呵嚓，一连串声响，七八个武士部已倒在地上，长戈却已被生生折断。

龟兹王几曾见过如此神威，竟已被惊吓呆了。

只见胡铁花迈开大步，昂然而出，厉声道：“还有谁敢过来，我就将他脑袋砸得稀烂。”远远一堆手执金戈的武士，竟真的再无一人敢冲过来。突见人影一闪，一个人拦住了他的去路。胡铁花面色变了变，却又狂笑道：“好！

你也来了，咱们今天就在这里分个高下也好。”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怎会跟你动手？”胡铁花大喜道：“既是如此，咱们就一齐走吧！”楚留香道：“更走不得。”胡铁花道：“为什么？”楚留香叹道：“你若是一走，冤枉就更洗不清了。”胡铁花怒道：“洗不清又怎样？只要我问心无愧，别人无论说什么，我都当他放屁。”楚留香道：“别的事无妨，这件事却非弄清楚不可。”胡铁花冷笑道：“我就知道你舍不得走的，好，你不走我走。”但他还未走出两步，楚留香却又拦住了他。胡铁花怒道：“你真的不让我走？”楚留香道：“你要去哪里？”胡铁花道：“哪里不可去？”楚留香叹道：“大漠非比中原，你一个人只怕哪里都去不得。”胡铁花大喝道：“你既不肯陪我走，我死了也用不着你费心。”楚留香叹道：“你可知道，害你的那人，正是要你不顾而去，你一走，就称了她的心了。”胡铁花吼道：“你到底要我怎样？”楚留香沉声道：“我要你留在这里，三天之内，我一定替你找出那个人来，你现在若是非走不可，我拼命也要拦住你的。”胡铁花仰天长叹了一口气，苦笑道：“若是别人这样的对我说话，我不和他拼命才怪，但是你……你这老臭虫，我见了你简直没办法。”他跺一跺脚，道：“好！我就听你的话，留在这里，反正你就算要我的脑袋，我也只好切下来双手送给你。”龟兹王远远在一旁听得清楚，胆子又壮了，大喝道：“来人呀！还不快拿下他。”

金戈武士胆子也大了，大呼着冲过来。

突听又是“哎哟，噗通，呵嚟”一连串声响，十余柄长戈不知怎地，竟都到了楚留香手上，双手一抛，如抛脆竹，断了一地。

龟兹王变色道：“你……你为什么？”

楚留香淡淡道：“他说留在这里，就绝不会走的，三天之内，我必定将真凶找来，但你们谁也不能碰他一根手指。”

龟兹王道：“他……他若走了呢？”

楚留香道：“他若走了，我替你女儿偿命。”

龟兹王道：“三天之内，你若找不出真凶来呢，”

胡铁花大声道：“三天之内，他若找不出真凶来，我也为你女儿偿命。”

这两人竟随随便便就将自己的性命交到对方手上，这样的朋友，世上倒也的确少见得很。

龟兹王怔了半晌，道：“好，我相信你。”

楚留香已拉着胡铁花回他们自己的帐篷。

琵琶公主轻轻叹了口气，喃喃道：“这两人明明可以走的，却偏偏不走，反而立下这样的誓，他们究竟是为为什么呢？我姐姐难道真不是他杀的？”

龟兹王道：“不是他杀的是谁杀的？天下难道真的会有愿意冒充别人老婆的女人？”

胡铁花也在喃喃自语道：“说老实话，我也并非真的想走，这件事不弄清楚，我也不甘心，死的这人若真是龟兹王的女儿，我昨夜见到的那人又是谁呢？她为什么要来冒充新娘子？这对她又有什么好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还想不通？”

胡铁花道：“我想不通。”

楚留香道：“首先你一定要相信，死的这位姑娘，的确就是龟兹王的女儿，你的新娘子。”

胡铁花大声道：“为何我要相信？”

楚留香苦笑道：“就因为 she 生得太丑，所以龟兹王才一直瞒着你，否则

琵琶公主既敢出来乱跑，她为何躲着不敢见人？”

胡铁花叹了口气，不说话了。”

楚留香道：“你还得知道，她并不是今天早上才被人杀死，我已看出她死了至少有四五个时辰了。”

胡铁花动容道：“四五个时辰？难道我还未进洞房时，她已被别人杀了？”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道：“但她的尸体……”

楚留香道：“床下也有血迹，那人杀了她后，必定就将她藏在床底下，自己却冒充新娘子睡在床上。”

胡铁花失声道：“你说……你说昨天晚上我们在床上时，床底下有个死尸？”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机伶伶打了个寒噤，道：“她……她明知床底下有死尸，还能和我……和我在床上……”

他只觉立刻就呕吐出来，连话都说不下去。”

楚留香道：“今天你出来找我时，她立刻将床下的尸体搬上了床，为的正是嫁祸于你，让龟兹王以为人是被你杀了的。”

第四十四章 阴谋诡计

胡铁花嘎声道：“她为何要这样做？”

楚留香缓缓道：“只因我们若和龟兹王结盟，就对她大为不利，她这样做，正是要我们和龟兹王闹翻，还有，她也算准了你说的话，一定没有人相信，你若一怒而去，她只怕便要叫你死在沙漠里。”

胡铁花抹了抹头上的冷汗，道：“她难道就是……就……”

楚留香一字字接着道：“冒充新娘子的人，只怕就是石观音。”

胡铁花全身都发起冷来。

楚留香道：“据闻石观音乃是江湖中少见的美人，年纪纵然大些，但必定驻颜有术，何况在黑夜之中，你又醉得很厉害。”

胡铁花蒙起脸大叫一声：“老天！”仰面倒了下去。

这时他们已回到帐篷，这一跤正跌在床上，床上的姬冰雁竟还在蒙头大睡，竟似连一点感觉也没有。

楚留香面色微变，一把将胡铁花拖了起来，向床上呶了呶嘴，两人目光相遇，心里都有些发冷。

姬冰雁素来机警，就算在自己家里，也绝不会睡得这么熟的，他若是也遭遇到什么不测……

胡铁花狂吼一声，扑了过去，一把将毛毯掀了起来。

毛毯里睡的竟非姬冰雁，而是龟兹国的武士，他身上穿的还是昨夜吃喜酒的衣服，连靴子都未脱下。

胡铁花抓起他头发，将他从床上拧了起来，厉声道：“你怎会睡到这里来的？快说！快说！”

那武士的身体就像是没有一根骨头，软软的挂着。

楚留香皱眉道：“此人已被点了睡穴。”

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出手如风，拍开了这武士的穴道，正待再追问一句：“你怎会睡到这里来的？”

谁知这武士刚睁开眼睛，就失声惊呼道：“我怎会到这里来了？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胡铁花怒道：“这是怎么回事，我正要问你。”

那武士拼命摇着头，显然是宿醉未醒，还在头疼，又用手拼命敲了七八下，忽然大声道：“我记起来了，昨夜我喝得太多，去撒完尿正想去睡，谁知刚走过这里时，突有一个人将我拖了进来，我就什么都知道了。”

胡铁花道：“是谁拖你进来的？”

那武士道：“那人出手好快，我……我就算清醒时，也无法看得见。”

胡铁花怒道：“老子狠狠揍你一顿，你就会瞧见了。”

他反手一个耳光还未扇出，楚留香已拉住了他，道：“放他走吧！”

胡铁花满心不愿意地放开了手，刚放开了手，那武士就跌跌撞撞地逃了出去，胡铁花跺脚道：“这小子必定也是同谋，不知将死……”

他又想说“死公鸡”这外号，话到嘴边，忽然发觉此时此刻，这“死”字实在是大为不吉，立刻改口道：“老姬一定也落入他们的手中，却叫这小子来……”

楚留香截口道：“此人穴道一被拍开，立刻清醒，这种制人不伤神的点穴功夫，正是老姬所使的手法。”

胡铁花道：“你说……你说这小子是被老姬制住的？”

楚留香道：“正是！”

胡铁花跺脚道：“这死公鸡为何要玩这一手？此时此刻，他难道还有心思开咱们的玩笑？他自己又到哪里去了？”

他一气之下，还是将“死公鸡”这外号说了出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你们都以为老姬很沉得住气，其实此人面冷心热，也和你我差不多，昨夜我要他将那最厉害的对手留给我，他听了嘴里虽没说什么，心里一定不服气，我看他八成是先赶去找那人较量了。”

胡铁花道：“但他怎知那人在哪里？”

楚留香叹道：“司徒流星既已说出了他们宿营的方向，老姬怎会找不到？”

胡铁花想了想，立刻转身向外面冲了出去。

楚留香却又拉住了他，道：“你要干什么？”

胡铁花跺脚道：“老姬未必是那小子的对手，我自然是要赶去帮他。”

楚留香道：“你忘了方才答应人家的话？”

胡铁花急得跳脚，道：“这怎么办呢？”

楚留香道：“你留在这里，我去找他。”

胡铁花道：“现在你我三个人都分散了，那石……石观音若是……”

楚留香一笑道：“一夜妻子百夜恩，她怎忍心伤你？”

胡铁花脸也红了，颈子也粗了，大吼道：“死臭虫，你若再开这样的玩笑，莫怪我和你闹翻。”

楚留香微笑道：“我的意思只不过是说，石观音既不惜这样做，来离间咱们和龟兹王，显见她暂时还不愿现身来和咱们正面碰头，她自然也知道咱们不是好惹的。”

胡铁花道：“哼！”

楚留香拍了拍他肩头，笑道：“你且在这里喝两酒杯消消气，我去去就回来的。”

他刚走出去，那巨人昆弥却走了进来。

胡铁花瞪眼道：“你来干什么？”

昆弥用胳膊抱着胸，也瞪着眼，却不说话。

胡铁花道：“你莫非是想来看住我的？”

昆弥道：“哼！”

胡铁花大笑道：“老子说不走就不走，老子若要走时，凭你这傻大个也看得住老子么？”

嘴里说着话，突然一拳打了出去。

昆弥伸出巨灵之掌，就来抓他的拳头。

谁知胡铁花手腕一转，竟在他肋下轻轻搔了搔。

这巨人虽是一身钢筋铁骨，却倒怕痒，被胡铁花一搔，就吃吃笑了起来，笑得弯下了腰。

胡铁花斜着身子用肩头一撞，就将他两百多斤的身子撞得飞了出去，拍了拍巴掌，大吼道：“拿酒来，拿酒来，你们要老子留在这里，就要管老子吃香喝辣……”他满肚子火，竟全出在这些人身上。

楚留香嘴里虽在说笑，心里却沉重已极。

他这次虽又窥破了石观音的阴谋，但还是没法子向龟兹王证实，他虽然

算出石观音必已到了附近，但还是猜不透她藏在哪里，何况石观音一计不成，必定还有二计，敌暗我明，总是防不胜防。

现在小潘早已殒命，石驼下落不明，胡铁花含冤莫白，姬冰雁也身涉险境，同时出关的五个人，已都落到如此地步，李红袖、宋甜儿、苏蓉蓉的下落，却还是丝毫也没有头绪。

局势如此，又叫楚留香心事怎能不重。

更何况他现在要保证这些人，还不得不保证龟兹王父女，在情在理，他都不能让这父女遭别人的毒手。

但琵琶公主昨夜为什么会突然去找他呢？她这样做是不是也有阴谋，是不是要稳住楚留香，叫他顾不了别的事。

楚留香叹了口气，决定不再想下去，先找到姬冰雁再说，黑猴孙悟空司徒流星等人所说的若非夸大之辞，此刻处境最险的就是姬冰雁，若论机智深沉，奇计应变，姬冰雁虽是无人能及。但苦论真实武功，姬冰雁还未必能及胡铁花的。

但大漠辽阔，一望千里无人踪，要在这浩瀚无际的大沙漠上找个人，实如大海捞针一般。

楚留香随时随地都在留意着，不敢弄错方向，在如此空阔的地方，行走的方向只要差之毫厘，便失之千里了。

幸好这时红日初升，骄阳之威，还不酷烈，夜间的寒气，却渐渐散了，正是一日中最舒服的时候。

楚留香施展出妙绝天下的轻功，一口气奔出数里，脚下既未有丝毫停顿，眼睛也未放过四下的一草一木。

突听“哗啦啦”一片声响，随风卷了过来，楚留香心里方自一惊，眼睛却已瞧清那只不过是只大铁锅。

但在这无人的沙漠上，哪里来的铁锅？

只见这铁锅被风吹得直滚，来得好快，楚留香一掠丈余，用脚尖轻轻一挑，接在手里，瞧了半晌，迎着将铁锅吹来的风向，急掠过去。

这一次他眼睛更是留神，半顿饭功夫后，却瞧见前面有堆风化了的岩石，几株中原罕见的仙人掌。楚留香虽然从未在沙漠中行走，但经过这些天的阅历，已知道在沙漠中，这种地方已是绝好的宿营所在。

龟兹王的叛臣和刺客，营幕莫非就宿在这里？

但放眼四望，还是瞧不见帐篷的影子。

楚留香一沉吟，在沙上伏下身来，猎犬般搜索了半晌，突然屈指如铁爪，在沙上挖掘起来。

他虽是赤手空拳，但力贯掌指，十根指头竟不逊铁锹锄头，三抓两抓后，便自地下掘出了些烧焦的柴木。

这里显然就是龟兹王叛臣们的宿营所在，他们必定是发觉自己行藏已露，是以连夜撤走。

这些人行事竟如此仔细，帐幕撤走后，竟是不露痕迹，楚留香心念转动，已知道这些人中必有心计深沉的扎手人物。

但姬冰雁是否也找到这里，是否已见过了这些人？若是见过，敌众我寡，他是否已遭了毒手？

楚留香心里更是焦急，目光转处，突又发现那堆风化了的岩石上，有两只清清楚楚的脚印。

大漠之上，人们留下的脚印，转眼就被风吹走，这两只脚印都留在石头上，入石几达半寸，石质风化后虽已松软，但若非力贯脚底，还是踩不出这么深的脚印来，由此可见这两只脚印必是故意踩出来的。

楚留香暗暗忖道：“这莫非是姬冰雁故意留下来的？他已来到这里，藏身在这岩石上窥探，却不料对方也有高手，发现了他的行踪，那刺客中的高手，自然立刻和他动起手来，这时他才突然发觉自己力量的孤单，是以在这岩石间留下两只脚印，让我知道他的行踪。”

一念至此，他也掠上岩石，就立刻又发现两只脚印，这两只脚印入石较浅，脚尖对着正西方。

楚留香暗道：“这两只脚印必定是姬冰雁临走时留下的，这时他必已和那刺客高手去决一死战，心不免紧张，脚印也踩得较浅，看这脚印指向正西方，显见他们的去向，必在面面。”

想到这里，楚留香立刻直奔西方。

但奔出数十丈后，他却又停下脚步，暗道：“不对！”

姬冰雁这人犯起牛脾气来，简直比胡铁花还要拗几分，他既已决心与那刺客决一死战，必定不愿别人打扰。

是以他留下那龟兹武士做他的替身，正是不愿让楚留香发觉他的去向，此刻又怎会故意留下脚印，让楚留香去找他？

楚留香叹了口气，转身又奔回那堆岩石，也站到那块脚印上，面向西方，心里暗暗转着念头。

“姬冰雁知道我迟早总会找到这里的，是以留脚印，让我知道他已到了这里，但他却不愿我去干预他的决战，所以故意想扰乱我的方向，那么，他和那刺客高手，到底是往哪里走的呢？”

南面他自然绝不会去，因为那是楚留香来的方向，西方既也不是，那么就只剩下东方和北方。

楚留香正在犹豫不定，忽的又想到一件事。

姬冰雁素来最讨厌刺目的阳光，在家时往往要睡到中午过后才肯起床，不到快天亮时也绝不肯睡觉。

所以他下意识间，决不会奔向东方去迎那初升的朝日，此番必是去向北方，这点虽不能完全确定，但如今好歹只有去试试了。

楚留香立刻转奔北方。

这些日子来，楚留香已知道在大漠之上，水就是生命，是以随身总不忘记带只羊皮水袋。

此刻他喝了几口水，一口气又奔出一两里路，只见前面又有几株仙人掌，但却已全部被砍断。

楚留香停下脚步，从地上拾起了半个仙人掌，瞧着上面被砍断的切口，瞧得似乎十分仔细。

这时若有人在旁边，一定会觉得奇怪，不知这半截仙人掌有什么好看的，难道上面还会长出什么花来不成？

楚留香瞧了半晌，双眉却越皱越紧，不住喃喃自语道：“好快的剑！好快的剑法！”

原来他从切口上便可瞧出砍断这仙人掌的剑法之高下，姬冰雁使的不是剑，楚留香见到他对手剑法竟是如此犀利，自然不禁更为他担心，在地上找了半晌，又拾起半截仙人掌来。

这半截仙人掌切口远不及那半截平滑，似乎是用极钝的铁器打断的，而姬冰雁使的兵刃，正是判官笔。

楚留香又瞧了半晌，眉头渐渐开展，喃喃道：“和这么强的对手缠斗了半日，他气力还丝毫未衰，想不到这些年来，他武功竟也如此精进。”

他本以为姬冰雁这些年来席丰履厚，醇酒美人，功力虽未搁下，气力也未必有损，此刻才稍微放了点心。

但他两人正在恶斗之中，无端砍断这些仙人掌干什么？

这却是因为仙人掌中，藏有水份，两人苦斗半天，唇干舌燥，竟停手在这里喝了些水，再打下去。

由此可见，楚留香方向并未找错，他也喝了口水，喘了口气，这倒不是因为走得累了，而是因为他算准找到他们之后，或者也有一番苦斗，所以他要在这一带养精蓄锐，补足力气。

又走了片刻，前面一堆沙丘耸起，高达十余丈。

大漠上沧海桑田，变幻极快，昨夜还是一片平地，今晨说不定就有沙丘如峰般耸起。

这些沙丘自然极不稳定，一般人虽然能窜上，只要稍一不慎，沙丘崩溃，他整个人就难免要被活活埋葬在千万斤黄沙里。

楚留香吸了口气，一掠而上，如飞絮，如落叶，轻飘飘站在巅峰之处，极目四望，只见四周围数里之内，不但有许多处大大小小的沙丘，而且还有一堆堆的风化了的岩石，一片片低矮的荆棘。

沙漠中也并非寸草不生，有些植物，简直不需要什么水分，也可以生长的，只是永远长不高大而已。

突听“呛”的一声，一道剑光，如长虹经天，在远处的几堆岩石后一闪而过，剑光之急，不可方物。

楚留香立刻纸鸢般滑了下来，燕子般飞掠而去。

他不敢出声，只因高手相争，最怕分神，姬冰雁听见他的呼声，神志只要稍有松弛，说不定就有杀身之祸。

但等楚留香掠到那堆岩石后，那里竟连半个人影都没有了，岩石旁的荆棘，竟已被剑光削断了一片。

楚留香越来越觉得这人剑法之锋利，实是惊人，“黑猴”孙空和司徒流星形容中的话，竟非夸大之词。

突听又是“呛”的一声，金铁交鸣。

楚留香飞也似的赶到那里，那里竟又没有人了。岩石却倒塌了一片，碎石如粉，落了满地。

这片岩石却必是姬冰雁掌中判官笔扫塌的，绝非长剑，由此可见，姬冰雁气力犹存，还可一拼。

楚留香长长松了口气，到目前为止，他虽然还没有瞧见这两人动手，战况之激烈，却已可想见。

两人竟从数里外一直打到这里，从晚上打到早上，又从早上打到现在，这样的恶斗，倒也少见得很。

现在两人既然还好像战了个平手，楚留香也不着急了，只因他着急也没有用，在这种地势下，要一下子找着他们，谈何容易，何况姬冰雁若是知道他来了，怕他插手，说不定还会成心和他捉起迷藏来。

所以楚留香索性沉住了气，静静地听着，过了半晌，果然又有一声金铁

交击声，自左面传来。

这次楚留香并不直接扑过去，却自右侧绕过，想绕到这两人的前面，迎头拦截住他们。

但这次他还是扑了个空，那两人竟又打到另一边去了，楚留香则苦笑着摇了摇头，面色忽然大变。

前面的一片黄沙上，竟有几点碧血。

若是换了胡铁花，他瞧见这血迹，也许还不会如此着急，只以为这鲜血是从对方身上流出来的。

但楚留香却知道，姬冰雁的判官笔只要点中对方，那人就已倒地不起，既不会带出血来，也打不下去了。

他心里越着急，越不敢出声呼唤，姬冰雁此刻已负了伤，说不定伤势还不轻，若是分了神，岂非更立刻便要遭对方的毒手！要知楚留香虽然豪迈不羁，但为了朋友的安危，他的小心谨慎，竟还在妇人女子之上。

几点血迹也是一堆岩石，楚留香纵身跃上去，正想再静待刀光剑影，自树梢石顶露出来。

谁知就在这时，前面一堆沙丘，突有两个人转出，两人掌中兵刃，俱都舞得风雨不透，却丝毫不闻兵刃相击之声，想是两人打了半日，都已将对方的招式摸清，早已用不着等到招式用老，便发招变式。

这样的打法，双方出手自然更快，也更凶险，无论谁的出手只要有半分偏差，对方的兵刃立刻会乘虚而入。

但他们的出手虽精采，形状却都已狼狈不堪。

两人身上的衣服，都已打得七零八落，身上、头上、头发眉毛，俱都沾满了黄沙，看来就像是两个从黄沙里钻出来的活鬼，楚留香若非知道姬冰雁用的兵刃，简直分不清这两人谁是姬冰雁来。

只见姬冰雁左肩上用衣袂系得紧紧的，里面有丝丝鲜血惨出，果然方才已被对方刺了一剑。

但两人正在打得吃紧，他又怎能包扎自己的伤口？难道对方这人一剑伤了他，还等他系好伤口再打么？

这两人打了半天，难道已生出惺惺相惜之心，所以一人受了伤后，另一人并没有乘危进攻。

但看两人出手的招式，却又都是拼命的招式，谁也没有打算让对方活着，谁的手下也没有留情。

楚留香越瞧越觉得奇怪，他见姬冰雁暂时还可抵挡，知道自己若是插手，姬冰雁反而不免恼怒。

但对方这人所使的剑法，楚留香竟觉得眼熟得很。

但见这人运剑如风，剑法之快，难以形容，但自时以上，却纹风不动，每一招俱是以腕力发出来的。

使这样剑法的人，据楚留香所知，普天之下，只有个“中原一点红”。但这人所使的剑法，却又和一点红略有不同。

严格说来，这人的剑法竟比一点红更沉稳，更严密，但却没有一点红那种一剑封喉的狠毒与彪悍。

楚留香心里正在猜疑，不知道这人和一点红有什么关系，看来他纵非一点红的同门，也必定颇有渊源。

这是双冷得像冰一般的眼睛，狠得像狼，灰白得似山巅的积雪，坚定的

像是积雪的山峰。

这双眼睛，除了“中原一点红”外，再无别人。

楚留香又惊又喜，忍不住就要出声呼唤。

突见一点红长剑当胸刺出，姬冰雁双手一错，判官笔指成十字架，迎了上去，正是一着“十字封门”。

只不过别人使这一着“十字封门”时，纯是守势，姬冰雁使出这一着，却是守中有攻，双笔剪刀般向对方剪了过去。

这一着攻守兼备，本是妙着。

但楚留香直到他使出这一着来，全身都凉了。

原来一点红正是要诱他使出这一着来，只因他剑法与天下各门各派俱都不同，以腕力发剑，变招比别人快得多。

而姬冰雁这一守招中有了攻势，防守之力便被分散了几成，对付别人时，对方剑招至此已尽，他本可剪住对方兵刃。

但一点红此刻自时以上，还有余力，他若是将这点余力使出，长剑向前一挑、一送，姬冰雁还未剪住他的剑时，他的剑已刺穿了姬冰春的咽喉。

第四十五章 英雄相惜

好个“中原一点红”，他方才必已见过姬冰雁使出了这一招，心里早已有了对付的法子，此刻才诱他再使这一招。

楚留香旁观者清，又深知一点红的剑路，自然瞧得清楚，心里虽然大骇，但却已无力可施。

一点红剑出如风，天下又有谁能拦阻得住。

谁知就在这时，一点红长剑忽然划了个圆弧，竟自姬冰雁判官笔间绕过，“唰”的一声，反向姬冰雁左股上削去。

他一剑明明已可得手，为何忽又变招？

楚留香虽然心里一喜，却又不免吃了一惊。一点红剑法素来无孔不入，此番怎会变得如此笨？

姬冰雁一心只在制敌伤人，心无二用，却未觉得这有什么奇怪，对方使出笨招来，正是他的大好良机。

他双笔一分，“毒蛇出穴”，只听“噗、噗”两声，一点红左右双肩的“肩井”穴俱已被点中，仰天而倒。

姬冰雁苦斗半日，终于得手，终于忍不住大笑起来。

但对方一只灰白的眼睛，却在冷冷瞧着他，眼色中并无丝毫认输气馁之色，还是充满了傲气。

姬冰雁笑道：“你剑法虽是天下少有，但这一招却使得糟透了，无论谁使出这样的招式来，都该认输，你……”

他语声忽然顿住，脸色也变了。

他忽然发觉对方剑尖上，竟挑着只蝎子。

在沙漠之上，气候干燥，蝎子又大又毒，无论谁被噬上一口，当时只怕就无救，方才一点红竟是发现他股上有只蝎子，才变招相救，一点红这一着“笨剑”，竟是为了要救他性命才使出来的。

姬冰雁面色惨变，再也说不出话来。

楚留香自然也瞧见了，心里不禁叹了口气，这中原一点红，当真不愧是好男儿，但姬冰雁又如何呢？

他是不是会因此将一点红杀了灭口？

楚留香忍不住想瞧瞧，姬冰雁呆了半晌，缓缓道：“你为何要如此做，难道你不想杀我？”

一点红身子虽不能动，口中却还可说话，冷冷道：“我要杀你，就不能让你死在蝎子嘴里。”

姬冰雁仰天大笑，道：“好！好！好……”

他一连说了七八个“好”字，突然用脚尖挑起了那柄长剑，接在手里，反手一剑向自己左腿砍了下去。

他竟硬是不肯领这个情，竟要将自己这条左腿还给一点红，就连一点红冷漠的目光中，都不禁露出骇异之色，失声道：“你疯了么？”

喝声中，突听“嗖”的一声，一道强功之极的风声击来，“当”，打中了姬冰雁掌中的剑。

火星四激，他掌中剑竟被震得飞了出去。

姬冰雁变色退步，一退八尺，将方才交到左手的判官双笔，又分持左右，口中厉声道：“什么人？”

只听一人缓缓笑道：“你们两人的火的气，倒都不小。”

笑声中，一人飞掠而来，拾起了地上的长剑，顺手又拍开一点红的穴道，姬冰雁跺了跺脚，恨恨道：“你倒底还是来了。”

一点红竟也大声道：“你到底还是来了。”

两人说的话竟一模一样，只不过姬冰雁说这话本是应该的，他早已算准楚留香会来找他，又恨楚留香来得太不巧。

但一点红却又怎会说出这句话呢？他难道也知道楚留香就在附近？难道也算准了楚留香会来找他？

楚留香正觉奇怪，姬冰雁已讶然失声，道：“你认得此人？”

一点红也失声道：“你认得此人？”

楚留香笑道：“你们两人，我全都认得的，而且都是老朋友，所以也不必觉得欠了他的情很难受，反正他以后要被人宰的机会很多，你想法子救他一次也就是了。”

这句话是向姬冰雁说的。

姬冰雁楞了半晌，道：“哼！”

楚留香道：“但你却又怎会到这里来的呢？”

这一句是向一点红说的了。

谁知一点红竟更惊讶，道：“我怎会来的？不是你找我来的么？”

这句话说出，楚留香和姬冰雁又大吃了一惊。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苦笑道：“我找你来的？我找你干什么？”

一点红道：“你自然是找我来杀那龟兹王的。”

听了这句话，楚留香反而沉住气了，只因他已看出这并不是件误会，这其中必定又有阴谋。

他索性找了块岩石坐下来，道：“这件事其中还有曲折，你不如也坐下来，慢慢说。”

他一笑又道：“我知道你不喜欢说话，还是我来问你吧！”

一点红冷漠的脸已变了颜色，道：“曲折？问我，……难道你……”

一点红道：“那日我与你分别之后，只觉中原已没什么值得留恋之处，又久慕关外天野辽阔，是以就决定出关一行。”

楚留香知道这人心高气傲，两次斗剑落败之后，不免心灰意冷，竟想出关来过被放逐一般的流浪生活。

但心里虽这么想，嘴里却笑道：“如此说来，你出关只怕还在我之前了？”

一点红道：“但我走了几日后，就发觉有个人在暗中留意着我，无论我走到哪里，他都在后面悄悄跟着。”

楚留香笑道：“这人若是打主意打到你身上来，他倒真是瞎了眼了，却不知道人长得是什么模样？”

要知楚留香最大的长处，就是无论遇着多么困难危险的事，都能保持冷静和轻松，但他也知道别人未必能如此。

他见到一点红已有些紧张起来，前面说的两句话，正是要令一点红精神松弛，后面问的一句才是正题。

一点红果然不觉笑了笑，道：“那人甚是寻常，丝毫没有特异之处，你就算见过他许多次，也未必能记得住他的，只因这种人你到处都可遇着。”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苦笑道：“面貌越是普通的人，做坏事越是方便，我若要找个人去从事阴谋，也必定会找这种人的。”

一点红道：“那时我本不愿多事，但他跟了我两日后，我终于忍不住了，正想去找他问个究竟，谁知他却先来找我了。”

楚留香道：“哦！”

一点红道：“他竟来问我：‘阁下便是中原一点红么？’我一时猜不透他的来意，只有点了点头，他便说是你的朋友，是专程来找我的。”

楚留香微笑道：“他就说我要你来行刺龟兹王？”

一点红道：“不错，他说‘龟兹王祸国殃民，楚香帅早就想将他除去，但他一时却又抽不出身，是以想来劳动大驾走一趟。’”

楚留香道：“你就立刻相信了么？”

一点红道：“我本来没有立刻相信，但他说了句话，却令我不得不信。”

楚留香道：“他说了什么？”

一点红默然半晌，缓缓道：“他说：‘楚香帅将阁下视为好友，否则他也不会前来相求了，何况，大丈夫恩怨分明，阁下难道忘了他的不杀之恩么？’”

楚留香苦笑，道：“你想我真的会说这样的话？”

一点红道：“我就因为你绝不会将这种事四处宣扬，所以才认为这句话必定是你说出来的，否则这人又怎会知道？”

楚留香动容，道：“不错，普天之下，简直没有几人知道此事，也没有人知道你我不打不相识，已成了好朋友。”

姬冰雁冷冷道：“连我都不知道。”

一点红道：“何况，我的职业本就是杀人，他若要我杀人，本可以金银来收买我，又何必来骗我，除非他已知道我改行了，但……”

楚留香截口道：“但普天之下，知道你洗手改行的人，也没有几个。”

一点红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若换了我是你，只怕也难免要相信那人的话了。”

姬冰雁忽然又道：“知道你们关系的人，究竟有几个？”

楚留香沉吟，道：“算来只有南宫灵、无花、蓉儿，和黑珍珠。”

姬冰雁道：“但南宫灵和无花都已死了，蓉儿也不会做这件事，所以……”他嘎然顿住语声，目光凝注着楚留香。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算来只有黑珍珠，在幕后主使龟兹王叛国阴谋的人，莫非就是他？就是他？”

姬冰雁缓缓道：“你我都已知道龟兹国叛国的阴谋中，有汉人参与其间，但一个汉人要想在异域发动这等大事，谈何容易，除非这人在那里已有很大的势力，否则他纵能令叛国行动成功，万万无法在那里立足。”

说到这里，他又顿住语声，只因这人是谁，已呼之欲出，他不必再说下去，别人也知道了。

——只有“大漠之王”的儿子，才能在这里发动此等大事，此点实是显而易见，连一点红都已猜出。

楚留香默然半晌，缓缓道：“那人此刻在哪里？”

一点红道：“那人陪我出关之后，就与我告别，说是去找你去了，但自此一路上都有龟兹王的使者迎接护送，直到这里。”

楚留香道：“在这里你又见着了些什么人？”

一点红道：“我见着了两个龟兹国的大臣，据说地位都极高，龟兹王被放逐后，就由他们两人辅佐新王主持朝政。”

楚留香道：“但还有个汉人，是么？”

一点红道：“不错，但那人却绝不是黑珍珠。”

楚留香道：“这人是谁，长得又什么模样？”

一点红道：“这人名叫吴菊轩，据说乃是一位文武双全的大名士，而且智计无双，但在我眼中看来，却只觉他獐头鼠目，满脸讨厌相。”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他正是要人不愿和他亲近，免得被人瞧破他的行藏，他这付讨厌相，也就成了他最好的掩护。”

姬冰雁道：“不错，别人若是根本懒得去瞧他，自也瞧不出他是否经过易容改扮的了。”

楚留香道：“他们的帐篷昨夜已迁移了，是么？”

一点红、姬冰雁同时道：“不错。”

楚留香道：“他们迁往哪里去了？”

一点红道：“据说离此不远处，有个沙漠客栈，乃是此间大盗‘半天风’所开的黑店，他们和这‘半天风’似乎也有勾结，此刻正是到那里去了。”

楚留香沉思着道：“这一两天里，他们只怕还不会离开的，是么？”

一点红道：“不错，我们现在就可以去宰了他们。”

姬冰雁冷冷道：“杀了他们倒容易，但这三人若非主脑，杀了他们岂非反而打草惊蛇。”

楚留香道：“何况，他们明知你一见到我后，事情就会揭穿，但他们还能放心让你来，这只因他们实是有恃无恐。”

一点红皱眉道：“有恃无恐？”

楚留香道：“不错，只因我还有三个朋友，落在他们的手里。”

他苦笑接着道：“我此番本是为找这三个朋友来的，不想竟误打正着，在这里知道了她们的消息，但我不知道此事还好，知道了此事，行动就不能不分外小心了。”

姬冰雁冷冷道：“说不定那些人找这位仁兄来，就是要从侧面告诉你这件事，藉此警告你，这样你做事就不能不有所顾忌，他们也就更可以放手干了。”

楚留香道：“他们要警告我，为何不叫蓉儿她们写封信来，为何还要多费这许多心力？”

姬冰雁默然半晌，缓缓道：“这话也不错，但我却更想不到他们为何要如此做了，他们既明知你们两人一见面后，谎话就会拆穿的，这样做岂非白费力气。”

楚留香沉吟着道：“这只怕是因为他们并未想到我会来保护龟兹王，就在两三天前，我们岂非也没有想到自己会来保护龟兹王么？”

姬冰雁想了想，不再说话了。”

楚留香又道：“常言道，强龙不压地头蛇，对方既得了天时地利之便，本占了很大的便宜，但我们却也有点优势，那就是……”

姬冰雁忍不住接着道：“那就是他们不认得我们，我们却可认得出他。”

楚留香道：“不错，对方就因为不认得我们，所以才会走错这一步，现在我们正可利用此点，若是等黑珍珠一到，那就迟了。”

姬冰雁道：“你是想乘黑珍珠还未来时，到那沙漠客栈去探一探消息？”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一点红目光闪动，道：“现在就去？”

楚留香道：“时机稍纵即逝，要去自然要快，只不过……”

他叹了口气，接道：“现在我们不但要对付这些人，还得要对付石观音，正是两面受敌，若是稍有不慎，被人背腹夹攻，那就要一败涂地，不可收拾了。”

姬冰雁与他多年相交，心意相通，听了这话，只不过点了点头，一点红却忍下住问：“你的意思是……”

楚留香道：“对方虽不认得咱们，但骤然见到两个陌生人去到他们盘据之处，也不免要分外留意，说不定还要将咱们当肥羊对付，但这两人若是你的……”

一点红又忍不住截口道：“这两人若是我的朋友，他们怎敢动手？”

楚留香一笑道：“但中原一点红独来独往，人人皆知，又怎会在这种荒无人烟的地方，忽然遇见两个朋友？”

一点红默然半晌，缓缓道：“纵然在到处挤满人的地方，我也遇不着半个朋友的。”这话说得虽冷淡，语气中还是不免有一种寂寞萧索之意流露出来。

姬冰雁瞧了他一眼，忽然道：“朋友越少越好，就算没有朋友，也没什么可惜。”

一点红也瞧了他一眼，眼里竟露出一丝笑意。

楚留香拊掌笑道：“但你们两人一样的怪脾气，迟早非交上朋友不可，那是跑也跑不了的。”

他攀着这两人的肩头，沉声又道：“现在咱们既不能冒然前去，也不能冒充他的朋友，两全之计，只有……”

语声渐渐低沉，渐渐听不见了。

正午，骄阳万里。

在这热得死人的烈日下，却有几匹骆驼缓缓行来。

就连这号称“沙漠之舟”的骆驼，中午亦是举步艰难，骆驼上的人，更是奄奄一息，只剩下半口气了。

只见这些人嘴唇都已龟裂，眼睛里满布血丝，整个人都似已麻木无知，心里只想着一个字……“水……水……水……”

突见远处一缕炊烟升起，这些人脸上立刻现出狂喜之色——有炊烟的地方，还会没有水么？

第四十六章 剑不轻出

大家喜极狂呼一声，就要拼命赶过去。

谁知当先领路的一个满脸风霜的老人却忽然大呼道：“去不得，那地方去不得。”

他声音虽然低哑嘶黯，但仍有一种令人信服的力量，大家果然都停了下来，满面俱是渴望企求之色。

那老人干涩的脸上，竟充满恐惧，嘎声道：“你们可知道那是什么地方？”

大家摇了摇头，一人道：“我们也不知那是什么地方，只要那地方有水……”

说到“水”字，大家立刻又兴奋起来，喉咙里发出了一阵野兽般的噪声：“水……水……水……”

那老人用舌头舔着嘴唇，但舔了很久，嘴唇仍是干得发裂，只因他舌头也干得快要裂开。

他叹了口气道：“水……唉！那地方虽有水，但也有杀人的钢刀，我们现在还有机会活下去，但到了那里，却立刻就死。”

大家面面相觑，道：“为…为什么？”

那老人道：“只因那地方就是半天风的……”

说到“半天风”三个字，已有两个人从骆驼上跌下来，另有两个人从骆驼背上跌下来后，连动都不能动了。

忽然有个人嘶声大呼道：“我不管，我还是要去，我宁可被杀死，也不愿再受这样的罪。”

他拼命打着骆驼发狂般冲了过去，大家面上都露出惊恐之色，像是知道他这一去，就永不复返了。

这时风沙中却忽又出现了三条人影，一个身材瘦削，面容像是用石头雕成的黑衣人，手里拉着两条绳子，将另外两个人像拉狗似的拉着走，被绳子捆住的这两个人，一个又瘦又长，却生着一脸金钱大麻子，嘴唇猪一般向上掀起，那样子令人一见就要作三日呕。

另一人长得也未见高明，还是个驼子，两人四只手都被紧紧的捆着，跌跌撞撞地走在后面。

那黑衣人却是神色倨傲，脚步轻健，竟像是将这满天风沙的大沙漠，看成平坦宽阔的通衢大道一般。

快被渴死的旅人们，瞧见这三人不觉又怔住了，也不知是谁忽然惊呼了一声，嘶声道：“半天风……半天风……”

在沙漠上拿人不当人拉着走的，除了半天风和他部下还有谁，大家骇极之下，转眼间就逃得干干净净。

那驼子却叹了口气，苦笑道：“想不到这些人竟对半天风如此畏惧，竟宁愿渴死，也不愿去那里。”

这人语声又低沉，又清朗，带着种奇异的煽动力，和他的模样大不相称，奇怪的是，这竟似楚留香的声音。

那麻子道：“如此看来，那地方必然凶险已极。”

这人的声音，竟像是姬冰雁的。

原来他们为了刺探对方虚实，为了不让对方怀疑，竟扮成一点红的俘虏，只不过区区一条绳子，又怎能真的捆得住他们，就算万一被人瞧破，还是照

样可以全身而退的，这法子岂非比冒充一点红的朋友又高明得多。

楚留香默然半晌，道：“我这里还有大半袋水，去送给他们吧！”

这人当真是装龙像龙，装虎像虎，扮起驼子来，就活像是两头都不能着地，一点红若非亲眼瞧见他改扮，简直无法相信风流潇洒，令人着迷的“盗帅”楚留香，半个时辰里就会变成这样子。

姬冰雁却微微一笑道：“有那老头子带路，这些人绝不会被渴死的。”

楚留香道：“你认得那老头子？”

姬冰雁道：“这人真算得是沙漠上的老狐狸，别的本事也没有，但却在沙漠中来来回回，也不知走过多少次，他的鼻子竟像是能嗅得出那里有危险，那里才安全，商旅若能请得到他做向导，就算贴上护身符了。”

他一笑又道：“十年前我就见过此人，那时他积下的钱已足够让他孙子都舒舒服服的过一辈子了，我本以为他早已洗手不干，在家纳福，谁知他直到今天还在于这老行当，看来他竟似觉得这种生活有趣得很。”

楚留香笑道：“千里良驹，岂甘伏枥，这种人你若真的要他在家纳福，他反而会觉得全身难受的。”

前面两里外，突有一座石山耸天而起，山虽不高，但在这一望无际的大沙漠中，却显得分外扎眼。

山上怪石如犬牙交错，满山寸草不生，看来自也分外险峻，半天风的沙漠客栈，就正是靠山而建的。

虽有石山挡住了风沙，这客栈仍是建筑的坚固异常，全都是以两人合抱的大树做樁子，深深打入地下，四五丈高的木樁，露出地面的已不过只剩下两丈，空隙外灌的竟是铅汁，其坚固何异铜墙铁壁，若有人被关在里面，要想逃出来就是难如登天。

这屋子虽不少，门窗却又小又窄，门口的一张棉门帘子，闪闪的发着油光，看来竟似比铁板还重。

没有招牌，只在墙上用白粉写着：“馍馍清水，干床热炕。”

这八个字在沙漠中的旅人看来，实比“南北口味，应时名菜，原封好酒，招待亲切”任何的魔力都大十倍。

掀开门帘走进去，里面不大不小的一间屋里，摆着四五张大桌子，十几二十张长条板凳。

这时正有七八条大汉围着桌子在推天九，左边的柜台里，坐着个三角脸，山羊胡子的小老头，正在打瞌睡，嘴里一管旱烟，火早已熄了，那边的呼吆喝六之声，几乎把房顶都震垮，他却似完全没有听见。

突听蹄声响过，一个人没头没脑地撞了进来，嘶声狂呼道：“水……水……”

掌柜的还在打瞌睡，赌钱的大汉们，更没有一个回头的，这人踉跄冲到柜台前，嘎声道：“掌……掌柜的卖些水好么？我有银子，”

这掌柜的眼睛还没有张开，嘴里却笑了，道：“有银子还怕咱们不卖水？财神爷上了门，还会往外推么？”

这人大喜道：“是……是……”

他嘴里含糊糊的，竟连话都说不清了，一只手已往怀里掏银子，当的，搁在柜台上，竟足足有二十两。

掌柜的眼睛这才眯开一线，但立刻又闭起来。

那人吃惊道：“不……不够？”

掌柜的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这人咬了咬牙，又掏出二十两。

掌柜的又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这人眼睛里几乎已冒出火来，但瞧了那边的大汉一眼，立刻又软了下去，狠了狠心，又往怀里掏银子。

他一面掏，一面冒汗，那掌柜的却还在叹气。

这人大喝道：“一……一百六十两银子，还……还不够？”

掌柜的笑嘻嘻道：“客官若只想买一百六十两的水，自然也可以。”

这人喜道：“好，就……就这么多吧！”

掌柜的咳嗽了一声，道：“老颜，替这位客官送一百六十两银子的水来。”

那老颜正在推庄，桌面上银子已推得像一蒸笼馒头，他“叭”的将手里两张牌一翻，竟是付“整十”。

做庄的“整十”，心情可想而知，只见这老颜一咧嘴，竟连两张牌都咬在嘴里，一面咬，一面骂道：“你这龟孙子，兔崽子，混帐王八蛋，谁叫你来的，害得老子输钱，老子等会不把你蛋黄都挤出来才怪。”

他也不知是在骂牌，还是在骂人，挨骂的也只好装不懂，过了半晌，他总算提了只茶壶来。

这茶壶居然不小，那人狂喜道：“多谢……多谢。”

他一把抢过茶壶，就往嘴里灌，果然有一滴水落在他舌头上，他舌头刚一凉，水已经没有了。

茶壶虽不小，里面的水却只有一滴。

这人颤声道：“这……这壶里没有水。”

老颜瞪眼道：“谁说没有水，你方才喝的不是水么？咱们做生意可是规规矩矩的，何苦想赖帐，只怕就是你活得不耐烦了。”

这人又惊又怒，嘶声道：“但水只有一滴。”

老颜道：“一百六十两银子，本来就只能买得了一滴水，你还想要多少？”

这人再也忍不住大喊起来，道：“一百六十两银子一滴水，你们这算是在做买卖么？”

老头道：“自然是在做买卖，只不过咱们这买卖三年不开张，开张就要吃三年，你若嫌贵，谁叫你要走进来的。”

他忽然一把抢过茶壶不，狞笑道：“但壶内说不定还有水，我替你挤挤，看能不能挤出来。”

嘴里说着话，两只大手将茶壶一拧一绞。

这青铜茶壶立刻像面条似的被绞成一团，那人只瞧得张大嘴合不拢来，哪里还敢出声。

掌柜的却悠悠然笑道：“客官若嫌水不够，不会再买些么？”

那人口吃道：“我……我已没有银子。”

掌柜的道：“没有银子，别的东西也可作数的。”

那人咬了咬牙，转身就往外跑，谁知道没跑出门，已被人一把拎了起来，一只大手已伸入他怀里。

这只手出来的时候，已带着条装得满满的皮搭裢。

只听老颜大笑道：“想不到这小子还肥得很。”

那人颤声道：“我……我不买了。”

老颜怒道：“你不买来干什么？咱们这地方难道是你开玩笑的么？”

那人呆了半晌，流泪道：“既然这么样，就拿水来吧！”

老颜哈哈大笑道：“你袋子里现已空空如也，老子哪里还有水给你，滚出去喝尿吧！”

他两手一扬，竟将这个人直抛了出去，只听棉门帘“噗”的一声，几十斤重一个人已穿门而出。

老颜拍了拍手，大笑道：“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自来投，你这不是瞎了眼么？”

话犹未了，突听又是“噗”的一声，棉门帘一卷，那人竟又从门外飞了回来，“砰”的坐在桌子上。

老颜一惊，倒退三步，道：“嘿！想不到阁下竟是真人不露相，竟还有两下子，”

掌柜的冷冷道：“你说别人瞎了眼，你才是瞎了眼，有两下子的人，还在门外哩！”

老颜再仔细一瞧，只见那人坐在桌子上，两眼发直，已被骇呆了，这一来老颜也瞧出他也是被人从门外抛进来的，只是门外这人竟能轻轻松松的接住他，将他抛回来，不偏不倚抛在桌子上，而且不伤毫发，这份手力也就骇人得很，老颜呆了半晌，又后退两步，才喝道：“门外面的小子，快进来……”

“送死”两字还未说出，他语声就突然顿住，只因门外已走进个人来，眼睛只不过瞪了他一眼。

他竟已觉得全身发凉，再也说不出话来。

门外虽是烈日当空，屋子里却是阴沉沉的。

阴沉沉的光线中，只见这人惨白的一张脸，绝无丝毫表情，像是没有任何事能打动他的心。

但那双眼睛，却尖锐得可怕，冷得可怕，自从他一走进来，屋子里的空气就像是突然凝结住，赌钱的停住了呼喝声，掌柜的也睁开眼睛，大家都觉得身上冷飕飕的，却不知自己为何要害怕，怕的是什么？

只见这人扬长走了进来，根本就未将满屋子的人瞧在眼里，他手里还牵着两根绳子，绳子一拉，门外又有两个人跌了进来，一个弯腰驼背，一个又丑又麻，一跤跌在屋子里，还在不住喘气。

老头深深吸了口气，道：“朋……朋友是来干什么的？”

他虽已壮起胆子，但也不知怎地，声音还是有些发抖。

黑衣人道：“你这里是干什么的？”

老颜怔了怔，道：“咱们……咱们这里是客栈。”

黑衣人已坐了下来，“叭”的一拍桌子，道：“既是客栈，还不奉茶来？”

老颜眼珠子一转，只见旁边七八个人都在瞧着自己，他心里暗道：“我怕什么？你小子一个人又有什么可怕的？”

想到这时，胆子又壮了起来，冷笑道：“咱们这里一向讲究先钱后货，要喝茶得拿银子。”

谁知这黑衣人却冷冷道：“没有银子。”

老颜又怔了怔，本想说几句话，突见这黑衣人眼睛刀一般地瞪着他，他心里一寒，连一个字都说不出。

掌柜的却忽然轻轻咳嗽了一声，笑道：“这位客官既然要喝茶，还不快倒茶来。”

老颜竟真的低着头去倒茶了。

被抛在桌上的那人，瞧得又是惊奇，又不禁在暗中称快：“原来这批强盗，还是怕恶人的。”

茶倒是来得真快，黑衣人端起茶壶，大喝了一口，突然将满嘴茶都喷在老颜脸上，怒道：“这茶叶也喝得的么，换一壶来。”

老颜七尺高的身子，竟被这一口茶喷得仰天跌倒，只觉满脸热辣辣的发疼，忍不住跳起来怒吼着扑过去。

旁边七八条大汉见他动了手，也立刻张牙舞爪，纷纷喊“打”，有的搬起了板凳，有的卷起了袖子。

黑衣人双手按在桌子上，忽然吸了口气，连桌带板凳，竟立刻随着滑开了好几尺。

老颜本来瞧得准准的，谁知这一扑却扑了个空，反而撞在对面大汉身上，那大汉手里的板凳刚好往下打。

只听“砰”的一声老颜的身子已矮下去半截，若不是头恰好往外边一偏，脑袋保险已开了花。

他跳起来怒吼道：“小黄，你这狗养的疯了么？”

那小黄脸也红了，道：“谁叫你瞎了眼撞过来，你才是狗养的。”

这人正是大赢家，老颜瞧他本有些不顺眼，这时半边肩膀已疼得发麻，更觉气往上撞，大吼道：“老子倒要瞧瞧谁是狗娘养的？”

吼声中，两人已扭住一团，你一拳，我一脚，“砰砰篷篷”打了起来，两人出手都不轻，只顾了打人，竟忘了闪避，霎眼间已打得鼻青脸肿——黑衣人反而在旁边看起来热闹来了，连眼睛都没有霎一霎。

那掌柜的居然也沉着脸，没有说话。

旁边的六七条大汉，有的和老颜相好，有的和小黄交情厚，居然也都在旁边拍掌，为两人助威。

突听黑衣人又“叭”的一拍桌子道：“叫你们换壶茶来，谁叫你们狗咬狗的。”

老颜和小黄这才想起自己要打的人还在那里，两人俱都一怔，讷讷的停住了手，老颜更是恼羞成怒，狂吼道：“老子和你拼了！”

他疯了似的扑过去，那黑衣人身子一缩，连桌子带板凳，又滑开了好几尺，老颜又扑了个空。

这次大家都学乖了，谁也没有过去帮手，只见老颜拳打脚踢，左冲又扑，却沾不着别人一片衣袂。

那桌子和板凳竟已像长在那黑衣人身上，他身子往哪里动，板凳和桌子就跟着往哪里走。

这地方并不大，又摆着不少桌椅，但他却偏偏能在不大的空隙里游走自如。

老颜眼睛也红了，脸也肿了，此刻更是满头大汗，跳脚道：“你小子若是有种，就站起来和老子痛痛快快的打一架，谁要再逃走，谁就不是人，是畜牲！”

黑衣人冷冷一笑道：“凭你也配和我动手。”

老颜怒道：“你要再说风凉话，你也是畜牲！”

黑衣人眼睛突然一瞪，寒光暴射，一字字道：“你真要我出手？”

老颜道：“我……我……”

他本来狠得很，但此刻被黑衣人一瞪，只觉两腿发软，竟转身冲到那些

大汉面前，怒吼道：“你们这些龟孙子，瞧什么热闹？你们的手难道断了么？”

大家被这一吼，也不好意思再不动手了。

只见那黑衣人缓缓自背后解下一柄又长又细，黑皮剑鞘，看来就像毒蛇般的长剑，放在桌上，轻轻抚摸着，冷冷道：“此剑不轻出，出必见血，见血必死！”

他像是在喃喃自语，众人却听得身上冷汗直冒，你望着我，我望着你，谁也不敢先去动手。

那掌柜的忽然叹了口气，道：“既不敢动手，还不快滚，留在这里丢人现眼么？”

大汉们全都垂下了头，那掌柜的瞧着黑衣人哈哈一笑，道：“朋友好俊的身手，是存心来这里拆台的么？”

黑衣人眼角都未瞧他，冷冷道：“哼！”

掌柜的大笑，道：“好，朋友既来了，咱们不能让朋友失望。”

柜台上有个小铃当，他握在手里摇了摇。

一阵清悦的铃声响过，四壁七八个一尺见方的小窗子，全都打了开来，窗子外有人头闪了闪，接着，每个窗子里都放出了一根利箭，箭头正对着那黑衣人，显见已是箭在弦上，引弓待发。

那被人抛进抛出的旅人，方才乘别人打得热闹时，早已偷来壶水喝了，此刻正在喘着气，又不禁暗暗为那黑衣人担心。

黑衣人自己却仍是神色不动，这些强弩硬箭正对着他，他却似根本没有瞧见，只是不住冷笑。

只听门外有人哈哈大笑，道：“朋友好大的胆子，难道真的不怕死？”

笑声如洪钟巨鼓，震得人耳朵嗡嗡作响，屋子后的一扇门里，已大步走出一个人来。

只见这人身长九尺开外，满脸虬髯如铁，那门虽不大，却也不小，这人却得弯着身子，低着头才走得进来。

他身上衣襟敞开，露出了黑铁般毛茸茸的胸膛，手提一柄九环金背刀，长达五尺，看来竟似有四五十斤重。

这样的人，这样的兵刃，当真教人见了胆寒。

黑衣人却只淡淡瞧了他一眼，冷冷道：“你就是半天风？”

虬髯大汉狂笑道：“好小子，原来你知道这里有个‘半天风’，原来你真是成心来捣蛋的，好，老爷子索性成全了你吧！”

狂笑声中，五十斤重的金背砍山刀已直砍而下，刀锋劈空声，刀环响动声，震得人魂魄全都飞散。

那黑衣人似乎也被这一刀之威慑住了魂魄，眼睁睁瞧着刀锋劈下，竟连动也没有动。

四下大汉们面上不禁都露出喜色，只道这一刀砍下，那黑衣人不被活生生劈成两半才怪。

只听得“咔嚓”一声，金刀已砍下。

第四十七章 沙漠行舟

一张沉重结实的木桌子，果然被生生劈成两半，那黑衣人却还是好生生地坐在那里，大家明明看到他动也未动，但也不知怎地，这一刀竟偏偏砍不着他，大汉们面面相觑，老颜突然大笑，道：“你们还没有看出来么？这是二哥刀下留情，故意先吓这小子一跳，然后再让他脑袋搬家。”

大汉们立刻又高兴起来，欢呼笑道：“不错，二哥的下一刀，可就不会再留情了，是么？”

那虬髯大汉擦了擦头上汗珠，他自己也不知道这一刀怎会砍空的，只有格格干笑，道：“弟兄们瞧着，二哥这一刀就要他的命！”

黑衣人忽然冷冷道：“像你这样的刀法，最多也只配用来劈桌子砍板凳，若想杀人……嘿嘿！还差得远哩！”

虬髯大汉涨红了脸，怒道：“要怎样的刀法才能杀人，你说？”

黑衣人轻轻抚摸着乌鞘长剑，淡淡道：“杀人的刀法，要像这样。”

语声中，众人似乎见到他长剑出鞘，剑光一闪，但短短九个字说完后，那柄毒蛇般的剑，还是静静地躺在他膝盖上。

那虬髯大汉也还是好生生站在那里，只是面容却在一阵阵扭曲，一双眼睛也似乎要凸了出来。

黑衣人再也不瞧他一眼，淡淡道：“现在你明白了么？”

虬髯大汉嘎声道：“我……我明白了……”

语声未了，“哗啦啦”一声响，金力已撒手，接着，他巨大的身子，也推金山，倒玉柱般仰天跌倒。

他身上全无伤痕，只有咽喉上，多了一点鲜红的血。

致命的伤痕，竟只有一点。

大汉们张口结舌，哪里还说得出话来。过了半晌，一个个的目光才偷偷瞟过去，去瞧窗口的箭。

箭头还是在对着黑衣人的头颅和胸膛，但这黑衣人却连瞧也不去瞧一眼，还是在轻抚着膝上的长剑。

老颜一步步往后退，忍不住颤声道：“还……还不放箭？”

那掌柜的不知何时已走出了柜台，此刻突然拎起了他衣襟，正正反反，搥了他十几个耳光。

老颜简直被打晕了，嘶声道：“老大……你为什么打人呀？”

掌柜的怒道：“我不打你打谁？你方才说了什么？”

老颜道：“我……我只不过要弟兄们放箭，”

掌柜的冷笑道：“你要他们放箭，你可知道箭放出来后，死的是谁？”

老颜道：“自然是这小子……”

话犹未了，掌柜的又是几个耳光搥了过去，怒道：“凭你也敢叫他小子，你可知道这位朋友是谁？”

老颜道：“他……他是谁？”

掌柜的却不答话，反而松开手，走到那黑衣人面前，恭恭敬敬，当头一揖，陪着笑道：“弟兄们不知道中原一点红大驾光临，失礼之处，还望阁下恕罪。”

这人才真是老狐狸，他先将老颜痛打一顿，来证明自己兄弟的确是不认得一点红的，再来请一点红恕罪。

这就叫老江湖的手段，江湖豪杰讲究的就是这个调儿，他只道对方听了这话，也必定要有一番江湖礼数回敬过来。

谁知一点红竟完全不吃这一套。

无论你是多么老的江湖，无论你用什么样的手段，什么样的门道，用到他面前，简直是白费。

一点红连眼皮都没有抬一抬，还是冷冷道：“这茶喝不得，换一壶来。”

那掌相的怔了怔，还是陪笑道：“是是是，这茶喝不得，弟兄们去换一壶来。”

等到一人换了壶茶来，他立刻双手奉上，谁知一点红接过茶壶，就“当”的摔在地上，冷冷道：“这壶茶也不好，再换一壶来。”

大汉们面上都变了颜色，那掌柜的却还是声色不动，脸上还是笑眯眯的，陪着笑说道：“是是是，再换一壶来。”

他竟真的又换了一壶，又双手奉上，心里想道：“就算你不讲理，这下子可也没有话说了吧！”

谁知一点红连闻都没有闻，“当”的，又将茶壶摔得粉碎，冷冷道：“这壶茶还是喝不得。”

那掌柜的也真忍得住气，竟还是不停地要人换茶壶来，心里暗道：“我倒要看你还摔不摔得下去？”

谁知一点红一连摔了八壶，还是面不改色。

这时人人都已瞧出他是故意要他们的好看了，一个个额角上，不禁都沁出了黄豆般大小的汗珠。

那掌柜的面上虽还带着笑，也忍不住道：“要怎样的茶，阁下才能入口呢？”

一点红道：“不臭的茶，就可喝得。”

掌柜的干笑道：“这茶难道是臭的？”

一点红道：“哼！”

掌柜的笑道：“兄台连一口也未喝过，怎知这是臭的？”

一点红冷冷道：“只因这些人手是臭的。”

掌柜的眼角瞟了他膝上长剑一眼，格格笑道：“这些人的手莫非真的很臭，下在倒要闻闻。”

他缓缓走过去，拉起老颜的手，脚尖突然挑起地上的金刀，反手抄住，一刀砍了下去。

老颜惨叫一声，晕厥在地。

掌柜的拿着老颜那只血淋淋的断手，竟真的放在鼻子前闻了又闻，面上还是满带笑容，悠悠道：“这只手倒也未见得臭，只是有些血腥气。”

他似乎觉得自己这话说得很有趣，话未说完，已纵声大笑起来，但除了他自己外，还有谁笑得出。

其实他自己又何尝笑得出。

他眼睛瞅着一点红，心里暗道：“杀人不过头点地，就算你是来找麻烦的，这样也足够了。”

若是换了别人，纵然心里有气，气也该消了，一个人忍到如此地步，别人还有什么话好说。

就连那“麻子”和“驼子”，心里都不禁在暗暗叹气，又奇怪那给一点红在此相见的人，为何到现在还未现身？

怎奈一点红的心肠却像是铁石铸成的，无论你怎么说，怎么做，他俱都闻不见，神色不动。

掌柜的终于也笑不出来了，干笑两声，走过去自己倒了壶茶，双手送到一点红面前，干笑道：“二十年来，在下却示曾亲手端茶奉客，这双手只怕还不臭，兄台若肯给在下个面子，在下感激不尽。”

一点红也不望他，只是瞪着手里的茶壶，缓缓道：“原来你才是半天风。”

掌柜的陪笑道：“区区匪号，贻笑大方了。”

一点红冷冷道：“难怪你能活到现在，你这样的人会是半天风，倒真看不出。”

半天风干笑道：“在好朋友面前，在下实在不能算是半天风，只能算是一条虫……哈哈！只不过是条小虫而已，兄台又何必与小虫一般见识。”

一点红缓缓道：“不错，你的确是条小虫，你的手比他们更臭。”

半天风腊黄的脸色，立刻变成惨白，嘎声道：“兄台，你……你究竟要……”

突听一阵银铃般的笑声传了过来。

一人妖笑道：“原来半天风的手也是臭的，我倒要闻一闻看。”

妖媚的笑声中，一个豆蔻年华，明眸善睐，头上流着两条乌油油大辫子的红衣少女，已盈盈走了进来。

外面风沙漫天，别人走进来时，一个个就像是用沙土塑成的，但这少女身上，却是一尘不染。

这屋里杀气腾腾，满地血泊中还躺着死人。

但这少女却还是笑得那么甜，那么开心，她看来就像是刚从一个春光明媚，繁花似锦的花园走过来，走进她自己的闺房似的，屋里这许多条横眉竖眼的大汉，就好像全都是她使唤的小丫头。

此时此地，会突然出现这么样一个人，大家的眼睛不禁全都瞧直了，张大了嘴说不出话来。

只见这红衣少女盈盈走到半天风面前，向他嫣然一笑道：“你的手真的很臭么？”

这句话也问得令人哭笑不得，半天风虽然阴沉凶狠，一时间也答不出话来，吃吃道：“姑娘……在下……”

红衣少女娇笑道：“瞧你这双手白白净净的，怎么会臭呢？我不信……”

她竟轻轻捧起了半天风的手——如此美丽的少女，如此温柔的笑容，半天风又怎能拒绝？

一点红虽仍声色不动，眼睛也不禁向那驼子和麻子瞟了过去，像是在说：“你们看这少女是何来历？”

驼子和麻子交换个眼色心里已不约而同想起三个字：“石观音。”

这少女纵非石观音，也必定和石观音大有关系。

她突然出现在这里，是为着什么？

突见银光一闪，一声惨叫！

半天风踉跄后退三步，仰天晕倒在地上。

红衣少女手里已多了柄银光闪闪的小刀，刀尖上挑着只鲜血淋漓的断手，她银刀是如何出手的，竟连谁都没有看清。

只听红衣少女格格笑道：“这只手倒也不太臭嘛！只不过有些血腥气而已。”

大汉们狂吼一声，忍不住扑了上来。

红衣少女眼波流动，用纤手划着面颊，吃吃笑道：“你们想干什么，这么多大男人，期负个小女孩子，也不害羞么？”

她嘴里说着话，掌中银光闪动，当先扑来的两条大汉，已在惨呼声中，仰面倒下去，咽喉处鲜血如涌泉般飞激而起。

这又温柔，又漂亮的小女孩子，竟在谈笑间就取了两个大人的性命，别的人哪里还敢出手。

红衣少女瞧着那飞激的鲜血，却叹了口气，幽幽道：“难怪中原一点红名震天下，我如今却知道‘杀人不见血，剑下一点红’这句话说来虽简单，做起来可真不容易。”

她回眸向一点红笑了笑，又道：“你看，我手上只不过用了一点点力气而已，他们的血就流了这么多，教人瞧着怪呕心的，哪有你杀人那么文雅好看。”

一点红冷冷瞧着她，冷冷道：“无论谁杀谁，都不会文雅好看的。”

红衣少女道：“只有你，别人杀人就是杀人，你杀人却是艺术。”

那小黄正悄悄往后退，悄悄向窗口打手式，要他们放箭，谁知红衣少女的眼波突又向他扫了过去，娇呼道：“哎哟！你们看这人坏不坏，他想要人用箭射死我。”

小黄手脚都冷了，再也移不动半步。

红衣少女却叹了口气，柔声道：“只可惜这些箭是射不死人的，不信你看……”

她走到窗口，用两只春葱般的纤纤玉手轻轻一挟，那根箭竟立刻被她挟了出来，一折两断。

大汉们吓得连气都透不过来。

红衣少女娇笑道：“你们奇怪么？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活人才能射箭，死人又怎么能射得出箭来呢？”

小黄颤声道：“你……你杀了他们？”

红衣少女吃吃笑道：“你想，若有活人用箭对着我，我会走进这屋子来么？我的胆子又小，又没有一点红那么大本事。”

小黄两条腿一软，倒了下去。

一点红忍不住道：“你怎会知道我的名字？”

红衣少女嫣然道：“我怎会不知道你的名字，你是我心目中最佩服的人，何况，我现在到这里来，为的就是要来接你。”

一点红皱眉道：“接我？”

红衣少女道：“你不是约了人在这里见面么？”

一点红道：“嗯！”

红衣少女笑道：“现在他们因为有要紧的事，所以不能来了，叫我来接你去。”

听到这里，大汉们心里几乎已淌出了苦水——原来这些人只不过是约在这里见面的，却害苦我们倒了穷霉。

只听红衣少女接着笑道：“现在我既已来了，你也该走了。”

一点红沉吟道：“走……”

红衣少女嫣然道：“你还不想走？难道想将这里的人都杀光不成？那可真好极了，我一向就喜欢看杀人。”

一点红再不说话，拉起绑人的绳子，就往外走，红衣少女朝那驼子和麻子瞟了一眼，忽又皱眉道：“你要捉两个人来当狗牵着玩，为何不选两个漂亮的？像这种丑八怪，瞧着讨厌，牵着丢人，不如打发他们回老家吧！”

她的手一扬，那柄小银刀就向驼子咽喉上划了过去，只听“铮”的一声，黑蛇般的剑鞘格住了银刀。

红衣少女道：“唷！你还舍不得让他们死么？”

一点红冷冷道：“我要杀的人，用不着别人动手。”

红衣少女展颜一笑，道：“你以为我要和你抢着杀人？”

一点红道：“杀人的事，没有人能和我抢的，也没有人敢。”

红衣少女吃吃笑道：“你放心，这样的人，我杀了还怕脏了手哩！”

红衣少女一说是来接一点红的，驼子就知道事情不对了——龟兹国的叛臣和那吴菊轩既说要在这沙漠客栈中等一点红，为何忽又改变了主意？他们又要叫这红衣少女将一点红带到哪里去？

这红衣少女的行踪更是诡秘，显见得必定大有来历，像她这样的人，又怎会受龟兹国叛臣的使唤？

难道石观音已和他们勾结在一起？

驼子和麻子心里已有些惊疑不定，但“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事到如今，他们还有什么别的选择余地？

他们一走出门，却又怔住了。

门外竟停泊着一艘船。

在这又神秘，又可怕的沙漠上，无论发生什么惊人的事，他们都不会奇怪，但他们实在做梦也想不到会看见一只船的。

这里已是沙漠的中心，船是哪里来的？

只见这艘船长而狭，船头和船尾，都有雕刻得极为细致的装饰，华丽的船舱四面，还悬着珠帘。

纵是烟雨南湖上最是逗人遐思的画舫，纵是月影笼纱，夜泊秦淮酒家旁的轻艇，看来也没有这艘船如此华丽。

这红衣少女，原来就是从这艘船上走进屋里去的，难怪全身点尘不染，但这艘船却又是如何到这里来的呢？

这简直不可思议。

却听红衣少女道：“还发什么愣，上船呀！”

一点红目光闪动，却没有说话。

红衣少女笑道：“你以为这船没法子开航，是么？”

一点红道：“嗯！”

红衣少女笑道：“你跟我上了船，就知道了。”

别人都在留意船上时，“驼子”却在留意着船底。

只见船底装着两条细长的板，看来就像是雪撬，却是用极坚韧、极光滑的巨竹削成的。

上了船后，他又发现这艘船大半都是用竹子建成，船舱是竹编的，甲板也是，是以船身自然特别轻。

在船下面虽看不到，但上了船后，便立刻可瞧见许多只矫健有力的兀鹰，蜷伏在甲板上。

两个红衣童子，正用一大条一大条新鲜的肉，在喂它们，等人上了船，红衣童子从腰畔解下条长鞭，“叭”的凌空一抖。

鹰群立刻冲天飞起，无数银光闪闪的练子也被带起，练子带动船身，这艘船立刻像雪橇般在平滑的沙地上滑行起来，开始时还很慢，到后来却是滑行如飞，人在船上，直如御风而行一般。

驼子和麻子对望一眼，心里不禁都在暗暗佩服船主人构思之奇妙，要知鹰力最强，有时连整只羊都能被它们凌空提起来，数十只鹰要在平沙上带动一只竹制的轻舟，自然并非难事。

而且鹰的耐性也最大，有时为了等一人死后去吃他的尸体，不惜在这人上空盘旋几日几夜。

是以由鹰来御船，绝不必怕它们半途而废。

红衣少女笑道：“你说，要在沙漠行走，还有比坐这艘船更快，更舒服的么？”

一点红道：“哼！”

红衣少女道：“而且你若不想见人，坐在这艘船上，就绝不怕被人发现，永远没有人能查得出这艘船行踪的，有些人骤然看到这艘船在沙漠上如风驶过，还以为是海市蜃楼，还以为是自己见了鬼呢！”

只听船舱中一人缓缓笑道：“所以，沙漠中人都叫这艘船做鬼船。”

这语声缓慢而优雅，随着语声，已有个人自船舱中掀帘而出，探出半个身子，却又缩了回去，笑道：“外面这么大的风沙，红兄为何还不进来？”

这人一张蜡黄的三角脸上，五官却似要挤在一堆了，颌下几根鼠须，却似被火烧过，又黄又焦，长得当真是獐头鼠目，不敢恭维，谁也想不到那么优雅动人的语声，竟是这种人发出来的。

驼子和麻子对望一眼，心里暗道：“这人莫非就是那位大名士吴菊轩，一点红说他满脸讨厌像，倒真是一点也不错。”

船舱里另外两个人，长得就好看多了。

两个人俱都锦衣华服，一人国字脸，浓眉大眼，不怒而威，一眼望去，就知道是经常手握重权的人物。

另一人却是未语先笑，满脸和气，人也长得富富泰泰的，看来就像是做生意做得很发财的大商人。

这两人身上虽穿着汉人装色，但发黄而微卷，目深而微碧，显然就是那两个龟兹国的叛臣了。

他们既来到这里，为何又说：“因为要事不能来了？”

难道是想将一点红骗到这船上来么？

两人一见到一点红，立刻抱拳笑道：“壮士辛苦了。”

第四十八章 附骨之蛆

那商人模样的接着笑道：“在下还怕壮士遭了什么意外，但敏将军却说以壮士的剑法，必可无虑，哈哈！看来还是敏将军有眼力。”

吴菊轩捋须笑道：“洪相公久居轩阁，不近武事，自然不知道以红兄的剑法，要在百万军中取主将首级，亦如探囊取物一般。”

敏将军拍案大笑道：“只望红壮士莫取了本帅头上首级就是。”

他汉语极流利，要知龟兹虽乃茸尔小国，亦属汉家藩帮，这些人位居要津，怎能不通汉语？

一点红冷冷瞧着他们，忽然道：“你们既已来了，为何不入那客栈与我相见？”

吴菊轩笑道：“那客栈中说话多有不便，何况，半天风和敏将军本有些香火之缘。”

敏将军大笑接口道：“不瞒你说，这半天风原是本帅属下的一员猛将，当了强盗后，还为本帅做了不少事，壮士既在找他的麻烦，本帅进去了，岂非多有不便。”

一点红道：“哼！”

强盗原来是和将军勾结的，他还有什么话说。

那红衣女子却吃吃笑道：“你可知道，敏将军举事的军饷，多半还是靠这半天风去借来的哩！”

驼子暗暗忖道：“原来如此，你们现在大事已成，怕他也要来分一杯羹，所以就要将他杀之灭口了。”

只见一点红瞪了他一眼，沉声道：“这女子又是什么人？你们为何要她……”

吴菊轩含笑打断了他的话，截口道：“贱内莫非得罪了红兄弟么？”

一点红也不禁怔了怔，道：“她……她是你的妻子？”

红衣女子娇笑道：“你奇怪么？我嫁给他时，就有很多人奇怪了，都是说一朵鲜花，插在……插在……”

她终于没有说出“牛粪”两字，只是笑得弯下腰去。

吴菊轩却神色不变，还是微笑道：“红兄大功想必已成，却不知那昏王的首级何在？”

一点红道：“首级还在他的头上。”

敏将军、洪相公相顾失色，道：“壮士怎会未曾得手？”

一点红道：“哼！”

吴菊轩沉吟道：“莫非那昏王已闻风先藏起来了？”

一点红道：“嗯！”

敏将军、洪相公齐地长叹起来，吴菊轩却淡淡一笑，道：“那也无妨，反正他头颅迟早都是红兄的囊中物。”

瞧了旁边的驼子一眼：“只不知这两位又是何许人也？”

驼子抢着道：“咱们和那昏王本没关系，只不过是化银子请来的，也不知道那昏王已藏到什么地方去了。”

吴菊轩微笑道：“红兄将他们俘来，莫非就是为了要追他们的口供？”

一点红道：“嗯！”

敏将军道：“壮士当时为何不逼问出来？”

一点红道：“我只会杀人，不会问口供。”

吴菊轩笑道：“在下人是不杀人的，口供也还可问出两句。”

他缓缓走到两人面前，俯首笑道：“两位贵姓大名？”

麻子道：“你不必问，咱们都是无名小卒。”

他身上绳子绑得虽紧，但那自然只不过是做给人看的，以他们的功力，随时都可以振臂而起。

他们为了刺探虚实而来，这时再也瞧不出什么了，麻子早已跃跃欲试，只不过驼子未发动，他也只好等着。

吴菊轩笑道：“这两位既与那昏王毫无渊源，又和我等素无冤仇，依在下之见，不如还是放了他们吧！”

一点红道：“人已交给你了，随便你。”

吴菊轩笑道：“既是如此，在下先为两位宽去绳索再说。”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俯身来解绳子，麻子和驼子更不便出手，谁知吴菊轩突然出手如风，左右双手在两人身上各各点了七八外穴道，这位其貌不扬的大名士，原来竟还是个一等一的武林高手。”

一点红变色道：“你这是做什么？”

他方待长身而起，只觉一柄尖刀，已抵住了他后面的颈子，刀尖冷得像冰，那红衣女子却柔声笑道：“人已交给了他，就随便他吧！是么？”

一点红知道自己只要再动一动，刀尖便要穿喉而过。

那驼子却沉得住气，冷笑道：“朋友好俊的手法，只不过用这样的功夫，来对付两个身上绑着绳子的无名小卒，岂非小题大做了么？”

吴菊轩悠然道：“堂堂的楚香帅也是无名小卒么？”

这句话说出来，一点红的心已沉了下去。

那驼子却大笑起来，道：“楚香帅，我若是楚香帅，身上还会被人绑上绳子？”

他似乎觉得这件事实在可笑已极，连眼泪都笑出来，吴菊轩静静瞧着他，等他笑完了，才淡淡道：“这区区几条绳子，又怎能绑得住楚香帅？楚香帅将咱们的虚实探出来后，随时都可振臂而起的，是么？”

那“驼子”终于笑不出来了，他实也未想到这吴菊轩竟是如此厉害的人物，吴菊轩缓缓接道：“楚香帅难道还不承认？难道还要在下动手为楚香帅洗洗脸么？”

楚留香忍不住道：“朋友好眼力，却不知朋友是如何瞧破的？”

吴菊轩微笑道：“楚香帅易容之妙，天下无双，但一个人的易容之术无论多么精妙，脸上也有个地方是永远无法改变的。”

楚留香道：“噢？”

吴菊轩道：“香帅自必也知道，一个人的面貌、肤色、声音都可以改变，甚至连身子的高矮都可以改变，但只有两眼之间的距离，却是永远无法改变的，香帅的易容之术纵然妙绝天下，总也无法将两眼的位置改变吧？”

楚留香瞧了姬冰雁一眼，笑道：“不想今日竟遇着大行家了。”

吴菊轩道：“而且只要加以留意，便可发现，世上绝没有任何人两眼之间的距离是完全相同的，只不过相差极微而已。”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阁下早已算过我两眼之间的距离了？”

吴菊轩拱手笑道：“失礼失礼。”

楚留香道：“但我为何不记得曾见过阁下？”

吴菊轩笑道：“像在下这样的无名小卒，香帅纵然见过，也早已忘怀了。”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一个人还是不要太有名气的好。”

他此时此刻居然还能笑得出来，一点红和姬冰雁却已快急疯了，一点红身子突然向前一扑，右腿向后踹去。

他下盘功夫当真已使得炉火纯青，身子这一扑，几乎已和地面平行，谁知刀尖还是抵在他颈子上，竟未能甩掉。

那红衣少女身子已挂在船舱顶上，笑道：“我已成了你的附骨之蛆，你永远也甩不掉了。”

楚留香望着吴菊轩一笑道：“你娶着这样会缠人的老婆，那日子必也难过得很。”

吴菊轩淡淡笑道：“只可惜阁下的日子只怕更要难过了。”

这里是船舱下的暗舱，暗得伸手不见五指，船底擦着沙地的声音一阵阵传上来，像是尖针在刺着人的耳朵。

无论谁躺在这种地方，自然都不会觉得舒服的，最讲究舒适的姬冰雁和楚留香，偏偏被关在这里。

也不知为了什么，吴菊轩并不想立刻杀死他们，也没有杀死一点红，仿佛觉得现在杀了他们还太可惜。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吴菊轩！吴菊轩！这究竟是什么人物？怎会一眼就认出了我？”

姬冰雁冷笑道：“你以为你扮得很好么？在你那条船上的镜室里，你也许可以扮得令人认不出你，但这一次，就连我也能一眼认出你。”

楚留香道：“你自然能认得出我，但你莫忘了，你和我有多么熟，那吴菊轩又是什么人？怎会也对我如此熟悉？”

姬冰雁沉默了半晌，道：“莫非他就是黑珍珠？”

楚留香道：“绝不是。”

姬冰雁道：“到了这种时候，你还如此自信？”

楚留香道：“黑珍珠自然也可以易容改扮，但武功却是装不出来的，我一瞧这吴菊轩的点穴功夫，就知道他功夫比黑珍珠强胜多了。”

姬冰雁不说话了，船舱上却有一阵阵谈笑声传了下来，这船既然大多是竹子做的，自然不能隔音。

楚留香他们既然已快死了，别人自然也不必再顾忌他们，也不知过了多久，船忽然停了下来。

只听敏将军道：“你和那位石夫人，约的地方就是这里么？”

别的话楚留香他们都没有留意听，船底摩擦的声音实在讨厌，他们几乎恨不得塞起耳朵来。

但敏将军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姬冰雁、一点红三个人的耳朵立刻都直了，但听吴菊轩笑道：“就在这里，一定错不了。”

洪相公哈哈笑道：“吴先生做事，自然万万错不了的，只不过……不知这位石夫人、是否有和敝帮合作的诚意？”

吴菊轩笑道：“她若没有这意思，你我想看她，又怕比登天还难。”

敏将军道：“啊！她的功夫难道比先生还强么？”

吴菊轩笑道：“在下这点功夫，若和石夫人一比，实如秋萤之与皓月，简直不可相提并论。”

敏将军笑道：“如此说来，敝帮有了这位石夫人相助，从此以后便可高

枕无忧了。”

吴菊轩道：“正是如此。”

洪相公笑道：“说来这还是仰仗吴先生的大力，若非吴先生，石夫人又怎肯与我等这些凡夫俗子结纳。”

敏将军笑道：“不错，不错，此次大功全部告成之后，上至国王大哥，下至本帅和洪相公，都不会忘了吴先生的好处的。”

吴菊轩哈哈笑道：“在下一介草民，能为君王效力，已觉不胜荣宠之至。”

那红衣少女却娇笑道：“你也别假客气了，此番事成之后，你还不是要

求洪相公和敏将军给你一个一官半职，让我也可以舒舒服服眼享半辈子清福。”

洪相公大笑道：“事成之后，大嫂少不了自然是位一品夫人。”

四人一齐大笑起来，接着，又是一阵碰杯声。

听到这里，楚留香的心更往下沉。他们现在已知道，这吴菊轩竟然是和石观音有勾结的，而且还替石观音和龟兹国的叛臣拉了线。

这些人好不容易夺得了龟兹国的王位，这下子只怕就等于双手奉送给石观音和吴菊轩了。

像吴菊轩这样的人，他的目的自然不祇是“一官半职”了，就算将宰相让给他做，他也是不过瘾的。

只不过在这种情形下，黑珍珠所占的又是什么地位呢？他久居大漠，难道也是石观音属下？

现在，石观音就要来了，楚留香等人的命运，只怕也立刻就要被判定，姬冰雁忽然道：“楚留香，你一向很有自信，这一次你想你还能活着走出去么？”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有几次别人刀已架住了我的颈子，我还是活到现在了。”

姬冰雁苦笑：“楚留香呀楚留香，你要到什么时候才会绝望呢？”

楚留香笑道：“别人还没有砍下我的脑袋时，我永远都没有绝望的。”

突听一声鹰啸，接着，“沙沙”之声，动地而来。

一点红耸然道：“来了！”

姬冰雁道：“原来石观音乘的也是这种鬼船。”

楚留香道：“我看这艘船八成也是石观音送的。”

几句话的功夫，那艘船想必已到了，船舱上脚步之声响动，吴菊轩等人显然一齐迎接了出来。

知道石观音就要上船，楚留香等人竟似被一种奇异的魔力所慑，心里跳个不停，口不敢开了。

只听红衣少女的语声缓缓传来，道：“弟子长孙红，叩见夫人。”

楚留香猜的果然不错，这女子果然是石观音门下，石观音竟然肯将自己的徒弟嫁给吴菊轩，吴菊轩这人想来更不简单了。

过了半晌，脚步声又移入舱里。

洪相公道：“晚生久慕夫人风仪，不想今日得见，实在……实在不胜光采。”

这人口才本极灵便，此刻一句话却分了好几次才说出来，那敏将军更是期期艾艾，连话都说不清楚。

这两人本是见过大场面的，见了这石观音，还不免如此紧张，可见石观

音必定是风采照人，令人不敢逼视。

等他们的客套恭维话都说完了，一个优美动人，光滑得像缎子一般的声音，才带着笑缓缓道：“两位天潢贵胄，功高盖世，日后凌霄阁上，必有姓名，贱妾又是何许人，两位如此客气，倒教贱妾置身无地了。”

这声音似乎就在楚留香头上。

楚留香想到这仙子般美丽，恶魔般诡秘的人，此刻就坐在自己头上，心里真不知是什么滋味。

他实在恨不得立刻冲上去，瞧一瞧这仙子中的恶魔，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究竟有什么神秘的魔力。

上面又说了几句话，敏将军忍不住道：“不知夫人可将那极乐之星带来了么？”

石观音却反问道：“将军可知道这极乐之星的秘密？”

敏将军道：“这……还不知道。”

石观音道：“将军既不知道它的秘密，这‘极乐之星’最多也不过只是块宝石而已，贱妾就算奉送给将军，将军又有何用？”

敏将军似乎怔住了。

洪相公却陪笑道：“但晚生等却知道，这宝石若到了昏王手里，价值立刻大不相同，是以晚生万万不能让它落入那昏王手里。”

石观音微笑道：“但贱妾已决定将它和那昏王交换了。”

敏将军和洪相公显然都大吃一惊，失声道：“这……这万万使不得。”

吴菊轩含笑接口道：“两位不必吃惊，夫人将这‘极乐之星’还给那昏王，是另有用意的。”

敏将军道：“有……有何用意？”

吴菊轩道：“只因普天之下，只有那昏王知道它的秘密，他既宁死不肯说出，就算想知道这秘密，就唯有等那昏王得回此物后……”

洪相公恍然道：“他此刻已是山穷水尽，得回此物后，必定要立刻加以利用，那时我等在暗中查探，就可知道它的秘密了。”

吴菊轩笑道：“究竟洪相公是聪明的人。”

敏将军也立刻大笑道：“那昏王此刻已没有硬手保镖了，咱们随时要将那极乐之星夺回，却容易得很，这叫欲擒故纵……哈哈！妙计呀妙计！”

说到这里，他语声突然停顿半晌，才接着道：“幸好咱们未能宰了他，否则这秘密岂非也要随他回入地狱，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看来咱们的运气倒不错。”

第四九章 士为知己者死

长孙红却忽然银铃般娇笑起来，道：“你只当咱们真的宰不了他们，夫人若真想要那昏王的命，他就算有十个脑袋，也全都不见了。”

这句话说出来，船舱下的楚留香等人也不禁怔了一怔，敏将军和洪相公更吃惊得连话都说不出。

过了半晌，洪相公才吃吃道：“既是如此，先生又不惜重金，将那些刺客请来作甚？”

吴菊轩微笑道：“在下找那些刺客来，只不过是想要将那昏王骇上一骇，一个人若是觉得自己性命危险时，就会将平日不愿示人的秘密说出来了，只因这秘密若对他亲人大是有利，他怎会将之带入地下？”

长孙红道：“谁知这昏王的嘴竟比瓶子还紧，无论到了多么危险的时候，还是不肯将这秘密告诉别人，甚至对他最亲近的人都不肯说出来。”

听到这里，楚留香不禁苦笑：“难怪龟兹王能在死里逃生，原来别人根本就不想要他的命，咱们跟着紧张了半天，也上了别人的当了。”

突听石观音带笑道：“能令大名满天下的楚香帅上当，实在是困难。”

她的人虽还在船舱上，但这声音竟似对着楚留香说出来的，她内力之强，竟已能将声音凝结。

楚留香心里吃了一惊，嘴里却笑道：“夫人也未免将在下瞧得太重了，在下时常都会上当的。”

石观音缓缓道：“香帅何必太谦，贱妾平生所遇的对手，高人虽有不少，但若论聪明机智，武功之高，实无一人能比得香帅。”

楚留香苦笑：“在下若真有夫人所说的这般高明，此刻又怎会置身在夫人裙脚之下。”

石观音一笑道：“香帅可知道，像这样的处境，还有人求之不得哩！”

姬冰雁冷冷道：“这女魔头用话在挑逗你，只怕已看上了你，咱们是否能活着出来，也就要看你这大情人的手段了。”

他说话的声音自然低而又低，楚留香还是生怕被石观音听见，赶紧用声音打断了他的话，道：“能置身在美人的石榴裙下，虽是死而无憾，只可惜在下虽想见夫人一面，却也是辗转反侧，求之不得。”

他最后说的这八个字，乃是诗经“关雎”中的两句，也正是古往今来，最早的，最有名的情歌，上面的两句便是“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短短八个字里含意之深，实在比别人千句百句话都要深得多。”

石观音显然已听出了他话中的挑逗之意，沉默了半晌，才悠然道：“你可是想见我一面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求之不得，辗转反侧。”

石观音微笑道：“你放心，我一定让你见我一面的。”

楚留香道：“现在？”

石观音道：“你为何如此没有耐心？”

楚留香叹道：“不是在下没有耐心，而是在下生怕活不了那么长了。”

石观音又默然半晌，淡淡道：“你会活到那时候的。”

突听吴菊轩大声道：“他活不到那时候。”

石观音冷冷道：“谁说的？”

吴菊轩长长吸了口气，道：“夫人难道未听说过，养虎成患，若是……”

石观音厉声道：“我难道还要你来教训我？”

吴菊轩不敢再说话了。

洪相公却干咳了一声，陪笑道：“若是没有必要，倒是将此人除去的好。”

石观音语声和缓了下来，徐徐道：“书画家完成了一件杰作，若是没有人欣赏，就会觉得如衣锦夜行，所有的心力都白花了，是么？”

洪相公虽然是摸不透她话中深意，也答不上话来。

石观音又道：“名伶在高歌时，若是无人聆听，也会觉得十分无趣，是么？”

洪相公道：“嗯！”

石观音道：“我们做这件事，也正如画家挥毫，名伶高歌一般，也要人来欣赏的，因为我们做的这件事，也无疑是件杰作。”

洪相公笑道：“不错，若论用力之深，结构之密，纵是王羲之兰亭贴，李太白长歌行，也万万比不上此事之万一。”

石观音道：“所以我要他活着，活着看我们这件事完成，名画要法眼鉴赏，名曲要知音聆听，我们作的这件事，也只有楚香帅这种人才懂得欣赏的，是么？”

洪相公击节道：“不错，夫人高见，当真非人能及。”

吴菊轩道：“但，但这人……”

石观音冷冷道：“用不着你来多话。”

她对任何人都十分客气，只有对这吴菊轩，却从不假以颜色，吴菊轩居然也逆来顺受，恭声道：“是。”

石观音道：“既是如此，下面的这三个人，我就要带回去，不知各位可有异议么？”

洪相公陪笑道：“在下唯夫人之命是听。”

石观音一笑道：“各位但请放心，我一定会好好照顾他们的。”

闷了一天，胡铁花简直快被闷出病来了，酒也不知喝了多少，奇怪的是，竟好像越喝越清醒。

眼见这一天又将过去，胡铁花忍不住唉声叹气，喃喃道：“楚留香，老臭虫，你为何还不回来，难道是碰见鬼了么？”

他却不知楚留香竟真的是碰见鬼了。

门帘忽被掀起，琵琶公主已闯了进来，胡铁花肚子闷气，这下可找着出气的人了，大吼道：“我问你，你究竟懂不懂礼貌？”

琵琶公主冷冷瞧了他一眼，道：“什么礼貌？”

胡铁花大声道：“孟母曰：夫礼，将入门，问孰存，所以致敬也。将上堂，声必扬，所以戒人也。你要进来，难道不会先打声招呼么？”

琵琶公主笑道：“哎哟！想不到你还唸过几天书的。”

胡铁花背负起手，仰头道：“好说好说。”

琵琶公主的脸一板，冷冷道：“只可惜你忘了自己的身份。”

胡铁花瞪眼道：“我是什么身份？”

琵琶公主道：“现在，你是我们的阶下之囚，我根本用不着对你客气。”

胡铁花瞪眼瞧了半晌，忽然一笑，道：“好男不和女斗，这话是你说的，也就罢了，若是别人说的，嘿嘿！我可就要他的好看了。”

他往床上一倒，用毯子盖起头，索性给她个不理不睬。

琵琶公主叱道：“你装什么死？起来！”

胡铁花蒙在被里，大笑道：“我要睡就睡，要起来就起来，谁也管不着。”
琵琶公主跺了跺脚，走过去就掀他毯子。

胡铁花大叫道：“我可不是老臭虫，你莫瞧错了人呀！”

琵琶公主的脸红了红，口气却软了，道：“王妃要见你，快起来跟我去吧！”

胡铁花怔了怔，一骨碌坐起来，道：“王妃要见我？她要见我作什？”

琵琶公主道：“她素来不喜见人，此番要见你，自然是有要紧的事。”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笑道：“她既然要见我，就叫她来吧！”

嘴里说着话，人又倒了下去。

琵琶公主跺脚道：“你……你这人怎地像是没有骨头似的。”

胡铁花翘起脚，悠然道：“你莫忘了，是她想见我，不是我想见她。”

琵琶公主咬了咬嘴唇，忽然冷笑道：“我知道了，你莫非是做贼心虚，不敢去见她？”

她话未说完，胡铁花已跳了起来，大吼道：“我有什么做贼心虚？我如何不敢去见她？”

琵琶公主忍住笑道：“你若有这胆子，就跟我来吧！”

龟兹王妃的帐蓬，实在比胡铁花想像中还华丽得多，帐蓬里充满了檀香、药香，香得令人几乎透不过气。

珍珠罗帐里，龟兹王妃半倚半卧，仿佛弱不胜衣。

虽然隔着层纱帐，她看来仍是风华绝代，不可逼视，连胡铁花到了这里，都似觉得有些自惭形秽起来。

龟兹王妃微微一笑，道：“残病之身，不能下床迎接，盼公子恕罪。”

胡铁花清了清喉咙，道：“不……不客气。”

他本也想说两句话，说：“我是你的阶下之囚，你用不着客气。”

但话到嘴边，竟说不出来了。

龟兹王妃叹了口气，道：“前夜的不幸之事，的确令人遗憾。”

一提到这件事，胡铁花的火气就往上撞，冷笑道：“王妃莫非是要来审问我的么？在下恕不奉陪了。”

他转身就走，龟兹王妃却笑道：“公子留步，公子太多疑了。”

胡铁花冷笑道：“多疑的不是我，而是你们。”

王妃又叹了口气，道：“我等错疑了公子，确是不该，但请公子恕罪。”

胡铁花反倒怔了怔，道：“你……你们已承认人不是我杀的了？”

王妃柔声道：“人自然不是公子杀的，否则公子又怎会还留在这里？公子若是想走，又有谁能拦得住呢？”

胡铁花默然半晌，长叹道：“快被人冤死了的时候，忽然还见个明白事理的人，实在令人开心得很。”

龟兹王妃道：“公子如今还在生气么？”

胡铁花笑道：“在下本来的确有些生气的，但王妃这么样一说，在下反倒不好意思了。”

王妃嫣然一笑，过了半晌，又道：“贱妾请公子前来，实有一事相求。”

胡铁花挺胸道：“士为知己者死，王妃要在下做什么，只要在下能做得，要水里就水里去，要火里就火里去。”

王妃道：“公子高义，贱妾先谢过了。”

胡铁花忽然发现，帐蓬里就只剩下他一个人和王妃相对，琵琶公主和丫

环们竟都悄然退去。

也不知怎地，他一颗心竟忽然“砰砰”跳了起来，似乎觉得纱帐中的王妃，正在向他微笑。

他立刻在暗中大骂自己：“我今日怎地也变成如此好色了，别人以义士待我，我可不能乱动糊涂心思。”

当下大声道：“王妃不必客气，有什么吩咐，请说就是。”

龟兹王妃道：“公子不知是否还记得，明天就是对方与我等相约，交换‘极乐之星’的日子了，不知公子是否能……”

胡铁花虽然拼命在抑制自己，但也不知怎地，竟忽然想起了洞房花烛的晚上，那温存缠绵的一夕。

帐中的龟兹王妃，竟似乎已变成了……

胡铁花再也不敢瞧下去，再也不敢想下去，大声道：“王妃莫非是要在下将那极乐之星换回来么？”

王妃叹了口气，道：“我一家大小流离在外，实在众叛亲离，竟不得不以此等琐碎的事来牵累公子，贱妾于心实是难安。”

胡铁花慨然道：“在下若不能将那极乐之星换回来，情愿将这颗脑袋摘下来充数。”

王妃道：“公子如此大义，实令贱妾……贱妾……”

她语声哽咽，竟连话都说不出了，却突然自纱帐伸出一只柔若无骨的手来，灯光下，只见她纤纤指尖，不住微微颤抖，就像是一朵在狂风中挣扎的小小兰花，若无人扶持爱护，眼见就要被暴风雨摧残。

胡铁花但觉心里一阵热血上涌，脑袋一阵迷糊，等头脑清醒时，才发觉不知怎地自己竟也握住了这只手了。

龟兹王妃居然也没有退缩，没有闪避，只是颤声道：“公子此去千万小心，贱妾已将一切都托付给公子了。”

胡铁花只觉一颗心已快跳出了腔子，也不知该放下这只手来，还是该继续握住，嘴里也不知说些什么。

只觉龟兹王妃的手，反而握起他的手了，柔声道：“除此之外，贱妾还有一件私事想托付公子。”

胡铁花脑子里还是昏昏的，想也不想大声道：“在下早已说过，只要是王妃的事，在下万死不辞。”

他天生就是热情冲动，顾前不顾后的脾气，别人若是对他好，他简直可以把心都掏出来送人的。

此刻他只觉得这龟兹王妃不但是他平素第一知己，而且是天下对他最好的人，以王妃之尊，居然对他一个江湖人如此宠遇，他不但感激零涕，简直有些受宠若惊了。

龟兹王妃道：“贱妾只求公子为贱妾打听出那极乐之星的秘密。”

胡铁花怔了怔，道：“这秘密连王妃都不知道么？”

王妃叹道：“我和王爷多年夫妻，彼此虽然可称得上是相敬如宾，但只有这一件事，他却始终不肯告诉我。”

胡铁花想了想道：“王爷若连王妃也瞒着，又怎样肯将这秘密告诉在下？”

王妃缓缓道：“古老相传，龟兹国上代本有一宗巨大的宝藏，平时谁也不可动用，只有在国家到了危急存亡之际，才能将之用来复国中兴，至于宝

藏所在之地，也唯有身继龟兹国王位大统的人才知道。”

胡铁花恍然道：“王妃莫非是认为这极乐之星的秘密，就和宝藏有关么？”

王妃道：“想来必是如此。”

胡铁花苦笑道：“若是如此，王爷只怕更不会将这秘密告诉我了。”

王妃道：“但以王爷一人之力，是绝对无法将那宗巨大的宝藏运出来的，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王妃道：“这不但要人搬运，而且还必定要人保护，是么？”

胡铁花道：“是。”

王妃又叹了口气，道：“贱妾方才已说过，现在王爷属下已没有一个人得力的人手，更没有一个人能有力量护送这宝藏的。”

胡铁花沉吟道：“王妃的意思，是认为王爷会找我来护送这宝藏？”

王妃道：“正是。”

胡铁花道：“王爷若是信得过我，也不会冤枉我是杀人犯了。”

王妃柔声道：“王爷对公子虽有误会，但公子将那极乐之星换回来后，他的看法必然会改变的，何况，他除了公子之外，更绝没有别人可以信任。”

胡铁花笑道：“王妃可知，王爷对我那朋友，就比对我信任得多。”

王妃沉默了半晌，道：“但王爷若将此事交托公子，公子肯将其中的秘密告诉我么？”

胡铁花道：“在下岂非早已答应……”

王妃截口道：“王爷若要公子严守秘密呢？”

胡铁花想了想，笑道：“在下却是先答应王妃的，是么？”

这件事有些不合规矩道理，若换了别人，必定不会答应，但胡铁花做事可从来不管是有理，还是无理的，只要是他认为该做的事，他就非做不可，现在他一心只认为龟兹王妃是天下第一个好人，那位王爷是个混帐，他若为了一个好人来骗骗混帐，那岂非正是天经地义，合理已极。

至于这龟兹王妃又是为了什么一定要知道这秘密呢？这一点，胡铁花却连想也不去想，自然更不会去问的。

正午，骄阳如火。

胡铁花带领着三匹骆驼，直奔西行。

他头上虽重重叠叠地缠了条很长的白布，还是不免被太阳晒得发昏，跟随他同行的三个龟兹武士，武功虽远不及他，但却久已被沙漠中的风沙烈日磨练成一付钢筋铁骨，看样子竟比他舒服多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看来我只怕是酒喝得太多了，怎地像是娇滴滴的大姑娘似的，一晒太阳就头昏，这样下去，还得了么？”

其实这也是因为他久日劳累太剧，不但酒喝得太多，而且那一夜缠绵，更大大消耗了他的体力。

昨天晚上，他虽然很早就上床，但想起纱帐中那如烟中芍药般的情影，想起那柔若无骨的纤纤玉手，他竟是翻来覆去的睡不着，他心里越是觉得不该胡思乱想，唐突佳人，越是骂自己好色无耻，但也不知怎地，那美丽的王妃竟仿佛本就是他相思入骨的情人，他要不想都不行。

胡铁花平日本不是这样子的，到后来他只有自己安慰自己：“我只怕是被那多情的老臭虫传染了。”

但一想起楚留香，他更睡不着了。

楚留香已去了两天多，非但没有回来，而且连一点消息也没有，他和姬冰雁难道都遭了那神秘刺客的毒手？

一眼望去，千里无极的大沙漠，连一点生机都没有，没有人，没有鸟兽，没有云，没有风。

间或有一两只令人恶心的大蜥蜴，自岩石中爬出，爬过骆驼蹄下，但却更为这沙漠平添几分死亡的气息。

第五章 酒醉误事

胡铁花左拳打着右掌，喃喃道：“就算老臭虫和死公鸡，也不会在这见鬼的沙漠上放荡两天，都不回去的，他们不回去，一定是遭遇了什么变故。”

突见一骑骆驼赶上来，驼峰上的武士道：“前面有个荫凉处，可要歇息歇息么？”

胡铁花沉吟道：“咱们已走了多少路了？”

那武士道：“约莫十里。”

胡铁花皱眉道：“走了十里，就想歇下来，五十里路岂非要走到明天么？”

那武士陪笑道：“在沙漠走上五十里，可比别的地方走五百里都要累人，何况，骆驼上还驼着几千两重的金子。”

胡铁花笑道：“无论如何，现在歇息还嫌太早了，咱们一定要在天黑以前赶出五十里路去，我倒想瞧清楚那个来和我们换东西的人，长得是何模样？”

他嘴里说着话，已将骆驼加紧赶了出去。

那武士叹了口气，喃喃道：“像你这样赶路，到了地头时，只怕人和骆驼都要被晒昏了，对方若是忽然翻脸，看你怎么办？”

另一名武士也赶了上来，接口道：“反正责任也不在咱们，他想逞强，就让他去吧，到时候对方若动了手，咱们远远的躲到一边去就是。”

第三个武士往地上啐了一口，撇嘴道：“这种南蛮子连屁都不懂，就想在沙漠上逞强了，这岂非是自讨苦吃。”

这些武士们吃了胡铁花和楚留香几次亏，此刻竟在暗中幸灾乐祸起来，只不过他们说的自然是龟兹土语，胡铁花就算听到，也是全然不懂。

但他们说的并不错，这五里路里走起来的确是够人受的，幸好正午过后，烈日之威已稍退。

到了太阳落下去时，胡铁花还是有些受不了啦！虽喝了好几次水，嘴唇还是干得发裂。

只见前面一片岩石林立，在逐渐降临的暮色中看来，宛如一只不知名的狰狞怪兽，在那里等着择人而噬。

胡铁花心里也有些发冷，回头道：“现在咱们已走出多少里了？”

那武士仰首瞧了瞧天色，道：“只怕已有五十里。”

胡铁花道：“信上说的明白，西行五十里后，自有人来和我们交换，咱们不如就在这里等着吧！等他们来了，咱们也好以逸待劳，好歹给他们个教训。”

那武士缓缓道：“他们若早已在这里等着咱们，以逸待劳，要给咱们个教训呢！”

胡铁花怔了怔，笑道：“这话倒也有理，咱们倒真该小心些才是。”

那武士冷冷道：“方才小人说要在途中多歇息些时，正是为了提防对方这一着。”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笑道：“我性子急，你莫怪我。”

他是条直肠汉子，若是知道自己错了，立刻就会认错，对就是对，错就是错，这其中分际，他绝不推诿。

那武士反而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了，也笑了笑，道：“幸好小人们还带了酒来，可以提提神。”

胡铁花大喜道：“在哪里？”

那武士立刻送了个羊皮水袋来，笑道：“这是大宛葡萄酒，喝醉也不伤人的。”

胡铁花笑道：“我知道，我那朋友老臭虫，就最喜欢喝这种酒了。”

他拨开塞子，喝了两口，长长吐了口气，又笑道：“这次出来，我本来不准备喝酒的，但既有好酒，哈哈……”嘴里立刻又灌满了酒，连话都说不出了。

那三个龟兹武士，静静地站在他对面，出神的瞧着他，竟好像一辈子都没有瞧见过人家喝酒似的。

胡铁花将大半袋酒都灌下肚，才觉得有些不好意思，用袖子擦了擦嘴，答讪着笑道：“你看，酒都快被我喝完了，你们也来喝两口吧！”

三个龟兹武士同时靥嘴一笑，不但笑的神态完全相同，而且同时笑，同时闭口，就像是在唱傀儡戏似的。

其中一人望了他的两个同伴，又笑道：“这点酒三个人分也不够。不如还是胡爷一个人喝了吧！”

胡铁花大声道：“那怎么好意思？那怎么好意思？”

他嘴里虽这么说，但手里紧紧捏着酒袋，非但没有送过去的意思，简直就像生怕别人来抢似的。

三个龟兹武士对望了一眼，又笑了，这次笑得更开心些。

还是方才说话的人笑道：“胡爷跟小人们还客气什么？”

胡铁花大笑道：“既是如此，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他本来的确是不想喝酒，也怕喝酒误了事，但半袋酒下了肚之后，却把肚子里的酒虫都勾了起来。

喜欢喝酒的人，只怕大多全都有这个毛病，酒多的时候，总是拼命劝别人喝，想把别人灌醉。

酒少的时候，就生怕别人也来分他的酒喝了。

三个龟兹武士瞧着他把一袋酒全都喝了下去，三个人竟是眉飞色舞，远比自己喝还要开心十倍。

胡铁花抹着口笑道：“好酒好酒，只可惜非但太少，而且也太淡了些。”

三个龟兹武士笑嘻嘻道：“胡爷觉得这酒太淡了么？”

胡铁花道：“以我看来，还是烧刀子喝起来过瘾得多。”

那武士道：“但烧刀子却醉不死人的。”

胡铁花大笑道：“难道这淡得出鸟来的酒，还能醉得死人么？”

那武士笑道：“醉不死，也差不多了。”

胡铁花笑道：“但我喝了这么多，却连一点酒意也没有，难道是我的酒量又进步了么？”

那武士忽然不笑了，瞪眼道：“胡爷真的连一点酒意也没有？”

胡铁花斜着眼笑道：“这点酒就能灌醉我，嘿嘿！再来个七袋八袋也没关系。”

三个龟兹武士眼睛都直了，话也说不出。

胡铁花道：“你们不信的话，我就让你们瞧瞧我是不是喝醉了？”

其实他会说出这种话，已表示他喝醉，真正没有喝醉的人，永远不会想证明给别人看的。

三个龟兹武士却吃惊得张大了嘴，瞪大了眼瞧看。

只见胡铁花摇摇摆摆站了起来，在地上划了条线，又蜷起一条腿，用一条腿从这条线上跳过去。

他来回跑了两次，大笑道：“你们看，喝醉了酒的人，还能这样跳么？”

那武士眼珠子一转，笑道：“真正没有喝醉酒的人，还会翻筋斗的。”

胡铁花哈哈笑道：“翻筋斗，那有什么困难？”

他嘴里说着话，身子早已凌空翻了起来，以他这样的武功，莫说翻一个筋斗，就算翻七八十个，也好像吃豆腐一般，稀松平常得很。

谁知他这个筋斗才翻到一半，竟突然从半空中跌了下来，“叭”的摔在地上，沙地都被摔出个坑。

胡铁花摇了摇头，揉了揉眼睛，靛起嘴笑道：“这次我腰扭了筋，不算数的。”

那武士笑道：“对，这次不算，再来一次。”

胡铁花又挣扎着爬起来，身子又拼命一翻，只听又是“叭”的一声，好像半空中忽然掉下块石头。

这次他可再也爬不起来了，吃吃笑道：“奇怪，今天怎地有些不对劲？”

那武士眼睛亮了，道：“胡爷可知道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大笑道：“只怕是被太阳晒昏了。”

那武士道：“不对不对。”

胡铁花斜着头想了想道：“也许是这两天太累。”

那武士道：“也不对。”

胡铁花瞪眼道：“你只知道不对？你知道个屁！”

那武士大笑道：“我当然知道，只因就是我亲手在这酒里下药的。”

胡铁花怔了，道：“下药？下什么药？”

那武士嘻嘻道：“咱们龟兹虽是小国，但做皇帝的也和你们一样，免不了喜欢女人，你们国里不是有句话是，是什么‘寡人好色’，是么？”

胡铁花道：“是又怎样？”

那武士道：“所以咱们皇宫内院里，也准备着一种药，是专门准备对付那些烈女贞妇的，这种酒又香又淡，跟糖水差不了多少，但无论谁吃了，立刻就会全身发软，再也没有丝毫力气。”

胡铁花道：“你……你方才给我喝的就……就是？”

那武士笑道：“不错，在下方才约胡爷喝的就是这种酒，我好不容易才从里面偷出来一袋，胡爷再嫌少，我也没法子了。”

胡铁花怔了怔半晌，忽然大笑道：“我也不是什么贞妇烈女，你们的老头子也不会看上我的，为何要用这种酒来对付我，这岂非糟蹋了？”

那武士笑道：“有趣有趣，这话当真有趣极了，一个快要死的人，还能说得如此有趣的话，倒也难得的很。”

胡铁花大笑道：“我这是跟那死臭虫学的，一个人一生下来就哭，活着时笑的机会也不多，临死时若不大笑几次，岂非白活了一辈子？”

那武士道：“胡爷也知道自己快死了么？”

胡铁花道：“我还知道你们这样做，只不过是这骆驼上的金银珠宝，是么？”

那武士大笑道：“想不到胡爷的头脑竟忽然变得清醒了，不错，我们就是为了这个，王爷被人赶了出来，这辈子已算完了，我们可犯不着一辈子跟着他在这种鬼地方受苦，不如弄些财宝，到别的地方去享受下半辈子。”

胡铁花笑道：“有理有理，但你们难道未想到，这些珠宝是要送给石观音的，她说不定立刻就要来了，她会让你们把珠室拿走么？”

那武士悠悠道：“胡爷以为这里真的就是和石观音的约会之地？”

胡铁花一怔道：“难道不是？”

那武士道：“西行五十里，才是和她约会之地，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那武士笑道：“但我们出发时虽是向西而行，走了十里后，方向就变了，在这大沙漠上，方向只要差错一些，就差得很多，这里离那约会之地，最少也有三五十里。”

胡铁花笑道：“难怪你们走了十里后，就叫我歇下来，原来那时你们就想灌倒我了。”

那武士道：“但那时胡爷不肯歇下来，我们只有故意将方向走错，胡爷以为我们是沙漠上的识途老马，所以放心跟着我们走，也没有留意方向。”

他一笑接道：“但胡爷也莫难受，在沙漠上很多人都会迷路的。”

胡铁花笑道：“我一向不认得路，就算走在大路上，我也会迷路的。”

那武士道：“胡爷下辈子投胎时，最好还是先认认路的好，莫要投错了胎，投进猪肚子里，那可就冤枉了。”

他自己也想不到自己居然能说得出如此幽默的话，越想越得意，越想越有趣，自己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胡铁花道：“现在，你们难道就要来宰我？”

那武士笑道：“我们若不杀胡爷，胡爷药力消失后，一定会来找我们的……这是不得已的事，请胡爷原谅则个。”

胡铁花笑眯眯道：“但你们谁敢来动手呢？”

那武士道：“谁动手都一样。”

胡铁花笑道：“你以为我真没有力气了么？莫要来杀我时，反被我杀了。”

三个武士本已向 he 走了过来，听了这句话，突然一齐停下脚步，胡铁花的厉害，他们早已领教过了的。

胡铁花笑道：“说不定这酒并不如你们想象中那么厉害，说不定这酒对男人并不如对女人那么有用，是么？”

三个龟兹武士对望一眼，暗道：“不错，说不定他真的还有些力气，否则他又怎能笑得如此开心呢？”

胡铁花笑道：“好，现在你们谁敢来动手，就过来吧！”

三个人面面相觑，竟真的没有人敢过来。

胡铁花大笑道：“依我之见，你们还是带了这些珠宝快快逃走的好。”

那武士眼珠子一转，忽然道：“这人若还有力气，怎会让我们将珠宝带走？”

另一人大喜道：“不错，他一定是在吓唬人的。”

第三人大笑道：“你要我动手，我就来动手吧！”

他“唰”的自腰间抽出了刀，扬刀向胡铁花奔去，这柄刀精光耀眼，看来要砍人的脑袋，比切瓜还容易。

胡铁花虽然还在笑，已笑得有些勉强，忽然道：“这些珠宝一个人花的确可以享受一辈子，但三个人分……嘿嘿！你们难道不觉得太少了些么？”

他平生从未做过挑拨离间的事，此刻情急之下，用这一计，只望这三人立刻自相残杀起来。

谁知那武士却大笑道：“我们纵然想独吞财宝，也万万不会在你面前先打杀起来，让你有机会逃跑的，世上绝没有这样的呆子。”

另一人格格笑道：“胡爷的传奇故事只怕听得太多了。”

第三人已狂笑着挥刀直劈过来，道：“你笑吧，此刻你若还笑得出，我才真佩服你。”

他笑声忽然停顿，一柄刀高高举起，却未砍下。

那武士皱眉道：“你发什么惧，手软了么？”

第三人吃吃道：“船……我看见了一只船。”

那武士大笑道：“船，这地方哪会有船，你眼睛莫非……”

他自己笑声也忽然顿住，眼也发起直来。

另一人已颤声道：“船……那边真的有只船在往这里走。”

三个人面上都现出惊惧之色，张口结舌，动弹不得。

胡铁花又惊又喜，暗道：“这三人只怕是见了鬼，沙漠上若能行船，大海中岂非就可以跑马了么？”

但等到他的眼睛转过去时，他也被吓得呆住了。

漫天风沙中，竟真的有艘船驶了过来。

这艘船本是如风疾驶，此刻已渐行渐缓，满天鹰唳声中，终于缓缓停了下来，就停在他们面前。

满天黄尘渐渐消失，船头上渐渐现出一条幽灵般的白衣人影，手足面目，都藏在白袍白巾里，连眼睛都瞧不见。

三个武士对望一眼，脚步缓缓向后退，三个人面上俱已汗如雨下，拉起牵骆驼的绳子，就想溜之大吉。

白衣人忽然阴恻恻一笑，道：“我已到了这里，你们还想逃么？”

语声娇柔，竟是个女子。

他眼睛虽被白巾蒙住，但别人的一举一动竟都瞒不过她，三个武士手脚发抖，刚牵起的绳子又落了下去。

那武士颤声道：“你……你究竟是谁？”

白衣人也不理他，缓缓道：“我本在奇怪，你们为何没有如约而来，如今才知道原来是你们三个在捣鬼。”

她身子也未见动弹，人已飘飘跃下船头，厉声道：“但已属我之物，就凭你们也想染指么？”

那武士已被她这惊人的轻功骇呆了，过了半晌，呐呐道：“小人倒并没有……没有歹意。”

白衣人冷冷一笑，道：“观音菩萨自有千手千眼，你们还想瞒得过我？”

胡铁花忍不住长叹道：“石观音，石观音，想不到我终于见到你了，只是我竟在这种情况下和你见面，实在是泄气得很。”

白衣人道：“如此情况又如何？难道你还想和我一较高下不成？”

胡铁花道：“不错，我的确很有这意思。”

白衣人冷笑道：“你只怕还差得远哩……连这样的奴才都能令你上当，鼎鼎大名的胡铁花真令我失望得很。”

她已面向胡铁花，后面那三个武士悄悄打了个眼色，反手间腰刀已出鞘，三柄刀一下发风般向白衣人砍了过去。

白衣人背负着双手，头也不回，直似全未觉察，但等到三柄刀堪堪砍到时，她纤纤十指，突然自袖中弹出。

只听“呛”的一声，刀光如匹练般冲天飞起。

三个武士根本未瞧见对方出手，只觉手腕一震，半边身子都发了麻，掌中刀已被震得脱手飞出。

三个人骇得魂都飞了，哪里还顾得黄金珠宝，简直瞧也不敢瞧这白衣人一眼，扭过头就逃。

他们脚下虽没有轻身功夫，但性命交关时，逃得也真不慢，直逃出十来丈，三柄刀才落下来。

白衣人轻轻招手，将三柄刀全都接住，淡淡道：“刀是你们的，还你。”

她还是没有回头，反手一抛，三柄刀闪电般飞出，刀上竟也似长着眼睛似的，霎眼间便追上了他们的主人。

只听接连三声惨叫，鲜血飞溅而出，有如三道火花，三柄刀已穿心而过，钉子般将三个人钉在地上。

第五章 料事如神

胡铁花惨然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但这……这又何苦？”白衣人悠然道：“你害怕了？”胡铁花瞪眼道：“我怕什么？”白衣人道：“自然是怕我杀你？”胡铁花大笑道：“你看我像个怕死的人么？”白衣人道：“我看你面上虽在充英雄，心里还是有些害怕的。”她再也不听胡铁花回答，转过身拍了拍手，那“鬼船”上立刻跃下几条大汉，将骆驼上的金珠都搬了上去。胡铁花大声道：“喂！你莫忘了，这些东西是拿来和你们交换那‘极乐之星’的。”白衣人转身道：“你想将极乐之星带回去？”胡铁花道：“自然想带回去。”白衣人冷笑道：“你凭什么以为我不会杀你？”胡铁花大声道：“我死也得将极乐之星带回去。”白衣人冷冷道：“这倒怪了，一个死人又怎能将东西带得回去？”胡铁花瞪大了眼睛，再也说不出话来。胡铁花在等死时，做梦也不会想到楚留香和姬冰雁竟会在这附近瞧着他——楚留香和姬冰雁竟然就在十余丈外那艘鬼船上。他们是从另一艘船上被搬到这艘船上来的，只因为石观音要“好好地照顾他们”，但他们并没有瞧见石观音。胡铁花以为这白衣人就是石观音，其实她只不过是石观音的门下弟子，石观音早已走了。

她行踪真是十分诡秘，非但总是来去匆匆，而且永远没有人知道她从何处来，要往何处去。

现在，楚留香和姬冰雁就在这船舱中，而且就坐在舱口，从帘子里瞧出去，就可以瞧见胡铁花。

但他们自然不能动，也不敢大声呼唤，又因他们知道胡铁花没法子救他们，而且那白衣人也对他们说过：“你们若是大声呼唤，一点用也没有，只不过是胡铁花死得快些而已，所以你们还是闭着嘴的好。”

其实这点她根本不必说，楚留香也很清楚的。

但他们并没有闭着嘴。

他们瞧见胡铁花这付样子，实在觉得有些泄气。

楚留香忍不住叹道：“看情况，他只怕又是被酒害的。”

姬冰雁道：“他若不死在酒上，那才是怪事。”

一点红道：“但他很好，他不怕死。”

姬冰雁冷笑道：“不怕死就很好么？呆子和白痴都是不怕死的。”

一点红冷冷道：“不怕死的，总比怕死的好。”

楚留香微笑道：“你两人争论什么，这次他一定死不了。”

姬冰雁道：“你凭什么以为别人不敢杀他？”

他这句话，几乎是和白衣人同时说出来的，两人非但所说的句子一样，而且语气也差不多。

楚留香道：“她若将小胡杀了，又叫谁将那极乐之星带回去？”

他听到外面白衣人说的话，又笑道：“你可听见了？死人是没法子将东西带回来的。”

姬冰雁道：“你怎知她要小胡将东西带回去？”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若没有人将极乐之星带回去，又怎能骗那位糊涂王爷说出秘密。”

姬冰雁纵然还有些不信楚留香的话，也不得不信了，只因这时他已瞧见白衣人走了回来。

胡铁花还是活着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但愿那位糊涂王爷莫要真糊涂得将秘密说出来，否则他非但自己要送命，小胡只怕也要陪他送命了。”

姬冰雁忍不住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现在石观音只怕也知道自己没法子令龟兹王说出那秘密了，但他认为龟兹王说不定会对小胡说的，因为龟兹王说不定会要求小胡帮忙，她现在既然觉得小胡很有用，自然就舍不得杀死他了。”

姬冰雁不说话了，但心里也在默祷：“但愿那龟兹王莫要说出秘密才好。”

白衣人走了，船也走了。

胡铁花这才开始害怕起来。

他实在连自己也不相信自己能活下来的。

“石观音”实在没有理由不杀他。

但石观音却偏偏没有杀他，非但没有杀他，反而真的将极乐之星留下来——石观音竟是如此守信的人么？

胡铁花实在不信，又不能不信。

夜更深，寒意更重，胡铁花冷得全身发抖。

现在药力虽已渐渐消失，他虽已渐渐能走动了，但身子还是软软的，骆驼也早已被惊走。

胡铁花知道自己万万无法穿越这五十里的沙漠走回去。

在白天，在他有力气时，他能不能走回去还是个问题，何况此刻夜如此深，他功力又几乎完全消失。

“极乐之星”就在他怀里，他不能冒险。

到后来他冷得实在受不了，就四下寻了些荆棘灌木，在岩石间寻了个隐秘的避风所在，生起了一堆火。

沙漠里也有个好处，那就是生火非常容易，只因生长在沙漠的植物，必定是十分干燥。

胡铁花喃喃自语道：“这只怕也就是唯一的好处了……”

他语声忽然顿住，缓缓站起来，又蹲下去，直着眼睛对前面的一个石块瞧着，就算他面对着赤裸的美人，也不会瞧得如此有趣。

但这只不过是块已风化了了的岩石而已。

火光闪动，他眼睛里也发了光。

原来这块石块上竟染着些黑色和黄色的颜料，还有几滴已凝固了的杂质，像是上好的牛皮这些本不是什么奇怪的东西，但在这荒僻的沙漠中，最荒僻隐密的角落里会发现这些东西，那就奇怪了。

何况，他终究也是个老江湖，他自己虽不会易容术，也瞧得出这些东西是为了易容而用的。

是什么人会到这种地方来易容呢？

楚留香身上永远带着这些东西的。

胡铁花长长吐了口气，喃喃道：“原来老臭虫到这里来过，却怎知他为何又要易容改扮？瞧他用的颜色又黄又黑，他莫非是被女人追怕了，所以改扮成个丑八怪？”

想到这里，他自己又不禁笑了出来。

但事情一点也不可笑，楚留香必然有了危险，否则他就用不着改扮，何况他改扮之后，就没了消息。

胡铁花皱着眉，将这石头搬了搬，这块石头是死的，他搬不动，但他并不死心，又去搬另一块石头。

这块石头竟被他搬开了，下面的沙很松，他用手去挖，没多久就挖出一大包令他又惊又喜的东西来。

包袱里有条丝巾，角上绣着个“曲”字，有个小木瓶，拔开瓶塞，就发出一股淡淡的郁金香的香气。

“盗帅夜留香”，楚留香原来随时都带着这香气的。

除此之外，还有一粒黑色的珍珠，一对判官笔，一包金珠，一大串钥匙，一个翡翠鼻烟壶，一柄小银刀。

最奇怪的是，这包东西里居然还有只鲜红的，绣着并蒂莲的女人睡鞋，一个粉红色的，绣着牡丹的女人肚兜。

胡铁花微笑道：“小木瓶，黑珍珠和丝巾自然是老臭虫的，但巾上绣的这‘曲’字又是谁呢？莫非……莫非……是那位多情公主的闺名么？……哈！老臭虫真有一手，三下两下，就让人家女孩子将定情物都送给他了。”

判官笔在闪着光，这对判官笔不但比武林中通常所见的沉重，而且打造得分外精致。

胡铁花又道：“判官笔、鼻烟壶、钥匙、银刀和金珠却必定是那死公鸡的了，他这人真婆婆妈妈得和女人一样，连钥匙都带在身上，难道还怕别人等他走了后，就开他的房门，偷他的东西么——嘿嘿！”

看来他倒该改个名字，叫小气鬼了。

他自己从来没带过钥匙，所以见了别人带钥匙，就觉得可笑得很，想到楚留香终于找到姬冰雁，他更开心。

他拍了拍手，笑道：“这两人既已聚在一起，天塌下来也能接得住，我还为他们担心什么？”

但红睡鞋和绣花肚兜又是谁的呢？

胡铁花皱眉道：“难道老臭虫又找到新人？但纵然如此，他也不会要人家肚兜呀！老臭虫怎么会变得如此肉麻？”

他拉起肚兜闻了闻，吐了吐舌头，失笑道：“好香。”

他忽然觉得这香气熟悉得很，立刻就想到那天晚上，从姬冰雁家里将两个艳姬骗出来的光景。

原来姬冰雁竟将他爱姬的贴身物一直藏在身上，聊以慰情——胡铁花忍不住大笑起来，道：“原来我们这位道貌岸然的姬先生，还是位多情种子呢！”

突听一人道：“多情总比无情的好，是么？”

“多情总比无情的好”，这又是何等优美多情的话，这句话被黄莺般清脆婉转的声音说出来，岂非更是令人销魂。

但胡铁花此时此地听了这句话，却大吃一惊，失声道：“谁？”

方才那白衣人语声也娇媚得很，但杀起人来却一点也不娇媚了，胡铁花只觉这样的语声，比破罗还难听可怕。

那娇滴滴的语声笑道：“堂堂的胡大英雄，怎地也变得如此胆小了？”

随着语声自岩石后走出个人来，竟是琵琶公主。

胡铁花松了口气，苦笑道：“原来是你，你不在家弹琵琶，跑到这里来干什么？”

琵琶公主幽幽道：“琵琶若无知音欣赏，还是不弹的好。”

胡铁花道：“不弹琵琶，你就没别的事可做了么？”

琵琶公主瞪着他，道：“你莫以为我是没事做出来玩的，这种时候我难道不想在家睡觉？但王妃却对我说：‘那位胡壮士本事虽大，却可惜是个草包，说不定会上人当的，你还是跟着去照应照应吧！’所以我只好来了。”

胡铁花若是没有上别人的当，也许还不会太生气，但他真上了当，听了这话简直好像被人揭了疮疤。

琵琶公主话未说完，他脸已气红了，粗着脖子道：“我是草包，你又是什麼？绣花枕头么？”

琵琶公主淡淡道：“你用不着对我发威，这话又不是我说的，你若不服气，不会去找说这话的人算帐么？”

她一笑又道：“只怕你见着她时，连话都说不出了。”

胡铁花气得直喘气，真的连话也说不出了。

琵琶公主又道：“我向西面走，一直没有找着你们，冒着夜兜了好多圈子，才瞧见这里有火光，我又怕是别的人，所以叫别人远远等着，一个人悄悄走过来。”

胡铁花大声道：“你用不着解释，反正我知道你有这毛病，每次都要偷偷摸摸的来见人。”

琵琶公主也大声道：“你也用不着总是对我发威，难道我有什么地方惹着了么？”

胡铁花道：“嗯！”

琵琶公主瞪了他半晌，忽然一笑，柔声道：“我就算没有嫁给你，你也不必一见我面就生气呀！”

胡铁花脸又红了，脖子又粗了。”

琵琶公主嫣然道：“你若总是对我这样，就证明你还是偷偷爱着我的，所以你会因为我不嫁给你而生气，你才会吃那老臭虫的醋。”

胡铁花瞪着她，忽也大笑起来，道：“像你这样的女子，若真嫁给了我，我不被活活气死才怪。”

琵琶公主撇了撇嘴，道：“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酸，真没出息。”

“酸葡萄”的故事，本是他们西域诸国的寓言，胡铁花根本不太懂，所以也不生气，只不过他本想将“极乐之垦”换回的经过说出来的，此刻也不说了，本想立刻走的，此刻也不走了。

琵琶公主也不问，也不走，却在岩石上坐了下来，自怀中掏出个银酒瓶，以瓶盖作酒杯，自斟自饮，喃喃道：“这么冷的天，若不喝杯酒挡挡寒气，只怕就要冻成死鱼了。”

胡铁花嘴里也要叽叽咕咕，喃喃道：“若有人想以酒来气我，那才大错而特错，我刚刚上了喝酒的当，现在简直一看见酒就头疼。”

他嘴里虽这么说，其实他的头一点也不疼，心反而痒得厉害，满肚子酒虫又爬了起来。

但刚和人吵过架，又怎么好意思向人要酒喝呢？

胡铁花只有忍住，故意不去瞧她。

琵琶公主非但喝得啧啧有声，而且嘴里还不住喃喃道：“这酒可当真不错，一喝下去全身都暖和了。”

胡铁花忍不住大声道：“女孩子家喝酒居然喝得啧啧发响，真没规矩。”

琵琶公主嫣然道：“我就是没规矩，这样才能让有规矩的人气死。”

胡铁花快气死了，眼珠子一转，忽然瞧见那丝巾，他眼睛立刻亮了，拾

起丝巾，在火光前展开，喃喃道：“这块破布拿来擤鼻涕倒不错。”

话未说完，琵琶公主已跳起来冲了过去，大喝道：“你……你这手巾是哪里来的？”

胡铁花悠然笑道：“捡来的。”

琵琶公主颤声道：“快……快还给我。”

胡铁花道：“还给你？为什么还给你？难道是你的么？”

这次是琵琶公主的脸红了，道：“是……是我的又怎样？”

胡铁花道：“这倒奇怪了。”

琵琶公主道：“有什么奇怪？”

胡铁花道：“我明明听见那老臭虫说：‘那母夜叉自作多情，还以为我会将这破布好好保存的哩！’你难道就是那母夜叉不成？”

琵琶公主连眼圈都红了，跺脚道：“放屁！你……你简直不是人。”

胡铁花悠然道：“你又何必对我发威，这话又不是我说的，你要是不服气，难道不会去找说这话的人么？”

他哈哈笑道：“只怕你真的见着那人时，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琵琶公主忽然扑倒在地上，放声大哭起来。

胡铁花反而怔住了，他本来只不过是气气她的，见她竟真的如此伤心，胡铁花只有走过去，陪笑道：“你千万莫伤心，我只不过是骗你的。”

琵琶公主只是捧着面痛哭，也不理他。

胡铁花道：“这是我不好，我该死，那老臭虫根本没有说你是‘母夜叉’，更没有说你自作多情，这全是我这大混蛋胡说八道。”

琵琶公主痛哭着道：“但他……他为何要将我送他的东西随便乱抛？”

胡铁花道：“这只因……”

胡铁花几乎连舌头都快说断，才总算将这件事说清。

他叹了口气，又道：“现在，随便你怎么骂我都没关系，只求你莫要再哭了好么？”

琵琶公主揉着眼睛，道：“你若承认你是个特级混帐，我就不哭了。”

胡铁花苦笑道：“我岂非早已承认了……唉！”

琵琶公主咬着嘴唇，道：“既然承认，为何还叹气？难道不甘愿么？”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喃喃道：“我心甘情愿，承认我是个大混蛋，这样好了么……哈！错就错在我是个男人，男人骂女人就是混蛋，女人就算骂男人是大草包也没关系，因为女人会哭，这本事男人可不学容易学会的。”

琵琶公主瞪眼道：“你说什么？你再说一遍。”

胡铁花苦笑道：“我……我说男人都是混蛋，女人都是好蛋……都是好人。”

琵琶公主展颜一笑，道：“这话还差不多。”

她笑着将酒瓶塞入胡铁花手里，但目光转到那一堆东西上时，笑容立刻又不见，脸色也沉重起来。

第五二章 花海迷魂

胡铁花正在喃喃笑道：“若是承认混蛋就有酒喝，我每天承认一次也没关系。”

他正想将酒往肚子灌，谁知琵琶公主一把又将酒瓶抢了过去，道：“我已改变主意，酒不能给你喝了。”

胡铁花瞪眼道：“你……你主意不嫌改变得太快了么？”

琵琶公主道：“这些东西全是老臭虫的，是不是？”

胡铁花失笑道：“睡鞋和肚兜却是死公鸡的，你可千万别吃醋，你一吃醋，我就没得喝了。”

琵琶公主叹了口气，道：“我不是这意思……你想，这些东西老臭虫始终都常在身上的，但现在却将之深深埋在地下……”

胡铁花截口道：“那只因他已易容改扮，若将这些东西藏在身上，怕泄漏了身份。”

琵琶公主道：“但你再想想，这些东西藏在他身上，别人又怎会发觉呢？除非他明知此行有被别人抓住的危险。”

胡铁花脸色立刻变了，道：“不错，我果然不能再喝酒了，若非他们明知此行十分凶险，死公鸡也绝不会将这些见不得人的贴身之物拿出来。”

琵琶公主叹道：“正是如此。”胡铁花打着自己的脑袋，道：“女人果然比男人细心，这么重要的问题我竟会没有想到。”琵琶公主幽幽道：“这也不是因为女人比男人细心，只不过因为女人对她所喜欢的人，总是特别关心些而已。”

胡铁花跳了起来，取出那“极乐之星”塞入琵琶公主的手中，道：“这就是极乐之星，你快快送回去吧！”

琵琶公主道：“你呢？”

胡铁花道：“我一定得要去找老臭虫。”

琵琶公主道：“但你已答应过王妃将此物送回去？”

胡铁花跺脚道：“不错，我还答应了她许多事，但我既已知道老臭虫和死公鸡有了危险，天大的事，都只好先放在一边。”

琵琶公主眼波闪动，垂首道：“你我既已知道他有危险，我难道能放心走开么？”

胡铁花怔了怔，道：“你也要跟我去？”

琵琶公主道：“嗯！”

胡铁花道：“那么……这极乐之星呢？”

琵琶公主道：“你自己说过，天大的事都可先放在一边的，是么？”

胡铁花想了想，刚想点头，忽又摇头道：“不行，我不能带你去。”

琵琶公主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此行既然十分凶险，你却是个娇滴滴的大姑娘，万一有什么……”

琵琶公主大声截口道：“你莫忘了，这里是沙漠，在这里我比你要有用得多，何况，就算你真不带我去，我还是要跟着你走的。”

胡铁花又揉起鼻子来，苦笑道：“没有女人，冷冷清清，有了女人。鸡犬不宁，这话可真是一点也不错。”

这里是一片岩石，大大小小，各色各样，千奇百怪的岩石，大的如石峰

排云，高入云霄，直插入穹苍中，小的也高有数十丈，如太古洪荒时的恶龙怪兽，静静地蹲踞在那里，等着将全人类俱都吞噬。

这里不但像是已到了沙漠的尽头，简直像是已到了天地的尽头，再往前走，便要跌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中。

黎明时，“鬼船”已驶到这里。

从船窗中望出去，只见前面俱是石峰，无边无际，再也难往前走，眼见着这艘船竟似要往石峰上撞了过去。

楚留香纵然镇定，也不禁吃了一惊，但见前面一座高插入云的怪石奇峰，已如洪荒恶兽般迎面扑了过来。

谁知船行一折，竟缓缓滑入了石峰群中。

楚留香叹了口气，暗道：“好险恶的所在，这里只怕就是石观音的根据地了。”

一念至此，正是又惊又喜。

只觉船已渐渐停下，停在一处石坳中。

那白衣人冷冷道：“你们两条腿还能动么？”

其实她明知楚留香等人的真气虽已被石观音的独门截穴手法封锁，但行动言语还是没有什么妨碍。

楚留香静静地瞧着她，也不说话。

白衣人道：“你们两条腿若还能动就下去吧！”

楚留香还是出神地瞧着她，还是不说话。

白衣人怒道：“你可是想我挖出你的眼睛来么？”

楚留香这才笑了笑，道：“姑娘方才是为了要让别人认为姑娘就是石夫人，所以才蒙起脸来，但在下等既已知道姑娘并非石夫人，姑娘为何还不……”

白衣人忽然大笑起来，笑声竟是说不出的凄厉，厉声道：“你可是想瞧瞧我的脸？”

楚留香微笑道：“久闻石夫人门下俱是国色天香，姑娘若肯让在下一睹风采，在下虽死，也算对得住自己这双眼睛了。”

姬冰雁暗笑忖道：“看来他又想用‘美男计’了，但你无论怎么样花言巧语，她难道还会放了你不成？”

只听白衣人厉声狂笑道：“天香国色……好，我就让你瞧瞧我的天香国色。”

她的手掀起蒙面丝巾，楚留香的笑容立刻就凝结住。

这哪里是人的脸，这简直是魔鬼容貌。

楚留香再也想不到这体态如此轻盈，风姿如此绰约的少女，一张脸竟是如此狰狞，如此可怕。

他忽又想起，那任夫人秋云素的一张脸，也是这样子的，难道石观音也为了嫉妒这少女的颜色，是以也将她的容颜毁了。

只听这少女厉声笑道：“现在你瞧见了么？你的眼福可真不浅，以后你也一定要记住，曲无容乃是世是最丑的女人，再没有别人比得上。”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容貌美丑，只在人们一念之中，姑娘若非绝代风华，容貌又怎会被人所毁，姑娘既然本是风华绝代，形貌被毁又有何妨……只因别人纵能毁得姑娘的形貌，但姑娘的风骨自在，却是谁也毁不去的。”

曲无容默然半晌，忽又厉声叱道：“下去，下去……这里不是你多话的

地方。”

楚留香一揖而行，一点红走在最后。

一点红走到曲无容面前时，忽然顿住脚步，道：“你不丑，你很美。”

他虽只说了短短六个字，但这六个字自他这样的人口中说出来，却当真比别人的千言万语都有力量。

曲无容似也想不到这从未说过一个字的人，竟会忽然说出这句话来，她身子竟似微微一震，道：“你……你说什么？”

一点红却再也不肯多说一个字，大步走了下去。

曲无容出神地瞧着他，深邃冷漠如井水般的眼波，竟似已被投入了一粒石子，而生出了片片涟漪。

石峰中竟有条小路，蜿蜒曲折，如羊肠盘旋。

押着楚留香等人的一条大汉。向曲无容躬身问道：“是否此刻就扎起他们的眼睛来？”

曲无容已恢复了冷漠镇定，冷冷道：“用不着费事，这秘谷鬼径，我就算再带他们走几次，他们也无法辨出方向的……普天之下，无论谁到了这里，也休想自己走得出去。”

她最后几句话，自然是向楚留香等人说的了。

楚留香一笑道：“真的么？”

曲无容冷冷道：“你要想出去，除非被抬出去。”

其实楚留香也已隐约看出，这些石峰，半由天生，半由人力，其中道路盘旋，竟隐含生克变化之理，正如诸葛武侯的八阵图一般，除了尽人力之极致外，还加以天道之威，当真是鬼斧神功，人所难测。

风，卷起了黄沙，迷漫在狭谷间，更平添了一种凄秘诡谲之意，两山夹立，天仅一线。

人行在狭谷间，但见黄沙，却连天也瞧不见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好险恶的地势，其实石夫人本用不着再费这么多心力，摆下这阵式的。”

曲无容淡淡道：“这里已算险恶了么？……真正险恶的地方，还没有到哩！”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在哪里？”

曲无容却再不答话，当先领路而行，只见她东转西折，走得似乎十分容易，并没有什么艰难凶险之处。

但楚留香却知道，若非有她带路，就算走上一年，走到你生命终结时，只怕还是在原地未动。

这时迷漫的黄沙中，突然出现三五人影，似乎正拿着扫把在扫地，他们的动作是那么缓慢，却又是那么有规律，看来就像是一群没有生命的傀儡，像是亘古以来，就在那里扫着地，一直要扫到世界的末日。

走到近前，楚留香竟赫然发现，这些卑贱的奴隶们，虽然蓬头褴衣，竟无一不是绝世的美男子。

只不过他们的面上满是痴呆迷惘之色，目中也早已失去了生命的光辉，看来不但忘去了自己的身世，简直已忘记自己是个人了。

但楚留香却知道，像这样的美男子，昔日必定都有着一段辉煌的往事，有他们自己的欢乐和荣誉。

他们现在却已完全麻木，但必定还有许多人没有忘记他们，在为他们相

思，为他们流泪。

楚留香忽然想起“可怜无定河边骨，俱是春闺梦中人”这句凄恻的诗句，心里更不禁为之黯然。

若没有悲天悯人的心肠，又怎配做英雄侠士？

但这些人却只是在扫地，不停地在扫着地，似乎他们本就为了扫地而生，为了扫地而活。

除了扫地外，他们竟似已忘了生命中带有别的事。

楚留香忍不住拍了拍其中一个人的肩头，道：“朋友你为何不坐下来歇息歇息？”

那人抬起头，只茫然瞧了他一眼，立刻又低下头开始扫地，道：“不歇息。”

楚留香笑道：“朋友你难道喜欢扫地么？”

那人头也不抬，道：“喜欢。”

楚留香怔了怔，长叹道：“但这里地上的沙子，是永远也扫不完的。”

那人道：“我扫的不是沙子。”

楚留香道：“是什么？”

那人想了想，道：“是死人的骨头。”

楚留香笑道：“但这里并没有死人的骨头。”

那人又抬起头望着他，嘴角忽然有一股寒意升起，他本想再问这人许多话，问他究竟是什么人？问他怎会变成这模样。

但他忽又发觉自己根本不需要问的。

他似已从这人身上，瞧出了“石驼”的影子；除了面貌有些不同外，这人和石驼又有什么两样。

他们俱已忘记了过去，忘记了一切，他们的躯体虽存，生命却已死，只不过是一具能走动的死尸而已。

他们早已将自己的生命奉献给石观音。

楚留香但觉手脚都有些发冷，暗中叹息付道：“石观音，石观音，你真是有这么大的魔力？”

走了也不知多久，风中忽然传来一阵阵甜蜜的花香。

这花香不是牡丹，不是玫瑰，也不是梅，不是菊……这花香甜蜜得竟非世间所有，而似来自天上。

气温却越来越暖，简直近于燥热，这整个山谷，竟似已变得一股洪炉，要炼出人们的灵魂。

但再走片刻后，山谷却豁然开朗。

群峰合抱间，竟是一片花海。

放眼望去，但见天地间仿佛已被鲜花充满，却连楚留香也认不出这些花究竟是什么花？

他只觉得这些花无比的鲜艳，无比的美丽，忍不住叹道：“想不到荒漠之中，竟有这样的花海。”

曲无容冷冷道：“此花本非凡俗之人所能梦想。”

楚留香笑道：“这种花难道是来自天上的？”

曲无容竟点头道：“正是来自天上的。”

楚留香瞧了姬冰雁一眼，笑道：“如此说来，咱们的眼福倒真不浅了。”姬冰雁没有说话。

他此刻只觉得脚步发软，眼前发晕，整个人竟已昏昏欲睡，那情况仿佛醉酒，却又比醉酒甜蜜得多。

姬冰雁终于发觉这花香中有怪了，但此刻发觉却已太迟，楚留香还在说话，姬冰雁暗暗忖道：“到底他的功力深，定力强……”

只听楚留香道：“姑娘方才说真正凶险处还未到，现在只怕已到了吧？”

曲无容默然半晌缓缓道：“你认为这里很凶险？”

楚留香微笑道：“特别美丽的事物中，往往都隐藏着凶险，特别甜蜜的香气中，往往都有毒……”

话未说完，他的人忽然软软地倒了下去。

姬冰雁只有在暗中苦笑，道：“原来他也并非我想象中那么高明。”再瞧一点红，那双冷漠坚定的眼睛，也开始迷乱。姬冰雁像是又回到孩子时，做了场梦，只因唯有孩子时做的梦才会如此舒适，如此甜蜜。他醒来时，发觉自己已在一间梦境般美丽的屋子里，曲无容就情，也忽然装作忸忸怩怩起来。

那绛衣少女一直不停的笑，似乎再也没有法子停止。

曲无容皱了皱眉，扭头走了出去。

黄衣少女撇了撇嘴，啐道：“丑丫头，知道自己被人喜欢，就故意做出这付假道学的样子……哼！你看不惯我们，我们还看不惯你哩！”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故意压低声音，道：“姑娘说话最好小声些，莫要被她听见了。”

黄衣少女冷笑道：“听见了又怎样？”

楚留香道：“以在下看来，那位曲姑娘似乎是这里的大人物，两位姑娘看来都入门不久，若是得罪了她，岂非大是不便。”

黄衣少女瞪了瞪眼睛，忽又嫣然笑道：“你用不着替我们担心，师傅对徒弟倒全都一视同仁，我们不怕她。”

绛衣少女吃吃笑道：“只要你对我们好，我们也一样有法子可以让你在这里过得舒服些的。”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她，忽然长长叹了口气。

绛衣少女道：“你叹什么气？”

楚留香叹道：“只可惜在下全身一丝力也没有，否则……”

他悠悠顿住了语声，直视着她们的眼睛。

绛衣少女一张脸渐渐红了起来，轻咬着嘴唇，缓缓道：“你不用着急，总有一天……”

楚留香悠然笑道：“你难道不着急么？”

绛衣少女格格笑道：“你呀……你果然名不虚传，是个又可恶，又可爱的风流贼。”

楚留香叹道：“我真不懂自己中的究竟是什么迷药，怎地如此厉害？”

他忽又顿住语声，苦笑道：“两位姑娘想必也不会知道那是什么迷药的，我方才本该问那位姑娘才是。”

一点红早已闭起眼睛，姬冰雁却已懂得楚留香的意思了，只见这两位姑娘的脸果然已被激得发红。

绛衣少女冷笑道：“你以为只有她知道？”

楚留香笑道：“姑娘们难道也知道么？”

黄衣少女忽然发觉楚留香的一双眼睛总在瞧她的同伴，很久都没有向自

己这边瞧过来了。

她立刻抢着道：“你可瞧见了那些花么？”

楚留香叹道：“在下若是没有瞧见，此刻又怎会变成如此模样？”

第五十三章 丽质天生

黄衣少女道：“你可知道那是什么花？”

楚留香摇头道：“这种花我从来也未曾见过？”

黄衣少女得意地一笑，道：“告诉你，那花叫罍粟花，那些草叶叫大麻草，是我师傅自天竺移植过来的，也只有在这燠热的地方才能生长。”

楚留香暗中吃了一惊，口中却道：“罍粟大麻？这名字倒奇怪得很。”

黄衣少女道：“你中的迷药，就是从这罍粟花和大麻叶中提炼出来的，这种药吃得多固然要发疯，但若吃得恰到好处，简直令人飘飘欲仙，比什么都舒服。”

楚留香故意骇然道：“吃得多会发疯么？”

黄衣少女道：“若是吃得多了，不但会发狂，而且眼睛里还会生出许多幻觉，会看到一些根本不存在的东西。”

绛衣少女也发觉风头已被别人抢走，立刻也抢着道：“再加上他们这时心神已极为迷乱兴奋，所以常常会起来和一些根本不存在的的人打架，直打到自己精疲力竭为止。”

她一笑接道：“根本不存在的人，是谁也打不倒的，所以纵是天下第一高手，若是中了这迷药，也不过只能多支持片刻而已，迟早还是要倒下去。”

黄衣少女也抢着道：“所以你只要会用这种迷药，自己就等于也已变成谁也无法打倒的人，你说这是不是比世上任何武功都厉害得多？”

姬冰雁听得心下骇然，楚留香却笑道：“但在下此刻眼睛里，却只瞧见两位美丽而甜蜜的姑娘，并没有瞧见什么可怕的敌人……只望两位姑娘莫要是在下的幻觉才好。”

绛衣少女吃吃笑道：“这只因你中的迷药并不多，所以现在只不过是身子发软而已。”

黄衣少女道：“这种药最神奇之处，就是它的效果，竟是随着所用份量之轻重而改变的，份量用得多了，它就是致命的毒药，份量用得少，就是快乐的仙丹。”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两位姑娘当真是博学多才……”

突听一人淡淡接着道：“只可惜她们的话却说得太多了。”

这语声虽然十分淡漠，却是无比的优美，这种清雅的魅力，远比那种甜蜜娇媚的语声都要大得多。

听惯了女人撒娇声音的楚留香，听见这声音，精神顿觉为之一爽，但两位少女听了这声音，面上却立刻变得全无丝毫血色。

只见一个修长的白衣人影，随着语声缓缓走了进来。

她走路的姿态也没有什么特别，但却令人觉得她风神之美，世上简直没有任何言语所能形容。

她身上穿的是纯白色的，一尘不染的轻纱，屋子里虽然没有风，但却也令人觉得她随时都会乘风而去。

她面上也蒙着轻纱，虽然没有人能瞧得见她的脸，却又令人觉得她必定是天香国色，绝代无双。

曲无容的风姿也十分优美，身材也和她差不多，但若令曲无容也穿着她这样的纱衣，面上也蒙起轻纱，别人还是一眼就可分辨得出。

只因她那种风姿是没有人能学得像的，那是上天特别的恩宠，也是无数

年经验所结成的精粹。

没有人能有她那么多奇妙的经验，所以她看上去永远是高高在上，没有人能企及，没有事能比拟。

楚留香在暗中长长叹了口气，道：“石观音，我终于见着你了！一个男人能见到这样的女人，实在是眼福不浅，但我却宁愿世上没有你这个人才好。”

那两个少女已伏地拜倒，道：“叩见师傅。”

石观音淡淡道：“我对你们素来是一视同仁的，你们自己方才也说过，是么？”

少女们以首伏地，颤声道：“这是你老人家的慈悲。”

石观音道：“很好。”

她忽然向曲无容招了招手，淡淡道：“你若不能杀了她们，就让她们杀死你吧！”

她竟用如此淡漠的语声，来决定别人的生死，别人的生命在她心目中的价值，简直连犬鸟都不如。

曲无容缓缓走出来，面上竟也是毫无表情，冷冷道：“你们还不站起来动手？”

楚留香忍不住道：“她们只不过说了两句话，夫人就要她们的命，不觉太狠心了么？”

石观音淡淡道：“我对她们一视同仁，这就是场公平的搏斗，怎么能算是狠心呢？”

她说的话还是那么平淡，却又令人永远不能辩驳。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苦笑道：“无论如何，还是求夫人饶了她们吧！”

石观音道：“你可知道她们自己为何不来求我？”

那两个少女果然已站了起来，果然没有再说一句话，身子虽在发抖，但已在准备动手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还未说话。

石观音已缓缓接着道：“这只因她们知道我说出的话，是永无更改的。”

楚留香叹道：“如此说来，她们岂非为我而死？”

石观音淡淡道：“这你倒用不着难受，我要她们死，并非因为她们说出了那秘密？我若不愿你听到这秘密，早就可封住她们的嘴了。”

楚留香叹道：“不错，一个反正快要死了的人，无论听到什么秘密，都没有关系的。”

石观音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道：“既是如此，夫人为何又要她们死？”

石观音冷冷道：“并不是我要她们死，而是她们自己找死。”

楚留香愕然道：“她们自己找死？”

石观音再不答话，姬冰雁却暗忖道：“你怎的忽然变呆了？她既已看上了你，这些傻丫头却要先来打你的主意，不是自己在找死么？”

这时黄衣少女和绛衣少女已双双猝然一着击出。

她们的功力并不深厚，所以楚留香早已看出她们入门未久，但这一招击出，却是奇诡迅急，出人意外。

要知道她们这场搏斗，既非为了钱财，也非为了名誉，乃是为了自己的性命，她们又怎会不拼命。

只见绛衣少女十指尖尖，竟好像已变成一双饿狼的爪子，咬牙切齿，向曲无容咽喉攫了过去。

黄衣少女更是连眼睛都红了，右拳如刀，拼命切向曲无容的胸肋，左拳紧握得指节都发了白，一拳击向曲无容的丹田下腹。

这一拳一掌看来虽没有什么变化，但出手的部位，却奇诡已极，简直令人猜不透她拳掌是从哪里打出来的。

楚留香暗暗叹道：“石观音的武功，果然是奇诡神妙，在这种人手里使出来，却有这般威力，她自己使出，那还得了。”

只见曲无容身形闪动，堪堪避开了这两人三招。

她武功虽比对方高出很多，但似也不愿和这种拼命的招式硬拆硬拼，是以避而不迎，守而不攻。

那两个少女的招式却是一招比一招紧，一招比一招怪，连楚留香这样的人，都未瞧出她们的招式来历。

这种招式竟和天下各门各派的招式全不相同，绛衣少女所使的招式，看来有些似鹰爪功，却又有些似擒拿手，再仔细一看，却又仿佛是蒙古的摔跤手法，但却又没有那么强横霸道。

黄衣少女所使的掌法，看来用的有些像内家掌法中“截、切、劈”三字诀，但出手后却又完全不同了。

那手法竟是在“斩”，但中土武林中，无论那一门哪一派的掌法，也没有用这“斩”字一诀的。

只有用刀时，才有“斩”字诀。

楚留香暗惊忖道：“瞧她们的手法，石观音的武功莫非传自异帮不成？”

话未说完，曲无容已反手一掌击出。

这一招击出，和那两个少女已大是不同了。

黄衣少女那敢硬接她这一掌，腰肢一拧，翻身错步，自她左肩外滑过，滑到她身后，掌缘直斩背脊。

这一着她脚步轻灵，身法自然，两人身形交错时所踏的步法，又快又准，一踏到曲无容身后，掌缘已反斩而出，有如水到渠成，丝毫也没有生硬勉强之处，单以这一着而论，实已隐然有名家风范。

要知武功出手，归难得的便是“妙造自然”四字，否则招式奇诡，使出时却带了三分勉强，也算不了高手。

这面容平庸，言语乏味的少女，竟突然使出这一着高招来，楚留香见了，却不禁在暗中喝采。

石观音也在微微点头，道：“能使出这一招来，你三年武功，总算还没有白学。”

但等她这句话说完时，黄衣少女却已倒在地上。

原来黄衣少女一掌切出时，曲无容左掌依旧划向绛衣少女的脉门，逼她撤招后退，右掌却突然自肋下穿过，到了背后，五指微曲，变掌为抓，黄衣少女一掌斩下，正好被她一把扣住，倒像是自己送上门被她抓住似的。

只听“咔嚓”一声，她手臂已被摔断，惨呼倒地。

楚留香竟也忍不住大声喝采，道：“高！高极了……”

曲无容反手这一抓，天下武林中无论是谁见了，都要忍不住喝采的，这一着手掌要从肋下穿出，本是极困难，极勉强的手法，但曲无容轻描淡写的使出来，一条手臂竟像是没有骨头似的，转折自如，丝毫不带斧凿痕迹，

一点红目光闪动，冷漠的脸上竟现出了光采。

那绛衣少女面上却变了颜色，忽然狂呼一声，扑了过去，出手虽不精妙，但其势却足慑人。

曲无容微一纵身，轻轻跃过，一掌直斩而下。

头顶上本是绛衣少女防护最严密，谁知曲无容一掌斩下，还是斩上了她头顶，原来曲无容看准了她撤招变式的那一刹那，双掌交错的那一隙间，运掌斩下，时间部位拿捏得之准，竟准确得不差毫厘。

她竟以绛衣少女所用的手法杀了黄衣少女，又以黄衣少女所用的手法杀了绛衣少女，而且在举手投足间，便已奏功，看来她若是愿意，黄衣少女和绛衣少女一着还没有出手时，她已可毁了她们的。

一点红和姬冰雁相顾之下，却不禁为之动容，只有楚留香微微皱起了眉头，像是在思索着什么。

他只觉曲无容用的这一着实在熟悉得很，但想遍普天下各门各派的武功，也想不起这么一着来。

只见曲无容神情冷淡，面上毫无表情，就句是什么也没有做过，缓缓走到石观音前，躬身道：“您老人家还有何吩咐？”

石观音却沉默了许久许久，忽然格格一笑，道：“许久未见你出手，想不到你武功已精进如此，倒也难得。”

曲无容俯首道：“这并非弟了武功有何精进，只不过是她两人平时太不用功了。”

石观音淡淡笑道：“连名满天下的楚香帅都为你喝采了，你还客气什么？”

曲无容道：“这也是您老人家教诲有方。”

石观音又沉默了许久，忽又一笑，道：“你口口声声称我为‘老人家’，难道我已很老了么？”

曲无容垂下头，不敢说话。

石观音叹了口气，道：“不错，我真的已很老了，已经该死了，用不着再过几年，你就可以来杀我，是么？”

曲无容道：“弟子不敢。”

石观音道：“你有什么不敢的，以你现在的武功而论，就连长孙红也接不了你三百招，再过几年，你要杀我还不是举手之劳么？”

曲无容沉默了许久，突然自袖中抽出一柄和长孙红同样的银刀，一刀切下了自己的右腕。

鲜血，箭一般射了出来。

曲无容却仍是面无表情，缓缓道：“现在师傅您……您总该相信……相信弟子了吧？”

话未说完，眼泪已流下面颊，面颊却已苍白得全无丝毫血色，终于缓缓倒了下去，晕倒在地上。

楚留香、姬冰雁叹了口气，闭起眼睛，不忍再瞧，一点红却睁大了眼睛，瞪着石观音。

石观音悠然道：“这傻丫头自己砍下了手，你为什么瞪着我？难道是我在逼她？”

一点红道：“哼！”

石观音笑道：“想不到杀人如麻的中原一点红，今日竟也动了恻隐之心，

难道是对我这傻丫头有了意么？”

一点红一字字道：“我只对你有意，有意杀你。”

石观音笑道：“只可惜你永远无法完成这愿望了。”

她再也不理一点红，转过头道：“楚香帅，你还走得动么？”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夫人若要我走，我就算走不动，也能走得动了。”

石观音道：“既是如此，就请香帅移驾随我来吧！”

她盈盈走出门，忽又回首向一点红笑道：“你身上可带得有刀伤药么？”
一点红瞪着她不说话。

石观音道：“杀人的人，总该提防被人杀，身上想必带得有刀伤药的，你既对我这傻丫头有意，为何不为她敷敷药，照顾照顾她？”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她现在既已永远强不过你了，你留着她总还有用的。”

石观音笑道：“楚香帅果然是善体人意，这也就难怪有那么多女子为你倾倒不已了。”

一点红真的为曲无容敷了药，平时他杀人也不费力，如今却连做这么点事，也觉得吃力得很。

姬冰雁长叹道：“罂粟花……罂粟花……想不到如此美丽的鲜花，竟是穿肠蚀骨的毒药，竟能在人不知不觉间，将骨髓都吸了去。”

一点红冷冷道：“我却想不到他竟真的跟着石观音走了。”

姬冰雁道：“你认为他很没有骨气？”

一点红道：“哼！”

姬冰雁道：“如果是你，就算杀了你也不会跟石观音走的，是吗？”

一点红道：“哼！”

姬冰雁叹了口气，道：“像你这种人，永远也不会了解楚留香的，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世上永远没有一个人能强迫他做他不愿做的事。”

一点红不说话了。

姬冰雁又道：“我还可以告诉你，他看来虽像是很随便，但这一生却也从未做过一件令朋友觉得丢人的事，人能交着这样的朋友，实在是天大的运气。”

突听曲无容呻吟一声，已悠悠醒了过来。

她在昏迷时虽是满面痛苦之色，但一醒过来，面上立刻又变得冷冷淡淡，全无任何表情。

一点红道：“你……你还疼不疼？”

对一个重伤的人，这句话说得虽然还是嫌太冷太硬了些，但已是一点红平生所说的最温柔的一句话了。

谁知曲无容却比他更冷，道：“我疼不疼与你何干？走远些！”

一点红默然半晌，果然远远走开。

曲无容挣扎着要站起来，忽然瞧见自己臂下系着的白布，厉声道：“这是你包扎的？”

一点红道：“是。”

“谁叫你来多事？”

一点红道：“没有人。”

曲无容忽然将系着的白布全都扯了下来，又将断腕上的药全擦干净，这时她伤口未合，鲜血又涌出。

她虽然疼得满头冷汗，但面上仍是冷冷淡淡，将白布重重抛在地上，瞪着一点红道：“我的事，从来用不着别人管的。”

说完了话，再也不望一点红一眼，挣扎着奔了出去。

姬冰雁叹道：“如此倔强的女人，倒也少见得很。”

一点红默然半晌，冷冷道：“她很好。”

姬冰雁道：“很好？有什么地方好？”

一点红还是冷冷道：“她很好。”

姬冰雁道：“无论如何，你对她总是一番好意，她就是不领情，也不该如此凶狠的。”

一点红闭起眼睛，再也不开腔了。

姬冰雁瞧了他半晌，终于笑了笑，暗道：“这两人若能配在一起，倒真是天生的一对。”

没有妆台，没有绣被，没有锦帐流苏，也没有任何华贵的陈设，庸俗的珍玩，眩目的珠宝。

这屋子的精雅，正如天生丽质，若添脂粉，反而污了颜色。

楚留香坐在这里，只觉说不出的舒服，简直平生也没有到过这么舒服的屋子，他心里不禁暗暗叹息。

无论如何，石观音这个人真是不俗。

楚留香现在只想瞧瞧石观音的容貌，现在他还想象不出这奇女子的容貌究竟有多么美丽。

但等到他瞧见她时，他还是想象不出。

石观音的美丽，竟已是令人不能想象的，因为她的美丽，已全部占据了人们的想象力。

有很多人都常用“星眸”来形容女子的美丽，但星光又怎及她这双眼睛的明亮与温柔。

有很多人都常用“春山”来形容美女的眉，但纵是雾里朦胧的春山，也不及她秀眉的婉约。

楚留香忍不住长长叹息起来。

石观音微笑道：“香帅岂非总是要见我一面？如今既然见着，为何叹息？”

她语声本就优美动人，如今见了她的面，再听到她如此柔美的语声，更令人心神俱醉。

第五十四章 坐怀不乱

楚留香叹道：“我叹息的只怕别人说我吹牛。”

石观音也不禁怔住了，笑道：“吹牛？……我一向对别人说的话都很了解，但这句后，我却实在不懂。”

楚留香道：“日后若有人问起我：‘可见过石夫人？’我自然说见过，那人若再问我：‘石夫人长得是何模样？’我可就回答不出了。”

他苦笑着接道：“那人见我忽然语拙，必定要认为我是吹牛，却不知夫人容貌之美，世上本无一人能够形容。”

石观音嫣然道：“我平生也听过不少恭维的话，却从来也没有这样能令我开心的了。”

屋子里自然有张床，宽大而舒服。

石观音缓缓坐了下来，静静的瞧着楚留香。

她只是静静地坐着，静静地瞧着，没有任何言词，没有任何动作，但却比世上所有诱惑的动作和言词都要诱人。

她身上仍穿着一件轻盈的纱衣，掩盖着她的躯体，露出来的只有一双柔若无骨的玉手，一双纤美的足踝。

但这已比世上任何一个赤裸着的美女都要令人动心。

楚留香目不转睛，竟似瞧得痴了。

石观音嫣然一笑，道：“你许久以前就已听到过我的名字，是么？”

楚留香道：“嗯！”

石观音道：“但直到现在，你才见到我的真面目。”

楚留香道：“嗯！”

石观音道：“你失望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夫人看我可像失望的模样？”

石观音道：“你……你不觉我老？”

楚留香道：“对女人说来，‘老’确是最可怕的敌人，但夫人显然已将这可怕的敌人征服了。”

石观音笑了笑，又道：“你可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除了夫人的闺房外，世上哪里还有这样的所在？”

石观音道：“你可知我为何要你来？”

楚留香这次只点了点头。

石观音眼波忽然朦胧，柔声道：“你既知道，为何还不过来？”

世上没有一个男人能抵抗这种诱惑的，是么？

楚留香终于抱起了她。

她身子轻盈得像是真能作掌上舞。

她眼睛里像是笼罩着一片迷蒙的雾，耳语般柔声道：“无论今后会怎样，有了今夜，你就永远也不会后悔了。”

楚留香道：“我从来都不会后悔的。”

他忽然用尽剩下的全部力量，将她远远抛了出去。

石观音的身子就像一片叶子，虽然被他重重抛了出去，还是轻轻落下，只不过她的面色已变了。

她不但愤怒，却更惊奇，她这一生也曾做过一些荒唐离奇的梦，却连做梦也想不起楚留香会将她抛出去。

楚留香笑嘻嘻瞧着她，道：“瞧你的神情，好像以为我是个疯子，是么？”
石观音在这瞬息间已恢复了她那优美的风姿，淡淡道：“你难道不是疯子？”

楚留香大笑道：“我只恨现在没有力气，将你抛得更远些。”

石观音柔声道：“你忍心么？”

她盈盈站了起来，那雾一般的纱衣，便自肩头滑落，露出了那如象牙雕成的胴体。

楚留香的呼吸骤然沉重起来，几乎不信世上竟有如此完美的胴体，如此纤细的腰肢，如此美的腿……

这光滑而温暖的胴体，已蛇一般缠住了他，坚挺的双峰，已压上了他的胸膛，那秀美的语声在他耳旁轻轻道：“你是个很有经验的男人，是么？”

楚留香道：“嗯！”

石观音梦呓般低语道：“那么你就该知道，我现在是多么需要你，你忍心拒绝我么？”

楚留香的手，沿着她背脊轻轻溜下去，她全身都颤抖了起来，世上永远没有任何事比这种发自灵魂深处的颤抖更令人销魂。

她眼波已朦胧，伏在楚留香肩上，颤声道：“这里已是天堂，你还等什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不错，美人的躯体，的确就是男人的天堂……只可惜这天堂却离地狱太近了。”

他忽然在她身上最光滑，最柔软，也最诱人的地方重重拧了一下，重重将她推倒在床上。

石观音仰躺在床上，柔和的灯光，洒满了她乳白的胴体，却又偏偏留下几处阴影。

那是诱人疯狂的阴影。

她在等待着，这是等待的姿态，是邀请的姿态。

谁知楚留香竟忽然攥起床头的金杯，高高举起，缓缓倾下，杯中琥珀色的酒，一条线般流出来，淋在她身上。

楚留香大笑道：“现在你更要认为我是疯子了，是么？”

石观音静静地躺着，动也不动，任凭那冰冷的酒，流过她高耸的胸膛，平坦的小腹……

她只是长长叹了口气，道：“你不是疯，你只不过是白痴而已。”

楚留香微笑道：“你认为一个正常的人，是绝对无法拒绝你的，是么？”

石观音道：“永远也不能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那些山谷中的奴隶，也许就是因为太正常了。”

石观音霍然坐了起来，道：“你说什么？”

楚留香道：“我若不拒绝你，就也会和他们一样，去扫那永远也扫不尽的风沙，直到死为止，因为你见到一个特殊的男人，就想征服他，占有他，要他将灵魂都奉献给你，但等到这男人真的将一切都奉献给你时，你便又会觉得这男人太卑贱，最多也不过只配为你去扫地。”

石观音瞪着他，良久良久没有说话。

楚留香道：“也许这因为你的心灵很空虚，所以一直在不停地寻找，想找个男人来填补这空虚，但你却永远也找不到的。”

石观音忽又笑了，柔声道：“也许我所要找的男人就是你。”

楚留香道：“现在你或许觉得我和别的男人都有些不同，但等到我也被你征服时，也就会和他们一样了。”

石观音温柔地笑道：“你对你自己难道没有一点自信？”

楚留香笑道：“我不是没有自信，只不过不愿意冒这个险而已。”

石观音道：“我……我难道还不值得你冒险？”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笑道：“也许我觉得世上没有一个女人值得我为她冒生命之险的。”

石观音悠然道：“苏蓉蓉呢？”

楚留香的心沉了下去，但面上却仍不动声色，淡淡笑道：“在我眼中，她们并不是女人，只不过是我的好朋友，为了自己好朋友，大多男人都会冒生命之险的。”

石观音面上温柔的笑容忽然不见了，冷冷道：“但你不知道，拒绝我的男人会有什么结果么？”

楚留香笑道：“除了我之外，难道还有别的男人拒绝你？”

石观音道：“有一个，许多年前曾经有一个。”

她目中忽然露出了恶毒的笑意，道：“你可知道我对他怎么了？”

楚留香道：“你杀了他？”

石观音狞笑道：“杀了他，那有如此容易……我将他赤裸裸地捆在烈日下，让烈日晒毁他的脸，晒瞎他的眼睛，再让他像骡子般推磨，永久也不许他有片刻休息……”

她格格地笑着接道：“你可知道他最后变成了什么模样？”

楚留香眼前已泛出了“石驼”的影子，长叹道：“我知道。”

石观音道：“你难道也想变成他那付模样？”

楚留香淡淡道：“我只知道他并没有死，他后来终于逃了出去，我也知道他现在虽然痛苦，但也比那些扫地的人好得多。”

石观音变了颜色，咬牙道：“但你……你永远也休想活着逃出去。”

楚留香微笑道：“我还知道，你现在对我还没有完全死心，还不会像那样折磨我的。”

石观音忽然拎起只枕头，向他摔过去，大喝道：“滚！乘我还没有杀死你之前，快滚出去。”

楚留香微笑鞠躬，道：“遵命！”

他微笑着走出去，只听得石观音在身后喘气。

楚留香一步步走回屋去，这位轻功天下第一的名侠，此刻每走一步，都像是要用尽全身力气。

两个少女在后面跟着他，走得远远的，像是生怕自己若和他走得近了些，就有灾祸降临。

楚留香忽然停下脚步，回首道：“我走不动了，姑娘来扶我一扶好么？”

那少女瞪眼道：“前面就到了，这两步路你难道都不能走？”

楚留香道：“姑娘难道如此狠心，要我爬过去吗？”

另一少女道：“大少爷，求求你，别替我们找麻烦行不行，已经有两个人为你送了命，一个人为你断了手，你还不满意？”

楚留香苦笑道：“但现在……我只求姑娘们扶我两步……否则我只好坐下来了。”

那少女跺脚道：“你真是个魔星，女人见到你，真是倒霉。”

姬冰雁见到两个少女扶着楚留香走进来，楚留香竟像是已奄奄一息的模样，他又好气，又好笑，忍不住冷冷道：“看来你对那位石夫人，倒真是卖力得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想不到你的想象力也如此丰富，只可惜你却想错了……”

话犹未了，双肘突然向外轻轻一撞。

那两个少女连惊呼都未发出，已倒了下去。

楚留香叹道：“抱歉得很，在下虽不愿恩将仇报，但为了逃命，这也是没法子的事。”

一点红和姬冰雁都已吃惊得瞪大了眼睛。

姬冰雁失声道：“你……你哪里来的力气？”

楚留香笑了笑，道：“好像是天生的。”

姬冰雁道：“但……但那迷香……”

楚留香笑道：“你当我真的也和你们一样，也被那见鬼的迷香迷晕过去了么？”

姬冰雁怔了怔，苦笑道：“不错，你自然是假装的，否则你又怎会比我们先晕过去，又比我们后醒过来？但石观音没回来时，你为何不逃走？”

楚留香悠然道：“那时我还想见她一面哩！”

他嘴里虽这么说，但姬冰雁却已知道，那时他之所以不逃走，只为的是怕自己逃走后，害了他们。

楚留香又道：“现在我已将那位石观音气疯了，一个半时辰内，她绝不会出来，咱们要走，就得乘这个时候。”

姬冰雁叹道：“但我们还是没有力气，只怕走不出去。”

楚留香先不答话，却将那两个少女的腰带解了下来，然后才沉声道：“你先将红兄背在背上，用这腰带系紧，我再背起你……你站起来的力气总该有吧？”

这是间石头屋子，有一缕清泉，自石壁上的虎口中流出来，两个赤裸着的少女，正在清泉下沐浴。

她们面貌虽不美，但结实的胴体，却充满青春的魅力，正互相泼着水，格格地娇笑着。

忽然间，三个人闯了来。

这三个人竟叠在一齐的，就像是叠元宝似的。

少女们瞪大眼睛，张大嘴，再也笑不出了，其中一人蹲下来用手掩自己的胸膛，另一人却去抢衣服。

楚留香微笑道：“姑娘们请放心，在下等都是正人君子，眼睛绝不会胡乱看的。”他的手一弹，那少女只觉半身发木，刚拿起衣服又掉了下来。

这少女连耳朵根子都红了，颤声道：“正人君子为何……为何不许人家穿衣服？”

楚留香柔声道：“这只因在下知道，一个人身子若是赤裸着时，就不大会说谎的。”

姬冰雁接道：“而且也一定不好意思出手。”

这少女咬着嘴唇，只有也蹲下来。

楚留香仰首望天，道：“现在我只想请问姑娘，石夫人将苏蓉蓉、李红袖和宋甜儿三个人藏在什么地方了？”

那少女呆了呆，道：“三个人？是男的还是女的？”

楚留香叹道：“自然是女的。”

那少女咬着嘴唇，道：“我们夫人从来不会将女人藏起来的。”

另一少女道：“这里一共有五六十位姐妹，但都没有姓苏的。”

楚留香皱起了眉头，回首道：“你看她们说的可是真话？”

姬冰雁道：“女人在如此情况下，还能说谎的并不多。”

楚留香长叹道：“如此说来，她们确是不在这里的了。”

他瞧了少女们一眼，又叹道：“沙漠上每天渴死的人至少有十个，姑娘们却在这里洗澡……唉！”

一口气吐出时，手指又轻轻弹了出去。长廓中静悄悄的，不闻人声。姬冰雁沉声道：“你认得出去的路么？”楚留香道：“她们将我抬进来时，我已记住了。”姬冰雁道：“蓉儿既不在这里，你为何还不快走？这里的女子武功都不弱，你若遇见几个穿着衣服的，只怕麻烦了。”一点红忽然道：“我也想找个人。”姬冰雁皱眉道：“谁？”楚留香却微笑道：“莫非是那位曲姑娘？”一点红似乎叹了口气，道：“我只觉不能让她留在这里。”姬冰雁道：“但你认为她会跟咱们走么？”一点红默然半晌，黯声道：“只怕不会的。”姬冰雁道：“你既明知她不会跟咱们走，为何还要去找她？”一点红沉声道：“但我却知道，她至少不会拦阻咱们……”突听一人冷笑道：“你凭什么以为她不会拦阻你？就凭你们三人这样子，若能逃得出去，这地方只怕早已变成了一片瓦砾。”胡铁花倒在沙堆上，喘着气，现在只怕已没有几个人认得他就是胡铁花了，简直连他自己都已不认得自己。他只觉得又脏、又累、又饿，喉咙里更像是被火烧一般，烧得他整个人都要发疯，整个人都要裂开。

第五章 生死之间

琵琶公主就躺在他身旁，那模样看来比他更惨，她一身昂贵的衣服几乎已裂成碎片，玉腿上沾染了沙尘和鲜血。烈日虽已偏西，但余威仍在，就晒着他们的脸，不远处就有遮荫的地方，他们却似已没有力气走过去。

胡铁花以手挡着眼睛，喃喃道：“我们这一辈子，只怕休想找得到那老臭虫了。”

琵琶公主黯然道：“我们本不该走这条路的。”

胡铁花眼睛里忽然射出怒火，大声道：“不错，我们本不该走这条路的，但这难道怪我？你一定要说，在沙漠上比我有用得多么？为什么也跟我一样，狗也似的躺在这里没法子。”

琵琶公主目中流下泪来，嘎声道：“我实在不该跟你来的，拖累了你，否则你那袋水若是一个人喝，至少也还可以多支持一阵子。”

胡铁花呆了半晌，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我真是混帐，这种事怎能怪你？我一个大男人，连一个女孩子都保护不了，居然还有脸在这里发脾气。”

琵琶公主忽然扑到他身上，放声痛哭道：“这不怪你，怪我……我现在只想死，最好马上就死，”

胡铁花轻抚着她的头发，喃喃道：“咱们就算不想死，只怕也没法子活下去。”

极目望去，黄沙连着天，天连着黄沙，天地间仿佛只剩下这一片令人绝望的死黄色，再没有别的。琵琶公主缓缓抬起头来，嘴角泛出一丝凄凉的微笑，道：“我居然会和你死在一起，这只怕是谁也想不到的事吧？”

胡铁花忽然大笑起来，道：“能和你死在一起，倒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你……你实在是个非常美丽的女孩子，你……你……”

他喉咙里像是忽又被什么堵塞住了，嘶哑的笑声也忽然停顿，只是痴痴地望着她的眸子，嘎声道：“但我们死也该死得快乐些，是么？”

琵琶公主的身子似乎有些发抖，颤声道：“你……你可是要我……”

胡铁花的目光，已自她眸子移到她的腿上。

这双腿虽已沾满沙垢血迹，但仍是修长、美丽、结实、而诱人的，胡铁花喉结上下滚动，嘶哑的语声更嘶哑。目光却变得炽热，热得似乎要燃烧起来，他的手终于颤抖着移上她的腰肢，一字字道：“我要你……我真的要你，除了你之外，我不知还要什么？”

琵琶公主只是不停地颤抖着，苍白的面靥渐渐发红，她伸出手，想以衣服来掩住裸露的腿。

但已裂成碎片的衣服是什么也掩不住的，这动作只不过增添几分诱惑，非但诱惑了别人，也诱惑了自己。

她只觉一颗心已快跳出了腔子。

人，真是种奇怪的动物。

人的欲望，往往在最不该来的时候，却偏偏来了，人的肉体越疲乏时，欲望反而会来得更突然，更强烈。

胡铁花终于紧紧抱住了她——在死亡的阴影下，他的欲望忽然变得火一般烧着他，再也不能遏制。

琵琶公主闭起了眼睛，仿佛已准备承受。

死前的狂欢，岂非正是每个人都曾经幻想过的。

沙，是那么柔软，而且也是炽热的。

胡铁花翻身压上了她，他们的伤心、悲哀、痛苦和绝望，似乎已都可在这股欲焰中燃烧而尽。

但就在这时，胡铁花忽然负痛大呼一声，跳了起来，他双手掩着自己，吃惊地瞪着琵琶公主，嘎声道：“你……你为什么……为什么这样？难道你不愿意？”

琵琶公主目中又流下泪来，轻轻道：“我……我是愿意的，在临死之前，我已决定将什么都交给你，但我却不能不告诉你一件事。”

胡铁花道：“什么事？”

琵琶公主合起眼睛，道：“我的……我的身子已不再完整，已交给别人了。”

胡铁花双拳紧握，嘶声道：“谁？”

琵琶公主一字字道：“就是他。”

她说的“他”是什么人，胡铁花还会不知道？

胡铁花就像是被一桶冷水自头上淋下，整个人都呆住了。

琵琶公主惨然道：“我也想要你的，我实在也已没法子控制自己，只想忘记一切，死在你怀里，但……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我竟无法将这件事瞒住你。”

胡铁花突然跳起来，大声道：“不要说了……不要说了……”

他疯狂般地踢着沙子，每踢一脚，就骂一句“老臭虫”踢得满天黄沙，几乎将他自己都包围住了。

琵琶公主幽幽道：“你现在很恨他么？”

胡铁花道：“哼！”

琵琶公主叹道：“你就算很恨他，我也不怪你，我有时也很恨他……无论任何人和他在一起，胜利和光荣总是属于他的，无论任何人的心事，他只要瞧一眼就能猜出，而他的心事，却永远没有人能知道。”

胡铁花的脚忽然停了下来，望着她道：“你认为我们和他在一起，实在太吃亏了，是不是？”

琵琶公主道：“嗯！”

胡铁花道：“但我们却都是心甘情愿和他在一起的，他并没有强迫过我们，是不是？”

琵琶公主低下了头，道：“嗯！”

胡铁花竟忽然大笑起来，道：“说来说去，我们两个倒真是同病相怜，虽然很恨他，却又忍不住要喜欢他。”

琵琶公主叹道：“有时，我也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微笑道：“因为老臭虫的确是值得别人喜欢的，是不是？”

琵琶公主默然半晌，终于也嫣然一笑，道：“你真不愧是他的好朋友……”

她语声忽然顿住，瞪大了眼睛，望着胡铁花，目光中满是惊骇恐惧之色，虽然张大了嘴，却发不出丝毫声音。

胡铁花笑道：“你瞧什么？我的头难道忽然变成两个？”

他伸手摸了摸自己的头，语声也骤然顿住，目光也立刻充满了惊骇恐惧之色，瞪着自己的手，说不出话来。

这只手竟已被鲜血染红了。

他头上竟已流满了鲜血。

胡铁花的头并没有破，血是从哪里来的呢？”

胡铁花抬起头，只见满天黄沙中，有两片黑影，在盘旋飞舞，而且越飞越低，眼看就要落下来。

这竟是两只鹰。

血，无疑是鹰身上落下来的，鹰，无疑已受了伤，若非胡铁花感觉已麻木，他原该早就已觉察到。

琵琶公主讶然道：“这鹰是从哪里来的？又怎会受了伤？莫非附近有人来了？”

说到最后一句话，她的惊讶已变成了欢喜——只要有人来了，他们也就有了活下去的希望。

但胡铁花的面色却更沉重，他忽然想起那日自死去了的镖客们身上，将他们珠宝攫去的飞鹰。

沙漠上的鹰，显然也都是石观音的奴隶。

只听“唻”的一声，一只鹰流星般落了下来。

胡铁花捡起来一看，鹰腹上灰白的柔毛，已被血染红，鹰腹也几乎裂开，受的竟是剑伤。

这只鹰显然是在向人飞扑袭击时，反被人一剑撩伤。

胡铁花皱起了眉，喃喃道：“好快的剑法。”

琵琶公主目中又出现了希望之色，道：“是不是他？”

胡铁花道：“绝不是，若是他出的手，这鹰绝对没法子还能飞这么远，何况，就算是只扁毛畜牲，他也舍不得杀死。”

另一只鹰也落了下来，致命的创口也是剑伤。

琵琶公主又道：“那么，会不会是你另外那个朋友？”

胡铁花摇头道：“也不是，姬冰雁从来不用剑的。”

他忽然一笑，喃喃道：“无论如何，这两只鹰来的倒很是时候。”

琵琶公主还未听明白他说的是什么？胡铁花已将一只鹰送到她的面前，道：“吃下去。”

琵琶公主骇然道：“吃下去？这怎么吃得下去？”

胡铁花瞪着她道：“你假如不想死，就一定要想法子吃下去，能吃多少就多少，尽量多吃，越多越好，知道么？”

美食家都知道，世上所有的肉类中，鹰的肉，怕是最粗糙的了，就算煮熟也未必咬得动，何况是生的。

琵琶公主用小刀切了一块，像吃药似的放进嘴里，皱着眉咀嚼着，几次都忍不住要吐出来。

胡铁花道：“你这样子吃法，永远也恢复不了力气的，要像我这样吃，你看……”

他将带血的鹰肉，一整块割了下来，先吮吸着上面的血汁，再将肉切成细条，放进口里嚼几下，就用力吞下去。

琵琶公主简直连看都不敢看，苦着脸道：“我……我不能这样吃，我吃不下去。”

胡铁花笑道：“你只要闭起眼睛，幻想自己吃的是，白切羊肉酱加烧饼，你就吃得下去了。”

鹰肉虽然粗糙，鹰血虽然腥，但对一个饥渴垂死的人说来，却真比什么

十全大补剂都要有用多了。

胡铁花脸色已渐渐恢复了红晕，琵琶公主也缓过气来。

就在这时，忽听一声惨呼，自那边沙丘后传了过来。

胡铁花微微变色，沉声道：“你在这里等着，我过去瞧瞧。”

琵琶公主道：“我也要去。”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好，来吧……看来除了那老臭虫外，也没有别人能管得住你……但你可要千万小心些才好。”

沙丘后刀光闪动，剑影纵横。

黄沙上染着碧血，已有几具尸身倒卧地上，还有十余条黑衣大汉，围着两个人在浴血苦斗。

大汉们，俱都十分矫健魁悍，刀法也十分沉猛凶狠，尤其可怕的是，每个人面上所带的那股杀气，竟是不将对方碎尸万断绝不罢休。

但被围的两个人，武功却较他们高出很多，剑光如匹练般纵横飞舞，竟赫然是海内名家华山正宗。

只不过他们的力气，显已衰退，对方的人数却实在太多，这样打下去，纵不被杀死，也要被累死。

琵琶公主和胡铁花藏在沙丘后，忽然失声道：“你瞧，那……那不是你们的马夫么？”

胡铁花自然也发现，被围的两人中，一个身法较呆滞，出手较迟缓的人，赫然竟是石驼。

另一人剑法轻捷而狠辣，却正是那行踪诡秘，为了追赶石驼而一去无消息的隐名剑客王冲。

黑衣大汉们，无疑就是石观音的属下。

胡铁花瞧了半晌，终于沉不住气了，道：“这一次，你一定要在这里等着。”

琵琶公主咬着嘴唇，道：“但若有人逃到我这边来，我总不能看着不出手吧？”

胡铁花笑着点了点头，忽然狂吼一声，飞身而出。

黑衣大汉们苦战半日，死伤狼籍，直到此刻，才开始占了上风，眼看就要将这两个追寻多日的人，分尸于刀下。

谁知就在这时，突听一声霹雳般的大喝，一人如飞将军自天而降，挟起一条大汉的头颅，飞起一脚，将一条大汉，踢出三丈开外，出手一拳，将第三条大汉的满嘴牙齿都打了下来。

再看那第一条大汉，一个头已被他生生挟扁。

他举手投足间，已有三个人倒下去，如此神威，当真令人胆寒股栗，大汉们不禁都被吓得呆了。

那边石驼和王冲，精神却为之一震，两柄剑交剪而出，剑光闪动间，也有两条大汉伏尸剑下。

胡铁花大喝道：“胡某也不愿多伤无辜，只要放下刀来，绝不伤你们性命。”

谁知这些大汉们，竟像是疯了一样，还是不要命的扑过来。

王冲掌中长剑展动，口中喝道：“这些人神智已狂，完全不可理喻，只有杀了他们，别无他法。”

胡铁花叹了口气，只见两柄刀已发风般劈了过来，哪两条大汉眼睛都红

了，竟真的和两条疯狗差不多。

胡铁花上身一偏，已自刀光中穿了过去，左时向外一撞，右手一托，右面大汉的掌中刀已到了他手里。

只听“喀嚓”一声，左边那条大汉的肋骨已被他全都撞断，但冲出数步后，竟又狂吼着回刀扑来。

胡铁花叹道：“你这是何苦。”

一句话说完，两个人都已倒卧在血泊中。

琵琶公主远远瞧着，只见大汉们前仆后继，明知死也不退缩，竟没有一个人逃过来的。

她也忍不住叹了口气，喃喃道：“咱们国里若也有这么多勇士，咱们又何致像今天这么惨。”

她却不知道这些大汉早已将生命出卖给石观音，他们看来虽有血有肉，其实已不过只是群走肉行尸。

血战终于停止，黄沙碧血，尸身遍地。

石驼双手扶剑，不住喘息，面上却仍是岩石般全无表情，王冲走过去向胡铁花深深一礼，长叹道：“大恩不敢言谢，今日若非胡大侠仗义相助，我兄弟真是死无葬身之地了。”

胡铁花瞧了瞧他，又瞧了瞧石驼，愕然道：“你们是兄弟？”

王冲道：“虽非骨肉，情同手足。”

胡铁花讶然道：“如此说来，你们早已认识的？”

王冲叹道：“在下浪迹天涯，为的就是要寻找他，说来……这已快二十年了。”

胡铁花目光凝注到他掌中剑上，忽然笑道：“二十年来，江湖中已不复能见到正宗华山剑法，阁下方才那一招‘惊虹贯日’，当真已可算是武林绝响。”

王冲神色像是微微变了变，勉强笑道：“胡大侠过奖了。”

胡铁花目光灼灼，瞪着他的脸，微笑道：“据在下所知，纵然在昔年华山剑派全盛时，能将这一招‘惊虹贯日’使得如此精妙，也不过只有寥寥数人而已，而华山高手剑客中，却绝没有‘王冲’这个人的，阁下现在总该将真实姓名说出来了吧？”

王冲呐呐道：“在下只不过是江湖中的一个无名小卒而已，阁下又何必……”

胡铁花不让他再说下去，大笑道：“到了现在，阁下还不肯以真面目示人么？要知道一个人的姓名虽能瞒得住人，但剑法却是瞒不住人的。”

王冲沉默了很久，终于长长叹了口气，苦笑：“在下性命蒙胡大侠所救，实也不敢再以虚言相欺。”

他语声又停顿了片刻，才接着道：“实不相瞒，在下本性柳，小名烟飞……”

胡铁花失声道：“柳烟飞，莫非就是昔年华山派掌门真人的收山弟子，华山七剑外，最负盛名的‘神龙小剑客’么？”

柳烟飞惨笑了笑，啼吁叹道：“岁月催人，昔日的小伙子，如今两鬓也已斑白了。”

胡铁花目光闪动，瞥了石驼一眼，道：“阁下既然是柳大侠，他……”

柳烟飞像是已下了很大的决心，一字字道：“他就是我的大师兄皇甫高。”

胡铁花耸然动容，道：“难道竟是‘华山七剑’之首，侠义之名，传遍八州，天下武林中人莫不敬仰的‘仁义剑客’？”

柳烟飞黯然道：“正是。”

胡铁花又瞧了那“石驼”一眼，只见他目光茫然直视着远方，仍然似乎什么也没有瞧见，什么也没有听见。

这昔年风采飞扬的名剑客，怎会变得如此模样？

胡铁花也不禁为之黯然长叹，忍不住道：“那石观音和皇甫大侠有什么仇恨？要害得他如此惨？”

柳烟飞叹道：“此中曲折，说来话长，非但皇甫大哥被她害得身成残废，我华山派数百年的基业，也就是断送在这……这恶魔手里的。”

胡铁花默然半晌，缓缓道：“现在，你总算已找着他了，你又想怎么样呢？”

柳烟飞垂首道：“我……我……”

他语声哽咽，目中似已有热泪将夺眶而出。

胡铁花忽然握住他的手，大声道：“你难道不想报仇？”

柳烟飞喃喃道：“报仇……报仇……”

他重复着这两个字，也不知说了多少遍，目中终于流下泪来，忽然重重摔脱了胡铁花的手，嘶声道：“你可知道我皇甫大哥为何自甘沦落，与驼马为伍？”

胡铁花叹道：“我也早已看出，他必有难言的隐痛。”

柳烟飞道：“他隐姓埋名，忍辱负重，为的就是不愿复仇。”

胡铁花怔了怔，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柳烟飞道：“只因他知道以我们之力要想复仇，实无异以卵击石，他不愿我华山一脉就此断送，也不忍令华山弟子全部死尽死绝。”

琵琶公主已走了过来，此刻忽然道：“华山弟子，现在难道还有活着的么？”

柳烟飞凄然道：“所存实也无几了。”

琵琶公主冷冷道：“哦！原来还有几个，我却以为早已死光了。”

柳烟飞面上变了颜色，嘎声道：“你……”

琵琶公主却不让他说话，冷笑着接道：“昔年‘华山七剑’纵横江湖，是何等的威风，何等的光采，江湖中人提起‘华山派’三个字，谁敢不退避三分，就连我这化外小民，也已久慕华山风采，但现在……”

她摇了摇头，叹息道：“但现在江湖中人却已几乎忘记武林中有过‘华山派’这名字了，华山弟子就算全都活着，又和死了有什么分别？”

柳烟飞就像是被人重重打了个耳光，脸上每一根肌肉都颤抖起来，满头大汗如雨点般滚滚而落。

琵琶公主悠悠道：“男子汉大丈夫，与其苟延偷生，倒不如光荣战死，你说是么？”

柳烟飞跺了跺脚，嘶声道：“柳烟飞何惧一死，但死也要死得有价值，若只是去白送性命……”

琵琶公主打断了他的话，道：“你觉得自己不是石观音的对手？”

柳烟飞道：“普天之下，能和他一较高下的人，只怕还不多。”

琵琶公主叹了口气，道：“只要你能带我们找到石观音，我们倒不惜为你拼一拼命，但你既然……既然不敢，那也只好算了。”

柳烟飞面上一阵青一阵白，忽然咬了咬牙，转身奔到皇甫高面前，拉起他的手，扑地跪了下来。

只见柳烟飞满面痛泪，在皇甫高掌心不停的划着字。

皇甫高像是忽然大怒起来，一脚将他踢开。

但柳烟飞却又爬过去，皇甫高身子发抖，一只空洞的眼睛里，竟有两行眼泪，缓缓落了下来。

又过了半晌，柳烟飞忽然长身而起，嘎声道：“两位真的要陪我兄弟去找石观音？”

胡铁花立刻道：“自然是真的。”

柳烟飞道：“纵然有去无回，也在所不惜？”

胡铁花大声道：“胡某难道是贪生怕死的人么？”

柳烟飞仰天长长吐出了口气，道：“好，既是如此，两位就随我来吧！”

一片石峰，平地拔起，大地至此，似已到了尽头，皇甫高到了这里，手脚都似乎已在微微颤抖起来。

胡铁花极目四望，不禁动容道：“好险恶的所在，莫非已到了地狱的入口？”

柳烟飞叹道：“不是地狱的入口，这里就已是地狱。”

他沉声接道：“群山之中，有处秘谷，石观音就住在那里，我皇甫大哥也就在那里受尽了非人所能忍受的折磨。”

胡铁花眼睛里发出了光，捏紧拳头，大声道：“现在他报仇的时候已经到了，咱们冲进去吧！”

柳烟飞道：“但这石峰之间，道路迂迥，往复交错，而且穷极生克变化，咱们若是就这样撞进去，只怕永远也无法走进这迷谷。”

琵琶公主着急道：“那……那怎么办呢？”

柳烟飞道：“只望到了晚上，风向能改变。”

琵琶公主又忍不住道：“为什么要等风向改变？”

柳烟飞叹道：“我皇甫大哥耳目俱已残废，所以后来石观音已将他看得和死人无异，对他丝毫不加防范，谁知他出入这迷谷几次之后，便已凭着一种特异的触觉，将谷中道路的生克变化，俱都默记在心。”

琵琶公主道：“所以他才能摸索着逃了出来，是么？”

柳烟飞道：“正是。”

琵琶公主道：“那么，这和风向又有什么关系？”

柳烟飞叹道：“一个又聋又哑又盲的人，要分辨出方向，并不是件容易的事，他需要倚靠许多种因素，风向，自然就是许多种因素之

琵琶公主叹道：“我明白了，他逃出来的那天，吹的风和现在不一样，他生怕感觉上有了差异，就会将方向走错，是么？”

柳烟飞道：“不错，在那迷谷之中，只要走错一步，便是万劫不复的了。”

胡铁花抬头仰望着天色，着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这见鬼的风向才能改变？”

琵琶公主道：“沙漠上，白天和晚上吹的风，往往是不同的。”

柳烟飞道：“不错，到了晚上，风向说不定就会改变了。”

胡铁花道：“它若偏偏不变呢？”

柳烟飞叹了口气，道：“它若不变，咱们就只有等着。”

幸好胡铁花的运气并不错，入夜时风向果然已改变，由东南变为西北，

寒气也自西北方卷了过来。

石驼以剑点地，当先而行。

他每一步都走得十分缓慢，十分慎重，像是生怕一步踏错，便将永生沉伦千万劫不复的鬼狱。

但片刻后，他们还是走入了石峰群中。

无星无月，大地漆黑得好像已被装在棺材里。

胡铁花几乎什么都瞧不见，心头也沉重得透不过气来。

但他也知道，越黑暗，反而对皇甫高越有利，因为在这样的黑暗里，有眼睛的人，行动反而不如瞎子方便。

皇甫高还是走得很慢，但却是不停的在走，行动就像是猫一样，几乎完全没有任何声音发出来。

其实，这时狂风怒号，纵有脚步声发出，别人也不会听见——别人若有脚步声发出，他们自然也不会听见。

只有皇甫高，他不用听，也能感觉得出。

就在这时，他像是忽然感觉到有了警兆。

他猝然一回首，身子已伏了下来，贴在石壁上，此时此刻，大家已都唯他马首是瞻，立刻也跟着紧张起来。

胡铁花掌中紧握着他自黑衣大汉手里夺过来的刀，悄悄绕过皇甫高，贴在石壁上，屏息静气的等着。

无边的黑暗中充满了杀机。

胡铁花就像是一匹在等着择人而噬的恶狼。

过了半晌，山峰那边，果然隐约传来了人的呼吸声，胡铁花掌心沁出汗，刀握得更紧。

呼吸声渐渐近了。

胡铁花闪电般一刀砍了下去，他几乎已将全身力气，都用在这一刀上，这一刀的快与狠，只怕很少有人能躲得开。

他存心要将对方的头颅一刀砍成两半。

他自然永远也不会想到，这一刀砍的竟是楚留香。

楚留香本来也许也走不到这里的。

幸好他们在最危险的开头，没有遇上石观音，也没有遇上石观音其他的弟子，竟偏偏遇上了曲无容。

“……就凭你们三人这样子，也想走得出去么？”

这句话正是曲无容说出来的。

她一身都是雪一般的白，断臂用白绞系着，面上也蒙着雪白的丝巾，使人但能看见她绝美的风姿，而忘却了她脸上丑陋的伤痕。

楚留香、姬冰雁、一点红，三个人张大了眼睛瞧着她，谁也不敢说话，谁也不知道她将要怎样。

只要她一声呼唤，他们三个人就走不成了。

但曲无容居然也是静静的瞧着他们，没有开口。

一点红忽然道：“我说的，你听见了？”

曲无容道：“哼！”

一点红道：“你走不走？”

曲无容冷笑道：“你明知自己逃不出去，想要我带路么？”

一点红瞪眼瞧她半晌，忽然纵声狂笑起来。

一个终年面上不见笑容的人，居然会大笑，这本是件非常令人感动的事，只可惜他笑的太不是时候，笑声若惊动了石观音，这笑的代价就是三条命。

姬冰雁怒道：“你是不是想以死来向她表明心迹？但我们可犯不上这样，她对我们无论怎么想，无论将我们看成怎么样的人，我都不放在心上。”

一点红骤然顿住笑声，道：“好，你们走吧！我不走了。”

他竟用出他剩下的全部力气，拼命一推，挣开了那绑着的腰带，自姬冰雁背上滚落下来。

楚留香动容道：“你……你这是何苦？”

一点红道：“少了我，你行动也方便些。”

楚留香跺脚道：“但我又怎能将你留在这里？”

一点红淡淡道：“我从未觉得性命很珍贵，随时都在准备着死的。”

他嘎然顿住语音，那冷漠的神情，却很像在对曲无容说：“我绝不会为了求生而骗你的，你若是这样想，非但看轻了我，也看轻了你自己。”

曲无容蒙面的丝巾仿佛湿了。

这比冰还冷的女子，难道也会泪流满面？

她忽然取出个小瓶子，抛给楚留香，扭转了头，嘎声道：“这是解药，你们都走吧！”

楚留香却叹了口气，道：“姑娘现在才让我们走，已太迟了。”

曲无容道：“为什么？”

楚留香叹道：“红兄的脾气我知道，他说过不走，就绝不走的，他不走，我们两个人难道能走么？”

曲无容道：“他……他还想怎么样？”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缓缓道：“他已表明了心迹，姑娘若相信他，就该和咱们一起走，他若知道姑娘已不再对他有所怀疑，自然也就走了。”

曲无容道：“我……不能走。”

她不但声音颤抖，身子也剧烈的颤抖起来。

楚留香道：“这里还有什么值得姑娘留恋之处？”

曲无容没有答话，似已说不出话来。

就在这时突听一人大喝道：“你们四个，谁也休想走。”

一个紫衣少女，不知何时竟已在长廊尽头瞪着他们，楚留香、姬冰雁纵然镇定，也不禁为之失色。

曲无容失声道：“四妹你……”

紫衣少女打断她的话，冷笑道：“谁是你的四妹，你这不要脸的丑丫头，平时一面孔假道学，谁知一瞧见男人就昏了头，难道你忘了师父会怎样对你？”

曲无容反倒镇定下来，淡淡道：“但你也莫忘了，师父现在并不在。”

紫衣少女怒道：“师父不在又怎样，凭咱们几十个姊妹难道还对付不了你们？”

她的手在墙上一按，立刻便有一阵震耳的铃声响了起来。

楚留香知道铃声一响，石观音门下弟子必将倾巢而出，这些少女武功俱都不弱，而且显然每个人都有着一两着石观音秘传的杀手，凭他们四人之力，要对付这些少女们，胜算实在不多。

何况姬冰雁和一点红现在简直连出手之力都没有。

姬冰雁现在刚吞下去解药，悄声问道：“这药要多久才能发挥效力？”

曲无容道：“多则一个时辰，少则半个。”

姬冰雁叹了一口气，无话可说，对方片刻就要来了，他气力纵能在半个时辰内恢复，又有什么用。

他已将剩下的解药送给一点红，一点红也没有拒绝，只叹这两个当代武林的绝顶高手，纵然服下了解药，只有等着听凭人来宰割。

铃声还在响着。

紫衣少女厉声笑道：“你们此刻若是束手就绑，也许还可受些活罪，否则……”

曲无容冷冷道：“你再说一个字，我就先宰了你。”

紫衣少女脸色发青，却真的不敢再说一个字。

姬冰雁忽然道：“楚留香，你今天还不肯杀人么？”

楚留香摇了摇头，微笑道：“我若要杀人，早就杀了，何必等到今天。”

姬冰雁冷冷道：“但今天你不杀人，别人就要杀你。”

楚留香叹息道：“今天我就算杀人，只怕也还是难免被人杀的。”

连楚留香都说出如此泄气的话来，事态之凶险，可想而知，姬冰雁也知道，他们实在连一分胜算也没有。

一点红忽然道：“是我害了你。”

他这话虽然没有指名，但谁都知道他是在向什么人说的。

过了半晌，曲无容终于冷冷道：“你不珍惜自己的性命，我难道很珍惜么？”

一点红道：“很好。”

两个人都不再说话，甚至连看都没有互相看过一眼，但两个人却就这样已将自己的性命交给了对方。

楚留香也曾见过不少多情的男女，也曾见过各式各样不同的爱情，却还未曾想到世上竟有他们两人这样的。

这一份奇特的感情，虽是那么淡漠，但在这生死一发的危险中，看来却分外强烈，分外令人感动。

只不过这究竟是甜是苦，恐怕连他们自己也分不清了。

忽然间，两个少女自长廓尽头狂奔而来。

她们竟是完全赤裸着的，身上还沾着水珠，显然就是方才在沐浴的那两个。她们明明已被楚留香点住了穴道，此刻的来势却疾如狂风。

楚留香又惊又奇，紫衣少女皱眉轻叱道：“警铃虽急，你们至少也该先将衣服穿上呀！”

叱声未了，赤裸的少女已奔到楚留香面前，面对着她们丰满成熟的青春胴体，三个男人正不知该如何是好。

谁知这两个少女刚奔到面前，就无声息的倒下去，像是有一只无形的巨手，迎面给了她们一掌。

这变化不但使得紫衣少女面色大变，楚留香等人也吃了一惊，只见她们自背脊至足踝，都仍是光滑完整的。

曲无容忍不住翻过她们的身子，也瞧不出有任何伤痕，但一张脸，却已变成紫色，一丝鲜血，从嘴角缓缓流了出来。

再看她们的脖子上，竟有一圈很细的红印。

曲无容机伶伶打了个冷战，失声道：“她们莫非是活活被人勒死的。”

楚留香皱眉道：“看来只怕是如此。”

姬冰雁道：“既然已被勒死，怎么还能奔来这里？”

楚留香沉吟着道：“勒死她们的人，用的手法很妙，而且也算准了力量，存心要她们奔到这里后再断气。”

他似乎忽然发现了什么，一面说着话，一面俯下身去，扳开那少女紧握的手掌，取出一张翠绿色的纸。

曲无容道：“是谁勒死了她们？为什么还要她们奔来这里？”

楚留香眼睛凝住那张纸，脸上的肌肉，似乎在抽搐，过了半晌，才长长吐出口气，一字字道：“这只因那人要将她们的死尸送给我。”

曲无容失声道：“将死尸送给你……你……”

楚留香苦笑着将那张翠绿的纸送了过去。

只见上面竟写着：

楚香帅笑纳：

画眉鸟敬赠。

紫衣少女虽未看见这张纸，但也不禁全身汗毛直竖，满头汗出如雨，忽然转身狂奔出去，大呼道：“来人呀！来人……”

她身形眨眼就转过长廊，瞧不见了。

只听她呼声忽然终断，接着她身子竟又退了回来。

楚留香等人忽也紧张起来，只见她脚步一步步向后退，竟一直快退到楚留香他们面前，始终也没有回过头。

曲无容只觉得手心发冷，嘎声道：“你……”

一个字才说出口，紫衣少女竟已仰天跌倒。

只见她满脸俱是鲜血，鼻梁正中，竟赫然插着一柄翡翠雕成的小剑，剑柄上也飘着张翠绿色的纸。

纸上竟也写着：

楚香帅笑纳：

画眉鸟敬赠。

大家面面相觑，竟没有一个人说得出话来。

翡翠脆而易折，鼻梁却最是坚韧，这“画眉鸟”竟然以翡翠制的剑掷入别人的鼻梁中，这份腕力又是何等惊人。

楚留香忽然道：“朋友屡赐厚赠，为何不肯相见？”

话声中，人已经烟般掠了过去。

曲无容等人紧紧相随，转入另一条长廊，但见楚留香脸上发白，动也不动的站在那里，竟像是被吓呆了。

自他脚跟开始，每隔两步，就倒着一具少女的尸体，这条数十丈的长廊，竟摆满了尸体。

数十具尸身整齐地摆着，就像是陈列什么货物一样，这景象的诡秘恐怖，无论谁见了，都难免毛骨悚然。

曲无容到底是个女人，这些死去的少女，到底曾经是她的同伴，她只觉两腿发软，已晕了过去。

姬冰雁也几乎忍不住要吐出来，他虽然心肠冷酷，但这一生中，却也从未见过这么多死人。

就连手下从来不留活口的中原一点红，也似呆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楚留香才长长吐出口气，长叹道：“这画眉鸟好辣的手。”

姬冰雁喃喃苦笑道：“他知道你不杀人，所以就替你杀了，只不过……他实在未免杀得太多了些。”

只见这些少女，有的颈上红印宛然，是被勒死的，有的血肉模糊，是被刀剑所伤，有的一颗头软软挂在一边，是被拧断了脖子，有的口吐鲜血，是被人以重手法击毙，有的被割下舌头，有的被挖去眼睛……

这“画眉鸟”竟似觉得杀人是种很有趣的享受，很有趣的娱乐，竟想出各种方法杀人。

每个被他杀死的少女，身上都有张翠绿的纸：

楚香帅笑纳：

画眉鸟敬赠。

姬冰雁苦笑道：“画眉鸟，画眉鸟……想不到杀人不眨眼的魔王，竟取了个如此可爱的名字。”

第五十六章 断臂论交

楚留香叹道：“你仔细瞧瞧她们的脸。”

姬冰雁摇了摇头，道：“我不喜欢看女人，活的都不看，何况死的。”

楚留香沉声道：“你若仔细一瞧，就可发现她们的死法虽不同，但却有一样相同之处。”

姬冰雁终于忍不住还是瞧了一眼，脸色忽然大变，失声道：“不错，这些少女都没有眉毛。”

楚留香叹道：“她们本来是有眉毛的，只不过被人削去了。”

姬冰雁抽了口凉气，道：“难道他杀人之前，先要将别人的眉毛削去么？”

楚留香道：“这只怕就是画眉鸟杀人的标志，看来他不但以杀人为享乐，而且还要使人都知道，人是他杀的。”

姬冰雁默然半晌，缓缓道：“但他这次杀人却是为了你，好歹总帮了你的忙，是么？”

楚留香皱眉道：“嗯！”

姬冰雁又道：“他为什么要帮你的忙？你认得他？”

楚留香道：“不认得。”

姬冰雁道：“他总不会无缘无故的，来了就杀人，杀了人就走吧？”

楚留香道：“这其中自然有原因。”

姬冰雁道：“什么原因？”

楚留香长叹一声，道：“到目前为止，我简直连一点迹象都猜不出，但我相信，无论他的用心是好是坏，都不会就此一走了之的。”

姬冰雁道：“你想……他不久会现身么？”

楚留香道：“说不定他时时刻刻都在等我，只是我们都瞧不见他罢了。”

姬冰雁只觉得背后有些凉飕飕，忍不住叹了口气，道：“像这样的人，我倒宁可永远莫要瞧见他才好。”

他忽又笑了笑，道：“但无论如何，现在石观音的弟子，总算已死尽死绝了，我们已可大大方方的走出去了。

他永远不会想到，外面还有致命的一刀，在等着他们哩！

当先领路的是曲无容。

但她却绝不是为了怕楚留香他们在这秘谷中迷失，她只是自己想快些离开这充满了惨痛回忆，充满血腥的地方。

她痴痴的走着，目光茫然直视前方，整个人像是已完全麻木，她的同伴全都死了，她却还活着。

她也许并不是为了她们的死而难受，只不过是为自己没有死而歉疚，她好像觉得自己本也应该死在这里的。

跟在她后面的，是一点红、姬冰雁，最后面才是楚留香，他们能活着走出这里，的确值得欢喜。

但也不知怎地，每个人心情却都十分沉重。

就在这时，突见刀光一闪，向曲无容直劈下来。

曲无容竟然视而不见，完全不避不闪。

一点红大惊之下扑了上去，一把将她拉过来。

中原一点红身法之疾，反应之快，固然可称独步中原，但这一刀的来势之急，更非言语所能形容。

一点红终于还是迟了一步。

他只有将曲无容拉倒在地上，自己也扑上去，以身子护卫着，反手向刀锋迎了上去。

只听“喀嚓”一声，鲜血箭一般标了出来。

他一条左臂已被生生砍断。

楚留香、姬冰雁，大惊之下，双双抢出。

只见刀锋如金芒闪电，又向他们砍了过来。

楚留香身形一曲，一闪，已抢入刀光中，向这人手臂上一托、一拧，刀已到了他手里。

这一招的迅速、准确、灵活，当真已到了武功的颠峰。

姬冰雁立掌如刀，已向这人咽喉切了下去。

楚留香、姬冰雁，两人联手，配合得真是天衣无缝，这一招出手双飞，天下只怕再也没有一个人能闪避得开。

胡铁花一刀得手，方待乘胜追击，突觉疾风扑面，一人已抢入怀中，出招之险，竟是他生平未遇。

普天之下，有谁能在一招间就将胡铁花制住？

胡铁花心念一闪，失声道：“老臭虫。”

这一声“老臭虫”叫了出来，楚留香和姬冰雁俱是大吃一惊，“呛啷”一声，楚留香掌中刀跌在地上。

姬冰雁切出去的手，也硬生生顿住，嘎声道：“小胡，是你？”

胡铁花道：“除了我这倒霉鬼还有谁？”

楚留香和姬冰雁跺了跺脚，一齐松开了手。

胡铁花站起来松了口气，笑道：“好家伙，老臭虫你可真有两下子，但若非我已累得半死了，你们也休想这么快就得手。”

楚留香、姬冰雁俱是面色沉重，闭口不语。

胡铁花笑道：“你们没有杀了我，本该谢天谢地才是，为什么他忽然觉得气氛之沉重，这才想起方才自己那一刀，立刻了笑不出来，干咳两声，呐呐道：“刚刚……刚刚……刚刚……”

他嘴里“刚刚”说个不停，他好像在敲罗一样。

楚留香叹道：“你刚刚真是闯出祸来了。”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悄声道：“是谁受了伤？”

楚留香还未答话，火光一闪，柳烟飞已亮起了火摺子，这时用不着楚留香再说，胡铁花也看见受伤的人了。

只见血泊中，一个白衣女子痴痴的坐着，动也不动，身上虽然溅满鲜血，但受伤的并不是她。

一个修长、黝黑，硬得像铁，冷得像冰的黑衣人，已缓缓自血泊中站了起来，他左臂的伤口还在滴着血，但苍白的脸上却全无表情，身子竟也能像枪一样站得笔直，看来你就算是砍断他两条腿，他也不会倒下去。

胡铁花瞧着他，也不知该说什么？

一点红也瞧着他，忽然一笑道：“好刀法。”

他若是埋怨怒骂，无论骂得多么凶，胡铁花也还觉得好受些，但这一声称赞，却令胡铁花脖子都红了。

一点红缓缓道：“你不必难受，这不能怪你，我若是你，也得砍这一刀。”

他越是不怪胡铁花，胡铁花越是觉得难受，这当然并不是胡铁花的错，

但胡铁花现在却觉得自己实在错了。

姬冰雁忽然走过去，拍拍他肩头道：“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胡铁花长叹道：“我只知道他是条好汉，天下少见的好汉。”

姬冰雁道：“他就是一点红。”

胡铁花耸然道：“中原一点红？”

姬冰雁道：“正是。”

胡铁花跺脚道：“我真该死！该死！该死！”

他瞧着地上的断手，简直快要哭了出来，只因这不是一只普通的手，中原第一快剑，就是这只手使出来的。

天下又有几只这样的手。

现在这只手已被他砍断了，又有什么能够代替？又有什么能够补偿？胡铁花忽然拾起地上的刀，一刀向自己手臂上砍了下去。

但姬冰雁却拉住了他，道：“你用不着这样做。”

胡铁花嘶声道：“你放手，我用不着你管。”

姬冰雁叹道：“你可知道，不只是你欠他一只手，我也欠他一条腿，但我们用不着现在急着就还他，以后等他需要时再还，岂非更好吗？”

楚留香长叹了口气，道：“这笔帐，但愿你能还得清才好。”

一点红忽然道：“这不是帐，谁也用不着还的。”

他抬起自己的断臂，瞧了半晌，忽又一笑道：“这只手反正已杀得人太多了，让它休息休息也好。”

话说完了，他的人终于也倒了下去。

琵琶公主见了楚留香，姬冰雁见了“石驼”，自然也有一番惊喜，自然会将自己别后经过都说出来。

这时他们已离开那秘谷，曲无容坐在力竭昏迷的一点红身边，痴痴的瞧着，像是直到现在才第一眼瞧见他似的。

胡铁花已有很久没有说话了，此刻终于忍不住道：“画眉鸟，这小子究竟是什么人？可真是心狠手辣。”

琵琶公主道：“他喜欢杀人，为什么不索性将石观音也一齐杀了？”

姬冰雁道：“也许他恰巧没有遇见石观音，也许他还要将石观音留给楚留香。”

琵琶公主道：“石观音又怎会恰巧不在呢？”

姬冰雁瞧了瞧曲无容一眼，道：“据这位曲姑娘说，石观音并不是常常都在那里的，尤其是最近，她不在的时候，反而比在的时候多得多。”

琵琶公主皱眉道：“那么，平时她在什么地方呢？”

这句话谁也回答不出来了。

琵琶公主又道：“你为什么不说话呀？”

她这句话是向楚留香说的，大家这时才发现，楚留香闭着眼坐在那里，宛如老僧入定，也不知他在想些什么？

只听他嘴里唸唸有词，又好像是在唸经，说的却是：“华山七剑……黄山世家……皇甫高……石观音……”大家也听不懂他说的是什么意思？但见他脸上渐渐发了光。琵琶公主忍不住轻轻推了他一下，道：“你知道石观音在哪里？”楚留香终于张开眼来，目中神光暴射，却笑道：“石观音？谁是石观音？”琵琶公主怔了怔，失笑道：“你想什么想得发了呆，连石观音都忘了。”楚留香大笑道：“有石观音即是没有石观音，没有石观音即是有石

观音……我从来也不曾记得，却叫我从何忘记？”琵琶公主又惊又笑道：“这是什么话？我不懂。”楚留香道：“你本来就不懂，这是禅机。”琵琶公主道：“什么禅机？”楚留香摇头道：“天机不可泄露，佛云：不可说，不可说。”琵琶公主笑道：“你打什么机锋？忽然想做和尚了吗？”楚留香道：“我正是忽然想起个和尚来。”琵琶公主道：“谁？”楚留香微笑不语。琵琶公主瞧了瞧胡铁花，笑道：“你说的不错，这人有时实在可恨得很。”楚留香忽然又道：“极乐之星现在在哪里？”胡铁花道：“我本来已交给她，她又还给我了。”楚留香道：“你若真是知道了这极乐之星的秘密，又当如何？”胡铁花道：“我既然已答应了王妃，自然要告诉她。”楚留香道：“很好，我们现在就去找她吧！”琵琶公主道：“但……但石观音呢？”楚留香笑了笑，道：“石观音？谁是石观音？”琵琶公主简直连肚子都要气破了，却又忍不住要笑，咬着嘴唇道：“你这人究竟在打什么主意？”楚留香微笑道：“你跟我去，就会明白了。”柳烟飞咳嗽了一声，呐呐道：“在下兄弟已有十余年未返华山，此刻楚香帅既然要去办别的事，在下兄弟就想……就想告辞了。”

楚留香神情忽然凝重起来，道：“两位现在还不能走。”

柳烟飞道：“香帅莫非还有什么吩咐么？”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忽又笑了笑，道：“两位跟我去就会明白了。”

柳烟飞也沉吟了半晌，道：“在下只求楚香帅答应一件事。”

楚留香道：“柳兄又有何吩咐？”

柳烟飞叹道：“在下倒无妨，但有些事，却是我皇甫大哥不愿说出，甚至连提都不愿提起的……”

楚留香微笑道：“但我若问起这些事，你们又不能不说，是么？”

柳烟飞苦笑道：“正是如此，所以，在下只求楚香帅……”

楚留香道：“你要我连问都莫问，是么？”

柳烟飞黯然垂首，呐呐道：“香帅若肯答应，在下实是感激不尽。”

楚留香笑道：“我现在可曾问过什么？”

柳烟飞道：“什么都未曾问起。”

楚留香道：“现在既未曾问起，以后还会问么？”

柳烟飞默然半晌，叹道：“不错，香帅现在既然还没有问，以后更不会问了。”

楚留香笑道：“你明白就好。”

柳烟飞忽又道：“但这些事，香帅本该问的，为何又不问了呢？”

楚留香淡淡道：“只因我该问的，我已知道了。”

琵琶公主实在又忍不住了，大喊道：“你该问什么？你又知道什么？求求你，莫要打哑迷了好么？”

楚留香还未说话，突听远方响起了一片驼铃声。

断续的铃声在风中传来，显得那么苍凉，那么单调，但在楚留香等人耳中，世上简直没有比这更悦耳动听的声音了。

胡铁花、柳烟飞等人俱是精神一震，就连琵琶公主都忘了再追问那“哑迷”是什么了。

她闭着眼睛，静静地倾听了半晌，嘴角露出一丝微笑，悠悠道：“你可知道那是什么声音？”

胡铁花笑道：“在沙漠上，我就算是个没见过世面的乡巴老，但那声音

我还是听得出来的……那是驼铃声，对不对？”

琵琶公主却摇了摇头，道：“那不是驼铃声。”

胡铁花怔了怔，道：“不是驼铃声，是什么声音？”

琵琶公主笑道：“在我耳中听来，那简直就是水往杯子里倒的声音，肉在火上烤的声音……”

琵琶公主说的不错，在沙漠上，这单调的驼铃声，往往就象征着清水、食物、和温情。

因为沙漠上的牧人，大都是豪放、慷慨和好客的，他们的帐篷虽简陋，但却充满了温暖的友情。

他们永远不会拒绝任何一个饥饿的旅人。

但这次，琵琶公主却似乎错了。

他们赶过去时，骆驼队已停了下来，数十匹骆驼，围成了一圈，有的人已开始宿营。

但四下却听不见有嘈杂的人声，更没有欢乐的笑声，在外面巡戈的几条大汉，瞧见有人来了，也没有表示出丝毫欢迎之意，反而弓上弦、刀出鞘、严肃的脸上，都露出了戒备之色。

